

# 熔盛重工

Rongsheng Heavy Industries

##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ONGSHENG HEAVY INDUSTRIE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1

### 全球發售

聯席保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建銀國際  
CIB International

J.P.Morgan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建銀國際  
CIB International

J.P.Morgan

 中銀國際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熔盛重工  
RONGSHENG

##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CHINA RONGSHENG HEAVY INDUSTRIE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1,750,000,000股股份（包括1,400,000,000股新股份及350,000,000股銷售股份）  
（視乎超額配發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87,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1,662,500,000股股份（包括1,312,500,000股新股份及350,000,000股銷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發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10港元  
（另加1.0%經紀佣金、  
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  
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0.10港元  
股份代號：01101

聯席保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J.P.Morgan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J.P.Morgan

中銀國際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結算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八「備查文件」一節所列的文件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監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期經協議釐定。預期定價日期將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除另行公佈外，否則發售價將不會超過10.10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少於7.30港元。投資者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1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低於10.10港元（最高發售價），則將予退還。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在獲得本公司同意的情况下，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早上或之前隨時調低本招股章程下文所述的發售股份數目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早上之前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發售股份數目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視情況而定）的通知。其他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倘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而未能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且將告失效。

敬請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注意，倘若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交易當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終止理由」一節所載列的任何事件，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按其全權絕對酌情權，通過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向本公司發出通知終止香港包銷協議。務請閣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一切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發售股份並無及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發售股份(i)依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規定及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規定的限制獲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獲其他登記豁免而於美國境內提呈、出售或交付；及(ii)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離岸交易提呈、出售或交付則除外。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

## 預期時間表 (1)

以下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更，我們將在香港的南華早報 (以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 (以中文) 刊發公佈。

開始登記認購申請<sup>(3)</sup>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

截止時間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

截止時間<sup>(2)</sup>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 eIPO 服務完成電子

申請的截止時間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通過網上銀行匯款或繳費靈轉賬方式

完成白表 eIPO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登記認購申請<sup>(3)</sup>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期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 (星期五)

於南華早報 (以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

(以中文) 刊登有關以下各項的公佈：

- 發售價；
- 國際發售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星期四) 或之前

通過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

股份—X.分配結果」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的

各種渠道公佈分配結果 (連同成功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如適用))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星期四)

於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通過「按身份證搜尋」功能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星期四)

預計發送全部申請獲接納及全部或

部分申請未獲接納的股票／白表電子

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日期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星期四) 或之前

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星期五)

附註：

1.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 (包括其條件) 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2.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V.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 預期時間表 (1)

---

- 倘香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則當日不會開始及結束辦理申請登記。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VI.申請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如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並無開始及結束辦理申請登記，本節所述日期可能受影響。倘發生該情況，我們將作出報章公佈。
-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V.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發行，但僅在(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ii)本招股章程「包銷－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經行使及已經失效的情況下，方可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書。
- 全部或部分不成功的申請，以及成功申請而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所支付價格，均會獲發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字符，或(如屬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字符或會印列於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如有)上。上述資料亦會向第三方披露以便安排退款。於兌現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前，銀行或須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倘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填寫不確，或會延遲甚至無法兌現申請人的退款支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在申請表格中表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認可的身份證明文件及授權書(如適用)。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在申請表格中表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的申請人可親自領取退票支票(如有)，但不可選擇領取股票。有關股票將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視乎情況而存入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賬戶。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手續與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相同。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期時間表，包括(其中包括)條件、惡劣天氣的影響及寄發退款支票及股票的詳情，謹請閣下細閱本招股章程「包銷」、「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全球發售的架構」各節。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 目 錄

### 投資者重要提示

本招股章程是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僅為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除本招股章程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外，並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游說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其他情況下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准許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

閣下應僅倚賴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作投資決定。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招股章程所載內容不同的資料。並無在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中刊載的任何資料或陳述均不應被視為已獲我們的董事、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而可予信賴。

	頁次
預期時間表 .....	i
目錄 .....	iii
概要 .....	1
釋義 .....	25
技術詞彙 .....	42
前瞻性陳述 .....	46
風險因素 .....	47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88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	90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93
公司資料 .....	98
行業概覽 .....	10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160
業務 .....	175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266
關連交易 .....	27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81
主要股東及售股股東 .....	290
股本 .....	292
基礎投資者 .....	294
財務資料 .....	298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360
包銷 .....	362
全球發售的架構 .....	370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378

---

## 目 錄

---

	<u>頁次</u>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I-1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II-1
附錄三 – 溢利預測 .....	III-1
附錄四 – 物業估值 .....	IV-1
附錄五 – 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概要 .....	V-1
附錄六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VI-1
附錄七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VII-1
附錄八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VIII-1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讓閣下總覽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由於此乃概要，故未必載列閣下認為重要的全部資料。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先閱讀本招股章程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發售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該節。

### 概覽

我們為一家大型中國重工企業集團，擁有居領先地位的造船業務，快速發展的動力工程業務、發展中的海洋工程業務，並專注於石油及天然氣相關客戶及市場。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手持訂單的載重噸計，我們是全中國第二大造船企業、中國最大民營造船企業，亦為生產超過300,000載重噸的超大型礦砂船的全球市場領導者。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造船板塊貢獻大部分收入，分別佔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總收入的100.0%、99.4%、96.9%及94.5%。然而，我們的業務模式正經歷重大變革，現時我們的業務分佈在四大板塊，即造船、海洋工程、動力工程及工程機械。我們預計我們的業務日後會更加多元化。目前，我們的產品包括散貨船、油輪、集裝箱船、海洋工程產品、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以及用於建築業及採礦業的中小型挖掘機及起重機。

我們獲國家發改委核准興建四座乾船塢（包括主要用作海洋工程項目的第四座乾船塢），該四座乾船塢有能力建造超過100,000載重噸的船舶。國家發改委亦核准我們興建設計年產能達五百萬馬力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生產設施。我們已與全球兩大動力供應及服務商－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訂立特許協議，獲許建造其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

我們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興建位於江蘇省南通市的造船廠，並於二零零六年首季簽署第一份造船合約，建造六艘巴拿馬型散貨船。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交付第一艘船舶，根據中國企業聯合會及中國企業家協會的資料，我們當時創下了中國造船企業由開始建廠至交船的最短時間紀錄。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造船板塊手持訂單包括84艘合計約15.1百萬載重噸的船舶，來自包括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 (Vale S.A.的航運附屬公司)、Geden Line、Cardiff Marine Inc.、民生租賃及Frontline Ltd等20家客戶。海洋工程板塊，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取得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的首份海洋工程訂單，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完成建造。動力工程板塊，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動工興建合肥廠房後16個月內，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交付首台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工程機械板塊，由於預期中國工程機械產品需求的增長，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購振宇機械大部份權益，並計劃興建新的生產設施。

我們的總部設於上海，上海亦是我們的主要銷售辦事處以及設計和研發中心所在地。我們的生產設施戰略性地設於江蘇省南通市及安徽省合肥市，有助我們得益於中國政府針對該等地區的發展而施行的經濟政策。我們的船舶以及海洋工程產品主要在位於長江三角洲沿海地區的南通造船廠建造。我們主要在位於中國東部的合肥生產基地生產船用發動機及工程機械產品。

## 概 要

我們得益於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及全球對石油及天然氣需求的增長。我們利用民營企業的靈活性，已開發出多種船型，取得供應多種海洋工程產品的能力，並已將業務拓展至動力工程及工程機械板塊。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船舶已銷售至土耳其、挪威、巴西、新加坡、德國及中國等11個國家及地區。

- 造船**—我們通過位於南通的造船廠為海內外客戶製造多種船舶。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散貨船、油輪及集裝箱船。現時，我們提供的主要產品包括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巴拿馬型、76,000載重噸巴拿馬型及176,000載重噸好望角型散貨船、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156,000載重噸及157,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及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客戶群遍佈11個國家及地區(包括土耳其、挪威、德國、巴西、新加坡及中國)，其中有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 (Vale S.A.)的航運附屬公司、Geden Line、Cardiff Marine Inc.、民生租賃及Frontline Ltd等。我們的客戶群主要包括大型航運公司、天然資源公司及融資租賃公司。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交付第一艘船舶，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共交付27艘船舶，合計約3.8百萬載重噸。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手持訂單的載重噸計，我們乃中國最大民營造船企業。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於造船板塊的訂單簿包括84艘船舶合計15.1百萬載重噸，合約總值約60億美元。下表載列我們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手持造船訂單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散貨船及												
超大型礦砂船..	2,540.0	1,161.2	19	6,962.5	2,521.2	26	9,095.0	3,247.4	37	10,035.0	3,688.4	52
油輪及												
超大型油輪.....	4,682.4	2,075.7	30	4,682.4	2,075.7	30	3,276.8	1,446.6	21	4,710.8	1,892.2	28
集裝箱船.....	-	-	-	338.6	411.8	4	338.6	411.8	4	338.6	411.8	4
總計.....	7,222.4	3,236.9	49	11,983.5	5,008.7	60	12,710.4	5,105.8	62	15,084.4	5,992.4	84

附註：截至以上所示日期的訂單簿，表示尚未完成訂單的名議合約總值，包括截至該等日期該等訂單的已確認收入部分，全部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68元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如適用)。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訂單而言，我們與客戶簽署造船合約並根據合約收取首期付款後即認為訂單生效。就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訂單而言，我們與客戶簽署造船合約後即認為訂單生效，而不管有關造船合約有何規定，包括三份有條件簽署並於特定情況下須經客戶確認的157,000載重噸油輪訂單的合約。上述三艘船舶的合約總價值約為184.2百萬美元。此外，以上數字並不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取消的訂單。未來我們的訂單簿可能會因推遲、取消或重新商定合約而變化。

---

## 概 要

---

我們獲國家發改委核准興建四座乾船塢(包括在建中的第四座乾船塢)。我們目前擁有運營中的三座大型乾船塢、兩個材料碼頭及五個舾裝碼頭，另有一個在建大型乾船塢及三個在建舾裝碼頭。第1、2及3號乾船塢的尺寸分別為102米×464米、102米×530米及106米×530米。每座乾船塢均配備一台最大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目前，我們第四座乾船塢正在施工，設計尺寸為139.5米×580米，其將配備一台設計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我們相信，我們現時的乾船塢規模及龍門吊的起重能力令我們的造船工序更為高效，當我們目前的在建新增設施完工後，我們的造船效率會進一步提高。

- **海洋工程**—海洋工程板塊乃造船板塊的自然延伸。我們在南通造船廠建造海洋工程產品。海洋工程板塊涉及海洋石油及天然氣行業製造開發裝置、生產裝置及海洋石油支持船。海洋工程產品的需求主要受石油及天然氣產品的勘探、生產以及相關運輸及儲存推動，和商船需求主要受全球海運貿易推動不同。部分海洋工程產品(如FPSO)與商船類似，彼等的生產程序在很大程度上亦有所類似。但亦有若干海洋工程產品所需的製造技術及工藝與造船不同，如半潛式鑽井平台及自升式鑽井平台。因此，儘管相似，海洋工程板塊與造船板塊存在差異。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從海油工程處取得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合約起，開始從事海洋工程業務。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前完成建造該深水鋪管起重船。目前我們是中國少數能夠建造海洋工程產品且取得一份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訂單的民營公司之一。我們致力進一步拓展此版塊的業務，包括於二零一零年我們與中海油訂立的一份戰略合作協議。

我們的海洋工程板塊大致上與造船板塊共用空間、設施、員工及其他資源。我們第四座乾船塢將主要用作進行我們的海洋工程項目，同時還可用於造船業務。第四座乾船塢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建成，其規模為139.5米寬、580米長及13.3米深，並配備一台設計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

憑藉我們的船廠設施、技術知識及員工，我們相信我們有能力提供各種我們尚未生產的海洋工程產品，包括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海洋工程訂單簿包括正在為海油工程建造的一艘深水鋪管起重船。

- **動力工程**—我們通過熔安動力機械經營動力工程業務，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由張先生註冊成立，並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被本集團收購。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八月開始生產船用發動機。我們已獲國家發改委核准興建設計年產能為5百萬馬力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生產設施。由於我們仍未完成興建生產設施，目前我們生產設施的組裝年產能約為3百萬馬力。我們預期將於完成興建我們所有生產設施時達到5百萬馬力的年產能。

建成後，我們的船用發動機建造設施將覆蓋約250萬平方米的面積，其中約571,000平方米將用於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生產設施。我們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廠房將配備八台大型數控龍門鏜銑床，將令我們擁有相對較大的產能並可讓我們為船用發動機制造主

---

## 概 要

---

要零部件。我們已與全球兩大動力供應及服務商－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訂立特許協議，鑒於該等特許關係，我們獲彼等提供全面技術支持。

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交付首個船用發動機產品，即一台Wärtsilä 6RT-flex68D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我們現時生產Wärtsilä三個型號及MAN B&W五個型號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船用發動機訂單簿包括10台Wärtsilä 7RTflex 82T、18台Wärtsilä 5RT-flex58T-D、兩台MAN B&W 6S70MC、兩台MAN B&W 6S42MC、一台MAN B&W 6S46MC-C及七台MAN B&W 5S60ME-C，共約849,760馬力，合約總值約人民幣1,511.1百萬元。我們預期能夠憑藉我們造船板塊的訂單來向現有客戶游說更多訂單及致力向第三方造船企業銷售船用發動機。我們相信，中國市場對船用發動機的需求強勁，尤其是來自民營造船企業的需求，為我們的動力工程業務於未來數年的持續增長締造良機。

- **工程機械**－我們通過收購安徽省合肥市挖掘機及履帶式起重機生產商振宇機械的大多數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開始開展工程機械業務。通過振宇機械，我們目前提供16種液壓挖掘機及兩種液壓履帶式起重機。

振宇機械在合肥的生產設施佔地約53,300平方米。我們預期，隨著中國政府為推動中國中西部地區發展而出台的政策以及政府增加基建投入，工程機械的市場需求將大幅增加。因此，我們計劃在合肥建設一個新生產基地以提高產能及擴展產品系列。建設工程將分三期進行，預計新基地佔地約270萬平方米，視乎政府批准結果及時間而定。第一期擴展預計佔地約566,700平方米，年產能為30,000台挖掘機。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開始建設第一期，並於二零一一年部分投產。於餘下兩期竣工後，我們預計我們的產品系列將加入多種土方、採礦、築路及混凝土機械。

我們的快速增長很大程度上歸功於石油及天然氣行業的有利商業環境及全球對相關運輸及勘探船舶、設備及基礎設施的需求持續增長。尤其是全球對石油及天然氣產品的需求持續增長及中國經濟迅速發展，促成了全球對油輪及海洋工程船舶的需求增加並推動石油及天然氣進口。我們亦已受益於中國政府鼓勵使用國內代理、國產船舶產品及中國造船廠生產的海洋工程設備勘探海洋資源的有利國家政策。在全球造船及海洋工程市場中，越來越多的船舶在中國預訂及製造。最近的技術進步，亦促成了在中國建造的船舶及海洋工程項目數量增加。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661.7百萬元、人民幣4,724.9百萬元、人民幣9,473.2百萬元及人民幣8,170.4百萬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總虧損人民幣31.9百萬元及人民幣90.6百萬元，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分別錄得總溢利人民幣1,848.3百萬元及人民幣1,835.4百萬元，主要原因如下：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我們的相當大部分現有造船設施仍在興建中，並且我們大部分現有造船設施直到二零零九年方開始營運。我們的管理團隊及造船員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仍在進行召集與培訓。由於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及作為新船廠而缺少造船經驗，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錄得成本超支。我

---

## 概 要

---

們先產生大量成本，如培訓大批僱員、購置多台機器及系統的費用及支付設計費的成本後，方確認任何實質性的造船收入或溢利。於二零零九年，我們更多造船設施可予營運，且我們的僱員獲得所需培驗及經驗，我們始能專注於造船並產生造船收入及溢利。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我們正在建造船舶的完工百分比相對較低。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船舶完工百分比達到20%後，我們方能確認任何溢利，因此於該等年度與該等船舶確認的收入僅與我們產生的總成本相等。而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建造中的船舶完工百分比大部分高於20%，根據完工百分比確認的收入超過產生的實際成本且我們能確認毛利。
- 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相比，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毛利大幅增加，此乃由於我們的在建船舶(包括其完工百分比超過20%的六艘超大型礦砂船)數量增加，而平均完工比例在更多造船廠設施投入運營後亦有所增加。
- 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溢利部分由於政府向我們提供的補助人民幣520.0百萬元為我們貢獻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人民幣426.7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分別為淨虧損人民幣439.6百萬元、淨虧損人民幣527.2百萬元、純利人民幣1,302.2百萬元及純利人民幣1,118.8百萬元。

由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進行龐大的業務開發及擴張，且預期仍會進一步推動擴張及多元化，故我們的過往財務表現未必可成為未來表現的指標。有關與我們的未來發展有關的風險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一節。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擁有以下主要競爭優勢：

- 中國大型重工企業集團，造船業務居領先地位，動力工程迅速增長，正在發展海洋工程業務，並專注於石油及天然氣相關客戶及市場；
- 動力工程及海洋工程業務迅速成長；
- 善用多種資源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且業內知名，在較短時間內開拓新業務方面具有卓越的執行能力；及
- 專注於內部研究與發展的先進技術及資訊管理系統，維持持續增長。

### 我們的戰略

我們的目標是通過於我們的核心業務板塊佔據領先地位成為具有全球競爭力的多元化重工企業集團，並提高效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為達到此目標，我們已採用以下業務發展戰略：

- 進一步發展我們的動力工程、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注重石油及天然氣相關客戶與市場及節能減排技術；
- 繼續利用市場地位，以及我們與銀行、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的關係來支持發展；
- 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管理、提升效率、削減成本及提高盈利能力和產能；及
- 通過投資、合併與收購發展新業務。

###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與行業以及全球發售涉及若干風險，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該等風險可分為以下幾類：

####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並未擁有對熔盛造船的控制性股權，因此僅可依賴合約安排開展造船業務；
- 結構協議及委託建造合同在賦予我們對熔盛造船的控制權時可能無效。此外，該等協議可能難於根據中國法律執行且成本高昂；
- 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擴張業務時可能面對眾多風險及困難。閣下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的未來前景；
- 我們過去的增長率及收到的訂單數目不能作為日後增長率及日後收到的訂單數目的指標；
- 我們或無法同我們正參與的行業現有及潛在競爭者有效競爭；
- 倘我們無法滿足建造及交付計劃，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倘客戶終止或延遲造船合約，我們的收入及溢利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的訂單簿未必準確反映我們日後的表現；
- 我們的業務模式預期會改變，我們的業務預期會進一步呈現多元化發展，以及，我們過去的經營業績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
- 我們可能無法收購目標業務或將目標業務與現有業務成功整合；
- 未能順利制定我們的新業務策略或發展新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會因業務使用的原材料、設備及零部件的價格浮動而面臨風險；

---

## 概 要

---

- 我們的成功依賴於主要人員；
- 倘我們未能及時就我們的船廠設施續訂海岸線使用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尚未取得我們所佔用的其中一項物業的業權證書；
- 無法或延期取得船級社的相關認證可能導致延誤我們的交付進度及業務中斷；
- 我們依賴熔盛重工、熔盛投資及熔盛造船之間的關係，彼等之間關係的惡化可能對我們的表現以及整體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的控股股東有能力對我們行使重大控制權，藉以循多方面影響我們的業務，而該等影響未必符合其他股東的利益；
- 倘我們無法獲得合資格外包工人或以可接受的成本將工序外包，我們未必能以有利可圖的方式提升我們的生產，且勞工成本增加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未來的擴張面臨產能的限制並有眾多我們無法控制的風險；
-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供業務增長及發展，而倘我們無法以可接受的成本取得所需資金，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擴展業務；
- 我們的造船合約屬固定價格基準，在我們產生不可預見或額外費用情況下，可能會令我們蒙受損失或取得比預期低的收益；
- 我們依賴外部設計公司設計我們的新產品，特別是我們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的基本設計及詳細設計；
- 我們依賴有限數目的主要客戶；
- 我們可能會根據產品保修政策而產生維修成本我們也可能會由於產品未達相關造船合同規定的要求而面臨索賠或合約價格調整；
- 我們面臨有關及時獲取合規格工人和協作合作伙伴的風險；
- 我們的債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並阻礙我們履行財務責任或業務目標；
- 倘我們的銀行未能出具必要的退款擔保，則我們未必能取得新合約；
- 我們的退款擔保協議對財務的要求，或會限制我們對現金、固定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的使用；
- 我們與不同業務伙伴簽訂的戰略合作協議未必會產生我們所期望的效益；
- 我們的保險政策可能並未完全涵蓋與我們造船、海洋工程、船用發動機製造、工程機械業務或我們其他生產活動有關的內在風險；
- 倘我們面臨電力短缺，則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合約要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 自然災害、戰爭、政治動盪、傳染病、恐怖襲擊或其他非可控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損失並可能會中斷我們的業務；
- 委託建造合同、服務協議及船用發動機購買協議的價格條款可能受中國稅務政策的影響；

---

## 概 要

---

- 完工百分比會計處理政策下的不準確的應用會對我們各期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我們的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依靠我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我們的船用發動機建造業務依賴自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取得許可證；及
- 我們不時可能因營運業務而涉及法律或其他訴訟，繼而或會負上重大法律責任。

### 與行業有關的風險

- 商船的全球需求及價格極易受全球經濟狀況及航運業所服務的行業的週期性影響；
- 我們的業務高度依賴中國及全球原油，煤炭及鐵礦石等原材料貿易活動的增長；
- 自二零零八年起全球金融市場出現重大波動，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該波動而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的成本可能會因造船業法規變動而增加；
- 我們可能會因遵守適用於造船業的國際規則及標準(企業社會責任和船舶專用海水壓載艙和散貨船雙舷側處所保護塗層性能標準)而產生額外成本或花費額外建造時間；
- 我們面對與我們的海洋工程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面對與動力工程業務有關的風險；及
- 我們面對與我們的工程機械業務有關的風險。

### 與中國政府法規及政策有關的風險

- 由於我們主要於中國開展業務，故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極易受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變動的影響；
- 中國對造船業及動力工程行業外資擁有權的限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擴展及增長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收購熔盛造船剩餘股權；
- 中國法律體系的不確定導致我們無法預測我們可能涉及的任何糾紛的結果；
- 可能難以對我們或我們居住在中國的董事送達傳票或執行非中國法院的判決；
- 我們或許未能遵守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我們的牌照、許可或批准所規定的條件；
- 有關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貸款及直接投資的中國法規可能延誤或阻礙我們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向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作出貸款或額外注資；
- 中國政府對併購規定作出的修改可能會對我們的重組或計劃上市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須遵守環境法律及法規，因而可能增加我們經營業務的成本；
- 中國外匯管制可能限制我們有效動用現金的能力及影響我們從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及其他付款的能力；

---

## 概 要

---

- 有關中國居民成立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法規可能使我們的中國居民股東承擔個人責任，並限制我們向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注資的能力或損害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或其他分派的能力；
- 稅務及其他優惠政策的變更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本公司及股東所收取股息的預扣所得稅或會增加；及
- 中國的勞動合同法及其他勞動相關法規的實施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股份的流動性及市場價格可能會出現波動；
- 我們是控股公司，依賴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派付股息作為資金；
- 我們對如何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有重大酌情權且可能毋須就該等用途徵求閣下同意；
- 發售股份買家將面臨即時攤薄，且若我們日後增行股份，股份買家亦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 日後出售股份或會對本公司股份價格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將向股東分派股息；
- 開曼群島法律對少數股東保障較低，故閣下保障自身利益方面可能遇到困難；
- 本招股章程內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造船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乃取材自多項行業來源及官方政府資料，可能並不可靠；及
- 閣下不應依賴載於報章或其他媒體有關我們及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 監管事項

根據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外資在中國的船舶維修、設計和製造企業的持股權益最多不得超過49%。維修、設計及制造海洋工程設備以及設計和製造中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的外資持股亦不得超過49%。

鑒於存在上述對外資所有權限制，熔盛重工僅擁有熔盛造船的49%股權，而熔盛投資擁有其餘的51%股權。同樣，熔安動力機械由熔盛造船擁有51%權益及由熔燁機電擁有49%權益。我們的控股股東張先生最終控制熔盛投資。有關本集團的詳細股權架構，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商務部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頒佈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境內企業的自然人股東變更國籍並不改變該企業的企業性質。就此而言，香港、澳門及台灣投資者被視為非中國居民。熔盛投資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二日註冊

---

## 概 要

---

成為一家中國內資企業。當時，張先生(熔盛投資當時及現在的控股股東)為中國居民。張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註銷中國戶口並成為香港居民。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熔盛投資在張先生註銷中國戶口並成為香港居民後仍屬中國境內企業；(ii)熔盛投資(由張先生最終控制)對熔盛造船的股權並不違反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的規定；及(iii)同樣，由於中國內資公司熔盛造船擁有熔安動力機械51%股權及外商投資的熔燁機電擁有剩餘49%股權，熔安動力機械的股權結構並不違反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的相關規定。根據如皋市商務局「該局」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就熔盛造船實際控制人身份發出的確認，該局已知悉熔盛造船實際控制人張先生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成為香港居民。該局亦於同一確認函內確認，就中方股權而言，熔盛造船註冊成立及持續經營乃遵守適用中國法律、規則、法規及外商投資產業政策。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向我們表示，熔盛投資持有的熔盛造船的51%股權不能轉讓予本公司另外的附屬公司並由其持有。

### 合約安排

為規管及控制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及熔盛重工享有熔盛造船的全部經濟效益，我們經已簽訂：

- (a) 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另由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訂立補充協議(但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加以補充(「**補充股東協議**」)，連同股東協議統稱「**該等股東協議**」；及
- (b) 熔盛重工、熔盛造船與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訂立的獨家諮詢與服務協議(「**服務協議**」，與該等股東協議一起統稱為「**結構協議**」)。

為在熔盛造船的幹船塢建造船舶所需一切必要工程工序符合中國法律，我們經已通過熔盛重工與熔盛造船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訂立委託建造合同(「**委託建造合同**」)。有關合約安排的風險，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一節。

在興高國際向熔盛重工轉讓股權(「**股份轉讓**」)以及股東協議生效前，本集團通過興高國際擁有熔盛造船49%權益。根據以下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作出的承諾，本集團能夠監管及控制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

- (a) 張德璜與高強(以熔盛投資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身份)簽訂的承諾，據此彼等承諾將按照熔盛投資及張先生的指示行使彼等作為熔盛造船董事的權利；
- (b) 張德璜與高強(以熔盛投資董事身份)簽訂的承諾，據此彼等承諾將按照張先生的指示行使彼等作為熔盛投資董事的權利；

## 概 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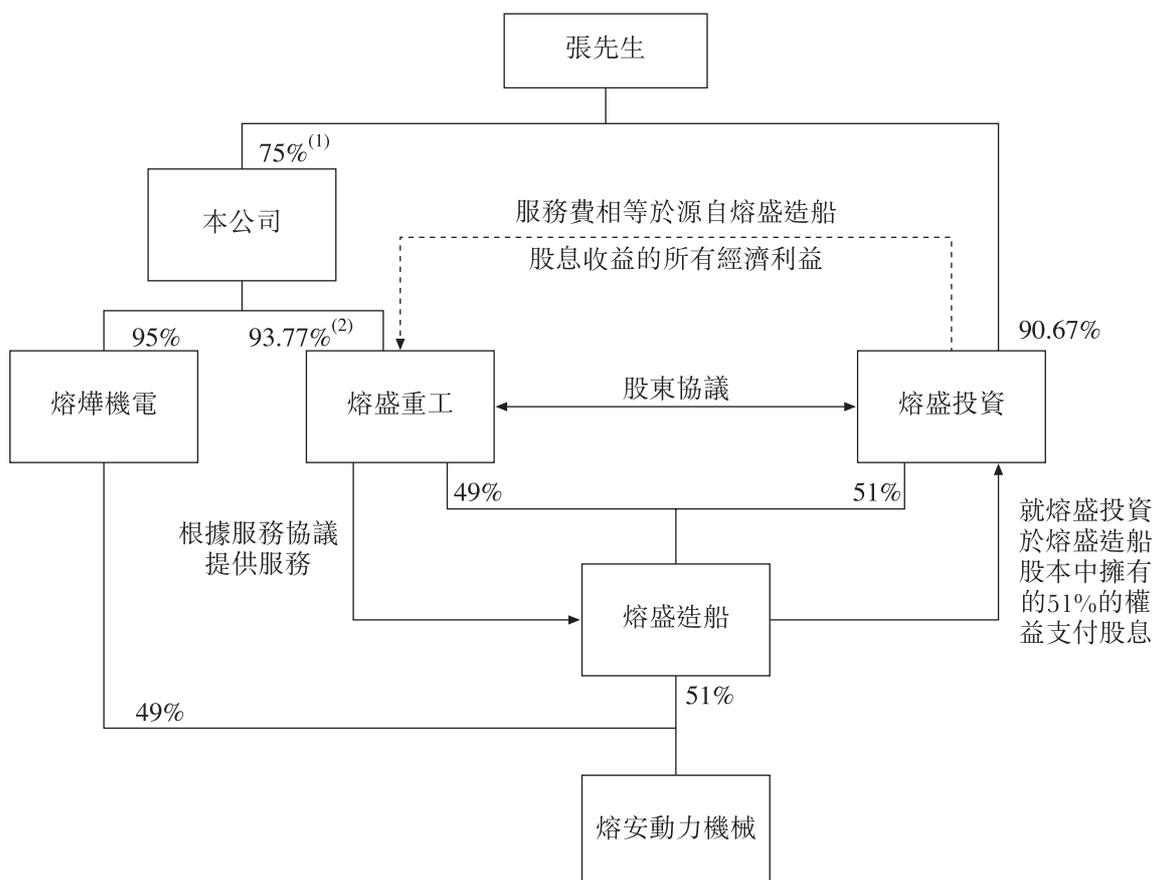
- (c) 張德璜 (以熔盛投資法定代表身份) 簽訂的承諾，據此熔盛投資同意張先生擁有免除或委任代表加入熔盛造船董事會的絕對權利；及
- (d) 張先生簽訂的承諾，其同意熔盛投資委任的董事將與高國際所委任者按相同方式投票表決。

因此，於股份轉讓前本集團能夠將熔盛造船的業績綜合入賬，猶如熔盛造船為興高國際擁有49%權益的附屬公司。

由於股東協議賦予本集團監管及控制熔盛造船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權力，故於股份轉讓後，熔盛造船作為熔盛重工擁有49%權益的附屬公司，本集團仍可將熔盛造船的業績綜合入賬。

自服務協議生效日期 (即上市日期) 開始，熔盛重工將享有熔盛造船100%經濟利益，而本集團將獲得熔盛造船約93.8%的經濟利益 (原因是我們擁有熔盛重工控股98.5%的權益，而熔盛重工控股則擁有熔盛重工95.2%的權益)。

下圖簡述結構協議：



附註：

- (1) 張先生於本公司的實際權益計算並無計及完成全球發售及交換可交換票據，且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 (2) 根據本公司於熔盛重工控股 (間接持有熔盛重工95.2%權益) 的98.5%權益計算的實際經濟權益。

---

## 概 要

---

結構協議的詳情概述於下。

### 該等股東協議

股東協議乃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並經訂約雙方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補充股東協議予以補充。根據該等股東協議條款，訂約方已同意：

- 未經我們事先同意，熔盛投資不會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其於熔盛造船的任何權益；
- 熔盛重工將有權委任熔盛造船的總經理及財務總監；
- 有關熔盛造船的所有主要決定，如有關變更註冊資本、投資以及就熔盛造船的資產給予任何按揭或抵押，須經股東一致批准方可進行；
- 在熔盛造船的任何股東會議上，熔盛投資將根據熔盛重工的表決而進行表決；
- 該協議亦規定，當中國法規或政策發生任何變動而容許在中國從事造船行業的公司的多數外國所有權，熔盛投資須根據按一家認可國際評值公司的獨立估值釐定的價格，向我們轉讓其於熔盛造船的權益；及
- (i)熔盛投資將促使其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投票贊成熔盛重工所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的股息分派建議；(ii)熔盛造船董事會將實施相關股息分派政策；及(iii)熔盛投資將以熔盛重工就股息分派採取的相同方式根據熔盛重工的建議進行投票。

### 服務協議

服務協議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由熔盛重工、熔盛造船及熔盛投資訂立。服務協議將於上市日期生效，且只有在徵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後方可終止。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熔盛重工同意向熔盛造船提供造船技術指導、支持及改良、工程監督、驗收測試及其他支持工作以及相關諮詢及服務（「服務」）；
- 熔盛投資同意支付熔盛重工一筆服務費，金額等於源自熔盛造船就其於熔盛造船股本中的51%權益而收取股息收益的所有經濟利益（於熔盛造船向其股東派付任何股息同日到期支付）；

---

## 概 要

---

- 熔盛投資承諾不會在未徵得熔盛重工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保留熔盛重工以外的任何人士向熔盛造船提供類似服務；及
- 倘熔盛投資就其在服務協議項下應負的責任違反服務協議，熔盛重工有權委派本公司當時的董事根據服務協議項下的仲裁條款展開仲裁訴訟，以索償服務費及相關利息以及所有其他損失的付款。此外，為保障其權益，熔盛重工有權在仲裁庭作出裁決之前採取所有可採取的法律措施，包括向主管法院申請臨時禁令。

服務協議年期為二十年，應熔盛重工的要求可以十年為期每次自動續期。服務協議的條款與委託建造合同相同。服務協議並無規定提早終止及終止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儘管熔盛造船為根據服務協議所提供服務的直接接受人／受益人，但鑑於熔盛投資持有熔盛造船51%的股權，熔盛投資則為該等服務的間接受益人。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毋須就服務支付費用或代價，或倘若支付，則由有關服務的直接接受人／受益人支付。因此，訂約方可公開協商商業安排，猶如服務協議所訂明者。

儘管熔盛投資及張先生根據結構協議所訂安排於熔盛造船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就張先生而言，不包括通過其於本公司間接控股權益)，但彼等概不會自該等權益取得或收取任何財務或經濟利益。如上文所述，結構協議確保：

- 我們能對熔盛造船行使有效控制；
- 我們能收取來自熔盛造船93.8%的經濟利益；
- 我們能將熔盛造船的賬目併入本集團的賬目，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
- 我們有契約權利在中國法律出現變動時收購熔盛造船目前並非由本集團擁有的股權；及
- 張先生不濫用其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地位謀取利益。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i)結構協議為有效、具約束力及可執行的；(ii)結構協議並未違反現有中國法律或法規；(iii)結構協議乃專為減低與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而設；(iv)結構協議乃全面遵守熔盛投資、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的公司章程規定；(v)熔盛投資、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毋須就簽署及實施結構協議獲取中國有關部門的任何批准；及(vi)張先生通過熔盛投資及熔盛重工投資熔盛造船，及熔盛投資的業務營運自其成立起在造船業務方面一直遵守中國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

## 概 要

---

根據股東協議，熔盛重工有權管治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獲取其業務產生的利益。根據服務協議，熔盛投資已同意向熔盛重工支付服務費(以服務協議訂明的服務代價支付)，服務費等於其於熔盛造船51%的權益產生的股息收益。

由於熔盛投資將向熔盛重工支付所有收取熔盛造船的股息收益，故熔盛重工將享有熔盛造船100%的經濟利益。由於熔盛重工為熔盛重工控股擁有95.2%權益的附屬公司，而熔盛重工控股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擁有98.5%，於服務協議在上市日期生效時，本集團將向熔盛造船收取約93.8%的經濟利益。此前，本集團僅合併熔盛造船約45.9%的財務業績。訂立結構協議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其將繼續以與於往績記錄期內相同的方式進行。

根據及倚賴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給予的專業建議，及憑藉君合律師事務所及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的法律意見的支持，聯席保薦人認為結構協議為：(i)有效、具約束力及可執行；(ii)並未違反現有中國法律及法規；(iii)專為減低與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而設；及(iv)全面遵守熔盛投資、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的組織章程細則。

我們及其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結構協議對本公司的法定及經營架構至關重要及(ii)服務協議乃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公司較優的商業條款導致)訂立，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集團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及其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相信，鑑於有關將熔盛造船的財務業績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業績(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安排性質及其流入本集團的業務的財務及經濟利益，服務協議處在一個就上市規則項下關連交易規則而言的特殊境地。香港聯交所已同意批准有條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年度上限規定以及協議年期不得超過三年。除現有結構協議外，本集團與熔盛造船及其附屬公司可能訂立其他協議。鑑於有關將熔盛造船的財務業績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業績(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及鑑於本集團與熔盛造船以結構協議訂立的關係，本集團與熔盛造船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將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條文。

來自聯交所的豁免乃以本公司及其他有關各方承諾遵守以下條件為基礎：

- a) 未經獨立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結構協議的條款不會有變動；
- b) 我們將以下列方式持續披露與服務協議有關的詳情：
  - a. 服務協議將遵照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在我們的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披露；

---

## 概 要

---

- b.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逐年檢討服務協議並在我們於有關年度的年度報告及賬目中確認：
- i. 於有關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按照服務協議的有關條款訂立及熔盛造船所產生的溢利均由本集團保留；
  - ii. 熔盛造船並無向除本集團以外的其他權益持有人作出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或有關股息或分派已以支付服務費的方式轉交熔盛重工）；及
  - iii. 熔盛重工已取得其於服務協議下的配額。
- c) 我們的核數師將對根據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逐年履行檢討程序，並將在我們的年度報告付印前至少十個營業日致函董事會（及將函件副本呈送香港聯交所上市科），確認有關交易已徵得董事會批准、按照服務協議訂立及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已全部付予本集團；
- d) 熔盛投資將承諾，只要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其將允許本集團及其核數師查閱有關會計記錄，以便本集團的核數師審閱所有有關交易；及
- e) 張先生將承諾，在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期間，其將允許我們及我們的核數師查閱熔盛投資的有關會計記錄（如有要求），以便本集團的核數師審閱所有有關交易，並將促使熔盛投資履行結構協議所載的責任。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熔盛造船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熔盛重工除外）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繼續被視為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

我們認為結構協議旨在容許本集團對熔盛造船行使有效控制權及收取熔盛造船近乎所有的經濟利益，因此，本公司控股股東與公眾股東之間因熔盛造船的股權架構而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可以降至最低。據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及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結構協議有效、具約束力並可強制執行，且並無違反中國現行法律法規。基於上文所述及上文所載董事對結構協議的意見，聯席保薦人認為結構協議在以下幾方面對本集團而言屬至關重要：(i)將本公司控股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之間因熔盛造船的股權架構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降至最低；及(ii)通過熔盛造船繼續經營造船業務，並促使本集團收取熔盛造船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表示，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i)倘熔盛重工因熔盛投資違反服務協議對其發出仲裁，且(ii)倘熔盛重工相信，熔盛投資的行為可能導致日後的仲裁裁決無法進行或難以進行，則其有權向同級的有關法院申請保全熔盛投資的資產。法院全權酌情可於當時通過查封資產等方式保全熔盛投資的資產。在此情況下，法院可要求熔盛重工提供相應價值的資產作為擔保。

### 委託建造合同

熔盛重工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其控股股東張志熔先生當時已是香港居民。有鑑於外資在中國的船舶維修、設計和製造企業的持股權益的限制，熔盛重工與熔盛造船訂立二十年的委託建造合同，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據此委聘熔盛造船完成在乾船塢進行的生產流程。該協議可於訂約雙方共同協定後續期。實際上，熔盛重工直接與客戶訂約，並根據委託建造合同委託熔盛造船執行在乾船塢建造及建造船舶前所需的所有工程流程，而熔盛重工、熔盛塗裝、熔燬機電及熔燬倉儲承接造船的其他工作。承接該等其他工作並不屬於造船的受限制業務。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熔盛重工的股權架構及業務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

### 未來擴展

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頒佈的「船舶工業調整和振興規劃」及「關於抑制部分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的通知」（「通知」），自通知刊發之日起三個年度內，相關政府部門不再接納新船塢或滑道建設項目的申請，延緩擴建現有船塢或造船企業泊位的項目的審查及批准，亦引導造船企業利用其現有造船設施製造離岸及海洋設備。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國家發改委核准重建我們四座乾船塢尺寸分別為102米×464米、102米×530米、106米×530米及139.5米×380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江蘇省如皋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對我們4號乾船塢的重新配置情況進行了備案，其於重建完成後的更改尺寸為139.5米×580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江蘇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發出函件，確認我們4號乾船塢的尺寸由139.5米×380米變更為139.5米×580米符合中國行業政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認為，我們四座乾船塢的重建及技術重新配置已取得有關中國政府機構所有必要批准。鑒於我們無意建造其他乾船塢或將我們現有乾船塢進一步擴大至超過已獲授權部分，我們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該通知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活動並無影響。

根據與通商律師事務所的討論及盡職調查，聯席保薦人認為通知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能否履行或完成與客戶訂立的現有合約有任何影響，亦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於上市後能否承接或訂立任何其他新訂單，因為該等訂單尚處於本公司的現有產能內。就本招股章程披露的本公司造船業務及海洋工程業務板塊的擴建計劃而言，該計劃已於通知頒佈前獲得相關機構的批准，因此聯席保薦人認為通知將不會對實施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擴建計劃有任何影響。

本集團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概要」。

## 概 要

### 過往財務資料概要

本招股章程所載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以下表格載列我們經選擇合併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以下載列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選定合併全面收益表、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按板塊及產品類型劃分的收入資料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選定資產負債表資料，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661,665	4,724,911	9,473,206	4,816,272	8,170,383
銷售成本 .....	(693,543)	(4,815,557)	(7,624,915)	(3,851,103)	(6,334,972)
<b>(毛損) / 毛利 .....</b>	<b>(31,878)</b>	<b>(90,646)</b>	<b>1,848,291</b>	<b>965,169</b>	<b>1,835,411</b>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1,030)	(3,404)	(4,605)	(2,060)	(36,4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	(363,058)	(393,345)	(561,253)	(311,643)	(489,878)
其他經營開支 .....	(10,879)	(30,906)	—	—	(272)
其他收益 .....	—	46,598	123,317	65,264	127,868
其他(虧損) / 收益 .....	(35,094)	(19,326)	(37,981)	(39,061)	3,642
<b>經營(虧損) / 溢利 .....</b>	<b>(441,939)</b>	<b>(491,029)</b>	<b>1,367,769</b>	<b>677,669</b>	<b>1,440,303</b>
融資收益 .....	3,216	22,862	33,385	19,988	78,678
融資成本 .....	—	(72,142)	(94,604)	(66,687)	(170,405)
融資收益 / (成本) - 淨額 .....	3,216	(49,280)	(61,219)	(46,699)	(91,727)
<b>除所得稅前(虧損) / 溢利 .....</b>	<b>(438,723)</b>	<b>(540,309)</b>	<b>1,306,550</b>	<b>630,970</b>	<b>1,348,576</b>
所得稅(開支) / 抵免 .....	(842)	24	(1,889)	(1,237)	(201,474)
<b>年度 / 期間(虧損) / 溢利 .....</b>	<b>(439,565)</b>	<b>(540,285)</b>	<b>1,304,661</b>	<b>629,733</b>	<b>1,147,102</b>
年度 /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b>年度 / 期間全面(虧損) / 收益總額 .....</b>	<b>(439,565)</b>	<b>(540,285)</b>	<b>1,304,661</b>	<b>629,733</b>	<b>1,147,102</b>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439,565)	(527,173)	1,302,183	652,721	1,118,763
非控制權益 .....	—	(13,112)	2,478	(22,988)	28,339
	<b>(439,565)</b>	<b>(540,285)</b>	<b>1,304,661</b>	<b>629,733</b>	<b>1,147,102</b>

### 政府補助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如皋市政府下屬如皋港區管理委員會向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熔盛重工授出補貼為人民幣83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20.0百萬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收取並存入熔盛重工的賬戶中。人民幣520.0百萬元的金額乃授出以補貼熔盛重工就其對高增值船舶及海洋工程設備的研究及建設的開支。餘下補貼額人民幣310.0百萬元將按照熔盛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底前所產生的實際成本而授予熔盛重工。補貼額乃根據多項因素而釐定，包括我們處於行業領先地位、我們在地方經濟所擔當的重要角色、我們建設的多條船舶的生產線、我們的海洋工程技術、我們投入於高技術研究、船舶設計及生產程序的龐大投資、技術員培訓、引入新技術及管理人員以及獲取新專利及項目的成就。我們在獲授補貼方面並無被施加任何條件。

我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將該補貼額入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第7段，我們將補貼額用以抵銷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損益賬中的開支，包括銷售成本人民幣317.6百萬元、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人民幣2.6百萬元、一般及行政開支人民幣117.6百萬元及融資成本人民幣82.2百萬元。已抵銷的銷售成本包括我們的生產成本。分配作抵銷僱員福利開支、外包及加工成本及辦公室開支及公用設施開支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5.3百萬元、人民幣173.8百萬元及人民幣88.1百萬元。我們作出的抵銷與補貼目的一致，而我們相信以此形式來確認補貼額乃屬恰當。

倘我們沒有獲取該筆補貼額，我們的銷售成本及其他營運開支將會高於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財務報表中所錄得的金額。我們概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能夠獲取類似的政府補貼。倘我們未能取得與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得的補貼類似的補貼時，我們的純利及純利潤率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概 要

### 按板塊及產品類型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主要產品的銷售成本及各自按船舶類型劃分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經對銷集團內公司間結果）：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b>造船</b>										
散貨船 .....	543,377	82.1%	952,269	20.1%	2,371,612	25.0%	325,426	6.8%	3,138,379	38.4%
超大型礦砂船 <sup>(1)</sup> .....	—	—	—	—	—	—	—	—	2,382,412	29.2%
油輪 <sup>(2)</sup> .....	118,288	17.9%	3,745,824	79.3%	6,812,272	71.9%	4,307,437	89.4%	2,113,432	25.9%
超大型油輪 .....	—	—	—	—	—	—	—	—	—	—
集裝箱船 <sup>(3)</sup> .....	—	—	—	—	—	—	—	—	77,938	1.0%
小計 .....	<u>661,665</u>	<u>100.0%</u>	<u>4,698,093</u>	<u>99.4%</u>	<u>9,183,884</u>	<u>96.9%</u>	<u>4,632,863</u>	<u>96.2%</u>	<u>7,712,161</u>	<u>94.5%</u>
海洋工程(深水鋪管起重船) ...	—	—	26,818	0.6%	289,322	3.1%	183,409	3.8%	330,682	4.0%
動力工程 .....	—	—	—	—	—	—	—	—	6,179	0.0%
<b>工程機械</b>										
挖掘機 .....	—	—	—	—	—	—	—	—	118,376	1.5%
起重機 .....	—	—	—	—	—	—	—	—	940	0%
其他 .....	—	—	—	—	—	—	—	—	2,045	0%
小計 .....	—	—	—	—	—	—	—	—	<u>121,361</u>	<u>1.5%</u>
<b>總計 .....</b>	<u><u>661,665</u></u>	<u><u>100.0%</u></u>	<u><u>4,724,911</u></u>	<u><u>100.0%</u></u>	<u><u>9,473,206</u></u>	<u><u>100.0%</u></u>	<u><u>4,816,272</u></u>	<u><u>100.0%</u></u>	<u><u>8,170,383</u></u>	<u><u>100.0%</u></u>

附註：

- (1)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底開始建造三艘超大型礦砂船，但未有一艘於該年度達至20%的完成度。由於該年度所產生的成本十分少，故我們並無就該等船舶確認收入。
- (2)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建造六艘油輪，但未有一艘於該年度達至20%的完成度。然而，我們已以就該等船舶所產生的實際成本確認收入。
- (3) 我們確認鋼板切割前與準備工作有關的收入乃基於我們四艘集裝箱船訂單產生的若干特定成本。成本主要包括關稅、設計費用及代理佣金的首期付款。

## 概 要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	75,082	73,518	71,954	643,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876,621	5,688,272	7,163,511	10,901,558
無形資產 .....	31,812	28,930	34,622	110,578
長期存款 .....	—	—	55,594	68,663
遞延稅項資產 .....	—	—	—	12,931
<b>總計 .....</b>	<b>2,983,515</b>	<b>5,790,720</b>	<b>7,325,681</b>	<b>11,737,554</b>
<b>流動資產</b>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	—	—	220,000	—
存貨 .....	329,200	912,559	999,479	1,533,900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	53,578	1,641,095	4,645,737	4,274,10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	1,794	268,143	382,962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按金 .....	3,567,712	5,673,449	3,781,779	7,717,917
已抵押存款 .....	24,476	1,607,400	1,866,789	4,785,6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97,567	2,086,712	2,862,810	3,444,992
<b>總計 .....</b>	<b>4,272,533</b>	<b>11,923,009</b>	<b>14,644,737</b>	<b>22,139,519</b>
<b>總資產 .....</b>	<b>7,256,048</b>	<b>17,713,729</b>	<b>21,970,418</b>	<b>33,877,073</b>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b>				
<b>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	—	—	—	95
其他儲備 .....	559,201	559,201	683,189	2,910,088
(累計虧損) / 保留盈利 .....	(501,652)	(1,028,825)	149,370	1,181,539
	57,549	(469,624)	832,559	4,091,722
<b>非控制權益 .....</b>	<b>562,410</b>	<b>410,795</b>	<b>413,273</b>	<b>725,021</b>
<b>總權益 / (虧絀) .....</b>	<b>619,959</b>	<b>(58,829)</b>	<b>1,245,832</b>	<b>4,816,743</b>

## 概 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優先股 .....	1,856,201	—	—	—
借款 .....	—	—	5,000	9,901,966
融資租賃負債－非即期 .....	—	—	308,291	256,414
遞延稅項負債 .....	—	—	—	6,652
<b>總計 .....</b>	<b>1,856,201</b>	<b>—</b>	<b>313,291</b>	<b>10,165,032</b>
<b>流動負債</b>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	1,710,034	8,857,570	8,084,311	6,057,021
已收合約工程客戶預付款 .....	95,100	—	505,287	184,59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	2,937,498	5,087,212	4,816,624	3,002,771
可預見虧損撥備 .....	17,259	66,089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842	2	1,889	145,167
借款 .....	—	1,395,610	3,976,033	9,043,255
優先股 .....	—	2,240,344	2,702,600	—
衍生金融工具 .....	3,640	—	383	—
保修撥備 .....	15,515	125,731	132,640	196,969
融資租賃負債－即期 .....	—	—	191,528	265,525
<b>總計 .....</b>	<b>4,779,888</b>	<b>17,772,558</b>	<b>20,411,295</b>	<b>18,895,298</b>
<b>總負債 .....</b>	<b>6,636,089</b>	<b>17,772,558</b>	<b>20,724,586</b>	<b>29,060,330</b>
<b>總權益及負債 .....</b>	<b>7,256,048</b>	<b>17,713,729</b>	<b>21,970,418</b>	<b>33,877,073</b>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b>	<b>(507,355)</b>	<b>(5,849,549)</b>	<b>(5,766,558)</b>	<b>3,244,22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	<b>2,476,160</b>	<b>(58,829)</b>	<b>1,559,123</b>	<b>14,981,775</b>

## 概 要

### 溢利預測

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三一溢利預測」所載基準及假設，我們預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不大可能低於人民幣1,610.5百萬元（約1,872.7百萬港元）。

按照全面攤薄基準並假設我們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已上市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發行合共7,068,493,114股股份（包括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予發行的7,000,000,000股股份及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68,493,114股股份，發售價均為7.30港元）及7,049,504,918股股份（包括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予發行的7,000,000,000股股份及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49,504,918股股份，發售價均為10.10港元），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預測盈利分別為約人民幣0.228元（相當於約0.265港元）及人民幣0.228元（相當於約0.266港元）。此計算法的編製基準為我們將不會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接獲任何所得款項，且並無計及股份公允值對計算潛在攤薄股份數目的影響。

### 全球發售統計數字<sup>(1)</sup>

	根據發售價 7.30港元計算	根據發售價 10.10港元計算
股份市值 <sup>(2)</sup> .....	511.0億港元	707.0億港元
按備考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的預測市盈率 <sup>(3)</sup> .....	27.6倍	38.0倍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sup>(4)</sup> .....	2.05港元	2.59港元

#### 附註：

- (1) 本表所有統計數字乃假設重組、資本化發行、交換可交換票據及全球發售已完成及超額配發權並無行使而呈列。
- (2) 市值是根據於重組、資本化發行、交換可交換票據及全球發售完成後預計將予發行7,000,000,000股股份，以及假設概無根據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發行任何股份計算。
- (3) 備考全面攤薄估計市盈率是分別按每股假設發售價7.30港元及10.10港元，根據備考攤薄預測每股盈利而計算。
- (4)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是在按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調整後，以及根據於全球發售完成後預計將予發行合共7,000,000,000股股份計算。此計算分別假設發售價為7.30港元及10.10港元，以及概無根據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發行任何股份。

## 概 要

### 售股股東

售股股東根據國際發售提呈發售3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5% (假設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下限且未計及行使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下表載列售股股東於緊接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前及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 (假設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下限及超額配發權未獲行使，亦不包括可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後的股權：

售股股東名稱	售股股東 於全球發售及 可交換票據交換前 情況下持有的 股份數目 假設資本化 發行已完成	售股股東將予出 售的股份數目 <sup>(1)</sup>	售股股東於緊隨 全球發售、資本 化發行及可交換 票據交換完成後 (超額配發權獲行 使前) 所持有的股 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好利 .....	4,091,276,000	350,000,000	3,644,969,180 (52.1%)

附註：

(1) 一旦超額配發權獲行使可予調高。

### 股息政策

我們目前並無正式的股息政策。日後宣派及支付股息將取決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其他現金需求，包括資本開支、借款安排 (如有) 的條款，以及我們的董事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由我們派付的末期股息必須經我們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且不得超過我們的董事所建議的金額。我們的董事亦可於毋須得到我們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宣派中期股息。我們必須以溢利支付全部股息。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我們概不保證我們將於日後派付股息，亦不能確定於日後派付任何股息的時間。

日後的股息派付亦取決於我們可否從我們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 (在若干範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 計算的純利中支付。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例，所有外商投資企業須將其純利的至少10% (於扣除任何過往年度的虧損後) 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至企業註冊資本的50%。轉撥儲備至其儲蓄必須於分派股息予該企業權益持有人前進行。倘若我們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產生虧損，或根據銀行信貸融資、可換股債券工具或我們或我們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於日後可能訂立的其他協議的限制性條款，來自該等公司的分派亦可能受到限制。

###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總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有關全球發售的估計開支後，並假設發售價為每股8.70港元(即發售價指示範圍每股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將為約11,595.3百萬港元。董事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作以下用途：

- (i) 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約12.5%用於持續建設我們的第四座乾船塢、舾裝碼頭、材料碼頭及部分工作間、公用設施站、一台設計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及其他設施，藉以加速旗下海洋工程板塊的發展；及約12.5%用於提高旗下造船板塊的生產率；
- (ii) 動力工程板塊—約20%用於持續建設我們的低速船用發動機廠房；
- (iii) 工程機械板塊—約10%用於在合肥西部新建生產廠房以生產挖掘機(本集團現有生產設施除外，預計本公司的挖掘機年產能可增加至30,000台)；
- (iv) 約10%用於相關業務領域的潛在投資及收購，包括收購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如熔盛塗裝、熔燁倉儲、熔燁機電及熔鼎海洋工程)的非控股權益；
- (v) 約25%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借款；及
- (vi) 約10%預計將用作營運資金。

投資於上述類別將於二零一三年前進行。

我們尚未確定潛在投資及收購目標。

有關上文第(v)項，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可能用於償還中國建設銀行香港分行借款210百萬美元，借款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70%。雖然到期日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但我們有權償還全部或部分該等借款連同應計利息。該等借款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用於償還用於贖回優先股的股東貸款人民幣17億元。

倘發售價設為建議發售價範圍的最高價，我們將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887.6百萬港元，將按比例分配作上述用途。

倘發售價設為建議發售價範圍的最低價，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1,887.6百萬港元在該等情況下，用作上述各用途的所得款項將按比例減少。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若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董事可能會將部分或全部所得款項存作香港及／或中國授權金融機構及／或持牌銀行短期計息存款。

倘所得款項用途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於香港刊發公佈。

我們不會收取銷售股份的任何出售所得款項，亦不會因超額配發權獲行使而收取任何所得款項。

## 釋 義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申請表格」	指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 <b>白色</b> 申請表格、 <b>黃色</b> 申請表格及 <b>綠色</b> 申請表格或按文義所指其中一種表格
「安排」	指	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於上市後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
「雅發國際」	指	雅發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中銀國際」	指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獲發牌照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一類(證券買賣)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盛意」	指	盛意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陳先生全資擁有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購回授權」	指	購回股份的一般無條件購回授權，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7. 本公司購回股份」一節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控股公司」	指	宏新國際有限公司、美來控股有限公司、美龍控股有限公司、明恩國際有限公司、栢源集團有限公司及新時企業有限公司，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

## 釋 義

---

「資本化發行」	指	誠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所述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資本化後發行股份
「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	指	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二零一零年經修訂）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以為個人或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建銀國際」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從事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工程機械工業協會」	指	中國工程機械工業協會
「美龍控股」	指	美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陳強」或「陳強先生」或「陳先生」	指	我們的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陳強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漢毅」	指	漢毅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朋友全資擁有
「中國進出口銀行」	指	中國進出口銀行，為獨立第三方

---

## 釋 義

---

「鋼鐵協會」	指	中國鋼鐵協會
「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或「CRSL」	指	獨立第三方克拉克松研究服務有限公司 (Clarkson Research Services Limited)
「明欣國際」	指	明欣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股份代號：883) 及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CEO) 的公司，並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共同結構規範」	指	國際船級社協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採納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實施的關於油輪和散貨船的共同結構規範
「本公司」	指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 (經修訂)
「合規顧問」	指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包括有權於我們的股東大會行使30%或以上表決權之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彼等可控制董事會大部分成員
「控股股東」	指	張先生及好利
「海油工程」	指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600583)，並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中船重工」	指	中國船舶重工集團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船集團公司」	指	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

## 釋 義

---

「不競爭承諾契據」	指	張先生、好利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的契據，其他詳情於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內說明
「德意志銀行」	指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獲發牌照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一類(證券交易)、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為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下的持牌銀行
「Dragon Courage Investments」	指	Dragon Courage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斗山發動機」	指	Doosan Engine Co., Ltd.，為獨立第三方
「廣盈」	指	廣盈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親屬全資擁有
「可交換票據」	指	由好利發行予Smart Prove Limited及Star Team Enterprise Inc.的可交換票據，須於上市日期強制兌換為股份，其他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好利發行的可交換票據」一節
「外商投資企業」	指	外商投資企業
「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一九九一年四月九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一年七月一日生效，及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廢除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
「好利」	指	好利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先生全資擁有
「外資企業法」	指	第六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於一九八六年四月十二日批准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根據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作出的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的決定予以修訂，並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41號頒佈及於頒佈同日生效
「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	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生效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頒佈)
「Frost & Sullivan」	指	獨立第三方Frost & Sullivan

---

## 釋 義

---

「富宏」	指	富宏偉業石油化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由張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恒盛地產」	指	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45)，張先生為其一名控股股東
「無錫恒盛」	指	恒盛旺佳瑞(無錫)有限公司(前稱無錫旺佳瑞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七日成立的公司，為恒盛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源鴻」	指	源鴻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明恩國際」	指	明恩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祥佳」	指	祥佳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親屬全資擁有
「綠色申請表格」	指	由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填寫的申請表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一方，或倘文義所需，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而言，指本公司現有的附屬公司
「栢源集團」	指	栢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興高國際」	指	興高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

## 釋 義

---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或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87,500,000股新股份(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調整及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述的條款及條件，按發售價發行及提呈以供香港公眾人士以現金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或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包銷商」	指	本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包銷商」一節載列的包銷商，即香港公開發售的包銷商
「香港包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聯席全球協調人、香港包銷商及本公司訂立的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包銷協議，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一節
「東富國際企業」	指	東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我們的任何股東、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定義見上市規則)、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人士或公司
「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 或「SOLAS」	指	原於一九一四年獲通過的國際海上安全條約

---

## 釋 義

---

「國際海事組織」或「IMO」	指	於一九四八年就船舶的海上安全及防止海洋污染而成立的聯合國下屬機構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的1,662,500,000股股份，當中1,312,500,000股新股份將由本公司發行及350,000,000股現有股份將由售股股東提呈發售，連同(如相關)售股股東根據超額配發權獲行使而或會出售的任何股份(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者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	指	國際包銷商按發售價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予專業人士、機構投資者及／或其他投資者，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國際包銷商」	指	國際發售的包銷商
「國際包銷協議」	指	預期由(其中包括)聯席全球協調人、國際包銷商、售股股東及本公司訂立有關國際發售的國際包銷協議，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國際發售」一節
「被投資實體」	指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其股權的任何實體
「建智」	指	建智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親屬全資擁有
「京福」	指	京福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親屬全資擁有
「聯席保薦人」	指	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及J.P. Morgan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指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中銀國際及德意志銀行；就國際發售而言，指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 Morgan Securities Ltd.、中銀國際及德意志銀行
「J.P. Morgan」	指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牌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的受規管活動
「KOMAC」	指	Korea Maritime Consultants Co., Ltd.，為獨立第三方

---

## 釋 義

---

「勞動合同法」	指	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勞動法」	指	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五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即確定本招股章程刊發前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獲准於香港聯交所開始上市及買賣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或前後
「恒迅」	指	恒迅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親屬全資擁有
「主板」	指	由香港聯交所經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且與其並行運作
「MAN Diesel & Turbo」	指	德國MAN Diesel & Turbo SE，為獨立第三方
「宏新國際」	指	宏新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將於上市時生效且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摩根士丹利」	指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牌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的受規管活動
「胡先生」	指	胡乾坤先生，佔振宇工程機械5%權益的股東及振宇工程機械董事
「張先生」	指	張志熔先生，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

---

## 釋 義

---

「民生租賃」	指	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南京鋼鐵」	指	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南通配套」	指	南通熔盛基礎設施配套工程有限公司(前稱南通熔盛船舶機電配套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
「南通焯焯」	指	南通焯焯貿易發展有限公司，前稱南通焯焯房地產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恆盛地產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新所得稅法」	指	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併購規定」	指	由商務部、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工商管理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聯合發佈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生效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作出修訂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
「新時企業」	指	新時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美來控股」	指	美來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河道工程佔用證」	指	河道工程佔用證
「海裕國際實業」	指	海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

## 釋 義

---

「Ocean Sino Holdings」	指	Ocean Sino Holdings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發售價」	指	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不超過10.10港元並預期不少於7.30港元，有關價格將由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期或之前協定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
「甲骨文」	指	甲骨文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超額配發權」	指	售股股東預期將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授予國際包銷商的購股權，據而可能要求售股股東按發售價銷售最多合共262,50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股份總數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僑洋」	指	僑洋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人民銀行匯率」	指	中國人民銀行每天根據前一日中國銀行同業外匯市場的收市匯率，並參照全球金融市場當時匯率公佈人民幣外匯交易的中間匯率
「%」	指	百分比
「保護塗層性能標準」 或「PSPC」	指	由國際海事組織(負責改善海上安全及防止海洋污染的聯合國下屬機構)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採納的保護塗層性能標準
「中國人保」	指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Power Shine Investments」	指	Power Shine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 釋 義

「中國公司法」	指	由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憲法」	指	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四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	指	由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在本招股章程中也稱為新稅法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支部門(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當地政府機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本公司為了本集團的董事、僱員、高級職員、顧問及附屬業務公司的利益而附條件批准並採納的現有購股權計劃
「定價協議」	指	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將於定價日期訂立的協議，以記錄及釐定發售價
「定價日期」	指	就全球發售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或前後，但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安利國際發展」	指	安利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招股章程」	指	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的本發售文件
「普昌」	指	普昌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親屬全資擁有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項下的S規例
「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	指	由中國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

---

## 釋 義

---

「重組」	指	為籌備上市而進行的重組，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熔安機電設備」	指	上海熔安機電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熔安重工」	指	安徽熔安重工機械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熔安動力機械」	指	合肥熔安動力機械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熔鼎海洋工程」	指	南通熔鼎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前稱南通熔鼎管道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由我們擁有95%權益及熔盛投資擁有5%權益
「熔錦鋼結構工程」	指	南通熔錦鋼結構工程有限公司(前稱南通熔盛建材貿易有限公司及南通熔盛船舶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六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後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
「熔盛資本」	指	熔盛資本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熔盛工程機械」	指	熔盛工程機械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熔盛重工」	指	江蘇熔盛重工有限公司(前稱江蘇熔燁鋼結構有限公司／富宏偉業(江蘇)物流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及熔盛投資分別擁有95.2%及4.8%權益的公司
「熔盛重工控股」	指	熔盛重工控股有限公司(前稱Rongsheng Heavy Industrie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我們擁有98.5%的權益

---

## 釋 義

---

「熔盛投資」	指	江蘇熔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江蘇熔盛工程機械集團有限公司、江蘇熔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江蘇熔盛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及南通熔盛造船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最終控制
「熔盛海洋工程」	指	熔盛海洋工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熔盛塗裝」	指	南通熔盛塗裝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由熔盛重工控股擁有95%權益及熔盛投資擁有5%權益
「熔盛動力機械」	指	熔盛動力機械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熔盛研究設計」	指	江蘇熔盛船舶工程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
「熔盛造船」	指	江蘇熔盛造船有限公司(前稱南通熔鼎盛造船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由熔盛重工擁有49%權益及由熔盛投資擁有51%權益，為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熔燁機電」	指	南通熔燁船舶機電安裝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由我們擁有95%權益及熔盛投資擁有5%權益
「熔燁倉儲」	指	南通熔燁倉儲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由熔盛重工控股擁有95%權益及由熔盛投資擁有5%權益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負責外匯管理相關事務的中國政府機構
「國家工商局」	指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銷售股份」	指	國際發售項下售股股東提呈發售的350,000,000股現有股份(可予調整)

---

## 釋 義

---

「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	指	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為獨立第三方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售股股東」	指	好利
「系列A優先股」	指	熔盛重工控股的161,8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系列A優先股(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向投資者發行系列A優先股及其後贖回」一節)
「服務協議」	指	熔盛重工、熔盛造船及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訂立的諮詢及服務協議，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上海錦豪房地產」	指	上海錦豪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前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恒盛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熔盛船舶貿易」	指	上海熔盛船舶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海熔祥房地產」	指	上海熔祥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前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恒盛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	指	不時的股份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訂立但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股東協議，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該等股東協議」	指	股東協議及補充股東協議
「購股權計劃」	指	我們根據我們的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2.購股權計劃」一節

---

## 釋 義

---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委託建造合同」	指	熔盛重工與熔盛造船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訂立的委託建造合同，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信華(香港)」	指	信華(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有企業」	指	國有企業
「鋒泉」	指	鋒泉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親屬全資擁有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J.P. Morgan、其聯屬人士或任何為其行事人士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借股協議」	指	穩定價格操作人及好利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或前後訂立的證券出借協議，據此，好利將同意按當中所載的條款向穩定價格操作人借出最多262,500,000股股份
「結構協議」	指	該等股東協議及服務協議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賦予的涵義，據此(其中包括)，於下列情況下，某公司將被視為另一公司的附屬公司： (a)該另一家公司(i)控制該首先提述的公司董事會的組成，或(ii)控制該首先提述的公司的過半數投票權，或(iii)持有該首先提述的公司的過半數已發行股本(當中並無附帶特定金額以外盈利或股本分派的參與權的任何部分除外)；或(b)該首先提述的公司為該另一家公司的附屬公司當中任何公司旗下的附屬公司
「補充股東協議」	指	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訂立但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股東協議，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System Advance」	指	System Advance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

## 釋 義

---

「過渡通知」	指	中國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
「錦威」	指	錦威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先生的一名親屬全資擁有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國際包銷協議及香港包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其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國證券法」或 「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Wärtsilä」	指	Wärtsilä Switzerland Ltd.，為獨立第三方
「Wealth Consult」	指	Wealth Consult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張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運寶集團」	指	運寶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偉佳發展」	指	偉佳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外商獨資企業
「蒼利公司」	指	蒼利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白表eIPO」	指	申請人通過指定的白表eIPO網站 <a href="http://www.eipo.com.hk">www.eipo.com.hk</a> 以自身名義申請將予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湘潭鋼鐵」	指	湖南華凌湘潭鋼鐵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

## 釋 義

---

「佑力公司」	指	佑力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
「振宇工程機械」	指	合肥振宇工程機械有限公司(前稱合肥振宇機械施工有限責任公司及合肥振宇工程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由熔安重工及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95%及5%的權益
「振宇意達工程機械」	指	合肥振宇意達工程機械有限公司(前稱安徽科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八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另有所說明外，若干人民幣金額已分別按人民幣0.86元兌1.00港元或人民幣6.68元兌1.00美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或美元(反之亦然)，而若干美元金額已按1.00美元兌7.77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反之亦然)，僅供說明之用。上述換算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或美元金額已經或本應按此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上述貨幣(反之亦然)。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湊整至整數；因此，若干圖表總計一欄所示的數字或與數字相加計算所得總數略有出入。

本招股章程中對於若干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其他實體或產品名稱的英文翻譯可能並非官方翻譯，僅供參考。

## 技術詞彙

本技術詞彙載有本招股章程所用若干詞彙釋義，該等詞彙與本公司有關，並就本集團或其業務而於本招股章程使用。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業內標準涵義或用法相符。

「ABS」	指	美國船級社，一間於一八六二年在美國創辦的船級社，為提供海洋及離岸入級服務的非營利機構
「阿芙拉型」	指	80,000至119,999載重噸之間的油輪，闊度超過32.31米
「泊位」	指	碼頭旁邊船舶可起卸貨物的位置
「每日桶數」	指	每日桶數
「制動馬力」	指	發動機因轉動部件導致在不耗損動力的情況下以一定速度可傳遞的實際功率
「散貨船」	指	為運載非包裝貨物而設的船舶，通常包括穀物或煤炭等乾貨商品
「BV」	指	法國船級社，一間於一八二八年在比利時創辦的船級社，為專門從事監察、分析、審核及認證與監管或自願標準有關的產品、生產設施(包括海上船舶)及管理系統的國際公司
「好望角型」	指	150,000載重噸及以上，吃水18.91米以上的貨船
「CCS」	指	中國船級社，一間於一九五六年在中國創辦的船級社，為專門提供入級服務的非營利機構
「補償總噸」	指	修正總噸，按一艘船的噸位乘以根據特定船舶的類型及大小釐定的系數計算，用作建造特定船舶所需工作量的指數
「船級社」	指	促進船舶及離岸結構安全及環保的全球非政府、有經驗及著名的組織或專業人士群、船舶檢測員及代表辦事處。為此，該等社團設定技術規則、確認設計及計算符合該等規則、於建造及服役過程中檢測船舶及結構以及定期檢測船舶，以確保其持續符合規則
「計算數控」或「CNC」	指	計算的數字控制
「集裝箱船」	指	以集裝箱化法將所有貨物裝載於卡車大小集裝箱內進行運輸的貨船

---

## 技術詞彙

---

「DNV」	指	挪威船級社，一間於一八六四年創辦的船級社，原為挪威的一家監察及評估商船技術條件的機構。自此，核心競爭力已擴大到包括為各行業(包括海上船舶)的風險管理提供鑑定，評估及建議
「深水鋪管起重船」	指	深水鋪管起重船，用於在深水區域鋪設海底管道的自走式專用船。該等船舶亦一般擁有起重機及井架，有時具備重型起重能力
「動力定位第三類系統」	指	動力定位(DP)為通過船舶自身的螺旋推進器及推進器自動維持其定位及航向的計算機控制系統。第三類為於發生任何單點故障(包括損失一個艙室)期間或之後在特定最大限度環境條件下自動及手動控制定位及航向的分級標誌
「鑽井船」	指	鑽井船是一種配備有鑽探工具的海上船舶，最常用於在海上鑽探新的深水油氣井或科考鑽探
「乾船塢」	指	為狹窄窪地，可灌水使載重物浮入，再抽乾水使載重物安置於乾燥平台上。乾船塢用作建造、保養及維修船舶、小艇及其他水運工具
「DWT」或「載重噸」 或「dwt」	指	一載重噸相當於1,000公斤，為計算船舶載重達到最大夏季載重線時的最大許可載重量(包括貨物、乘客、燃料、儲存物及全體船員的重量)的單位
「FPSO」	指	浮式生產儲油卸油船，用於海上工業加工及倉儲近海平台及海底模板生產的石油及天然氣的大型、靈活單位。其可建造新的或由石油或天然氣的運輸船改裝而成，亦可在深水環境下運作
「FSO」	指	浮式儲油卸油船，用於海上工業倉儲近海平台及海底模板生產的石油及天然氣的大型、靈活單位。其因並不具備加工石油及天然氣的能力而與FPSO有所差異。FSO一般為改裝的單殼超大型油輪，亦能在深水環境下運作
「GL」	指	德國勞氏船級社，一間於一八六七年創辦的船級社，為德國的一家機構，在海事及能源領域為各行業提供服務

---

## 技術詞彙

---

「總噸位」	指	總噸位或前稱為「總註冊噸位」。指以一百立方呎計，船舶船殼及上層構造所包圍的容量
「馬力」	指	計算發動機動力的單位，1馬力相等於0.736千瓦
「冰區加強型」	指	具有加強船體可航行於海洋冰區的船舶
「國際海事組織」	指	聯合國國際海事組織
「ISO」	指	國際標準化組織，一個國家標準化機構的全球性協會
「ISO14001」	指	環境管理的ISO標準，主要關於一個組織採取何種行動以盡量減少其活動對環境的有害影響，並規定一個組織必須作出何種行動以管理影響其活動對環境所產生影響的工序
「ISO9001」	指	由ISO 9001:1994(E)發展的一系列有關質量管理及質量保證的國際標準，已獲超過30個國家(包括英國及美國)將其作為國家質量系統標準而採用
「自升式鑽井平台」	指	一種可靜立在海面、有多條支支撐腿的移動式平台。最常見的設計是有三條獨立支撐腿，但部分自升式鑽井平台有四條或以上的支撐腿。「沉墊型」自升式鑽井平台的支撐腿與浸水部分船體相連
「龍骨」	指	一根大型船梁供船體圍繞其建造。龍骨穿過船舶中部，連接船首及船尾，作為結構的基礎或脊骨，為船體的結構牢固提供主要來源。龍骨一般為建造船舶船殼的首個部分
「下塢」	指	於建造船舶的支架內鋪放龍骨。一般亦為乾船塢內的船舶已開始建造的表示
「千瓦」	指	千瓦，計量電力的單位，一千瓦相等於1,000瓦特的電力
「液化天然氣」或「LNG」	指	液化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運輸船」	指	液化天然氣運輸船
「液化石油氣」或「LPG」	指	液化石油氣
「液化石油氣運輸船」	指	液化石油氣運輸船

---

## 技術詞彙

---

「LR」	指	英國勞氏船級社，一間於一七六零年在英國創辦的船級社及獨立風險管理機構，為一間提供風險評估及緩解服務以及管理系統認證的非盈利機構
「數控」	指	數字控制
「油輪」	指	為於大型油缸運載原油或其他石油產品而設的船舶
「巴拿馬型」	指	分類為巴拿馬型的船舶為適合通過巴拿馬運河水閘(均為1,000英尺長，110英尺寬及85英尺深)的最大尺寸船舶。因此，巴拿馬型船尺寸通常約965英尺長(294.0米)、106英尺寬(32.3米)及吃水39.5英尺(12.0米)
「超巴拿馬型」	指	大於巴拿馬型的船舶，不適合通過巴拿馬運河
「轉／分鐘」	指	每分鐘轉數
「深水半潛式鑽井平台」	指	深水半潛式鑽井平台，用於鑽探海洋油氣。深水半潛式鑽井平台是一種下有多條支撐腿、上有一個大甲板的浮動結構。這些支撐腿的底部在水下由一個稱為浮橋的橫向漂浮物相互連接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蘇伊士型」	指	120,000載重噸至200,000載重噸之間的船舶，其尺寸使其可滿載通行蘇伊士運河
「標準箱」	指	相等於20呎長的單位，通常用於表示集裝箱船及集裝箱碼頭運力的不精確載貨量單位。根據一個20呎長(薄)聯運集裝箱(一種標準鐵箱)的體積計算
「噸」	指	1公噸等於1,000公斤
「噸位」	指	船舶大小或載貨能力計量，「噸」為其計量單位
「出塢」	指	船舶駛出乾船塢
「超大型油輪」	指	200,000載重噸或以上的超大型油輪
「超大型礦砂船」	指	220,000載重噸以上的超大型礦砂船

---

## 前 瞻 性 陳 述

---

本招股章程載有前瞻性陳述，基於其性質，有關陳述受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影響，包括本招股章程所述風險因素。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以下各項的陳述：

- 我們的營運及業務前景；
- 中國及其他地區的造船、海洋工程、動力工程及工程機械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競爭；
- 我們的策略、業務計劃、宗旨及目標；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
- 我們的股息分派計劃；
- 有關我們業務的財務資料預測；
- 我們日後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
- 我們業務未來發展所涉金額、性質及潛力；
- 中國及其他地區的整體經濟狀況；及
- 我們營運所在市場的監管及營運狀況的變動。

在某些情況下，我們使用「相信」、「尋求」、「擬」、「預計」、「估計」、「展望」、「預測」、「計劃」、「潛在」、「將會」、「或會」、「應會」、「展望未來」、「預期」及其他表示前瞻性陳述的類似用語。本招股章程內除過往實況陳述外，所有包括有關我們日後財務狀況、策略、預測成本及管理層對未來營運的計劃及目標的陳述，均屬前瞻性陳述。儘管我們相信該等前瞻性陳述所反映預測為合理，惟無法保證該等預算最終將成為事實，故務請閣下注意，不應過份依賴該等陳述。

此外，該等前瞻性陳述純粹反映我們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對日後事件的看法，惟並非日後表現的保證。基於多項因素，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資料有重大差別。

就基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而言，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受風險、不確定因素或假設的影響，本招股章程所論述前瞻性事件不一定發生。

## 風 險 因 素

投資發售股份存在風險。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仔細考慮以下各因素、不確定性及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包括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倘以下任何因素及不確定性成為現實，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未自知或下文並未明示或暗示或我們認為並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亦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在此情況下，我們的發售股份的交易價格可能會因有關因素及不確定性而下降，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並未擁有對熔盛造船的控制性股權，因此僅可依賴合約安排開展造船業務

根據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中方於從事船舶維修、設計及製造、海洋工程產品維修、設計及製造以及中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設計和製造的公司的控制權益不得低於該公司股權的51%。因此，熔盛投資（一家國內企業）現時擁有熔盛造船51%股權，並通過熔盛造船擁有乾船塢及進行我們的造船業務。而熔盛造船擁有熔安動力機械51%股權。熔盛造船及熔安動力機械餘下的49%股權分別由熔盛重工及熔燁機電（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擁有。

我們已與熔盛造船訂立委託建造合同，以使用熔盛造船在江蘇省南通的所有乾船塢、人力資源、設備及其他設施，在其乾船塢代表熔盛重工進行所有必要造船工程程序。我們亦已與熔安動力機械訂立發動機購買協議，據此，我們購買發動機以安裝在售予客戶的船舶中。我們的絕大部分業務依賴該等安排展開。

儘管熔盛造船的大部分股權由熔盛投資擁有，但由於我們已訂立結構協議，故熔盛造船被視作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結構協議將允許本集團監管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及在實質上行使熔盛造船股份的全部投票權。結構協議亦允許我們自熔盛造船獲取大部分相關經濟風險及利益。尤其是，服務協議規定，熔盛投資須向熔盛重工支付一筆費用，金額相等於其自於熔盛造船51%權益獲取的股息收益經濟利益，故此，本公司可將熔盛造船的財務業績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猶如熔盛造船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我們的股權架構及合約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監管－中國法律及法規－合約安排」一節。

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該等合約安排符合現行的中國法律，並在受現行有效的中國法律監管的程度下可於現行的中國法律下執行，且我們可在熔盛投資違反安排或違約時對其採取法律行動。我們亦已獲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i)張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月成為香港居民後，熔盛投資仍為一家中國內資企業；(ii)熔盛投資對熔盛造船的所有權並無違

---

## 風 險 因 素

---

反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的規定；(iii)熔盛重工的業務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iv)併購規定並不適用於我們，原因為張先生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成為香港居民；及(v)張先生通過熔盛投資及熔盛重工對熔盛造船投資及熔盛投資與熔盛造船自成立以來開展的業務均符合中國所有有關造船業務的法律及法規。

然而，中國現行及未來法律及法規(包括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及併購規定)的詮釋及應用範圍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概不能保證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對合約安排的詮釋會或將會與中國政府機關的詮釋一致，且不能確保該等合約安排不會被有關中國政府機關或法庭視為違反中國法律及法規。此外，概不能保證中國政府機構不會於日後詮釋或頒佈法律、法規或政策或相關詮釋，而導致合約安排被視為違反現行或當時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倘中國監管機構(i)限制或禁止我們繼續進行本集團的業務經營；(ii)要求本集團重組有關所有權架構或業務；(iii)對合約安排附加條件或規定，而我們或熔盛投資或不能符合該等條件或規定；(iv)吊銷營業執照及／或我們附屬公司的國家發改委批文及／或令合約安排作廢；或(v)採取監管或強制執行行動(特別是徵收經濟罰款)，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結構協議及委託建造合同在賦予我們對熔盛造船的控制權時可能無效。此外，該等協議可能難於根據中國法律執行且成本高昂**

我們依賴結構協議及委託建造合同行使對熔盛造船的控制權及行使監管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權利。然而，該等合約安排賦予我們的控制權與權利或不及擁有熔盛造船及熔安動力機械的全部直接合法及實益擁有權所賦予者，且無法保證熔盛重工能夠於熔盛投資或熔盛造船違反任何合約安排條款或失責時行使權利保障其權益。我們在執行該等協議條款時可能會產生巨額成本及加大利用資源，並依賴中國法律的法律補救，而其可能為我們提供不如其他司法權區般有效的補救。該等法律補救可能包括尋求強制履行或法令救濟，以及要求損害賠償，任何或全部法律補救可能無效。例如，倘我們獲准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購買熔盛造船的股權而熔盛投資拒絕將其於熔盛造船的股權轉讓予我們或我們的指定人員，或倘熔盛投資在其他方面對我們不守信用，我們可能會採取法律手段強迫其履行合約責任。法律程序可能令我們中斷在中國的業務及產生大筆法律費用。

此外，我們可能難以變更我們的公司架構或在熔盛投資未能履行結構協議項下的責任或不與我們合作時，難於對其提起訴訟。結構協議受中國法律監管。中國法律制度的不明朗因素可能會限制我們執行相關協議的能力。倘我們無法執行與我們營運重要方面相關的結構協議，我們未必能夠對熔盛造船及／或熔安動力機械行使有效的控制權。因此，我們或無法將熔盛造船及／或熔安動力機械的財務業績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綜合，惟須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我們於熔盛造船及／或熔安動力機械的投資。根據權益會計法，我們應調整我們的投資成本，以反映我們分佔熔盛造船及／或熔安動力機械的純利或虧損。另外，即

---

## 風 險 因 素

---

使我們能綜合熔盛造船及／或熔安動力機械的財務報表，我們或須調整我們的財務報表以反映少數股東權益。任何該等事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擴張業務時可能面對眾多風險及困難。閣下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的未來前景

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閣下可能難以評估我們的未來前景。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中很多成員(包括我們的財務總裁)近期方加入我們，因此，大部分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合作期間較短。另外，我們的人力迅速增長，規模由二零零五年約25名永久員工及合同工，增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約20,000名永久員工及合同工。

我們所有四個業務板塊的經營歷史均有限。就造船板塊而言，我們的乾船塢的營運時間有限。我們的首座乾船塢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完工，而我們的第四座乾船塢將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投產。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交付第一艘船舶，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共交付27艘船舶。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啟動海洋工程業務。我們通過熔安動力機械經營船用發動機業務。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七年創立，二零零九年八月開始製造船用柴油發動機，並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交付首台低速柴油發動機。我們通過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註冊成立的熔安重工經營工程機械業務。我們計劃於不久將來開始鋼結構業務。

閣下考慮我們的業務前景時，必須考慮我們因經營歷史有限且業務模式未受全面考驗而可能面對的風險及困難，包括但不限於：

- 缺乏足夠數目的有效管理人員；
- 我們的產品無法受到現有及潛在客戶的廣泛認可；
- 無法成功增加產能，包括無法掌握生產更大型船舶、更多先進發動機或更優質機器必需的專業知識；
- 無法符合生產計劃及客戶需求；
- 員工生產力、效率及穩定性不足；及
- 全球造船業、船用發動機建造以及海洋工程及工程機械行業整體不斷演變。

我們可能無法解決這些風險及困難，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過去的增長率及收到的訂單數目不能作為日後增長率及日後收到的訂單數目的指標

我們無法保證能夠維持過去的增長率及取得相同的訂單數目，而我們過往的增長率或所取得的訂單亦不應被視為我們未來的增長率或將收到的訂單數目的指標。倘我們產品的

---

## 風 險 因 素

---

需求大幅下降，競爭加劇或原材料、設備及零部件的價格上漲，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持續增長視乎多項因素，其中眾多因素為我們所無法控制，包括中國政府及其他國家政府的宏觀經濟政策對我們的產品的需求的影响、中國及我們開展業務行業的競爭程度以及我們為原材料、設備及零部件所支付的價格。例如，新船相關需求的主要推動因素之一為海運貿易增長。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全球經濟危機爆發後，海運貿易急劇下滑。我們無法保證全球海運貿易日後不會面臨類似的趨勢，倘面臨該等趨勢，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財務業績部分來自如皋市政府提供的補貼人民幣520.0百萬元。我們因努力應用高新技術設計及生產新型船舶而獲提供該補貼。我們使用該補貼抵銷我們就設計及生產新型船舶所作研發而產生的銷售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財務成本。抵銷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財務成本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17.6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117.6百萬元及人民幣82.2百萬元。因此，倘我們未獲得該補貼，我們財務報表內的銷售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將會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於財務報表內記錄的金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能獲得類似政府補貼。倘我們未獲得該等補貼，我們的溢利及溢利率可能較我們獲得該等補貼情況下大為減少。

此外，由於客戶下達的造船訂單一般具有非經常性質，我們面臨訂單增長率較低的風險。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能夠接獲數目與過往所獲訂單相同甚或更多的訂單，或訂貨冊的合約價值將維持不變或上升。因此，閣下不應將過去收到的訂單數目或目前訂貨冊的合約價值視作我們日後表現或日後訂單數目的指標。

### 我們或無法同我們正參與的行業現有及潛在競爭者成功競爭

造船行業的競爭極為激烈。我們面臨位於中國、日本及南韓的現有競爭對手以及新入行者的強勁競爭風險。我們的競爭基於履行合約責任的能力，包括造船廠的產能及實力以及我們建造的船舶的價格及品質。

部分競爭對手的資源可能較我們豐富及經營成本較低，而部分則可能在建造若干類型船舶上擁有競爭優勢。為擴大市場份額，競爭對手可能不時大幅降價。儘管部分有關造船廠目前未與我們直接競爭，但其擁有的基礎設施及技術知識可能有助其建造我們建造的船舶類型，故不能保證日後其不會與我們競爭。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及中國船舶重工集團公司，這兩家國有企業為中國最大的造船集團之一，主要生產大型船舶。這兩家造船集團的主要資產包括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及Dalian Shipbuilding Industry Corp. (Group)，兩者均與我們就造船合約直接競爭。其較我們擁有更豐富財務及管理資源、更大製造能力、更深厚技術知識及更高生產力及效率。此外，由於是國有企業，其可能會獲得政府更有力支持。

---

## 風 險 因 素

---

在好望角型散貨船及蘇伊士型油輪產品板塊方面，我們亦面臨其他中國主要民營造船廠如新世紀造船集團及江蘇新揚子江造船有限公司的強勁競爭。蘇伊士型油輪及海洋工程船舶方面，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現代重工業株式會社、三星重工造船公司、大宇造船及船舶工程公司及STX Shipbuilding Co., Ltd等南韓造船企業。隨著我們進一步擴展至7,500標準箱至8,500標準箱的集裝箱船及海洋工程船舶市場，我們可能會面臨中國及南韓造船企業(包括我們現有參與者及新入行者)更為激烈的競爭。

我們亦面臨國內及國際海洋工程產品製造商的競爭。國內製造商主要為國有造船企業，如大連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及Nantong Cosco Ship Engineering Co., Ltd，而外國製造商主要來自南韓及新加坡，如大宇造船及船舶工程公司及Keppel Corporation Limited。此外，中國造船行業的快速增長為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及輔助系統帶來了強勁的需求。因此，我們亦面臨國內及國際船用柴油機製造商的激烈競爭。國內製造商主要包括國有造船企業，如滬東重機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機有限公司、大連船用柴油機有限公司及宜昌船舶柴油機有限公司，而外國製造商主要來自南韓，如現代重工集團、斗山重工及STX Engine Co., Ltd。由於我們的大部份競爭對手比我們更早進入該市場，故彼等可能較我們具備更好的價格策略、分銷渠道、研發能力及對客戶設計特殊要求的回應能力以及客戶服務。

我們的工程機械業務目前亦面對中國國內與合資企業製造商的競爭，包括三一集團有限公司、中聯重工、徐州重型機械有限公司及遼寧撫挖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由於中國的工程機械的市場需求增加，其他製造商亦紛紛進軍市場。競爭加劇可能會攤薄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可能需要我們降低價格及增加市場推廣與產品開發開支。此外，我們日後來自海外競爭對手的競爭或會加劇，他們可能擁有更雄厚的財務實力或更先進的技術或其他競爭優勢。該等海外競爭對手可能包括國際製造商(特別是挖掘機市場製造商)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或合營企業。

我們在現時正在進行或計劃進行業務的其他行業或板塊可能面對競爭。在動力工程業務，我們面對來自經營歷史悠久兼市場分額較大的國有製造商的競爭。倘國家發改委向其他民營企業授予批准，則我們亦會面對來自新入行者的競爭。由於我們計劃進軍鋼結構業務，故我們亦可能需要與大量現有製造商競爭。概不能保證我們可成功進軍這個高度競爭的市場或取得足夠的市場分額以使我們的新業務有利可圖。

我們的市場地位取決於我們預測和迅速回應各種競爭因素的能力，包括競爭對手推出全新或經改良的產品、競爭對手採納的定價策略以及我們客戶偏好的改變。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不會以相同或更低價格提供與我們產品相若或比我們產品更優良的產品，或更快地適應不斷轉變的行業趨勢或市場需求。倘我們的競爭對手(不論是國內外)在定價、產品質素、品牌知名度與財務及技術資源方面取得競爭優勢，我們的市場份額、未來計劃及發展(包括我們以具商業利益方式推出或宣傳新產品的能力)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 風 險 因 素

---

倘我們無法滿足建造及交付計劃，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達到建造及交付計劃的能力受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我們依賴供應商適時交付鋼板等原材料以及船用發動機、柴油發電機及鍋爐等船舶設備。我們寄望於我們的生產基地於計劃時間範圍內完成及我們的乾船塢及其他生產設施運行不獲中斷。我們亦依賴熟練勞動力及有能力的管理層執行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亦可能依賴部分項目的外包工作能否及時完成。我們的分包商或外包夥伴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或未能按規格或如期完工，將對我們按相關造船或其他採購合約的規格按時向客戶交付船舶或其他產品的能力構成影響。此外，我們亦受可能影響我們履行義務的能力的自然災害及造船活動內含的多項風險影響。由於我們的估計可能並不準確，故建造新型船舶耗時可能較我們所預計的時間更長。倘因有關因素導致營運出現重大中斷，我們完成建造計劃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而導致延遲向客戶交付船舶。根據我們與客戶的造船合約，我們在向客戶交付船舶時一般擁有由合約交付日期起30天的寬限期。倘延期超過寬限期，客戶一般有權就之後180天內的部份延期獲得合約規定的違約賠償金，之後客戶有權終止合約。違約賠償金通常按照30天寬限期後過去的天數及相關合約條款規定的每天賠償金額計算。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因我們尚未達到預計產能而超過寬限期延誤交付11艘船舶(包括8艘油輪及3艘散貨船)。本集團已通過調低相關造船合約中的相關代價，支付上述11艘船舶中的9艘交付延誤的違約賠償金額。代價調低金額約10.2百萬美元。此外，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在交付兩艘船舶中出現延誤及未能準時交付12艘船舶。我們調低兩艘總值0.8百萬美元的船舶的合約價，並正就另外12艘船舶與客戶磋商爭取額外的寬限期。由於在建船舶數目增加及於二零一零年及其後將交付的船舶數目增長，倘我們未能有效擴大我們的產能或於計劃交付時間前達到客戶需要，我們可能出現更多延誤情況。除有關合約項下的規定違約賠償金外，我們的業務可能因隨後船舶的入塢或出塢隨之延時而受到進一步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進一步不利影響。此外，船東可能要求根據該等情況就合約的交付日期進行重新磋商，調低代價按個別情況決定。由於我們未能達成計劃而導致的船舶交付延期可能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及我們的商業聲譽，並造成重大損失，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客戶終止或延遲造船合約，我們的收入及溢利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二零零八年後期全球金融危機爆發後，因航運市場需求下降、資產價值減少及缺少可另類融資途徑，導致了造船訂單的船東出現融資問題。這些因素令取消或推遲訂單的風險惡化並導致整個航運業內出現訂單被推遲及取消的情況。因此，部分客戶可能不願或缺乏足夠融資或資金來付款或按照造船合約履行合約責任。倘客戶終止其訂單，而我們並無違約，我們可保留客戶支付的分期付款，船舶將由我們全權銷售。銷售所得款項將首先用於彌補銷售開支及因客戶違約產生的成本，然後用於支付所有未付分期付款(倘船舶已完工)或所有建設成本及就船舶產生的所有開支(倘船舶未完工)。而後，我們會將餘款退還予客

---

## 風 險 因 素

---

戶。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遭24次取消造船合約。客戶終止合約後，我們須將就船舶收到的部分或全部款項退還予客戶，在部分情況下還須按合約規定支付利息。此外，我們的部分客戶已與我們接洽，以重訂彼等所訂購船舶的交付安排，延後船舶的合約交付日期。倘一份或多份大型訂單被取消，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直接重大影響。因此，任何客戶取消訂單或應客戶要求大幅推遲交付船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不會因客戶對合約作出任何重大修訂、終止、推遲或取消而受到影響或將獲得訂貨單所預測的收入。

### 我們的訂單簿未必準確反映我們日後的表現

由於我們於若干日期的手頭訂單包括我們於該日期已確認的收入部分，故將於該日期後確認的收益可能會遠少於訂單價值。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訂單簿大幅增加。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造船訂單包括84艘船舶，總噸位約15.1百萬載重噸，合約價值合共約60億美元。該等造船訂單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完工。就計算二零一零年造船訂單而言，我們與客戶簽訂造船合約後即認為訂單有效，而不論有關合約有何規定。概不能保證我們能夠獲取來自該等客戶的首期付款或我們能夠保留部分款項作為合約被註銷時的損害賠償。在若干情況下，我們可能會訂立須達成先決條件後方會生效或須視乎客戶酌情權的造船合約。我們可能視該等合約為新訂單。然而，倘該等合約的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或客戶選擇不把已簽署的合約生效，則我們可能不會將該等合約計入作為我們的訂單，而我們的訂單簿規模將會減少。於若干日期的訂單簿指尚未完成合約的合約總面值，包括有關我們於該日期已確認的該等訂單的收入部分。此外，一艘船舶可自相關合約簽定當日起數月或數年開始建造。這一類合約亦於這段期間計入我們的訂單簿；因此，我們的訂單簿不會準確反映收入金額或確認來自該一張訂單的收入時間。此外，計算訂單簿時不會考慮潛在的交付問題。該等訂單能否成功轉化為收入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中國及全球航運市場沒有不利變動、船主可動用的資金、競爭、我們的產能、我們的研發及我們按時交付船舶的能力。若干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且因其性質使然附有不明朗因素。日後，我們的訂單簿可能會受合約延遲、取消及重新商定的影響，故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按期交付我們現有的所有訂單及成功將其轉化為收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海洋工程板塊方面僅獲得一份訂單。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在該板塊獲取更多訂單。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船用發動機訂單簿包括40部新發動機，累計達849,760馬力，總合約價值約人民幣1,511.1百萬元。然而，因我們在建造船用柴油發動機方面經驗有限，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在交付發動機產品時不會出現延誤或我們的發動機產品不會有缺陷、質量差或不合規格。此外，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40份訂單中有30份來自我們的造船板塊，概不能保證我們可成功獲得外部採購商的更多訂單。因此，閣下不應認為我們的訂單簿能準確反映我們的日後表現或未來收入。

---

## 風 險 因 素

---

我們的業務模式預期會改變，我們的業務預期會進一步呈現多元化發展，以及我們過去的經營業績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

我們的生產集中在75,500載重噸、76,000載重噸及176,000載重噸的散貨船，156,000載重噸的油輪、400,000載重噸的超大型礦砂船及6,500標準箱的集裝箱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造船訂單簿包括36艘散貨船、16艘超大型礦砂船、26艘油輪、兩艘超大型油輪、四艘集裝箱船。然而，作為增長策略的一部分，我們擬將產品種類多元化擴展至包括7,500載重噸至8,500載重噸集裝箱船及113,000載重噸阿芙拉型油輪。我們的海洋工程產品預期將包括自升式鑽井平台、深水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海洋工程船舶(如深水鋪管起重船)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

由於我們於製造該等新產品方面經驗不足及我們的合約通常為定價合約並就延遲交付支付賠償金，與以往建造船舶合約相比，我們在按合約交付時可能面對較大的成本超支及延誤風險。此等船舶及海洋工程產品通常設計較複雜且較難建造。我們可能無法在類似船舶中分散設計及研發成本，或獲得與散貨船及油輪合約相近的毛利率。我們尚未具備建造此等船舶及海洋工程產品的所有技術知識或知識產權，或須花費大筆費用獲取牌照或投入大量資本及人力資源用於研究、設計及建造原型。有關新產品的開發成本可能過高，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預期我們的業務模式在進行的業務及提供的產品方面均會改變。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造船業務，該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佔我們的總收入的100.0%、99.4%、96.9%及94.5%。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船用發動機製造業務，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交付第一台低速柴油發動機。我們預計將於短期內獲得製造Wärtsilä及MAN B&W低速柴油發動機的能力，而長期而言則擴展至更全面的柴油發動機。於二零一零年，我們另行收購振宇機械，獲得製造挖掘機及起重機的能力。我們志在成為全球重工業的主要公司之一，進一步計劃在不遠的將來進入鋼結構業務。

我們於短期內迅速擴展使我們產生新的營運、管理及規劃需求，這些需求與我們經營造船業務所面對的需求大為不同，我們因此需要不同範疇的專業知識及經驗。中國私營企業開始進行船用發動機建造相對較遲。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交付首台發動機，因此，在評估與解決船用發動機製造特定風險方面經驗有限。我們就船用發動機製造成本的假設與判斷及該等項目的整體經營仍有待驗證，且可能會被證實為不正確。船用發動機製造及工程機械對我們而言屬於新業務，我們可能需迅速地開發新技術、收購新技巧、培訓新人員、取得額外融資及對我們的營運方式作出重大改動，以妥善及有效執行業務策略。

概不能保證我們的造船經驗能成功應用於我們的新業務。由於未必具備足夠經驗、技術、資本或其他資源，我們可能無法達致業務目標或在新市場或業務上有效競爭，且新展開業務的成本超支及延遲產品交付的風險可能大於我們的造船業務。概不能保證我們的收入或溢利能繼續增加，或我們的毛利率會將不會大幅減少，或我們的新業務不會出現虧損。因此，我們過往的經營業績可能無法作為我們日後表現的指標。

---

## 風 險 因 素

---

### 我們可能無法收購目標業務或將目標業務與現有業務成功整合

作為擴展策略的一部分，我們計劃收購在產品種類、研發能力及進入新市場與建立關係方面能增強我們現有業務經營的公司，藉此補充我們的市場地位。實施該擴展計劃須承受多項風險，其中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未能物色及以可接受的成本收購合適的目標業務；
- 未能在收購前發現與所收購業務有關的重大風險或負債；
- 未能將所收購的業務、人員或產品整合入現有業務；
- 整合成本高於預期；
- 須推遲或未能實現所收購業務或其產品的預期利益；
- 獲取監管批准出現困難；
- 受到市況及需求變動的不利影響；
- 管理層將時間及精力分散至其他業務問題；及
- 挽留對成功管理收購業務至關重要的所收購業務主要員工出現困難。

倘任何該等不明朗因素成為事實，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未能順利制定我們的新業務策略或發展新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實施新業務策略，包括通過熔盛資本或其他實體推出融資租賃推廣模式，向海外或國內船舶公司出租我們製造的船舶。我們缺乏執行或制定有關策略的經驗，同時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會取得成功，乃由於以下因素(其中包括)：

- 我們無法正確識別相關市場趨勢，包括客戶對我們擬建造船舶類型的需求、原材料成本、外匯匯率及有關船舶價格的變動；
- 我們無法恰當管理我們的現金流、融資來源及與新業務模式有關的事宜；
- 因動用我們的自有資金向新業務模式提供資金導致較高的利息開支或利息收益減少；
- 我們無法管理建造成本及成本超支；或
- 我們無法物色按我們可接受的價格購買或租賃該等船舶的客戶。

我們並無預定的時間安排，乃由於我們創辦新業務的計劃取決於若干因素，其中包括取得必要許可及批文所需的時間及資質、我們船舶的市場需求以及我們可利用的資金及其他資源。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中國銀監會頒佈的金融租賃公司管理辦法(「辦法」)(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日生效)，金融租賃公司須取得中國銀監會批准並且其註冊資本不得低於人民幣100百萬元。此外，根據該辦法，於中國境內註冊的、主營業

---

## 風 險 因 素

---

務為製造適合融資租賃交易產品的大型企業，應符合以下要求：(i)最近一年的年末收入不低於人民幣50億元或自由兌換貨幣的等值金額；(ii)最近兩年連續盈利；(iii)最近一年年末的淨資產率不低於30%；(iv)主營業務的收入佔其總收入的80%或以上；(v)信用記錄良好；及(vi)遵守註冊地法律法規，最近兩年內未發生重大糾紛或任何重大違法違規行為。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倘我們能夠向中國銀監會提交符合上述規定的相關申請文件，我們取得融資租賃業務的批准不會遇到重大法律障礙。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取得有關批准或我們的融資租賃業務將於近期推出或根本不會推出。

我們於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策略」一節列載我們的業務策略。成功推行該等策略取決於若干因素(其中包括)中國及全球船舶市場沒有不利變動、可動用資金、競爭、政府政策及我們挽留及招募合資格僱員的能力。其中若干因素我們無法控制，而其性質具有不確定性。概不保證我們的策略可成功實施。任何無法或延期實施任何或所有該等策略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一直頗為波動。雖然我們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而在中國就勞工、採購原材料及船用設備支付的款項亦以人民幣計值，但我們的大部分造船合約規定以美元付款，而我們採購進口原材料及船用設備的付款亦以美元計值。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變動可能影響我們的毛利率，原因是我們無法調整造船合約中的價格來適應匯率變動。再者，匯率的任何不利變動可能導致我們的成本或負債增加或收入下降，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一般訂立於計劃交付前最多2至4年的固定價格造船合約。於我們收到船東5%至30%的首期付款後，直到我們在建造期間取得若干成果後，我們才可以收到合約價的餘額。因此，我們根據合約於首付至最後一筆付款期間面臨匯率變動的風險。此外，由於我們根據建造進度收取付款，我們對沖貨幣風險的選擇權有限。另外，倘我們的資產及負債以申報貨幣(人民幣除外)計值，我們亦面臨外匯波動的風險。

人民幣價值兌美元波動受(其中包括)中國及美國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人民幣兌美元按照人民銀行匯率換算。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政府改變其人民幣價值與美元掛鈎的政策。根據該新政策，人民幣的價值容許與一籃子特定外幣在可控制範圍內窄幅波動。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中國政府將人民幣對非美元外幣的日常交易範圍由1.5%拓寬至3.0%，以改善新外匯體系的靈活性。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期間，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約21.6%。近來，逼迫中國政府採納更為靈活的貨幣政策的國際壓力有所增加。中國或會決定許可人民幣兌美元於日後出現較大波幅，其可導

---

## 風 險 因 素

---

致人民幣兌美元逐步升值。由於往績記錄期人民幣兌換我們所使用的其他貨幣的價值波動，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錄得匯兌虧損人民幣31.5百萬元、人民幣19.3百萬元、人民幣37.6百萬元及匯兌收益人民幣3.6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2%，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期內除稅前業績將減少人民幣5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美元及港元列值資產的外匯差額所致。

人民幣兌有關其他貨幣的相對價值變動會導致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收益及虧損。我們試圖在決定船舶合約價格時，將人民幣兌美元的估計升值納入考慮。但我們的估計不一定準確。倘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出現大幅波動，特別是人民幣兌美元有任何升值，可能導致外匯虧損淨額，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會因業務使用的原材料、設備及零部件的價格浮動而面臨風險

鋼板是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約佔總開支的27.9%、42.7%、37.5%及41.1%。和中國眾多其他主要造船公司一樣，我們與客戶訂立固定價格造船合約。我們一般無法與主要供應商訂立固定價格供應合約，乃由於中國對鋼產品的需求強勁所致。我們已與部分主要供應商訂立策略合作協議，以確保我們生產所需鋼板的穩定及時供應。然而，該等協議通常並不保障我們不受價格波動影響，我們在向該等供應商採購時仍須受市價規限。我們與客戶簽署固定價格造船合約的時間與購買鋼板用於建造相關船舶的時間之間可能相隔達六個月，期間我們面臨鋼產品價格波動的風險。我們作出採購的能力受可動用現金流及生產需要等因素影響。自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建造第一艘船舶起，鋼材價格一直大幅波動。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及二零零九年初，因全球經濟衰退導致需求下降，鋼材平均價格大幅下跌。但我們不能保證鋼板價格會維持於該較低水平。倘鋼板成本增速或增幅高於預期，其增幅未必可完全反映在現有固定價格造船合約中，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船用發動機、柴油發電機及鍋爐等船用設備及零部件一般構成我們的銷售成本的第二大部分，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佔總開支的16.3%、27.8%、32.5%及32.5%。由於中國的合格供應商數目有限，我們一般向國際供應商(如現代重工集團及斗山重工)進口船用發動機、柴油發電機及鍋爐。船用設備及零部件的價格一般在下採購訂單時決定。我們嘗試在簽署固定價格合約後盡快下單訂購配合船舶的船用設備及零部件，而我們一般須向供應商提前付款或支付合約價15%的按金。倘我們並無充足的流動現金提前付款或支付按金，我們可能承受價格上漲，無法取得提前下訂單獲得的優惠價格。倘船用設備及零部件的成本上漲速度或幅度高於預期，有關上漲未必可完全反映在現有固定價格造船合約中。在此等情況下，我們可能無法將價格增加轉嫁予現有合約客戶，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 風 險 因 素

---

### 我們的成功依賴於主要人員

我們的成功頗大程度上依賴主要管理人員及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技術人員持續提供服務。我們的主要管理人員大部分曾任職於中國或國際主要造船公司，具備寶貴的知識、經驗及關係。彼等在引導我們的業務方向及帶動增長方面一直發揮重要作用。尤其是陳強先生在造船行業擁有逾25年工作經驗，與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共同制定我們快速增長及高效經營的策略。陳強先生在中國境內外的造船行業享譽盛名。此外，陳開國先生為我們造船板塊的主事人之一，曾擔任江南造船廠副總經理。鄧輝先生從事船舶動力相關行業工作逾28年。我們的財務總裁王少劍先生在美國上市的多家跨國企業以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一家人的財務營運及項目管理方面累積多年經驗。我們依賴彼等在造船行業的企業管理、策略規劃、生產、融資、研發及業務實踐方面的豐富知識及經驗。由於中國造船行業增長強勁，我們預計會面臨愈來愈多其他造船公司爭相聘用管理人員的情況。倘我們失去任何現任主要管理人員而未能及時找到合適替代人選，或倘我們無法吸引足夠的管理人員滿足增長需要，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員工及合同工來維持及擴展業務。在中國，爭奪造船廠、機械及工程熟練勞動力的情況非常激烈。競爭對手擴展業務，增聘額外工人，可能導致我們的員工工資上漲及合同工人勞力成本增加。因此，我們在吸引及挽留熟練員工方面可能不時遇到困難。勞動力短缺或無法挽留熟練員工，均可增加勞動成本，妨礙我們的生產效率及按時完成船舶建造的能力，以及提高我們為維持溢利而須出售產品的價格。

我們的造船、海洋工程以及船用發動機製造業務均需要高度熟練的合格人員，如工程師、起重機操作員、焊接工及油漆工。例如，我們的設計及研究部門的工程師在編製生產設計，計劃生產工序時發揮主要作用。彼等亦在成本管理系統中扮演關鍵角色，因為我們依賴其制定可有效利用原材料的生產設計方案。

倘我們無法維持足夠的熟練合格人員處理較複雜及技術密集的工序，或倘我們須支付大幅提高的工資來聘用有關人員，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及時就我們的船廠設施續訂海岸線使用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相關海岸線法律及法規（「中國海岸線法規」），像我們這類利用海岸線的業務須與中國相關部門訂立海岸線佔用協議，並就使用海岸線支付規定的年費。該等費用部分因海岸線長度及所佔用水域的面積而不同。此外，我們須取得河道建設項目佔用證書提供的海岸線使用權（「海岸線權利證書」）。

---

## 風 險 因 素

---

我們就合共3,058米的海岸線擁有對我們業務營運至為重要的海岸線權利證書。我們一份證書的有效期為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一份為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而另外兩份為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五年。倘我們更新證書，便須就持續使用相關海岸線佔用協議中訂明的海岸線及水域支付費用，並由中國相關部門審查我們有否遵守中國水法及防洪法。

此外，根據中國水法，涉及使用海岸線的任何建設項目均須獲發相關批文。倘設施的興建未取得必需的批文，則中國機關有權要求我們停止營運及拆除設施。

倘我們未能向中國政府支付必需的海岸線佔用費或未能履行我們在海岸線佔用協議下的責任，例如遵守有關水資源的相關中國法律(包括中國水法及防洪法)以及獲得長江水利委員會及地方水資源機構發出的批文及規定，則中國政府可能會向我們施加罰款，從而導致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未能更新或延續海岸線權利證書或海岸線佔用協議，我們或會喪失使用全部或部分海岸線的權利，並須停止在受影響的海岸線營運。這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尚未取得我們所佔用的一項物業的業權證書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尚未取得一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或房地產權證。該物業現用作辦公室。其乃於並無取得建築規劃許可證的情況下建造，總建築面積約580平方米。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告知，由於我們尚未取得相關建築規劃許可證，(i)倘相關政府機關認為我們有可能採取措施消除對落實城鄉規劃的影響，我們可能被責令於特定期限內改正該違規行為，並處以建造成本5%至10%的罰款及(ii)倘政府機關認為我們不可能採取措施消除該影響，我們可能被責令於特定期限內拆除樓宇，或倘拆除不可行，則面臨被沒收整幢樓宇或自樓宇取得的收益。估計我們須繳納的罰款達建造成本的10%。該樓宇的賬面值約人民幣661,143元。我們認為該樓宇的建造成本與賬面值相等。因此，我們估計罰金上限可能約人民幣66,114元。然而，相關政府機構可能不會同意我們的估計，而實際罰款可能高於該金額。此外，我們可能須遷移我們在該樓宇經營的業務，我們預期搬遷時間可能達一年，費用可能約達人民幣800,000元。

### 無法或延期取得船級社的相關認證可能導致延誤我們的交付進度及業務中斷

我們須按照船級社的合約規格及要求以及規則及規例建造我們的船舶。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船舶和海上設施檢驗條例》，我們須自船級社(獲允許經船舶登記處授權可代表其進行法定檢查)就各船舶取得證明。例如，勞氏質量認證(上海)仍保留每六個月檢驗我們的生產經營場所的權利，並檢查我們的質量安全及管理標準。倘我們無法解決其提出的問題，勞氏質量認證(上海)可拒絕允許我們使用該認證。因此，我們可能遭造船進度延遲及中斷，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 風 險 因 素

---

我們依賴熔盛重工、熔盛投資及熔盛造船之間的關係，彼等之間關係的惡化可能對我們的表現以及整體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根據與熔盛造船簽署的委託建造合同在中國經營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續簽委託建造合同或於委託建造合同屆滿時以其訂明的類似主要條款續簽該協議。此外，我們與熔盛投資及熔盛造船之間的關係受結構協議控制，該協議旨在賦予本集團對熔盛造船業務營運的實際控制權，並容許我們自熔盛造船取得所有收入及近乎所有經濟利益。然而，倘熔盛重工、熔盛投資及／或熔盛造船之間的關係惡化，則該等合約安排在賦予對熔盛造船業務營運控制權時可能無效或無法令我們保留自熔盛造船取得的所有收入及近乎所有經濟利益。關係惡化可能使熔盛投資及／或熔盛造船之間喪失誠信或無法履行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在此情況下，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嚴重不利影響。

此外，熔盛造船就與熔盛重工之間交易而確認的收入將於綜合時對銷。該等交易產生的稅項，例如就熔盛造船自該等交易的收益而應繳納的企業所得稅，仍須由本集團繳納。由於該等稅項仍須由本集團繳納，故我們的財務業績將受到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有能力對我們行使重大控制權，藉以循多方面影響我們的業務，而該等影響未必符合其他股東的利益

待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及可交換票據獲交換後(假設發售價屬指示性發售價的下限及超額配發權未獲行使，且計及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好利將有權行使股份約52.1%的投票權，而張先生將通過其持有好利及Wealth Consult(其將持有我們約53.7%具投票權股份)(假定為發售價的下限)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對本公司行使控制權。控股股東將可對所有須由股東批准的事宜行使重大影響力，包括委任董事及批准重大公司交易。彼等亦將對需要大多數投票通過的股東行動或批准有否決權，惟根據上市規則彼等須放棄投票的情況除外。這所有權集中情況可能會耽誤、妨礙或阻礙本公司及本集團控制權易手，或阻礙有意收購者通過公司行動(如試圖進行與股東權益發生衝突的合併或併購)試圖獲得本公司控制權。

此外，倘我們的控股股東及／或張先生與本集團存在利益衝突，則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熔盛投資於熔盛造船持有51%股權。熔盛投資通過其於熔盛造船的51%權益及於熔燁機電的5%權益而於熔安動力機械間接持有權益。根據服務協議，熔盛投資已同意支付熔盛重工服務費，相當於因於熔盛造船擁有51%股權而收取熔盛造船股息收益一切經濟效益(於熔盛造船向其股東支付任何股息當日到期並應予支付)。由於張先生最終控制熔盛投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倘出現任何利益衝突並要求張先生採取措施，張先生將能夠按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行事或該衝突將以有利於本集團的方式獲解決。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熔盛投資、熔盛造船及熔安動力機械為一方與本集團的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為另一方

---

## 風 險 因 素

---

之間的任何持續或未來關連交易不會導致利益流向張先生。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獲得合資格合約或外包工人或以可接受的成本將工序外包，我們未必能以有利可圖的方式提升我們的產量，且勞工成本增加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造船過程的重要環節須依賴在我們船廠工作的外包工人。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外包工人數分別為1,982名、7,466名、11,504名及16,148名，而勞工成本則佔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總成本分別約2.4%、6.0%、7.5%及4.8%。我們通過提供合約勞工服務的公司選用外包工人。我們預計日後會繼續定期使用外包工人，並會增加在我們船廠聘用的外包工人數目。此外，當有需要時，我們會將部分造船工作(例如分段建造及組裝)外包予我們的分包商或外包夥伴。倘我們無法增加在我們設施的外包工人數目或無法以可接受的價格將工作外包予分包商或外包夥伴，我們可能會喪失商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外包工人的成本可能因來自工會的需求、勞工糾紛及競爭環境的改變等諸多因素大幅增加。我們就聘用外包工人與勞務公司訂立合約。勞務公司須與外包工人訂立聘用合約，支付工人工資，並為外包工人購買社會保險。我們為外包工人向勞務公司支付工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勞務公司亦負責處理導致外包工人工傷、疾病或死亡的事故，而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及勞務公司承擔相關費用。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倘勞務公司未能支付外包工人報酬，儘管根據合約我們有權要求相關勞務公司賠償我們全部損失，但我們或會就外包工人的損失承擔連帶責任，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勞務公司將按協定履行其責任或我們將不會就外包工人的損失承擔連帶責任。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勞務公司購買的社會保險足以涵蓋工傷或事故，亦不保證我們毋須承擔外包工人所蒙受的傷害或損害。倘該等事件發生，我們的勞工成本可能大幅上升，並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未來的擴張面臨產能的限制並有眾多我們無法控制的風險

我們在造船板塊的擴張可能受船廠產能限制，而產能又受(其中包括)我們的造船廠的泊位供應、乾船塢、碼頭、廠房及設備的數目及規模等影響。目前，我們有三個運營中乾船塢及一個在建乾船塢。我們的第四個乾船塢完成後(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完成)，我們預計於二零一二年的設計總產能為八百萬載重噸或經相關政府機關批准的較大產能。此外，為達致我們的乾船塢的全面運作能力，我們可能需要更多設備及乾船塢設施。

然而，我們不能保證第四座乾船塢能按計劃完成建造、或可以儘快投產、或如計劃般有效運作。倘建造第四座乾船塢出現延誤、設施出現運作問題，或因其他原因致第四座乾船塢未按預期般有效運作、或第四座乾船塢的使用率未達預期目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此外，倘我們需要額外設備及乾船塢設施，我們無法保證能夠獲得建設新造船廠設施所需的土地、批准或資本。倘我們無法及時完成新造船廠設施，我們可能須依賴現有乾船塢、起重機、設備及設施完成較大型船舶的訂單，因而限制我們接受新訂單的能力。此外，倘建設新造船廠設施或新造船廠設施完全發揮產能潛力方面出現延誤，便可能會影響我們實施擴展製造產能方案的能力，因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擴展產能時，我們會面臨眾多我們不能控制的建造、融資、經營及其他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原材料、設備及勞動力短缺；
- 不利天氣狀況及自然災害；
- 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變動；
- 現有造船廠設施重建或升級時損失業務；
- 勞資糾紛或與分包商發出爭議；
- 基礎設施不足，原因包括因第三方未能履行有關提供成功經營項目所必需或適宜的公用設施及交通連接；
- 承包商未能根據我們的規格完成項目；
- 意外；
- 政府有關造船行業、批准及融資的政策出現變動；
- 無法取得及持有必要的政府牌照、許可證或批文；及
- 全球造船及動力工程板塊產能過剩。

例如，造船業週期性受產能過剩引發的價格下降及利潤率降低影響。在二零零八年全球陷入經濟衰退前，全球造船能力部分由於全球船舶需求強勁增長而大幅擴展，特別是中國及南韓。由於自二零零八年爆發金融危機導致全球對船舶的需求減少而導致產能過剩。產能過剩可能因金融危機前製造、目前在建中及計劃在未來數年內交付的大量船舶而惡化。產能過剩可影響我們整體擴大銷售及生產的能力，以及調低我們主要產品的美元價格，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國務院辦公廳頒佈船舶工業調整和振興規劃（「**規劃**」）。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國務院頒佈《國務院批轉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抑制部分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的通知（國發[2009]38號）》（「**通知**」）。根據**規劃**及**通知**，中國造船業目前面臨嚴重的產能過剩。於通知之日起計三年內，各級土地、海洋、環境保護、金融及其他相關部門不得再受理新船塢或泊位項目申請，並須暫停審批造船企業的現有船塢或泊位擴建項目。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國家發改委核准重建我們的四座乾船塢，其尺寸分別為102米×464米、102米×530米、106米×530米及139.5米×380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江蘇省如皋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對我們第四座乾船塢的重新配

---

## 風 險 因 素

---

置情況進行備案，其於重建完成後的更改尺寸為139.5米×580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江蘇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發出函件，確認我們第四座乾船塢的尺寸變更為139.5米×580米符合中國行業政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認為，我們四座乾船塢的重建及技術重新配置已取得有關中國政府機構所有批准。鑒於我們現時無意申請建造新乾船塢或擴大我們現有乾船塢，我們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該通知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活動並無影響。然而，鑒於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的應用及詮釋存在不確定性，儘管我們已就我們第四座乾船塢的長度延長取得地方政府機構的確認，有關中央政府機構(如國家發改委)可能要求我們就該延長取得若干中央政府級的批准。倘我們須取得任何該等批准而未能取得，我們可能須通過去除延伸區域恢復我們第四座乾船塢的原有批准長度，可能導致延遲我們第四座乾船塢完工及我們的產能提升。此外，通知影響了我們於未來三年內進一步擴大產能的計劃的能力，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有關動力工程板塊，中國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市場已快速增長至二零零九年的27億美元，然而，主要由於全球造船行業衰退，複合年增長率預期在未來六年放緩至約7.1%。根據《政府核准的投資項目目錄(二零零四年)》，中低速柴油發動機製造項目須獲國家發改委核准。根據Frost & Sullivan，估計新產能將小於二零一五年的總需求，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發生以上一件或多件事件可能會對我們在預算內完成現有或未來擴展計劃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並可妨礙我們就該等擴展計劃獲得有關擴展計劃的預期收入、回報率或產能。此外，不能保證我們的經營或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足以應付相關建造及發展成本。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供業務增長及發展，而倘我們無法以可接受的成本取得所需資金，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擴展業務**

在我們的造船業務的基礎上，我們藉著多元化發展至海洋工程及船用發動機製造及工程機械領域擴充業務。我們經營及擴展業務需要大量資金，故我們可能須尋求額外資金來源供未來業務增長及發展。我們的主要需要包括：

- 維持及擴展產能(包括收購更多土地及建造造船廠及其他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 產品多元化；
- 採購原材料(包括鋼板)及主要船用設備(如船用發動機、柴油發電機及發動機部件)；
- 向員工及分包商付款；
- 向船舶經紀、貿易公司及商業銀行付款；
- 研發新產品及技術；
- 其他營運資金需求；及
- 就在乾船塢進行的造船業務向熔盛造船付款。

倘我們決定通過債務融資滿足有關資金需求，我們的償債成本會增加，並可能須遵守限制性的財務及其他契諾(包括限制現有或未來經營的契諾)。此外，由於資市市場不穩定，中國及全球其他地區的許多金融機構可能限制信貸供應。因此，我們獲取融資方面可

---

## 風 險 因 素

---

能會愈加困難。我們無法就額外資本的條款或供應作任何保證。如無足夠的流動資金，我們將會被迫縮減本身的營運和擴展計劃。資本市場或信貸市場的混亂、不明朗或波動可能限制我們取得經營並擴充我們業務的資金、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並顯著削弱我們的財務靈活性。此外，我們的流動資金亦視乎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及我們的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定。本公司負債越多，我們須要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分配作償還債務的比例就越高，繼而減少我們可用作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用於其他一般公司用途的現金流量。因此，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有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造船合約屬固定價格基準，在我們產生不可預見或額外費用情況下，可能會令我們蒙受損失或取得比預期低的收益**

我們所有的造船合約均為固定價格合約。我們訂立該等合約的年期最多為如期交付船舶之前四年。我們試圖在訂立固定價格合約時預測勞工及原材料成本，並保留已完成合約節約下的全部成本，但仍須悉數承擔所有超支成本。我們就固定價格合約產生的實際成本及實現的溢利可能有別於我們的估計，因素包括：

- 合約期內勞工及設備生產力出現意外變動；
- 勞工、原材料、分包及日常成本(包括因我們控制能力以外因素引致者)意外增加；及
- 交付延誤及補救措施。

視乎項目的規模，估計合約表現有變或會大幅減少我們的盈利，甚至造成虧損。此外，我們的固定價格合約通常規定我們在無法根據該等合約如期交付船舶情況下須支付違約賠償金。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固定價格合約出現巨額成本超支，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外部設計公司設計我們的新產品，特別是我們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的基本設計及詳細設計**

我們將大部分新船設計(包括基本設計及詳細設計)分判予幾家外部設計公司。為保證設計質量，我們與數目有限的著名設計公司建立業務關係，包括南韓領先的船舶設計、工程及諮詢公司KOMAC及中國領先船舶設計研究院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我們的深水鋪管起重船乃由荷蘭設計研究院設計。隨著我們持續擴大產品種類，我們對該等外部公司的依賴將會增加。倘我們未能與該等設計公司維持良好關係，或該等公司未能按時向我們交付優良的設計產品，則我們或會失去業務機會，或未必能達致我們的交付計劃。此外，我們在爭取知名設計公司服務方面亦面對其他造船廠的競爭。倘我們須支付大幅增加的設計費方可取得該等設計公司的服務，則我們的成本將會增加，而我們未必能維持我們的成本架構。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有限數目的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總訂單簿包括84艘船舶的訂單，按合約價值計，其中約57.0%來自我們的五大客戶。我們的海洋工程業務始於二零零七年為海油工程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故這一領域的經營歷史相對較短。關於我們的船用發動機建造板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包括40台新發動機，其中30台為集團內部成員公司之間的訂單，來自我們自身的造船板塊。

---

## 風 險 因 素

---

我們的多數主要客戶為對其船舶具有嚴格要求的全球航運公司。倘我們無法按時交付該等產品或按該等客戶的規格建造船舶，我們可能會損失聲譽，並引致財務虧損或流失客戶。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該等客戶會繼續與我們合作或我們會繼續維持過去自該等客戶實現的總體收入水平。倘我們任何一位大客戶不再與我們有業務交易或大幅削減向我們採購訂單的水平或頻率，而我們未能自其他來源取得新訂單替代有關損失或削減，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根據產品保修政策而產生維修成本，我們也可能會由於產品未達相關造船合同規定的要求而面臨索賠或合約價格調整**

我們或會因我們建造的船舶、海洋工程產品、船用柴油發動機及工程機械有瑕疵、工藝欠佳或不符合客戶規格而面對客戶索償。此外，倘我們未能達到有關造船合約規定的速度、油耗及載重量標準，我們的客戶有權於船舶交付時進行價格調整。我們通常會提供12個月的保修期，自向客戶交付船舶之日起計。就我們的船用柴油發動機而言，保修期通常為自交付發動機起18個月或交付船舶起12個月（以較短者為準）。就我們的工程機械而言，保修期通常為自操作機器起1,500或2,000小時或交付後12個月（以較短者為準）。因應所提供的保修期，我們或會遭客戶索償，而倘於保修期內須進行補救工作以履行我們的責任，則可能產生額外成本。我們一般按產品類型估計補救工作的成本在合約價1%至2%的範圍內，並在營運中就該等成本作出撥備。然而，由於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概不保證我們的保修撥備將足以涵蓋因瑕疵產生的費用。倘任何補救工作的成本及任何保修索賠的金額超出我們作出的保修撥備，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有關及時獲取合規格工人和外包伙伴的風險**

雖然我們聘用外包工人及採取外包安排使我們管理成本方面有靈活性，但我們的外包工人未必會遵守我們的質量保證及安全措施，亦未必會受所代聘勞務機構妥善管理。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說明，勞務機構須對其供應的外包工人未有遵守安全措施引致的損害及賠償負責。然而，我們現場可能發生的任何重大事故或會損害我們的公司形象或聲譽。我們要求勞務機構為外包工人購買意外保險保單，但該等保單未必足夠賠償我們的外包工人因在我們現場發生意外而蒙受的損失或傷害。

此外，我們外包部分生產的分包商或外包夥伴可能會在其設施內採用劣質或有瑕疵的次組件或不合格或技術不熟練的工人。倘我們外包建築工程或向外包夥伴租賃設施，我們可能並無開展工程所在設施的獨家使用權或使用權或並無權利指示我們外包夥伴的僱員根據我們的標準開展工程。我們的客戶就外包工人或外包夥伴履行工作引致的瑕疵、質量或工藝欠佳或不符合客戶規格而向我們提出任何重大索償，均可能導致我們須承擔補救成本。倘我們的外包夥伴並無足夠產能或未能就我們外包工作制訂適當計劃，我們可能進一步產生延誤。彼等違約可能導致我們違反我們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我們的分包商或外包夥伴違反其任何合約責任或未能按規格或計劃完成其工作，將會影響我們按造船合約的質量

---

## 風 險 因 素

---

及時間規格向客戶交付船舶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熟練工人，特別是工程師及專家，亦在我們的船用發動機製造業務及海洋工程業務中起到重大作用。任何違約均可引發瓶頸效應，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債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並阻礙我們履行財務責任或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未償還借貸約為人民幣19,559.4百萬元。於一年內到期及應付的借貸約人民幣9,432.6百萬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一部分將用於償還現有債務。我們預期未來會借入大筆債項以為我們不斷擴充的船用發動機製造及工程機械業務融資以及償還我們已借入的銀行貸款(包括於上市前我們就償付多項應付關連方款額而借入的借款)。我們現有及將來的債項及相關責任可能會於日後對我們產生重大後果，例如：

- 可能會限制我們取得額外融資以為增長、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融資，或應付債務或其他現金要求的能力；
- 倘相關利率大幅上升，我們須承擔利息成本增加的風險；
- 我們對我們股東作出分派的能力的潛在限制；
- 基於現有債務要求，可能會限制我們投資於業務的經營現金流的能力；或
- 令我們容易受到經濟衰退及市場環境轉變的影響。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九日，中國政府將利率上調25個基點，標誌中國更強的貨幣緊縮階段的開始。根據我們的利率敏感測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倘我們的利率上升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我們於期內的除稅前業績將減少人民幣26.9百萬元。因此，利息增加可能對我們的業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履行債務責任、借入額外資金或為我們的債項再融資的能力將取決於許多因素，包括現行財務或經濟狀況、我們於過往的表現及我們的財政及營運前景。倘我們未有足夠現金以應付我們的債務責任，我們可能須為全部或部分債項再融資、出售資產或縮減開支。我們或未能隨時以我們可以接受的條款為我們的債項再融資或出售資產，或甚至完全未能為我們的債項再融資或出售資產。在此情況下，倘我們於履行義務時違約，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銀行未能出具必要的退款擔保，則我們未必能取得新合約**

由於新船舶的合約價格高昂，我們通常須向客戶提供銀行發出的退款擔保，作為在我們未能履行造船合約下合約責任情況下，退還我們客戶所作分期付款的保證。為釐定是否授予我們退款擔保，銀行會審查(其中包括)我們的財務狀況及信用。一般而言，我們安排銀行以可動用銀行融資向客戶出具退款擔保，並向銀行支付融資費用。根據與銀行訂立的現有安排，我們須提供5%至10%船舶合約價值的現金抵押，並向銀行質押在建船舶作為抵押品。

---

## 風 險 因 素

---

為符合銀行規定，我們須確保抵押文件已在適當政府機關妥善登記。為遵守相關規則及規例(規定登記抵押文件的人士必須是相關船舶的製造商)，我們須將與熔盛重工(由於屬於外資公司而不得從事造船活動)在建的船舶有關的若干權利轉讓予熔盛造船，才能妥善登記抵押文件。登記後，熔盛造船有責任應要求將所有獲轉讓的權利轉回熔盛重工，前提是銀行免除熔盛造船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倘我們未能滿足銀行或政府機關規定的財務或登記規定或轉讓程序不當，則我們未必能取得必要的退款保證或於完工後向客戶交付船舶。因此，我們未必能取得新合約或履行現有合約下的責任，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退款擔保安排對財務的要求，或會限制我們對現金、固定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的使用

為令銀行代我們發出退款擔保，我們通常會將約5%至10%的船舶合約價值金額以現金方式存入銀行，有關金額直到船舶交付時方會退還。倘我們並無可動用銀行融資來發出退款擔保，亦無法自現有銀行取得額外銀行融資，則我們可要求貿易公司安排其銀行或金融機構代我們向客戶發出退款擔保。我們通常會向該等貿易公司支付約1.5%船舶合約價值的費用。倘我們無法直接自銀行取得退款擔保而不得利用貿易公司，則與退款擔保相關的融資成本或會增加。根據與一家貿易公司訂立的標準協議，我們的最終客戶須將我們造船合約下所有付款存入貿易公司向最終客戶發出退款擔保的銀行持有的受限制銀行賬戶內。在貿易公司破產或清算情況下，不能保證貿易公司的接替者或債權人不會索償或企圖未經我們事先書面同意而動用受限制銀行賬戶款項，或相關銀行不會凍結受限制銀行賬戶並要求我們尋求法院命令作出索償或動用賬戶內的款項。延遲取得我們的銀行或貿易公司銀行的受限制銀行賬戶的資金，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 我們與不同業務伙伴簽訂的戰略合作協議未必會產生我們所期望的效益

我們已與多名業務夥伴訂立多項策略合作協議(包括客戶、商業銀行、船舶設計機構、供應商、大學及船級社)，而我們預期會於我們的業務發展期間訂立更多策略合作協議。然而，策略合作協議或不會為我們帶來預期實際利益。該等策略合作協議一般載列未來合作的基礎。我們通常須就特定事宜訂立個別合約，而我們的有關權利及義務須經進一步磋商，且在若干情況下須經第三方批准。此外，該等策略合作協議通常為非獨家。我們的策略合作夥伴可能與彼等視作必要的其他訂約方訂立策略合作協議。訂立策略合作協議不一定為我們帶來更多競爭優勢。而且，策略合作協議可能不按我們預期獲實施。倘我們的策略合作夥伴拒絕執行有關策略合作協議或就特定事宜與我們訂立個別合約，我們或無法律權利使其為我們的溢利損害或損失負責。因此，策略合作協議或不會為我們帶來任何實際利益。閣下不得依賴策略合作協議評估或預測我們的業務表現。

---

## 風 險 因 素

---

我們的保險政策可能並未完全涵蓋與我們造船、海洋工程、船用發動機製造、工程機械業務或我們其他生產活動有關的內在風險

我們的造船及海洋工程作業取決於若干關鍵船廠設施，如乾船塢、碼頭及起重機，該等設施或會因自然災害及人為失誤等原因遭遇意外中斷。我們的船廠業務、船用發動機製造、工程機械製造及其他生產活動或會受設備故障、不能運作及使用不當、乾船塢受損、難以或押後取得零部件、勞資糾紛、原材料短缺、自然災害、民事騷亂及工業意外等事件的不利影響。例如，在我們的船廠內，大部分作業涉及製造及組裝大型鋼結構、操作起重機及其他工程機械、在乾船塢內吊起船舶及船舶入塢及出塢。在我們的發動機及工程機械廠內，製造柴油發動機及重型機械過程通常會使用大型鋼件、工程機械及設備以及易燃材料。該等活動及材料均涉及內在操作危險。

因此，我們或會承受重大的人身傷亡、產品責任、財產損失及環境損害責任風險。若我們未有就業務中斷投保，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我們的保險僅涵蓋我們所面臨的部分風險，未必足以覆蓋我們所面臨的潛在損失或負債。再者，我們的現有保險覆蓋範圍可能遠低於國際市場慣例的賠償水平。此外，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日後會全面提供保險，或如能提供保險，亦不能保證保費不會增加或維持商業合理性。我們的生產設施遭遇任何重大中斷或災害，均可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面臨電力短缺，則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合約要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達致建造及交付計劃的能力受持續供應充足電力的影響。因此，我們的造船業務可能因電力短缺而遭延誤及中斷，而我們交付予客戶的產品可能遲於交付計劃，這可能對我們的收入、毛利率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根據我們與客戶的造船合約，我們在向客戶交付船舶時一般擁有超過合約交付日期30天的寬限期。倘延期超過寬限期，客戶一般有關就之後180天內的部份延期獲得合約規定的違約賠償金，之後客戶有權終止合約。違約賠償金按照30天寬限期後過去的天數及各合約條款規定的每天賠償金額計算。船舶交付延期可能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及我們的商業聲譽，並可能造成重大損失，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自然災害、戰爭、政治動盪、傳染病、恐怖襲擊或其他非可控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損失並可能會中斷我們的業務

於供應商向我們運送貨物後，我們一般面對在運送過程中原材料或設備及零部件損失的風險。我們可能因天災(如暴風雪、颱風及洪水)面對物業、機器及存貨損失或損毀的風險。戰爭、政治動盪、傳染病及恐怖襲擊亦可能會對我們、我們的員工、設施及市場造成損害或導致中斷，發生任何事件均可對我們的銷售、成本、整體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發生戰爭或恐怖襲擊的潛在性亦會引發不明朗因素，導致我們的業務蒙受無法預計的損失。此外，若干亞洲國家(包括中國)曾爆發非典型肺炎及禽流感等傳染病。

---

## 風 險 因 素

---

過往爆發傳染病對中國國家及地方經濟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壞。再次爆發非典型肺炎、禽流感或任何其他類似傳染病可能拖慢整體經濟活動，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任何損失超出我們的保險範圍或不在我們的保單保障範圍內，我們須承擔不足金額。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委託建造合同、服務協議及船用發動機購買協議的價格條款可能受中國稅務政策的影響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熔盛重工訂立一份二十年委託建造合同委聘熔盛造船完成在乾船塢進行的生產過程。根據於上市日期生效的服務協議，熔盛投資將向熔盛重工支付服務費，金額相等於就其於熔盛造船的51%股權而自熔盛造船收取的股息。此外，我們的多艘船舶(包括若干超大型礦砂船)均由熔安動力機械根據熔盛重工與熔安動力機械之間訂立的合約製造的發動機為動力或可以其為動力。根據適用中國稅務規則及經中國稅務機關審閱，該等交易可能被視為關連方交易。因此，我們對服務費用、合約價格及向熔盛造船、熔盛重工、熔盛投資或熔安動力機械支付或收取的款項的釐定可能遭到質疑。倘中國稅務機關釐定，相關各方之間的交易並非經公平磋商後作出，則彼等可能作出稅項調整，從而可能令本集團的稅務負擔加重並降低可分派溢利。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完工百分比會計處理政策下的不準確的應用會對我們各期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從我們在建造船合約中取得的收入。根據此法，一般直至在建船舶的完工百分比超出20%且合約結果能合理確定時，方會確認溢利。成本於其產生時確認，而收入則按與總預測成本相對的實際產生成本而確認。船舶的完工百分比達20%前，已確認的收入不得多於實際產生的成本。倘我們就任何既定項目的計量或我們的整體估計方法出現不確或瑕疵，該等不確或瑕疵可能會對確認收入或溢利額及確認收入及溢利的時間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於釐定損失當期就未完工合約的估計損失作出撥備。倘該等撥備導致我們的溢利減少，則我們必須確認就當前盈利支付的費用。視乎合約規模及調整情況，該等費用或會大幅削減我們的盈利。由於該等合約中有多項於數年內完工，不準確成本估計可能影響獲確認收入及溢利的金額及時間，並會對我們於該期間的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依靠我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我們的船用發動機建造業務依賴自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取得許可證

我們依靠資訊科技基礎設施進行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管理風險、實施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以及管理及監察我們的業務營運。現有主要系統包括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該系統有助我們的管理層更準確評估存貨、產能及採購要求以及我們各營運附屬公司的表現，並有助彼等在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板塊內整體分配資源，以及通過加強供應鏈及分銷管理提高經營效率。我們已採用Tribon M3軟件作為船舶設計輔助工具，該軟件乃專為提供精確三維整體船舶模型而設。我們依靠第三方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維護我們的系統及進行升級，

---

## 風險因素

---

並與AVEVA Group PLC、MARS及Oracle等造船行業內廣泛認可的著名資訊科技公司訂有合約，以建設及改善我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我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任何部分發生故障或損壞，可令我們的正常業務營運中斷，導致營運及管理效率降低，並對我們如期生產的能力產生影響。與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的重大爭議或終止服務合約可影響我們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法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升級的能力，這對維持我們的競爭能力至為關鍵。倘若出現任何此等事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自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取得許可證開展動力工程業務。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及二零零八年九月分別與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訂立一份十年的許可協議。與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發生糾紛或提早終止許可協議可能對我們的動力工程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各許可協議將於指定期末終止，惟我們能夠延長協議年期或與許可證授出人訂立新許可協議除外。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續訂現有許可證或根據我們可能接受的條款訂立新許可證。即使我們能夠成功延長許可年期或訂立新許可協議，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取得與現有許可協議內規定的年期或條件極為相似的協議。倘我們無法成功實行或延長我們的許可協議或訂立新許可協議，我們的船用柴油發動機建造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不時可能因營運業務而涉及法律或其他訴訟，繼而或會負上重大法律責任**

我們可能不時於建造船舶、海洋工程產品、船用柴油發動機及工程機械與各方產生重大糾紛，包括但不限於分包商、供應商、外包工人、勞動代理、保險公司、貿易公司、銀行及買家。該等糾紛可能引起抗議、法律或其他訴訟，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主要成本及分散資源和管理層注意力。此外，我們可能在營運過程中遭遇額外合規問題，而須面對行政訴訟及不利我們的判令，而導致產生賠款責任及生產時間延誤。有關我們現時涉及的重大法律訴訟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法律訴訟」一節。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法律訴訟的結果，任何負面結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與行業有關的風險

**商船的全球需求及價格極易受全球經濟狀況及航運業所服務的行業的週期性影響**

商船的全球需求及價格隨航運業的狀況波動，而後者又頗大程度上受世界海運貿易趨勢及全球經濟狀況影響。商業造船行業本質上週期性極強。二零零八年開始的全球經濟衰退，導致產品及原材料的全球需求下降，以致進出口量下跌，因而運輸穀物、煤炭、鐵礦石及原油等產品的船舶的運費費率下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價格對航海、運輸、石油及其他貿易相關行業的趨勢尤為敏感。這些行業內公司的收入及盈利能力會因多種因素(包括整體經濟狀況及影響各行業的因素)而大幅波動。運費費率亦受信貸市場凍結及銀行提供信用

---

## 風 險 因 素

---

證供貿易商用於購買貨物的意願下降所影響。未來利用率下降、運費費率下跌及預期交付更多新船，可能降低運輸公司的盈利能力，致使大量船舶閒置。新船價格可能下跌，船東可能無力購買新船。倘任何有關行業(如海運及石油行業)的全球海運貿易水平因全球經濟衰退或其他因素繼續下跌，可能導致我們的船舶的需求疲軟及價格下跌，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高度依賴中國及全球原油，煤炭及鐵礦石等原材料貿易活動的增長

受包括運力供求等因素影響，商業造船行業的運費及租船費率及船舶價值過去曾出現波動，而運力供求又主要受到中國及全球對原油、煤炭及鐵礦石等原材料的供求影響。我們的產品種類集中在蘇伊士型原油輪、Ice-1C級好望角型散貨船、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及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有關船舶主要由航運公司及貨主用於將原油、煤炭及鐵礦石運輸至中國及全球各地。預期中國及全球經濟持續增長會促進有關原材料的需求增長，而原材料的價格及數量很大程度上決定全球航運業的增長。預期中國及全球對原油的需求增長會導致須進一步探索深海新儲量，從而帶動對用於勘探及開採海底原油的海洋工程產品的需求。我們的海洋工程板塊的增長主要依賴中國及全球對有關原材料的持續需求。然而，二零零八年開始全球經濟衰退，導致進出口量及價格下降。我們不能保證原材料需求能夠維持或會繼續增長或不會減少。中國或全球需求下降可能導致對我們建造的散貨船、原油輪或海洋工程船舶的需求減少，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自二零零八年起全球金融市場出現重大波動，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該波動而受到不利影響

近期若干不利金融動向衝擊全球金融市場。該等動向包括歐洲、美國及中國經濟發展減緩、證券市場劇烈動盪以及信貸市場劇烈動盪及收緊。該等不利經濟發展已經並可能繼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多方面的不利影響。

例如，匯率的波動可能降低我們的利潤率，因為我們的眾多造船合同、進口原材料以及船用設備的付款是以美元計價。此外，我們的原材料進口國或產品出口國可能增加關稅以應對全球金融市場變化，我們可能無法將該等成本轉嫁予客戶。同時，若任何該等國家阻礙中國進出口業務，則我們當前或潛在客戶可能延遲、減少或取消訂單，或不向我們付款或延遲付款。

該等狀況可能使我們在較長時期面對多種風險並導致我們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或我們現時可得銀行信貸的數額降低。倘經濟繼續衰退，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風 險 因 素

---

### 我們的成本可能會因造船業法規變動而增加

造船業受到中國及國際法規嚴格規管。其中包括，我們為客戶建造的船舶須符合客戶指定船級社的標準及規定，以及由相關監管機關(包括註冊所在國家及船舶可能經由其買賣或運輸的國家(如巴拿馬及蘇伊士運河)的海事當局)所頒佈適用於船舶類型及大小的規則。此外，若干船塢的建造須待中國政府批准。鑒於我們的業務發展迅速，我們現有的牌照、許可、授權或批准未必配合我們的發展，故此我們需要申請新的牌照、許可、授權或批准。例如，我們需要大型龍門吊而其吊重量需高於我們現存的，以便我們在船塢建造大型船舶或製造海洋工程產品。若我們未能取得所需牌照、許可、授權或批准，我們可能不得建造該新龍門吊，或可能需要移走任何該等設施。

倘適用於航運業的中國或國際法規日後更加嚴苛，或頒佈其他法規或管制規定採納新造船規定，而我們無法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符合有關規定或我們無法將該等新規定產生的任何額外成本轉嫁客戶，則我們的成本將會增加。例如，中國已草擬新的《船舶生產許可管理條例》，該條例若然實施，將會訂明造船的安全及環境標準，對造船業具有成本影響。國防科學技術工業委員會頒佈的《加快建設現代造船模式指引》規定，造船公司須建立升級造船系統，而這可能會增加造船業的成本。因造船業法規變動導致成本大幅增加，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會因遵守適用於造船業的國際規則及標準(如共同結構規範及保護塗層性能標準)而產生額外成本或花費額外建造時間

和許多其他中國及國際主要造船企業一樣，我們須遵守適用於造船業的各種國際規則及標準，包括近期採納的《共同結構規範及保護塗層性能標準》。國際船級社協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採納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實施了《油輪及散貨船共同結構規範》。共同結構規範構成單一全球造船船級標準，目的是令新船舶更加堅固及安全。根據共同結構規範，在北大西洋，一艘新船舶的最低使用壽命為25年，因此共同結構規範通常規定改變船舶的船體結構尺寸及鋼佈局，並更加注重船舶的結構細節。共同結構規範針對船舶設計及建造以及強化船舶所需材料提出了一套淨尺寸法。其進一步規定須額外指定厚度以計入船舶操作時的腐蝕度，而倘船舶腐蝕至失去該額外厚度時，須將鋼鐵的厚度替換至原厚度。共同結構規範適用於長度為150米及以上的雙層船殼油輪及長度為90米及以上的雙舷側散貨船(一般建有斜邊及頂邊艙)以及混合式散貨船(至少有一個貨艙建有斜邊及頂邊艙)。由於我們的若干船舶屬於共同結構規範的監管類別，為遵守共同結構規範的規定我們可能會因在建造船舶時使用較大量鋼材及就我們的船舶採用更為複雜的設計及更為詳細的建造計劃而產生額外成本。我們亦可能會因共同結構規範的規定增多而須花費更多時間來建造船舶。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國際海事組織採納了新訂「保護塗層性能標準」(「**保護塗層性能標準**」)。保護塗層性能標準旨在通過降低鋼造船舶的腐蝕影響來提高海上安全，並專門適用於總噸位500噸及以上各類船舶的專用海水壓載艙及長度為150米或以上的散貨船的雙舷側艙所用保護塗層。保護塗層性能標準詳列規定，通過增加表面處理、塗層應用及

---

## 風險因素

---

塗層質量等領域所有階段的檢查要求來改善程序及優化質量控制。保護塗層性能標準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訂立的所有造船合約。其還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以後打造的所有船龍骨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交付的所有船舶。保護塗層性能標準已應用於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採納保護塗層性能標準之日)根據共同結構規範建造的油輪及散貨船的壓載艙及單舷側艙。我們遵守保護塗層性能標準可能會在建造階段引產生額外成本。除須使用符合保護塗層性能標準規格的油漆外，我們還須記錄從原鋼板到最終塗層的整個塗層工序。我們須編撰塗層技術文件，並於船舶的整個使用期限內將其存置在船上。我們遵守保護塗層性能標準還可能會引致額外建造時間及產量降低、需要培訓更多員工進行檢查，以及於新設施及額外人力可能的投資。

倘因遵守國際規則或標準而產生的成本增幅或額外建造時間未計入我們的造船合約，或倘成本增幅或額外建造時間遠超出我們於現有固定價格合約內的估計，則我們或會無法將該等成本轉嫁客戶或向客戶要求額外的建造時間，因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面對與我們的海洋工程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在船廠開始海洋工程業務作為造船業務的自然擴展，並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完成我們的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建造。我們期望我們的海洋工程設備的需求將會增加，並於不久將來收到更多這方面的訂單。

海洋工程船舶及鑽井平台一般用於從離岸地點勘探、開發及生產石油和天然氣。對我們的海洋工程產品的需求因此受石油及天然氣價格變動的影響。

油氣價格或會因應油氣供求的轉變、市場不明朗因素及多項本公司控制能力範圍以外的因素而大幅波動。油氣價格長久下調，會壓制在近海的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因此會減少對本公司產品的需求，對我們的產品收費構成壓力。若我們的利潤率及現金流因此等原因而波動，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半潛式鑽井平台「Deepwater Horizon」於墨西哥灣密西西比峽谷發生火災。鑽井平台徹底火葬，死亡人數達11人，並引發海底井噴。英國石油公司宣佈，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底，其已計提322億美元的準備金，以支付漏油的相關費用。美國政府建議採取一系列檢察及安全措施。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初，挪威及加拿大政府宣佈，該等政府亦將會暫停處理深水鑽井牌照的申請，而英國及中國政府宣佈額外檢查規定。海洋工程市場的長期影響亦未明朗，乃因石油公司、規管機構及政客所作決定仍然未明所致。然而，整體而言，深水鑽探或會耗時及昂貴。例如，有關強制性雙井式鑽探系統(減壓井與主井、抑制系統、安全協定及在緊急情況下使用遙控載具一同操作)的討論仍在進行中。由於該事件，多個其他技術和監管領域亦可能受到監察。儘管對海洋工程船舶設計的影響目前尚無定論，且並無明顯的證據表明該事件已經或將會對我們的海洋工程業務產生直接影響，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從長遠來看，我們的海洋工程業務不會受到影響，亦不保證日後我們的海洋工程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不會受到不利影響。

---

## 風 險 因 素

---

### 我們面對與動力工程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在安徽省合肥市熔安動力機械新建發動機廠內製造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交付首台柴油發動機。預計短期內我們將取得製造更多系列船用柴油發動機的能力，並於長期實現製造多種船舶及車輛用發動機的能力。其目前製造的大部分低速船用發動機預計將應用在我們建造的船舶上。我們亦預計將該等發動機銷往全世界其他大型造船廠。

我們的發動機製造附屬公司熔安動力機械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因其經營性質使然，在其生產過程中會產生若干污染，但數量在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定的範圍內。然而，中國政府及相關地方機構日後或會頒佈新的環境法律及法規，為遵守有關法規，熔安動力機械或須升級或改造其現有設施。因此產生的任何額外成本均可能對其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倘該公司被施加任何嚴格的法律及法規，該公司生產設施的經濟效益或會受到影響，從而導致該公司若干產品的生產減少或遭停工。

此外，熔安動力機械依靠韓國現代重工等有限數名供應商供應柴油發動機部件及若干服務，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該等服務及柴油發動機部件對該公司製造柴油發動機而言非常重要，而該公司與該等供應商日後的關係以及該等供應商履行在其各自與該公司訂立的協議下的責任，將對公司持續成功至為關鍵。倘任何該等供應商因任何理由暫停或不再向該公司提供相關服務或供應相關柴油發動機部件，則熔安動力機械未必能按相若或更優的條款自市場內獨立第三方取得類似服務，而該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目前，熔安動力機械依賴數家大型發動機製造商(包括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的牌照、技術知識及技術支持。除支付若干發動機繪圖費外，在許可發動機完工後，熔安動力機械通常須向Wärtsilä按每制動馬力支付許可費。除支付若干發動機繪點費外，當許可發動機交貨時，其亦須向MAN Diesel & Turbo支付初步許可費及每千瓦的許可費。經營過程中亦可能出現各種問題的爭議，例如各方於相關特許安排下的權利與責任、提供技術支援及其他服務以及許可費的支付金額及頻率等。解決有關爭議可能成本高昂，且倘未能解決任何爭議，可能令我們失去所需的技術。倘該等公司拒絕向我們授出有關牌照或大幅提高其許可費，則概不保證我們將能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找到替代品或完全不能找到替代品，亦不能保證熔安動力機械的業務及營運不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面對與我們的工程機械業務有關的風險

以持續的技術開發追求更卓越的表現於我們工程機械業務板塊產品銷售市場為一重要因素。研發活動需要大量人力資源及資本投資。我們的持續增長取決於我們的研究及開發能力。與國際領先的工程機械製造商比較，我們的挖掘機及其他基礎設施機械的研發僅處於初步階段。倘我們未能提高研發能力以改善現有產品或開發新產品以滿足工程機械用戶瞬息萬變的要求，或倘我們未能成功開發挖掘機及／或其他工程機械，我們可能較競爭對手處於不利位置，因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未來發展構成不利影響。

---

## 風 險 因 素

---

即使我們研發工作取得成功，我們可能無法將這些新開發的技術用於將獲市場接受的產品，或將其及時運用以把握市場出現的商機。此外，在開發階段預期的市場需求未必會實現，或我們在推出新產品時，市場未必會接受該等新產品。從新開發的技術或產品獲得的經濟利益水平可能受下述情況影響：本公司的競爭對手能複製該等技術活產品的速度或開發更新或更便宜的替代產品的情況。倘若我們的技術或產品以我們未能預計的方式被複製、替代或淘汰，則我們的收入未必能抵銷我們開發該等新技術產生的費用。此外，若我們不能預計技術或產品開發的趨勢並迅速開發本公司客戶所要求的新型創新技術或產品，則我們可能無法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生產足夠的先進產品，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本公司的專利、商業機密、技術許可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本公司業務至為重要。我們擁有多項專利或以其他方式享有多項專利或其權利。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該等措施足以防止本公司的知識產權被盜用，或我們的競爭對手將不會以本公司知識產權為基礎獨立開發其他等同或優於本公司的技術。中國現行法律對我們的知識產權提供有限保障。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的代價或會高昂，而我們未必能發現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的情況，亦未必能採取適當及時的行動來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

倘發現可能侵權的行為或有任何人士就使用或侵犯知識產權而針對我們或被我們提起索償，我們或須在法律訴訟中捍衛我們的知識產權。倘發生對有關索償進行抗辯的情況，會將我們的財務及人力資源從我們營運相關的核心業務轉移。倘我們不能在訴訟中獲勝，我們可能無法阻止第三方繼續使用有關知識產權，並可能須支付損害賠償及被禁止使用若干技術、設計或其他知識產權。我們不能保證我們將能夠開發非侵權替代品或取代品或以合理的商業條款取得使用知識產權的許可或甚至完全不能取得許可。

此外，我們可能須面對因我們在中國的業務而發生的產品責任索賠、訴訟及投訴。倘我們的產品被發現有缺陷及／或引至財產或經濟損失或損壞或對任何人士的人身傷害，我們可能須投入大量資源就任何有關潛在索償進行抗辯或提供賠償。這亦可能會影響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導致負面宣傳及其他不良後果，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再者，我們的挖掘機及起重機的銷售增長的原因之一是受基礎設施及建築相關產業不斷增長的推動，而後者則受中國的政府政策及一般經濟條件所影響。影響到基礎設施及建築相關產業的任何政府政策及中國的任何重大經濟衰退，均會對在中國的挖掘機需求程度有重大影響。倘基礎設施及建築相關產業持續放緩，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 與中國政府法規及政策有關的風險

由於我們主要於中國開展業務，故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極易受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變動的影響

我們的生產活動及主要營業地點均位於中國。因此，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增長均有賴於中國的政治、經濟、監管及社會狀況。中國政府實施任何政策變動，導致對我們的業務不利的匯率及利率波動、資本限制及關稅及稅項變動，均可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中國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狀況以及中國政府政策於日後發生不利變

---

## 風 險 因 素

---

動，或會對我們的營運有不利影響，進而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特別是近期全球經濟放緩使中國的企業及監管機構陷入前所未有的財務處境。中國政府可能會於短期內採取多項未經測試的監管措施，以穩定經濟，這或會引致中國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存在不明朗因素。例如，為應對國際金融危機的影響，國務院辦公廳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頒佈了「船舶工業調整和振興規劃」，該規劃指出關於保增長、擴內需、調整工業結構、加快船舶工業結構調整、增強企業自主創新能力、推動產業升級及促進中國船舶工業持續、健康、穩定發展的總體要求。該規劃為船舶工業綜合性應對措施的行動方案。規劃期為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然而，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國務院頒佈了國務院批轉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抑制部份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的通知(國發(2009)38號)。根據該通知，自通知日期起三年內，不再受理新建船塢的申請，並暫停審批現有造船企業船塢、泊位的擴建項目。

我們的部分中國附屬公司為外資企業，因此須遵守中國政府的外資政策及法律。例如，根據外商投資行業目錄，就批准及監管境進入的外商投資而言，行業劃分為鼓勵類、限制類或禁止類。根據新頒佈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生效的外商投資行業目錄，我們的造船業務屬於限制類。我們的船用發動機建造業務屬受鼓勵業務，但外資股權最多不得超過49%。由於外商投資行業目錄每隔幾年便會更新以反映中國不斷轉變的外商投資政策，我們更多業務或會屬於限制類或甚至在政府進一步修訂外商投資行業目錄後會屬於禁止類，若然屬實，則我們的業務將須受到嚴苛的經營、發展及管理限制。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中國對造船業及動力工程行業外資擁有權的限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擴展及增長造成不利影響

為確保遵守有關對中國造船工業外商投資限制的中國法律，除非熔盛投資按比例向熔盛造船作股本注資，否則我們不得向熔盛造船作股本注資。倘熔盛投資拒絕按比例注資，我們可能無法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增加我們對熔盛造船的股本注資。因此，熔盛造船在籌集資金經營業務方面可能面對困難，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同樣，在動力工程板塊，為遵守中國有關限制設計及製造低速及中速船用柴油發動機及機軸的企業的外商投資，本公司不得向熔安動力機械進行股權注資，除非熔盛造船亦按比例進行股權注資。由於我們在熔盛造船並無擁有大部分股權，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利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來增加於熔安動力機械的股權注資。

此外，倘我們尋求收購其他中國造船企業及發動機制造商，根據中國有關限制外商投資中國造船業及動力工程行業的法律規定，我們須將在任何所收購目標公司的股本權益限制在不超過49%的水平。因此，我們於任何所收購目標公司的股本權益均會少於多數股本權益，因而，根據收購的條款及條件，我們可能無法對任何該等所收購公司實施有效的管理及財務控制。

---

## 風 險 因 素

---

### 我們可能無法收購熔盛造船剩餘股權

根據熔盛投資與熔盛重工訂立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該等股東協議，熔盛投資承諾，倘本公司仍為一家上市公司，則在適用中國法律及規例允許的情況下將其於熔盛造船的股權轉讓予本集團。由於現行中國法律及規例禁止外資對造船企業控股，且並無跡象顯示該等法律將獲修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能夠收購熔盛造船的額外股權。此外，我們收購熔盛造船額外股權有賴熔盛投資的合作。倘熔盛投資不遵守或拒絕履行其於我們合約安排項下的合約責任，或倘中國政府判定我們的合約安排不符合中國法律、規則或法規，我們將不能收購熔盛造船的額外股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中國法律體系的不確定導致我們無法預測我們可能涉及的任何糾紛的結果

中國的法律制度建基於中國憲法，並由成文法律、法規、通知及指令組成。中國政府仍在完善其法律制度，以滿足投資者需要並鼓勵外商投資。由於中國經濟整體發展步伐快於法律制度的發展步伐，故在現有法律及法規會否及如何應用於若干事件或情況方面仍然存在若干程度的不明確因素。

若干法律及法規以及其詮釋、執行及實施受政策變動影響，故在中國執行法律存在不明確因素。我們無法保證新法律制定、現有法律及其詮釋或適用的修訂或以有關部門延遲取得批准，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執施及執行的先例有限，而過往案例的判決對低級法院並無約束力。因此，解決爭議的結果可能未及其他司法權區具有一致性或可預測性，故難以在中國執行另一司法權區法院的判決。我們亦可能受到中國政府所實施任何法規的影響，例如有任何法規規定我們須削減於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權，因而會影響我們對中國附屬公司進行投資。在該情況下，我們可能會失去對該等附屬公司的管理及經營權，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可能難以對我們或我們居住在中國的董事送達傳票或執行非中國法院的判決

我們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我們的大多數董事為中國居民。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在中國境內。中國並無簽署條約或訂立安排，認可及執行於大多數司法權區法院所作出的判決。因此，投資者向我們或該等中國境內人士遞交傳票未必可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香港及中國內地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據此，倘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在中國申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同樣地，倘中國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在香港申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書面管轄協議」指當事人為解決爭議，自該安排

---

## 風 險 因 素

---

生效之日起，以書面形式明確約定香港法院或中國法院具有唯一管轄權的協議。因此，倘爭議各方並不同意訂立書面管轄協議，則不可能在中國執行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故此，投資者可能難以或不可能對我們或在中國的董事送達傳票，以在中國尋求認可及執行外國判決。

### 我們或許未能遵守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我們的牌照、許可或批准所規定的條件

我們在中國的業務及經營須受政府規則及法規，包括安全及健康法規的規限。我們可能無法於所有時間均遵守中國當局制定的規定。倘施加更嚴格或繁重的法律、規則或法規，我們亦可能須花費更高成本方能遵守新的中國法規，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須就我們的經營取得各類牌照、許可及批准，包括排污許可證、外商投資批准證書、營業執照、稅務登記證及外匯登記證。我們未能取得及維持我們經營業務所需的任何牌照、許可或批准，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違反或未遵守該等中國法律及法規可能導致我們被相關部門吊銷、撤回或終止我們的營業執照或許可或被處以罰款。我們附屬公司的營業執照授出的期限有限，任何延期均須經相關部門的批准。任何吊銷、撤回、終止營業執照或許可或拒絕營業執照或許可延期均可能會致我們停止生產部分或全部產品，因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有關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貸款及直接投資的中國法規可能延誤或阻礙我們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向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作出貸款或額外注資

作為一家境外控股公司，我們向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作出貸款或額外注資的能力須受中國法規及批准的規限。該等法規及批准可能延誤或阻礙我們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向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作出貸款或額外注資，削弱我們集資及擴展業務的能力，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按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時，我們可能會向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作出貸款或額外注資。向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作出任何貸款將受中國法規及批准的規限。例如，我們向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各自均為外商投資實體)貸款作為其業務活動資金的金額，不得超過法定限額並須在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部門登記。我們亦可決定通過注資方式為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提供資金。該等注資須獲中國商務部或其地方部門的批准。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將能及時甚至能否就我們向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作出貸款或額外注資取得該等政府登記或批准。若我們未能取得該等登記或批准，則我們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將所得款項用於中國業務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因此，可能有損我們的流動資金以及融資及擴展業務的能力，繼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 風 險 因 素

---

### 中國政府對併購規定作出的修改可能會對我們的重組或計劃上市造成不利影響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六個中國中央政府部門－商務部、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聯合頒佈併購規定。併購規定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生效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進行修訂。併購規定第40條規定，特殊目的公司境外上市及股份交易，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特殊目的公司一詞在併購規定第39條的定義為中國境內公司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境外公司，其成立目的是將該中國公司或個人於中國境內實體的權益在海外上市。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中國證監會頒佈併購規定的指引，訂明申請程序及要求。根據併購規定，在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前已取得商務部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境外上市的特殊目的公司毋須尋求中國證監會批准。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由於張先生的中國身份已注銷並於二零零四年取得香港身份證而不為中國居民，外資收購及重組所需的所有批准已有效取得，故毋須就我們計劃在聯交所上市取得商務部及中國證監會的批准。我們無法保證，中國監管當局不會頒佈併購規定或對併購規定作進一步解釋，或其他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新法規或其進一步的解釋可能要求我們就我們的重組取得中國政府部門的其他批准。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併購規定亦設定可能會令外國投資者的併購活動變得更為費時及複雜的額外程序及規定，包括在若干情況下需要提前通知商務部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內資企業控制權的任何控權變更交易。未來，我們可能部分通過收購補充業務來發展業務。遵守併購規定的要求而完成有關交易可能頗為費時，而任何所需批准程序(包括取得商務部的批准)可能會延誤或抑約有關交易的完成，因而可能影響我們擴展業務的能力。

### 我們須遵守環境法律及法規，因而可能增加我們經營業務的成本

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經營須遵守中國有關保護環境及人類健康的法律及法規。該等環境法律及法規對向環境排放噪音及污染物施加限制，並設定有關產生、處理、儲存、運輸、治理及處置原材料、有害廢物及其他材料的標準。政府可對違反該等環境法律及法規的行為施以重大罰款或處罰。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生產活動可能會產生有害排放物，包括易揮發或有害化學合成物、金屬廢物、噪音、臭氣及污水。其須根據中國法律取得相關環境當局的排污許可，而有關許可須每年年底進行年檢。此外，鑒於我們的業務發展迅速，我們現有的牌照、許可、授權或批准未必配合我們的發展，故此我們需要申請新的牌照、許可、授權或批准。例如，我們新增的生產設施未有新的許可證，可能不獲許可排放增加了的工業廢水。若我們未能遵守該等規定或未能通過任何相關中國當局的任何檢查(包括但不限於噪音污染檢查、工業排放檢查)，可能會被罰款或暫停營業，因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 風 險 因 素

---

此外，由於我們的所有產品均出口至海外市場，我們亦須遵守不同司法權區或國際行業組織的環境法律及法規。由於對環境問題及環境保護的認知提高，我們的業務可能須適應新的法律及變動，而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可導致我們遭受處罰並損害本集團的聲譽。

部分環境法律針對泄漏及排放石油及有害物質的補救行為施加共同及個別的嚴厲責任。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我們可能須對環境損害承擔責任，不論是否因我方的疏忽或過錯。因此，該等法律使我們面臨承擔他人造成的行為或境況的潛在責任。此外，中國的環境法律可能變動。我們無法預測日後環境法律對我們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經營造成的成本或其他影響。此外，影響我們業務的任何環境或其他法律的變動可能會進一步增加我們的成本，因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外匯管制可能限制我們有效動用現金的能力及影響我們從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及其他付款的能力**

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熔盛重工、熔盛塗裝、熔燁機電、熔燁倉儲、熔鼎海洋工程及熔安重工須遵守有關貨幣兌換的中國規則及法規。在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規管人民幣兌換外幣的事宜。現時，外資企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申領外資企業外匯登記證。外資企業在獲得該等登記證(須每年申請續期)後，便可開立外幣賬戶，包括經常賬戶及資本賬戶。目前，可進行經常賬戶範圍內的交易(例如匯出外幣以派發股息等)無須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在資本賬戶內兌換貨幣(例如直接投資、貸款及證券等資本項目)仍須獲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已取得外資企業外匯登記證，有關證件須進行年審及申請續期。

我們無法保證中國監管機關將不會對人民幣可兌換性施加其他限制，或頒佈新規則及法規或其外匯管制法律、規則及法規的其他詮釋而會加強中國的外匯管制。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收入中約100%、99.4%、96.9%、91.8%以美元計值，而我們的成本中約10%-20%則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有關外匯的任何日後限制均可限制我們動用於中國產生的資金撥資進行任何中國境外的業務活動或向我們的股東分派股息的能力。

**有關中國居民成立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法規可能使我們的中國居民股東承擔個人責任，並限制我們向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注資的能力或損害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或其他分派的能力**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匯發[2005]75號)》(「**國家外匯管理局通知**」)，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規定中國境內居民(包括法人及自然人)須向地方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辦理登記，方可成立或控制任何以收購中國公司的任何資產或股本權益及在海外籌集資金為目的的中國境外公司(稱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此外，任何中國居民如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股東，須向地方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辦理更改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以反映其因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作出的任何資本增減、股份轉讓、合併、股

---

## 風 險 因 素

---

本投資或設立任何擔保權益而引致其於該特殊目的公司的新股權，而不涉及返程投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任何中國股東如未能按規定向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登記或更改登記，則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或會被禁止將其溢利及因削減股本、轉讓股份或清盤所得款項分派予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此外，根據中國法律，如並未遵照上述向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登記及更改登記的規定，則可能因逃避適用外匯限制而須承擔責任。

我們現時的擁有人張先生及好利均非中國境內居民。不能保證中國境內居民不會成為我們的實益擁有人之一。若我們的任何實益擁有人屬於或成為中國境內居民或任何中國境內居民成為我們的實益擁有人之一，其可能須按照國家外匯管理局通知的規定向地方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辦理登記及／或更改登記。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中國監管當局將不會頒佈新法規或有關國家外匯管理局通知的其他詮釋或其他現有中國法律及法規可能要求我們的實益擁有人存檔及／或修訂彼等就我們的重組或有關我們在聯交所上市而於地方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辦理的登記。上述等實益擁有人如未能按照國家外匯管理局通知及時存檔及／或更改其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或未來法規或／及詮釋可能會令有關實益擁有人可能因此面臨罰款及法律處分，亦可能限制我們的海外或跨境投資活動，或導致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溢利的能力受到限制，或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稅務及其他優惠政策的變更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絕大部份經營活動通過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進行。我們的業務受益於下文所述若干中國政府優惠。該等優惠屆滿或發生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尤其是，熔盛重工、熔盛塗裝、熔燁機電、熔燁倉儲、熔鼎海洋工程及熔安重工均成立為外商投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根據中國之前的外商投資企業及外資企業所得稅法以及有關行政法規，外商投資企業有權享有由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所得稅（扣減由過往年度結轉的所有稅項虧損後），並在其後連續三年獲得50%的稅項減免。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公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實施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外商投資企業及內資企業的所得稅稅率一律為2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過渡通知**」），規定（其中包括）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前成立而根據現行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享有稅務優惠的企業，將於新所得稅法生效當日起計過渡期內按新稅率繳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過渡優惠政策通知，熔盛重工作為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自二零零六年起計兩年內獲全數豁免企業所得稅（不論根據前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計算，其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是否獲盈利），並在其後直至二零一二年的三年，在其現行企業所得稅率25%的基礎上獲得50%的稅項減免。由於熔盛塗裝、熔燁機電、熔燁倉儲、熔鼎海洋工程及熔安重工為新所得稅法頒佈後成立的外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因此其不享有與企業所得稅相關的任何免稅期或優惠稅率，自其成立之日起，須根據25%的法定所得稅率納稅。

熔盛重工自二零零八年起享有稅務優惠使本集團享有較低實際稅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為0.2%、0.004%、0.1%及14.9%。當我們的現行稅務優惠屆滿或因執行新法律或任何

---

## 風 險 因 素

---

其他原因導致其不可享有優惠時，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適用的實際所得稅率將大幅上升。若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適用的實際所得稅率進一步上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並對公司股東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我們現時享有的稅務優惠屆滿及其他原因，我們的過往經營業績不能作為我們於未來期間經營業績的指標。

### 本公司及股東所收取股息的預扣所得稅或會增加

我們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並通過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在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持有權益。根據中國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我們在中國經營業務產生的股息毋須繳納預扣所得稅。根據新所得稅法，作為一家在中國並無機構或場所的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則稅率為10%的預扣所得稅將適用於付予我們的任何股息，除非我們根據中國與其他國家／地區訂立的稅務條約就股息可享稅務優惠待遇。根據中國與香港特別行政區訂立的稅務條約及相關中國稅務通函，就中國境內外資企業向其香港股東派付的股息而言，如符合有關標準，則須繳納稅率不超過5%的預扣稅。

此外，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頒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如何理解和認定稅收協定中「受益所有人」的通知》（國稅函[2009]601號）（「**601號通知**」），規定有關股息的稅務條約優惠將不給予無實質業務的「導管」或空殼公司，並將按照「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進行受益所有權分析，以確定是否給予稅務條約優惠。因此，如並無給予中國與香港特區訂立的稅務條約項下有關股息的稅務條約優惠，10%的預扣稅稅率將適用於我們的中國經營業務產生的股息。此外，現時尚未明確我們就我們的股份支付的股息是否被視為來自國內來源的收益及是否須繳納中國稅項。倘我們須根據新所得稅法就我們向外國股東支付的任何股息預扣中國所得稅，則閣下對我們股份投資的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新法律規定，如在中國境外註冊成立的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該企業可能會被認定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因而須就其全球收益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此外，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新頒發的一份通知規定，受中國公司或中國公司集團控制的外國企業如符合下列要求，將被分類為「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

- (i) 負責其日常運作事務的高級管理層及核心管理部門主要位於中國；
- (ii) 其財務及人力資源決策由中國境內的人士或機構決定或批准；
- (iii) 其主要資產、會計賬冊、公司印章及其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的會議記錄及文件位於中國或在中國存置；及
- (iv) 逾半數擁有表決權的企業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居於中國。

---

## 風險因素

---

中國稅務居民企業的狀況將完全根據個案的事實參考上述四項因素評估。倘中國稅務機關按其評估及根據地方慣例及相關稅務法規作出的決定視我們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則我們將須就全球收益(包括自我們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收益，但不包括自另一中國稅務居民直接收取的股息)按2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 中國的勞動合同法及其他勞動相關法規的實施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頒佈勞動合同法，該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與勞動法相比，勞動合同法訂立更多限制及增加僱主終止僱用員工的成本，包括就固定期限勞動合同、臨時僱用、試用、諮詢工會及員工大會、無合約僱用、解僱員工、終止僱用及超時補償，以及集體談判作出具體規定。根據勞動合同法，倘僱主於連續兩份固定任期的勞動合同屆滿後繼續僱用員工，僱主須與員工簽訂無限期勞動合同。倘僱主終止無限期勞動合同，僱主亦須向員工作出賠償。除非員工拒絕延長期滿的勞動合同，否則即使僱提供的條件與現有合同所訂者相同或比其優勝，於勞動合同期滿時亦須作出賠償。此外，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獲同一僱主聘用超過一年的員工，按彼等的服務年資可享有5至15日不等的帶薪假期。應僱主要求放棄該等假期的員工，應就各放棄的帶薪假獲得正常薪金的三倍工資作為補償。我們的勞動成本可能會因該等新勞工保障措施而增加。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糾紛、停工或罷工情況。

此外，本公司須就多項僱員社保計劃供款，例如退休金保險。本公司根據地方政府當局實施的政策為其僱員提供社保。我們相信，該等政策並不如中國勞動法律及法規項下的要求嚴格。因此，本公司在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時，可能產生額外開支，繼而影響本公司的營運業績。

###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股份的流動性及市場價格可能會出現波動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我們的股份並無公開市場。發售股份的發售價將為我們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磋商的結果，可能有別於上市後我們股份的市場價格。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將形成活躍及流動的公開交易市場。

---

## 風 險 因 素

---

股份的市價、流通性及交投量或會波動。不能保證持有人可出售其股份或股份可售出的價格。因此，股東未必能按等於或高於其根據全球發售就股份支付的價格出售其股份。可能影響股份交投量及價格的因素其中包括：

- 管理層團隊成功或未能實施業務及增長策略；
- 贏得或損失重要業務關係或一名重要客戶或大批主要客戶財務表現欠佳；
- 重要人員入職或離職；
- 牽涉訴訟；
- 我們的實際財務及經營業績與投資者及證券分析員預期不同；
- 證券分析員對我們財務表現的建議、預測或估計有變；
- 影響行業、一般經濟狀況或股市投資氣氛的環境有變或其他事件及因素；
- 與本公司業務類似且可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市場估值及股價變動；
- 我們股份的市場流通量；及
- 股市價格及成交量波動。

此外，在中國擁有龐大業務及資產的其他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過往曾因與其表現無關的原因而出現價格波動，故本公司的股份亦可能出現與其表現無直接關係的價格變動。

### 我們是控股公司，依賴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派付股息作為資金

我們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通過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經營業務。因此，向股東派付股息及清償債務的資金主要來自收取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息。倘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錄得債務或虧損，該等債務或虧損或會影響其向我們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配的能力。

我們派付與股份有關的股息亦將取決於我們今後的財務表現，而財務表現則取決於我們成功實施策略以及財務、競爭、法規及其他因素、整體經濟環境、我們船舶的需求及價格、原材料成本及我們行業或特定項目特有的其他因素，其中大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收取綜合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息亦受通過新法律、採納新法規或現行法律及法規的變動或詮釋或實行以及其他非我們控制的事件所影響。根據中國法律，所支付股息僅可來自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純利，而有關準則與其他司法權區(包括香港及開曼群島)公認的會計準則在多方面有所不同。中國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如我們於中國營運的綜合附屬公司)須預留部分純利作為法定儲備。該等法定儲備不可用作分派現金股息。

---

## 風 險 因 素

---

此外，我們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借款的限制性條款可能限制我們的合併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我們或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今後或會訂立類似融資安排或其他安排，其亦可能限制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作出分派及我們收取股息的能力。因此，該等對我們主要資金來源的供應及運用的限制可能影響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

**我們對如何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有重大酌情權且可能毋須就該等用途徵求閣下同意**

假設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將為8.70港元，即每股發售股份的擬定發售價範圍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我們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將為11,595.3百萬港元。我們的管理層可自行安排運用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方式而毋須徵求閣下同意或不論能否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我們計劃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資本開支，以擴充我們在生產設施、投資研發活動、償還債務及作其他公司用途。我們亦可能使用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償還我們的現有債務。我們的管理層可酌情決定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而閣下將資金委託給管理層，表明閣下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特定用途方面相信管理層的判斷。

**發售股份買家將面臨即時攤薄，且若我們日後增行股份，股份買家亦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按最高發售價為每股股份10.10港元計，股份的發售價乃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每股備考有形資產淨值約2.59港元（已經就發行股份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及根據本公司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7,000,000,000股股份作出調整）。因此，按最高發售價10.10港元計算，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買家將面臨每股備考有形資產淨值7.48港元的即時攤薄。此外，為擴充我們的能力及業務，我們可能考慮日後進一步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若我們日後以低於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增發股份，發售股份買家可能面臨每股有形資產賬面淨值進一步攤薄。

**日後出售股份或會對本公司股份價格造成不利影響**

日後在公開市場出售股份或有股份可供出售，均會對股份價格形成下調壓力。倘於全球發售後在公開市場出售大量股份或預期可能進行有關出售，則股份市價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該等因素亦將影響我們銷售其他股本證券的能力。我們預期我們的控股股東好利將共同持有於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交換可交換票據完成後（假設發售價屬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及超額配發權未獲行使，且不計及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2.1%。張先生透過其於好利及Wealth Consul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持股權而於全球發售（假設為發售價的下限）後將持有我們約53.7%具投票權股份，惟彼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之日起計為期六個月須遵守若干禁售承諾。若股份於適用禁售期屆滿後短時期內出現大量拋售，將會造成股份價格下跌。

---

## 風 險 因 素

---

### 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將向股東分派股息

我們於截至往績記錄期並無向股東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能否向股東派付股息，主要取決於我們是否有可分派的溢利，而後者則部分取決於我們的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是否向我們派付股息。然而，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作出分派須同時經股東根據相關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批准及由該等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或股東根據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批准。不能保證該等實體的股東或董事會或股東今後將批准股息分派。倘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所分派的溢利甚少或並無溢利分派，我們或不能向其股東派付股息。即使我們有可向股東分派的溢利，董事或會決定股息分配不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可分派溢利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相關組織章程細則及合營合約的條款釐定。該等溢利於若干方面有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計算的溢利，包括確定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溢利方面。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規例，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可分派溢利以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兩者中的較低者為準。此外，根據中國相關財務法規，可分派溢利須在依照中國法律規定撥款予法定儲備金後方可確定。因此，我們未必有可分派溢利派付股息。

### 開曼群島法律對少數股東保障較低，故閣下保障自身利益方面可能遇到困難

我們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故公司事務受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所管轄。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相關法例對少數股東權益所提供的保障較香港或部分其他司法權區現行法規及司法先例所提供者為低。例如，開曼群島並無等同公司條例第168A條的法定條文，規定對於進行公司事務時股東所受到的不公平損害作出補償。有關詳情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本招股章程內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造船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乃取材自多項行業來源及官方政府資料，可能並不可靠

本招股章程內關於中國、中國經濟或本行業及市場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乃取材自普遍被認為屬可靠的官方政府資料及行業來源。我們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措施，從有關官方政府資料及行業來源轉載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至本招股章程。然而，我們不能保證該等資料的質量或可靠性。該等資料並非由我們、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或其或其各自的任何聯屬公司或顧問編製亦未經上述人士獨立核證，因此，我們並不就該等可能與中國境內或境外所編撰的其他資料不符的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鑒於資料搜集方面可能存在漏洞或不具效率，或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有歧義及其他問題，故本招股章程內的統計數據或不準確，或不可與其他經濟體系所編撰的統計數據比較，故不應過份依賴。此外，不能保證有關資料的陳述或編撰基準，與其他地方可能陳述或編撰者相同或同樣準確。閣下不應過份依重或重視該等事實、預測或統計數字。

---

## 風 險 因 素

---

### 閣下不應依賴載於報章或其他媒體有關我們及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於完成全球發售前，曾有報章及媒體就我們及全球發售作出報導，例如頭條日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刊發的文章、蘋果日報、香港經濟日報、東方日報、太陽報及文匯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六日刊發的文章、星島日報及大公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刊發的文章以及大公報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刊發的文章。我們對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無承擔任何責任。我們的董事對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列或所述任何該等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以及報章或其他媒體就有關我們或我們的股份作出的任何預測、發表的觀點或意見的公平性或適當性不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陳述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不符或抵觸，我們的董事不會對該等陳述承擔任何責任。因此，謹請閣下注意，於決定是否認購我們的股份時，應僅依賴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內所載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於全球發售中申請認購我們的股份時，閣下將被視為同意不會依賴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內所載資料以外的任何資料。

---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為籌備上市，本公司已尋求豁免嚴格遵守下列的上市規則相關規定：

### 關連交易

我們已進行若干交易，而該等交易可能於我們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構成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就該等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有關公佈及獲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有關該等關連交易及豁免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 常駐香港管理層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本公司須有足夠管理人員常駐香港。該規則一般指不少於兩名執行董事須常駐香港。由於我們的主要業務經營主要在中國管理及進行，而所有執行董事（張先生及王少劍先生除外）均常駐中國，故本公司認為，將兩名執行董事遷居香港或額外委任兩名香港居民出任執行董事實際上有一定困難，且在商業上亦無必要作出此舉。我們目前並無足夠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的管理層成員留駐香港，且預計於可見將來亦不擬作此安排。因此，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而香港聯交所亦已授出有關豁免，並已作出下列安排與香港聯交所維持定期及有效溝通：

- (a) 我們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聘任王少劍先生及洪樑先生為其兩名授權代表，而彼等將會為我們主要與香港聯交所主要的聯絡渠道。王少劍先生乃為香港原居民。該兩名授權代表及洪樑先生的後選代表（李敏兒女士）將會於合理通知情況下親臨香港聯交所，亦可隨時通過電話、傳真及電郵取得聯絡。各授權代表有權代表本公司與香港聯交所溝通；
- (b) 各授權代表擁有途徑於任何時間內及於香港聯交所有意就任何事宜與董事聯絡時可即時聯絡董事會所有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
- (c) 所有董事及授權代表已向香港聯交所提供其流動電話號碼、辦公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電郵地址；
- (d) 各董事擁有或可申請與商業事宜有關的有效旅遊證件到訪香港，並將於合理通知情況下能訪港並與香港聯交所會談；
- (e) 我們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合規顧問，而該顧問將會作為與香港聯交所聯絡的另一渠道並將隨時接觸授權代表及後選代表、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以確保有能力即時回應香港聯交所提出有關本公司的任何諮詢或要求，亦將會就遵守上市規則相關事宜及香港上市公司的其他責任提供專業意見；及

---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 (f) 聯席保薦人經已向董事及本公司授權代表聲明保持與聯交所定期及不間斷聯絡的重要性，尤其是上市規則第三章及第3A.05條以及附錄十四所載規定。

### 回補機制

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要求設立回補機制，倘達到若干預先設定的總需求水平，該機制會將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增加至佔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一定比例。已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要求提出申請(而聯交所亦已授出)豁免，使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作下列調整：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0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則將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往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31,25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7.5%；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50倍或以上但少於65倍，則將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往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7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10%；及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65倍或以上，則將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往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350,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20%。

---

##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

### 董事就本招股章程內容須負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遵照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提供予公眾人士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上全責，且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招股章程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包銷

本招股章程僅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而香港公開發售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就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而言，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載有香港公開發售的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股份由聯席保薦人保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全數包銷，惟須視乎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及本公司於定價日期能否協定發售價。國際發售預期將由國際包銷商包銷。倘(因任何理由)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並未協定發售價，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

全球發售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經辦。

有關包銷商及包銷安排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 銷售限制

每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購買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須確認，或因購買發售股份而將被視為確認，其知悉本招股章程所述發售股份的發售限制。

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分派本招股章程。因此，在任何不准提呈發售或提出發售邀請的司法權區，或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或提出發售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會構成提呈發售或發售邀請。在其他司法權區分派本招股章程及提呈發售及銷售發售股份均受限制，除該等司法權區適用證券法允許以及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的登記或授權或豁免所允許者外，概不得分派本招股章程及提呈發售及銷售發售股份。尤其是，發售股份並無在中國或美國直接或間接公開發售或銷售。

### 有關全球發售的資料

發售股份僅基於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提呈發售，並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條款及受其所載的條件規限。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提供任何有關全球發售的資料或作出本招股章程未有列載的任何聲明，本招股章程未列載的任何資料或聲明亦不應視為已獲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代理、僱員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一方授權而加以信賴。

---

##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

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則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及有關申請表格內。

本公司的網頁內容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故不應依賴本公司網頁的內容。

### 申請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資本化發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發售股份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本公司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或前後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本公司並無股份或任何貸款資本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現時並無提出而短期內亦不會尋求該等上市或買賣批准。

### 股份符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當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和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經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 建議向專業稅務顧問諮詢

有意投資全球發售的人士若對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本公司股份所涉及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向彼等的專業顧問諮詢。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任何彼等的董事或任何其他參與全球發售的人士或各方概不對任何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引起的任何稅務後果或債務承擔任何責任。

### 超額配發權及穩定價格

有關超額配發權及穩定價格的安排詳情載列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 香港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其在開曼群島的證券登記處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保存，而本公司的香港股東名冊將由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保存。

全球發售的申請人毋須繳付印花稅。

買賣在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及有關申請表格內。

###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 貨幣換算

僅供說明用途而言，除另有指明者外，本招股章程內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金額均已按以下匯率換算為港元：

1.00港元兌人民幣0.86元

7.77港元兌1.00美元

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美元或港元金額可以或可能已於有關日期按上述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 捨入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所列合計數字可能與有關數字的算術總和不同。

---

##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 董事

姓名	居住地址	國籍
----	------	----

#### 執行董事

陳強	中國上海 徐匯區 斜土路2084弄 7號14B室	中國
----	-----------------------------------	----

鄔振國	中國上海 普陀區 泰山三村 14號603室	中國
-----	--------------------------------	----

鄧輝	中國上海 閔行區 顧戴路2199弄710號	中國
----	-----------------------------	----

洪樑	中國上海 普陀區 清峪路368弄 25號301室	中國
----	-----------------------------------	----

樂曉明	中國上海 宜山路2328弄 24號1202室	中國
-----	------------------------------	----

王濤	中國上海 臨沂路8弄 36號2703室	中國
----	---------------------------	----

王少劍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柯士甸道西1號 君臨天下第3座 9樓E室	美國
-----	---	----

#### 非執行董事

張志熔	香港 半山區 寶雲道13號 Bowen Lookout35樓	中國
-----	---	----

---

##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姓名	居住地址	國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剛	中國上海 長寧區 武夷路416弄 2號1302室	中國
曾慶麟	香港 羅便臣道10號 嘉兆台 3座16樓B單位	新加坡
張緒生	中國北京 東城區 柏樹胡同5號 1門15號	中國

---

##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 參與各方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  
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公开发售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二座34樓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28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國際發售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二座34樓

J.P. Morgan Securities Ltd.  
125 London Wall  
London EC2Y 5AJ  
United Kingdom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

##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聯席保薦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二座34樓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28樓
申報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例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1至22樓  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 大街甲12號新華保險大廈6層 郵編：100022  開曼群島法例 Maples and Calder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3樓

---

##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 聯席保薦人及包銷商的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例  
史密夫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告羅士打大廈23樓

中國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建國門北大街8號  
華潤大廈20樓  
郵編：100005

### 物業估值師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多盛大廈17樓

### 收款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  
畢打街20號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約克大廈16樓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88號  
渣打中心15樓

---

## 公司資料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上海 普陀區大渡河路168弄31號 郵編：200062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 註冊的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25樓 2505至2508室
公司網址	www.rshi.cn (該等網頁內容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公司秘書	李敏兒(ACIS、ACS)
授權代表	洪樑 中國 上海 普陀區 清峪路368弄 25號301室  王少劍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柯士甸道西1號 君臨天下第3座 9樓E室
替任授權代表	李敏兒 (替任洪樑) 香港新界葵涌 華景山路6號 3樓B室
審核委員會	曾慶麟(主席) 張緒生 陳剛
薪酬委員會	張志熔(主席) 張緒生 陳剛

---

## 公司資料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江蘇省分行) 中國 江蘇省南京市 中山南路49號 商貿世紀廣場40層－42層  國家開發銀行 (江蘇省分行) 中國 江蘇省南京市 廣州路188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港閘支行) 中國 江蘇省南通市 城港路38號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分行) 中國 安徽省合肥市 長江西路3號  中國光大銀行 (合肥分行) 中國 安徽省合肥市 長江西路200號  中國工商銀行 (合肥市望江路支行) 中國 安徽省合肥市 金寨南路921號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

## 行業概覽

---

本節所載若干資料來自政府官方刊物及行業資料來源。儘管我們認為本資料的來源對有關資料而言是適當來源，在從政府官方刊物及行業資料來源編撰及複製有關資料時已採取審慎態度，且並無理由懷疑有關資料資料錯誤或不準確，或有遺漏任何事實導致有關資料錯誤或構成誤導，但我們、售股股東、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任何包銷商或我們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代表或聯屬人士，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人士並無獨立核實該等資料。來自政府官方刊物及行業來源的資料未必與來自中國境內或境外其他來源的資料相符。我們、售股股東、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代表或聯屬人士，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人士並無就來自官方政府刊物及行業資料來源的該等資料的準確性、完整性或公平性發表任何聲明，故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該等資料。

本招股章程所載有關國際航運及海洋工程工業的資料及數據由克拉克松研究服務有限公司(或CRSL)提供，乃摘錄自CRSL的數據庫及其他資料來源。我們概不知悉CRSL所提供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不準確。CRSL告知：(i)CRSL數據庫的部分資料來自估計或主觀判斷；(ii)其他海事數據採集機構數據庫的資料可能不同於CRSL數據庫的資料；(iii)雖然CRSL已合理審慎地編撰統計及圖表資料並相信有關資料為準確無誤，但數據編撰的審計及核實程序有限，因此可能有誤；(iv)CRSL、其代理、高級職員及員工不對因依賴該等資料或任何其他形式而蒙受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v)提供該等資料並不表示毋須再作出適當查詢；(vi)提供該等資料並不表示認同CRSL的任何商業政策及／或任何結論；及(vii)航運業易變且呈週期性，有關任何預測可能不是非常準確。

工程機械工業協會是一個全國性的基礎設施機械行業組織，於一九九三年獲中國民政部認可並登記。工程機械工業協會的會員包括基礎設施機械製造商、研究機構、大學及大專院校及與基礎設施機械行業有關的其他企業及機構。其從事促進中國基礎設施機械行業的發展、與中國基礎設施機械行業有關的行業發展、技術交流、數據分析及諮詢服務。

Frost & Sullivan為一家獨立全球諮詢公司，於一九六一年在紐約創立。其提供行業研究及市場策略以及發展顧問服務及企業培訓。其中國研究範疇涵蓋汽車及運輸、化學物料及食品、商業航運、消費產品、能源及電力供應、環保及建築技術、保健、工業自動化及電子、工業及機械及科技、傳媒及電信等行業。

鋼鐵協會創辦於一九九九年，由中國冶金企業管理協會更名而來。其現共有175名集體會員及8名個人會員、105名執行會員及59名常設執行會員。其致力於向中國的鋼鐵生產商提供服務，業務範圍為根據國家政策提供中國鋼鐵行業的規則及法規框架、協助推動中國鋼鐵行業在國內及國際的發展及進行與中國鋼鐵行業有關的統計數據分析及培訓服務。

### 國際造船業

#### 緒言

全球造船業涉及建造全球商船隊所需新船。該行業屬重工業，要求具備專業技術及龐大的資本投資。造船價格一般受泊位供求、造船成本及匯率規管以及廣闊的航運市場的波動影響。

造船市場的週期一直跟隨多項長期走勢。造船產量於一九七五年達至新高，但由於海運貿易於八十年代停滯，加上造船能力擴大，因而有廣泛的產量過剩情況。全球造船產量於一九八八年跌至新低，似六十年代初錄得的水平。經歷一九八八年的低位後，造船市場於九十年代復甦，原因是全球海運貿易增長及七十年代建造的船隊出現更換需求。二零零四年，以載重噸計算的產量首次超越一九七五年的高位，產量自此持續上升，二零零九年的交付量達到破紀錄的水平。由於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全球經濟放緩，訂單活動及新造價格同時大幅下跌。二零零九年，隨著延誤及取消訂單情況增加，訂單簿的交付量日益不明朗。船舶交付延誤及取消訂單情況令船廠陷入財政困難。然而，於二零一零年初，由訂單活動及新造價格上升可見整體經濟情況改善，但訂單及價格水平仍低於過往年度的高位。造船能力於近年大幅增加，反映於全球交付量由二零零五年的71.2百萬載重噸增至二零零九年116.9百萬載重噸，複合年增長率為13%。於二零一零年的全球交付量預期會達到記錄水平。

#### 需求因素

新船長遠需求背後的兩大動力是全球海運貿易增長以及更替舊船。舊船更替與全球船隊的船齡直接相關。全球海運貿易的增長與全球經濟波動密切相關，各年變化可能較大，這也是造成全球造船市場如此波動，且各年的新訂單及交付量以及船舶價格差異如此巨大的原因。

過往，船舶盈利一直有週期性，但這些週期長短不一。然而，中、短期而言，船舶盈利及相對新造價格的相關二手價格仍為決定造船需求的非常重要因素。船舶盈利受裝貨量的供求影響，因此並不穩定。另外，船東覺得新造船價格相對較低時，船舶需求亦可能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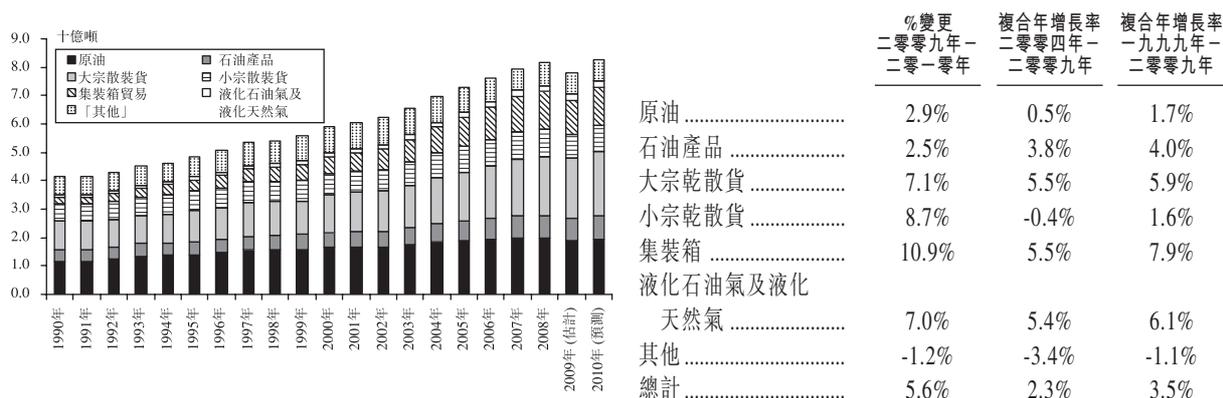
#### 海運貿易增長

航運業的四大板塊是：油輪，即用於運送液體散貨如原油及石油產品等的船舶；散貨船，即用於運送一系列散貨(包括鐵礦石、煤炭及穀物)的單層乾貨船；集裝箱船，即其造船目的及裝備僅為裝載集裝箱而設的貨船；及氣體船，其特別設計用於運送液化氣體(主要為液化石油汽及液化天然汽)。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八年，世界海運貿易以3.9%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根據最近公布的數字，二零零八年，世界海運貿易年度總額估計達82億公噸，其中乾散貨佔31億噸，油類貨物達28億噸。

## 行業概覽

廣義而言，海運貿易商品的需求主要受全球及地區宏觀、微觀經濟及政治條件以及海運及其他運輸模式變化、原材料及產品地區價格變動等其他因素影響。海運貿易商品的需求週期與全球經濟的發展大體一致，而近期海運貿易的需求受惠於近期亞洲（特別是中國）擴大工業生產。因此，二零零八年第三季爆發全球經濟危機後，海運貿易水平顯著下滑。隨著二零零九年全球產量略有縮減，大多數預測機構均估計全球經濟於二零一零年儘管仍存存下滑風險，但將會有所增長。下表說明全球海運貿易下各類貨物的發展進程。

**世界海運業**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二零一零年世界貿易預測以二零一零年八月作為二零一零年全年的數字為基礎，可予變動。二零一零年的貿易及經濟數據有限。預測涉及主觀意見，並視乎持續經濟復甦而定。不保證趨勢可持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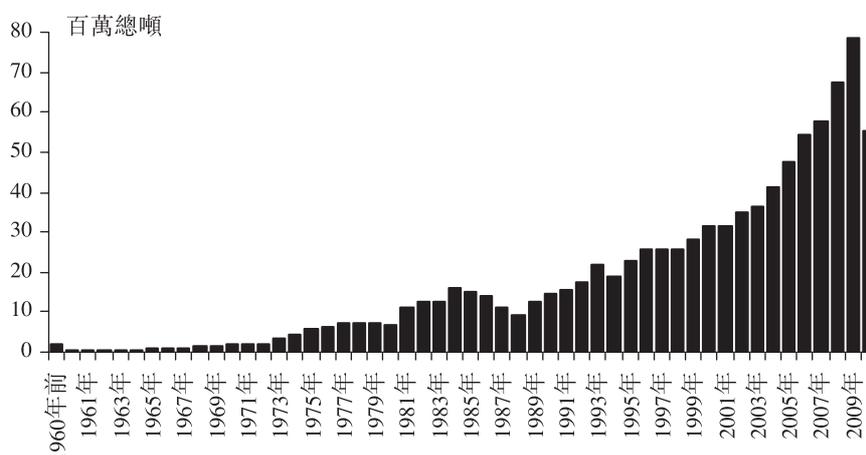
### 更替需求

長遠造船需求的第二方面是更替需求。船舶於維護及營運成本超出可賺取的盈利時報廢出售。除運費影響外，監管規定有時亦影響報廢船舶的船齡，迫使廢棄若干種類的船舶。例如MARPOL第13G條(更名為MARPOL附則1第20條)規定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逐步淘汰單殼油輪。

## 行業概覽

下圖顯示全球現有船隊的建造日期，並就於未來數年需要更換的船舶數量提供一般指引。近年來，世界船隊日趨現代化，(以總噸計)約39%建自二零零五年以後。與一九七零年代比較，輕少船隊建造於一九八零年代，這令船隊的船齡相對較年輕，可能降低中期的船舶更換需求。

按造船年份劃分的全球船隊年齡(>100總噸)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 全球船隊及現有訂單簿目前的組成部分

二零一零年八月初，全球遠洋貨運船隊(詳見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航運市場周評)包括55,876艘船舶，總裝載能力為13.037億載重噸，包括8,788艘油輪、3,543艘化學品運輸船、7,748艘散貨船(10,000載重噸及以上)、4,914艘集裝箱船、1,524艘氣體(液化石油氣及液化天然氣)船及4,997艘海洋支持船(AHTS/PSV)。

以載重噸計，二零一零年八月初，世界遠洋貨船訂單簿相當於現有船隊的36.3%。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儘管訂單簿規模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以來有所縮減，且訂單不可能全面交付，但過往數量仍屬龐大，將導致未來數年內的交付及船隊增長水平上升。在缺乏強勁貿易增長的情況下，該等交付可能會對船舶盈利造成下調壓力並降低新船的需求。

下表顯示按船型劃分的全球船廠訂單簿(深海及其他)明細。

	按船型劃分的全球船廠訂單簿(千載重噸)						二零零九年未交付率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後	總計	
散貨船 .....	67,064	113,286	76,231	21,998	3,069	281,649	40%
油輪 .....	31,587	59,012	25,511	9,109	748	125,967	26%
集裝箱船 .....	11,139	18,755	13,078	2,075	1,127	46,174	44%
氣體船 .....	1,719	1,128	645	298	53	3,843	21%
其他 .....	9,277	8,858	2,883	941	27	21,985	48%
總計 .....	120,785	201,040	118,348	34,421	5,024	479,618	35%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根據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訂單簿。僅指訂單簿，不包括(潛在)未交訂單。

未交付訂單指預計將根據二零零九年一月訂單簿時間表交付，但由於延工、退單、合約重議及新入市場信息尚未計入船隊的船舶。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延工、退單及合約重議影響。由於該等技術及合約問題，訂單簿目前充斥眾多不確定性。上表引用的數字乃有關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並無計及該等潛在交付問題。

##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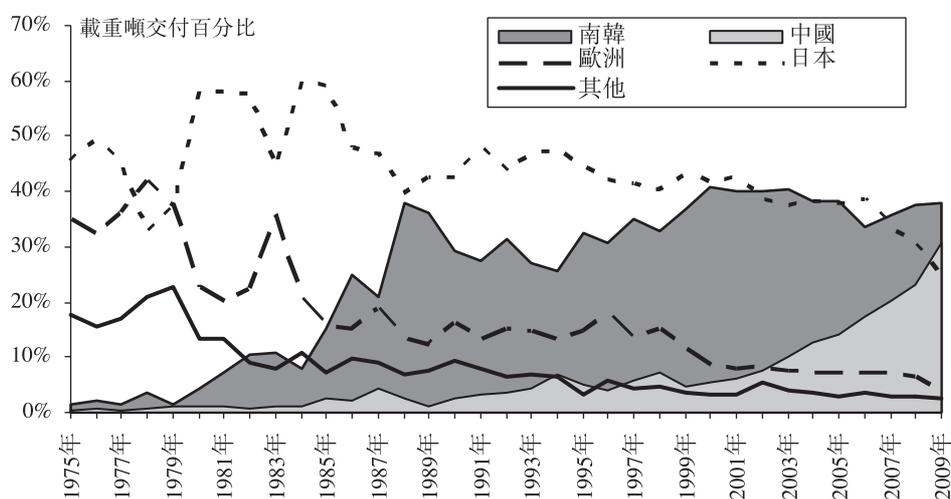
該等訂單範圍遍布全世界48個國家的602家不同船廠，惟不大可能全面履行該全球訂單簿。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定購船舶領先的國家為中國(3,083艘52.0百萬補償總噸或189.8百萬載重噸的船舶)、南韓(1,672艘47.4百萬補償總噸或159.3百萬載重噸的船舶)及日本(1,230艘24.2百萬補償總噸或88.7百萬載重噸的船舶)。

誠如上文所述，雖然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以來訂單規模下滑，但就歷史數量而言仍屬龐大，履行訂單將帶來眾多技術及財務挑戰。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部分定購的船舶在目前在建(「新建」)或在過去兩年內才交付首批船舶的船廠訂約。據報告，該等項目中部分正經歷技術及財務問題。因此，部分船廠或會延遲建造，因此預計船舶亦會押後交付。已定購船舶的船東亦因租船市場縮減、資產價值下滑及缺乏銀行融資面對財務問題。預計於二零零九年初新加入船隊的船舶中，約35%尚未確認為已交付(以載重噸計)。對該等「未交付」<sup>(1)</sup>比率的分析顯示，最嚴重的延工涉及中國船廠的散貨船交付，部分原因是統計數字報告押後，但亦由中國船廠的建造延期及取消訂單所致。儘管如此，未來數年內預計仍會有大量船舶交付。

除船廠因交付或取消訂單而將空置泊位總轉售的能力外，日後的交付數量將取決於上文討論的各項財務、合約及技術事宜。

### 地理分布與能力

全球造船份額(以載重噸計)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未交付指二零零九年預計將根據二零零九年一月訂單簿時間表交付，但由於延工、退單、合約重議及新入市場信息尚未計入船隊的船舶。

## 行業概覽

全球造船產量及產能近年大幅增加。自二零零二年以來，南韓及中國均設法大幅提高產量及產能。南韓產量(交付量)由二零零二年的20.3百萬載重噸增至二零零七年的29.0百萬載重噸及二零零八年的34.4百萬載重噸。當前數字表明，二零零九年，南韓船廠交付44.2百萬載重噸。中國亦經歷產能高速增長的過程，由二零零二年僅交付3.9百萬載重噸，增加至二零零七年的16.4百萬載重噸及二零零八年的21.1百萬載重噸。二零零九年，中國船廠交付的新噸位估計為35.8百萬載重噸。下表顯示自二零零二年以來區域載重噸產量。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區域造船產量(百萬載重噸，以二零零九年產量排名)

國家/地區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至今)	二零零九年 未交付率
南韓 .....	20.3	22.0	23.5	27.1	25.7	29.0	34.4	44.2	28.0	30%
中國 .....	3.9	5.6	7.9	10.0	13.2	16.4	21.1	35.8	33.7	43%
日本 .....	19.5	20.5	23.5	26.9	29.4	27.4	27.7	29.3	19.4	13%
歐洲 .....	4.3	4.1	4.5	5.0	5.6	6.0	5.8	4.7	2.6	53%
亞洲其他地區 <sup>(1)</sup> .....	1.6	1.7	1.7	1.6	2.1	2.2	2.1	2.4	2.1	73%
其他 .....	1.2	0.4	0.5	0.5	0.6	0.2	0.3	0.6	0.1	36%
總計 .....	50.8	54.3	61.5	71.2	76.5	81.1	91.5	116.9	85.9	35%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二零零九年未交付率為二零零九年全年估計。

「亞洲其他地區」包括孟加拉、香港、印度、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斯里蘭卡、台灣、泰國、越南。

如前所述，與訂單簿交付相關的各種問題已導致交付量較年初計劃數量大幅減少。二零零九年，35%的預計交付量(以載重噸計)尚未被確認為已交付。二零零九年，中國船廠及散貨船缺口最大。

近年來，全球造船能力的增長突飛猛進，據估計，二零零九年產量約達116.9百萬載重噸，較二零零七年的81.1百萬載重噸增加44%。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二零一零年八月初，三十大大造船集團中有十三家為中國公司。

### 新造船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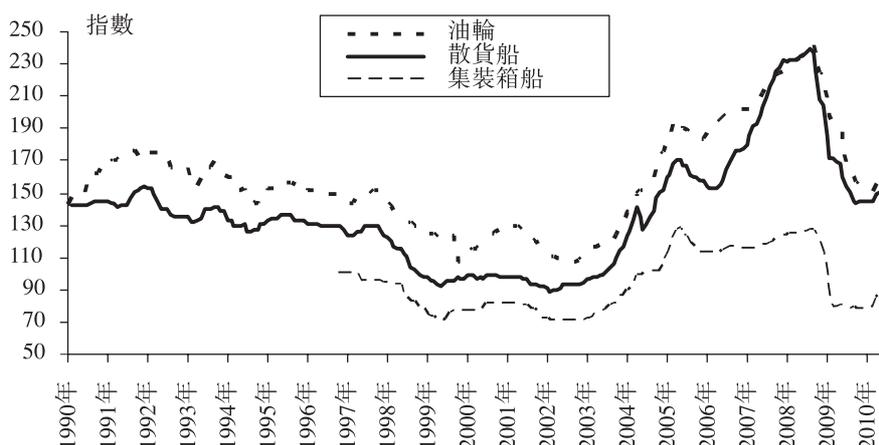
造船業是非常公開且充滿競爭的市場。因此，新造船價表現出很強的波動性，短期內可迅速變化。價格主要藉平衡造船泊位的市場供應與新船舶的需求釐定。在泊位供應不足但需求強勁的市場，造船廠可提價。相反，在泊位供應過剩及/或新船需求量少情況下，價格將下跌，原因是造船廠為補充可用產能面對更多競爭所致。近年來，造船能力大幅提升。

## 行業概覽

因此，釐定新造船價變動的因素是供求間微妙的平衡。此外，新造船價受造船成本以及匯率影響，這通常會加劇上述變動。

近年來新造船價急劇變化。直至二零零八年三季度，有利的全球市況振興了航運業的發展，進而有助於擴大各板塊的新造船船活動。到二零零八年中期末，新造巴拿馬型散貨船<sup>(1)</sup>的估計基準價值由二零零二年初的20.5百萬美元一路上升，最高達55.0百萬美元。然而，在爆發金融危機後，銀行向航運貿易授信的意願遭到削減。到二零零九年底，巴拿馬型散貨船基準價跌至最低點33.8百萬美元，較其峰值下降40%。然而，自二零一零年初以來，隨著克拉克松新造船價指數由138上升至142，新造船價亦有上升。到二零一零年八月初，巴拿馬型散貨船新造船價基準價升至34.5百萬美元。下圖說明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油輪、散貨船及集裝箱船新造船價指數<sup>(2)</sup>得出的新造船價波動情況。值得一提的是，不同船型的新造船價大多平衡變動。

過往新造船價格指數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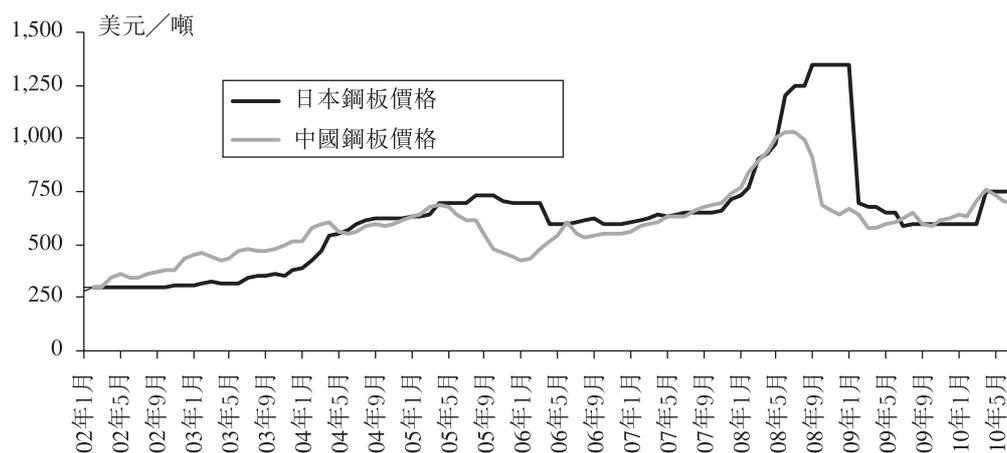
附註：

- (1) 在一九九一年底以前，新造巴拿馬型散貨船的上報規模為65,000載重噸；一九九二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九月為70,000載重噸；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為75,000載重噸；其後為75-77,000載重噸。
- (2) 克拉克松新造船價指數按各板塊內不同船型的每載重噸美元價值的平均數計算。就油輪及散貨船新造船價指數而言，以100基點作為一九八八年一月的平均值。就集裝箱船指數而言，以100為基點作為一九九七年一月的平均值。價格或會大幅波動。

### 造船成本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造船涉及複雜的生產程序，不同船廠的效率及成本水平有很大差異。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影響船廠競爭力及盈利能力的因素包括材料成本、設施、熟練人工、工資、勞動生產率、當地材料及設備供應商的可用性、匯率及（部分情況下）政府補貼。船廠面對的一個主要問題是成本攀升的風險，其中包括不斷增加的勞工成本、不斷增加的材料成本及匯率變動。勞工成本是船廠主要支出項目之一，由於增聘員工擴大產能或因經濟好轉，造船國家的平均小時工資增加，或會增加成本。匯率亦對船廠的潛在盈利有很大影響，原因是船廠的成本（勞工、材料、管理費用等）通常以當地貨幣計值，但其收入或以不同的貨幣計值。最後，材料成本可能在短期內急劇變化，特別是鋼板價格。下圖說明自二零零二年初以來日本及中國的鋼板價格，表明鋼價激增，直至二零零九年初，價格經歷大幅修正。

中國及日本鋼板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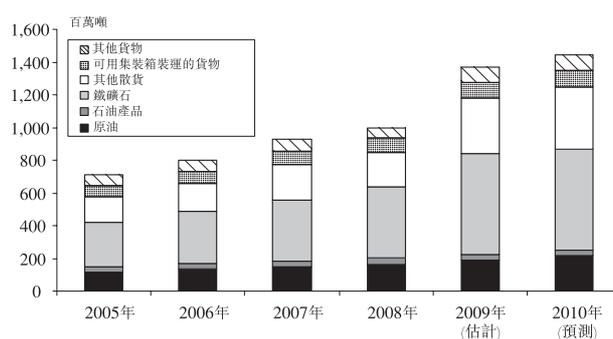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按行業資料來源作出)，二零一零年八月。

### 中國造船業

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一直是近年來全球海運貿易增長的主要動力之一。全球大量海運貿易一直受中國出口(尤其是製造業出口)所推動。然而，儘管經濟衰退，中國進口仍大幅增長。與許多其他國家不一樣，二零零九年中國進口需求有所增長。下圖列示有關發展。

中國海運進口量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中國政府一直明確表示有意成為全球最大的造船國。國務院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公佈經濟刺激方案，概述了支持中國造船業發展的多項措施，包括於二零一一年產量達到50百萬載重噸，佔全球35%的市場份額。中國已遠早於計劃提前實現了二零一一年有關全球市場份額的目標。

中國在全球造船業的地位日益重要，這從近年來中國造船廠收到的新造訂單量猛增即可明顯看出。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八年，中國造船廠的訂單有幾個大幅增長的階段。一九九六年，共收到156份新造合約，共計2.5百萬載重噸。一九九九年，該數字被超越，共收到143艘船舶(共計5.7百萬載重噸)的訂單。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分別訂約17.1百萬載重噸及18.1百萬載重噸。二零零五年共訂約21.1百萬載重噸，二零零六年為58.4百萬載重噸，二零零七年為111.0百萬載重噸。二零零八年訂單放緩，收縮至67.3百萬載重噸。二零零九年，訂單量進一步放緩，僅22.8百萬載重噸，但按載重噸計算，該數字佔同期全球合約的48.3%。下表說明這一趨勢。(1)

附註：由於(如)缺少小型沿海船舶的可靠數據，數字可能不同於中國官方的造船統計數字。

## 行業概覽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按國家／地區劃分的合約量(百萬載重噸)

國家／地區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至今)
中國 .....	4.2	5.4	5.5	17.1	18.1	21.1	58.4	111.0	67.3	22.8	26.3
南韓 .....	32.7	14.4	19.8	43.8	34.4	28.7	60.2	97.1	71.2	17.7	27.0
日本 .....	22.7	20.4	23.2	45.0	38.7	32.7	51.4	46.0	32.4	3.9	1.8
亞洲其他地區 .....	1.3	0.7	2.9	3.4	3.7	2.9	6.8	13.1	8.3	1.0	5.2
歐洲 .....	6.4	4.7	2.1	6.5	8.7	8.6	5.6	9.5	3.7	0.4	0.1
其他 .....	1.3	0.5	0.2	0.2	0.1	0.8	1.7	2.8	0.3	1.3	0.9
總計 .....	68.6	46.1	53.6	116.0	103.7	94.8	184.1	279.6	183.2	47.1	61.4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亞洲其他地區」包括孟加拉國、香港、印度、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斯里蘭卡、台灣、泰國、越南。

合約量增加令中國訂單簿的規模近年大幅增長。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中國在各船舶類別並無擁有領先訂單地位。領先地位乃由日本或南韓佔有。二零零七年初，南韓的訂單簿為全球最大，達113.0百萬載重噸。相比之後，中國的訂單簿達89.4百萬載重噸。中國船廠於二零零七年獲得的新造合約急升後，中國的訂單簿快速擴大，於二零零九年初成為世界最大。儘管近期訂單量放緩，中國訂單簿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初仍達189.8百萬載重噸，較南韓多19%。憑藉中國造船廠訂單簿中的329艘好望角型散貨船及52艘巴拿馬型集裝箱船，中國已趕超南韓及日本，躍居標準造船之首。中國亦在爭取超大型油輪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訂單方面取得重大進展。下表說明有關發展情況。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按國家／地區劃分的訂單簿(百萬載重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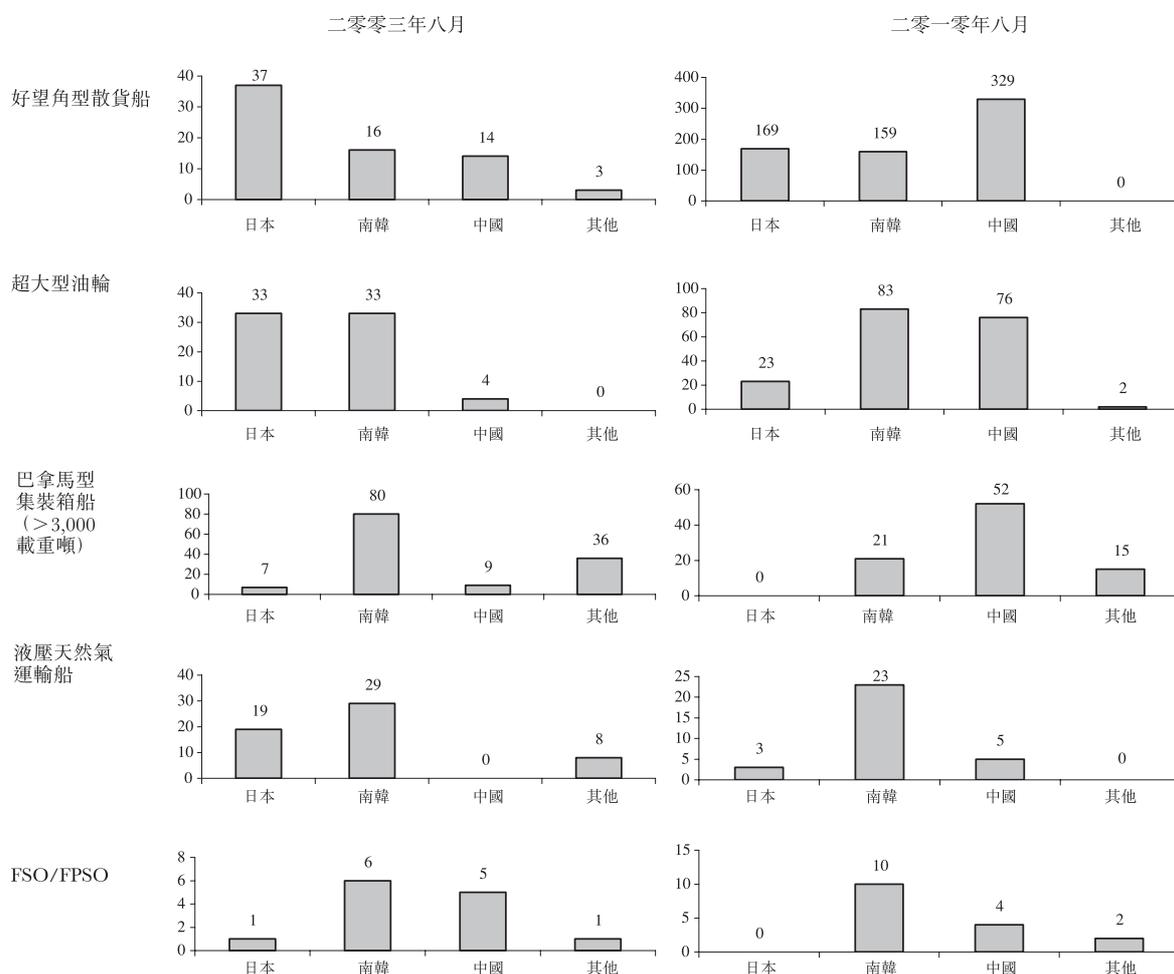
年／月初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八月
中國 .....	89.4	178.9	221.1	202.3	189.8
南韓 .....	113.0	180.2	212.9	175.3	159.3
日本 .....	110.0	128.7	132.7	106.7	88.7
亞洲其他地區 .....	12.9	23.8	28.0	25.6	26.8
歐洲 .....	19.3	22.7	19.7	11.3	8.3
其他 .....	2.5	5.2	5.2	5.8	6.7
總計 .....	347.1	539.5	619.6	527.0	479.6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亞洲其他地區」包括孟加拉國、香港、印度、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斯里蘭卡、台灣、泰國、越南。

## 行業概覽

### 訂單簿(船舶數量)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二零零三年數字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而並無計及此後的訂單簿修訂。

二零一零年數字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

大致來說，中國造船行業可分為三種造船廠：大型國有控股造船企業(包括國有公司如中船集團公司及中船重工)；合營造船廠；迅速增長的地方／省級造船廠。下表列示按訂單量計算的中國目前最大的造船公司。

## 行業概覽

中國造船廠收到的合約(按二零零九年收到的合約排列)(千載重噸)

造船集團*	船廠類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至今
金海重工 .....	本地	3,857	3,300	8,184	
大連船舶重工 .....	中船重工	11,383	4,770	2,280	1,249
江蘇熔盛 .....	本地	5,775	6,901	2,208	2,948
上海外高橋 .....	中船集團公司	6,348	4,378	2,097	3,316
揚子江船廠 .....	本地	4,253	785	1,207	726
揚帆集團 .....	本地	221	3,078	1,088	360
韓通船廠 .....	本地	1,343	1,350	737	399
長江航運集團 .....	本地	5,519	1,299	487	440
廈門船廠 .....	本地	98	52	456	285
上海船廠 .....	中船集團公司	2,561	1,027	420	552
瀘東中華造船集團 .....	中船集團公司	3,421	645	387	985
澄西船廠 .....	中船集團公司	586	678	364	1,296
太平洋造船集團 .....	合營企業	3,547	2,523	291	174
常石控股 .....	合營企業	2,349	1,611	258	
華泰重工 .....	本地	75		222	
口岸船廠 .....	本地	1,918	545	171	162
廣州龍穴 .....	中船集團公司	2,758	164	164	1,230
浙江歐華 .....	本地		95	163	1,720
江南長興造船 .....	中船集團公司	5,826	1,988	151	456
江門南洋 .....	本地	130	260	130	
其他 .....		49,079	31,873	1,305	10,008
總計 .....		<u>111,049</u>	<u>67,324</u>	<u>22,769</u>	<u>26,306</u>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

造船數據乃由克拉克松以「盡最大努力」基準自多個來源收集，且由於涉及數據的性質，無法被視為完全準確全面。如註釋說明，近年來，延誤及取消訂單(通常並非獲廣泛報道及可能獲造船廠保密)已導致數據更為不準確。

「造船集團」：由同一公司所擁有的個別公司的統稱。

近年來中國造船業最顯著的發展之一，是中國船廠能夠擴大可建造的船舶類型及噸位。一九八零年代，中國造船廠主要建造數量有限的小型船舶，如小散貨船及貨品船。一九九零年代後期，中國開始建造較大型船舶，如蘇伊士型油輪、巴拿馬型散貨船及滾裝船。最近，中國造船廠開始建造大型增值船舶，如好望角型散貨船、超巴拿馬型集裝箱船、FPSO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中國第一艘液化天然氣運輸船於二零零八年由滬東中華造船廠交付，標誌著中國造創行業的技術進步。二零一零年二月，該船廠交付另外一艘液化天然氣運輸船。儘管中國目前建造的船舶類型比於過去多，但其所佔的大型船舶訂單的市場份額仍低於南韓。

## 行業概覽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中國造船廠訂單簿(千載重噸)

造船廠	船廠類別	油輪	散貨船	集裝箱船	天然氣 運輸船	其他	總計	佔總數的 百分比
江蘇熔盛 .....	本地	3,766	12,398	300			16,464	8.7%
大連船舶重工 .....	中船重工	8,413	6,967	605		126	16,112	8.5%
上海外高橋 .....	中船集團公司	5,720	6,866				12,586	6.6%
金海重工 .....	本地	3,200	8,387				11,587	6.1%
新時代船廠 .....	本地	1,693	5,792				7,485	3.9%
渤海船舶重工 .....	中船重工	2,888	4,147		13		7,048	3.7%
南通中遠川崎 .....	合營企業		5,844	1,140		60	7,044	3.7%
江蘇新揚子江 .....	本地		3,420	1,828			5,248	2.8%
滬東中華 .....	中船集團公司	867	2,978	630	73	376	4,924	2.6%
江南長興 .....	中船集團公司		3,220	1,353			4,573	2.4%
STX大連 .....	合營企業		4,295			224	4,519	2.4%
廣州龍穴 .....	中船集團公司	619	3,858				4,477	2.4%
上海江南 .....	中船集團公司	2,969	943				3,912	2.1%
北海船廠 .....	中船重工		3,798				3,798	2.0%
上海船廠 .....	中船集團公司		3,143	430			3,573	1.9%
金陵船廠 .....	本地		3,154			339	3,492	1.8%
常石舟山 .....	合營企業		3,255				3,255	1.7%
大洋船廠 .....	合營企業		3,049		45	63	3,157	1.7%
江蘇東方船廠 .....	本地	255	2,608	12			2,875	1.5%
韓通船廠 .....	本地		2,669			135	2,804	1.5%
其他 .....		4,180	46,098	2,401	161	8,019	60,858	32.1%
總計 .....		34,570	136,889	8,699	292	9,341	189,792	100.0%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 行業概覽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中國造船集團訂單簿(千載重噸)

造船集團	船廠數	集團類別	油輪	散貨船	集裝箱船	天然氣運輸船	其他	總計	佔總數的百分比
上海外高橋	2	中船集團公司	8,689	7,809				16,498	8.7%
江蘇熔盛	1	本地	3,766	12,398	300			16,464	8.7%
大連船舶重工	1	中船重工	8,413	6,967	605			15,986	8.4%
金海重工	1	本地	3,200	8,387				11,587	6.1%
新世紀	2	本地	1,920	8,267				10,187	5.4%
中遠船務工程	2	本地		8,642	1,140			9,782	5.2%
渤海船舶重工	1	中船重工	2,888	4,147		13	13	7,061	3.7%
江南造船集團	2	中船集團公司		5,343	1,353			6,696	3.5%
中遠船務工程集團	4	本地	333	5,158				5,491	2.9%
楊子江船廠	2	本地		3,556	1,946			5,502	2.9%
長江航運集團	5	本地	99	4,237	158			4,494	2.4%
滬東中華造船集團	1	中船集團公司	867	2,978	630	73	73	4,621	2.4%
STX Shipbuild.	1	合營企業		4,295				4,295	2.3%
廣州龍穴	1	中船集團公司	619	3,858				4,477	2.4%
太平洋造船集團	3	合營企業		4,043	158	75	75	4,350	2.3%
北海船廠	1	中船重工		3,798				3,798	2.0%
上海船廠	1	中船集團公司		3,143	430			3,573	1.9%
常石控股	1	合營企業		3,255				3,255	1.7%
江蘇東方船廠	1	本地	255	2,608	12			2,875	1.5%
韓通船廠	1	本地		2,669				2,669	1.4%
其他	168		3,521	31,331	1,967	132	9,180	46,131	24.3%
<b>總計</b>	<b>202</b>		<b>34,570</b>	<b>136,889</b>	<b>8,699</b>	<b>292</b>	<b>9,341</b>	<b>189,792</b>	<b>100.0%</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造船集團」：由同一公司所擁有的個別船廠的統稱。

「船廠數」：目前擁有訂單的集團內船廠數目。

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

除在能夠建造的船舶類型及噸位方面有所發展外，近年來中國造船業交付的噸位數量亦有顯著增長。一九九零年，中國僅交付11艘船舶共0.5百萬載重噸。二零零零年，產量增加至110艘船舶共2.6百萬載重噸，二零零七年達到527艘船舶共16.4百萬載重噸。二零零九年全年初步數字顯示，中國造船廠共交付35.8百萬載重噸。因此，按交付噸數計算，中國已於二零零九年超過日本，成為全球第二大造船國。然而，由於船廠於按照交付時間表交付方面有困難，加上部分訂單被取消，故期內的交付量較預期少35%。下表列示中國造船廠的歷史產量。

## 行業概覽

中國20大造船廠(按產量(按千載重噸計)按二零零九年總量排名)計)

造船廠	造船廠類型	交付量(千載重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上海外高橋 .....	中船集團公司	1,371	1,821	3,387	3,106	3,341	4,416
大連船舶重工 .....	中船重工			1,469	3,033	2,535	3,785
上海江南 .....	中船集團公司					474	1,844
滬東中華 .....	中船集團公司	965	1,120	1,043	814	1,039	1,743
渤海船舶重工 .....	中船重工	479	462	439	713	316	1,640
新時代船廠 .....	本地					638	1,573
江蘇熔盛 .....	本地					376	1,486
江蘇新揚子江 .....	本地					338	1,291
南通中遠川崎 .....	合營企業	591	473	1,135	1,300	632	1,270
常石舟山 .....	合營企業				56	819	1,207
大洋船廠 .....	合營企業		159	154	375	484	1,127
新世紀船廠 .....	本地	329	710	1,045	1,251	1,255	848
金海灣 .....	本地						745
江南造船集團 .....	中船集團公司					153	716
金陵船廠 .....	本地	180	226	224	235	400	699
廣船國際 .....	中船集團公司	305	361	410	534	792	655
韓通船廠 .....	本地					228	627
澄西船廠 .....	中船集團公司				214	557	610
上海船廠 .....	中船集團公司	269	58		125	491	520
中海工業公司(江蘇) .....	本地					161	480
其他 .....		3,366	4,658	3,851	4,613	6,060	8,471
總計 .....		<u>7,856</u>	<u>10,048</u>	<u>13,157</u>	<u>16,370</u>	<u>21,089</u>	<u>35,751</u>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中國造船業一直受到國內船東的大力支持，其中一些船東在某個造船廠擁有股份或與政府機構關係密切，對國內採購量起到鼓勵作用。國內船東一直佔中國船廠接獲訂單的大部分，二零零八年中經濟放緩後，這一比重進一步增加。目前，按補償噸位計，中國船東佔中國船廠現有訂單的29.0%。儘管接獲大量國內訂單，但中國亦成為日益重要的船舶出口國。按補償噸位計算，歐洲船東目前佔中國船廠訂單簿總量的47.6%，令歐洲船東成為中國船廠的最大客戶群。在該群組內，John Fredriksen集團為最大客戶，佔中國船廠訂單簿總量的2.0%。中國船廠訂單量最大的兩個個別船東為中遠集團(已訂9.3百萬載重噸)及中海集團(已訂7.8百萬載重噸)。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按已訂總載重噸計對中國船廠訂單量最大的船東。

## 行業概覽

### 向中國造船廠發出訂單的船東排名(訂單簿以千載重噸計)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千載重噸)

主要集團船東	國籍	油輪	散貨船	集裝箱船	氣體運輸船	其他	總計	佔總數百分比
中遠集團 .....	中國	607	5,570	2,306		825	9,307	4.9%
大新華物流 .....	中國	1,920	5,912				7,832	4.1%
中海集團 .....	中國	1,005	5,669	416			7,091	3.7%
淡水河谷 .....	巴西		4,800				4,800	2.5%
長江航運集團 .....	中國	3,271	1,083				4,354	2.3%
Fredriksen Group .....	挪威	2,047	1,419	132			3,598	1.9%
STX Pan Ocean .....	南韓		3,261	47			3,308	1.7%
河北遠洋運輸 .....	中國	596	2,637				3,233	1.7%
Dynacom Tankers Mngt .....	希臘	2,319	751				3,070	1.6%
BW Ltd. ....	香港	636	1,552				2,188	1.1%
招商局 .....	中國	1,001	1,080		7		2,088	1.1%
中通遠洋 .....	中國		1,781			140	1,921	1.0%
Ocean Tankers Pte .....	新加坡	1,896					1,896	1.0%
Conti Reederei .....	德國		1,811				1,811	1.0%
Nippon Yusen Kaisha .....	日本		1,800				1,800	0.9%
Clipper Group .....	丹麥	893	545			335	1,773	0.9%
Angelicoussis Group .....	希臘	640	1,097				1,737	0.9%
Shanghai Citic Shpg. ....	中國		1,665			25	1,690	0.9%
中國國投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中國		1,632				1,632	0.9%
阿曼船運公司 .....	阿曼		1,600				1,600	0.8%
其他 .....		17,739	91,223	5,798	285	8,017	123,062	65.0%
總計 .....		34,570	136,889	8,699	292	9,341	189,792	100.0%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二零零九年，預期將於年初編入船隊的來自中國造船廠的交付量中有約43%尚未確認交付。

展望未來，訂單量將受延遲交付、取消訂單及重新磋商合約的影響。由於該等技術及合約問題，訂單量目前存在大量不明朗因素。上表所列數字乃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訂單有關，且並無計及該等潛在的交付問題。

近年來，中國一直有大量有關新造船廠地及擴大現有廠地的計劃。部分新興造船廠由擁有很少或沒有造船經驗的財團擁有。該等廠地不可能會被全部開發。一部分目前由經驗豐富的造船實體擁有，並將由該等實體經營，且一大部分也在推銷其船泊位置，一部分已收到訂單。

### 油輪及成品油輪市場

油輪市場佔造船行業的重大部分，按載重噸計，佔二零零九年全球造船廠交付量的42%，而按補償噸位計則佔32%。在過去二十年的造船生產中，該市場佔造船交付量的43%。

幾十年以來，石油一直是全球主要的能源來源。石油日需求量由一九九八年的約每日73.8百萬桶(「每日桶數」)增至二零零八年的每日86.0百萬桶，主要是由於全球經濟增長所致。根據BP Statistical Review of World Energy(二零一零年六月)，二零零九年底，探明石油儲量共計13,330億桶，是二零零八年生產水平約46倍還多。探明儲量趨於位於遠離主要消耗國的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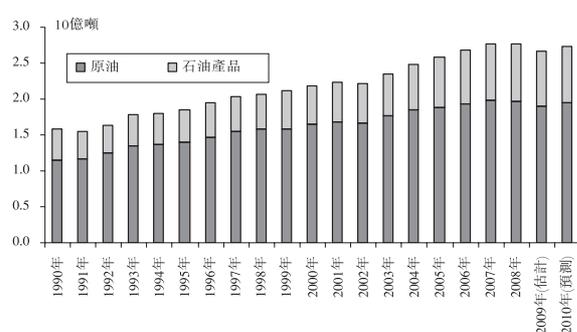
### 油輪需求

油輪需求取決於全球石油需求及貿易，而後者則受眾多因素影響，包括國際經濟活動、石油生產及消耗的地區轉變、油價水平、是否可利用替代運輸方式(如輸油管道)及主要是由生產商及石油貿易公司及國家的存貨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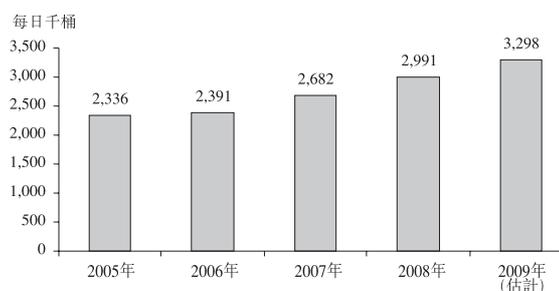
與其他航運一樣，油輪業的需求週期隨著全球經濟的發展大幅變化。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受中國和印度石油需求快速增長等諸多因素的推動，全球石油需求強勁增長；整體而言，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美國、中國及印度的需求佔需求增長總量的36%。然而，由於全球經濟下滑，全球石油需求大幅放緩。估計二零零八年全球需求下降每日0.4百萬桶，並於二零零九年進一步下降至每日1.3百萬桶。然而，近幾個月來，在經濟狀況向好的背景下，國際能源機構向上修改了其對二零一零年需求作出的預測。根據其最新的數據，其預測二零一零年全球石油需求將按年增加每日1.8百萬桶。

二零零八年，石油海運貿易總量估計增至27億噸。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原油海運貿易量以1.4%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而同期石油產品海運貿易量則以每年4.8%的速度增長。二零零九年，原油海運貿易量按年下降3.7%，而石油產品海運貿易量則下降3.6%。但按照目前的需求預測，預期原油及石油產品海運貿易量均將會於二零一零年回升，儘管達不到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的水平。中國一直是近年來全球海運貿易增長的主要動力之一。海運運輸至中國的原油由每日2,336千桶增至每日3,298千桶，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0%。

世界海運原油及石油產品貿易量



中國進口原油的高增長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二零零九年(估計)為估計數字；二零一零年(預測)為預測數字。

### 油輪供應及新造市場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油輪產能的實際供應由現有船隊的規模、新造船舶交付、拆船及損失率以及運輸石油的合併油輪數、用於儲存的油輪數及閒置的噸數。國際油輪船隊的運載力是一項為油輪運輸服務定價的關鍵決定因素。

## 行業概覽

二零一零年初，全球油輪船隊 (10,000載重噸及以上) 擴大至5,278艘435.1百萬載重噸的船舶。根據承載力，全球油輪船隊一般分為五大船型。下表列示主要的船型及船隊規模。

### 油輪船型

油輪分類	載貨量(載重噸)	一般用途
超級油輪 (「ULCC」) .....	>320,000	中東灣至北歐(途徑好望角)、遠東及美國灣的原油長途運輸。
超大型油輪 (「VLCC」) .....	200,000-319,999	
蘇伊士型油輪 .....	120,000-199,999	中東及西非至美國及歐洲的原油中距離運輸。
阿芙拉型油輪 .....	80,000-119,999	北海或西非至歐洲或美國東海岸、中東灣至環太平洋地區及北海、加勒比海、地中海及地區貿易航線的原油及精煉石油產品中短距離運輸。
巴拿馬型油輪 .....	60,000-79,999	全球範圍內(主要以地區貿易航線)的原油及精煉石油產品中短距離運輸。
便利型油輪 .....	40,000-59,999	全球範圍內的大部分精煉石油產品短距離運輸，通常以本地或地區貿易航線。
輕便型油輪 .....	10,000-39,999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 按船舶大小劃分的全球原油及成品油輪船隊

類型	大小(載重噸)	船隊					訂單		
		數目	百萬載重噸	佔載重噸百分比	平均船齡(年)	雙殼油輪%(載重噸計)	數目	百萬載重噸	佔船隊百分比
超級油輪/超大型油輪 .....	200,000及以上	554	166.9	37.2%	8.2	89.3%	184	57.6	34.5%
蘇伊士型油輪 .....	120,000-199,999	410	62.8	14.0%	8.5	94.4%	145	22.6	36.1%
阿芙拉型油輪 .....	80,000-119,999	867	91.3	20.3%	8.3	94.9%	143	15.6	17.1%
巴拿馬型油輪 .....	60,000-79,999	392	28.0	6.2%	7.2	92.9%	86	6.3	22.6%
便利型油輪 .....	40,000-59,999	1,155	54.0	12.0%	7.0	94.2%	289	14.0	25.9%
輕便型油輪 .....	10,000-39,999	2,036	46.2	10.3%	10.3	82.7%	359	7.7	16.6%
總計 .....		5,414	449.1	100.0%	8.7	91.3%	1,206	123.8	27.6%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僅包括10,000載重噸以上的船舶。

## 行業概覽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全球10,000載重噸以上油輪訂單為123.8百萬載重噸，相等於現有船隊的27.6%。預期這將會使船隊出現強勁增長，進而可能對承租費造成下降壓力。船隊增長受(並將繼續受)未交付船舶的影響而有所放緩。儘管難以獲得準確的數據，但目前的估計表明，二零零九年，預期將於年初編入船隊的10,000載重噸以上的交付量中有約25% (按載重噸計) 尚未確認交付。

### 蘇伊士型及超大型油輪造船廠 (訂單以載重噸計)

造船廠	造船廠 所屬國家	蘇伊士型油輪	超大型油輪	總計	市場份額
		120-200,000 載重噸	200,000+ 載重噸		
大宇造船 .....	南韓	2,851,500	10,538,832	13,390,332	16.7%
現代重工 .....	南韓	1,897,090	7,956,302	9,853,392	12.3%
三星重工 .....	南韓	6,646,517	1,908,000	8,554,517	10.7%
大連船舶重工 .....	中國		7,624,066	7,624,066	9.5%
上海外高橋 .....	中國		5,720,000	5,720,000	7.1%
現代三湖 .....	南韓	3,122,695	1,916,000	5,038,695	6.3%
STX造船 .....	南韓		4,160,000	4,160,000	5.2%
江蘇熔盛 .....	中國	3,126,385	640,000	3,766,385	4.7%
Universal造船 .....	日本		3,281,602	3,281,602	4.1%
金海重工 .....	中國		3,200,000	3,200,000	4.0%
上海江南 .....	中國		2,968,712	2,968,712	3.7%
渤海船舶重工 .....	中國	326,000	2,461,760	2,787,760	3.5%
Atlantico Sul .....	巴西	1,950,000		1,950,000	2.4%
新世紀 .....	中國	1,299,959	320,000	1,619,959	2.0%
三井造船 .....	日本		1,230,000	1,230,000	1.5%
石川島船舶聯合公司 .....	日本		1,203,722	1,203,722	1.5%
Sungdong S.B. ....	南韓	948,000		948,000	1.2%
HHIC-Phil. Inc. ....	菲律賓	320,000	600,000	920,000	1.1%
三菱重工 .....	日本		900,000	900,000	1.1%
廣州龍穴 .....	中國		618,724	618,724	0.8%
Namura Zosensho .....	日本		302,303	302,303	0.4%
住友重工 .....	日本	156,000		156,000	0.2%
總計 .....		22,644,146	57,550,023	80,194,169	100.0%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新世紀包括新時代船廠和新世紀船廠。

展望未來，訂單量將受延遲交付、取消訂單及重新磋商合約的影響。由於該等技術及合約問題，訂單量目前存在大量不明朗因素。上表所列數字乃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訂單有關，且並無計及該等潛在的交付問題。

在任何時候，拆船活動水平都主要是與當前及未來租船市況有關的拆船價格以及經營、維修及檢查成本的功能，而後者時常由行業法規決定。

拆船水平亦受行業法規的影響。國家機關及國際公約歷來對石化產品運輸行業進行監管，並自一九九零年起加大環境保護力度。一九九零年美國石油污染法(「OPA 90」)、聯合國國際海事組織(「IMO」)議定書及船級社程序等立法及法規要求較高質量的船舶建造、維護、維修及操作。例如，二零零三年，IMO修訂法規以於二零零五年前逐步淘汰若干一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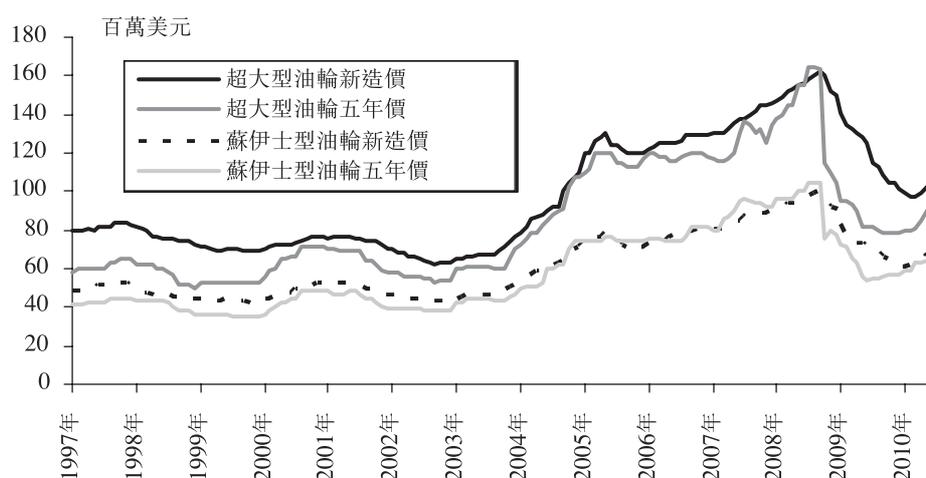
## 行業概覽

八二年以前建造的單殼油輪，其餘單殼油輪最遲於二零一五年前全部淘汰。受一九七零年代建造的單殼船舶發生的多起引人關注的事故促進下，船隊迅速作出反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全球油輪船隊中91%船舶(按總載重量(10,000載重噸以上)計)為雙殼(二零零九年初為83%)。

### 油輪承租費及資產價值

油輪承租費對船舶產能的需求及供應敏感，故而波動不定。與船舶收益一樣，油輪資產價值亦隨時間波動不定。油輪船舶需求下降及/或供應增加導致的承租費下降亦會導致船舶的價格下降。此外，由於對其他類型船舶的需求強勁，造船廠的產能(特別是大型船舶產能)已被提前幾年預定，進一步導致新造船舶的價格上漲。油輪訂單量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創船隊的歷史新高及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度爆發金融危機後，油輪造船市場活動大幅放緩。訂單量及新造價格均有所下跌。當前的造船價格遠低於二零零八年夏市場錄得的峰值；儘管自年初起超大型及蘇伊士型油輪的價格一路上揚(例如，新造蘇伊士型油輪的價格由62.5百萬元增至68.0百萬元)。下圖顯示油輪的新造及二手價格。

過往油輪資產值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新造油輪價格—價格因建造所在國家、交付及船舶規格而異。上圖所列價格為終止月價格及由二零零八年六月起，假設為「歐洲規格」、20/20/20/20/20%付款及「頂級具競爭力造船廠」報價，並與該等發生所在的市場合約及經紀的最佳估計(無合約)有關。

二手油輪價格一直存在不確定期，而克拉克松經紀所提供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的價值比正常置信邊際幅度大。

### 散貨船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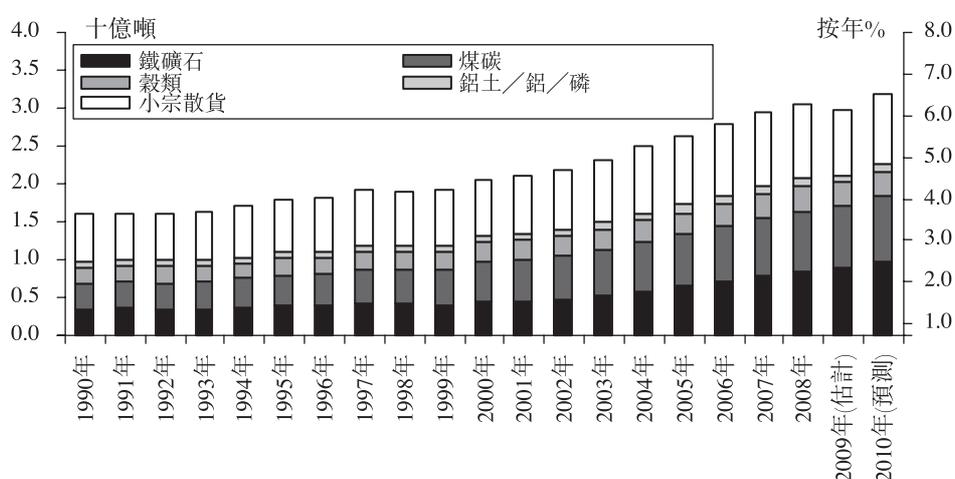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散貨船市場一直是造船行業中重要的一部分。二零零九年，散貨船佔全球造船廠交付的37%的載重噸。在過去二十年的造船生產中，其佔造船交付量的34%(按載重噸計)。

## 行業概覽

### 散貨船需求

需求週期隨著全球經濟的發展大幅變化。直至二零零八年，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如下圖所闡述，全球乾散裝貨海運貿易是如何由一九九零年的16億噸按3.7%的複合年增長率增至二零零八年的30多億噸。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該速度因應全球GDP強勁增長及中國經濟特別是其鋼鐵行業的快速發展而加快至5.1%的複合年增長率。然而，鑒於當前全球經濟困難，前景仍不明朗。目前的估計表明，二零零九年乾散貨海運貿易量估計下降3.1%，跌破30億噸大關，與二零零九年全球工業產量的縮減相符，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回升，而現時預計乾散裝貨貿易將增加至32億噸。

世界海運乾散貨貿易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二零一零年世界乾散貨貿易預測是以二零一零八月為基礎的二零一零年全年數字，可予變化。二零一零年僅有有限的貿易及經濟數據。該等預測屬主觀，並取決於經濟的持續復甦。概不保證該趨勢將會繼續。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乾散貨物可分為大宗或小宗散裝貨。大宗散裝貨包括鐵礦石、煤炭、糧食、鋁土礦/鈦土及磷鈣土，合共構成大部分乾散貨海運貿易，並一般以好望角型及巴拿馬型貨船運輸。視乎季節性供應或需求因素，若干乾散裝貨貿易呈現一定的季節性。目前的估計表明，儘管全球經濟下滑，二零零九年該等五大散裝貨海運貿易量仍增加1%。小宗散裝貨涵蓋各種極其多變的貨物，來源地與目的地對等。許多該類貿易以便利型及輕便型貨船進行。二零零九年，小宗散裝貨海運貿易量大幅下降。目前的估計表明，其於二零零九年按年計下降13%至約854百萬噸。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二零零二年，中國乾散貨海運貿易總量為216.8百萬噸，但於二零零八年增至648.4百萬噸。儘管全球經濟出現衰退，中國的月鋼鐵產量仍顯示出強勁的增長勢頭。二零零九年，鋼鐵總產量按年計上升13.7%。整體而言，二零零九年海運鋼鐵進口量由二零零八年的442.5百萬噸增至614.6百萬噸。至於其他商品，二零零九年中國煤炭海運進口量亦大幅上升。二零零九年，估計中國的煤炭進口量由二零零八年的39.2百萬噸增至125.9百萬噸。

## 行業概覽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乾散裝貨海運市場日後會否持續穩健，乃取決於中國經濟的持續正面表現或出現其他發展中經濟作為全球原材料需求的重要來源。可證實為日後需求來源的發展中國家包括巴西、越南及印度。整體而言，印度的經濟近來表現尚佳。根據國基會的資料，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印度的GDP增長強勁，儘管增長速度因全球經濟出現下滑而放緩，但其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仍能保持增長。這種優勢反映在印度乾散裝貨市場上，尤其是焦煤及動力煤進口。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印度煤炭進口量增長三倍多至76.3百萬噸。

### 散貨船供應及新造市場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散貨船產能的實際供應是現有船隊、造船交付率、拆船及船隊經營效率的綜合結果。國際散貨船的承載力是為其所提供運輸服務定價的關鍵決定性因素。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全球10,000載重噸及以上散貨船船隊由一九九七年年年初的5,281艘253.8百萬載重噸的船舶擴大至二零一零年年年初的7,301艘459.0百萬載重噸的船舶。按總載重量計，相當於十三年內擴大80.8%。根據承載力，全球散貨船船隊一般可分為四大船型。下表列示主要船舶類型及船隊規模。

### 乾散貨船類型

散貨船類別	載貨量(載重噸)	一般用途
超大型礦砂船 .....	> 300,000	專用於運載鐵礦石。因體積巨大，其可進港口有限。
超大型礦砂船 .....	220,000-299,999	
好望角型 .....	> 100,000	鋼鐵行業及發電站所用鐵礦石及煤炭的長距離運輸。
巴拿馬型 .....	60,000-99,999	一般運載煤炭及糧食以及鋁土礦／鈦土等多種工業金屬。亦涉及鐵礦石及小宗散裝貨貿易。
便利型 .....	40,000-59,999	主要用於運載鋼鐵及木材、糧食、水泥、肥料、糖及礦物。
輕便型 .....	10,000-39,999	運載各種散裝貨。常用於短距離貿易。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 行業概覽

### 乾散貨船及訂單

散貨船類別	載貨量 (載重噸)	船隊			訂單		佔船隊 百分比
		數目	百萬載重噸	平均船齡	數目	百萬載重噸	
超大型礦砂船 .....	> 300,000	11	3.5	12.3	72	25.2	713%
超大型礦砂船 .....	220,000-299,999	87	23.0	12.7	46	11.6	51%
好望角型 .....	> 100,000	1,067	191.0	10.3	718	139.0	73%
巴拿馬型 .....	60,000-99,999	1,715	128.2	12.0	875	70.5	55%
便利型 .....	40,000-59,999	2,029	101.2	10.8	780	43.6	43%
輕便型 .....	10,000-39,999	2,937	79.1	18.4	881	28.4	36%
總計 .....		7,748	499.6	13.9	3,254	281.6	56%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不包括混裝船及大湖專用船，且僅包括10,000載重噸以上船舶。

超大型礦砂船。300,000載重噸以上，專用於運載礦石。

超大型礦砂船。220,000至299,999載重噸及專用於運載礦石。

包括超巴拿馬型船舶。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全球散貨船訂單量達281.6百萬載重噸，相等於現有船隊的56%。儘管較二零零八年十一月的最高值329.7百萬載重噸(船隊的79%)有所回落，但從歷史來看，散貨船訂單總量仍十分大，將其交付仍面臨技術及財務方面的諸多挑戰。儘管難以獲得準確的數據，目前的估計仍表明，二零零九年，預期將於年初編入船隊的交付量中約40%(按載重噸計)尚未確認於該時期交付。這主要是由於統計報告延遲，亦因建造延遲及取消訂單所致。

散貨船訂單在運費企穩及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乾散貨船鼎盛」達到最高值時迅速擴大。新訂單水平大幅上升，直至二零零八年後期經濟衰退止訂單水平才放緩。近幾個月來，活動一直在增加，散貨船成為二零一零年造船行業最活躍的一部分。下表列示過去八年的散貨船合約。

### 乾散貨輪合約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迄今
		好望角型 .....	船舶數目	44	73	79	62	142	495	268
	百萬載重噸	7.9	13.1	16.5	12.2	26.5	89.5	52.1	16.1	15.7
巴拿馬型 .....	船舶數目	91	147	101	103	129	455	284	83	196
	百萬載重噸	7.0	11.5	8.0	8.3	10.4	37.0	22.7	6.9	15.8
便利型 .....	船舶數目	101	153	107	121	225	555	305	49	99
	百萬載重噸	5.3	8.3	5.8	6.5	12.4	31.4	17.2	2.7	5.2
輕便型 .....	船舶數目	71	89	95	126	235	528	367	94	126
	百萬載重噸	2.1	2.7	2.4	3.3	6.9	16.6	11.9	2.9	4.2
總計 .....	船舶數目	307	462	382	412	731	2,033	1,224	297	501
	百萬載重噸	22.3	35.5	32.6	30.3	56.2	174.5	103.9	28.5	40.9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 行業概覽

### 乾散貨船建造國家排名(訂單簿以載重噸計)

造船廠所屬國家	輕便型 10-40,000 載重噸	便利型 40-60,000 載重噸	巴拿馬型 60-100,000 載重噸	好望角型 100,000+ 載重噸	總計
中國 .....	10,763,688	25,075,844	39,090,500	61,959,100	136,889,132
日本 .....	8,404,944	6,878,334	20,256,166	32,923,050	68,462,494
南韓 .....	7,256,905	4,857,400	9,170,200	32,945,054	54,229,559
菲律賓 .....		2,668,000		9,422,000	12,090,000
印度 .....	1,002,800	1,301,000	1,419,000		3,722,800
越南 .....	874,000	2,246,349			3,120,349
羅馬尼亞 .....				900,000	900,000
台灣 .....			373,200	406,000	779,200
保加利亞 .....	21,211	446,400			467,611
丹麥 .....				182,000	182,000
巴西 .....			160,000		160,000
其他 .....	85,600	160,000		400,000	645,600
<b>總計 .....</b>	<b>28,409,148</b>	<b>43,633,327</b>	<b>70,469,066</b>	<b>139,137,204</b>	<b>281,648,745</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量將受延遲交付、取消訂單及重新磋商合約的影響。由於該等技術及合約問題，訂單量目前存在大量不明朗因素。上表所列數字乃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有關，且並無計及該等潛在的交付問題。

### 巴拿馬型及好望角型散貨船造船廠(按載重噸計的訂單簿)

造船廠	造船廠 所在國家	巴拿馬型 60-100,000 載重噸	海峽型 100-220,000 載重噸	超大型礦砂船 220-300,000 載重噸	超大型礦砂船 300,000 載重噸以上	總計	市場份額
江蘇燦盛 .....	中國	2,126,000	3,872,000		6,400,000	12,398,000	5.9%
STX Shipbuild. ....	南韓	2,753,000	3,077,000	1,191,920	3,200,000	10,221,920	4.9%
Universal S.B. ....	日本	1,026,000	4,159,100	594,000	3,300,000	9,079,100	4.3%
Imabari造船 .....	日本	4,065,266	3,420,400		1,310,000	8,795,666	4.2%
Sungdong S.B. ....	南韓	1,614,200	7,116,712			8,730,912	4.2%
Namura Zosenso .....	日本	736,000	1,239,000	6,640,000		8,615,000	4.1%
金海重工 .....	中國	2,579,400	5,808,000			8,387,400	4.0%
新世紀 .....	中國	1,200,000	6,887,000			8,087,000	3.9%
大連船舶重工集團 .....	中國	487,200	3,780,000		2,700,000	6,967,200	3.3%
現代重工 .....	南韓	1,226,000	4,137,472		1,580,000	6,943,472	3.3%
上海外高橋 .....	中國		6,866,000			6,866,000	3.3%
Oshima S.B. Co. ....	日本	4,985,700	1,234,150			6,219,850	3.0%
HHIC-Phil. Inc. ....	菲律賓		5,822,000			5,822,000	2.8%
南通中遠川崎 .....	中國		3,400,000	596,000	1,500,000	5,496,000	2.6%
大宇造船 .....	南韓	328,000	2,339,950		2,800,000	5,467,950	2.6%
Tsuneishi Zosen .....	日本	4,714,500				4,714,500	2.2%
廣州龍穴 .....	中國	1,558,000		2,300,000		3,858,000	1.8%
北海船廠 .....	中國	328,000	3,470,000			3,798,000	1.8%
Tsuneishi Cebu .....	菲律賓		3,600,000			3,600,000	1.7%
Sanoyas .....	日本	1,926,000	1,508,000			3,434,000	1.6%
其他 .....		38,815,800	30,538,500	298,000	2,452,000	72,104,300	34.4%
<b>總計 .....</b>		<b>70,469,066</b>	<b>102,275,284</b>	<b>11,619,920</b>	<b>25,242,000</b>	<b>209,606,270</b>	<b>100.0%</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新世紀包括新時代船廠和新世紀船廠。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合約的推遲、作廢及重新協商的影響。由於該等技術及合約事宜，目前在圍繞訂單簿方面有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述的數據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考慮潛在的交付問題。

## 行業概覽

如上表所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中國造船廠約持有訂單簿上新散貨船合約的約49%。總體來說，現時訂單上所有船舶的92%現正在中國、日本或南韓的造船廠製造。歐洲船廠傾向於專營增值船舶，而不願再在建造散貨船方面競爭。

**按載重噸計算的中國乾散裝貨訂單簿**

年份	輕便型	便利型	巴拿馬型	好望角型	總計
	10-40,000 載重噸	40-60,000 載重噸	60-100,000 載重噸	100,000+ 載重噸	
二零一零年 .....	4,354,956	9,154,993	8,859,500	13,312,100	35,681,549
二零一一年 .....	4,157,532	10,977,451	16,183,800	27,228,500	58,547,283
二零一二年 .....	2,067,400	4,364,800	11,889,200	17,814,500	36,135,900
二零一三年 .....	183,800	578,600	2,082,000	3,604,000	6,448,400
<b>總計 .....</b>	<b>10,763,688</b>	<b>25,075,844</b>	<b>39,014,500</b>	<b>61,959,100</b>	<b>136,813,132</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二零一零年數據為該年剩餘數字。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合約的推遲、取消及重新協商的影響。由於該等技術及合約事宜，目前在圍繞訂單簿方面有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述的數據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相關，並無考慮該等潛在的交付問題。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除未交付的船舶外，亦存在船舶改造問題。由於高運費率，於二零零七年末至二零零八年初，乾貨運輸及海外市場的單殼油輪改造成乾散貨船和海洋工程船的服務量急劇上升。難以量化已進行的改造數量，但自二零零八年起，已知改造約18.1百萬載重噸進入乾散貨船舶，另外已知1.8百萬載重噸現時正在改造中。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在任何時間點，拆船活動受(其中包括)現時及預期租船費率狀況、廢船價格、有關殘值的二手價值水平、經營、維護及檢測成本、法規的影響以及船隊的船齡情況的影響。較舊船舶一般需要進行大量維護及保養方可符合行業標準。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散貨船拆船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維持較低的歷史水平，所拆船分別為0.3百萬載重噸、1.0百萬載重噸、1.7百萬載重噸及0.6百萬載重噸(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每年平均拆船7.4百萬載重噸)。然而，自經濟衰退開始起，拆船有大幅上升，二零零九年散貨船拆船共計達10.6百萬載重噸。

有眾多其他因素影響船隊供應。其中包括被閒置的船舶，或停靠港口裝貨或卸貨；航速減慢及港口堵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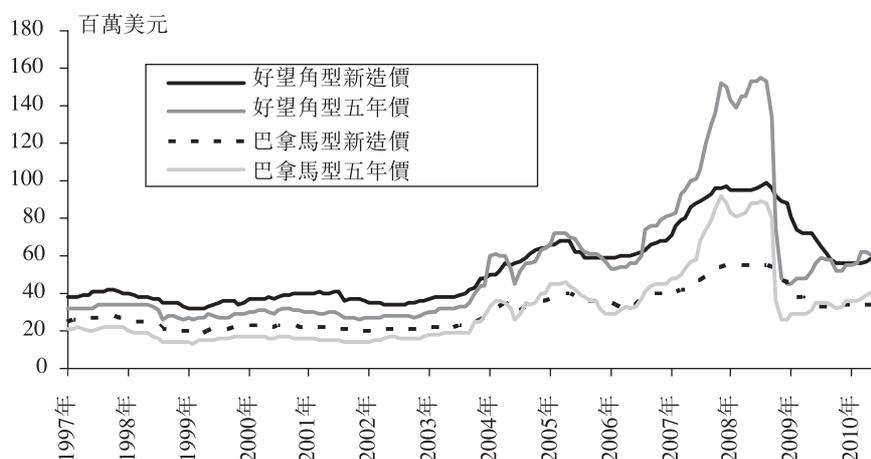
### 散貨船租船費率及資產價值

散貨船租船費率受容積船供求的巨大影響。散貨船租船費率及船舶價值非常亦受供求變動的影響，並隨後出現波動。租船費率的波動幅度可能會隨著時間及散貨船的規模而改變，而船舶價值常常與貨運市場密切相關。此外，於二零零九年全年略微恢復之前，需求的急劇下滑連同過剩噸位導致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的費率下降至極低水平。

## 行業概覽

和油輪租賃板塊一樣，資產價值與散貨船租船市場之間存在變動關係。因需求下降或散貨船供應增加引起的租船費率的下降將減少船舶價格，然而船舶價格的變動可能會滯後。新造船市場的價格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夏大幅增加。然而於二零零八年年底發生經濟下滑之後，隨著運價的下降，合約的簽訂明顯放緩。市場前景仍相對蕭條，船東在確保融資方面面臨的困難日益增多。儘管於二零一零年前幾個月有輕微的恢復，但訂單活動的不足令船廠削減價格，以力求吸引新業務。散貨船二手買賣市場相對活躍，船東之間定期進行船舶的買賣轉手交易。散貨船二手價格受潛在盈利及產能供需趨勢的影響。隨後，自經濟下滑發生以來，二手價格初步經過較大的調整，然而，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份之前，二手散貨船價值較二零零九年初的低位恢復30%左右。下圖說明該等發展情況。

散貨船的過往資產值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新造價格－價格因建船國家、交付及船舶規格而異。上圖所列價格為終止月價格及由二零零八年六月起，假設為「歐洲規格」、20/20/20/20/20%付款及「頂級具競爭力造船廠」報價，並與訂約地點的市場合約及經紀的最佳估計(無合約產生)有關。

二手價格一直存在不確定期，而克拉克松經紀所提供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的價值比正常置信邊際幅度大。

### 集裝箱船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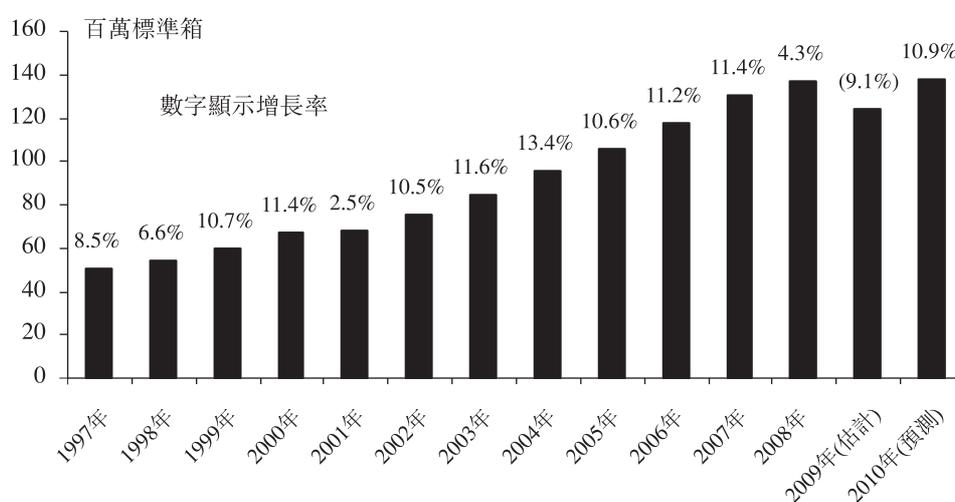
近年來，集裝箱船板塊在造船行業佔據越來越重要的地位。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二零零三年，全球造船廠產量17%為集裝箱船，但到二零零六年，該數字已增長至28%，二零零九年收縮至16% (按總噸計)。

集裝箱船在全球貨物海運中的地位日漸重要，其以統一形式將大量不同貨物由全球一處運輸至另外一處。

### 集裝箱船需求

全球集裝箱貿易的增長一直受全球商品貿易、其中集裝箱化的部分所佔的份額不斷增長，以及新商品的「集裝箱化」擴張及全球化趨勢所推動。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有關從起點運輸至目的地的裝載集裝箱，估計全球集裝箱貿易由一九九九年的59.9百萬標準箱增長至二零零九年的124.1百萬標準箱，複合年增長率為7.6%。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集裝箱航運的需求加速增長，全球集裝箱貿易的年增長率達到二零零四年的最高記錄13.4%。然而，經濟衰退開始後，二零零八年全球集裝箱貿易的增速下降至僅4.3%，並於二零零九年收縮達估計9.1%。

世界海運集裝箱貿易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二零零九年(估計)數字為估計；二零一零年(預測)數字為預測。

二零一零年全球集裝箱貿易預測以二零一零年八月為基準的二零一零年全年數據，可能會變動。

二零一零年的貿易及經濟數據有限。預測具有主觀性，依賴經濟繼續復蘇。不能保證趨勢能夠持續。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全球集裝箱貿易擴張較快，主要原因是全球貿易整體增長。全球化推動國際貿易的增長。其中最為重要的是製造業持續搬遷及外包至中國，導致中國經濟增長極為強勁。全球兩個集裝箱貿易繁忙航線為跨太平洋及遠東至歐洲，亞洲出口貿易佔據主導地位，近年來中國經濟對亞洲出口貿易繁忙地區的增長推動最大。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遠東至歐洲東向貿易的貿易量的複合年增長率估計為6.7%，遠東至歐洲西向貿易為15.3%。二零零八年亞洲對其他地區的出口佔全球估計集裝箱貿易的28%以上。

二零零九年全球集裝箱貿易減速。隨著全球經濟增長，二零一零年初呈現若干趨勢支持集裝箱船需求。儘管仍存下滑風險，但眾多貿易的數量呈現整體增長趨勢；到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許多貿易航線的貿易量開始回歸按年計正數增長(但仍然處於較低水平)，該趨勢一直持續至二零一零年初。這又推動了集裝箱船需求的增長。

## 行業概覽

### 集裝箱船供應及新造市場

全球集裝箱貿易由大規模集裝箱船隊服務。其中最重要的部分是全蜂窩式集裝箱。餘下可裝運集裝箱的船隊由多種非全蜂窩式集裝箱組成，包括MPP(能運輸集裝箱及雜貨的船舶)、Ro-Ro(滾裝貨船)及常具有集裝箱運輸能力的一般貨船。班輪公司及租船船東響應近年來集裝箱裝運能力的需求的大幅增長。二零零零年初至二零一零年，能運輸集裝箱的裝位的能力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0%，主要受全蜂窩式集裝箱船隊的增長推動，同期全蜂窩式集裝箱船隊的運能幾乎增長兩倍。二零一零年八月初，能運輸集裝箱的船隊共12,189艘船舶，運能共15.9百萬標準箱。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二零一零年八月初，全蜂窩式集裝箱船隊共4,914艘船，運能共13.67百萬標準箱，佔全球集裝箱運能的86%。下表列示全蜂窩式集裝箱船的主要類型、全蜂窩式集裝箱訂單簿及過去八年的全蜂窩式集裝箱合約水平。

#### 全蜂窩式集裝箱船類型

全蜂窩式集裝箱類型	載貨能力 (標準箱)	典型用途
超-巴拿馬型 .....	8,000及以上	主要配置在深海主幹線東西貿易及其他貨運量較高的貿易。
超-巴拿馬型 .....	3,000-7,999	
巴拿馬型 .....	3,000及以上	
亞-巴拿馬型 .....	2,000-2,999	適合配置在許多貿易、非主幹線東西貿易、南北貿易及亞洲及歐洲的區內貿易。
輕便型 .....	1,000-1,999	
大支線型 .....	500-999	小型區內及「支線」貿易。
支線型 .....	100-499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 全蜂窩式集裝箱船隊及訂單簿

全蜂窩式集裝箱類型	載貨能力 (標準箱)	訂單簿					
		數量	船隊 千標準箱	平均 船齡	數量	千標準箱	佔船隊的 百分比
超-巴拿馬型 .....	8,000及以上	273	2,517.2	2.8	228	2,564.0	102%
超-巴拿馬型 .....	3,000-7,999	497	2,993.9	7.2	114	668.2	22%
巴拿馬型 .....	3,000及以上	938	3,737.0	7.7	88	362.3	10%
亞-巴拿馬型 .....	2,000-2,999	700	1,779.1	9.7	48	124.3	7%
輕便型 .....	1,000-1,999	1,265	1,793.7	10.5	115	157.4	9%
大支線型 .....	500-999	818	606.6	11.0	51	42.6	7%
支線型 .....	100-499	423	130.8	23.0	5	1.6	1%
總計 .....		4,914	13,558.4	10.2	649	3,920.3	29%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 行業概覽

一如其他航運市場，集裝箱船需求週期大致與全球經濟發展週期相同。自經濟衰退開始起，集裝箱運能新訂單量大幅下降。二零零七年，預訂的集裝箱船運能達到歷史最高水平3.2百萬標準箱。二零零八年，預訂量下降至1.1百萬標準箱。二零零九年的集裝箱合約僅0.1百萬標準箱，可忽略不計。近年來預訂集裝箱船的公司包括集裝箱船經營商(班輪公司)及為租予經營商而預訂船舶的船東。

### 全蜂窩式集裝箱船合約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至今
超·巴拿馬型	船舶數目	31	165	89	93	101	252	102	11	20
	千標準箱	201	1,271	723	709	889	2,453	815	83	164
巴拿馬型	船舶數目	24	103	128	91	116	115	40	2	6
	千標準箱	116	438	554	380	486	487	161	10	27
亞·巴拿馬型	船舶數目	24	92	67	77	32	45	23		
	千標準箱	59	243	181	198	85	118	60		
輕便型	船舶數目	12	47	111	180	164	105	30	2	13
	千標準箱	19	68	151	261	237	151	42	2	17
大支線型	船舶數目	29	65	58	135	62	28	15		
	千標準箱	22	53	45	112	51	23	12		
支線型	船舶數目	1	1	2	13	1	1	3		3
	千標準箱	0	0	1	4	0	0	1		1
總計	船舶數目	121	473	455	589	476	546	213	15	42
	千標準箱	417	2,073	1,655	1,662	1,749	3,233	1,092	95	209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受訂單量下降影響，訂單簿自二零零八年七月初起收縮，當月訂單簿共1,367艘船舶，運能共6.7百萬標準箱。到二零一零年八月初，訂單簿為649艘船舶，運能共3.9百萬標準箱，佔船隊運能的29%。然而，訂單簿數量仍然較為可觀，並將帶來強勁的運能增長，對集裝箱船市場維持龐大的供應壓力。交付訂單簿面臨眾多技術上及財務因素方面的挑戰，有關挑戰會導致預訂交付推遲及取消。很難確定準確的數字，但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估計，去年初預期於二零零九年進入船隊的預訂交付的載重噸約45%已確認為未交付。

市場衰退亦已導致「閒置」集裝箱船隊大幅增加，二零一零年初閒置集裝箱船約佔全球船隊的12%。根據八月初的估計，自二零一零年初起，閒置船隊的規模維持在略低於佔船隊的2%。

## 行業概覽

### 集裝箱船建造大國(按標準箱計的訂單簿)

建造國	支線型 100-500 標準箱	大支線型 500-1,000 標準箱	輕便型 1-2,000 標準箱	亞-巴拿馬型 2-3,000 標準箱	巴拿馬型 3,000 標準箱+	超-巴拿馬型 3,000 標準箱+	總計
南韓 .....		1,900	7,350		82,807	2,563,896	2,655,953
中國 .....	1,277	22,607	111,500	68,062	220,636	285,690	709,772
日本 .....			3,416	17,575		155,530	176,521
台灣 .....			11,200		39,534	118,667	169,401
菲律賓 .....						75,372	75,372
德國 .....		7,082	8,932	18,612	6,852		41,478
羅馬尼亞 .....		4,824				33,000	37,824
土耳其 .....		2,419	11,556				13,975
巴西 .....				13,500			13,500
波蘭 .....					12,424		12,424
伊朗 .....				6,564			6,564
越南 .....		2,100	3,460				5,560
荷蘭 .....	365	1,618					1,983
<b>總計 .....</b>	<b>1,642</b>	<b>42,550</b>	<b>157,414</b>	<b>124,313</b>	<b>362,253</b>	<b>3,232,155</b>	<b>3,920,327</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如上表所示，產能的大部分已在或正在亞洲船廠建造。南韓船廠目前是全球產量最大的集裝箱船(尤其是較大的巴拿馬型及超-巴拿馬型)建造國，約佔全球訂單簿(按標準箱計)的68%。大量噸位亦在中國船廠預訂。中國目前擁有第二大的集裝箱船預訂簿，標準箱約佔18%，所建造的船舶從支線型至超-巴拿馬型。

### 中國集裝箱船預訂冊(按標準箱計)

年份	支線型 100-500 標準箱	大支線型 500-1,000 標準箱	輕便型 1-2,000 標準箱	亞-巴拿馬型 2-3,000 標準箱	巴拿馬型 3,000 標準箱+	超-巴拿馬型 3,000 標準箱+	總計
二零一零年 .....	368	17,138	57,960	24,880	66,264	19,500	186,110
二零一一年 .....	909	5,469	35,807	24,266	66,422	142,490	275,363
二零一二年 .....			10,773	16,116	87,950	76,700	191,539
二零一三年 .....			6,960	2,800		47,000	56,760
<b>總計 .....</b>	<b>1,277</b>	<b>22,607</b>	<b>111,500</b>	<b>68,062</b>	<b>220,636</b>	<b>285,690</b>	<b>709,772</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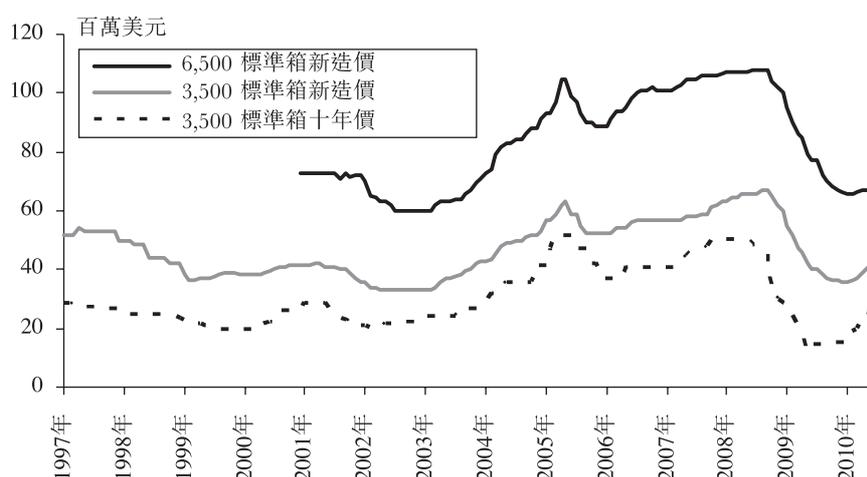
關於全球集裝箱船隊的拆船水平，二零零九年大量船齡較高的集裝箱船被報廢出售：197艘集裝箱船，運能共0.37百萬標準箱，平均船齡為26.9年。該噸位量大幅高於歷史水平。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八年十年期間，每年僅有29艘集裝箱船拆棄，平均船齡為27.8年。

### 集裝箱船市場

集裝箱船租船費率視乎集裝箱船運能的供應及需求而定，並可能會大幅變化。集裝箱船租賃市場的時租費率於二零零二年初至二零零五年中期間上升，於二零零五年中再次下跌，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維持穩定，並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進一步下滑。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集裝箱船租賃市場復蘇至類似於二零零五年底及二零零六年初的水平，二零零八年初費率進一步上升。但全球經濟衰退開始及隨之而來的集裝箱貿易增長減速，使運能相對供過於求，導致盈利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及二零零九年上半年迅速下跌。盈利隨後維持在受壓水平，直到二零一零年初集裝箱船租賃費率開始呈上升趨勢，但有關費率仍遠低於長期平均水平。

近年來，隨著集裝箱船市場擴張，二手集裝箱船的買賣市場亦隨之擴張。集裝箱船二手價格的變動與集裝箱船時租費率具有很大關連。自經濟衰退開始起，集裝箱船時租費率大幅回落。但二手集裝箱船價值於二零一零年初起大幅上升。流動性較高的新造市場的集裝箱價格亦呈現類似模式。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市場極度活躍，價格亦相應上升。但自經濟衰退開始起，所投放的訂單數目顯著下滑。合約活動不足導致造船廠降價以招攬新業務。但一如其他板塊，過去幾個月集裝箱船新造價格僅稍微復蘇。下圖說明該等發展趨勢。

集裝箱船過往資產值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新造價格—價格因建船國家、交付及船舶規格而異。上圖所列價格為終止月價格及由二零零八年六月起，假設為「歐洲規格」、20/20/20/20%付款及「頂級具競爭力造船廠」報價，並與訂約地點的市場合約及經紀的最佳估計(無合約)有關。

二手價格一直存在不確定期，而克拉克松經紀所提供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的價值比正常置信邊際幅度大。

## 行業概覽

### 海洋工程行業

#### 海洋工程產品

全球船隊內的海洋工程開發裝置(包括鑽井平台)、生產平台和支持(服務)船舶日益增多並佔重要組成部分，用於在海上進行及支援不同階段的石油及氣體勘探、開發及生產工作。

#### 鑽井平台、生產裝置和服務船舶的需求

整個石油天然氣行業的供需機制(尤其是石油價格趨勢)對海洋工程市場的開發最為重要。海上石油及天然氣行業在迎合全球油氣需求方面扮演重要角色。石油是世界最重要的能源資源，二零零九年，全球約三分之一的產油乃經海上作業所得。石油需求易受經濟發展影響，最近的增長一直主要由亞洲經濟增長所帶動，尤其是印度及中國的增長。另一方面，長遠而言，增加對替代資源的依賴及/或因環境方面的憂慮而提高用油效益、石油儲備減少及/或油價高企，均可能會令石油需求下跌。繼石油及煤炭之後，天然氣是全球第三大能源資源。根據BP世界能源統計年鑒(二零一零年六月)，於二零零九年，天然氣佔世界能源消耗量約24%。全球天然氣產量約19%由海上作業產生。

#### 石油天然氣價格及勘探及生產開支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海洋工程產品的需求主要由油氣公司的勘探及生產(E&P)支出帶動。勘探及生產支出取決於油氣生產商的現金流，而後者主要由油氣價格及產量釐定：一般而言，油氣的(預期)價格越高，將導致海上服務需求增大。全球經濟開始放緩後，油價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三日的高位每桶145.31美元(根據美國能源情報署所報的西德州中級原油價格)跌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每桶30.28美元的低位。油價下跌加上金融危機的廣泛影響導致海上支援及鑽探服務的需求下跌。近月油價回穩至每桶約64.00美元至87.00美元。

#### 海上石油天然氣生產

墨西哥灣及中東等海上石油鑽探作業的主要區域，目前都擁有龐大的石油天然氣開採的生產能力。

#### 全球石油產量

百萬桶/每天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估計)	近海所佔的 百分比
中東 .....	21.70	21.05	19.71	21.10	22.23	22.57	22.75	22.25	23.16	21.36	29%
北美(包括墨西哥) ...	14.18	14.24	14.35	14.43	14.35	13.88	13.93	13.86	13.33	13.62	35%
前蘇聯 .....	7.97	8.64	9.49	10.47	11.43	11.83	12.30	12.81	12.83	13.28	11%
非洲 .....	7.04	7.13	7.32	7.84	8.58	9.09	9.20	9.48	9.54	9.00	50%
拉丁美洲 .....	6.46	6.44	6.32	6.14	6.42	6.72	6.68	6.45	6.53	6.50	36%
歐洲 .....	7.00	6.87	6.80	6.52	6.28	5.82	5.42	5.13	4.89	4.66	91%
亞洲 .....	7.03	7.12	7.16	7.22	7.32	7.40	7.43	7.35	7.51	7.46	44%
澳洲 .....	0.88	0.81	0.78	0.67	0.59	0.60	0.58	0.63	0.65	0.65	83%
其他 .....	5.11	5.25	5.49	5.79	6.30	6.78	7.19	7.55	8.12	8.52	5%
總計 .....	77.37	77.55	77.42	80.18	83.50	84.69	85.48	85.51	86.56	85.05	31%
按年增長 .....	3.8%	0.2%	-0.2%	3.6%	4.1%	1.4%	0.9%	0.0%	1.2%	-1.7%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按行業資料來源作出)，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估計海上產能，百分比按二零零九年的總數計算。

數字包括原油、濃縮物、液態天然氣及其他非常規來源石油、加工收益及生物燃料。

## 行業概覽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克拉克松研究報告追蹤研究這些水深條件都是可開採的石油天然氣田5,172個，當中3,511個已投產，220個處開發或施工階段，而1,441個據悉具備開發潛力。在淺水地區(少於500米)的石油儲備開採便利，油儲量易耗盡，故限制於該等水域大量增加開採石油儲備的機會。此迫使參與者開拓深水區，提高其產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已投產的海上油田中，僅有7%作業為水深逾500米，而25%的在建油田處於深海。下表載列海上石油天然氣田的總數量，分別按現時投產、處於開發或在建及石油天然氣生產潛力可觀劃分。

### 海洋石油天然氣田開發情況

*油田	已投產		處於開發或在建		生產潛力		合計	
	500米以下	500米以上	500米以下	500米以上	500米以下	500米以上	500米以下	500米以上
歐洲西北部 .....	637	1	41	2	336	15	1,014	18
地中海 .....	166	9	12	4	37	23	215	36
中東/印度半島 .....	89	2	27		63	32	179	34
西非 .....	301	41	11	13	64	99	376	153
亞太 .....	580	6	48	9	516	68	1,144	83
北美 .....	1,370	159	10	16	54	80	1,434	255
拉丁美洲 .....	121	29	16	11	28	26	165	66
合計(已知水深) .....	3,264	247	165	55	1,098	343	4,527	645
未知水深 .....		94		24		236		354
合計(全部) .....		3,605		244		1,677		5,526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在建及開發潛力的油田的已知投產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三年以後。

所有位於水深未知的墨西哥灣的海上油氣田開發項目均假設位於淺水區(500米以下)。

## 行業概覽

### 海工船隊

下表概述海工船隊所從事的服務範圍：

#### 海洋工程產品的角色概要

	勘探	開發	生產
一般週期長度	<b>3至5年</b>	<b>2至4年</b>	<b>5至55年</b>
描述	收集測量數據；分析及詮釋；尋找石油天然氣儲備。	建設及安裝生產平台、管路和設備；為生產作準備。	石油和天然氣的生產管理、作業和維護；更新作業
推動力	石油價格水平，約延遲一年；補充探明儲備及保證能源安全的需要。	全球石油天然氣需求；將於石油天然氣油田的投資變現的需要；石油價格水平。	全球石油天然氣需求
船舶及單位	移動式鑽井平台，地震測量及支持船；水文地理測量(管道線路)；ROV支持船；PSV／供應、船員艇護航船；AHT及AHTS。	線纜及管道鋪設船；起重運輸；近海挖泥船；住宿單位；安裝平台；移動鑽探單位；PSV／供應、船員艇；AHT、AHTS、MPV、拖船。	固定和移動式生產裝置；浮式儲油裝置；穿梭油輪；AHTS、拖輪、PSV／補給；ERRV、船員艇；住宿單位；MPV／生產支持船。
服務	地震作業、配置隔離線路；鑽勘探井；鑽井液的儲存、處理和泵送；船員的居住和補給的運輸；鑽井平台移動護航船活動；為其他船舶加油	潛水、現場測量及籌備；鑽探開發井；安裝平台及相關基建；設施運輸平台導管架、上部模塊及／或MPU；船員的居住和補給的運輸；散貨及甲板貨物運輸；錨操作和一般的拖船作業	石油和天然氣的生產、儲存和運輸開採油輪處理；船員的住宿和補給的運輸；散貨及甲板貨物運輸；操錨；檢查及保養支持服務。
活動因原油價格回落而減少的風險	高	中	低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 行業概覽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服務海洋能源業的全球海洋工程產品船隊包括25,343艘，截至二零一四年應交付的訂單量預期為1,443艘。下表載列船隊概況。謹請留意財務及技術問題或會引發大量撤單及延期交付，惟現況未明。

按服役情況劃分的全球海工船隊

功能／分類	船隊#		訂單#	
	現役	非現役	預訂	佔船隊百分比
<b>測量及建設</b> .....	3,104	11	192	6%
測量船舶 .....	614	6	26	4%
海上建設船舶 .....	277	1	55	20%
建設駁船 .....	655	1	40	6%
平台 .....	284	2	23	8%
挖泥船 .....	1,274	1	48	4%
<b>移動式鑽井裝置</b> .....	588	320	144	16%
鑽井船 .....	39	18	35	61%
半潛式 .....	140	60	33	17%
自升式 .....	328	151	68	14%
鑽探船／鑽井供應船 .....	81	91	8	5%
<b>移動式生產裝置</b> .....	260	27	47	16%
浮式生產裝置 .....	144	16	36	23%
半潛式 .....	38	6	5	11%
自升式 .....	38	4	4	10%
半永久式 .....	40	1	2	5%
<b>固定生產裝置</b> .....	8,761	132	201	2%
永久平台 .....	7,852	56	158	2%
海底 .....	909	76	43	4%
<b>物流</b> .....	630	58	63	9%
浮式生產儲油裝置 .....	84	4	4	5%
穿梭油輪 .....	66	0	21	32%
單點系泊 .....	480	54	38	7%
<b>海上支援</b> .....	11,440	12	796	7%
海工支持船 .....	5,731	11	668	12%
拖船 .....	5,709	1	128	2%
<b>合計</b> .....	<b>24,783</b>	<b>560</b>	<b>1,443</b>	<b>6%</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 開發船舶及裝置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初，移動式鑽井裝置的全球船隊數量為908艘。當中，自升式鑽井船達479艘，半潛式鑽井平台達200艘，鑽井船為57艘。餘下172艘為鑽井駁船及鑽井供應船。過往五年，大量投資涌入移動式鑽井裝置行業，新造鑽井裝置。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在建新鑽井裝置達144艘，相當於現時船隊約16%。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海上鑽井船訂單量佔船隊約61%，自升式鑽井平台訂單相當於船隊14%。

## 行業概覽

### 移動式鑽井裝置概要

船舶類型	船舶數量#	訂單簿數量#	水深範圍—米	主要特點
自升式 .....	479	68	最多150	自升式鑽井平台，鑽井時支撐腿支撐於海底。限於淺水。
半潛式 .....	200	33	最多3,650	浮動平台，通過使用錨定系統或動力定位系統來定位。
鑽井船 .....	57	35	最多3,650	與半潛式鑽井平台類似，但作業能力更強，且移動性更好，適合於在較遠的海域進行海上鑽探作業。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初，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數據庫登記有1,806艘建設(支援)及開發船舶，另有209艘已預訂。務請注意該板塊的船舶供應具有彈性，視市況而定，相似市場的船舶可相互轉換。

### 近海建設及開發船舶類型概要

船舶類型	船舶數量#	訂單簿數量#	描述
運輸／起重 .....	94	28	起重貨船及起重／運輸船(包括半潛式起重／運輸船)，用於吊裝及運輸近海平台及其他結構物。
起重船／駁船 .....	148	10	大型船舶或駁船，配備有設計用於近海工程(如海底建設、連接安裝等)重型複雜起重裝備。
起重／鋪管船 .....	127	25	專用於鋪設海底管道的船舶或駁船。
線纜鋪設船 .....	99	6	專用於水下電纜及／或管路(包括光纜)鋪設的船舶。
近海挖泥船及石頭卸載 .....	235	5	大型抽吸駁船，能在近海遠距離作業以挖掘管道溝渠及其他近海安裝。亦包括配備專門設備將砂石覆蓋海底管道的船舶。包括風力渦輪安裝船。
自升船及自升安裝駁船 .....	267	23	用於支持近海建設的自航自升式工作平台及自升式駁船。
近海汽駁船 .....	359	8	近海行業使用的駁船及浮筒。
住宿單位 .....	115	17	向近海安裝提供住宿服務的船舶或平台。可以是船舶、半潛式或自升式。
建設支援 .....	362	87	包括多用途支持船、潛水及ROV支持船、維修船及井增產船。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 行業概覽

### 生產單位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大部分生產裝置均固定於一個位置，於整個服役期限內完成特定項目。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初，固定永久性海上生產平台為7,908座，當中7,852座確定為在服役中。然而，近年來日益著重移動式生產平台。該等平台能夠四周移動，於其經營期限可移往多個地點，並提供服務。移動式生產平台大體上可分為五大類：自升式生產平台、張力腿生產平台（「TLP」）、單圓柱生產平台、半潛式生產平台、浮式生產儲存及卸貨裝置（「FPSO」）。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初，FPSO佔船隊所有移動式生產平台的56%。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初，FPSO船隊有160艘。全球服役中的FPSO中，亞太區現時佔36%，而餘下大部分分佈於西非(24%)、美洲(23%)及北海地區(15%)。尤其是，巴西專門留有用於浮動儲存及生產的主要增長地區，巨額投資開採Tupi新油田。

根據Mustang Engineering的資料，巴西石油公司(Petrobras)憑藉14艘船舶成為佔據領先地位的FPSO營運商，中海油緊隨其後，憑藉13艘船舶列居第二位。其他營運商投入運營的船舶數目不超過6艘。

### FPSO營運商排名(按船舶數量)

公司	船舶數量
巴西石油公司(Petrobras).....	14
中海油.....	13
道達爾公司(Total SA).....	6
埃克森美孚(Exxon Mobil Corp).....	5
雪佛龍公司(Chevron Corp).....	4
荷蘭皇家殼牌有限公司(Royal Dutch Shell PLC).....	4
康菲石油公司(ConocoPhillips).....	3
英國石油公司(BP).....	3
伍德賽德石油公司(Woodside Petroleum Ltd.).....	2
越俄石油公司(Vietsovpetro).....	2
挪威石油公司(StatoilHydro).....	2
Coogee Resources.....	2
其他.....	18

資料來源：Mustang Engineering，二零一零年八月。

對海上石油天然氣市場的長期信心，反映在新建生產單位的高額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初，在建固定平台已有158座，而另外移動式生產平台47座亦已預訂。與船隊相似，移動式生產平台訂單主要為FPSO，共計36艘。

## 行業概覽

### 近海石油天然氣生產單位作用概要

類型	船舶數量 <sup>#</sup>	訂單簿數量 <sup>#</sup>	水深範圍—米	最高每日桶數	主要特點
固定生產平台 .....	7,908	158	最多500	600,000	迄今為止最常見的生產平台。直接錨定於海底，設計用於長期用途。
張力腿平台／半圓柱 ..	41	2	最多2,400	360,000	垂直錨定的浮式結構物，一般用於深水。TLP通過繩索或鏈束停靠。船柱平台由支撐甲板的大口徑單一垂直缸組成。
自升式生產 .....	42	4	最多110	70,000	自升式生產平台，鑽井時，支撐腿立於海底，限於淺水。
半潛式 .....	44	5	最多3,500	250,000	平台甲板通過立柱與水線下的沉墊連接，生產裝置和住艙安裝在平台甲板上。
FPSO .....	160	36	最多3,500	270,000	大型可變動裝置，能在複雜深水環境作業。可以新建，也可以由油船或者天然氣運輸船改裝而成。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 支持船舶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初，海洋工程支持船舶(包括工程作業支持)的全球船隊為5,742艘。該等船舶廣泛用於油氣田開發的所有階段。船隊平均服役年限約20年。鑒於需求殷切，能夠高效於多種環境作業的大型、現代船舶於訂單上反映出來。現時在建668艘近海支持船中，拋錨拖輪、拋錨拖輪／供應船舶、PSV及供應船的訂單簿佔550艘。就近海工程領域而言，該行業預期於現有船舶訂單交付將會面臨挑戰。於二零零九年，以載重噸計，近海服務船訂單簿(包括近海支持船)約39%並無如期交付。<sup>1</sup>新交付預期令船舶供應大增，或會令租費及船價受壓。

附註：克拉克松研究報告對「近海服務船」的定義包括AHT、AHTS、PSV、供應、維修、備用／救援、船員艇、工作船、多功能支持、潛水支持、ROV/遙控潛水支持、油田增產、油田污染控制、測量、起重船、重貨船、線纜鋪設、管道鋪設、埋管、住宿船和平台、升船。

## 行業概覽

### 海上工程支持船功能概要

船舶類型	船隊規模#	訂單簿#	主要特點	常用功能		
				勘探階段	開採階段	生產階段
AHTSV .....	2,528	350	馬力，絞車尺寸及電纜儲存量；錨作及拖船作業及甲板裝貨的大型後甲板；動力定位。	拖船、鑽井定位及錨定，用於錨的吊裝和安放。	拖船、定位及錨定生產設施。	向供油氣平台供給的運輸。
PSV，供應 .....	1,753	200	載重、現有甲板區及甲板下方容量。	鑽井用的泥漿和水泥的儲存及運輸，設備、水及燃油。	甲板貨物運輸如管子、設備及備件，及油倉(如水及燃油)。	甲板貨物運輸如管子、設備及備件，及油倉(如水及燃油)。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建設支持船舶(多用途支持船、遙控潛水支持船、維修船及海上油田增產服務船)亦會在油氣田開發項目的勘探及生產階段中用到。

展望未來，訂單簿將受到推遲、取消及重新商訂合約的影響。由於存在有關技術及合約問題，目前訂單簿面臨大量不確定因素。上文引用的數字僅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的訂單簿有關，並無計及可能出現的交付問題。

### 海洋工程船訂單

下表顯示鑽探及生產單位的訂單。

#### 移動式海上鑽井裝置生產大國(在建單位)

生產國	鑽井船	半潛式	自升式	鑽井駁船	總計
中國 .....	2	11	20	1	34
南韓 .....	29	2		1	32
新加坡 .....	2	9	12	2	25
阿聯酋 .....		3	7	1	11
俄羅斯 .....		5	2		7
印尼 .....			4		4
美國 .....			4		4
印度 .....			3		3
伊拉克 .....			3		3
巴西 .....			2		2
其他/不明 .....	2	3	11	3	19
<b>總計 .....</b>	<b>35</b>	<b>33</b>	<b>68</b>	<b>8</b>	<b>144</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將會受延期、撤單及重新訂約影響。鑒於技術及合約問題，訂單現時面臨大量不明朗因素。所報數據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訂單有關，並未計及潛在交付問題。

## 行業概覽

### 海上移動式生產裝置生產大國(在建單位)

生產國	浮式生產	半潛式	自升式	半永久	總計
南韓 .....	16	1			17
中國 .....	5	1			6
日本 .....	3				3
巴西 .....		2			2
克羅地亞 .....	1				1
德國 .....	1				1
馬來西亞 .....		1			1
荷蘭 .....			1		1
葡萄牙 .....	1				1
南非 .....			1		1
其他／不明 .....	9		2	2	13
<b>總計 .....</b>	<b>36</b>	<b>5</b>	<b>4</b>	<b>2</b>	<b>47</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將會受延期、撤單及重新訂單影響。鑒於技術及合約問題，訂單現時面臨大量不明朗因素。所報數據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訂單有關，並未計及潛在交付問題。

下表顯示鋪管船的訂單。

### 鋪管船訂單(按生產商)

生產商	總計
Zhenhua Jiangyin .....	3
Keppel Singmarine .....	2
Daewoo SB .....	1
Hyundai H.I .....	1
江蘇熔盛 .....	1
Kodja Bahari .....	1
Nantong Yahua .....	1
P.T. Britoil .....	1
Samsung H.I. ....	1
Sembawang S/Y .....	1
其他／不明 .....	12
<b>總計 .....</b>	<b>25</b>

資料來源：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一零年八月。

附註：展望未來，訂單將會受延期、撤單及重新訂單影響。鑒於技術及合約問題，訂單現時面臨大量不明朗因素。所報數據與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訂單有關，並未計及潛在交付問題。

### 海洋工程市場

海洋工程作業船隊的租費反映海工支持服務需求及執行該等服務船舶的供應量之間的平衡。租船方包括主要綜合型石油公司、大型獨立石油天然氣勘探及生產公司，新興獨立生產商及民用海洋工程公司。每份租船契約根據自身特定情況訂立，並倚賴船舶規格及設備、區內同類船舶供應、營運商聲譽及船員提供服務的質素及周全程度。然而，就海洋工程支柱船而言，最開放的區域租船市場之一過往一直為北海。北海AHTS現貨價二零零八年最後季度租費達致高峰，平均水平每日超逾100,000英鎊，但於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度大跌至時每日10,000英鎊以下。雖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升至逾每日50,000英鎊的水平，但又再次迅速下跌，到二零一零年七月，租費平均約為每日15,000英鎊。

與船舶收入相似，海工支持船舶及鑽井裝置的資產值隨時間波動。就租船市場而言，任何海工支持船和鑽井裝置倚賴其規格及設備。各類專用船舶之間可以變化巨大。然而，總體而言，本行業資產值於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度錄得高峰後，因經濟衰退席捲全球而於二零零九年全年大幅下滑，但自二零一零年初，價格微升。

於全球經濟開始放緩前兩年期間，移動式鑽井平台的使用率及每日收費創歷史新高，但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起顯著下跌。二零零八年初，現役移動式鑽井平台的數量佔總船隊的78%，而二零零九年末，該數字降至64%。儘管利用率於二零一零年初微升，利用率仍遠低於二零零八年初。石油天然氣價格下滑導致需求下滑，令全球自升式鑽井船隊的利用率及日租費用銳減。舊式淺水自升式鑽井船的利用率及日租費用慘遭下滑。二零零九年大幅減少後，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費用已趨平穩。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半潛式鑽井平台「Deepwater Horizon」（由韓國現代重工於二零零一年建造並由Transocean營運）於墨西哥灣Mississippi Canyon深海約1,525米開採石油時發生火災。鑽井平台徹底損毀，死亡人數達11人，並引發海底石油井噴。估計數字顯示，於井噴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英國石油公司用新控油罩成功制止原油外泄期間，該井已漏出490萬桶石油。

洩漏的經濟、環境及政治影響深遠，事態可能進一步發展。成為舉世公認的最大漏油事件及美國歷史上最嚴重的環境災難。就其經濟影響而言，英國石油公司宣佈，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底，其已計提322億元的準備金，以支付漏油的相關費用。其包括花費200億元建立賠償基金。

接近二零一零年五月底，美國內務部禁令美國水域內一切浮式鑽井裝置暫停鑽探油井六個月。現時授權鑽井的油井須暫停直至可以安全為止。美國內務部亦建議待全面徵詢後增加一系列檢查及安全措施。美國聯邦法院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底暫時叫停了此項禁令。然而，奧巴馬政府迅速修訂條款頒佈另一項禁令。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墨西哥灣於二零一零年中期擁有半潛式鑽井平台有23艘，鑽井船有8艘，均將會受該等措施影響。儘管其他地方的反應尚不激烈，數個政府（如英國及中國政府）宣佈新增檢查規定。

## 行業概覽

海洋工程市場的長期影響亦未明朗，乃因石油公司、規管機構及政客所作決定仍然未明所致。然而，整體而言，深水鑽探或會更加耗時及昂貴，儘管這情況在墨西哥灣尤甚，但未必局限於這地區。例如，美國當局現在規定防噴器須經第三方檢查員批准。有鑒於此，其他技術領域同樣亦可能受到監察。例如，根據現行法規，單殼油輪獲准在Louisiana Offshore Oil port (LOOP)卸油，直至二零一五年為止。漏油事件發生後，對單殼油輪引進更嚴勵法規施加了更大的壓力。漏油事件的其他可能的影響包括對現代船舶的要求提高，美國增加進口石油及賠償責任限額增加。然而，對海上船舶設計的影響有關的任何結論目前還只是推測性的。

### 全球船用柴油發動機行業

柴油發動機是一種重要的動力設備，廣泛應用於多個行業。柴油發動機可根據發動機速度及功率進一步分類為多個類型。

#### 柴油發動機類別及應用

類別	低速柴油發動機	中速柴油發動機		高速柴油發動機
		大功率	中低功率	
轉速	<300 轉/分鐘	300-1,000 轉/分鐘		>1,000 轉/分鐘
馬力範圍(HP)	10,000-100,000	3,000-24,000	500-2,000	50-500
船用柴油發動機	中型至大型遠洋貨船	小型至中型 貨船、郵輪、渡船	小型內陸水路 船舶及其發動機、 船用發電機組， 海上工作船	應急電站 <sup>(1)</sup> 游艇、漁船、 快艇
路面柴油發動機				皮卡車 輕型及 重型客車 中型卡車 重型卡車
非路面柴油發動機	柴油發電廠	柴油發電廠	備用發電機組	工程機械農用機械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附註：用作船用應急電站的高速柴油發動機由於規模與其他機型相比相對較小，故不在此次研究範圍之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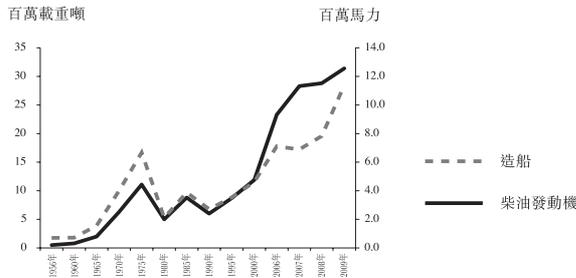
船用柴油發動機指低速及中速柴油發動機，是各種型號船舶的主要發動機。過去，船用柴油發動機業一直緊跟造船市場。中國的船用柴油發動機剛剛起步，仍處於初期發展階段。

與全球造船業中心由西歐轉移至日本，再轉移至南韓的情況一致，船用柴油發動機業的模式亦很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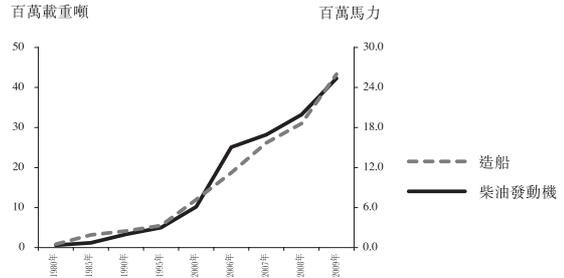
## 行業概覽

日本及南韓的船用柴油發動機市場緊跟該兩國的造船業趨勢。

**日本造船業增幅與柴油  
發動機市場增幅的比較  
一九五六年至二零零九年**



**南韓造船業增幅與柴油  
發動機市場增幅的比較  
一九八零年至二零零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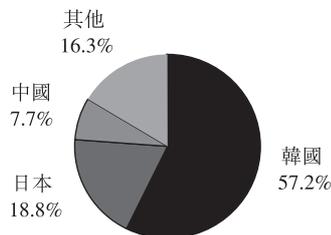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現今，船用柴油發動機市場的專業程度非常高，需要精湛的設計及製造技術。此行業的公司，特別是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公司，現在專注於設計或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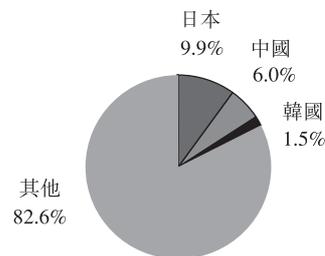
目前，歐洲成為船用柴油發動機的研發中心，其注重新產品開發及授權，尤其是低速柴油發動機。世界其他地區(包括亞洲)主要進行特許生產。持有船用發動機許可證的廠商通常僅允許在當地或在並無獲授設計公司指定許可證的地區出售產品。

### 全球船用柴油發動機市場，二零零九年

**低速柴油發動機  
總額 = 105億美元**



**中速柴油發動機  
總額 = 15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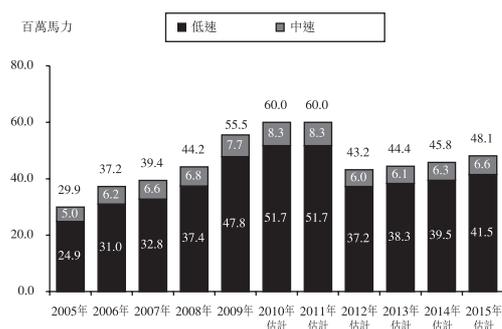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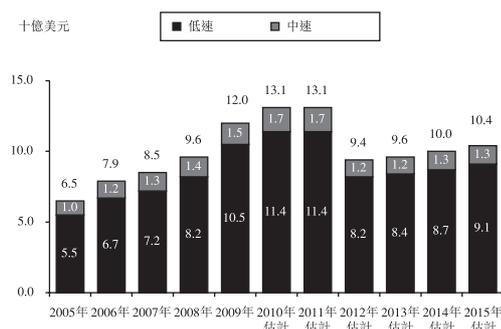
在全球造船業迅猛發展的帶動下，過去五年，全球船用柴油發動機業快速發展，於二零零九年的總銷售額達120億美元。然而，近期造船業市況低迷，預期將導致船用柴油發動機業規模縮水。

以裝機功率計的全球市場增長，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以收入計的全球市場增長，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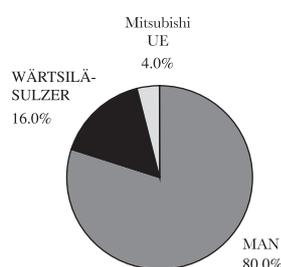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在低速柴油發動機市場，主要品牌擁有人為MAN及Wärtsilä。主要生產商為現代重工、斗山發動機及ST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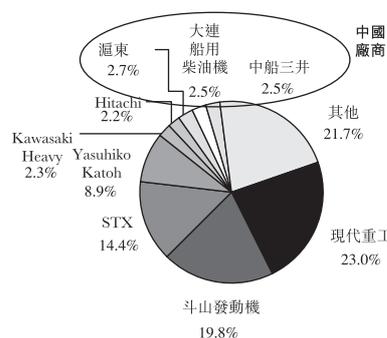
### 全球低速柴油發動機市場，二零零九年

主要品牌  
總額 = 105億美元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主要製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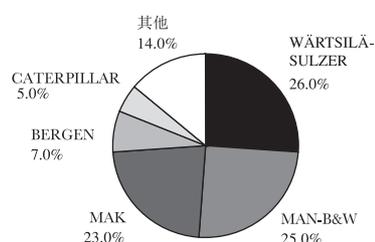
在中速柴油發動機市場，Wärtsilä、MAN Diesel & Turbo及MAK均為主要品牌擁有人及重要製造商。

##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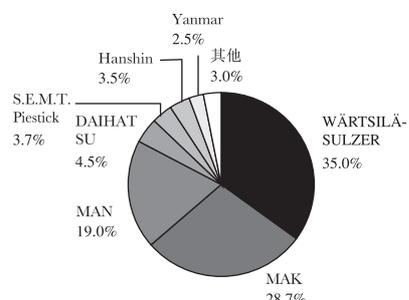
### 中速柴油發動機市場（全球），二零零九年

#### 主要品牌

總額 = 15億美元



#### 主要製造商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亞洲許可國家及製造商，二零零九年

	MAN Diesel & Turbo		Wärtsilä-Sulzer	
	B&W 兩冲程 許可證	Diesel & Turbo 四冲程 許可證	兩冲程 許可證	四冲程 許可證
<b>中國</b>				
Zhongji Hitachi Zosen Diesel Engine .....	√			
滬東重機 .....	√	√		√
大連船用柴油發動機 .....	√			√
宜昌船用柴油發動機 .....	√			√
STX大連 .....	√			
STX撫順 .....		√		
無錫安泰動力機械有限公司 .....	√			
鎮江中船設備有限公司 .....	√	√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機(CMD) .....	√			
上海新中 .....		√		
熔安動力 .....	√	√		√
杭州中高 .....		√		
河南柴油發動機 .....		√		
陝西柴油發動機 .....		√		
青島齊耀瓦錫蘭菱重麟山船用柴油發動機有限公司 .....				√
<b>日本</b>				
Makita .....	√			
Mitsui .....	√			
Kawasaki Heavy Industries .....	√	√		
Hitachi Zosen .....	√			√
Mitsubishi .....		√		√
Diesel United .....		√		√
Niigata Power .....		√		
JFE .....		√		
NKK .....				√
<b>南韓</b>				
現代 .....	√	√		√
斗山 .....	√	√		√
STX .....	√	√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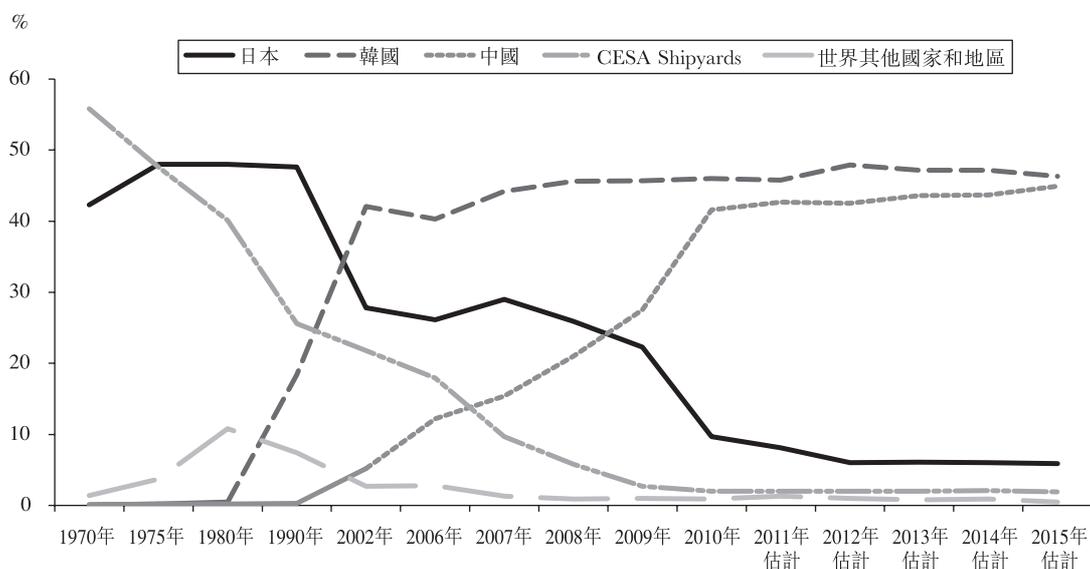
## 行業概覽

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熔安動力為於二零一五年擁有最大產能的公司，以及低速柴油發動機行業唯一一家獲國家發改委核准的民營企業。

		產能 (二零零九年)	計劃產能 (二零一五年)	國家發改委 批准產能 (二零一五年)
民營企業 .....	熔安動力	1.0	5.0	5.0
	江蘇安泰動力機械 有限公司	1.0	1.5	無
國有企業 .....	滬東重機	1.7	2.0	2.0
	大連船用柴油發動機	1.2	2.0	2.0
	宜昌船用柴油發動機	1.0	1.0	1.0

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全球船用柴油發動機的生產中心已從歐洲轉移到南韓，而中國預期今後將繼續在裝機容量方面增加市場佔有率。

全國各國於所示年份按裝機容量計的佔有率(全球)  
一九七零年至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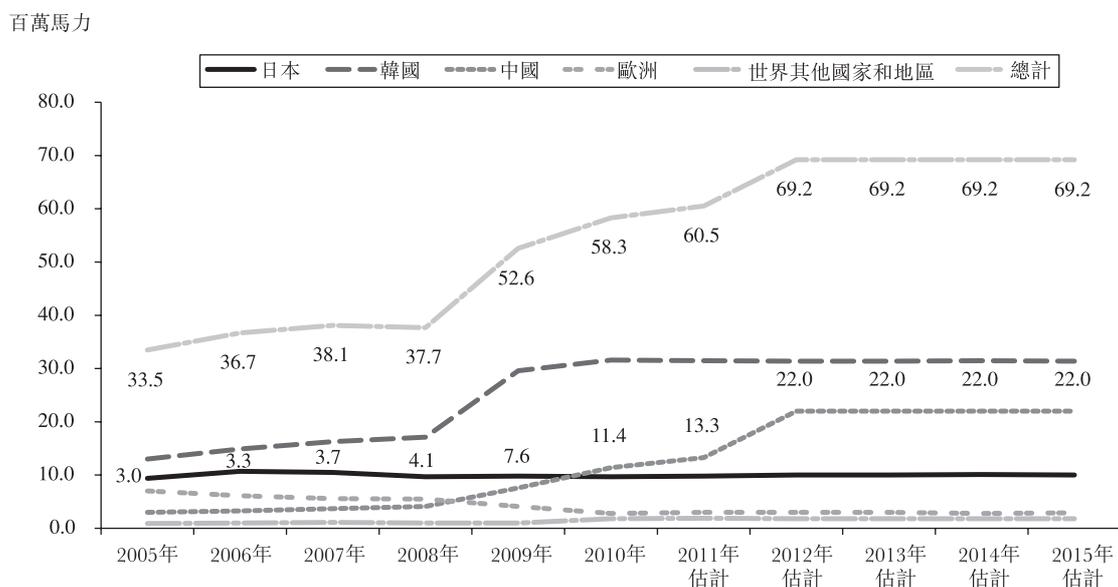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全球柴油發動機產量預計將由二零零九年的52.6百萬馬力增至二零一五年的69.2百萬馬力，而中國的產能預期將翻增長。

## 行業概覽

各國低速柴油發動機的產能擴張(全球)，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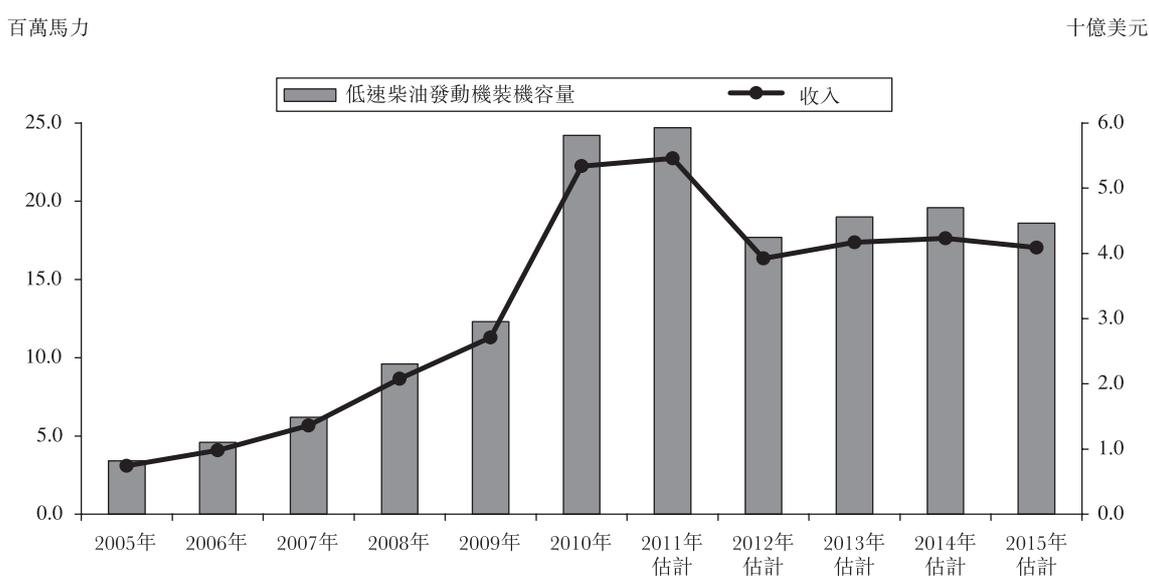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中國柴油發動機市場概覽

#### 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

二零零九年中國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市場迅猛發展，總銷售額達27億美元，然而，預計今後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放緩，保持在7.1%左右。根據Frost & Sullivan，這是由於全球造船業的低迷，盡管部份受中國支持造船及相關行業的優惠政策拉升而得以減緩。

中國低速柴油發動機市場增長，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行業概覽

於二零零九年，中國的低速柴油發動機市場主要由國有企業主導，而產量有所提升的民營企業預期將搶佔國有企業的市場份額。

中國低速柴油發動機市場參與者，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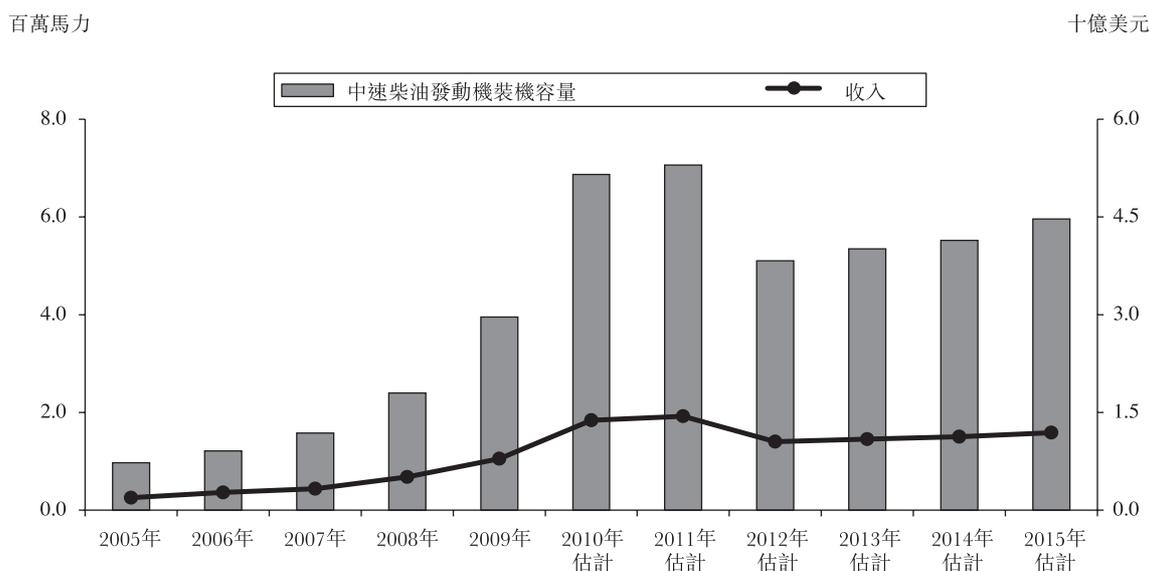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估計		
		按裝機 容量計的 市場份額 件數	按收入 計的 市場份額 %	市場 佔有率 %	按裝機 容量計的 市場份額 件數	按收入 計的 市場份額 %	市場 佔有率 %
國有企業	滬東重機	87	27.9	23.8	98	24.3	22.2
	大連船用柴油發動機	84	25.4	28.6	90	21.9	22.6
	宜昌船用柴油發動機	56	13.1	15.3	66	11.5	11.7
	上海中船三井造柴油機	32	26.0	23.4	42	19.3	20.1
	青島齊耀瓦錫蘭	16	6.0	7.6	24	10.5	13.2
	鎮江中船設備有限公司	1	0.3	0.2	12	4.8	4.9
民營企業	江蘇安泰動力	5	1.0	0.8	16	2.4	2.2
	熔安動力	1	0.3	0.2	10	4.7	3.6

資料來源：熔盛訪談、公司年報、專家訪談、公司網站、Frost & Sullivan。

### 船用中速柴油發動機

二零零九年，中國船用中速柴油發動機市場的總銷售額為7.9億美元，由於柴油發電機組、海洋工程及船用發動機的需求增加，預期這個市場將繼續擴大。

中國中速柴油發動機市場增長，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附註：假設今後六年每馬力的價格穩定在200美元

## 行業概覽

中國中速柴油發動機市場相對分散。然而，由於多家企業計劃擴充產量，競爭可能愈加激烈。

### 中速柴油發動機市場頂級參與者（中國），二零零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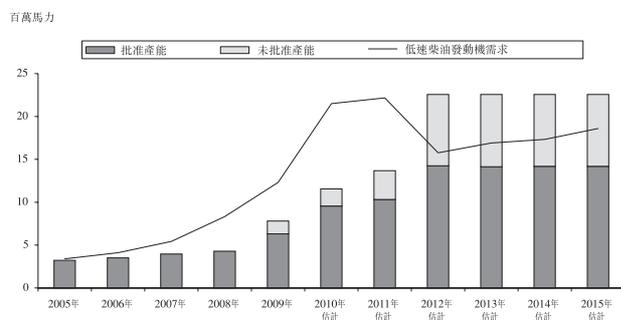
	件數	按裝機 容量計的 市場份額 %	按收入 計算的 市場份額 %
濰柴動力 .....	450	16.9	17.9
鎮江中船設備有限公司 .....	431	16.2	9.6
濰博柴油發動機 .....	420	15.7	10.4
Shangxi Diesel Engine Heavy .....	331	12.4	16.2
瓦錫蘭齊耀柴油發動機 .....	300	11.2	19.9
安慶船用柴油發動機廠 .....	300	11.2	7.1
寧波中策 .....	200	7.5	7.3
上海新中動力機廠 .....	200	7.5	7.2
ZGPT MAN .....	20	0.7	2.4
玉柴資陽發動機 .....	10	0.4	—
滬東重機 .....	6	0.2	2.1

資料來源：濰安動力、公司年報、中國汽車工業年鑒、經銷商訪談、專家訪談、公司網站、Frost & Sullivan。

### 規例

根據政府核准的投資項目目錄（二零零四年），中國中速及低速柴油發動機生產項目須經國家發改委審批。根據Frost & Sullivan，經批准產量將低於二零一五年的總需求。

### 中國低速柴油發動機需求與產量比較，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 中國柴油發動機 需求擁有巨大潛能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附註：包括中低速船用發動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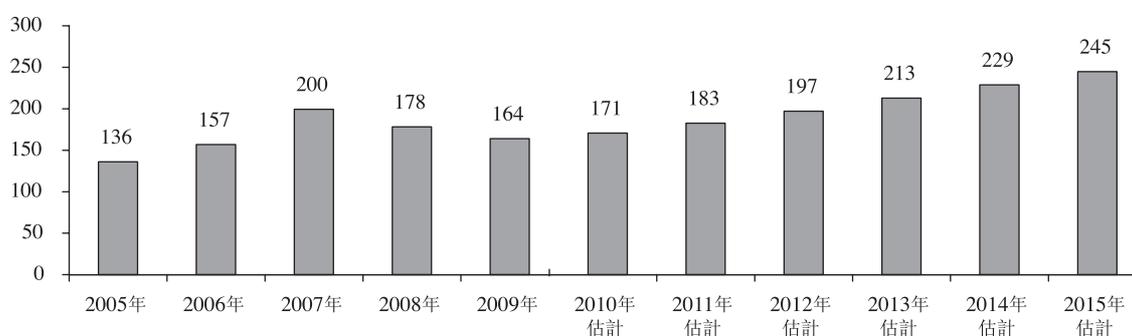
## 全球工程機械市場

工程機械市場是一個廣泛的概念，一般由用於建築、採礦及其他工業用途的機械組成，包括起重機、挖掘機、土方機械、工業車輛、混凝土機械及路面機械。

根據 Frost & Sullivan 的資料，全球工程機械銷售額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因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而下降，之後於二零零九年達到1,640億美元。預計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受預期經濟穩定復甦所帶動，全球工程機械市場將以6.9%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

### 全球工程機械市場按收入計的增長，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收入（十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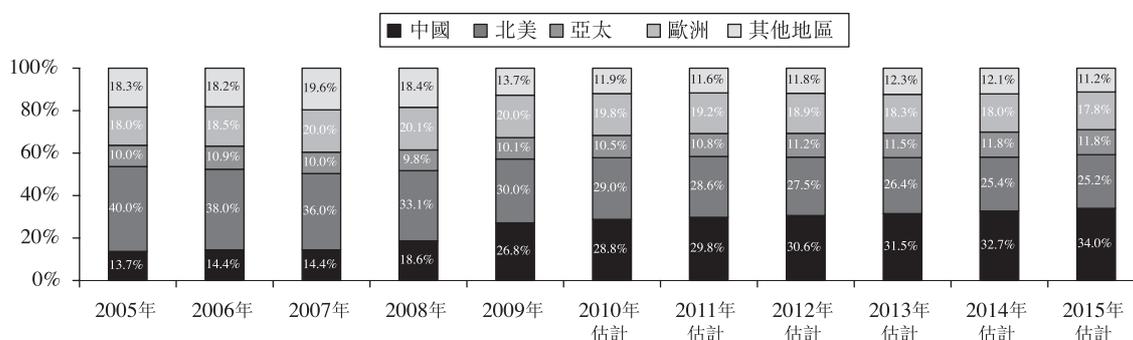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中國於全球工程機械市場的市場份額多年來已上升至二零零九年的26.8%。因此，中國於二零零九年成為僅次於北美的第二大市場，主要是受到中國政府所公佈重點基礎設施建設的經濟刺激計劃所推動。根據 Frost & Sullivan 的資料，估計中國市場的份額將繼續增加，並於二零一五年達全球市場的34.0%。

### 工程機械市場按區域計(世界)的份額，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分佔收入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附註：於本圖表內，中國不包括入亞太部分

## 行業概覽

### 中國工程機械市場

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於二零零九年，中國工程機械的總銷售額達到440,912單位，總值為440億美元。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工程機械銷售額增長的複合年增長率按單位計為20.5%，按價值計為8.9%。儘管於二零零九年放緩，預計中國工程機械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將會增長，並於二零一五年達826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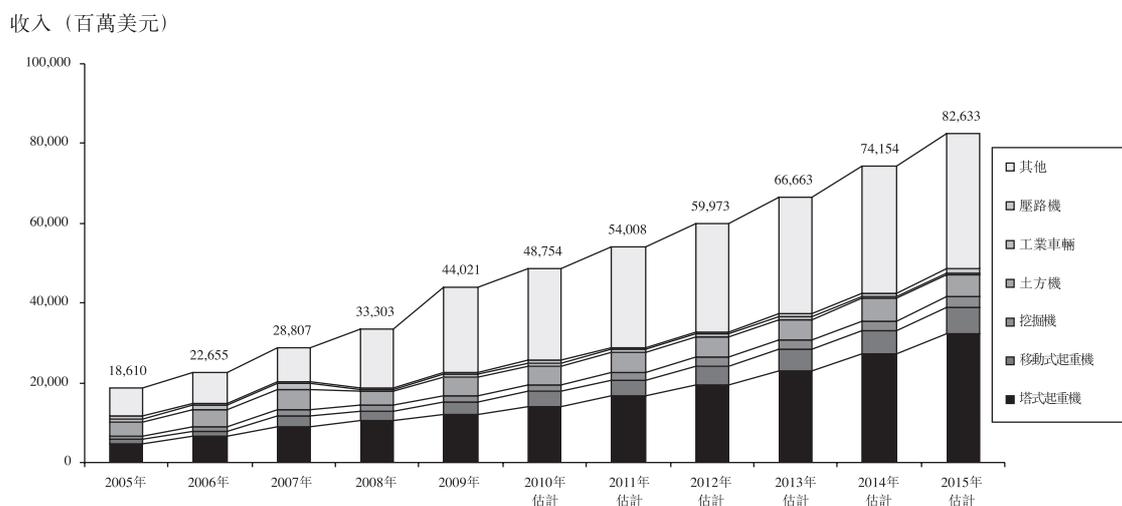
#### 中國工程機械市場按收入計及按單位出貨量計的增長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就產品細分而言，挖掘機板塊於二零零九年佔在中國出售所有工程機械設備的27%。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預計挖掘機在不同產品種類中達到最快增長率。

#### 工程機械市場按產品計(中國)的增長，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行業概覽

在應用各種工程機械產品的行業中，運輸基礎設施連同發電、房地產、採礦、市政工程及石油化工是最大行業。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該六個主要行業於二零零九年合計佔總工程機械銷售額的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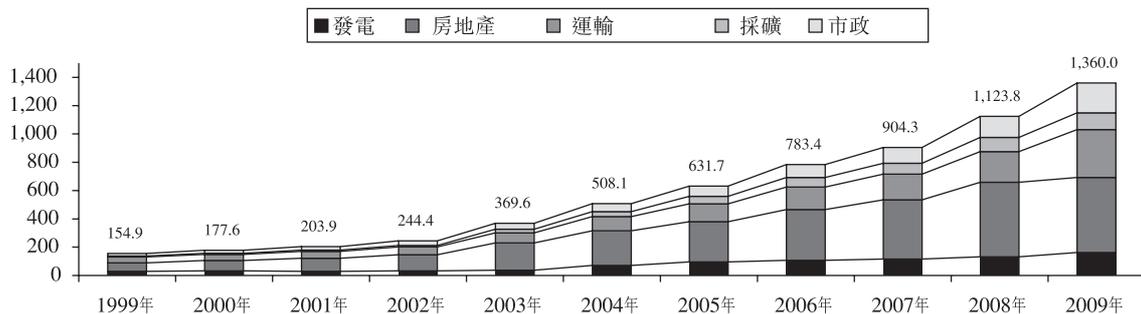
應用行業	發電	房地產	運輸	採礦	市政工程	石油化工	其他
挖掘機.....	12.0%	8.0%	20.0%	19.0%	12.0%	5.0%	24.0%
起重機.....	19.0%	11.5%	20.0%	2.0%	12.0%	8.0%	27.5%
壓路機.....	—	—	80.0%	—	12.0%	—	8.0%
工程機械.....	15.0%	10.0%	25.0%	8.0%	9.0%	7.0%	26.0%

資料來源：中國海關、Frost & Sullivan

直接影響應用工程機械產品眾多行業的固定資產投資，由一九九九年的1,549億美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13,600億美元，並預期在中國的城市化進程中繼續推動工程機械的需求。

### 五個應用行業的固定資產投資，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九年

收入（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Frost & Sullivan

### 導致工程機械需求的主要因素

- **建設鐵路項目：**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中國的鐵路建設總投資於二零零九年為483億美元，並預計在未來五年鐵路建設項目投資總額為2,197億美元，這將是工程機械行業發展的主要驅動力。
- **恢復出口：**隨著世界經濟從金融危機中復甦，中國的工程機械出口正逐步恢復。出口增加將有助製造商提高產量及加速發展。
- **出口退稅政策：**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以來，出口退稅率已經提高至17%，這將進一步鼓勵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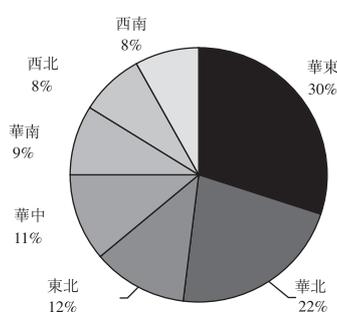
## 行業概覽

- **部件進口優惠政策**：於二零零九年，中國財政部、國家發改委及其他四部委共同發佈「關於調整重要設備稅收政策的通知」。根據該通知，工程機械重要零部件進口可免徵進口關稅及進口增值稅。倘主要零部件為進口且佔工程機械製造總成本的重大部分，則該項政策會有助降低國內製造商的零部件成本。

### 中國競爭環境

中國有多個工程機械產品的主要生產基地，包括山東、長江三角洲、湖南、安徽及四川。儘管華東是工程機械的最大市場，但政府對中國中部及西部地區的發展計劃，對在該等地區設有生產基地的廠商提供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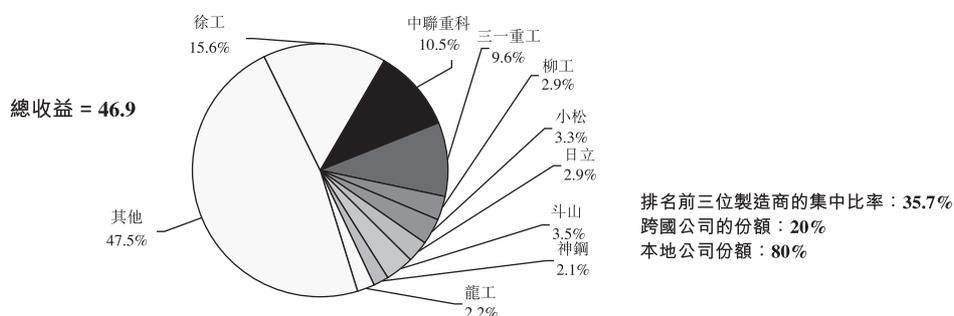
按中國地區劃分的收入佔比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中國工程機械市場的集中比率相當高。二零零九年，中國工程機械市場的三大製造商中聯重科、三一重工及徐工共佔總收入的35.7%。跨國公司如小松、斗山、神鋼以優質產品著稱。二零零九年，跨國公司的佔收入約為20%。隨著國內公司陸續發展和擴充，跨國公司的市場分額估計將進一步下跌。

中國工程機械行業的競爭環境，二零零九年



資料來源：工程機械工業協會、公司報告、Frost & Sullivan  
附註：總收入(十億美元)

---

## 行業概覽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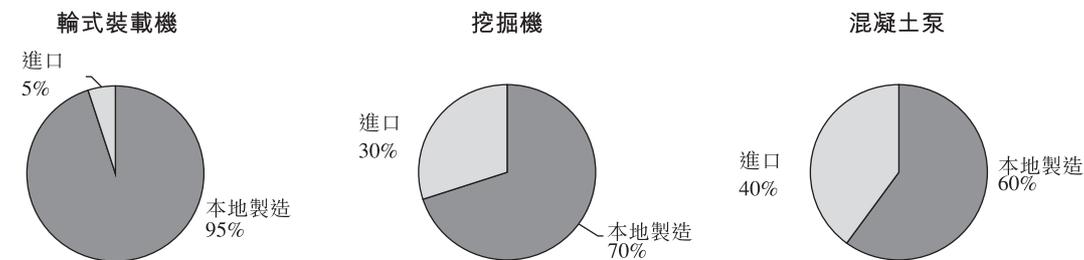
### 進入壁壘

- **資本要求**：工程機械行業是資本密集型行業，需要大量初始投資來建立生產廠房及投資於研發。此外，付款期一般較長，故製造商須具備大量流動資金。
- **經驗豐富的人才短缺**：倘在生產過程中缺乏足夠的熟練合格工程師與技術人員，可能會抑制工程機械行業的發展。
- **競爭激烈**：許多外國及國內製造商正在中國市場進行競爭。外國競爭對手越來越重視中國市場並擴展其在中國的製造能力。同時，由於過去五年市場快速增長，故本地競爭對手計劃投資更多資金進行擴展。

### 本地化

在中國的工程機械行業，若干主要部件如發動機及液壓系統等仍然需要進口，而大部分零部件則在中國製造。合肥、濟寧及徐州是眾所周知的零部件生產基地。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於在二零零九年，約70%的挖掘機零部件由本地供應商提供，而輪式裝載機具有95%的最高本地化生產比率。

中國工程機械市場：本地化比率的比較，二零零九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中國挖掘機市場

### 簡介

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中國挖掘機市場銷量達116,475單位，總值119億美元。挖掘機由於具有良好的機動能力及出色的動土能力，故逐漸成為中國工程機械市場的高需求的產品。在若干項目中，挖掘機正取代其他傳統的土方設備。據估計，挖掘機市場將繼續增長，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的複合年增長率按銷售單位計為15.3%，按銷售價值計為18.0%。

中國挖掘機市場按收入計及按單位出貨量計的增長，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不同類型的挖掘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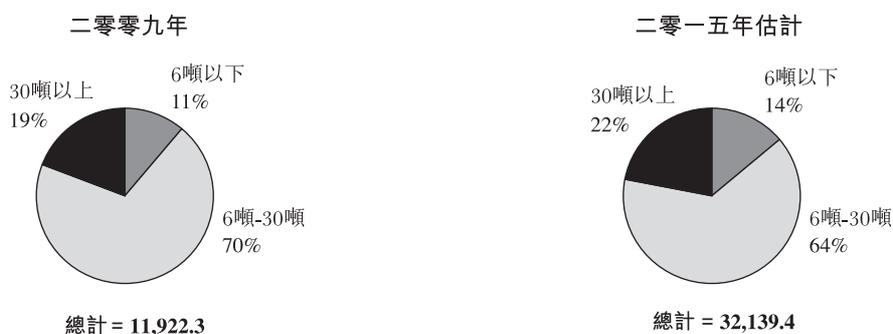
挖掘機有不同噸位，由小型(6噸或以下)至大型(300噸或以上)。

- 小型(6噸以下)：隨著市政工程迅速發展，小型挖掘機在中國展現強勁增長趨勢。小型挖掘機於小城鎮及小城市地塊特別有用。
- 中型(6噸至30噸)：6噸至30噸的挖掘機是主流產品，佔在中國的挖掘機銷售總額大部分。

## 行業概覽

- 大型 (30噸以上)：雖然30噸以上挖掘機的銷售相對較小，但其價格較小型及中型挖掘機更高。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大型挖掘機的增長率預計高於整體挖掘機市場的平均增長率。

中國挖掘機市場按噸位計的增長，二零零九年、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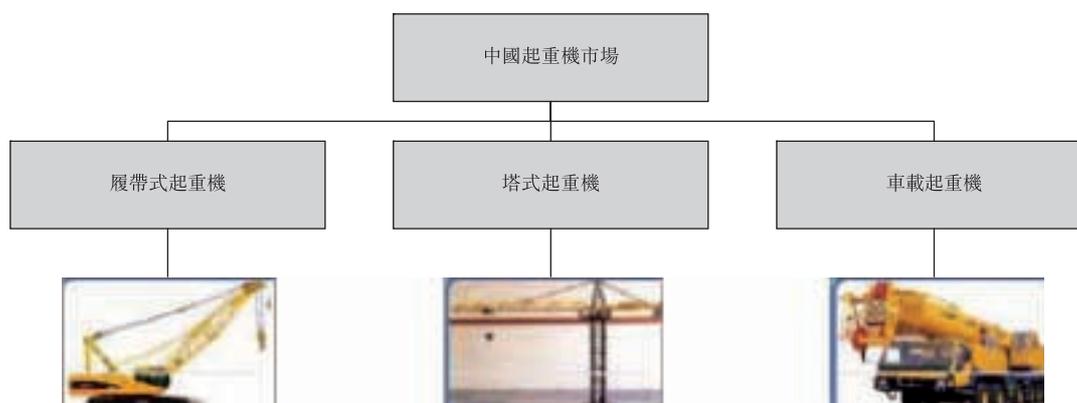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附註：總收入 (百萬美元)

## 中國起重機市場

### 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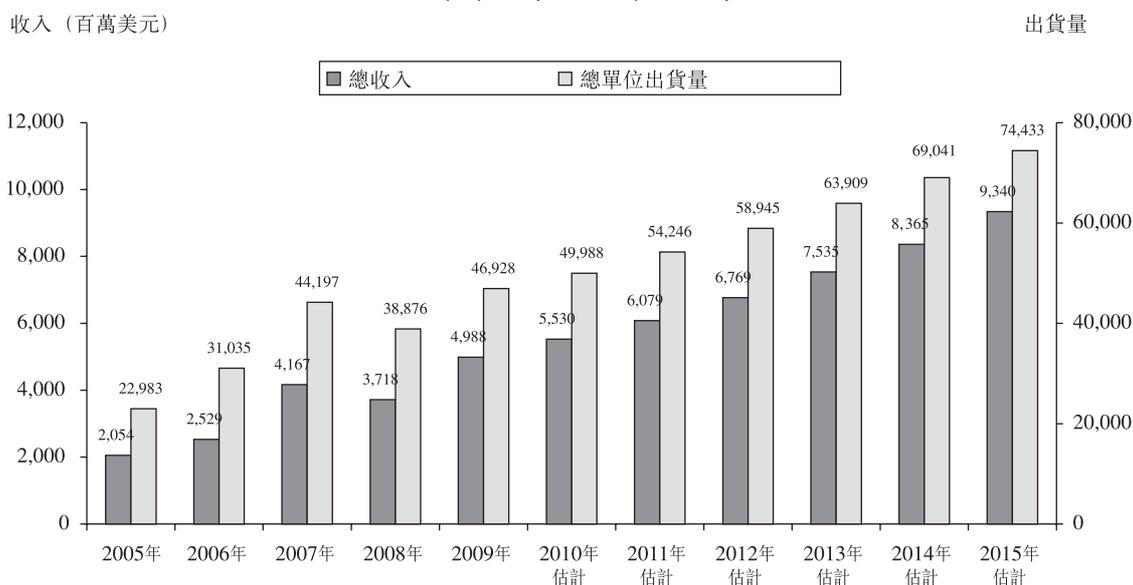
中國起重機市場包括三個板塊：履帶式起重機、塔式起重機及車載起重機市場。不同產品有不同優勢及應用領域。例如，履帶式起重機有超過300噸的龐大起重能力，而塔式起重機較便宜及車載起重機機動能力良好。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於二零零九年，車載起重機按價值計佔銷售額的56.1%，而履帶式起重機則佔9.7%。儘管如此，由於大型起重機需求增加，預計履帶起重機市場增長速度超過塔式起重機及車載起重機市場。



## 行業概覽

儘管二零零八年全球經濟衰退的負面影響，中國的起重機市場在政府的支持下迅速復原，於二零零九年銷量達46,928單位。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預計中國起重機市場的複合年增長率按銷售價值計為11.0%，按銷售金額計為8.0%，乃因為需求正從小型起重機轉移至大型起重機，而平均價格會相應增加。

### 起重機市場按收入計(中國)及按單位出貨量計(中國)的增長，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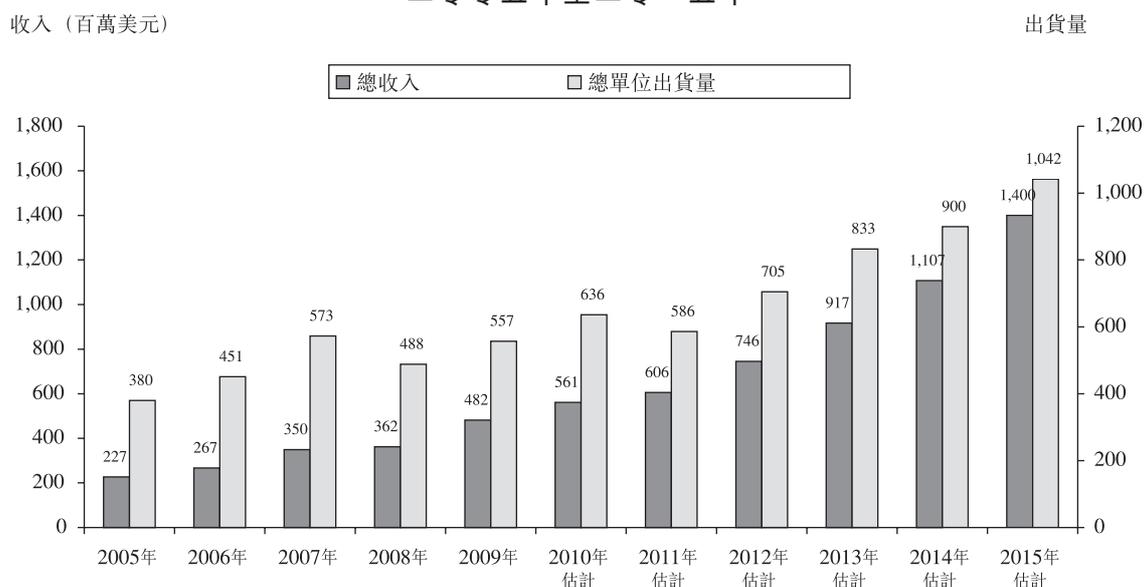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履帶式起重機

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履帶式起重機市場於二零零九年達到557單位及482百萬美元，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按銷售價值實現16.9%的複合年增長率。相對於車載起重機及塔式起重機市場，履帶式起重機市場預計將增長得更快。

### 履帶式起重機市場按收入計(中國)及按單位出貨量計(中國)的增長，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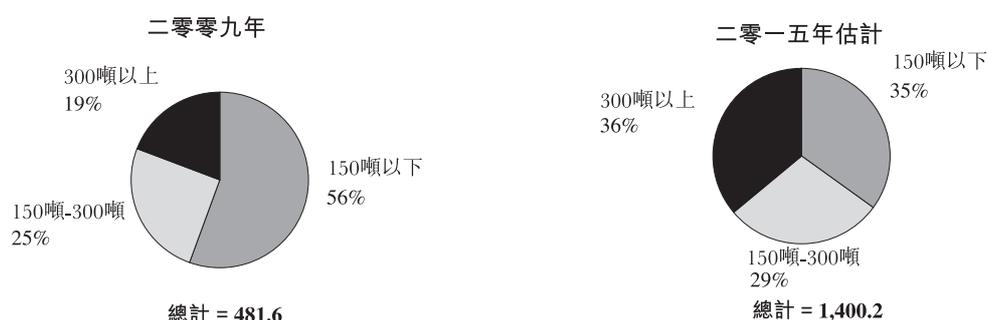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行業概覽

### 不同類型的履帶式起重機

- 小型 (150噸以下)：在本世紀初，小型履帶式起重機經歷快速發展。於二零零五年，在中國市場的幾乎所有履帶式起重機為小型產品。
- 中型 (150至300噸)：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受到風力發電產業快速發展等因素所推動，中型產品受用戶歡迎，以致在其後數年快速增長。
- 大型 (300噸以上)：大型履帶起重機於2006年首次在市場出現。自此大型履帶式起重機在中國迅速發展。主要製造商如中聯重科等已開始研發大噸位履帶式起重機。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大型履帶起重機市場會大幅增長，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其銷售複合年增長率為32.8%。

履帶式起重機市場按噸位計 (中國) 的增長，二零零九年、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附註：總收入 (百萬美元)

### 塔式起重機

大部分數塔式起重機用於房地產建設項目，故其市場需求與房地產市場發展息息相關。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中國的塔式起重機市場迅速增長，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4.1%。然而，由於中國政府嚴格控制房地產行業，故估計塔式起重機市場的增長於未來將會放緩，如下圖所示。

塔式起重機市場按收入計 (中國) 及按單位出貨量計 (中國) 的增長，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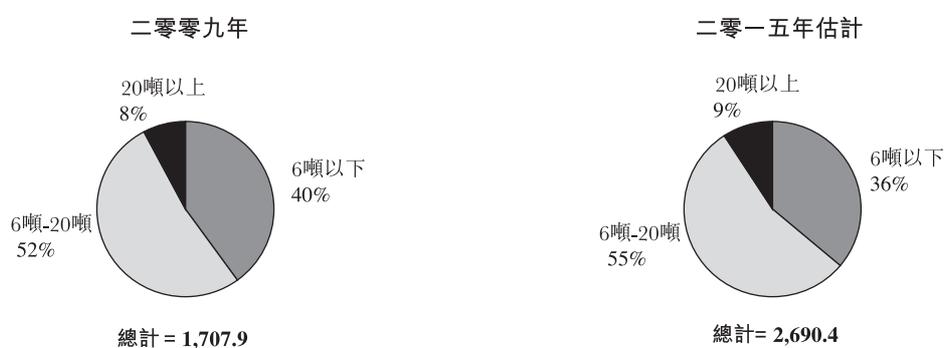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不同類型的塔式起重機

- 小型 (6噸以下)：小型塔式起重機市場於二零零九年的規模為684.9百萬美元。
- 中型 (6至20噸)：中型塔式起重機於二零零九年的市場規模為891.8百萬美元，或佔整個塔式起重機市場的52%。
- 大型 (20噸以上)：大型塔式起重機於二零零九年所佔市場份額少於10%，但預計相對於中型及小型塔式起重機大型塔式起重機的市場規模增長較快。

### 塔式起重機市場按噸位計(中國)的增長，二零零九年、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附註：總收入 (百萬美元)

## 行業概覽

### 車載起重機

中國車載起重機市場於二零零五年超出10億美元。於二零零九年的總銷售額達2,798.3百萬美元，而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1.4%。然而，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由於經濟放緩，估計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市場增長速度將會放緩至複合年增長率11.1% (按銷售價值計) 及複合年增長率7.5% (按單位計算)。

#### 車載起重機市場按收入計(中國)及按單位出貨量計(中國)的增長， 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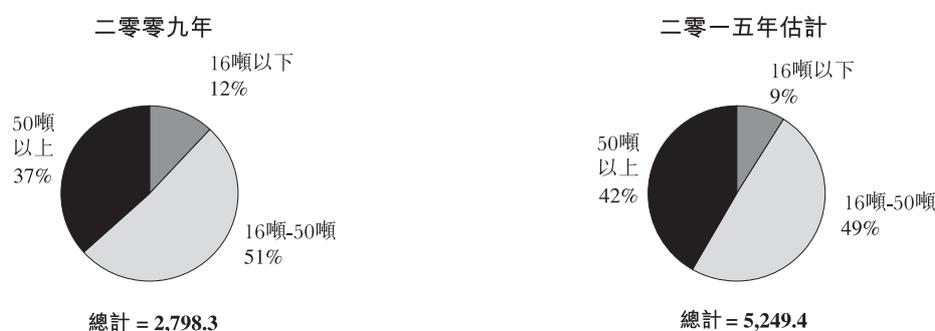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 不同類型的車載起重機

- 小型 (16噸以下)：如下列圓形分格統計圖表所示，預期相對中型及大型車載起重機，小型車載起重機市場份額在未來數年將會縮小。
- 中型 (16至50噸)：中型車載起重機目前佔車載起重機市場約一半銷售額。
- 大型 (50噸以上)：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預計大型車載起重機需求將由二零零九年的約37%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42%。

#### 車載起重機市場按噸位計(中國)的增長，二零零九年、二零一五年



資料來源：Frost & Sullivan

附註：總收入(百萬美元)

### 歷史及重組

#### 歷史與發展

本集團歷史追溯至二零零四年二月，當時熔盛投資乃作為由張先生最終控制的公司而成立，以從事造船業務。張先生及陳先生因同是上海青年企業家協會會員而相識。在該協會二零零一年舉辦的一次活動中，兩人發現其共同目標是致力於復興中國造船工業並創預期會與世界強手相抗衡的造船企業。張先生與陳先生就如何將目標付諸於行動展開了一系列討論。因此，熔盛投資乃於二零零四年成立，目標為創立一家現代化的世界一流重工企業。於二零零七年，我們為將熔盛投資的造船業務轉讓予本集團而進行重組。

我們於江蘇省南通的造船廠施工第一階段始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其後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簽署我們的首份造船合約。二零零八年三月，我們交付首艘船舶。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交付27艘船舶，訂單簿約為15.1百萬載重噸，合計84份造船訂單。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亦於中國成立經營附屬公司，從事造船、海洋工程、動力工程及工程機械業務。

本集團里程碑如下：

年度	重大事件、里程碑及成就
二零零五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於十月施工興建我們於江蘇省南通的造船廠；</li></ul>
二零零六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於上半年就六艘巴拿馬型散貨船訂立首份造船合約；</li><li>於十月開始建造我們的首艘船舶；</li></ul>
二零零七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於七月與海油工程訂立首份海洋工程合約，為其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標誌進軍海洋工程領域；</li><li>開始經營我們的第二座乾船塢；</li><li>躋身全球造船企業20強之列(按船舶訂單的CGT總量計)；</li><li>我們首艘船舶鋪設龍骨；</li><li>成立熔安動力機械<sup>(1)</sup>；</li></ul>
二零零八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於三月交付首艘船舶，於當時在中國創下由建廠到船舶交付歷時最短的記錄；</li><li>第三座干船塢投產；</li><li>與Vale S.A.的航運附屬公司訂立12艘400,000載重噸超大礦砂船合約。因此，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以載重噸計總訂單量而言名列中國第二及世界第七；</li><li>與四大知名國際船級社協會組織DNV、美國船級社、LR及GL進行戰略合作；</li><li>開始為海油工程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我們首個海洋工程項目；</li></ul>
二零零九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與阿曼國家航運公司訂立四艘各自400,000載重噸超大礦砂船合約；</li><li>於十月交付首台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li><li>與民生租賃建立戰略合作並與其訂立八艘76,000載重噸級巴拿馬型散貨船的造船合約；</li></ul>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年度	重大事件、里程碑及成就
二零一零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收購振宇機械大部分權益後進軍工程機械行業；</li><li>與中國船級社開展戰略合作；</li><li>榮獲二零一零年度第三屆亞洲海事頒獎典禮的最佳造船獎；</li><li>我們為海油工程建造的深水鋪管起重船於五月下水；</li><li>與民生租賃訂立另一份十艘76,000載重噸級巴拿馬型期貨船的造船合約；</li><li>與中國進出口銀行(南京分行)訂立一份五年期的戰略合作協議；及</li><li>與中海油訂立一份戰略合作協議。</li></ul>

附註：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成立為一家合資企業。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成為本集團的一部分。請參閱本節「在岸重組－熔安動力機械」一段。

### 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股權歷史

#### 境外重組

##### 1.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作為任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的最初法定股本為380,0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本公司向好利轉讓一股認購人股份，同時向好利發行及配發99股股份。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好利及Wealth Consult(兩家公司均由張先生全資擁有)分別持有730,585股股份及19,415股股份，盛意(由陳先生全資擁有)持有35,000股股份，而廣盈、祥佳、建智、京福、恒迅、普昌、鋒泉、錦威及漢毅則分別持有20,000股股份、50,000股股份、45,000股股份、20,000股股份、16,000股股份、40,000股股份、10,000股股份、4,000股股份及10,000股股份。廣盈、祥佳、建智、京福、恒迅、普昌、鋒泉、錦威及漢毅各自為由張先生的親屬及一位朋友全資擁有的實體。

##### 2. 成立開曼群島中間控股公司

#### 熔盛重工控股

熔盛重工控股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於重組前由(i)陳先生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盛意擁有權益5%；及(ii)由張先生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好利及Wealth Consult擁有權益95%。

#### 熔盛工程機械、熔盛動力機械、熔盛海洋工程及熔盛資本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熔盛工程機械、熔盛動力機械、熔盛海洋工程及熔盛資本均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作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分別擔任我們的工程機械、動力工程、海洋工程及投資業務的中間控股公司。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熔盛工程機械以代價1.00美元向張先生收購東富國際企業的100%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熔盛動力機械以代價50,000.00美元向明欣國際收購明恩國際的100%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熔盛海洋工程以代價50,000.00美元向明欣國際收購新時企業的100%已發行股本。

### 3. 成立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中間控股公司

#### 明欣國際

明欣國際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好利全資擁有。明欣國際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好利轉讓明欣國際的全部50,000股股份予熔盛重工控股，作價50,000.00美元。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以下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宏新國際 .....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
美來控股 .....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
美龍控股 .....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
明恩國際 .....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
栢源集團 .....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新時企業 .....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
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 .....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Dragon Courage Investments .....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
東富國際企業 .....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
System Advance .....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
Power Shine Investments .....	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
Ocean Sino Holdings .....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

#### 宏新國際

宏新國際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宏新國際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運寶集團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運寶集團的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Gold Regal Development Limited以1.00港元的代價將其一股運寶集團股份轉讓予宏新國際。

#### 美來控股

美來控股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美來控股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興高國際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興高國際的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Gold Regal Development Limited以1.00港元的代價將其一股興高國際股份轉讓予美來控股。

### 美龍控股

美龍控股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美龍控股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僑洋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僑洋的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Gold Regal Development Limited以1.00港元的代價將其一股僑洋股份轉讓予美龍控股。

### 明恩國際

明恩國際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明恩國際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偉佳發展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偉佳發展的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Gold Regal Development Limited以1.00港元的代價將其一股偉佳發展股份轉讓予明恩國際。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明欣國際將其於明恩國際的全部股權轉讓予熔盛動力機械，代價為50,000.00美元，以明恩國際股本面值為基準計算。

### 栢源集團

栢源集團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栢源集團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雅發國際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雅發國際的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Gold Regal Development Limited以1.00港元的代價將其一股雅發國際股份轉讓予栢源集團。

### 新時企業

新時企業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新時企業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信華(香港)是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信華(香港)的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Gold Regal Development Limited以1.00港元的代價將其一股信華(香港)股份轉讓予新時企業。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明欣國際將其於新時企業的全部股權轉讓予熔盛海洋工程，代價為50,000.00美元，以新時企業股本面值為基準計算。

### *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

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是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

1. Dragon Courage Investments為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全資擁有，其法定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及
2. 蒼利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全資擁有，其法定股本達10,000.00港元，分為1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港元。

### *東富國際企業*

東富國際企業是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註冊成立時由張先生全資擁有，其法定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張志熔先生轉讓其於東富國際企業的全部股權予熔盛工程機械，作價1.00美元。該代價乃根據東富國際企業的股本面值釐定。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安利國際發展為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東富國際企業全資擁有，其法定股本10,0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

### *System Advance*

System Advance是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System Advance的法定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源鴻為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System Advance全資擁有，其法定股本10,0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

### *Power Shine Investments*

Power Shine Investments是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Power Shine Investments的法定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佑力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Power Shine Investments全資擁有，其法定股本10,0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

### *Ocean Sino Holdings*

Ocean Sino Holdings是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明欣國際全資擁有。Ocean Sino Holdings的法定股本達50,000.00美元，分為5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為1.00美元。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Ocean Power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為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Ocean Sino Holdings全資擁有，其法定股本10,0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

#### 4. 向好利、張先生的親屬及一位朋友配發及發行股份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按面值每股0.10港元向好利、廣盈、祥佳、建智、京福、恒迅、普昌、鋒泉、錦威及漢毅分別發行及配發434,900股股份、20,000股股份、50,000股股份、45,000股股份、20,000股股份、16,000股股份、40,000股股份、10,000股股份、4,000股股份及10,000股股份。廣盈、祥佳、建智、京福、恒迅、普昌、鋒泉、錦威及漢毅各自均為張先生的親屬及一位朋友全資擁有的公司。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在本公司通過收購熔盛重工控股98.5%的已發行股本而成為本集團旗下若干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之前，張先生出於友誼將其於本公司的部分權益的一部分分配予其密友。因此，股份按面值發行及配發予漢毅（代該人士成立的公司）。

#### 5. 本公司收購熔盛重工控股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一方面與好利及另一方面與Wealth Consult訂立兩份獨立買賣協議，據此，好利及Wealth Consult同意向本公司出售彼等各自於熔盛重工控股已發行股本的93.0585%及1.9415%權益，代價為本公司分別向好利及Wealth Consult發行額外295,585股新股份及19,415股新股份。

於同日，本公司與盛意訂立買賣協議，據此，盛意同意向本公司出售其於熔盛重工控股已發行股本5%權益中的3.5%權益，代價為本公司向盛意發行35,000股新股份（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5%）。

於上述收購事項後，本公司由張先生通過好利及Wealth Consult擁有75%、陳先生通過盛意擁有3.5%以及分別由廣盈、祥佳、建智、京福、恒迅、普昌、鋒泉、錦威及漢毅擁有2%、5%、4.5%、2%、1.6%、4%、1%、0.4%及1%；而熔盛重工控股則由本公司擁有98.5%及陳先生通過盛意擁有1.5%。

有關成立我們的經營附屬公司所涉及步驟概述如下：

#### 境內重組

##### 熔盛重工

熔盛重工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在中國成立，從事（其中包括）船舶及動力工程鋼材製造及自造產品銷售業務。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運寶集團向張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富宏收購熔盛重工的全部註冊股本，作價29,980,000.00美元。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熔盛重工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擴增其註冊股本，由29,980,000.00美元增至99,000,000.00美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熔盛重工的註冊股本進一步增至198,000,000.00美元，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增至297,0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註冊股本進一步增至312,000,000.00美元，當中熔盛投資同意注資15,000,000.00美元，及後熔盛重工由我們通過運寶集團擁有約95.2%及由熔盛投資擁有約4.8%股權。

### 上海熔盛船舶貿易

上海熔盛船舶貿易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為熔盛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其中包括)船舶配件銷售及貿易業務。於成立日期，上海熔盛船舶貿易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六日，熔盛投資以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代價將其全部上海熔盛船舶貿易股權轉讓予熔盛重工，自此上海熔盛船舶貿易由熔盛重工全資擁有。

### 熔盛造船

熔盛造船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合營企業，由我們通過全資附屬公司興高國際擁有49%，而熔盛投資則擁有51%。熔盛造船從事(其中包括)船舶及鋼鐵的組裝及加工、海洋工程業務、自造產品銷售。有關熔盛造船的主要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C)其他交易－(i)委託建造合同」一節。熔盛造船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達29,900,000.00美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七日增至99,80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熔盛造船由合營企業轉為內資公司，興高國際以代價人民幣363,973,713.29元將其於熔盛造船的49%股權轉讓予熔盛重工，自此熔盛造船由熔盛投資及熔盛重工分別擁有51%及49%。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熔盛造船的註冊股本進一步增至人民幣778,784,896.50元。

### 熔盛研究設計

熔盛研究設計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成立為合營企業，從事船舶研究、設計及諮詢業務及有關業務的貿易，由熔盛造船及熔盛重工分別擁有60%及40%。熔盛研究設計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熔盛造船以代價人民幣6,000,000.00元將其於熔盛研究設計的60%股權轉讓予熔盛重工，自此熔盛研究設計由熔盛重工全資擁有。

### 熔燁機電

熔燁機電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為合營企業，從事(其中包括)船舶設備及配件製造及自造產品銷售業務。該公司的股權由熔盛重工控股通過全資附屬公司偉佳發展擁有80%，而熔盛投資則擁有20%。熔燁機電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達29,60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熔盛投資以4,440,000.00美元的代價將其於熔燁機電的15%股權轉讓予偉佳發展，自此後熔燁機電由熔盛重工控股透偉佳發展擁有95%及由熔盛投資擁有5%股權。

### 熔安動力機械

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為合營企業，從事(其中包括)工程設備及配件的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由熔盛投資及偉安國際有限公司分別擁有75%及25%，偉安國際有限公司由張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熔安動力機械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達29,9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增至人民幣334,920,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進一步增至人民幣494,920,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熔燁機電以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代價人民幣118,780,800.00元向熔盛投資收購熔安動力24%的註冊資本及以人民幣123,730,000元的代價向南通配套收購熔安動力機械25%的註冊資本，而熔盛造船以人民幣252,409,200.00元的代價向熔盛投資收購熔安動力機械51%的註冊資本，自此熔安動力機械由熔燁機電及熔盛造船分別擁有49%及51%。

### 熔安機電設備

熔安機電設備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在中國成立為熔安動力機械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其中包括)批發、銷售及提供有關機械設備及配件以及船舶配件及材料的信息諮詢服務，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

### 熔燁倉儲

熔燁倉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為合營企業，從事(其中包括)船舶材料倉儲及貿易業務，由熔盛重工控股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雅發國際擁有80%，而熔盛投資則擁有20%。熔燁倉儲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達29,70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熔盛投資以4,455,000.00美元的代價將其於熔燁倉儲的15%股權轉讓予雅發國際，自此熔燁倉儲由熔盛重工控股通過雅發國際擁有95%股權。

### 熔鼎海洋工程

熔鼎海洋工程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為合營企業，從事(其中包括)造船業務及海洋工程業務使用的設備的製造及銷售業務，由熔盛重工控股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信華(香港)擁有80%，而熔盛投資則擁有20%。熔鼎海洋工程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達29,90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熔盛投資以4,485,000.00美元的代價將其於熔鼎的15%股權轉讓給信華(香港)，據此，熔盛重工控股通過信華(香港)擁有熔鼎海洋工程的95%股權。

### 熔盛塗裝

熔盛塗裝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為合營企業，從事(其中包括)造船業務及海洋工程業務使用的鋼材的塗裝業務，由熔盛重工控股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僑洋擁有80%，而熔盛投資則擁有20%。熔盛塗裝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達29,50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熔盛投資以4,425,000.00美元的代價將其於熔盛塗裝的15%股權轉讓給僑洋，自此熔盛重工控股通過僑洋擁有熔盛塗裝的95%股權。

### 熔安重工

熔安重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為熔安動力機械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其中包括)工程機械的製造及銷售業務。熔安重工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100,000,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熔安動力機械將其於熔安重工的全部權益轉讓予安利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00元，自此熔盛重工控股通過安利國際發展擁有100%股權。

### 振宇工程機械

振宇工程機械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日由獨立第三方在中國成立，從事(其中包括)工程機械的製造及銷售業務。振宇工程機械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4,000,000.00元，其後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增至人民幣16,00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增至人民幣25,00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增至人民幣50,00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增至人民幣72,000,000.00元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增至人民幣100,00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振宇工程機械由有限責任公司重組為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熔安動力機械以人民幣56,170,000元的代價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振宇工程機械的22,000,000股股份，自此振宇工程機械分別由熔安動力機械及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約30.56%及69.44%。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熔安動力機械以總代價人民幣85,023,375.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振宇工程機械的33,342,500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熔安動力機械以人民幣20,546,625.00元的總代價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振宇工程機械的另外8,057,500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熔安動力機械以人民幣84,150,000.00元的總代價將振宇工程機械的33,000,000股股份轉讓予熔安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熔安動力機械以人民幣77,520,000.00元的代價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30,400,000股股份轉讓予熔安重工，自此振宇工程機械分別由熔盛重工控股(通過熔安重工)及獨立第三方擁有88.05%及11.95%。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獨立第三方以代價人民幣12,750,000.00元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5,000,000股股份轉讓予熔安重工，其後，振宇工程機械由熔盛重工控股(通過熔安重工)及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95%及5%股權。

### 振宇意達工程機械

振宇意達工程機械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從事(其中包括)工程機械的製造及銷售業務。振宇意達工程機械於成立日期的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其後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日分別增至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0元。該公司過往由獨立第三方擁有，直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振宇工程機械以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代價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振宇意達工程機械的全部股權。

### 熔錦鋼結構工程

熔錦鋼結構工程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六日在中國成立，開展(其中包括)鋼結構工程業務，生產、加工及銷售鋼材及配件以及銷售建築材料。熔錦鋼結構工程於成立日期的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增至人民幣50,000,000.00元。熔錦鋼結構工程於成立日期由熔盛投資及南通焯焯分別擁有51%及49%。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六日，南通焯焯將其於熔錦鋼結構工程的49%股權以代價人民幣2,450,000.00元轉讓予熔盛投資，其後，熔盛投資擁有熔錦鋼結構工程全部股權。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熔盛投資繼而將其於熔錦鋼結構工程的全部股權以代價人民幣5,000,000.00元轉讓予熔盛重工，其後，熔錦鋼結構工程成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經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上述所有股份轉讓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加均已取得相關批准及許可。除非另有所指，上述在岸重組中每次轉讓權益的代價乃按相關公司的註冊資本釐定。

### 潛在收購熔盛塗裝、熔燬倉儲、熔燬機電及熔鼎海洋工程

本集團持有熔盛塗裝、熔燬倉儲、熔燬機電及熔鼎海洋工程各95%股權，原因為本集團並無安排充足資金收購剩餘5%股權。於上市後，我們預期會使用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向熔盛投資收購這四家公司剩餘5%股權。我們估計，根據該等公司的註冊資金計算，所需資金金額為約合共5,935,000美元。

### 出售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熔盛造船將其於上海熔祥房地產及上海錦豪房地產的100%股權轉讓予無錫恒盛，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該代價乃由熔盛造船與無錫恒盛參考上海熔祥房地產及上海錦豪房地產將予收購的項目地盤應付中國有關土地局的地價後經公平磋商釐定。上海熔祥房地產及上海錦豪房地產主要從事房地產持有業務。

### 向投資者發行系列A優先股及其後贖回

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熔盛重工控股與（其中包括）D.E. Shaw Composite Investments Asia 1 (Cayman) Limited（「DESCO」）、Goldman Sachs Strategic Investment Co. Ltd.（「GSS」）、New Horizon Green Land Investment Limited（「New Horizon」）、UBC Limited（「UBC」）及Power Goal Investments Limited（「PG」）（統稱「投資者」）簽訂一項認購協議，據此，投資者同意按下列方式以總認購價250,000,000.00美元認購161,800股系列A優先股。

投資者	系列A 優先股數目	系列A 優先股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DESCO .....	77,664	48%
GSS .....	45,304	28%
New Horizon .....	29,124	18%
UBC .....	6,472	4%
PG .....	3,236	2%
總計 .....	161,800	100%

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熔盛重工控股有限公司將其380,000港元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的法定股本重新指定及分類為3,638,2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及161,8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系列A優先股（「系列A優先股」）。熔盛重工控股當時的838,200股已發行股本被重新指定為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熔盛重工已向投資者發行系列A優先股。在認購系列A優先股時，各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系列A優先股的認購價乃由熔盛重工控股與投資者經公平磋商釐定。為完成本集團重組及為多家中國經營附屬公司(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提供融資，我們已引進投資者投資本集團。發行系列A優先股的所得款項已用於向本集團旗下各中國附屬公司注資。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好利以7,466,152.81美元的代價向獨立第三方收購PG的全部股權；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好利以26,131,401.57美元的代價向獨立第三方收購New Horizon的全部股權。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熔盛重工控股按每股系列A優先股約2,464.0857美元的贖回價贖回所有系列A優先股，總贖回價為398,689,066.26美元，其中250,000,000.00美元以股東貸款的方式獲得，約53,003,690.19美元為銀行借款，95,685,376.07美元乃由熔盛重工控股向New Horizon、UBC及PG分別發行為71,764,032.05美元、15,947,562.68美元及7,973,781.34美元的承兌票據獲得。同日，熔盛重工控股將其法定股本380,000港元重新指定及分類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熔盛重工控股發行的承兌票據為免息並於要求時悉數或分期償還(由有關票據持有人按全部本金額確定)。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四日，熔盛重工向UBC發行的承兌票據已被UBC轉讓予好利。熔盛重工控股須於上市時或之前分別向New Horizon、PG及好利悉數贖回所有承兌票據。我們原則上已取得一家香港銀行向我們授出一項貸款融資的批准，以於上市日期或之前贖回該等承兌票據。

### 好利發行的可交換票據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好利與Smart Prove Limited簽訂一項認購協議，據此，好利同意向Smart Prove Limited發行本金額為40,000,000美元的可交換票據(「建銀票據」)。同日，好利向Smart Prove Limited發行本金額為40,000,000美元的可交換票據，並已向好利悉數支付全部款項。

為擔保好利妥當及準時履行其於建銀票據下的責任，本公司就本公司所持熔盛重工控股股份的抵押訂立一份以Smart Prove Limited(作為原擔保代理，為其本身及不時持有建銀票據的票據持有人(「建銀票據持有人」)的利益)為受益人的股份抵押(「建銀股份抵押」)。

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好利與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訂立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好利同意向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發行可交換票據(「中銀集團投資票據」，與建銀票據統稱「可交換票據」)，本金額為50,000,000美元。同日，好利向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0美元的可交換票據，而該金額經已悉數支付予好利。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作為好利於中銀集團投資票據下妥善及準時履行責任的擔保，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訂立一項股份按揭（「中銀集團投資股份按揭」），據此，本公司通過以Smart Prove Limited（代表其本身及不時成為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持有人（「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持有人」），與建銀票據持有人統稱「票據持有人」）的票據持有人利益的原擔保代理人）為受益人的二次固定衡平股份按揭，就本公司於熔盛重工控股的股份授出一項按揭。同日，好利、本公司及Smart Prove Limited（作為建銀票據的原證券代理及原持有人）與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作為中銀集團投資票據的原持有人）訂立一份證券共享協議，以規管票據持有人對好利及本公司的申索，據此，各方協定，建銀股份抵押及中銀集團投資股份抵押項下設立的證券在所有方面享有同地位，所有證券概無優先權。

截至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現有可交換票據持有人及各自所持票據的本金額如下：

現有票據持有人	可交換票據的本金額
Smart Prove Limited.....	40,000,000美元
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 ....	50,000,000美元

有關票據的本金額須於上市日期按發售價強制兌換為股份，惟就建銀票據兌換的股份數目最多不超過上市當日緊隨上市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在外股本的30%。

就中銀集團投資票據而言，中銀集團投資票據的本金額及所有應計利息須於上市日期按發售價強制兌換為股份，惟就中銀集團投資票據兌換的股份數目最多不超過上市當日緊隨上市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在外股本的30%。為了收取股份，票據持有人必須於上市日期前至少五個營業日的辦公時間內（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三時正）在好利的辦事處填妥、簽署及存置一份兌換通知（「兌換通知」）連同有關票據證書（以及適用法律所規定的任何證書及其他文件），相關費用由該等票據持有人自理。各位票據持有人有權自行指定任何人士持有股份。建銀股份抵押及中銀集團投資股份抵押將於上市時期強制將建銀票據及中銀集團投資票據分別兌換為股份後獲解除。

根據介乎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範圍建議發售價的下限，好利將須於緊接資本化發行後但全球發售前向票據持有人合共轉讓96,306,820股股份。因此，Smart Prove Limited及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及交換可交換票據完成後將持有合共42,561,325股及53,745,495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緊隨上市後（假設超額配發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0.6%及0.8%。

建銀票據按8%的年息率計息，自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起於每年一月十四日及七月十四日等額分期支付前半年票息，如果最後付息日適逢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或者若最後付息日並非營業日，則最後付息日應以緊接當日前的營業日替代）（「建銀票據最終到期日」），除非(i)建銀票據已於上市日期兌換為股份，或(ii)建銀票據已根據其條款被贖回，則該等票據將不再計息。受限於建銀票據提早贖回、兌換或註銷，所有建銀票據均須由好利於建銀票據最終到期日前贖回。倘於上市日期或建銀票據最終到期日前根據票據條款提早贖回或

於建銀票據最終到期日贖回建銀票據，則贖回總價為以下各項之和：(i)當時流通在外建銀票據的全部本金額；(ii)於建銀票據最終到期日的所有應計及未付利息；及(iii)截至建銀票據最終到期日的額外內含回報總額，按當時流通在外建銀票據的本金額採用15%的年率計算。

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按8%的年息率計息，於上市日期或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或者若最後付息日並非營業日，則最後付息日應以緊接當日前的營業日替代)(以較早者為準)(「**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最終到期日**」)支付票息，除非(i)中銀集團投資票據已於上市日期兌換為股份，或(ii)中銀集團投資票據已根據其條款被贖回，則該等票據將不再計息。受限於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提早贖回、兌換或註銷，所有中銀集團投資票據均須由好利於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最終到期日前贖回。倘於上市日期或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最終到期日前根據票據條款提早贖回或於中銀集團投資最終到期日贖回中銀集團投資票據，則贖回總價為以下各項之和：(i)當時流通在外中銀集團投資票據的全部本金額；(ii)於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最終到期日的所有應計及未付利息；及(iii)截至中銀集團投資票據最終到期日的額外內含回報總額，按當時流通在外中銀集團投資票據的本金額採用15%的年率計算。

各位票據持有人已向好利承諾，自上市日期(包括當日)起至六個月屆滿日(不包括當日)止期間，票據持有人或代其持有任何股份的代名人或受託人或代表任何上述人士行事的任何其他人士，未經好利的事先書面同意，概不會直接或間接轉讓或出售票據持有人獲發的任何股份或授意根據有關可交換票據的契約文書的條款行事。於上市日期強制兌換票據項下將予可交換轉讓予票據持有人的股份將會於各方面與已發行繳足股款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計及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於兌換票據時，概無任何特別權利授予票據持有人以作本公司股東。概無票據持有人加入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或於兌換可交換票據時將會加入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會。

Smart Prove Limited是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特殊投資工具公司，由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建銀國際資產管理**」)直接全資擁有。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及投資業務。建銀國際資產管理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93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上市的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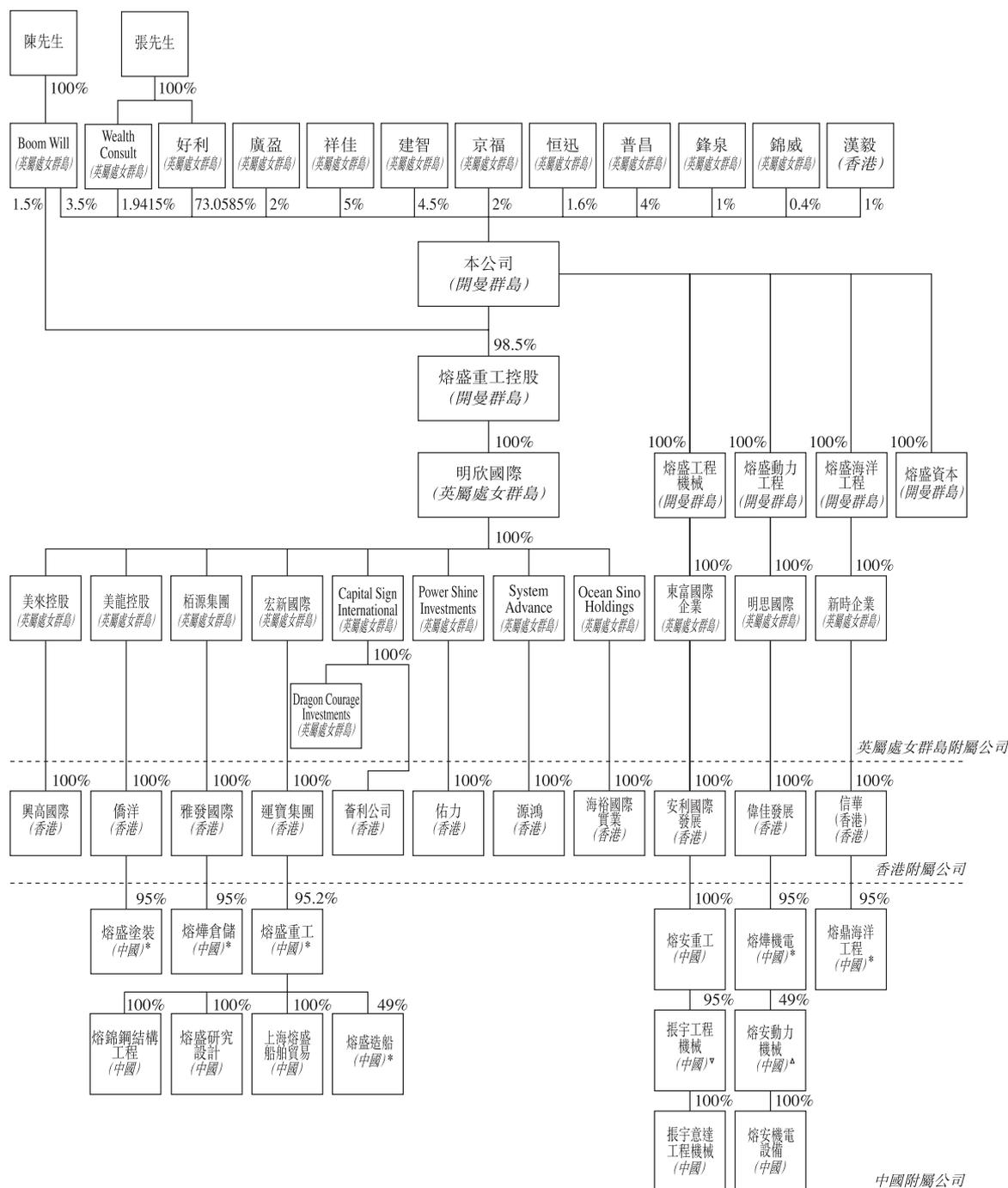
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中銀集團投資**」)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中銀集團投資為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上市(股份代號：601988)。中銀集團投資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在香港、澳門、中國及海外投資多項大型基建及其他大型項目，覆蓋房地產、工業、能源、運輸、媒體、酒店及金融等行業。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公司架構

### 重組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隨重組完成後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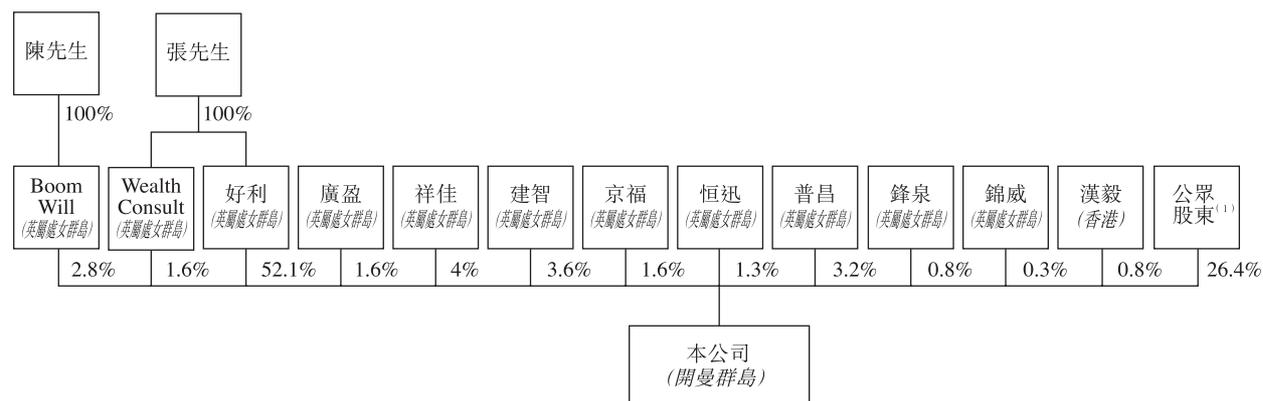


- \* 該等公司的餘下股權由熔盛投資擁有。
- △ 該公司的餘下股權由熔盛造船擁有。
- ▽ 該公司的餘下股權由胡先生擁有。

##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全球發售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於緊隨完成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假設超額配發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及有關可交換票據獲強制交換(按發售價為7.3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下限)計算)後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

- (1) 包括 Smart Prove Limited 及 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其於上市日期合共持有本公司於有關可交換票據獲強制交換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 1.4% (假設發售價為 7.30 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下限)。

### 概覽

我們為一家大型中國重工企業集團，擁有居領先地位的造船業務，快速發展的動力工程業務、發展中的海洋工程業務，並專注於石油及天然氣相關客戶及市場。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手持訂單的載重噸計，我們是全中國第二大造船企業、中國最大民營造船企業，並若按單一船廠統計，我們擁有中國最大造船廠，亦為生產超過300,000載重噸的超大型礦砂船的全球市場領導者。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造船板塊貢獻大部分收入，分別佔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總收入的100.0%、99.4%、96.9%及94.5%。然而，我們的業務模式正經歷重大變革，現時分佈在四大板塊，即造船、海洋工程、動力工程及工程機械。我們預計我們的業務日後會更加多元化。目前，我們的產品，包括散貨船、油輪、集裝箱船、海洋工程產品、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以及用於建築業及採礦業的中小型挖掘機及起重機。

我們獲國家發改委核准興建四座乾船塢（包括主要用作海洋工程項目的第四座乾船塢），該四座乾船塢有能力建造超過100,000載重噸的船舶。國家發改委亦核准我們建造年產能達5百萬馬力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生產設施。我們已與全球兩大動力供應及服務商—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訂立特許協議，獲許為其建造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

我們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興建位於江蘇省南通市的造船廠，並於二零零六年首季簽署第一份造船合約，建造六艘巴拿馬型散貨船。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交付第一艘船舶，根據中國企業聯合會及中國企業家協會的資料，我們創下了當時中國造船企業由開始建廠至交船的最短時間紀錄。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手持訂單包括84艘合計約15.1百萬載重噸的船舶，來自包括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 (Vale S.A.的航運附屬公司)、Geden Line、Cardiff Marine Inc.、民生租賃及Frontline Ltd等20家客戶。於海洋工程板塊，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取得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的首份海洋工程訂單，並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完成其建造。於動力工程板塊，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即有我們的合肥廠房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動工興建後的十六個月內交付首台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於工程機械板塊，由於預期中國工程機械產品需求的增長，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購振宇機械大部份權益，並計劃興建新的生產設施。

我們的總部設於上海，上海亦是我們的主要銷售辦事處以及設計和研發中心所在地。我們的生產設施戰略性地設於江蘇省南通市及安徽省合肥市，有助我們得益於中國政府針對該等地區的發展而施行的經濟政策。我們的船舶以及海洋工程產品主要在位於長江三角洲沿海地區的南通造船廠建造。我們主要在位於中國東部的合肥市生產基地生產船用發動機及工程機械產品。我們致力加強自身在造船業的領導地位，並將海洋工程及船用發動機板塊發展成為中國重工業的領先企業，同時擴展工程機械板塊，以把握由於中國政府發展政策而不斷增加的中國中西部建造活動。

我們得益於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及全球對石油及天然氣需求的增長。我們利用民營企業的靈活性，已取得供應多種海洋工程產品的能力，並已將業務拓展至動力工程及工程機械板塊。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發展迅速。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661.7百萬元、人民幣4,724.9百萬元、人民幣9,473.2百萬元及人民幣8,170.4百萬元，而權

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溢利分別為虧損人民幣439.6百萬元、虧損人民幣527.2百萬元、溢利人民幣1,302.2百萬元及溢利人民幣1,118.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有部份溢利來自於政府向我們提供的補助人民幣520.0百萬元，而我們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則佔其人民幣426.7百萬元。由於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顯著增長，加上預期業務將進一步拓展及走向多元化，我們的過往財務表現未必成為未來表現的指標。有關我們未來發展相關風險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一節。

- **造船**－我們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在與上海相距不足200公里的江蘇省南通市建設造船廠。我們的造船廠受益於：(i)位處長江三角洲的戰略地點，該區的氣候與水利情況均適宜造船；(ii)鄰近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及(iii)區內造船專才及熟練技工供應充足。造船廠的設計面積約為7百萬平方米，我們的造船廠目前面積約為4百萬平方米，擁有3,058米長江岸線。

我們獲國家發改委核准興建四座乾船塢(包括第四座乾船塢)。目前，我們擁有運營中的三座大型乾船塢、兩個材料碼頭及五個舾裝碼頭，另有一個在建大型乾船塢及三個在建舾裝碼頭。第1、2及3號乾船塢的尺寸分別為102米×464米、102米×530米及106米×530米。每座乾船塢均配備一台最大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目前，我們第四座乾船塢正在施工，其設計尺寸為139.5米×580米，並將配備一台設計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我們相信，我們現時的乾船塢規模及龍門吊的起重能力將令我們的造船工序更為高效，當我們目前的在建新增設施完工後，我們的造船效率會進一步提高。

我們在位於南通的船廠為國內外航運市場的客戶建造多種船舶。我們的主要產品為散貨船、油輪及集裝箱船。現時，我們生產的主要產品包括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76,000載重噸巴拿馬型散貨船及176,000載重噸好望角型散貨船、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156,000載重噸及157,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及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客戶群遍佈全球11個國家及地區(包括土耳其、挪威、德國、巴西、新加坡及中國)，其中包括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 (Vale S.A.的航運附屬公司)、Geden Line、Cardiff Marine Inc.、民生租賃及Frontline Ltd。我們的客戶群主要包括大型航運公司、天然資源公司及融資租賃公司。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交付第一艘船舶，自此後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合共交付27艘船舶，合計約3.8百萬載重噸。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手持訂單的載重噸計，我們乃中國最大民營造船廠，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於造船板塊的訂單簿包括84艘船舶，合共約15.1百萬載重噸，合約總值約60億美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訂單簿的所有船舶均訂約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交付。於二零零九年，儘管造船業受全球金融危機所影響，我們亦訂立合共2.2百萬載重噸船舶的合約。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二零零九年全球造船訂單合計約41.7百萬載重噸，而我們取得的新訂單佔其中約4.7%。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造船板塊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61.7百萬元、人民幣4,698.1百萬元、人民幣9,183.9百萬元及人民幣7,712.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100%、99.4%、96.9%及94.5%。由於我們有能力建造更多船舶及產品組合進一步擴展，預期造船板塊銷售會持續增加。

- **海洋工程**—海洋工程板塊乃造船業務的自然延伸，我們在南通市造船廠從事海洋工程項目。我們於二零零七年與海油工程訂立合約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後，開始從事海洋工程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深水鋪管起重船仍在建設中，而我們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完成建造。目前我們是中國少數能夠建造海洋工程產品的民營公司之一並已取得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的訂單。我們致力進一步拓展此版塊的業務，包括於二零一零年我們與中海油訂立的一份戰略合作協議。

我們的海洋工程板塊大致上與造船板塊共用空間、設施、員工及其他資源。儘管該船塢也可用於造船業務，我們的第四座乾船塢將主要將其用於海洋工程項目。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落成後，第四座乾船塢將達139.5米寬、580米長及13.3米深，並配備一台設計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

憑藉我們的員工、造船廠設施及技術知識，我們相信我們有能力提供其他我們尚未生產的海洋工程產品，包括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海洋工程訂單簿包括正在為海油工程建造的一艘深水鋪管起重船。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海洋工程項目所得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6.8百萬元、人民幣289.3百萬元及人民幣330.7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0.6%、3.1%及4.0%。

- **動力工程**—為了利用我們世界級造船企業的聲譽以及多元化客戶群，我們進軍動力工程業務。我們通過熔安動力機械經營動力工程業務，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由張先生註冊成立，並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被本集團收購。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八月開始生產船用發動機。我們已獲國家發改委核准興建設計年產能為5百萬馬力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的生產設施。由於生產設施的建造尚未全部完成，目前我們生產設施的組裝年產能約為3百萬馬力。我們預期於完成興建我們所有生產設施時達到我們設計的5百萬馬力的年產能。

建成後，我們的船用發動機建造設施將覆蓋約2.5百萬平方米的面積，其中約571,000平方米將用於建造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我們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廠房將配備八台大型數控龍門鏜銑床，令我們擁有相對較大的產能並可讓我們為船用發動機製造主要零部件。我們與全球兩大動力供應及服務商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訂立特許協議。鑒於該等特許關係，我們獲得彼等提供全面技術支持。

我們現時生產Wärtsilä三個型號及MAN B&W五個型號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我們預期能夠憑藉我們造船板塊的訂單，迅速增加我們船用發動機的銷售，同時我們計劃向其他民營造船企業銷售船用發動機從而提升船用發動機的銷量。我們相信，中國對船用發動機的內部需求強勁，尤其是來自民營造船企業的需求，將為我們的動力工程業務於未來數年的持續增長締造良機。

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交付其首個船用發動機產品，即Wärtsilä 6RT-flex68D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從二零零八年六月動工興建其生產設施至交付首台發動機僅耗時16個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我們交付首台Wärtsilä 7RT-flex82T，該發動機乃用作推動我們造船廠一艘在建中400,000載重噸VLOC。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船用發動機訂單簿包括十台Wärtsilä 7RT-flex82T、18台Wärtsilä 5RTflex58T-D、兩台MAN B&W 6S70MC、兩台MAN B&W 6S42MC、一台MAN B&W 6S46MC-C及七台MAN B&W 5S60ME-C，共約849,760匹馬力，合約總值約人民幣1,511.1百萬元。

---

## 業 務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動力工程板塊來自外部客戶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6.2百萬元，佔該期間我們的總收入約0.08%。

- **工程機械**—通過收購安徽省合肥市挖掘機及履帶式起重機生產商振宇機械的大多數權益，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開始開展工程機械業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振宇機械已生產約400台挖掘機。振宇機械有八個挖掘機型號已獲安徽省科學技術廳認可為「高科技產品」，而其五個振宇挖掘機型號已獲頒發「安徽省科技研究生產證」。另有一個履帶式起重機型號獲中國科技部認定為「國家重點新產品」。其生產設施於合肥佔地約53,300平方米。

通過振宇機械，我們16種液壓挖掘機及兩種液壓履帶式起重機。我們預期，因中國針對中國中西部地區而出台的發展政策以及政府增加基建投入，工程機械的市場需求將大幅增加，因此，我們計劃在合肥市建設一個新生產基地以提高產能及擴展產品系列。建設工程將分三期進行，預計新基地佔地約2.7百萬平方米，視乎政府批准結果及時間而定。第一期擴展預計佔地約566,700平方米，年產能為30,000台挖掘機。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開始建設第一期，並於二零一一年部分投產。於餘下兩期竣工後，我們預計我們的產品系列將加入多種土方、採礦、築路及混凝土機械。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工程機械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21.4百萬元，相當於我們於期內總收入的1.5%。

### 競爭優勢

**中國大型重工企業集團，造船業務居領先地位，動力工程迅速增長海洋工程業務正在發展並專注於石油及天然氣相關客戶及市場**

我們是中國造船業的市場領導者，我們主要針對石油及天然氣相關客戶及市場，專注進行船舶及海洋工程產品設計及製造。我們的油輪銷售佔我們二零零九年總收入的71.9%，廣受客戶的歡迎，這些可以通過船級社的認可，船東滿意度，來自現有客戶的回頭訂單得到印證。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我們是全球製造蘇伊士型油輪的領導者。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我們的蘇伊士型油輪訂單佔全球訂單總量約13.8%（按載重噸計），居中國第一及全球第二。我們不斷致力於改進石油及天然氣船舶的設計及功能，如最近將蘇伊士型油輪的裝載能力由156,000載重噸提高至157,000載重噸，並開發液化天然氣運輸船及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手持訂單的載重噸計，我們是全中國第二大造船企業，中國最大的民營造船企業，若按單一船廠統計，我們亦擁有中國最大的造船廠。我們為少數有能力製造超大型礦砂船的中國造船企業之一。儘管二零零九年全球新造船訂單減少，按載重噸計僅相當於二零零八年水平約25.7%，但我們在二零零九年仍取得新訂單，包括阿曼航運公司的總計1,6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即4艘每艘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的訂單。二零零九年，我們總計獲得12艘船舶新訂單，合共約2.2百萬載重噸，按載重噸計佔該年度全球新訂單總額約4.7%。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我們為生產300,000載重噸以上超大型礦砂船方面為全球市場領導者。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我

們的超大型礦砂船訂單按載重噸計佔全球300,000載重噸以上超大型礦砂船訂單總額約25.4%，全球排名第一。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中有84艘船舶，合約總值約60億美元，我們預計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完成該等訂單。

根據江蘇省如皋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發出的確認函件，我們是唯一一家獲國家發改委核准建造100,000載重噸以上船舶造船設施的民營企業。我們已取得一份動力工程訂單，即我們為海油工程建造的深水鋪管起重船。憑藉我們豐富的造船經驗以及海洋工程船舶與油輪間的眾多工程相似性，我們亦具能力製造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海洋工程作業船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的能力。我們擁有由陳強、陳開國、魏啟光、陳國榮及賈少軍等業內資深人士領導的團隊。在海洋工程設計中心的資深研發人員支持下，我們在此板塊獲得發展。我們的現代化設備及設施(如移動式大型龍門吊及大型乾船塢)進一步支撐了我們在這一板塊的發展。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完成建造第一艘深水鋪管起重船。

在南通基地，我們擁有三座已完成乾船塢、三台最大起重能力達900噸的移動式大型龍門吊、兩個材料碼頭及五個舾裝碼頭。我們正在建設的第四座乾船塢，將裝配一台設計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此外，我們擁有3,058米長江岸線的岸線使用權供南通基地使用。我們的合肥基地將由船用發動機建造基地及工程機械生產基地組成。我們目前正興建船用發動機建造設施。我們的低速柴油發動機建造廠房預計長約一公里，設有大型零部件加工車間、預裝車間、總裝車間及測試車間。我們的工程機械基地目前正在規劃階段。

我們將造船經驗及科學規劃應用於我們南通造船基地的設計。憑借提升效率的乾船塢及起重能力強大的龍門吊，我們能在單一乾船塢內並排建造超過100,000載重噸的兩艘整船及兩艘半船。我們三座運營中乾船塢的尺寸分別為102米x 464米、102米x 530米及106米x 530米。每座乾船塢均裝配一座最大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我們第4座乾船塢的設計尺寸將為139.5米x 580米，並將裝配一座設計起重能力達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我們的每個乾船塢均按50年使用壽命設計及建造，可經受住地震等自然災害。

基於我們乾船塢的配置，我們有能力生產不同類型船舶，包括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及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根據美國船級社的資料，我們在中國建造了第一艘符合共同結構規範標準的經美國船級社分級的156,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根據中國企業家協會及中國企業聯合會的資料，我們亦建造了中國第一艘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巴拿馬型散貨船。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交付5艘及10艘船舶。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包括84艘船舶，合約總值約60億美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已交付12艘船舶，並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交付22艘船舶。

### 動力工程及海洋工程業務迅速成長

我們已獲國家發改委核准興建設計年產能為5百萬馬力的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的生產設施。根據安徽省合肥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發出的確認函件，我們是唯一一家獲國家發改委核准建造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的民營企業，於我們的設施建成後將具備全國最大的產能。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興建動力工程基地，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實現裝配能力3百萬馬力。我們已獲得世界兩大動力供應及服務商－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 一授權基於其設計建造船用柴油發動機發動機。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成功交付首台 Wärtsilä 6RT-flex68-D 柴油發動機。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完成建造 Wärtsilä 7RT-flex82T 發動機，這是第一台在中國製造的該型號發動機。

我們已為在合肥市的船用發動機建造基地訂購先進設備，如8個大型數控龍門鏜銑床。我們獲授權建造的 Wärtsilä 及 MAN Diesel & Turbo 低速柴油發動機是當前世界上最強大的低速柴油機，包括 Wärtsilä 14RT-flex96C 低速柴油發動機發動機和 MAN B&W14K98MC/MCC 低速柴油發動機。此外，我們亦在二零一零年九月與 MAN Diesel & Turbo 訂立特許協議，製造若干種類的 MAN 中速四冲程發動機。我們合肥基地的計劃年產能為5百萬馬力。我們的數控龍門銑床可建造所有型號的 Wärtsilä RTA/RT-flex 低速二冲程船用柴油發動機以及 MAN B&W 二冲程船用固定式柴油發動機。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成功交付首台 Wärtsilä 6RT-flex68D 船用低速發動機。我們亦成功交付兩台 Wärtsilä 7RT-flex82T 發動機並已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着手在合肥基地建造10台相同型號的發動機。其將用於推動一艘在我們的船廠建造的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

根據江蘇省經濟和信息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發出的確認函件，我們在建的第四座乾船塢是目前在中國獲國家發改委核准用於海洋工程項目的最大型乾船塢。該乾船塢將可讓我們建造先進的海洋工程產品。我們目前正在建造一艘深水鋪管起重船，將具有在3,000米水深鋪管能力，起重能力達4,000噸，配備有動力定位第三類系統。根據中海油的資料，其為中國第一艘根據國內公司獨立進行的詳細設計及生產設計建造的深水鋪管起重船，該艘深水鋪管起重船建成後預期成為亞洲第一艘具備3,000米鋪管深度的深水鋪管起重船。我們亦有能力生產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海洋工程作業船(如深水鋪管起重船)以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完成第一艘深水鋪管起重船。

### 善用多種資源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我們充分利用我們業務板塊享受的政府政策及優惠措施。隨著中國快速發展成全球最大造船強國，及政府決心減少對進口低速發動機的行業依賴，我們獲得了國家發改委核准建造四座有能力建造超過100,000載重噸船舶的乾船塢(包括用於海洋工程項目的第四座乾船塢)，藉以積極響應當局在造船和海洋工程板塊的最新發展方針。我們亦獲國家發改委核准建造設計年產能為5百萬馬力的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生產設施。通過取得重要批文，且在江蘇省與安徽省各級政府的支持下，我們在行業獲得認可，並獲得銀行信貸及稅收優惠等多方支持。

與銀行的合作對我們的客戶發展及業務增長十分重要。我們通過與銀行(如中國銀行及中國進出口銀行)合作發展業務。我們的銀行亦為客戶提供融資。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未提取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193億元，我們擁有龐大資金進一步擴大我們的造船、海洋工程及船用發動機板塊。

我們亦充分應用各船級社、大學、研究機構的資源，雙方積極合作以獲得在生產工序和技術方面及質量控制方面的支持，維持我們在新領域的發展。例如，通過與DNV合作贊助的培訓中心，我們成功提升員工的焊接技術和產品質量。我們通過與學院及大學合作而獲得合作研究項目以及改良技術和生產工序。

---

## 業 務

---

我們利用供應商和客戶資源以獲取更佳經營業績。我們已在戰略夥伴和大型客戶中建立良好信譽。我們與斗山發動機簽訂戰略合作協議，以確保主要發動機供應量。另外，我們與湘潭鋼鐵及南京鋼鐵等多家鋼材製造商簽訂戰略合作協議，以確保我們的經營有鋼材按時和足量的供應。由於我們已於二零零七年取得深水鋪管起重船的訂單，我們會繼續探索有關石油及天然氣勘探及運輸的海洋工程產品的增長機遇。於二零一零年，我們已與中海油訂立策略合作協議。自我們開展船用發動機建造業務後，旗下附屬公司熔安動力機械與現代重工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以確保營運中有發動機零部件供應及獲得技術指導。

###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且業內知名，在較短時間內開拓新業務方面具有卓越的執行能力

本公司由在中國領先國有或其他民營企業(包括江南造船廠及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平均工作約20年的資深執行團隊領導。此外，我們核心團隊中若干成員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曾經共事多年，相信能提高我們的管理團隊的凝聚力。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囊括不同領域的專家，如陳強先生、陳開國先生、魏啟光先生及鄧輝先生，在重工業的技術及業務管理領域平均擁有30年的工作經驗。

- 陳強先生，總裁，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被挪威國際航運雜誌TradeWinds評為全球航運行業百大最具影響力的人物第41名。其中在來自中國地區的四名獲取相似殊榮者中，陳強先生是唯一來自民營企業的代表。彼自本集團創辦起即為本集團領導核心，在國際造船業享負盛名。彼於一九九八年成為江南造船廠副總經理，江南造船廠於一八六五年成立，被視為中國造船工業的發源地。陳先生稍後成為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的創辦人，該公司為中國領先的造船企業。彼持有造船及海洋工程博士學位，為造船專家並獲享受中國國務院頒發特殊津貼。彼獲江蘇省政府評定為江蘇省「一百名創業人才」之一。彼任職於多個世界大型船級社(包括DNV、ABS、GL、LR、BV及CCS)的技術委員會，亦為中國船舶工業行業協會副會長。
- 陳開國先生，我們的造船板塊負責人之一，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在加入本集團前曾任江南造船廠副總經理、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九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頒授國家科技進步特等獎。彼擁有豐富的造船和企業管理經驗。彼為造船專家並獲中國國務院頒發特殊津貼。
- 魏啟光先生，我們的海洋工程板塊負責人之一，為總裁助理兼熔盛研究設計院的副院長。魏先生先後在中國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責任公司及新加坡勝科海事集團裕廊船廠任職，擁有豐富的造船及海洋工程技術及經驗，他曾主管中國第一艘極淺海步行式鑽井平台「勝利二號」的建造。彼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並獲中國國務院頒發特殊津貼。
- 鄧輝先生，熔安動力機械總裁兼創辦人之一，從事船舶動力相關行業工作逾28年。鄧輝先生為中國船舶工業行業協會常務理事。彼曾任中國船舶工業貿易公司出口三部副部長及中國國際海洋石油工程公司的助理總裁，彼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卡特彼勒船舶動力系統中國區首席代表及區域經理達六年。

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在彼等的領導下，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按訂單的載重噸計算，自我們的造船廠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施工以來，本集團在不到五年的時間內已成為中國第二大的造船企業。我們於造船廠施工的二十八個月內交付第一艘船，被確認為同種類型造船速度最快的記錄，並已列入中國企業聯合會及中國企業家協會二零零八年中國公司的新記錄。我們已接獲多個新訂單(如蘇伊士油輪)，並迅速奠定了我們的市場地位。我們通過與民生租賃的戰略安排迅速開發新的銷售模式。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與民生租賃就18艘76,000載重噸的散貨船訂立造船合約。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取得首份海洋工程訂單(即海油工程的深水鋪管起重船)，並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完成建造。就動力工程板塊而言，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六月開始建造廠房，耗時約十六個月成功建造並交付首台6RT-flex68D低速柴油發動機。我們乃最先在中國建造Wärtsilä 7RT-flex82T發動機的企業。憑藉我們在技術及管理上的優勢，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確立工程機械為新的增長領域。我們其後收購振宇機械，迅速提高其銷售額。我們相信，我們於多個業務板塊的迅速增長反映了我們管理層強大的執行力以及客戶及供應商對我們管理層的廣泛認可。

### 專注於內部研究與發展的先進技術及資訊管理系統，維持持續增長

我們十分注重研發工作。緊貼中國最新政策，我們的研發目前側重於開發節能減排船舶，如低速集裝箱船。我們的研發隊伍由約400名成員組成，包括100多名工程師及高級研究員。研發隊伍成員來自中國、加拿大及香港。我們亦額外聘任十多位獲中國國務院頒發特殊津貼(該等特殊津貼授予中國傑出的專家、學者及技術人員)的行業專家。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在研發方面投資總額約人民幣97.7百萬元。

我們在上海、南通、如皋及合肥進行研發活動。我們的熔盛研究設計院於二零零九年獲評定為「江蘇省海洋裝備工程技術研究中心」。我們通過與著名學院及大學(包括上海交通大學、哈爾濱工業大學、同濟大學和江蘇科技大學)以及頂尖技術研發機構(包括KOMAC)合作，與內部研發成果發揮優勢互補。我們贊助博士後及學術項目進行多個造船及海洋工程研究項目。我們的研發實力令我們可根據顧客的技術要求建造不同類型的船舶。

我們的產品研發有賴先進的信息技術支持。我們以先進的設計軟件進行虛擬造船和精度造船。整個造船過程實現中央信息管理，包括設計、建造、測試及交付。我們通過丹麥Logimatic開發的MARS軟件促進船舶設計以及船舶交付後的數據管理。我們在Tribon M3和AVEVA.NET的投資已經增加，我們相信這將繼續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和設計效率。

我們旨在於動力工程板塊、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間建立一條內部供應鏈，以確保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的內部供需平衡、降低發動機及其他設備的採購成本，並提升集團整體的盈利能力。我們預計，在合肥的生產基地全面營運後，我們獲得製造船舶配件的能力，並向內部供應船舶配件。我們力求通過MARS造船管理系統實現造船的全程管理，將原材料採

購、物流、計劃及生產管理等主要功能結合起來。我們與成本預算、成本控制及生產部的經理建立起一個成本控制網絡，就各個建造步驟制定預算、持續削減生產成本及實行成本控制。

我們力求營運上原材料及勞工充分及穩定供應。我們以原材料採購、質量控制、生產管理及成本控制部的成員成立供應管理組，以便於監管供應商，確保原材料質量、及時供應及提供良好的服務。我們建立勞工外包中心以培訓及管理我們的分包商。我們通過統一資訊管理系統，提高了效率，降低了成本，並提升了盈利能力。

通過努力研發的成果，我們獲得建造巴拿馬型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散貨船、符合通用結構標準的蘇伊士型156,000載重噸油輪、按每噸每海里的設計速度計算油耗低於標準散貨船30%至40%的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亞洲第一艘具有在3,000米水深鋪管能力、4,000噸起重能力及動力定位第三類系統的深水鋪管船。我們已將我們的巴拿馬型散貨船的裝載能力由75,500載重噸提高至76,000載重噸，並將我們的蘇伊士型油輪的裝載能力由156,000載重噸提高至157,000載重噸，此為我們增添了兩種新產品。我們亦獲得了組裝Wärtsilä及MAN B&W全系列低速柴油發動機的能力。目前我們擁有43項專利，且正在申請逾16項專利。

### 我們的策略

進一步發展我們的動力工程、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注重石油及天然氣相關客戶與市場及節能減排技術

我們的增長策略為進一步提升我們供應與石油及天然氣運輸及開採有關的船用發動機、船舶及海洋工程產品的能力，旨在開發節能減排技術及應用。我們將利用造船板塊的核心優勢，尋求動力工程及海洋工程板塊的快速增長機會、積極擴展我們的產品組合及以多個業務板塊的產品供應將我們打造成多元化重工集團。緊跟中國發展政策，我們旨在加速我們在南通及合肥主要生產基地的發展、擴大產能以滿足行業發展的要求，及完善我們的價值鏈。

- **繼續開發高效低速發動機及雙燃料發動機**—我們計劃加快船用發動機建造基地的建設，藉以開始大規模生產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就該產品而言我們擬製造全部主要零件。我們亦計劃開發能同時以氣體及液體燃料模式運行的雙燃料低速發動機。此外，我們計劃獲得生產主要發動機零件如機身和機座等的的能力。我們計劃加快開發汽缸裝備和汽缸體等主要零件的高科技鑄造方法。我們亦計劃開發供海洋工程項目及小型船舶使用的設備及中速船用柴油發動機。我們亦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與MAN Diesel & Turbo簽署特許協議，製造MAN四沖程中速船用柴油發動機。然而，我們須取得國家發改委的批文方可製造該等發動機。此外，我們計劃建設熔盛海洋機電園作為中速船用柴油發動機的生產基地。

我們將興建零部件生產基地。我們將首先生產軸、推進系統等主要零件，並最終生產發動機所有零件。我們亦計劃為該等產品興建一個研發中心及一個展覽中心。我們的目標是取得現有客戶的訂單，發揮本集團綜合業務板塊的優勢，並積極尋求新客戶。

- **加強市場領導地位，不斷增加升級船舶及新船舶，擴大客戶服務**—我們計劃根據本身巴拿馬型散貨船及超大型礦砂船開發新型號的散貨船，包括180,000載重噸淺吃水型散貨船。憑藉我們建造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的經驗，我們計劃擴大產品組合至包括7,500標準箱、8,100標準箱、8,500標準箱及10,000標準箱的集裝箱船。如果有市場需求，我們亦計劃開發同樣大小的快速冷藏集裝箱船及低速節能減排集裝箱船。我們計劃遵照國內外的最新標準，採取環保技術。同時，我們計劃將業務從造船擴展至修船與拆船的整個船舶生命週期，從而擴大收入基礎。

我們可能通過熔盛資本或其他實體推出金融租賃模式，向海外或國內船舶公司出租我們製造的船舶。我們尚無確定的時間安排，乃由於我們創辦新業務的計劃取決於若干因素，其中包括就金融租賃業務取得必要許可及批文所需的時間及資質、我們船舶的市場需求以及我們可利用的資金及其他資源。倘該市場需求存在且我們擁有進行金融租賃業務的許可證，我們可能根據該等不同業務模式的利潤率選擇租賃或出售船舶。推行金融租賃推廣模式並不違反我們與民生租賃的非排他戰略安排。

為使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維持我們在蘇伊士型油輪、巴拿馬散貨船及超大型礦砂船等多種船舶的市場領導地位，我們會將客戶服務擴大至涵蓋船舶的整個使用週期。

我們計劃有選擇性收購中小型造船公司，如鄰近我們船廠的造船公司。受惠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靈活性、低生產成本以及商業規模較小，我們計劃擴展至47,000／57,000載重噸散貨船等細分市場。

- **專注於開發為石油及天然氣行業服務的船舶及海洋工程產品，開發節能減排技術**—我們在全球範圍內就海洋工程項目招標，以加強在該領域與客戶的戰略性合作，如中海油。我們計劃開發與石油及天然氣運輸及勘探有關的最新科技及高附加值產品(如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海洋工程作業船(如深水鋪管起重船)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提高在海洋工程市場的份額。我們計劃通過海洋工程設計中心，利用開發海洋工程產品的經驗，增加研發投入，加快海洋工程產品的開發，加強我們的技術實力。同時，我們計劃收購海洋工程板塊的國外研究及設計公司，聘用更多擁有相關經驗的專業人士。我們亦計劃在德州休斯頓及挪威成立分研究室，以更好地獲得有關海洋工程市場的先進技術，向客戶提供更好更及時的服務。我們計劃開發節能減排技術，將有關最新技術應用於船舶及海洋工程產品。我們亦計劃進一步開拓國際市場(如中東)，進一步宣傳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利用我們的海洋設備製造實力，我們亦計劃開展與海洋石油及天然氣開發及生產設備及技術有關的海洋工程服務，如海底設備、支持船、鑽機及石油天然氣生產設備。通過熔盛資本或其他投資公司併購具有吸引力的目標，我們預計能在關鍵技術方面取得突破，擴大業務規模，提升核心競爭力，實現加速增長。

我們亦將著重開發高技術及高附加值油輪。憑藉我們在建造蘇伊士型油輪的成功，我們計劃集中開發包括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113,000載重噸阿芙拉型油輪以及20,000載重噸至50,000載重噸化學品和成品油輪在內的新船舶型號。

繼續利用市場地位，以及我們與銀行、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的關係來支持發展

我們擬利用在造船行業的領導地位，加強與銀行、供應商、大學、學院、職業院校、船級社、船舶設計機構，以及上下游行業公司等各方合作，為我們持續發展創造有利環境。

我們將擴大與中國銀行及中國進出口銀行等著名金融機構的戰略合作，以獲得充足的信貸融資及為未來發展尋求新的合作方式。

在產品設計、開發和製造方面，我們亦計劃繼續與國內外研究及設計機構與船級社(如DNV)進行策略性合作，藉以增強技術競爭力。我們計劃加強與上海交通大學和哈爾濱工程大學等著名大學的長期合作關係，共同進行培訓、解決研發問題及為我們的未來發展建立人才儲備。

我們亦計劃與上下游企業建立策略夥伴關係，積極解決原材料及勞工成本上升帶來的壓力，包括加強與鋼材及船用發動機等供應商進行戰略合作。

### 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管理、提升效率、削減成本及提高盈利能力和產能

我們計劃加強質量控制，減少生產損耗，從而降低生產成本。我們擬以資訊科技加強管理及嚴格內部控制，縮短乾船塢周轉期，提升營運效率以及提高我們造船板塊的產能。

我們計劃改善生產效率，提高乾船塢和龍門吊等設施的周轉率和產出率。我們計劃整合業務營運，充分利用內部資源，更好地利用我們的生產及倉儲空間，減少資源的相關風險。

我們亦將加強員工培訓、提高我們的專業知識、縮短生產週期、改善效率和盈利能力。我們計劃成為節能型和環保型企業，研發生產技術以減少能源和原材料消耗及減低污染。

我們計劃繼續注重技術開發及產品創新，並通過研究實現此目標。我們計劃把現有產品升級，開發具有節能減排特點的新產品，如低燃耗油輪、液化天然氣運輸船及雙燃料發動機。

我們計劃增加技術投資，將各板塊收入約3%分配至該板塊作為研發經費。我們將加快熔盛研究設計的發展，並在合肥成立新的研究機構，兩者將主力於動力工程的研發及滿足我們兩個生產基地的需要。同時，我們擬成立一間國家焊接試驗中心和工程技術中心。我們計劃徵募海洋工程和工程機械領域的領導專家，亦計劃充分利用博士後課程和院士工作站，建立科技創新激勵計劃。我們計劃通過提供獎勵及新技術培訓、舉辦科技創新活動以及運用新的生產技術，加強技術研發能力。

我們計劃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及競爭力，擴大本身的商業規模和品牌知名度。我們擬提高熔盛品牌在市場的影響力，並將該影響力延伸至動力工程、工程機械等新發展的業務領域。

## 業 務

我們通過優質的產品和服務在造船和海洋工程行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和企業形象。我們計劃繼續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以鞏固其品牌。除繼續提供優質產品和優良服務外，我們亦通過開發配備先進科技的特製產品為客戶額外增值，從而提高客戶的忠誠度和鞏固客戶關係。例如，我們通過提交切合客戶需求的產品設計，自Vale S.A.的航運附屬公司和阿曼航運公司取得16艘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的訂單。

### 通過投資、合併與收購發展新業務

根據我們的策略，我們計劃開發及提供石油及天然氣行業的新船舶及海洋工程產品，並繼續物色業務多元化的機遇。我們計劃加強及擴大現有業務、發展新產品及服務，以及提高我們產品和服務的技術含量。我們亦計劃開拓新商機，以完善價值鏈及優化業務架構。例如，通過熔盛資本或其他投資公司，我們擬進軍租賃業務，並通過租賃旗下船舶、海洋工程船舶及工程機械，以增加該等產品市場份額。通過擴展租賃市場，我們預期收入及銷售可提高增長以及持續錄得現金流量。我們計劃在中國及其他國家投資、併購具吸引力的目標，藉此有效擴大業務規模、取得所需技術及其他重要資源，從而開拓發展新的業務領域。

### 核心業務板塊

#### 造船

##### 我們的船舶

我們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興建造船廠、於二零零六年第一季簽訂首份造船合約，建造6艘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以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開始建造第一艘船舶。我們目前建造各種船舶，包括散貨船、油輪及集裝箱船。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交付5艘、10艘及12艘獲多個船級社認證的船舶。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有關我們分別交付的船舶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載重噸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船舶數目
散貨船及超大型礦砂船 .....	-	-	377.5	5	75.5	1	352.0	2
油輪及超大型油輪 .....	-	-	-	-	1,405.6	9	1,560.8	10
集裝箱船 .....	-	-	-	-	-	-	-	-
總計 .....	-	-	377.5	5	1,481.1	10	1,912.8	12

儘管二零零九年全球金融危機重創造船業，我們却證明了我們獲取新訂單的強勁能力，在二零零九年訂立總計約達2.2百萬載重噸船舶合約。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該年全球造船訂單總量達約47.1百萬載重噸，而按載重噸計，我們新訂單佔二零零九年全球訂單總量約4.7%。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包括84艘船舶，總噸位約為15.1百萬載重噸，合約總值約60億美元。已訂購的84艘船舶包括2艘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

## 業 務

馬型散貨船、25艘76,000載重噸巴拿馬型散貨船、9艘176,000載重噸好望角型散貨船、16艘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11艘156,000載重噸油輪、15艘157,000載重噸油輪、2艘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及4艘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開始建造其中的35艘。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訂單簿中的所有船舶已訂約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交付。我們的船舶已獲多個船級社（包括ABS、CCS、DNV、GL及LR）批准。下表載列我們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接獲的新訂單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合約價值 千載重噸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合約價值 千載重噸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合約價值 千載重噸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合約價值 千載重噸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船舶數目		
散貨船及											
超大型礦砂船 .....	-	-	4,800.0	1,536.0	12	2,208.0	761.4	12	1,292.0	600.0	17
油輪及超大型油輪 .....	-	-	-	-	-	-	-	-	2,994.8	1,124.0	17
集裝箱船 .....	-	-	338.6	411.8	4	-	-	-	-	-	-
總計 .....	-	-	5,138.6	1,947.8	16	2,208.0	761.4	12	4,286.8	1,724.0	34

附註：合約價值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68元換算（如適用）成美元。以上數字並不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取消的任何訂單。未來我們的訂單簿可能會因推遲、取消或重新商定合約而變化。更多有關我們的訂單簿的風險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倘客戶終止或延遲造船合約，我們的收入及溢利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及「我們的訂單簿未必準確反映我們日後的表現」等節。

下表載列我們分別截至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手持訂單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合約價值 千載重噸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合約價值 千載重噸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合約價值 千載重噸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合約價值 千載重噸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船舶數目			
散貨船及超大型礦砂船 .....	2,540.0	1,161.2	19	6,962.5	2,521.2	26	9,095.0	3,247.4	37	10,035.0	3,688.4	52
油輪及超大型油輪 .....	4,682.4	2,075.7	30	4,682.4	2,075.7	30	3,276.8	1,446.6	21	4,710.8	1,892.2	28
集裝箱船 .....	-	-	-	338.6	411.8	4	338.6	411.8	4	338.6	411.8	4
總計 .....	7,222.4	3,236.9	49	11,983.5	5,008.7	60	12,710.4	5,105.8	62	15,084.4	5,992.4	84

附註：截至以上所示日期的訂單簿，表示尚未完成訂單的名議合約總值，包括截至該等日期該等訂單的已確認收入部分，全部已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68元的匯率換算（如適用）為美元。就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訂單簿而言，我們與客戶簽署造船合約並根據合約收取首期付款後即認為訂單生效。就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訂單而言，我們與客戶簽署造船合約後即認為訂單生效，而不管有關造船合約有何規定，包括多份有條件簽署並於特定情況下須經客戶確認訂單的合約。此外，以上數字並不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取消的任何訂單。未來我們的訂單簿可能會因推遲、取消或重新商定合約而變化。

## 業 務

我們訂單簿中的84艘船舶中，三艘157,000載重噸油輪的造船合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生效。根據相關造船合約，合約將於我們收到客戶的聲明通知當日生效。客戶分別有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包括有關日期）前向我們發出聲明通知。倘我們未於各有關日期或之前收到聲明通知，合約將自動失效。這三艘船舶的合約總值約184.2百萬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我們取得兩艘157,000噸蘇伊士油輪的新訂單。

除向客戶爭取訂單外，我們不時簽署意向書，並給予客戶有效期最長三個月的選擇權，讓客戶向我們下訂單。我們會在授出選擇權時與潛在客戶協定船舶的規格、數量、價格、支付條款、交付時間及其他相關條款。倘潛在客戶表示有意短期內下訂單，但礙於憂慮市況、業務需求可能改變或缺乏融資等因素而未能即時簽署造船合約，則我們會向彼等授予上述選擇權，保證我們承諾會於許諾期內滿足其需要。我們相信，該等選擇權很有可能會行使。通過授出該等選擇權，我們致力進一步滿足客戶需求，同時藉著發掘一切潛在商機推動業務進一步增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來自船舶產品的收入及各自按船舶類型劃分的百分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向我們最大客戶（包括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Geden Line、Dr. Peters GmbH & Co. KG、Golden Union Shipping Co. S.A、阿曼航運公司、Dyancom Tankers Management Ltd.及Interorient Navigation Company Limited）的銷售佔我們的收入約77%，而同期每名客戶則佔我們的收入5%以上。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b>造船</b>										
散貨船 .....	543,377	82.1%	952,269	20.1%	2,371,612	25.0%	325,426	6.8%	3,138,379	38.4%
超大型礦砂船 .....	-	-	-	-	-	-	-	-	2,382,412	29.2%
油輪 .....	118,288	17.9%	3,745,824	79.3%	6,812,272	71.9%	4,307,437	89.4%	2,113,432	25.9%
超大型油輪 .....	-	-	-	-	-	-	-	-	-	-
集裝箱船 .....	-	-	-	-	-	-	-	-	77,938 <sup>(1)</sup>	1.0%
<b>總計 .....</b>	<b>661,665</b>	<b>100.0%</b>	<b>4,698,093</b>	<b>99.4%</b>	<b>9,183,884</b>	<b>96.9%</b>	<b>4,632,863</b>	<b>96.2%</b>	<b>7,712,161</b>	<b>94.5%</b>

附註：

- (1) 我們確認開始建造前與準備工作（一般為鋼板切割）有關的收入乃基於我們四艘集裝箱船訂單產生的若干特定成本。成本主要包括關稅、設計費用及代理佣金的首期付款。

##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的船舶類別、載重噸、合約簽訂月份、開工月份、已訂約交付月份、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建造狀況及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交付訂單的乾船塢分配。

項目編號	船舶類別	載重噸	合約 簽訂月份	開工月份	合同交付月份	於下列日期的建造狀況				乾船塢分配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b>散貨船及超大型礦砂船</b>										
1	散貨船	75,5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二零零六年十月	二零零八年四月	已出塢	已交付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2	散貨船	75,5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二零零八年六月	已起浮	已交付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3	散貨船	75,5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二零零七年三月	二零零八年八月	已起浮	已交付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4	散貨船	75,5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二零零七年八月	二零零九年三月	已下塢	已交付	已交付	已交付	2號
5	散貨船	75,5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二零零七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七月	已下塢	已交付	已交付	已交付	2號
6	散貨船	75,5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二零零八年九月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出塢	已交付	已交付	2號
7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六月	二零一零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交付	1號
8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出塢	已交付	2號
						類別主要客戶	Golden Ocean Group Ltd.、Fortune Ocean Shipping Limited			
<b>油輪及超大型油輪</b>										
9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	二零零七年五月	二零零八年九月	已下塢	已出塢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10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	二零零七年五月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已下塢	已出塢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11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	二零零七年十月	二零零八年十月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起浮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12	油輪	156,838	二零零六年十月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已交付	已交付	2號
13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	二零零八年一月	二零一零年一月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出塢	已交付	3號
14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	二零零八年二月	二零一零年五月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出塢	已交付	2號
15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零年三月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出塢	已交付	3號
16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零九年四月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17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八月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一月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起浮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18	油輪	155,97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二零零八年七月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起浮	已交付	已交付	3號
19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九月	二零一零年八月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已交付	1號
20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八月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出塢	已交付	3號
21	油輪	156,838	二零零六年十月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交付	已交付	1號
22	油輪	156,838	二零零六年十月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零年二月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起浮	已交付	1號
23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一月	二零零九年十月	尚未開工	已起浮	已交付	已交付	2號
24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三月	二零一零年三月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出塢	已交付	1號
25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八年二月	二零一零年三月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出塢	已交付	3號
26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六月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起浮	已交付	3號
27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五月	二零一零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交付	1號
						類別主要客戶	Cardiff Marine Inc.、Frontline Ltd.、 Geden Line			

##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的船舶類別、載重噸、合約簽訂月份、開工月份／預計開工月份、已訂約交付月份、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建造狀況及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各手持訂單的乾船塢分配。

項目編號	船舶類別	載重噸	合約 簽訂月份	(預期) 開工月份	合同交付月份	於下列日期的建造狀況 <sup>(1)</sup>				乾船塢分配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b>散貨船及超大型礦砂船</b>										
1	散貨船	75,5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二零零九年七月	二零一零年九月 <sup>(4)</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出塢	3號
2	散貨船	75,5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二零零九年七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出塢	3號
3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八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2號
4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二零一零年八月	二零一一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2號
5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九月	二零一一年七月 <sup>(6)</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2號
6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九月	二零一零年九月 <sup>(7)</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1號
7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月 <sup>(8)</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2號
8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2號
9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七月	二零一零年七月 <sup>(5)</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3號
10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八月	二零一零年九月 <sup>(6)</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1號
11	散貨船	17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十月	二零一零年八月 <sup>(6)</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1號
12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零九年九月	二零一一年三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3號
13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零九年九月	二零一一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4號
14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二零一一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4號
15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一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4號
16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4號
17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一年三月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4號
18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一年六月	二零一二年四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4號
19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一年六月	二零一二年四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4號
20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一年五月	二零一二年七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21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一年八月	二零一二年七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4號
22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一年八月	二零一二年十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4號
23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	二零一一年九月	二零一二年十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24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九年七月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4號
25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九年七月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4號
26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九年七月	二零一零年八月	二零一二年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4號
27	散貨船	400,000	二零零九年七月	二零一零年八月	二零一二年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3號
28	散貨船	76,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五月	二零一一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3號
29	散貨船	76,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五月	二零一一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1號
30	散貨船	76,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1號

## 業 務

項目編號	船舶類別	載重噸	合約 簽訂月份	(預期) 開工月份	合同交付月份	於下列日期的建造狀況 <sup>(1)</sup>				乾船塢分配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31	散貨船	76,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一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3號
32	散貨船	76,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33	散貨船	76,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34	散貨船	76,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35	散貨船	76,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月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2號
36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零年十月	二零一二年五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2號
37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二零一二年七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38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二零一二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39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二零一二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0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一年五月	二零一二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1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一年五月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2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一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3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一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4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一年十月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5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	二零一一年十月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6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十月	二零一三年十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7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二年五月	二零一三年三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8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二年八月	二零一三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49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二年十月	二零一三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50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51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三年四月	二零一四年三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52	散貨船	76,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三年七月	二零一四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3號
						合約值(百萬美元)			3,688.4	
						待確認合約值(百萬美元)			2,756.7	
						類別主要客戶			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 阿曼航運公司、民生租賃	
<b>油輪及超大型油輪</b>										
53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八月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零年九月 <sup>(4)</sup>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已起浮	2號
54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六月	二零一零年十月 <sup>(4)</sup>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已出塢	1號
55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六月	二零一零年九月 <sup>(2)</sup>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起浮	已出塢	2號
56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九月 <sup>(3)</sup>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已出塢	2號
57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九月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月 <sup>(4)</sup>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已出塢	2號
58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月	二零零九年六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已下塢	已起浮	2號
59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四月	二零一零年十月 <sup>(4)</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起浮	1號

## 業 務

項目編號	船舶類別	載重噸	合約 簽訂月份	開工/ (預期)開工月份	合同交付月份	於下列日期的建造狀況 <sup>(1)</sup>				乾船塢分配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60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九月 <sup>(6)</sup>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3號
61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1號
62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九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起浮	1號
63	油輪	156,0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二零零九年九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已下塢	2號
64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八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65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66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二零一三年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67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九月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68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二零一三年三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69	油輪	156,9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一年九月	二零一三年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70	油輪	156,900	二零一零年六月	二零一二年三月	二零一三年三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71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一月	二零一三年四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72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五月	二零一三年七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73	油輪	32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二零一三年五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4號
74	油輪	320,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一月	二零一三年八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4號
75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五月	二零一三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76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六月	二零一三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77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八月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78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六月	二零一三年十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79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八月	二零一四年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2號
80	油輪	157,000	二零一零年七月	二零一二年十月	二零一四年三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1號
						合約值(百萬美元)		1,892.2		
						待確認合約值(百萬美元)		1,221.1		
						類別主要客戶		Geden Line、Golden Energy Management S.A.、Active Shipping & Management Pte Ltd.		
<b>集裝箱船</b>										
81	集裝箱船	84,660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零年九月	二零一二年三月	預備工作及 鋼板切割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2號
82	集裝箱船	84,660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二零一二年六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2號
83	集裝箱船	84,660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一年一月	二零一二年九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2號
84	集裝箱船	84,660	二零零八年五月	二零一一年三月	二零一三年一月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尚未開工	2號
						合約值(百萬美元)		411.8		
						待確認合約值(百萬美元)		396.5		
						類別主要客戶		Hansa Treuhand Schifftbeteiligungs GmbH & Co. KG		

**附註：**

- (1) 我們相信，所產生的建造成本金額一般顯示建造過程中不同階段的完工百分比。根據我們先前所建造船舶的建造過程，我們估計我們一般於預備工作及鋼板切割時應會產生約1%至35%的建造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加工費及其他有關開支)、於已下塢與已起浮之間則約35至73%的建造成本、已起浮與出塢之間約73至88%的建造成本以及出塢與交付之間約88至100%的建造成本。然而，所述估計值僅以歷

## 業 務

史資料及我們的經驗為基準，並由於不同船舶在不同建造階段所產生的建造成本會因多種因素（包括船舶種類及體積）而可能有所不同，故估計值未必準確反映我們的在建船舶的完成百分比。

- (2) 船舶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交付，而調低的約0.6百萬美元乃根據相關造船合約條款而作出。
- (3) 船舶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九日交付，而調低船舶合約價0.2百萬美元乃根據造船合約條款作出。
- (4)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交付船舶。
- (5)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交付船舶。
- (6)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交付船舶。
- (7)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交付船舶。
- (8)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交付船舶。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將就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建成及交付的船舶而確認的合約價值（未交付訂單的總合約價值減其以完工百分比方式已確認的收入部分）將達4,374.3百萬美元。於往績記錄期，在我們已交付的船舶中，我們在交付11艘船舶（包括8艘油輪及3艘散貨船）時出現延誤。我們已調低9艘船舶的合約價。調低總額達約10.2百萬美元。此外，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在交付兩艘船舶中出現延誤及未能準時交付12艘船舶。我們調低兩艘總值約0.8百萬美元的船舶的合約價，並正就另外12艘船舶與客戶磋商爭取額外的寬限期。我們的造船合約一般載列特定的交付日期以及寬限期，以便我們在寬限期屆滿前交付有關船舶而毋須為延誤付款。倘於寬限期後出現任何延誤，則合約一般規定按延誤的時間長短以及延誤期間適用的每日費用而扣減合約價。根據我們現有的交付時間表以及相關造船合約條款，我們預期有關上述12艘船舶（上表第1、5、6、7、9、10、11、53、54、57、59及60號）的總損失將約為14.2百萬美元，視乎我們與相關客戶的進一步磋商以及該12艘船舶的實際交付日期而定。此外，倘遇上過度延遲交付，則我們的客戶亦有權撤銷或取消合約。與延遲交付有關的風險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倘我們無法滿足建造及交付計劃，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由於二零零八年底至二零零九年初全球經濟環境惡化，部分客戶為其訂造的船舶尋求足夠融資時遇到困難，因而通知我們有意取消訂單。部分客戶要求准許將其已支付的付款金額轉移至其訂購的其他船舶，理由是彼等業務需求因經濟環境惡化而改變。我們按個別情況評估有關客戶的要求，因應該等客戶的信譽、雙方未來進一步的潛在業務機會、根據有關合約已付金額、我們已進行的建造工程以及我們因取消或更改合約可能招致的潛在損失等方面作出判斷。根據有關合約，我們通常已收取首期分期付款項，倘建造工程當未展開，預期不會招致重大損失。我們一般會在保留該等客戶的一部分或全部付款的情況下允許取消訂單。倘要求轉移支付，我們會與提出要求的客戶磋商，以確保我們的損失（如有）獲得賠償，並以最低成本滿足客戶的需求。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有零、零、23及一份訂單取消。取消訂單並非因本集團違約所致。於24份取消訂單中，我們就16份訂單未保留任何已收取款項作為損毀補償。該等付款已退還予客戶或轉至結算有關客戶其他現有造船訂單的款項。我們按個別情況考慮是否就取消訂單保留任何付款並考慮以下因素：(i)該客戶是否與本集團建立業務關係及未來與該客戶之間是否存在任何潛在業務機會；(ii)我們於有關訂單取消前是否已就該取消訂

## 業 務

單產生任何成本；及(iii)該客戶是否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現有造船訂單及於取消訂單項下已付款項是否可轉至結算其他造船訂單款項。

倘本集團無法將就取消合約完成的建築工程重新配置至其他項目，保留款項則確認為收入。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就年內取消的23份訂單確認收入約人民幣532.3百萬元，佔我們就24份取消訂單收取全部預付款約18.2%。作為取消訂單的補償已收取款項獲確認為其他收益，而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3.8百萬元。由於我們僅在開始建設相關船舶後，才會將造船合約的合約值確認為收入，被取消的訂單從未在我們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收入，因此我們並未因取消訂單而出現財務損失。我們相信，上述取消訂單並未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理由是往績記錄期內訂單簿錄得淨增長及我們造船廠的營運並無因訂單取消而中斷。

### 散貨船

散貨船根據其載重噸進行分類並通常用於運輸鐵礦、煤炭、穀物、鋼材、線圈鋼及化肥等散裝貨物。超大型礦砂船一般為220,000載重噸以上的加強型散貨船，通常用於運輸鐵礦石。

我們自二零零六年起接受75,500載重噸至176,000載重噸的散貨船訂單，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交付八艘散貨船。我們建造的主要散貨船型號為巴拿馬型及好望角型散貨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包括9艘176,000載重噸散貨船、兩艘75,500載重噸散貨船、25艘76,000載重噸散貨船及16艘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銷售散貨船所得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43.4百萬元、人民幣952.3百萬元、人民幣2,371.6百萬元及人民幣3,138.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82.1%、20.1%、25.0%及38.4%。

#### 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

我們接獲的首批訂單乃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我們建造了中國第一艘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我們建造的巴拿馬型散貨船符合三級冰區要求，能夠在普通巴拿馬型散貨船不能到達的寒冷海域航行。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接獲8艘該類別船舶的訂單，其中6艘已經交付，兩艘正在建造中，預定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交付。

#### 75,500載重噸散貨船



#### 主要參數：

總長	225.0米
型寬	32.3米
型深	19.7米
載重量	75,500載重噸
航速	14.5節
設計吃水	12.4米
結構吃水	14.2米

### 76,000載重噸散貨船

我們以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為基礎設計及開發76,000載重噸散貨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接獲25艘該類別船舶的訂單，其中4艘正在建造中。這25艘船舶均預定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交付。

**76,000載重噸散貨船**



主要參數：

總長	224.9米
型寬	32.3米
型深	19.7米
載重量	76,000載重噸
航速	14.5節
設計吃水	12.2米
結構吃水	14.3米

### 176,000載重噸散貨船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我們接獲首份176,000載重噸散貨船訂單。我們與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一家於設計散貨船擁有豐富經驗的船舶設計機構)進行合作，於二零零九年交付首艘符合共同結構規範標準的176,000載重噸好望角型散貨船。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交付兩艘該類別船舶。此外訂單簿中有9艘該類別船舶的訂單，這九艘船舶均在建造中並預定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交付。

**176,000載重噸散貨船**



主要參數：

總長	291.8米
型寬	45.0米
型深	24.8米
載重量	176,000載重噸
航速	14.9節
設計吃水	16.5米
結構吃水	18.3米

### 超大型礦砂船 (400,000載重噸礦砂船)

超大型礦砂船乃為運輸礦石貨物而設計的船舶。按每噸每海里的設計速度計算，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的油耗較標準好望角型散貨船減少30%至40%。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與Vale S.A.的航運附屬公司就12艘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簽訂造船合約。儘管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及二零零九年發生全球金融危機，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接獲另一筆4艘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的訂單。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接獲16艘該類別船舶的訂單，其中8艘現正在建造中。這16艘船舶計劃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交付。

#### 400,000載重噸礦砂船



#### 主要參數：

總長	360.0米
型寬	65.0米
型深	30.4米
載重量	400,000載重噸
航速	14.8節
設計吃水	22.0米
結構吃水	23.0米

### 油輪

油輪一般用於運輸原油及成品油。該等船舶乃按其載重噸進行分類。油輪的結構一般較為複雜，需要專門的建造流程。我們相信，由於石油需求上升，對油輪的需求亦可能會增長。

我們於二零零六年開始接受油輪訂單，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交付第一艘油輪。我們建造的油輪全部屬雙殼油輪。我們在建造蘇伊士型油輪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已建造和交付19艘符合共同結構規範標準的156,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我們建造的油輪主要類型為蘇伊士型油輪及超大型油輪。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訂單簿包括11艘156,000載重噸及15艘157,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以及兩艘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我們預計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交付現有訂單簿中的26艘蘇伊士型油輪及兩艘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銷售油輪所得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8.3百萬元、人民幣3,745.8百萬元、人民幣6,812.3百萬元及人民幣2,113.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17.9%、79.3%、71.9%及25.9%。

### 156,000載重噸油輪

我們建造的156,000載重噸蘇伊士油輪，乃獲得國際航運業普遍接受的新一代蘇伊士型油輪。根據ABS的資料，我們建造了中國第一艘符合共同結構規範標準的蘇伊士型油輪。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包括11份156,000載重噸油輪訂單，全部在建造中。這11艘船舶將於二零一零年底前交付。

**156,000載重噸油輪**



主要參數：

總長	274.0米
型寬	48.0米
型深	23.7米
載重量	156,000載重噸
航速	15.1節
設計吃水	16.0米
結構吃水	17.0米

### 157,000載重噸油輪

我們已以156,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為基礎，開發設計出更高效及運能更大的157,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包括15艘157,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包括三份尚須客戶通知方會生效的訂單)。我們預計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交付這15艘油輪。

**157,000載重噸油輪**



主要參數：

總長	274.5米
型寬	48.0米
型深	23.2米
載重量	157,000載重噸
航速	14.8節
設計吃水	16.0米
結構吃水	17.0米

## 業 務

### 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

隨著全球對原油的需求增加，對原油運輸的需求亦大幅增加。我們利用建造超大型礦砂船及蘇伊士型油輪的經驗提高建造超大型油輪的能力。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我們取得建造兩艘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的訂單。兩艘船均訂約於二零一三年交付。

#### 320,000載重噸超大型油輪



#### 主要參數：

總長	333.0米
型寬	60.0米
型深	30.5米
載重量	320,000載重噸
航速	16.0節
設計吃水	20.5米
結構吃水	22.5米

### 集裝箱船

集裝箱船用於運載以標準集裝箱集中運輸的貨物。集裝箱船按以標準箱或二十呎等長單位計量的承載能力予以分類。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接受首批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訂單。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於訂單簿上記錄有有四艘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而其中一艘現正在建造中。我們計劃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間交付該等四艘集裝箱船。我們計劃取得更多6,500標準箱至7,000標準箱的集裝箱船訂單，並將產品供應範圍擴大至8,500標準箱集裝箱船。

#### 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



#### 主要參數：

總長	300.0米
型寬	40.0米
型深	24.2米
載重量	84,800載重噸
航速	25.6節
設計吃水	12.0米
結構吃水	14.5米

### 造船過程及步驟

我們根據客戶訂單進行造船業務，我們向客戶提供有關造船業務的全面服務，包括組裝、試運行及技術支援。

我們通常根據營運策略、目前市況以及對市場、製造能力及訂單的估計，籌劃三至五年經營性生產計劃，並會每年更新延展性策略營運計劃，務求有效運用資源及將生產力提升至最高水平。

我們在造船過程中採用先進的管理及設計軟件，涵蓋從設計到客戶服務的整個船舶週期的每個階段。我們應用先進的概念(如虛擬造船)，並全面採用先進造船技術，如精確控制技術，以實現高效的造船。

我們將整個建造過程分為三個主要步驟：取得訂單、建造準備及建造。

- **取得訂單**：我們的生產過程自取得造船訂單開始。我們通常與船東簽訂兩份合約，其中一份訂明船舶的技術規格，另一份訂明付款及交收等商業條款。
- **建造準備**：於取得造船訂單後，我們著手準備建造，包括設計、採購及設施安排。
  - **設計**：船舶設計過程主要包括基本設計、詳細設計及生產設計。設計過程一般包括主體設計、製圖及規格準備，且須獲船東批准並符合特定船級社已頒佈相關規則或國際慣例，以及生產指引。我們通常與外聘設計師或船舶設計機構合作進行基本設計及詳細設計工作。生產設計一般由內部設計團隊負責。視乎船型及我們的建造經驗，新船型基本設計過程需時大約七至八個月，而曾建造過的船型的基本設計過程則需時三至四個月；詳細設計過程需時大約十二個月，而生產設計則需時約四至五個月。有關我們設計能力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設計及研究」一段。
  - **採購**：我們通常根據生產計劃編製詳細的採購計劃。一般而言，我們一經取得訂單後便實施採購計劃。採購工作包括聯絡供應商、訂立技術規格協議、詢價、合約磋商以及裝運及交收的跟進。有關採購流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原材料及主要供應商」一段。
  - **設施安排**：我們為各船舶訂單編製詳細的製造計劃、作出乾船塢安排、採購設備及設施以及安排該項目的管理人員及員工。
- **製造**：造船過程涉及四種不同流程的協調及相互作用：船體建造、舾裝、塗裝及試驗。船舶的生產週期一般由開始建造起至交付止為期13至27個月，但取決於所建船舶的類型及複雜程度。整個過程自鋼板及其他鋼鐵部件的預處理開始，至交付船舶予客戶為止。交付後，我們會對收到的意見及在造船過程中遇到問題進行總結，改善日後造船工作。建造船舶的過程載列如下：
  1. **預處理**：製造船舶所用鋼板及其他鋼鐵部件須予以清潔、去塵除銹，然後再塗上防護漆。
  2. **預備工作及鋼板切割**：預先處理的鋼板根據規定規格使用鋼鐵切割機切割成不同形狀及大小的部件。
  3. **小組立製造**：有關部件隨後根據設計及圖紙焊接或以其他方式拼接成小組立。小組立與小管道、纜道、設備及其他部件一同舾裝。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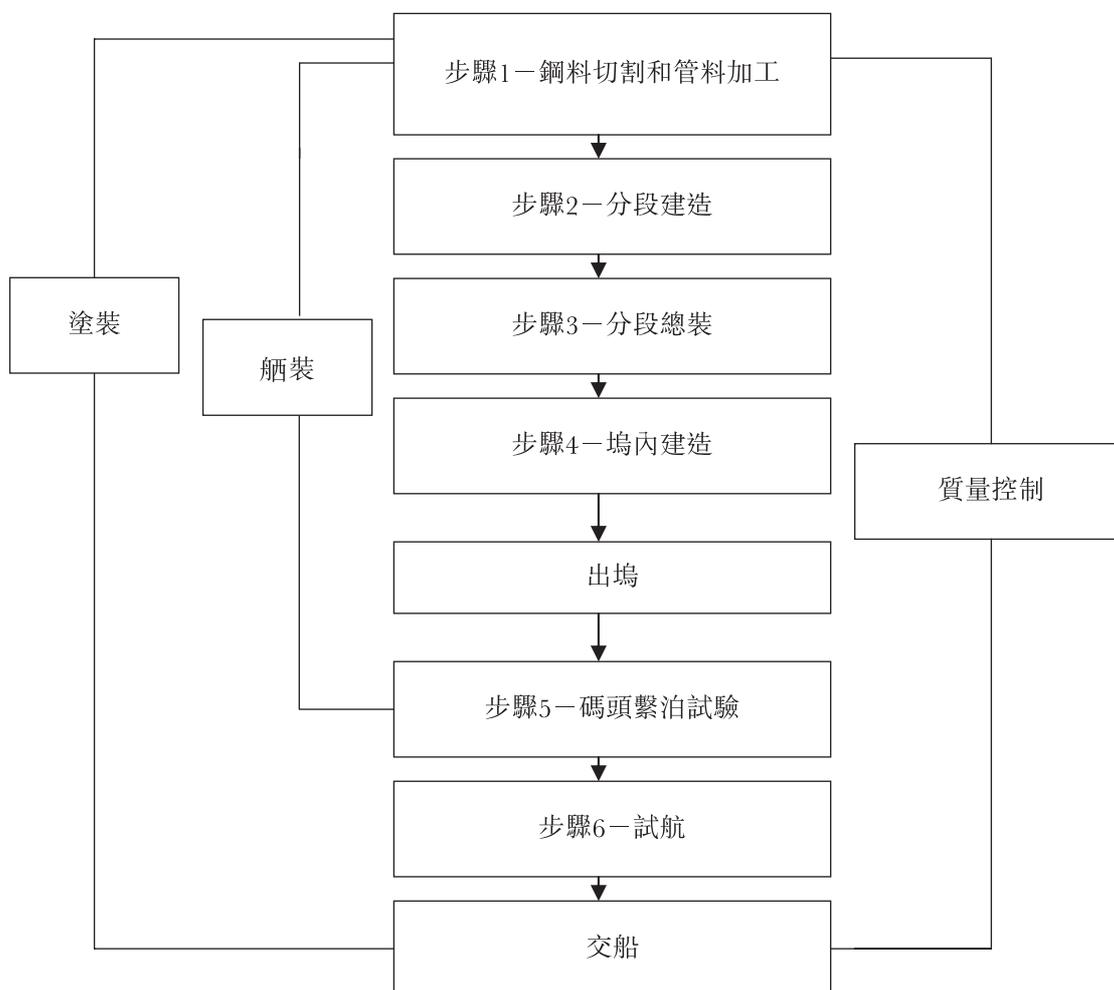
## 業 務

---

4. **中組立製造**：小組立將根據中組立的設計及圖紙焊接或以其他方式拼接成中組立。
5. **中組立預舾裝**：中組立隨後進行管道、纜道、設備或其他額外部件舾裝。
6. **分段製造**：經舾裝中組立焊接或組裝成分段。
7. **分段預舾裝**：分段將安裝額外管道、電纜、設備或其他部件。
8. **塗裝**：分段進行塗裝以防止生鏽或腐蝕。
9. **分段總裝**：兩個或以上分段總裝成整段。船體隨後進一步舾裝管道、電纜、設備及其他額外部件。
10. **搭載**：製造工序轉移至乾船塢，分段及整段於乾船塢組裝為船舶的船體。
11. **總組舾裝**：按照安裝計劃安裝機艙內的主要設備，如發動機室、壓載泵倉。
12. **密封性／氣密性試驗**：船舶的多個部件將進行漏水或透氣試驗，以確保船舶的安全性及正常功能。
13. **出塢**：通過密封性／氣密性試驗及其他相關試驗後，該船舶出塢入水，停泊至附近船塢，進行繫泊及標記試驗。
14. **繫泊試驗**：於繫泊後，該船舶將由造船廠專家、船級社及客戶對其結構、部件或系統的瑕疵進行試驗及檢查。
15. **標記試驗**：該船舶隨後進行合約及船級社所規定的標準及說明的合規性進一步試驗。
16. **試航**：試航乃為確定船舶的適航性及表現，確保其符合有關採購協議及技術協議所載規格。
17. **交船**：通過上述試驗及獲准交付後，該船舶隨後交付予客戶。

## 業 務

下圖列示船舶製造過程的一般主要環節：



整個製造過程的不同階段涉及塗裝，而舾裝(包括管道、電子設備及鋼材裝設)則涉及步驟1至步驟5。我們相信乾船塢周轉天數為計算船廠產能的關鍵因素。下表載列我們分別於指定期間的乾船塢週轉期。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乾船塢周轉期(天數) .....	24 <sup>(1)</sup>	143	127	95

附註：

(1) 於二零零七年，僅一艘船舶經歷乾船塢生產過程。二零零七年乾船塢周轉天數乃根據該船舶計算。

我們的乾船塢周轉期由船舶浮入之日開始至其出塢之日結束。於我們生產過程中，一座乾船塢通常同時容納兩艘整船及兩艘半船。當兩艘整船出塢及下水時，兩艘半船同時浮入及重新放置以繼續建造過程。因此，我們於計算乾船塢周轉期時將船舶的出塢(下水)日期視作下一艘船舶的浮入日期。由於乾船塢的規模不同及不同船廠將船舶置於乾船塢的方

---

## 業 務

---

法各異，以及不同造船公司所採納的計算方式及基準可能有別，以上所載乾船塢周轉期或不適合與其他造船公司數據進行直接比較。上列乾船塢周轉期處於我們設施在建過程中的初始運營階段，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我們的未來產能。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產能大幅提高。我們於二零零五年開始興建船廠。於船廠的啟動期間，我們利用有限的財務資源及人力資源處理業務的方方面面，包括船舶及船廠建造、僱員培訓及制訂企業政策及管理系統。我們投入大量資源令業務迅速壯大，並取得客戶、業務夥伴、政府機構及金融機構的支持。在船廠興建及經營五年多以來，我們的系統，尤其是生產及管理系統更有效率更高效，且我們的管理技能及執行能力同樣地提高至較高的水平。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效率提高，令乾船塢的產量上升及周轉期下降。

為進一步提高我們的效率及擴大業務規模，我們加速第四座乾船塢的建設，預計該船塢於二零一零年底開始投入營運，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全部完工。隨著第四座乾船塢的運營，擁有更訓練有素及經驗豐富的僱員，添置新設施及設施升級(包括各乾船塢增加一台設計起重能力900噸以上的移動式大型龍門吊)，運營更多生產線，改進設計及技術，通過標準化的生產流程更有效地管理、新安裝信息管理系統及將低增值的建造工程有效外包予甄選出來的第三方船廠，從而令我們的產能進一步提高。我們相信我們的乾船塢週轉日將會進一步縮短，並可比肩當今的國際標準。

受益於我們乾船塢的特殊設計，我們能於每次出塢時自各座乾船塢下水兩艘船舶。以達致75天的乾船塢週轉日為目標，我們於二零一一年能自各座乾船塢下水十艘船舶。倘更有效地利用乾船塢下水其內所容納的船舶，則4座乾船塢的總產量能達致約6.2百萬載重噸(假設所有該等船舶均為我們的主要船舶156,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但最多約為7.3百萬載重噸。我們預計進一步縮短乾船塢的週轉日，並自每座乾船塢下水更多船舶。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擁有84艘船舶的訂單，共計15.1百萬載重噸。該等訂單將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分別完成約3.1百萬載重噸、4.2百萬載重噸、4.7百萬載重噸、2.7百萬載重噸及0.5百萬載重噸。根據估計的產能，我們董事因而相信，於上市後我們的產能足以完成合約並交付。隨著生產效率及管理技能的改進，我們的產能得以提高，故我們進一步預計可取得額外訂單。

### 產能及使用率

三月至九月期間，我們每日運作一般分兩班，每班八小時，每週工作六天，若干部門(如塗裝部門)則每日運作分為三班，每班八小時，每週工作七天。十月至二月期間，我們每日運作一般分兩班，每班八小時，每週工作五天。我們過往未曾因勞動糾紛、電力中斷、火災、爆炸或其他事故導致任何重大生產中斷。

## 業 務

下表概述所示期間的年產量。就本表而言，年產量按特定期間已交付船舶載重噸總數計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產量(千載重噸)			
造船廠 .....	—	377.5	1,481.1	1,912.8

使用率對造船行業而言通常並非主要表現指標，此乃因為產能按造船廠的最高年產量(以載重噸或CGT為單位)計算。我們造船廠的年產量則視乎生產船舶類型及產品組合變動而波動。

### 生產設施

南通基地目前佔地約4百萬平方米，佔用長江海岸線3,058米，其上設有運營中的三座乾船塢、兩個材料碼頭及五個舾裝碼頭，另有一個在建乾船塢及三個在建舾裝碼頭。造船廠設施以「M」型排列，有關設計與很多南韓現代造船廠相同，藉以充分發揮生產效率及生產流程。我們特意將其中一個中國主要造船基設於江蘇省南通，乃易於獲得大量熟練且具成本效益的勞動力。三座營運中乾船塢的規格分別為102米×464米、102米×530米及106米×530米。每座乾船塢均配備一台最大起重能力900噸移動式大型龍門吊。在建中的第四座乾船塢規格為139.5米×580米，將配備一台設計起重能力達900噸的移動式大型龍門吊。根據乾船塢的規模與龍門吊的起重能力，我們的產能於二零一一年可達到6百萬載重噸，待第4座乾船塢落成及以乾船塢的船舶周轉日為75日為目標，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二年我們的最高年產能可以達到8百萬載重噸且我們的生產效率尚可進一步改善且乾船塢的船舶周轉日亦可縮短。

乾船塢的規格給予造船廠建造各種規格及類型船舶的靈活性。為提升效率及生產力，我們密切監控建造乾船塢所用時間。乾船塢已遵守所有關於保護乾船塢牆及地面以承受船舶及水重量的法規及程序。我們已加固船塢以抵禦地震及其他自然災害，估計年限為50年。

移動式大型龍門吊



第3號船塢



為對我們的乾船塢產能進行最佳利用及配置以專注於建造超過100,000載重噸的船舶，同時擴大我們滿足客戶不斷增長需求的能力，我們可選擇向其他乾船塢擁有人(如獨立第三方江蘇海通海洋工程裝備有限公司(「江蘇海通」))租賃的乾船塢建造若干低於100,000載重噸的船舶。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江蘇海通為江蘇如皋市的一個造船及海上平台製造公司。其船廠面積約400,000平方米，佔長江岸線660米。目前，其幹船塢仍在建設中，其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年底完成。其幹船塢預期於完成後的尺寸為300米 x 50米，並配備有一台最大起重能力達400噸的龍門吊。熔盛造船與江蘇海通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季訂立協議，據此，熔盛造船將向江蘇海通租賃(i)一座乾船塢、大型龍門吊、乾船塢起重機及乾船塢設施(統稱「乾船塢設備」)及(ii)一座碼頭及碼頭起重機(統稱「碼頭設備」)，以建造76,000載重噸散貨船。乾船塢設備的租賃年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惟倘熔盛造船要求，則可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開始使用乾船塢設備而毋須另外交費(該年期可經訂約方進一步磋商延長)。訂約方已協定，使用乾船塢設備建造的船舶數目最高為七艘船舶，最高費用為人民幣42百萬元(不包括公用事業收費)，將分期結算。碼頭設備的租賃年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而實際開始日期將為由熔盛造船建造的首艘船舶泊於碼頭之日(該年期可經訂約方進一步磋商延長)。碼頭及碼頭起重機的租賃費用分別約為每年人民幣2.9百萬元(不包括公用設施收費)及根據實際利用時間每小時人民幣500元。

該協議可由任一方於協議中訂明的若干事件發生後終止，例如，熔盛造船可於江蘇海通未經熔盛造船同意將其乾船塢、碼頭或相關設施提供予任何第三方使用時終止該協議，而江蘇海通可於熔盛造船將該等物業或設施分租或出借予任何第三方時終止該協議。

在於租賃乾船塢建造船舶情況下，我們一般將負責建造過程的整體管理及主要造船階段(包括設計船舶及採購原材料)。乾船塢內的建造工程、碼頭繫泊試驗、試航及交船將由我們的工人完成，而部分建造過程(包括預備工作及鋼板切割及管料加工、鋼材分段建造、分段整合)將外包予江蘇海通。我們將根據建造時間表就租賃乾船塢的建造工程提供管理及勞工資源。

### 外包製造

當我們缺乏有關特殊機器或技能時，或者當我們的勞動力、船廠或設施已經使用到極限時，我們一般會將某些生產活動及部分定製零部件外包給第三方製造商及分包商。

我們在委聘第三方製造商及分包商前，將評估彼等產能、經營歷史及經驗。我們設有一份符合該等標準的製造商及分包商名單，並僅向彼等外包工作。為確保第三方製造商的工作質量，我們派出質量控制人員實地緊密監督各項目，並於完工後進行質檢。除我們內部質量控制人員進行監察及監督，船東亦派出質量控制人員到生產設施檢查外包工作。根據分包商提交的月度報表，我們通常於完工及驗收一個月工程後的兩個月內支付外包工程費用。我們通常會保留應付第三方製造商及分包商費用總額約1%作為質量保證金。我們會於有關保證期屆滿60日內退還質量保證金。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

---

## 業 務

---

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外包費用，其中包括船舶建造相關外包工程及生產特殊零部件的直接勞動力成本及加工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25.7百萬元、人民幣312.1百萬元、人民幣614.1百萬元及人民幣326.8百萬元。

為實現乾船塢的最佳利用率，以建造逾100,000載重噸的船舶，我們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將低於100,000載重噸的部分船舶建造外包予其他造船公司。於二零一零年，我們與揚州龍和造船有限公司（「揚州龍和」）就船舶建造及維修訂立為期五年的策略合作協議。我們同意首先考慮揚州龍和作為分包商，而其條款與我們決定外包建造我們若干76,000載重噸散貨船的情況下所提供者相同。我們尚未與揚州龍和就船舶建造訂立任何獨立分合約。

我們認為，通過對外包安排作出適當管理及監督，可減少資源限制、確保工作質量以及縮短製造週期。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在取得第三方製造商及分包商服務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且與彼等概無任何重大分歧。有關與外包業務相關風險概述，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有關及時獲取合規格工人和外包伙伴的風險」一節。

### 鋼結構

鋼材為我們建造船舶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作為船舶製造過程及建造造船設施（如工廠及大型龍門吊）的部分，我們需(i)經過鋼板及其他鋼鐵部件的預處理及(ii)將鋼板按規格切割成不同形狀及大小的部件。我們過往曾為我們第1、第2及第3座乾船塢建造三個移動式大型龍門吊、我們的工廠以及我們的塢門生產鋼結構。因此，我們擁有製造定制鋼結構的設施及能力，可就基建用途（如建造樓宇、橋梁及體育館的鋼管樁或塔樓、空結構部分）向客戶提供。

為利用我們於鋼結構製造方面的經驗、利用向我們與鋼鐵供應商建立的關係進行鋼鐵採購的規模經濟利益（其詳情載於本節下文「造船－原材料及主要供應商－鋼材採購」一段）及優化我們製造鋼結構的產能利用，我們計劃向第三方製造並銷售訂製的鋼結構。這些鋼結構可被用於民用工程、設施製造、以及包括橋樑在內的基礎建設。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我們向一家擁有從事建築材料銷售營業執照的公司熔盛投資收購熔錦鋼結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與潛在客戶就銷售鋼結構進行討論的過程中。根據我們於造船業務方面的經驗，特別是我們於原材料採購方面的經驗及網絡，我們董事認為，我們的造船業務可補充及提升我們於定制鋼結構銷售的發展。董事預期，銷售定制鋼結構業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另一收入來源。

### 設計及研究

#### 設計

船舶設計過程首先是基本設計，其次是詳細設計及最後的生產設計。基本設計提供基本技術規格、整體佈局、設備詳情、船舶尺寸及造船合約的其他一般規定，構成造船合約的基礎。在簽訂造船合約後，詳細設計根據基本設計及船東及有關船級社的要求提供詳盡計劃及圖紙。生產設計包括對詳細設計中的細節給予的船舶建造指引並考慮我們的製造能力及資源。當中涉及準備建造圖紙、工藝以及電力、管道、舾裝及設備安裝計劃和圖紙，同時涉及就材料採購及設備檢測作出決定。我們已與多間國內外設計機構及公司建立技術合作關係，如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KOMAC、上海博天船舶科技有限公司、Korea Marine Transport Company Ltd及中國船舶科學研究中心上海分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我們與KOMAC訂立技術合作基本協議，該協議於雙方協定終止協議前一直有效。其中，我們同意委任KOMAC擔任設計供應商及技術服務供應商，一旦確定新造船合約時，KOMAC會根據供應合約改善我們造船廠的表現。KOMAC同意就我們的新造船項目向我們提供技術服務。KOMAC的技術服務包括船舶設計、表現改善技術服務、提供技術資料及其他服務。雙方協定，倘確定新造船項目且實施該項目需要KOMAC的技術協助，雙方將另外訂立合約，雙方的職責、報酬、付款模式、責任及其他相關事項將通過互相討論確定。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研究及開發成本總額(包括設計及研究部門員工薪金)分別約為人民幣6.1百萬元、人民幣23.3百萬元、人民幣32.7百萬元及人民幣35.6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0.92%、0.49%、0.35%及0.44%。

#### 基本設計及詳細設計

我們的基本及詳細設計大多數由著名國內外設計機構及公司承包，如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及KOMAC。為確保設計藍圖及圖紙符合造船合約內規定的要求，我們設計人員積極參與基本及詳細設計過程，並與船舶設計公司、船級社及船東緊密合作。

我們的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156,000載重噸油輪及6,500標準箱集裝箱船的基本及詳細設計主要與KOMAC合作進行。根據我們與KOMAC訂立的設計合約，我們會支付第一艘船舶的設計費，雙方共同擁有設計的所有權。根據我們與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訂立的設計合約，176,000載重噸散貨船及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的基本及詳細設計交由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承包。如該合約所訂明，我們會支付第一艘船舶的設計費，並可通過支付若干特許費而有權使用該設計建造及營銷有關船舶型號。我們以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為基礎，獨立完成76,000載重噸巴拿馬型散貨船的基本設計、詳盡設計及生產設計，並擁有該項設計。我們亦以156,000載重噸油輪為基礎，完成157,000載重噸油輪的基本設計，目前正進行詳細設計。

### 生產設計

我們是中國少數具備獨立生產設計能力的民營造船公司之一。我們可預備鋼板切割、管道、舾裝及設備安裝的計劃及圖紙，從而縮短船舶生產時間。我們亦得以根據生產能力及內部資源準確安排和規劃生產，有利於實施生產程序。同時我們毋須依賴外部專家，避免產生延誤及額外成本。

由於大部分生產成本固定於設計階段，故採用現代設計方式及提高設計水平是降低生產成本的關鍵。我們已建立大型研發數據庫，並於生產設計流程中採用並行設計、虛擬建造及其他先進設計技術，以縮短設計週期，降低生產成本。我們已採用Tribon M3軟件作為船舶設計輔助工具，該軟件乃專為提供精確三維整體船舶模型而設。使用Tribon M3可減少浪費原材料及提高設計效率，從而大幅降低產品設計成本。該項技術可事先發現潛在的建造問題並讓我們可避免問題發生，有效降低建造成本。

我們的生產設計主要由熔盛研究設計負責，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其擁有106名工程師，其中4人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82人擁有本科及以上學歷。我們自二零零六年起有能力獨立進行生產設計，但我們會繼續委聘外部設計機構負責若干船舶的生產設計程序，如156,000載重噸油輪。我們已與上海及哈爾濱學術機構訂立戰略合作協議，進一步提升內部設計能力。我們強大的設計及生產能力，可見證於成為中國首家有能力建造符合共同結構規則的蘇伊士型油輪的造船廠，且是中國第一家建造冰區加強型蘇伊士型船舶的造船廠。

### 研究

我們已分別於上海、南通及如皋成立三個研發中心，旗下研究設計單位熔盛研究設計於二零零九年榮獲省級設計單位地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機構為江蘇省唯一省級船舶研究設計單位。

熔盛研究設計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成立，從事船舶、海洋工程產品、大型鋼結構、船舶及機械配套項目及技術研究管理。其包括三個設計中心，分別為產品研究發展中心、船舶設計中心及海洋工程設計中心。我們計劃將熔盛研究設計發展成為國際一流技術平台，在造船及海洋工程技術擁有持續創新的能力。我們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及二零零九年七月成立博士後課程和院士工作站，旨在推動技術創新。

我們一直與上海交通大學及哈爾濱工程大學等幾所院校保持合作關係。根據合作協議，我們與該等院校組成聯合戰略合作團隊，在下列領域展開合作：(i)研究與開發，包括但不限於設計和開發新船舶類型及在造船過程中應用新技術；(ii)培訓專業人才；及(iii)教育和資訊交流，包括但不限於舉辦研討會及共享圖書館和數據庫。我們會派人參加上述團隊，並與相關大學分享共同研發的成果。我們的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在該等院校擔任兼職教授。此外，我們還向合格的學生及畢業生提供實習崗位及固定崗位。

### 質量控制

我們在建造過程中執行嚴格質量控制標準，而質量控制部門則會從採購原材料至交付船舶監察整個船舶建造過程。我們已建立一個質量控制網絡，並設計及實施多項質量管理標準。此外，有關船級社代表會在建造過程的各個階段進行檢查，確保船舶符合其要求。我們相信，質量控制工作對確保產品質量、降低生產成本及縮短船舶建造週期至為重要。我們早於二零零八年獲得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的質量體系認證。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熔盛重工的400,000載重噸以下散貨船及油輪、8,500標準箱以下集裝箱船及深水鋪管起重船的**設計、製造及服務**獲得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認證，指其符合質量管理體系標準ISO 9001:2008。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熔盛研究設計的船舶設計獲得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認證，指其符合質量管理體系標準ISO 9001:2008。

質量控制部門主要負責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的質量管理和質量檢驗。我們根據工作性質聘請特別質量調查隊伍。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質量控制部門擁有逾210名員工。於整個製造及建造過程中，質量控制部門負責日常檢查、修補錯誤、提供意見、分析數據，並密切監察外包工人的工作。質量控制部門亦負責制訂及執行質量檢測規定及程序，確保我們一直根據ISO 9001:2008標準遵照質量保證程序及符合船舶技術規格。我們的主要質量控制程序如下：

- **原材料**：為確保鋼材及發動機等原材料符合質量標準，質量控制人員會定期造訪供應商，以實地監察原材料製造過程已交付的原材料進行常規檢查及樣品測試。
- **建造過程**：於建造過程的各個階段，我們安排質量控制人員於生產設施對半成品進行日常實地檢查。
- **交付前測試**：於向客戶交付船舶前，我們會進行測試及試航，確保船舶符合合約規格的所有要求以及相關船級社的標準。
- **售後服務**：質量控制部門亦負責於交付船舶後的保修期內向客戶提供售後服務（一般約一年，符合行業慣例）。有關售後服務包括解答客戶查詢及派員為客戶進行實地船舶維修和保養。每艘船舶的售後服務由質量控制部門的特定員工負責。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售後服務團隊由12名員工組成，隨著我們日後交付船舶數目陸續增加，預計員工數目將會增加以滿足售後服務的需求。

我們亦會嚴格管理分包商及外包工人，確保彼等符合我們質量保證標準。詳情請參閱本節「外包製造」及「員工、外包工人及招聘－僱員及外包工人」等段。

我們建造的每艘船舶均於合資格船級社註冊，並獲該船級社批准有關船舶設計。有關船級社代表於建造過程各階段進行檢查，確保船舶符合其所定要求。我們與合資格船級社合作有助改善質量控制。例如，DNV已於我們旗下造船廠設立一個聯合焊接檢測及培訓中心，定期培訓及測試質量保證控制部門檢測員，使彼等符合資格。

客戶亦會在整個建造過程中進行外部質量控制檢查，包括於不同建造階段進行實地檢查。我們亦定期向客戶發出檢驗報告，供其審閱及確認。上述於建造過程中進行的外部質量控制檢查，有助於確保客戶滿意我們產品的質量。

此外，我們已建立專門的質量保證單位，包括焊接實驗室、儀表及物理／化學中心及一個無損檢測實驗室。這些單位中的人員大部分曾在國有大型造船廠工作，具有豐富的質量管理知識。我們擁有先進的焊接技術，曾在一個船舶焊接比賽中榮獲一等獎。我們目前正在推廣自動化焊接技術。部分僱員已通過國家三級技能認證(最高級)。我們計劃在不久將來成立一個具備獨立資格的無損探測公司。物理／化學及儀表中心目前能檢測儀表儀器，獨立進行物理／化學實驗。物理／化學及儀表中心目前正在籌備測試能力的國家實驗室認證。我們的質量標準及多項測試手冊及標準榮獲多個船級社(包括DNV及ABS)的認證。我們已與DNV、ABS、LR、GL及CCS等知名船級社簽署戰略合作協議，能藉此接受有關船級社的技術培訓並參與有關話題的討論。

### 原材料及主要供應商

我們已設立完善的程序甄選主要供應商。僅符合規定標準的準供應商可成為合資格供應商。採購部門員工會對供應商的經營歷史、服務、技能、產能、質量、認證及其他標準進行評估，並進行實地拜訪。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通過甄選程序選出逾400名合資格供應商，其中約70%為中國供應商，我們向其中約270名供應商採購。造船所需鋼板及發動機乃我們最重要的採購項目。

### 鋼材採購

我們所使用的原材料以鋼材為主，包括鋼板、鋼管及鋼樑。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鋼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93.4百萬元、人民幣2,057.7百萬元、人民幣2,862.8百萬元及人民幣2,606.1百萬元，分別佔該等期間總銷售成本約28%、43%、38%及41%。我們自國內供應商採購大部分鋼材產品，亦會在必要時向海外供應商(主要是日本及南韓)採購。

我們已與若干供應商(如湘潭鋼鐵及南京鋼鐵)就鋼材供應訂立戰略合作協議，以確保獲得穩定鋼板供應。我們與湘潭鋼鐵訂立一年戰略合作協議，該協議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湘潭鋼鐵同意在資源分配、訂立合約、製造及交付鋼板方面向我們提供優先服務，縮短交付時間。其中，湘潭鋼鐵亦同意及時向我們告知有關我們所要採購的鋼板的最新市場情況，向我們提供鋼板的最新價格及其定價政策。湘潭鋼鐵另外同意向我們授予其授予其他戰略合作夥伴的相同優惠待遇。我們同意在同等條件下優先採購湘潭鋼鐵的鋼材

## 業 務

產品，並向客戶推薦湘潭鋼鐵的產品。雙方亦同意於每月第10日根據戰略合作協議的基本原則訂立獨立採購合約，採購價將於下達訂單當月的月初釐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我們與南京鋼鐵訂立一年期戰略合作協議。根據該協議，我們同意(其中包括)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期間向南京鋼鐵購買約180,000-240,000噸，每月15,000-20,000噸。我們向南京鋼鐵遞交下月供應的採購計劃及須訂立月供應合約。我們於遞交採購計劃之月享受參考南京鋼鐵當月價格釐定的優惠合約價格。我們須達到每月採購量規定，倘未能達到規定，我們須就損失付款。倘我們連續三個月未能達到數量規定，南京鋼鐵有權終止戰略合作協議及取消我們的優惠待遇。

我們通常根據生產進度於交付前約20天至一個月下達鋼材採購訂單，購買價一般參考下達採購訂單時的現行市價確定。我們下訂單時通常須支付全數款項。

### 發動機採購

船用發動機、柴油發電機及鍋爐等船用設備及零部件一般構成我們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銷售成本的第二大部分。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佔16.3%、27.8%、32.5%及33.0%。我們的發動機採購相關開支約佔總銷售成本的10%。我們直接向供應商採購發動機。過往，我們絕大部分發動機乃採購自海外發動機供應商，包括現代重工及斗山發動機。為確保我們生產所需的船用發動機得到穩定和及時供應，我們已與斗山發動機訂立戰略協議。根據我們與斗山發動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簽訂的戰略合作協議，(其中包括)斗山發動機同意以有競爭力的價格向我們提供船用柴油發動機，而我們同意優先向斗山發動機採購汽缸口徑為500毫米或以上的船用柴油發動機。如果我們的預算價格與斗山發動機的價格有重大出入，雙方應盡一切可能減少價差並達成公平的解決方案。雙方同意舉行技術交流會議並互派代表進行培訓，雙方各自負責自身的開支。應我們的書面要求，斗山發動機須向我們提供生產、測試、運行及檢修發動機的相關指示。雙方同意按照該協議的基本宗旨就具體項目簽訂具體的協議。自二零零八年起，我們開始興建合肥生產基地，於二零零九年八月首次在合肥生產基地組裝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我們預期愈來愈多我們建造的船舶採用自產發動機。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造船板塊已向外界供應商採購50台發動機及向熔安動力機械採購32台發動機。根據船舶類型，發動機的單位成本各異。往績記錄期內，熔盛重工經與一名或多名獨立第三方生產商的同類產品進行價格比較後，按公平基準向熔安動力機械採購發動機。往績記錄期內，不同類型船舶的自產發動機及採購發動機的平均概約單位成本載列如下：

	75,500 載重噸 散貨船 (千美元)	76,000 載重噸 散貨船 (千美元)	176,000 載重噸 散貨船 (千美元)	400,000 載重噸 超大型礦砂船 (千美元)	156,000 載重噸 油輪 (千美元)	6,500 標準箱 集裝箱船 (千美元)
自產發動機 .....	不適用	4,737.3	5,532.8	8,572.7	不適用	不適用
採購發動機 .....	3,746.6	不適用	5,748.2	不適用	5,774.2	12,530.0

我們接獲造船訂單後，一般會在發動機預期交付日期前一至三年與發動機供應商進行磋商，以確保我們能夠履行合約責任。一般情況下，我們以電匯或信用證方式分期付款。我們通常在下訂單後支付合約價15%至40%，於發動機交付時付清全款。

### 其他原材料及設備的採購

我們通常按照生產時間表提前向供應商下訂單以確保能準時交付其他原材料。為確保獲得及時供應，每種原材料一般由三名或以上供應商提供。價格通常參照下訂單或交付時的市價確定。根據有關供應合約，一般在交付或驗收其他原材料後兩或三個月內付款。至於螺旋槳等進口設備，我們通常在交付前以信用證或電匯方式付清全款。

### 主要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向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前五大原材料供應商的採購額合共分別佔總採購額約56.7%、50.3%、44.6%及48.6%。同期向單一最大原材料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總採購額24.5%、18.2%、12.5%及15.3%。我們目前涉及兩宗與供應商有關的重大訴訟糾紛。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法律訴訟」一段。於往績記錄期，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任何前五大原材料供應商中持有任何權益。

### 銷售及營銷

我們主要通過船舶經紀及直接銷售方式營銷及出售產品。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有0%、約21%、0%及0%的訂單（按合約值計算）乃通過船舶經紀取得，分別有100%、約79%、100%及100%的訂單乃通過直接銷售取得。我們委聘各種船舶經紀進行銷售及營銷，如H Clarkson and Company Limited及Winmar A/S Norway。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委聘的所有船舶經紀均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而且我們並無與任何船舶經紀簽訂任何長期合作協議。船舶經紀為我們帶來不同國家的客戶，提供對行業最新發展的見解，並對我們船舶作出即時意見。船舶經紀通常先向我們詢價，倘彼等認為我們能夠按合理價格建造優質船舶，便會向潛在客戶作出推介。在某些情況下，船舶經紀亦會協助調解我們與客戶之間的糾紛。一般而言，船舶經紀的佣金約為合約價格的1%至2%。

此外，我們亦與民生租賃在船舶銷售及營銷方面形成戰略合作聯盟，民生租賃為中國第七大銀行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我們與民生租賃訂立為期十年的框架協議，確定雙方戰略聯盟關係的基礎。其中，民生租賃同意協助我們開發市場，包括優先向我們採購、向我們推介客戶、幫助我們拓展其他領域、以及根據

我們的需求設計和營銷金融產品，而我們同意向客戶推介民生租賃作為主要的融資選擇，並使用民生租賃作為優先的融資租賃公司。此外，我們還同意與民生租賃定期舉行會談，交流業務資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民生租賃向我們訂購八艘76,000載重噸巴拿馬型散貨船，價值約人民幣18.5億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我們與民生租賃簽署另一份合約，建造額外10艘同類型散貨船，訂單總額約人民幣25億元。我們期望與民生租賃在其他板塊拓展合作，並相信與民生租賃的戰略聯盟有助提升市場份額。

我們還以直銷方式營銷產品。我們重視保留現有客戶，通過提供主動的交付後服務以及積極回應客戶的要求，爭取取得額外訂單。我們相信，注重質量、服務及誠信能夠建立更緊密的客戶關係，從而進一步帶來源源不斷的商機。經常會有準客戶直接與我們接洽，證明我們過硬的質量已樹立起信譽。我們亦會聯絡部分準客戶以介紹旗下產品及造船廠。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中國銷售及營銷部門共有25名員工。

為進一步發展業務和提高市場份額，我們擬在全球多個主要航運中心設立銷售辦事處，構建全球性銷售網絡。我們希望聘請高素質銷售人員，在美國及新加坡等國家推廣產品。

我們為船舶定價時會考慮全球市場可比較產品的價格、客戶要求的規格及預期利潤率。我們致力通過按合理價格提供優質產品而保持競爭力，同時實現維持可持續業務增長的利潤率。

### 客戶及造船合約

#### 客戶

我們產品銷往11個國家及地區，主要客戶包括著名航運公司（如Cardiff Marine Inc.、Frontline Ltd. 及Geden Line）、主要商品供應商航運附屬公司（如Vale S.A.）及高增長租賃公司（如民生租賃）。於往績記錄期，海外銷售佔總收入的大部分。按載重噸計，海外客戶新訂單佔二零零九年所獲新訂單的約72.5%。

自二零零九年起，國內客戶新訂單開始增加，如民生租賃的18艘76,000載重噸巴拿馬型散貨船訂單便可證明。隨著民生租賃的船舶租賃業務增長，加上其重視與民營造船廠建立策略關係，民生租賃為我們得以在短期內增加中國市場銷售的帶來機遇。我們預期日後向更多國內客戶增加銷售船舶。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對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造船板塊總收入約97.8%、86.3%、74.1%及65.3%，同期，對最大單一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總收入約82.1%、29.2%、21.6%及23.8%。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

## 業 務

無於任何前五大客戶中持有任何權益。由於我們與現有客戶的業務往來屬於非經常性質，故前五大客戶不時變動。以下客戶的銷售額佔所示期間我們總收入5.0%或以上：

客戶	船舶類型	位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止八個月
			佔總收入百分比(%)			
Geden Line .....	油輪	土耳其	—	12%	21%	15%
Frontline Ltd. ....	油輪	挪威	—	14%	18%	—
Thenamaris Ships Management Ltd. ....	油輪	希臘	—	12%	—	—
Cardiff Marine Inc. ....	油輪	希臘	7%	29%	15%	—
Novoship (Intrigue Shipping Inc.) <sup>(1)</sup> .....	油輪	俄羅斯	—	11%	11%	—
Fortune Ocean Shipping Limited .....	散貨船	中國	—	—	9%	—
Golden Ocean Group Ltd. ....	散貨船	挪威	82%	19%	—	—
Vale (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 <sup>(2)</sup> .....	超大型礦砂船	巴西 (新加坡)	—	—	—	24%
阿曼航運公司 .....	超大型礦砂船	阿曼	—	—	—	6%
Dr. Peters GmbH & Co. KG .....	散貨船	德國	—	—	—	13%
Dyancom Tankers Management Ltd. ....	油輪	希臘	—	—	—	6%
Golden Union Shipping Co. S.A. ....	散貨船	希臘	—	—	—	7%
Interior Navigation Company Limited .....	油輪	塞浦路斯	—	—	7%	6%
<b>總計 .....</b>			<b>89%</b>	<b>97%</b>	<b>81%</b>	<b>77%</b>

附註：

- (1) Intrigue Shipping Inc.是Novorossiysk Shipping Company的附屬公司，為與我們訂立造船合約的實體，惟就本招股章程而言，我們視母公司「Novorossiysk Shipping Company」為我們的客戶。
- (2) 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是Vale S.A.的航運附屬公司，為船舶的現時買家。就本招股章程而言，該等船舶一般售予Vale S.A.的其他附屬公司，故我們認為Vale S.A.及Vale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均為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造船活動於中國進行，但我們從客戶所在國家不同地區獲得收入。下表載列於各所示期間我們造船板塊按國家劃分的收入：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土耳其 .....	4,882	0.7%	587,355	12.5%	2,494,557	27.1%	785,528	16.9%	1,628,511	21.1%
挪威 .....	552,436	83.5%	1,547,618	32.9%	1,769,824	19.3%	1,323,952	28.6%	175,438	2.3%
希臘 .....	58,850	8.9%	1,965,780	41.9%	1,792,561	19.5%	830,630	17.9%	1,098,459	14.3%
俄羅斯 .....	27,448	4.2%	538,043	11.5%	1,000,052	10.9%	967,805	20.9%	166,642	2.2%
中國 .....	—	—	8,542	0.2%	987,990	10.8%	263,695	5.7%	477,858	6.2%
塞浦路斯 .....	18,049	2.7%	9,107	0.2%	709,650	7.7%	461,253	10.0%	483,381	6.3%
德國 .....	—	—	6,960	0.1%	271,917	3.0%	—	—	1,299,459	16.8%
新加坡 .....	—	—	34,688	0.7%	157,333	1.7%	—	—	—	—
巴西 .....	—	—	—	—	—	—	—	—	1,914,678	24.8%
阿曼 .....	—	—	—	—	—	—	—	—	467,735	6.0%
<b>總計 .....</b>	<b>661,665</b>	<b>100.0%</b>	<b>4,698,093</b>	<b>100.0%</b>	<b>9,183,884</b>	<b>100.0%</b>	<b>4,632,863</b>	<b>100.0%</b>	<b>7,712,161</b>	<b>100.0%</b>

### 造船合約條款

我們的主要合約乃通過向客戶提交標書取得。我們的合約絕大部屬於定價合約，據此，我們可獲得所省下的全部成本，但須負責所有超支成本。我們與客戶訂立的造船合約一般須符合下列條款：

- **規格及認證機構**：合約中會訂明船舶的議定規格，包括其主要項目、航速、載重量、載貨量、發動機類型、油耗、及擬為有關船舶尋求認證的船級社。
- **分包**：在一般情況下，我們獲客戶前同意後可向分包商分包在合約中訂明的部分船舶建造工作。
- **支付條款**：合約價格款項一般須於建造過程達至若干協定進度時按五期或六期分期付款支付，通常在簽署合約後某特定期限內支付一期或兩期分期款項、開始建造時支付一期分期款項、鋪放龍骨時支付一期分期款項、下水時支付一期分期款項及交付時支付一期分期款項。在客戶支付第一期分期款項前，我們通常要求客戶發出一份付款保證書，擔保其按合約規定支付第一期分期款項及／或餘下款項的責任，客戶亦會要求我們發出退還第一期分期款項的保證書。
- **交付期限**：我們須於指定日期交付船舶，但合約通常提供30日寬限期，以便我們毋須承擔任何額外財務後果的情況下交付船舶。倘若於延長期限過後延期交付，合約通常載有按照延遲時間削減合約價格的規定。
- **保險**：我們通常須為船舶投保，以抵銷因不可抗力事件導致的風險損失及延遲交付，一般是從鋪設船舶的龍骨時起至船舶完工、交付並經客戶驗收期間投保。
- **保修**：我們通常於交付船舶後提供12個月保修期，保修範圍包括船舶所有部件及我們製造、安裝或提供的設備。我們認為，這也與行業慣例相符。如果設備或裝置在保修期內出現問題，我們會提供備件或彌償客戶付出的修理費用。
- **退款擔保**：我們一般須提供退款擔保，作為我們一旦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向客戶退還於交付前支付分期款項的保證。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退款擔保」一段。
- **生效**：我們的造船合約一般自訂約方簽署時生效，在此之後：(i)客戶應收到我們保證退還第一期分期付款的退款擔保；及(ii)就若干合同而言，我們必須收到客戶或代表客戶的銀行發出的不可撤回和無條件保證書，擔保該客戶按照有關合約條款支付其後分期款項的責任。
- **調整合約價格**：倘發生下列任何一項事件：(1)延遲至合約交付日期30日後交付船舶；(2)船舶的實際航速低於保證航速十分之三(3/10)節；(3)船舶實際油耗超過保證油耗5.0%；及(4)船舶實際載重量低於保證載重量1,000公噸以上，我們的客戶通常可根據一個先前設定的公式來調整造船合同的價格。

- **客戶取消、拒絕及撤銷合約的權利：**倘過度延遲交付船舶或所交付船舶的航速、油耗及載重量嚴重不足，則客戶有權撤銷或取消合約。在接獲客戶的取消通知後，我們通常須按合約規定退還客戶全部已付款項另加利息。
- **我們取消或撤銷合約的權利：**倘若客戶未能按時支付分期款項，或未能按照合約條款的規定向我們發出擔保書，或未能根據合約接收船舶，客戶須按合約規定的利率向我們支付從到期日至實際付款日期期間應付款項產生的利息。倘若客戶繼續拖欠付款達到指定期限，我們可在及時通知客戶後選擇取消或撤銷合約。倘出現上述情況，我們有權按我們認為合適的條款出售有關船舶(包括客戶提供的設備、機器或部件)。一般情況下，我們有權以銷售價款抵銷開支、未付分期款項及該等分期款項的利息，剩餘部分(如有)將匯給客戶，惟在任何情況下匯給客戶的款項不超過客戶已付分期款項及客戶的供應(如有)總額。我們以往未曾取消或撤銷任何合約。

### 退款擔保

我們一般須提供退款擔保，作為我們一旦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向客戶退還於交付前支付款項的保證。客戶要求船舶附有國際知名銀行發出的退款擔保書。該等擔保銀行通常要求在本行開設的賬戶內存入相當於船舶合約價值5%至10%的現金，作為我們履行義務的擔保品。鋪設龍骨後，在建船舶亦抵押予有關銀行作為抵押品。銀行發出的任何退款擔保一般於船舶交付時屆滿。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退款擔保由一項人民幣108億元的循環信貸額度支持。銀行發出退款擔保所收取費用為擔保金額的1%，須按季支付。

我們與不同的銀行合作，例如中國銀行及中國進出口銀行等，並獲得其對我們的銷售模式及發放退款擔保提供支持。我們與中國銀行(南通分行)簽訂了一項為期十年的戰略合作協議，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起生效。該協議項下的服務範圍包括提供貸款、擔保、貿易融資及諮詢服務。根據該協議，中國銀行(南通分行)同意就提供各種銀行服務授予我們優先權，而我們同意(其中包括)使用其服務，包括在其港閘支行開設銀行賬戶，並使用該賬戶結算我們的人民幣和外幣交易，以及優先向其獲取退款擔保及其他融資需求。其亦規定我們於中國銀行(南通分行)港閘支行結算的人民幣和外幣交易金額將影響其授予我們的銀行融資金額。南通分行港閘辦事處可授予我們的年度銀行融資金額須經內部審批。

我們還與中國進出口銀行簽訂了一項為期五年的戰略合作協議，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根據該協議，(其中包括)中國進出口銀行同意向我們提供有關出口業務的銀行信貸、各種風險管理、融資資訊及諮詢服務。我們將被視為重要客戶，而我們的審批和融資要求將獲優先處理。例如，在我們有關出口船舶的各種融資需求的要求方面，中國進出口銀行已同意加速其審批流程、決策提供高效迅捷的銀行服務、優先根據其年度銀行融資計劃就同意向我們提供的特定服務安排撥款及根據有關個別協議的條款按時向我們提供撥款。該協議為中國進出口銀行所提供的具體服務奠定了合作基礎，而我們於訂立載列各訂約方有關該具體服務的權利及義務的個別合約前均需進行磋商及協定條款。

---

## 業 務

---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我們與中國進出口銀行(南京分行)另外訂立一份五年戰略合作協議。該行同意(i)就我們的外資項目、出口船舶、船用設備及海上結構、進口資源、主要技術及設備、基建發展提供信貸融資，同時向我們的船舶買家提供融資；(ii)提供有關國家風險及外匯風險、風險及財務管理意見、國際結算、保函以及項目評估及融資的諮詢意見；及(iii)提供有關信用證、外幣交易或衍生工具交易的金融服務。我們同意接納該行為我們的主要銀行，告知該行我們的項目及金融需要，選擇該行為優先貸款提供方，在該行開立賬戶，利用該行提供保函及外幣結算相關服務，及時償還貸款，不變更貸款用途及向銀行提供有關我們業務的重要資料。根據協議，該行可在合作期間向我們提供最多人民幣500億元的融資。我們需在針對具體服務另行訂立合約前商議條款。該銀行將進行個別評估，釐定具體服務的條件，而各方的權利及責任將會在具體服務合約中載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中國進出口銀行已向我們借出貸款人民幣9億元，其中截至該日尚有人民幣7億元未償還。

我們相信，我們與中國銀行及中國進出口銀行的上述關係將協助我們取得我們業務所需的退款擔保，特別是當其他中國造船公司的退款擔保需求增加時。

我們充分利用貿易公司的信貸融資為發放退款擔保爭取足夠的信貸。我們於往績記錄期聘請了五家貿易公司代我們向客戶發放退款擔保，該等貿易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根據我們與貿易公司之間簽訂的協議，貿易公司作為我們的代理銷售船舶。我們負責造船合約項下的所有的義務和風險並承擔退款擔保的相關費用，而貿易公司則允許我們使用其銀行信貸來協助發放退款擔保。該等退款擔保乃由我們向有關貿易公司或其銀行作出抵押擔保。貿易公司負責管理我們為收取造船合約項下的分期付款所開設的外匯賬戶，同時還按我們的指示將付款(扣除所有必要的費用及款項後)轉移給我們。我們負責支付銀行就發放退款擔保所收取的費用，一般相當於擔保金額的1‰，並按季支付。一般情況下，我們會就上述服務向該等貿易公司支付相當於船舶的合約價值約1.5%的佣金。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已計提給貿易公司的應計佣金總額約為人民幣3.536億元。

我們與貿易公司訂立這種安排，純粹是因為我們無法安排額外的銀行信貸進而跟不上不斷取得新造船合約的增長步伐。銀行及金融機構在追加銀行信貸前需要審核我們的訂單及歷史業績。我們預期日後使用這種安排的頻度將會降低，因為我們已經安排新的銀行信貸。我們認為，在銀行及金融機構發放的信貸不足以滿足我們的需求的情況下，要求貿易公司安排退款擔保符合行業慣例。

### 競爭

造船業的競爭非常激烈。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中國本土造船廠，其中包括大型國有造船企業、民營造船廠、合資造船廠，以及南韓及日本造船企業。部分競爭對手擁有較豐富經驗或更雄厚財政實力，積累更豐富專業知識和更高程度的規模經濟較我們優勝，故在投資產品開發及產能擴充方面可能較積極進取。我們的競爭力乃建基於履行合約責任的能

力、船廠的產能及造船實力、與著名銀行的關係、信譽、造船技術及設計、價格、售後服務以及所建造船舶質量。

我們認為，儘管客戶在選擇造船廠時會考慮多種因素，包括設備和人員可用率及技術實力、效率及交付時間、設備條件、安全記錄、售後服務、信譽以及為客戶取得銀行融資的能力，但決定造船廠能否獲得合約的主要因素為價格。我們認為，我們能得益於相對日本、南韓及歐洲造船廠的較低勞動成本。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勞動成本不會上升。此外，新加入市場的造船廠因為擁有低成本的熟練勞動力，我們可能面對激烈價格競爭，或會導致利潤率下降及收入減少。交付時間在競爭中亦至關重要。我們計劃通過提高核心設施(如乾船塢及龍門吊)的周轉率及產出率以縮短生產時間。

我們相信，通過重點發展高附加值產品和工序革新而不斷降低成本，可提升我們的長期競爭力。我們將通過與銀行合作及獲得銀行支持向客戶提供融資進一步提高競爭力。我們的造船廠規模、運營能力、建造能力、售後服務、人員經驗及整體可靠程度，均在客戶決定委聘本公司時發揮作用。

我們已在市場迅速建立良好信譽。同時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的資料，我們已被視為造船業領導者，預計我們的市場地位將在中期進一步提升。

我們認為在該板塊的主要競爭對手為以下造船廠：(i)中國造船廠，包括中國船舶重工集團公司、中國船舶工業集團公司、南通中遠川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新世紀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蘇新揚子江造船有限公司，及(ii)南韓造船廠，包括現代重工株式會社、三星重工造船公司、大宇造船及船舶工程公司及STX Shipbuilding Co., Ltd。

### 海洋工程

#### 海洋工程產品

不斷發展的海洋工程板塊乃造船板塊的自然延伸。目前我們是中國少數能夠承擔海洋工程項目的民營公司之一，並已實際取得一份海洋工程訂單。我們有能力建造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液化天然氣運輸船及海洋工程作業船(如深水鋪管起重船)。為進一步鞏固我們與中海油的現有關係，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與中海油訂立策略合作協議。根據該協議，中海油同意在我們的出價與競爭對手相同的情況下，會讓我們優先選擇船舶供應商、動力工程設備及海洋柴油發動機。憑藉我們的生產實力，我們將能夠優先獲取中海油的任何項目及提供價格相宜的產品，並且在付運時間表、產品質素與功能方面務求盡善盡美。特別是我們同時為中海油及其使用我們第四座乾船塢的附屬公司優先製造動力工程產品(包括液化天然氣及深海鑽探平台)。我們將進一步發展與中海油的聯屬公司海油工程的關係及共享市場機遇，專注於動力工程，我們亦同意在合適情況下將若干動力工程轉讓或外包予海油工程。

### 3,000米深水鋪管起重船

我們有能力建造特種船舶，如用於生產及儲存天然氣及石油或於深海鋪設管道或電纜。我們首張海洋工程板塊的訂單乃為海油工程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海洋石油201」。根據中海油的資料，「海洋石油201」為中國第一艘由國內公司獨立進行的詳細設計及生產設計而建造的深水鋪管起重船，其詳細設計由上海船舶研究設計院負責，而生產設計由我們負責，當中若干部分生產設計則外包予上海海鳴船舶技術諮詢有限公司。該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基本設計由一間荷蘭公司負責。該船舶目前正在建設中，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完工。根據中海油的資料，該艘深水鋪管起重船建成後預期成為亞洲第一艘具備在3,000米水深作業能力的深水鋪管起重船。

我們正在建造的深水鋪管起重船的作業水深達3,000米，可鋪設口徑為6至60英寸管道，具有自航能力，通過第三級動力定位系統定位。該深水鋪管起重船配有用作海上作業的大型起重機，安裝在船艙中線。在船艙固定模式下該起重機的起重能力為4,000噸，而在全回轉模式下則為3,500噸。當鋪設雙節點48英寸管道時，最大鋪管速度為每日五千米。其配有7個全回轉電力推進器。船艙兩個主推進器的功率為4,500千瓦，設於龍骨下五個可收回全回轉推進器的功率為每台3,200千瓦。

深水鋪管起重船鋪管系統包括管道裝載、儲存、內部運輸管道、雙節點預製設備、自動焊接設備、無損檢驗和修理設備、對中器、張緊器、A&R絞車(於海床棄置或尋回管道的系統)、填充站及固定式托管架。管道焊接在主甲板上。一個90米長的固定式托管架連接在船艙，以確保管道入水的時候有一個合適的彎曲度。管道儲存區最多可儲存9,000噸管道。

該深水鋪管起重船的船艙可容納380人。船艙頂層甲板有直升機平台。該船舶設計為能夠在全球任何航區(南北極除外)作業，其主要作業區域為中國東海和南海及東南亞水域，其次為墨西哥灣、非洲西岸、印度洋、中東、北海及巴西海岸。

深水鋪管起重船(在建中)



主要參數：

總長	204.65米
型寬	39.20米
型深	14.00米
作業水深	3,000米
航速	12.00節
設計吃水	7米
結構吃水	11米
功率	40,000千瓦
定員	380人

### 其他海洋工程產品

憑藉我們豐富的造船專業知識、近年研發工作以及高級僱員的海洋工程知識及經驗，我們有能力製造各項海洋工程產品，包括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海洋工程作業船(如深水鋪管起重船)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

半潛式鑽井平台(或SEMI)用於油氣井鑽探以及油井生產初期的生產平台。我們已競投國際客戶的項目，預期將於未來取得訂單。

我們的產品供應類別包括FPSO/FSO。浮式生產及儲存卸貨裝置(或FPSO)主要建造用於把來自附近平台或海底生產系統石油和天然氣的加工及儲存。浮式儲油卸油船(或FSO)乃用於儲存石油或燃氣的船舶，但沒有加工能力。作為「海上石油加工廠」，FPSO將來自油井的油氣水混合物加工處理成原油及天然氣。石油產品首先儲存於FPSO或FSO的貨油倉，其後卸載至穿梭油輪。我們已競投國際客戶的項目，預期將於未來取得FPSO/FSO訂單。

液化天然氣運輸船乃為運輸液化天然氣而設計的油船。液化天然氣運輸船按其貨艙設計進行分類。我們計劃開發載貨容積175,000立方米的NO96薄膜型液化天然氣運輸船。熔盛研究設計院海洋工程設計所現正對液化天然氣運輸船進行研究。

### 海洋工程訂單簿概要

我們力求進一步擴充該板塊業務，該板塊的利潤率一般高於傳統造船業，且增長較快，此乃因為多個國家轉向離岸開採，以查找原油、天然氣及其他自然資源所致。我們預期於未來產品供應類別將包括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海洋工程作業船(如深水鋪管起重船)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取得一份深水鋪管起重船訂單，即我們正在為海油工程建造的船舶。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前完成該船的建造。我們現正競投多個國內及國際新項目。隨著第四個乾船塢於不久後將來運營，我們相信藉著其豐富專業知識以及一流生產設施，有助日後在該板塊取得更大市場份額。

### 生產步驟及過程

海洋工程產品的生產過程在很多方面與造船過程相似，包括FPSO/FSO的船體結構及船舶系統。例如，我們目前在建造訂單簿中的深水鋪管起重船的船體結構及舾裝時，整個過程自鋼板及其他鋼鐵部件的預處理開始，鋼板及其他鋼鐵部件須予以除銹並塗上防護底漆。鋼板其後切割成零部件。有關零部件其後進行次組裝及焊接成分段。舾裝零部件其後安裝至每個分段。於每個分段完成塗裝後，分段會組裝及焊接成總段，製造工序轉移至乾船塢，並於乾船塢組裝所有分段為船舶的船體、安裝所有機器及舾裝船舶。接著為整艘船舶進行塗裝。其後，船舶隨後出塢入水就設備及船舶本身進行一系列測試。在產品交付予客戶前，我們會進行試航以確定產品的適航性及表現，以確保其符合深水鋪管起重船建造協議所載的規格。有關建造步驟及過程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造船－造船過程及步驟」一段。然而，海洋工程產品種類繁多，各種商船配備的多種特殊設備及系統亦有很大差別，如FPSO/FSO的上部模塊、SPM及卸油系統、半潛式鑽井平台的鑽井系統及DP系統。應制訂特殊設備安裝及基礎建設的程序。設備安裝及委託製造應由合資格的分承包商進行，就深水鋪管起重船而言，安裝及委託製造重型起重機、可收縮推力器及DP3系統由合資格的分承包商在我們的控制下進行。

### 生產設施及產能

儘管我們已開始利用其他設施及其他乾船塢建造海洋工程產品，第四座乾船塢將主要作進行海洋工程項目，且大致上與造船板塊共用場地、設施、員工及其他資源。該乾船塢已獲得國家發改委批文，目前在興建中並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完工。完工後，該乾船塢將為580米長、139.5米寬及13.3米深，並配備一台設計起重能力為900噸移動式龍門吊。我們四號乾船塢的寬度方向能同時平行裝載兩艘寬度不少於60米的2,000k bbl及以上的新建造的超大型FPSO。我們將可在該乾船塢內建造高增值海洋工程產品，例如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海洋工程作業船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

為擴充海洋工程板塊，我們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前建成深水鋪管起重船、有效運用資源(包括乾船塢及碼頭)、降低能源消耗及排放、加強員工培訓以免出錯、提升設計能力及增加原材料的可用部分。

### 外包製造

根據現行市場慣例，海洋工程項目的訂製設備及系統通常由合資格的分承包商提供。該等訂製設備及系統包括自升式鑽井平台的提升系統、半潛式鑽井平台的鑽井系統、FPSO的上部模塊及FPSO/FSO的單點系泊系統。分承包商通常負責設備的設計、製造整套設備及在安裝及委託製作設備時提供指導。就我們的深水鋪管起重船而言，大多數設備由船東提供，安裝重型起重機、可收縮推力器及鋪管設備均由我們船廠的專業分承包商完成。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外包成本(包括外包建設工作及製造我們正在建造的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專門部件的直接勞動力成本及加工費)分別約為零、零、人民幣12.6百萬元及人民幣38.9百萬元。

在委聘第三方製造商及分包商前，我們會評估彼等產能、經營歷史及經驗。我們委聘知名第三方承包外包部分，以確保質量。此外，我們派出質量控制人員實地緊密監督各項目整個過程，並於各項目完工後進行質檢。我們通常於項目或訂單完成或獲接納後就外包工作付款。

我們認為，通過對外包安排作出適當管理及監督，可減少資源限制、確保工作質量以及縮短開發製造週期。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在取得第三方製造商或分包商服務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且與分包商概無任何重大分歧。有關與外包業務相關風險概述，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有關及時獲取合規格工人和外包伙伴的風險」一節。

### 設計及研究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熔盛研究設計成立海洋工程設計所，該所的主要職能包括收集海洋工程產品的市場趨勢情報、協助營銷部門開發市場、參與競投項目、進行項目初期準備工作、進行項目的詳細設計及生產設計以及通過與知名國內及國際設計公司合作掌握概念及初步設計能力。目前，該海洋工程設計所的一般職能包括進行有關海洋工程項目的研究、協助競投項目及取得訂單、進行生產設計及提供實地技術協助。

海洋工程設計所預期包括綜合管理室、總體室、船體室、舾裝室、輪機室、管系室、HVAC室、電力及儀器室和項目管理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部分辦公室仍在成立當中，預期將聘用更多研究人員。海洋工程設計所有105名技術員，可就一般海洋工程產品進行生產設計及提供實地技術協助。設計及研究工作側重於主流海洋工程產品，如自升式鑽井平台、半潛式鑽井平台、鑽井船、FPSO/FSO、海洋工程作業船(如深水鋪管起重船)及液化天然氣運輸船。

該海洋工程設計中心已與多所大學建立起緊密合作關係，並於二零零九年成立博士後課程。我們預期通過上述合作可提升設計、發展技術知識及獲得工程人才。我們目前與Wärtsilä Ship Design Company合作進行一項液化天然氣運輸船項目。我們預期將通過收購專門從事離岸產品的公司在美國德州休斯敦成立海洋工程中心。

### 質量控制

我們對海洋工程產品的生產採取嚴格質量控制。我們旗下附屬公司熔盛重工的海洋工程產品設計、製造及服務獲得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認證，指其符合質量管理體系標準ISO 9001:2008。

質量控制部門負責監察海洋工程板塊及造船板塊的質量管理。海洋工程板塊的質量控制過程與造船板塊相似，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造船－質量控制」一段。

### 原材料及主要供應商

海洋工程板塊鋼結構的原材料採購與造船板塊相近，但高強度、大厚度鋼板佔比更高。該板塊的主要鋼鐵供應商亦與造船板塊相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造船－原材料及主要供應商」一段。目前，深水鋪管起重船為我們首個海洋工程產品，大部分設備由船東提供。海洋工程的設備(如FPSO/FSO的單點系泊系統及卸油系統、FPSO的上部模塊、SEMI的鑽井系統)採購程序及供應商通常與造船板塊不同。我們在發展海洋工程板塊的同時，預計建立一個海洋工程板塊的新供應系統。

### 客戶、銷售及市場推廣

我們的目標客戶主要為石油及天然氣公司、離岸油田服務公司、海洋工程總承包商及海運公司。我們一般通過參與船東舉行的招標程序爭取該板塊的銷售合約，有時亦通過著名船舶經紀取得合約。船舶經紀負責造船廠與船東之間的信息交流。造船企業與船東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定價及交付。一般而言，船舶經紀就彼等服務收取的佣金約為合約價格的1%。

營銷活動包括參與國際海洋工程峰會或展覽(如美國Offshore Technology Conference及挪威Stavanger海事展覽)、派遣銷售團隊走訪國內外的海洋工程客戶、邀請船東及相關人士參觀造船廠、以及參與船東舉行的招標。我們現正積極參與全球各地(如中東、歐洲及非洲)的多項競投活動。

---

## 業 務

---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對客戶海油工程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約0.6%、3.1%及4.0%。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海油工程持有任何權益。

### 競爭

我們面對國內及國際海洋工程產品製造商的競爭。國內製造商主要為國有造船企業，而國外製造商主要來自新加坡及南韓。我們認為在該板塊的主要競爭對手乃以下公司：(i) 中國公司，包括大連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及南通中遠船務工程有限公司；(ii) 南韓公司，包括大宇造船海洋株式會社、三星重工及現代重工；及(iii) 新加坡公司，包括吉寶企業有限公司及勝科海事。

我們認為，影響海洋工程產品市場競爭的主要因素為研發成果、產品質量、定價、聲譽、交付時間表、對客戶設計規格的回應及客戶服務。為進一步加強競爭力，我們計劃提升研發能力、擴大產能、產品多元化及進行升級、增強質量及成本控制措施及進一步增加銷售力量。

### 動力工程

#### 船用發動機產品

我們通過旗下附屬公司熔安動力機械經營動力工程業務，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由張先生註冊成立，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被我們收購。根據我們與全球兩大動力解決方案供應商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訂立的特許協議，我們獲授權在中國製造及銷售Wärtsilä RTA/RT-flex低速二冲程船用柴油發動機以及MAN B&W 二冲程船用固定式柴油發動機。我們目前製造三種型號的Wärtsilä RT-flex柴油發動機，即6RT-flex68D、7RT-flex82T及5RT-flex58T-D，以及五種型號的MAN B&W柴油發動機，即6S70MC、6S42MC、6S46MC-C、5S50MC-C及5S60ME-C。我們的發動機的適用範圍包括不超過400,000載重噸的各種散貨船、不超過300,000載重噸油輪及不超過10,000標準箱集裝箱船。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在興建生產設施的過程中，我們向中國及國際供應商採購全部發動機零件，以製造發動機（我們的生產設施尚未全部建設完工），包括我們首台發動機即Wärtsilä 6RT-flex68-D發動機。隨着各項生產設施陸續投產，我們預期可逐步開始生產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的部分主要零件，如機身、機座、汽缸體、連杆、十字頭、汽缸套及汽缸蓋。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產品包括下列發動機型號：

#### a. *Wärtsilä : 6RT-flex68-D/7RT-flex82T/5RT-flex58T-D*

我們已獲授權製造採用電控共軌式噴射技術最先進Wärtsilä柴油發動機。Wärtsilä的RT-flex共軌發動機乃市場上首個供大型重油發動機使用的共軌噴射式系統。RT-flex發動機使用電子控制的共軌系統，而常見的機械凸輪軸、驅動齒輪、燃料注泵機組及相關的機械控制齒輪。共軌系統可以讓整個發動機實現全面綜合電子控制。共軌與電子控制的合併靈活性在設定燃料注入時間、速度、壓力及數量，以及在廢氣排放閥操作方面提供全面靈活性，使發動機操作獲得機械控制系統無法提供的好處。該共軌系統提供改良的低速運作、發動

機加速、汽缸之間的平衡、負荷控制，以及大修距較長時間。與傳統的發動機相比，共軌發動機在各種發動機的設定上更為靈活，可以降低油耗、降低運轉速度下限、全速無煙運轉以及更有效地控制廢氣排放。RT-flex共軌發動機符合國際海事組織（「國際海事組織」）減少氮氧化物排放二級標準的規定，該標準是目前最嚴格的排放控制標準。

### 6RT-flex68-D

我們首台發動機為6汽缸低速Wärtsilä RT-flex68-D發動機，在每分鐘95轉運作下最大持續功率為18,780千瓦。該發動機為二沖程、十字頭式、直接換向、恆壓增壓及單流直流掃氣船用柴油發動機，該發動機將用作推動正於巴西造船廠建造的2,700標準箱集裝箱船。熔安動力機械於興建廠房至交付發動機期間僅十六個月的短期內成功完成首台發動機。

6RT-flex68-D



技術規格：

缸徑	680.0毫米
汽缸數量	6
沖程	2,720.0毫米
功率 (MCR)	18,780.0千瓦
速度 (MCR)	95.0轉／分鐘
乾重 (不計飛輪及TV減震器)	463.0噸
平均活塞速度	8.6米／秒

### 7RT-flex82T

Wärtsilä 7RT-flex82T發動機為7汽缸Wärtsilä RT-flex82T低速發動機，在每分鐘80轉運作下最大持續功率為31,640千瓦。該等發動機為低速、二沖程、十字頭式、直流掃氣發動機。該等發動機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收到12台7RT-flex82T發動機訂單。該等發動機將用於推動正於我們造船廠為巴西客戶建造的12艘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預期該等發動機為在中國首批製造的發動機。該等發動機的首台及第二台成品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及二零一零八月交付，餘下發動機預計將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前交付。

7RT-flex82T



技術規格：

缸徑	820.0毫米
汽缸數量	7
沖程	3,375.0毫米
功率(MCR)	31,640.0千瓦
速度(MCR)	80.0轉／分鐘
乾重 (不計飛輪及TV減震器)	880.0噸
平均活塞速度	8.6米／秒

### 5RT-flex58T-D

Wärtsilä 5RT-flex58T-D發動機為5汽缸Wärtsilä RT-flex58T低速發動機，在每分鐘105轉運作下最大持續功率為11,300千瓦。該等Wärtsilä發動機為二沖程、直接轉向、十字頭式、恆壓增壓柴油發動機。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中有18份5RT-flex58T-D發動機訂單。該等發動機將用作推動正於我們船廠為民生租賃建造的18艘76,000載重噸巴拿馬型散貨船。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交付該等發動機中的首台成品，餘下發動機預計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前交付。

5RT-flex58T-D:



技術規格：

缸徑	580.0毫米
汽缸數量	5
沖程	2,416.0毫米
功率(MCR)	11,300.0千瓦
速度(MCR)	105.0轉／分鐘
乾重(不計飛輪及TV減震器)	281.0噸
平均活塞速度	8.5米／秒

### b. MAN B & W: 6S70MC/6S42MC/6S46MC-C/5S50MC-C/5S60ME-C

我們已獲授權製造MAN B&W二沖程MC/MC-C及ME/ME-C發動機。MAN B&W MC/MC-C發動機特點為鏈驅動凸輪軸、凸輪軸控制燃油定時噴射、排氣門口及傳統燃油泵。MAN B&W ME/ME-C發動機為電子控制發動機，燃油噴射及排氣門激活均為程序化。我們獲授權製造的MAN B&W發動機將符合國際海事組織(「國際海事組織」)減少氮氧化物排放二級標準的規定。

#### 6S70MC

MAN B&W 6S70MC發動機為6汽缸低速柴油發動機，在每分鐘91轉運作下最大持續功率為16,860千瓦。MAN B&W 6S70MC發動機為低速、二沖程、直接轉向、十字頭式、恆壓增壓柴油發動機。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中有兩份6S70MC發動機訂單。該等發動機將用作推動我們正在造船廠為一名德國客戶建造的兩艘好望角型176,000載重噸散貨船。這兩台發動機的交付日期仍然未定。

6S70MC



技術規格：

缸徑	700.0毫米
汽缸數量	6
沖程	2,674.0毫米
功率(MCR)	16,860.0千瓦
速度(MCR)	91.0轉／分鐘
乾重(不計飛輪及TV減震器)	562.0噸
平均活塞速度	8.1米／秒

### 6S42MC

MAN B&W 6S42MC發動機為6汽缸柴油發動機，在每分鐘136轉運作下最大持續功率為6,480千瓦。該等發動機為低速、二冲程、簡單操作、直接轉向、十字頭式柴油發動機，包括掃氣冷動器及恆壓排氣渦輪增壓器。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中有兩份6S42MC發動機訂單。該等發動機將用作推動為兩名國內客戶建造36,500載重噸散貨船及47,000載重噸散貨船。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交付這兩台發動機。

6S42MC



技術規格：

缸徑	420.0毫米
汽缸數量	6
冲程	1,764.0毫米
功率(MCR)	6,480.0千瓦
速度(MCR)	136.0轉／分鐘
乾重(不計飛輪及TV減震器)	141.0噸
平均活塞速度	8.0米／秒

### 6S46MC-C

MAN B&W 6S46MC-C發動機為6汽缸柴油發動機，在每分鐘129轉運作下最大持續功率為8,280千瓦。該等發動機為低速、二冲程、簡單操作、直接轉向、十字頭式柴油發動機，包括掃氣冷動器及恆壓排氣渦輪增壓器。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中有一份6S46MC-C發動機訂單。該發動機將用作推動為一名國內客戶建造的47,000載重噸散貨船。該發動機預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交付。

6S46MC-C



技術規格：

缸徑	460.0毫米
汽缸數量	6
冲程	1,932.0毫米
功率(MCR)	8,280.0千瓦
速度(MCR)	129.0轉／分鐘
乾重(不計飛輪及TV減震器)	171.0噸
平均活塞速度	8.5米／秒

### 5S50MC-C

MAN B&W 5S50MC-C發動機為5汽缸MAN B&W發動機，在每分鐘127轉運作下最大持續功率為8,300千瓦。該等發動機為低速、二冲程、直接轉向、十字頭式、恆壓增壓柴油發動機。我們已維修俄羅斯製造商為南通造船廠製造的兩台5S50MC-C發動機。這兩台發動機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交付。

5S50MC-C



技術規格：	
缸徑	500.0毫米
汽缸數量	5
沖程	2,000.0毫米
功率(MCR)	8,300.0千瓦
速度(MCR)	127.0轉／分鐘
乾重(不計飛輪及TV減震器)	181.0噸
平均活塞速度	8.5米／秒

5S60ME-C

MAN B&W 5S60ME-C發動機為5汽缸柴油發動機，在每分鐘105.0轉運作下最大持續功率為11,900千瓦。MAN B&W 5S60ME-C發動機為低速、二沖程、簡單操作、直接轉向及十字頭式柴油發動機。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中有7份5S60ME-C發動機訂單。這7台發動機將用作推動安徽省蕪湖一間造船公司的7艘82,000載重噸散貨船。該等發動機均預定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前交付。

5S60ME-C



技術規格：	
缸徑	600.0毫米
汽缸數量	5
沖程	2,400.0毫米
功率(MCR)	11,900.0千瓦
速度(MCR)	105.0轉／分鐘
乾重(不計飛輪及TV減震器)	321.07噸
平均活塞速度	8.4米／秒

### 船用發動機訂單簿概要

在造船板塊訂單簿強勁增長的支持下，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船用發動機訂單簿包括40台新發動機，即十台Wärtsilä 7RT-flex82T、十八台Wärtsilä 5RT-flex58T-D、兩台MAN B&W 6S70MC、兩台MAN B&W 6S42MC、一台MAN B&W 6S46MC-C及七台MAN B&W 5S60ME-C發動機。於40份訂單內，其中30份來自我們造船板塊。截至當日，我們訂單簿中的發動機合共達約849,760匹馬力，合約總值約為人民幣1,511.1百萬元。

我們相信，造船板塊的強勁內部需求及中國船用發動機與日俱增的外部需求，尤其是中國造船業民營企業需求的增長，將於未來數幾年為我們的動力工程板塊的持續增長創造良機。我們預期，旗下造船廠及長江三角洲其他民營造船廠採用熔安動力機械製造的主發動機的數目將愈來愈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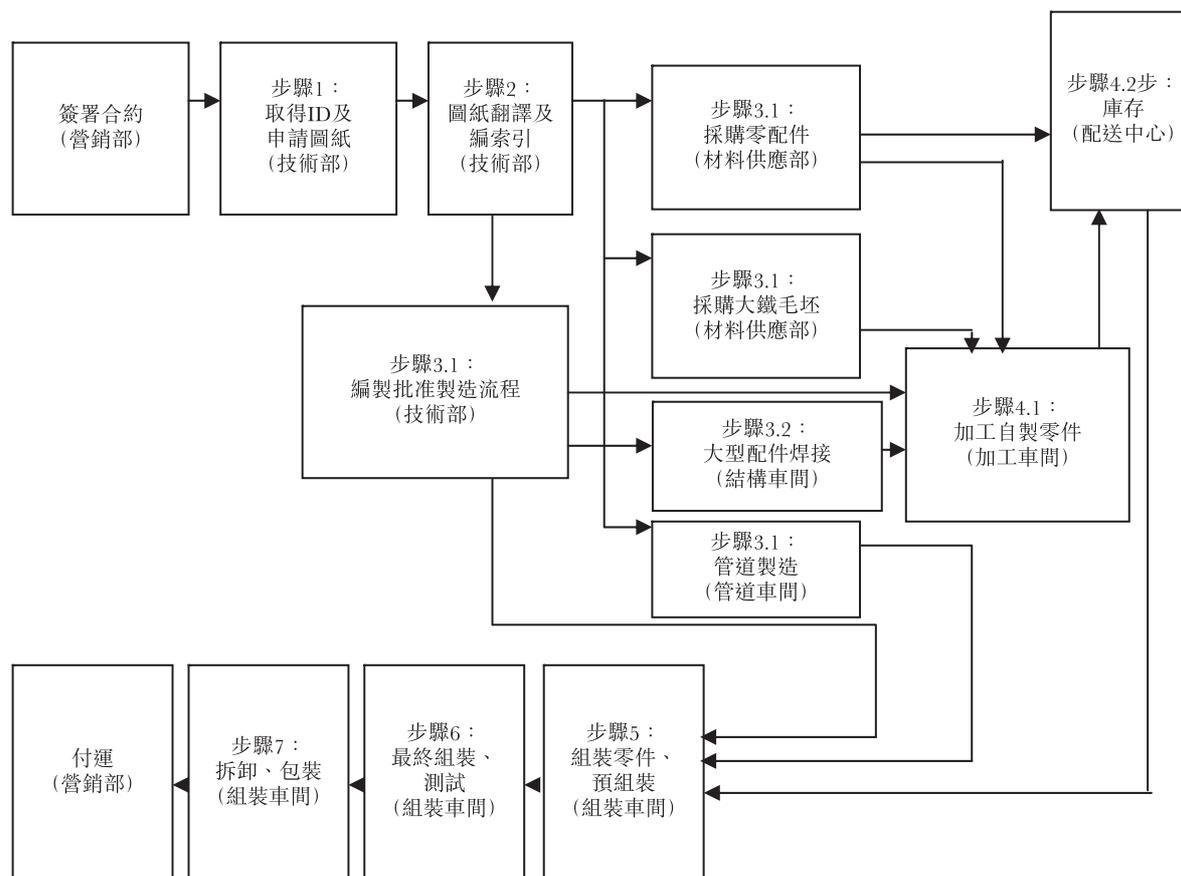
### 船用發動機生產步驟及過程

我們相信，我們的部分進口設備代表全球最先進的技術。船用發動機的建造過程及步驟如下：

- 步驟1 **取得發動機ID及申請圖紙**：簽署船用柴油發動機合約後，我們將根據合約規定的發動機型號而向Wärtsilä或MAN Diesel & Turbo遞交申請發動機ID。同時，我們申請製造及測試發動機的圖紙及手冊。
- 步驟2 **編製、翻譯及檢驗圖紙及其他技術文件**：我們接獲Wärtsilä或MAN Diesel & Turbo發動機的圖紙及其他技術文件後，我們開始為員工編製圖紙、手冊及其他技術文件的中文版。檢查翻譯的文件是否準確。
- 步驟3 **採購零件**：然後，我們向供應商代理下訂單，規定其準時交付製造發動機的零件。目前，我們絕大部分的關鍵發動機零件均採購自海外製造商。
- 步驟4 **製造零件**：我們將於生產設施投產後製造更多的發動機零件。於往績記錄期，我們製造發動機零件的車間正在興建中，故而我們向供應商採購所有零件。車間建成後及設備準備就緒後，我們將在旗下廠房製造該等機身、機座、汽缸體、連杆、十字頭、汽缸套及汽缸蓋等必需的發動機零件。
- 步驟5 **接獲零件後開始組裝**：我們通常採購需特殊技能、專長或設備方能製造或在當地市場能以合理價格購買的發動機零件。我們考慮估計交付時間及零件組裝所需時間後零件訂單。我們於收到該等部件所需的零件後開始組裝。
- 步驟6 **實施最終組裝**：完成發動機部件的組裝後，我們繼續對所有部件進行最終組裝。
- 步驟7 **運行測試、交付及檢驗**：最終組裝完成後，我們會在其中一個測試台測試發動機。發動機的最終測試通常由船級社及客戶的代表到場監查。發動機經過測試後，被批准交付，然後進行全面清潔及包裝。我們的發動機通常整個運輸，而大型發動機將分拆成兩部分或以上，以便於運輸及到達目的地後重新組裝。

## 業 務

下圖說明發動機的一般發動機建造過程的主要步驟及有關部門：



我們估計，不同型號的發動機製造時間一般介乎11至14個月不等。由於我們的生產設施仍在建設中，故目前主要專注於發動機的最終組裝，並依靠供應商的當地網絡提供組裝發動機所用的零件。我們組裝首台Wärtsilä 6RT-flex68D發動機，從開始在試驗台組裝發動機到交付耗時約三個月。

### 生產設施及產能

我們的低速柴油發動機建造基地建設完工後佔地約571,000平方米。生產廠房將包括結構車間、大中件加工車間、管件車間、配送中心、組裝車間及檢修車間。目前，由於我們的廠房仍在建設中，我們的裝配能力為每年300萬匹馬力。我們預期我們的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建造基地於落成後年產能將達500萬匹馬力。

我們的低速船用發動機廠建造基地為1,300米長，600米寬，主要包括大中件加工車間、預裝車間及總裝車間，該等車間從東至西按線形排列，廠房的西端以閘門港連接派河，便於我們獲取原材料及配件及交付船用柴油發動機，從而減少運輸成本。安徽省政府已斥資人民幣12億元建造一個連接派河、巢湖、裕溪河及長江的航道網絡。通過新的航道網絡，

## 業 務

1,000噸的駁船將可到達我們的閘門港。熔安動力機械與一間運輸公司訂立長期合作協議，以沿著長江將其建造的柴油發動機運至船廠及通過上海港運給全球範圍的客戶。

預裝車間為240米長，136米寬。總裝車間為312米長，117米寬，並與一個90米長、26米寬及11米深的閘門港相連。總裝車間已配備起重設備、懸掛起重機及測試輔助機系統，以組裝及測試船用柴油發動機。

大型配件加工車間為324米長、136米寬，將配備起重能力為200噸起重設備及大型計算數控加工設備，以生產大型發動機零件，如機座、機身及汽缸體。

中型配件加工車間為348米長、81米寬，將配備20噸級起重設備及數控機床，以生產連桿、十字頭、汽缸蓋及汽缸套。

結構車間為300米長，162米寬，將配備200噸級起重設備及大型數控鋼材切割機，以焊接機座及機身。

我們已訂購知名製造商(如Waldrich Coburg GmbH)的先進機器及工具。我們訂購8台大型數控龍門鏜銑床，包括兩台7米×28米數控龍門銑床，藉此將能製造發動機的關鍵零件，如機身、機座、汽缸體、連杆、十字頭、汽缸套及汽缸蓋。我們相信該等機器將會提升產品質量及縮短生產週期，從而提高我們競爭力。我們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完成首台機器的安裝，亦預計餘下機器將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間陸續交付、安裝及投產。

下表載列與我們已採購或與供應商訂立訂單的熔安動力機械的計劃生產設施有關的經選定數據。

生產設施	設備	件數	狀況
結構車間	• 200噸液壓平板車	1	
	• 數控等離子切割機	1	送達
	• 數控火焰切割機	1	
	• 1,000噸框架式液壓機	1	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送達
中型配件加工車間	• 1,250毫米數控外圓磨床	1	送達
	• 130毫米落地鏜床	1	送達
	• 2,500毫米立式車銑中心	1	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送達
	• 數控龍門式加工中心HF-5M-APC	2	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送達
	• 數控龍門式加工中心HF-5M	1	
大型配件加工車間	• 計算數控落地式鏜銑床	4	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前送達
	• 6米×17米×8米數控龍門鏜銑床HF-12m	2	一台已安裝，另一台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送達

## 業 務

生產設施	設備	件數	狀況
	• 數控龍門鏜銑床 TMS-40V	2	已安裝
	• 5米×16米×6.25米數控龍門鏜銑床 HF-10m	2	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前送達
	• 數控門戶型銑床 8000AG	2	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前送達
	• 數控門戶型銑床 7000AG	2	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前送達
總裝車間	• CFSR-32.0水力功率計	1	送達
	• CFSR-26.0水力功率計	1	
	• 700噸液壓平板車	1	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送達
	• CFSR-24.0水力功率計	2	一台已送達，另一台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送達

### 外包製造

我們將部分發動機零件的生產外包予獨立第三方，以確保及時交付製成品及控制生產成本。外包工作一般包括安裝管道系統及平台基座、製造及安裝閉塞管及廢氣管、打磨、塗裝、儲存、海運及運輸零配件。我們一般傾向將需要應用特殊技術、知識或設備或勞動力密集或低利潤率的零件外包製造。外包需要應用特殊技術、知識或設備的工作有助降低生產成本、縮短生產週期及確保製成品質量。外包製造勞動力密集或低利潤率的零件有助降低成本及將資源投入其他用途以提升生產效能。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外包費用為人民幣2.7百萬元，其中包括建造發動機的相關外包工程及生產特殊零部件的直接勞動力成本及加工費用。

我們甄選外包夥伴標準與甄選供應商所採取者相同。我們採用ISO 9001:2008標準監管生產程序及檢查外包零件的質量。

### 設計及研究

我們注重研發，並致力於提高生產效率。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技術部約有55名研發人員，其中32人持有本科學位而13人持有研究生學位。此外，6名專家享有國務院特殊津貼。

我們已與上海交通大學及武漢科技大學建立合作關係，並已委聘合肥工業大學開發三維模型建模。三維模型建模將發動機生產過程數碼化，有助加快發現設計漏洞，而採用策略夥伴(如Wärtsilä)獲得的先進技術亦可縮短生產過程所需的時間。現有約10名員工參與三維模型建模開發和分析。

此外，我們正與一家鋼鐵公司合作研究生產汽缸蓋鑄造以取代鍛造汽缸蓋。我們正致力開發可滿足製造船用柴油發動機需求的鑄鋼。

### 質量控制

我們就建造及生產我們的發動機及配件維持嚴格的質量控制。為確保符合Wärtsilä及MAN的質量標準，我們開發了一套生產質量管理體系，包括在生產過程、採購原材料及外包零配件的各環節進行自動及手動質量檢驗及抽查。我們選擇及控制原材料的來源及並非我們自主生產的零配件。我們亦保存一份原材料及外包零件的優先供應商名單。熔安動力機械的質量管理體系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取得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的認證，其設計及建造的低速柴油發動機符合質量管理體系標準：ISO 9001:2008。

### 原材料及主要供應商

我們根據生產計劃採購原材料及零部件。我們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及設備包括鑄鐵及鍛鐵、曲軸、底座、發動機機架及汽缸體。

我們自合資格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設備。我們甄選外部供應商時擁有既定的程序。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擁有約53名合資格供應商。

就主要的發動機零件而言，我們通常於訂立合約後支付合約價格的約15-30%作為首期款項。原材料通過我們的檢測後或交付時支付採購價的70-85%，有時，採購價的5%將作為質量保修費予以保留，直至供應合約生效後一年才支付給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對前五大原材料供應商在本板塊的採購額合共約佔我們總採購額的78.8%。同期，對單一最大原材料供應商的採購額約佔總採購額的64.3%。於往績記錄期，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任何前五大原材料供應商中持有任何權益。

### 客戶、銷售及營銷

我們目前正在建造的大部分發動機將提供予我們的船廠，並於我們建造的船舶上安裝。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對其他船廠的銷售額約佔我們於該板塊銷售額的約4.7%。隨著我們產能的提高，我們預期向我們的船廠以及更多的外部買方供應更多發動機。我們的目標客戶為製造20,000載重噸或以上及使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缸徑在350毫米或以上船舶的船廠，主要為安徽、江蘇、浙江、山東及福建省的大中型船廠。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向我們該板塊前五大外部客戶銷售額佔我們總收入約4.7%。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任何前五大外部客戶中持有任何權益。

我們按訂單建造發動機。一般而言，船東會選擇在船上使用的主要發動機，而船廠及設計院協助船東作出決策。目前，我們通過三種方法得到需求資料：我們的銷售代表向船

廠搜集資料、船東提供的資料以及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提供的資料。我們的銷售團隊有11名成員。隨著我們船用發動機建造業務的擴展，我們預期將需迅速壯大銷售團隊。我們通過舉行產品推介會及參與交易會及展覽推銷我們的發動機，我們計劃通過商業廣告並繼續邀請船東、設計院及船廠員工參觀我們的製造基地來推廣我們的產品，從而向潛在客戶推介我們的產品及設施。

目前，我們以逐項交易為基準釐定及調整我們的產品售價。在定價時，我們會考慮生產成本、市場上同類產品的定價、我們產品的現行市況及我們產品在相關市場的地位等因素。我們力求通過按合理價格供應優質產品維持競爭力，但同時實現利潤率，以實現我們業務的可持續性增長。

一般而言，當我們向客戶交付發動機時，我們要求客戶支付全部合約價款。當我們接獲客戶的首筆款項（通常為合約價格的30%-40%）時，銷售合約便會生效。另外40-50%應於我們開始建造發動機時支付，餘下20%則於經船東選擇的船級社認證後於交付時支付。

作為我們售後服務的一部分，我們向我們的客戶提供標準保修。自交付發動機起十八個月或交付船舶起十二個月（以較短者為準）內，我們會提供免費保修。我們認為，這與現時的行業慣例相符。保修期過後，客戶須就修理發動機的所有零件及勞力付款。我們亦擁有售後服務團隊在船廠往船上安裝發動機、在碼頭測試發動機及船舶試航時向我們的客戶提供現場服務。

### 競爭

中國造船業的迅速增長導致對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及輔助系統的強勁需求。到二零一一年，預期中國造船產能將達至每年50百萬載重噸，船用柴油發動機的需求將達至每年12百萬馬力。

由於國內製造的船用柴油發動機供應不足，中國50%以上的需求須由南韓及日本等國家進口發動機來滿足。於二零零九年，按馬力計算，南韓的發動機約佔進口發動機的85%。於二零零九年，按馬力計算，南韓的主要製造商有斗山重工有限公司、現代重工株式會社及STX Engine Co., Ltd.，合共佔進口發動機75%。世界上銷售的大部分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均由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授出特許權。

我們面臨來自國內及國際船用發動機製造商的競爭。國內製造商主要為國有造船企業，而國外製造商主要來自南韓。根據我們建造的發動機類型及我們正在建設的生產設施，我們認為以下公司為我們本板塊的主要競爭者：(i)來自中國的滬東重機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船三井船用柴油發動機有限公司、大連船用柴油發動機有限公司及宜昌船舶柴油發動機有限公司及(ii)來自南韓的現代重工株式會社、斗山重工有限公司及STX Engine Co., Ltd。

影響中國船用發動機市場競爭的主要因素為定價、分銷渠道及產能、產品質量、研發、交付時間表、對客戶設計規格的反應及客戶服務。為進一步提高競爭力，除擴充我們的生產設施及產能外，我們計劃向潛在客戶提供預售服務，向造船廠提供免費培訓及技術服務(不論是否會產生實際銷售)。我們亦計劃加強研發能力、擴充及升級我們的生產線、提高質量及成本控制及將我們的銷售網絡與服務網絡進一步融合。

### 工程機械

#### 我們的工程機械產品

我們通過附屬公司熔安重工經營工程機械業務，熔安重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註冊成立。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購振宇機械(安徽省合肥市的挖掘機和履帶式起重機製造商)大部份權益並進軍工程機械製造市場。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振宇機械製造總共約400部挖掘機。通過振宇機械，我們供應16款液壓式挖掘機及兩款履帶起重機。

#### 挖掘機

我們供應三種類型的挖掘機，即輪式、履帶及濕地式挖掘機，重量介於1.6噸小型挖掘機至33噸履帶挖掘機。挖掘機為用於挖掘或移動大型物體的自行式重型建築機械。挖掘機由動臂、鏟斗及旋轉平台上的駕駛室(「操作室」)以及底盤組成。該操作室位於靠車輪或軌道移動底盤上方。該操作室可旋轉360度，在無需實際移動機器的情況下搬動物料。液壓泵在高壓下向回轉電機及若干配件供油並為挖掘機的所有移動及功能提供動力。我們最小型的挖掘機重1.6噸，鏟斗容量為0.06立方米。我們最大的履帶挖掘機重33噸，鏟斗容量為1.4立方米。我們的挖掘機一般採用自日本進口的高質量發動機及液壓零件製造，用於市政工程、採礦、建築及農業領域。

我們的八個挖掘機型號獲安徽省科學技術廳認定為「高新技術產品」，且五個型號獲頒發「安徽省科學技術研究成果證書」。我們的ZYL160輪式液壓挖掘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榮獲「合肥市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我們的液壓挖掘機開發項目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安徽省政府頒發「安徽省科學技術進步三等獎」。

## 業 務

以下是我們挖掘機的若干技術規格：

類型	型號	飛輪馬力 (千瓦)	整機重量 (公斤)	鏟斗容量 (立方米)
小型挖掘機	ZY16-7	12.2千瓦／2800轉／分鐘	1,800	0.06
	ZY16	16.5千瓦／2200轉／分鐘	1,680	0.06
	ZY28	20.3千瓦／2200轉／分鐘	2,900	0.08
	ZY35	20.3千瓦／2200轉／分鐘	4,040	0.12
	ZY55	37.9千瓦／2200轉／分鐘	5,580	0.2
	ZY65	37.9千瓦／2200轉／分鐘	6,310	0.25
履帶挖掘機	ZY80	56.5千瓦／2000轉／分鐘	7,960	0.4
	ZY150	86.5千瓦／2200轉／分鐘	13,600	0.6
	ZY210	114千瓦／2050轉／分鐘	20,500	0.8
	ZY260	129千瓦／2150轉／分鐘	24,800	1.0
	ZY330	192千瓦／2150轉／分鐘	31,200	1.4
輪式挖掘機	ZYL80	63.9千瓦／2200轉／分鐘	8,000	0.4
	ZYL160	86.5千瓦／2200轉／分鐘	15,075	0.6
	ZYL210	114千瓦／2050轉／分鐘	21,050	0.8
濕地式挖掘機	ZY80SD	56.6千瓦／2200轉／分鐘	15,000	0.2
	ZY150SD	86.5千瓦／2200轉／分鐘	21,000	0.4
	ZY210SD	114千瓦／2050轉／分鐘	26,000	0.8



現時，斗山(Doosan)、小松(Komatsu)、日立(Hitachi)、現代(Hyundai)、卡特彼勒(Caterpillar)及神鋼(Kobelco)等外國或合營品牌在中國挖掘機市場佔主導地位。我們計劃同時專注於挖掘機的高端及低端市場。我們計劃為高端市場開發先進優質的挖掘機，以通過質量創造更高的溢利，而對於低端市場而言，我們計劃專注於低價、低成本產品，以通過大規模生產創造溢利。

### 液壓履帶起重機

我們當前供應的工程機械產品包括QUY20A及QUY50A液壓履帶起重機。根據安徽省科學技術情報研究所的資料，在中國，振宇機械率先在液壓履帶式起重機底盤上安裝伸縮臂。各型號的基本伸縮臂包括五個可伸縮部分，並配有可移除伸縮副臂。各型號另配有水平伸縮機架系統，當起重機起升時該系統可伸展至地面提供額外支持，但在其他情況下會縮回。我們的履帶起重機可靈活移動，且僅需簡易設置便可進行任意起重操作，並能夠載重行駛。我們的QUY50A履帶起重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獲中國科技部認定為「國家重點新產品」。

## 業 務

我們的QUY20A起重機的最大起重能力為20噸，最大起升高度為31.6米，而我們的QUY50A起重機的最大起重能力為50噸，最大起升高度為55米。兩個型號的平台可旋轉360度，均可在行駛過程中承載抬升的物體。我們的起重機配有自歐洲、日本及南韓進口的高質量發動機及液壓零件。兩個型號的特徵為在不同的作業條件下操作靈活、動力分佈均衡、制動系統可靠以及高度的可靠性。

以下是QUY20A及QUY50A液壓履帶起重機的部分技術規格：

類型	型號	發動機 (千瓦)	最大 起重能力 (公斤)	主臂長度 (米)	主臂的最大 起升高度 (米)
液壓履帶 起重機	QUY20A	114千瓦／2050轉／分鐘	20,000	8.5	31.6
	QUY50A	114千瓦／2050轉／分鐘	50,000	10.7	40.5

**QUY20A**



**QUY50A**



中國的履帶起重機市場由四家主要起重機製造商，即三一重工、中聯重科、徐工集團及遼寧撫挖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主導，而我們目前則專注於液壓履帶起重機（屬履帶起重機市場的板塊）。我們亦擬製造25至70噸卡車起重機，該卡車起重機為現時市場上的主流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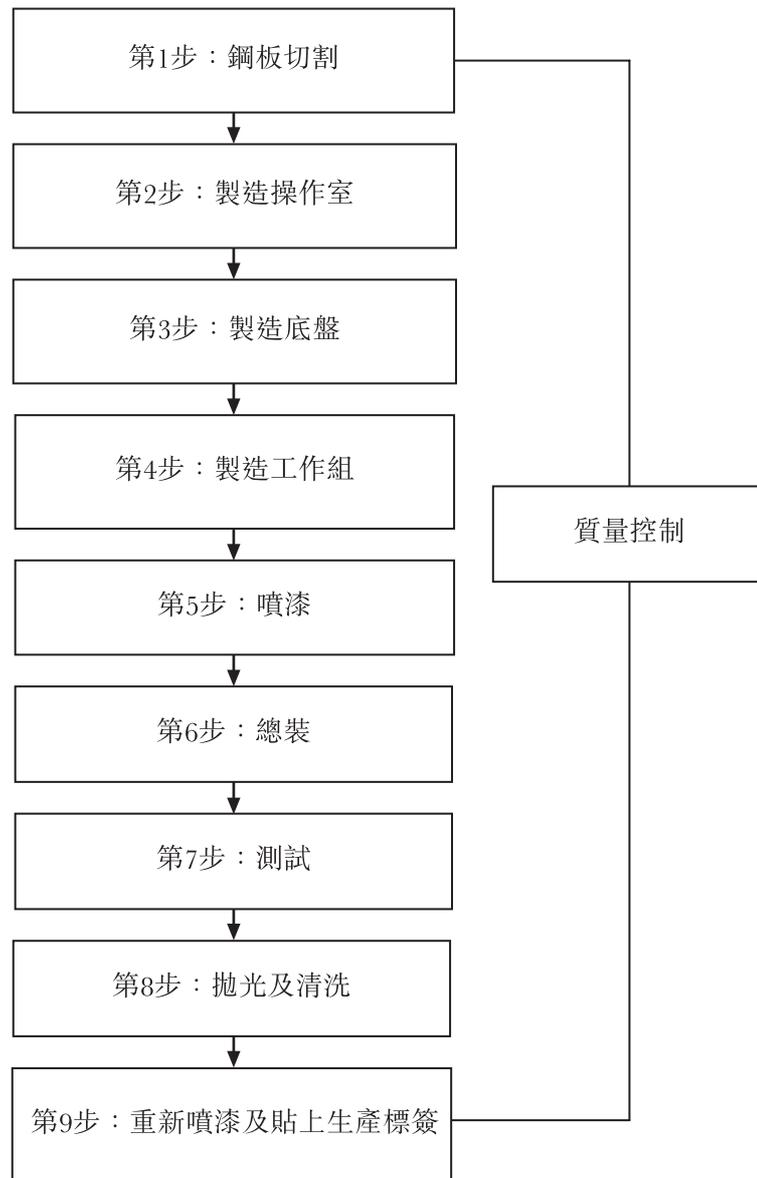
### 工程機械生產步驟及過程

挖掘機或履帶起動機的生產過程一般包括以下主要步驟：

- 步驟1 **鋼板處理**：採用等離子及火焰切割機將鋼板切割成所需形狀及尺寸，並經校正以減少任何變形，然後切成斜角供焊接。經處理的鋼板繼而會被存放在倉庫或運輸至結構車間供下一步生產使用。
- 步驟2 **製造上層結構 (「操作室」)**：採用我們的機械設備焊接、組裝、校正及加工中間平台、旋轉平台、左側及右側平台。經測試後，送往噴漆區。
- 步驟3 **製造下層結構 (「底盤」)**：採用我們的機械設備焊接、組裝、校正及加工履帶、動臂及中間機架，經測試後送往噴漆區。
- 步驟4 **製造工作組**：焊接及測試動臂、斗杆及鏟斗。經測試後，送往噴漆區。
- 步驟5 **噴漆**：在噴漆區對各零部件進行磨砂、清潔及噴漆。待油漆乾後，將各零部件運離噴漆區。
- 步驟6 **總裝**：對重量介乎23噸至36噸的挖掘機，底盤、操作室、動臂及斗杆經過噴漆後在其各自的組裝線進行組裝。對重量為15噸或以下的挖掘機，履帶、主閥、主泵、發動機、動臂、斗杆以及底盤經過噴漆後在其各自的組裝線進行組裝。
- 步驟7 **測試**：全面裝配後，機器須通過功能測試，以驗證其機械及尺寸特性、達到質量標準和規格。
- 步驟8 **拋光及清洗**：測試完畢後，對機器進行拋光、清洗及烘乾。用填充物處理並磨光凹凸不平的地方。然後對機器進行再次拋光及清洗。
- 步驟9 **重新噴漆並貼上生產標籤**：然後對機器重新噴漆。待油漆乾後，貼上生產標籤。

## 業 務

下圖說明挖掘機及履帶式起重機建造過程的一般主要步驟：



### 生產設施及產能

我們現時的工程機械生產區佔地約53,300平方米，乃與振宇機械購得。我們正計劃設立一個新的大型生產基地。該基地將分三期興建，預計佔地約2.7百萬平方米。預計第一期佔地約566,700平方米，規劃年產能為30,000台挖掘機。我們預期於二零一零年開始建設第一期挖掘機項目，並於二零一一年部分投產。在其餘兩期竣工後，我們提供的新產品預計將包括各種土方機械、開採機械、築路機械及混凝土機械。

### 外包製造

振宇機械將部分零件的製造外包予獨立第三方。外包工程一般包括駕駛室、管道、配重及機器油箱。振宇機械通常選擇外包製造需要特殊技能、知識或設備、或勞動密集型或低利潤率的部件。需特殊的技術、知識或設備的外包工程有助於降低生產成本，確保產品質量和及時交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外包費用為人民幣43,000元，其中包括製造工程機械的相關外包工程及生產特殊零部件的直接勞動力成本及加工費用。

就外包部件而言，所有供應商須符合振宇機械所設定的合格標準。供應商通常須提交有關外包部件測試的樣品。振宇機械亦在外包部件交付後進行抽樣檢查。

### 設計及研究

振宇機械已建立其自己的研發中心，其研發致力於開發新產品及改善挖掘機的各個零部件的功能。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其已開發出三類16種型號的液壓挖掘機及一類兩種型號的起重機，包括：

- 履帶式液壓挖掘機型號：ZY16、ZY28、ZY35、ZY55、ZY65、ZY80、ZY150、ZY210、ZY260及ZY330;
- 輪式液壓挖掘機型號：ZYL80、ZYL160及ZYL210;
- 濕地式液壓挖掘機型號：ZY80SD、ZY150SD及ZY210SD；及
- 液壓履帶式起重機型號：QUY20A及QUY50A。

振宇機械的研發中心獲合肥市政府確認為獲認可的液壓挖掘機研發機構。由於其在研發方面的努力，振宇機械已就其產品獲省政府及合肥市政府授予多個獎項及認可。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振宇機械擁有39個獲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頒發的工程機械產品註冊專利，並已提交15份專利註冊登記的申請。此外，其研發人員亦獲省政府及合肥市政府就彼等傑出的研究成果頒發多個獎項。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研發團隊由62人組成。振宇機械的部分研發工程師在開發工程機械及相關產品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我們計劃招募工程師人才，以滿足我們擴展的需要。我們亦注重研發人員的個人發展，向其提供更好的職業發展環境。

由於我們最近收購振宇機械，故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作出任何重大研發開支。

### 質量控制

目前，我們使用振宇機械採納的質量控制措施。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振宇機械的質量控制部門擁有26人。振宇機械已採納全面及嚴謹的質量控制系統。我們通過在生產過程中不同階段所採取的多種質量控制測試管理預防和糾正措施，以確保成品質量。

質量控制系統分為三個階段：

**(a) 原材料質量控制**

生產過程中使用的所有進廠原材料須於收取時檢查後，方可入庫。振宇機械會在到達後對原材料及零部件進行抽樣檢查及測試，以確保其符合質量標準。振宇機械選擇及控制原材料的採購，對供應商提供的材料質量進行定期檢查。不符合質量標準的原材料會退還予供應商進行校正或更換。

**(b) 生產質量控制**

質量控制人員不斷監控生產過程，以確保產品的質量一致。在製品在被傳送到下一生產階段之前由質量控制人員進行檢查。下一生產階段的質量控制人員再對收到的在製品進行重新檢查，以確保在產品進行進一步加工之前無任何缺陷。

**(c) 產品質量保證**

於生產過程結束時，每台機器須接受全面的功能測試(包括但不限於安全測試)，以在交付予客戶前驗證產品是否符合質量標準及規格。

振宇機械採用ISO 9001質量體系，以確保其產品符合高質量標準。於二零零四年，振宇機械就其質量管理體系獲ISO 9001:2000認證，及於二零零九年獲ISO 9001:2008認證。

### 原材料及主要供應商

用於生產工程機械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鋼及若干主要零部件(如發動機、泵、閥及旋轉馬達)。我們試圖通過向多家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零部件限制供應商風險。我們在大部分主要原材料方面可以做到。像中國其他的挖掘機製造商一樣，我們的挖掘機通常使用日本進口的發動機及液壓元件。從我們下訂單至獲得該等原材料及零部件，一般需要三至六個月的時間。我們正在努力與發動機及液壓元件的供應商建立長期戰略供應關係，以確保可取得合時及充裕的供應。

為確保原材料質量，我們一般選擇具相關政府部門或工程機械行業協會頒發合格證書的主要供應商。評選標準包括候選人的產品質量、價格、服務、技術資格、生產設施及產能。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在此板塊向前五大原材料供應商的採購總量佔我們的總採購量約34.5%。同期，向單個最大原材料供應商在該板塊的採購量佔總採購量約7.9%。於往績記錄期，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任何前五大原材料供應商中持有任何權益。

我們一般在下訂單後向主要原材料的供應商支付20%至40%的合約款，並根據採購協議支付剩餘款，一般在收貨後的三個月內付清總額。

### 客戶、銷售及營銷

振宇機械的客戶包括第三方經銷商及終端用戶。振宇機械在安徽省直接向買家銷售大部份產品。小部份的機器出口至其他國家及區域，一般通過出口代理及經銷商訂購機器。產品的終端用戶包括基礎設施開發商、建築公司及礦業公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該板塊向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約人民幣63.9百萬元，佔該板塊於同期的總收入約52.7%。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任何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振宇機械在安徽省保持有較廣的銷售網絡。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其擁有一支由34名成員組成的銷售團隊。團隊成員遍佈全省，並直接向客戶銷售機器。彼等整合銷售及售後服務、收集行業發展資訊、進行市場調查及分析，以及充當客戶與振宇機械的溝通渠道。我們計劃在中國多個省份擴展銷售網絡，並計劃就中國的工程機械銷售與第三方經銷商形成獨家或一般經銷關係。

振宇機械通過安徽省的整個銷售網絡推廣及銷售其產品。此外，為將其產品介紹給更多的客戶群及進一步擴展其客戶基礎，其亦參與交易會及展覽，包括主要工程機械的有關展覽及中國主要城市的其他有關展覽。

振宇機械不時根據市場供求擬定及調整其產品售價。在擬定價格時，其考慮生產成本、市場上可資比較產品的定價，其產品的現行市場狀況及其產品在相關市場上的定位。

產品的銷售以三類主要方式支付：(a)以現金；(b)涉及終端用戶的銀行按揭；或(c)分期付款。以銀行按揭購買為最普遍的付款方式，買家一般作出20%至30%的首付及向銀行提交按揭申請；在按揭獲批准後，由銀行支付購買價的剩餘款項。買家再向銀行分期償還貸款。機器的業權屬於銀行，直至買家償還全部貸款。我們安排銀行向我們產品的買家提供按揭服務。我們認為，此舉與市場慣例相符。國內銀行要求我們就該等按揭貸款提供擔保，而我們一般會提供擔保，直至買家償還所有貸款。倘部份買家違約，銀行將要求我們購回機器。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對按揭貸款的尚未償還擔保約為人民幣24.1百萬元。

振宇機械向其客戶提供標準保修，作為售後服務的一部份。按照現時的行業慣例，此項保修為自操作機器起1,500或2,000小時或交付後12個月(以較短者為準)內免費。超出保修期後，客戶須負責支付維修機器所需的所有部件及勞力成本。其亦使用中國服務熱線回應客戶的查詢及投訴。

我們非常注重售後服務，並計劃使用多種方法為客戶提供及時及優質的售後服務。例如，我們計劃延長保修期，並開通24小時免費電話服務熱線。我們亦計劃建立銷售代理IT網絡來管理銷售代理，收集客戶資料，追蹤產品缺陷事件與模式及收集市場資料，以進一步改善我們的產品。

### 競爭

由於中國政府實施振興中國中西部地區及在城市化及基礎設施建設方面增加政府開支的政策，我們預期工程機械的市場需求將大幅增加。然而，中國的工程機械行業高度集中及競爭激烈。五大製造商於二零零九年生產了約43%的工程機械。我們面臨著來自擁有較先進的技術與更高的生產效率的中國及非中國的主要工程機械製造商的日益激烈的競爭。我們亦認為競爭將因有新進入工程機械行業的製造商而加劇。中國工程機械行業的詳情見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

中國工程機械市場上有關主要零部件的競爭激烈，因為各主要零部件，如發動機及液壓元件均須由歐洲、美國、日本及南韓的若干製造商進口。振宇機械過去向第三方經銷商採購該等主要元件。我們正與有關製造商積極磋商，努力與彼等形成長期戰略供應關係。影響中國工程機械市場的其他主要因素為定價、分銷渠道及能力、產品質量、研發、交付時間表、對客戶設計規格的反應及客戶服務。為進一步改善我們的競爭力，我們計劃擴展生產設施及生產能力及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多樣化及升級我們的產品線，增強質量及成本控制，以及進一步將我們的銷售網絡與服務網絡一體化。

### 員工、外包工人及招聘

由於在中國經營，就管理及勞動成本以及部分原材料成本而言，我們較於海外市場經營的競爭者享有重大成本優勢。除該等成本優勢外，我們通過特定成本管理方法積極管理我們成本結構的所有方面。例如，我們可通過保留一組核心常駐專家及生產員工的同時根據生產需求補充合約勞工的方式獲得管理我們勞動力總體規模的靈活性。通過適當管理及監管轉包安排，我們可保持靈活的製造結構及減少固定製造成本。

我們與員工訂立個別僱用合約，涵蓋職位、僱用期、工資、員工福利等事宜。我們根據工作貢獻、職位與市場慣例釐定員工薪酬。我們亦考慮工作經驗及所獲證書等因素。我們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每年檢討及決定薪金及補償條款。我們相信，我們與員工的關係良好，且我們未曾與員工產生任何重大糾紛。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以及地方當局強制規定，我們為員工向多個社會保險計劃供款，如退休金供款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失業保險計劃、生育保險計劃、工傷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亦向員工提供餐補及話費補貼。根據不同工作類型及工作量，我們向員工提供不同類型補貼，如高溫補貼、健康補貼及證書補貼等。根據相關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出具的確認，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在作出適當查詢後向我們表示：(i)我們已遵守有關社會福利的所有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已於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時間內支付所有社會保險費用及供款；(ii)我們從未因不遵守法律而受到任何處罰；及(iii)我們已遵守適用的中國勞動法例及法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就招聘員工遭遇任何重大困難，亦未產生對我們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勞動糾紛。

## 業 務

### 員工及外包工人

#### 造船與海洋工程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有合共4,601名全職員工及16,115名外包工人。下表呈列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員工及外包工人詳情：

職能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僱員數目	外包工人 人數	僱員數目	外包工人 人數	僱員數目	外包工人 人數	僱員數目	外包工人 人數
管理 .....	605	0	887	240	1,071	873	1,107	1,604
生產 .....	1,757	1,852	3,465	7,021	2,044	9,351	1,818	12,108
技術 .....	144	0	407	25	586	90	613	142
支持 .....	132	130	357	180	1,103	1,190	1,038	2,261
銷售 .....	12	0	14	0	21	0	25	0
總計 .....	<u>2,650</u>	<u>1,982</u>	<u>5,130</u>	<u>7,466</u>	<u>4,825</u>	<u>11,504</u>	<u>4,601</u>	<u>16,115</u>

作為我們減少經營成本及保持管理我們勞工需求靈活性水平的措施的部分，我們就這兩個業務板塊利用由勞動代理按定期基準提供的外包工人。由外包工人承擔的工作包括需要特殊技能的工作或輔助工作。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外包工人來自7個合格勞動代理。

我們並未與外包工人訂立個別合約，而是與勞動代理就聘用外包工人訂立合約。我們一般會與勞動代理訂立兩年一簽的服務合約。該等合約通常規定，當若干生產活動需要僱用外包工人時，我們將於動工前一定時間內通知勞動代理，說明工作性質、所需外包工人數量、所需資格及工作時間。該等合約通常要求勞動代理提供具有工作所需技能及經驗的工人。勞動代理另須與工人簽訂勞動合約，向工人支付工資並為工人購買社會保險。我們按月向勞動代理支付外包工人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及住房公積金以及管理費，並有義務提供必要的工作條件、工具及設施。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向我們表示，倘勞動代理未能向外包工人支付薪酬，我們可能須連帶承擔外包工人的損失，但我們有權根據合約要求相關勞動代理賠償我們的損失。倘外包工人出現工傷，我們有責任及時通知勞動代理，並協助勞動代理蒐集證據和料理事故。有關勞動代理負責處理導致外包工人的工傷、疾病或死亡的事件。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勞動代理與我們共同承擔有關費用及和解成本。為確保我們的外包工人能按時收取薪金，我們監管勞動代理的薪金發放過程。我們亦要求勞動代理為我們的外包工人購買社會及商業保險。

外包工人接受定期培訓。彼等獲准在我們的船廠開始製造活動前，我們會就彼等對協議及安全規定的熟悉程度進行測試。我們的外包工人接受過使用複雜設備的培訓。於完成有關培訓及獲得有關證書之前，彼等不獲允許操作複雜設備或進行焊接等若干活動。此外，外包工人須遵守我們的操作規則及質量保證規定並採取適當安全措施。為確保彼等的工作質量及遵守我們的質量保證規定，我們密切監管及檢查彼等的工作。

## 業 務

我們認為外包工人的服務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於二零零七年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我們未曾與外包工人或勞動代理產生任何重大糾紛。儘管我們的外包工人一般達到我們的產品質量、生產安全及環境保護規定，我們無法確保外包工人能一直符合該等標準，從而可能增加我們的生產成本及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

### 動力工程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船用發動機建造板塊有合共579名全職員工。下表呈列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員工詳情：

員工職能	員工數目
管理 .....	106
生產 .....	321
技術 .....	96
銷售 .....	12
其他 .....	44
總計 .....	579

### 工程機械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第一季涉足工程機械業務。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該板塊有合共525名全職員工。下表呈列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員工詳情：

員工職能	員工數目
管理 .....	167
生產 .....	189
技術 .....	62
支持 .....	62
銷售 .....	34
其他 .....	11
總計 .....	525

為使我們擁有抓住市場機遇的全部所需才能及技能，我們計劃隨該板塊業務擴張而增加我們的員工數目。

### 員工培訓及招聘

我們認為員工為我們最重要資源之一。故我們已採用嚴格員工培訓程序並向彼等提供必要的培訓以令彼等獲取所需技能。例如，我們的焊接員工及特別技術員須接受培訓及取得各船級社或有關政府機構的相關證書。此外，所有新員工須參加適應課程，熟悉我們的工作環境、安全規定及法規、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以及各職責範圍。

對於表現良好的員工，我們提供高級培訓及繼續教育機會以幫助其提高技能。我們為技術員召開定期研討會及研習會，介紹最先進的材料、設計及技術。

---

## 業 務

---

我們與數所院校訂有安排，該等院校會推薦優秀學生於畢業後加入我們。我們亦通過校內面試、招聘會及網絡廣告招聘畢業生及有經驗管理人員或技術員。就我們的船用發動機建造板塊而言，我們與Wärtsilä及MAN Diesel & Turbo進行培訓安排，作為我們許可協議的一部分。作為我們技術員培訓課程的一部分，我們亦挑選合資格中學及大學畢業生，送往職業培訓中心接受半年至兩年培訓。

### 管理信息系統

我們已實施全面信息系統，涵蓋設計、生產及基本企業職能(人力資源及會計)，並於造船板塊建立RS-ECP信息整合及分享平台。我們已採納AVEVA.NET管理數據及船舶設計工序，並採用MARS系統管理我們的生產程序。借助該系統，我們管理層得以更準確評估存貨、產能、採購要求以及該板塊各經營附屬公司的表現，從而協助其分配整個板塊的資源，提高營運效益及加強我們的供應及分銷管理。我們亦實施Oracle資源規劃系統管理人力資源(包括人力資源及薪金管理)及賬戶記錄(包括總分類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資產記錄)。Oracle系統為我們提供一個中央人事信息分享平台及財務信息平台。我們根據RS-ECP系統(獨立開發內部信息整合及分享平台)實現信息分享及統一規劃。我們亦已開始採用電子審批程序以改善審批程序的控制及透明度。我們計劃於其他業務板塊應用統一的信息管理系統。

### 物業

#### 自有物業

#### 土地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擁有14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4,616,661平方米，作工業用途。我們已就土地取得所有土地使用權證。

#### 樓宇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擁有92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798,645平方米，作生產設施、倉庫、辦公室及配套設施用途。我們已就91幢樓宇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惟餘下一幢樓宇尚未取得正式業權證。該幢樓宇建築面積約580平方米，用作辦公物業。我們無法取得該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因為其建設並未取得相關建設規劃許可證。該幢樓宇不涉及本集團的主營業務，而相應的業權瑕疵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並無對該幢樓宇採取任何應急計劃。我們估計，若我們須租賃該幢樓宇，遷移耗時將在一年內，成本將逾人民幣800,000元。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已告知，由於我們尚未取得相關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i)如果有關政府部門認定我們能夠採取措施消除對實施城鄉規劃的影響，則我們可能被責令在一定期限內補辦此證並處以相當於建設成本5%至10%的罰款；及(ii)如果有關政府部門認定我們不可能採取措施消除影響，我們可能被責令在一定期限內拆除該等樓宇，如果拆除不可行，則該等樓宇及其產生的收益將遭沒收。我們還可能被處以不超過建設成本10%的罰款。該幢樓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61,143元。我們相

信，該樓宇的建築成本與賬面值相同。因此，我們估計最高可能被處以約人民幣66,114元的罰款。然而，有關政府機構未必會認同我們的估計，實際罰金可能會低於或高於該金額。

### 船塢及碼頭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擁有五個碼頭(沿長江而建，總長度約1,392米)及三座船塢(長464米至530米，寬102米至106米，深11.3米)。

### 租賃物業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於中國及香港租賃11項物業(總面積約104,434平方米，作辦公室、住宅、停車場及生產用途)。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在中國的所有租約均屬有效、具約束力並已遵守中國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 在建物業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有一座船塢、一個碼頭及23幢樓宇於在建階段，作生產設施及辦公室用途。於落成後，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將為約326,482平方米。

### 海岸線使用權

中國海岸線法律法規規定利用海岸線開展業務須取得由河道工程佔用證認證的海岸線使用權。我們已確定可使用合共3,058米長江岸線，為我們的乾船塢、碼頭及其他主要經營設施提供場所。我們已就該段長江岸線取得四張證書，其中一份的有效期由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一份的有效期由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其他兩份的有效期由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我們將於該等證書到期時向有關當局申請續期。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我們的海岸線證書續期不存在任何重大法律障礙。

有關我們物業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載物業估值報告。

### 知識產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43項專利，並已就另外16項專利向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提出申請。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與Wärtsilä訂立一份為期十年的許可協議。我們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與MAN Diesel & Turbo訂立一份為期十年的許可協議。根據與Wärtsilä訂立的許可協議，我們獲得在中國生產及銷售所有型號的Wärtsilä RTA/RT-flex低速二冲程船用柴油發動機的非獨家牌照。與Wärtsilä的合約期由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在許可發動機完工後，除了發動機繪圖費，我們亦須向Wärtsilä按每匹馬力支付許可費。根據許可協議，上述費用於若干情況下可予調整。未經Wärtsilä書面同意，我們不能在中國或其他地方開發及/或設計及/或生產及/或銷售及/或安裝與許可發動機等同或相競爭的產品。根據與MAN Diesel & Turbo的許可協議，我們擁有在中國生產、供應及銷售所有型號的MAN B&W二冲程船用固定式柴油發動機的非獨家牌照。與MAN Diesel & Turbo的合約期由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於交付許可發動機後，除了發動機繪圖費，我們亦須

向MAN Diesel & Turbo按每千瓦支付首期付款及許可費。根據許可協議，上述費用於若干情況下可予調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尚未向Wärtsilä支付許可費用，但已向MAN Diesel & Turbo支付費用總計人民幣1,726,000元。

我們亦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與MAN Diesel & Turbo簽署特許協議，以製造多種型號MAN四冲程柴油發動機。然而，我們須取得國家發改委的批文方可製造該等發動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獲授來自任何第三方的其他主要知識產權，亦無授予任何第三方許可使用我們的主要知識產權。我們並不涉及任何我們可能作為申索人或答辯人的可能或待決知識產權司法程序，亦不知悉任何我們可能作為申索人或答辯人的知識產權侵權申索。

我們知識產權的詳情更詳細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2.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節。

### 保險

#### 造船

我們的造船合約要求我們針對與建造過程相關的風險就在建船舶(包括所有機器、材料、設備、在建船舶、附屬物及就船舶交付予船廠或建於船舶之上或安裝於船舶內部或之上的配套裝備)自費向中國主要保險公司全面投保，投保範圍「倫敦保險商協會(Institute of London Underwriters)所訂的建造商風險條款(Clause for Builder's Risks)」相應。投保期一般從龍骨鋪放之時至船舶交付予客戶當日止。受保金額須最少覆蓋我們客戶的付款總額，包括客戶所提供的供應品價值。我們根據造船合約為我們的船舶投保，且我們相信該等保險足以應付我們的造船業務。保費一般為投保額約0.14%至0.20%。該等保單一般須受到每宗意外10,000美元的免賠額所限。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就在建船舶分別產生約人民幣528,000元、人民幣10,708,000元、人民幣24,892,000元及人民幣14,235,000元的保費。我們亦針對商業及政治事件所產生的拒付風險為船舶取得出口信用保險保障。保費一般為投保額約0.2%至0.7%，一般相等於相關船舶的合約價。倘因商業或政治事件造成損失，則我們實際損失的90%將由保單賠償，惟須視乎賠償的最高金額而定。

我們通常向中國大型保險公司(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銀保險有限公司及中國人保)就船舶投保。我們已與中國人保訂立戰略合作協議，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起計為期兩年，倘無任意一方要求終止，則其後可自動續新一年。根據該協議，中國人保及本集團同意在保險及其他相關商業領域合作。其中，我們同意優先向中國人保購買保險，而中國人保同意積極參與我們的債務融資或股權融資，向我們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如債券包銷及企業年金管理)及支持我們的海洋工程板塊擴張。雙方同意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總結合作相關事項，決定主要合作領域。該策略合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需待進一步的磋商，而協議各方同意，在遵守有關法律及條例的前題下，就更具體的合作項目訂立其他合同。

---

## 業 務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就在建船舶提交一宗保險索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損毀金額約人民幣17.8百萬元，乃因水流入我們2號乾船塢導致2艘在建船舶受損毀所致。保險公司的評估金額約為人民幣6.5百萬元，遠低於我們蒙受損害的金額。我們反對索償的評定金額，經與保險公司數輪磋商，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與保險公司就爭議達成和解，保險公司向我們支付人民幣8.5百萬元。我們已將維修損毀的額外費用入賬為二零零八年的銷售成本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交付兩艘船舶予我們的客戶。

我們已就我們的物業(包括滑道、生產廠房、舾裝碼頭及機器與設備(如起重機、重大件運輸車輛及汽車))取得保單，惟須受到若干免賠額所限。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物業及固定資產已投保的最高金額約為人民幣5,017.1百萬元。同日，我們已支付約人民幣2.3百萬元的保費。我們的機器及設備乃我們造船業務整體必需，通常價格昂貴，其未獲保險保障產生的任何損失可能給我們帶來重大財務損失。我們亦按自願原則為在船舶建造場地工作的員工購買人身意外保險。我們並無就與我們的船舶產品有關的意外所導致的人身傷害或財產損毀索賠持續購買產品責任保險，亦無持續購買業務中斷保險。

我們認為，我們造船板塊保險保障的類型及範圍與造船行業其他中國公司所獲得的保障一致。

### 海洋工程

根據我們與海油工程的協議，海油工程有責任就建造中的深水鋪管起重船購買船舶建設保險保單，而我們須負責根據保單免賠額範圍內的損失以及我們造成的任何損失及損害。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海油工程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三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21個月期間購買一份保單。受保金額相等於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全部合約金額，惟須受到每宗意外250,000美元的免賠額所限(就船舶從我們的船廠經海路運送予海油工程而言，每宗意外的免賠額則為1,000,000美元，整艘船舶全損的免賠額為零元)。海油工程須負責支付保單保費。根據海油工程的確認，海油工程已將保單延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前完成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

### 動力工程

熔安動力機械已就動力工程板塊針對我們在建工廠物業的所有建造風險及第三方責任險投購建造／建築物全保單。保單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起生效，直至我們的工廠物業於落成後通過檢查或投入使用為止(以較早者為準)。總保費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熔安動力機械已支付總額。此外，我們為僱員購買因傷害造成的大病險，我們的生產設施的總承包商亦已在建築場地為我們的僱員購買傷害險。董事認為，我們對我們動力工程板塊的資產及業務的保險保障已足夠。

我們並未就與我們柴油發動機相關的產品責任投購任何保險，根據行業一般慣例，我們認為就其投保並非針對船用發動機製造商的強制性保險單。我們亦未投購業務中斷保險。

### 工程機械

目前，我們並未針對與工程機械板塊生產物業、設備及存貨相關的風險投購任何保險。我們亦未就於我們物業事故產生或與我們業務或產品有關的人身傷害或物業損害索償投購產品責任險或第三方責任險，亦未投購業務中斷保險。與我們工程機械業務整體相關的資產損失或損壞可能導致重大財務虧損。儘管過往未曾針對我們提出重大第三方責任索償或事故賠償索償，無法保證未來不會針對我們提出該等索償。

除以上披露者外，我們未曾進行或遭受任何重大保險索償。有關我們的僱員強制性保險資料，請參閱本節上文「員工、外包工人及招聘」一段。有關我們的保險保障，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的保險政策可能並未完全涵蓋與我們造船、海洋工程、船用發動機製造、工程機械業務或我們其他生產活動有關的內在風險」。

### 健康及安全

職業健康及安全為我們生產的主要措施之一。我們須就職業病的預防及治療、工地事故預防及工業傷害的處理遵守各項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相信，我們大致遵守該等法律法規規定。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的意見，我們已為我們的生產設施取得所有安全許可證或批准，且我們已遵守中國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及法規。我們已採取措施預防及控制職業病，以為我們員工提供健康工作環境。我們亦已於我們生產設施採取措施(如防火及工作安全措施)，以使事故及傷害風險最小化。我們致力於使工作相關事故或傷害及對業務的影響最小化。我們定期對車間進行檢查、經常提供安全培訓及要求員工遵守由安全生產委員會採納的安全措施。此外，我們已就火災等緊急事件制定事故計劃並經安全生產委員會批准。我們相信，我們已採取適當預防及措施保護我們的員工免受工作場所傷害及於設施處理及管理材料而遭有害暴露。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於職業安全及健康方面分別花費約人民幣731,341元、人民幣9,926,230元、人民幣6,478,867元及人民幣7,633,090元，且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已預留出人民幣3.2百萬元作為安全及健康津貼。我們相信，我們已採取適當的預防及措施保護僱員免受工作場所傷害及在我們的設施處理及管理材料帶來的危害。於所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火災或重大工傷事故，亦無因工傷事故對我們的員工及外包工人產生職業危害或傷害所帶來的任何損失而接獲任何重大索償。

### 造船及海洋工程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有一組45名員工負責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審閱我們的內部職業健康及安全程序(包括工作安全教育)並持續監管我們職業健康及安全政策的實施。我們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制訂管理政策及採用規則，如我們的消防安全措施、高危操作指引、船舶發動機及車輛操作指引以及職業病預防措施。我們就深水鋪管起重船項目制定健康安全環境計劃連同於生產過程中的健康安全環境說明，並就高危項目進行工作安全分析。我們與海油工程密切合作進行現場培訓。我們的附屬公

---

## 業 務

---

司熔盛重工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體系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六日獲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認證，40萬載重噸以下散貨船及油輪、8,500標準箱以下集裝箱船及海洋工程產品的設計、製造及服務符合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體系標準：OHSAS 18001:2007。我們的熔盛研究設計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體系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六日獲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認證，船舶設計符合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體系標準：OHSAS 18001:2007。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據有關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評估，分別發生19起、39起、65起及38起工傷事故，共計造成9人死亡、55人重傷及97人輕傷。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已按照有關中國法律法規為所有員工投購強制性工傷事故保險。此外，我們還為在建設工地作業的員工投購團體意外保險。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的僱員根據相關的勞動和社會保障局所作評估獲得賠償。勞動代理負責為我們的外包工人投購工傷保險。我們已成立外包工人管理部門監督勞動代理，確保外包工人受到公平賠償，並處理與外包工人有關的事宜。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倘相關勞動代理未能為外包工人投購工傷保險，我們將就外包工人的損失負連帶責任，而我們有權要求相關勞動代理根據我們與其訂立的協議就我們的損失進行賠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勞動代理的行為負連帶責任，且我們並無與員工或外包工人發生任何重大的工傷事故糾紛。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及程序(包括建立一個整體系統)來減少及消除工傷事故。我們會調查事故發生的原因，保存調查記錄，向員工及外包工人提供安全培訓及教育，整頓重組不合規範的設施及工作條件，對事故負責人士進行處罰。

### 動力工程

熔安動力機械的生產安全及環保部負責日常管理安全生產及環境保護並監控嚴格遵守安全生產委員會規定的各項安全措施。該部門的六名員工有兩名擁有學士或以上學位。

### 工程機械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振宇機械的職業健康安全系統經Beijing Zhongzi Quality Certification Co., Ltd.認證，符合有關履帶挖掘機、輪式挖掘機及履帶起重機的設計、生產及服務的GB/T28001-2001標準。

### 環境事宜

我們須遵守各項中國法律法規(包括與空氣及水質量、污染物排入環境的有關限制及處理、儲存及棄置有毒及有害廢物的標準的有關法律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

## 業 務

---

根據有關環境保護部門發出的確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已遵守中國環境監管規定。

根據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的意見，我們已完全遵守有關環境法規及規章，理由如下：

- 我們現有的生產設施已獲得一切必要的環境許可證及批文。
- 於往績記錄期並無發生任何環境污染事件。
-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並無因違反環境法規及規章而遭受處罰。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對環境產生的負面影響極小。我們採取一切必要的內部措施，防止對環境造成污染。我們的現有設施在興建時(或經改造)已盡量減少其排放廢料(包括水、氣體及其他物質)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對於我們正在建設中的生產設施而言，地方環境監管部門已批准我們的設施設計方案。我們在工程竣工時須通過環境檢查，還必須取得污染物排放許可證，才可以排放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料。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如果我們的設施建設符合有關的環境法律法規，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所規定的程序申請排放許可證，則在通過有關檢查和取得有關許可證時就不存在任何重大的法律障礙。我們的每家企業通常都有一個專門指定的部門負責處理有關設施在日常生產活動中產生的所有環境事宜。我們的附屬公司熔盛重工的環境管理體系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獲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認證，40萬載重噸以下散貨船及油輪、8,500標準箱以下集裝箱船及海洋工程產品的設計、製造及服務達到環境管理體系標準：ISO 14001:2004。熔盛研究設計的環境管理體系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獲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認證，船舶設計達到環境管理體系標準：ISO 14001:2004。振宇機械的環境管理體系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獲認證，輪式挖掘機的設計、生產及服務符合GB/T 24001-2004 idt ISO 14001:2004的要求。

我們在內部管理體系及遵守環境法律法規方面投入大量的財政資源。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在遵守適用的環境法規及規章方面分別支出約人民幣200,000元、人民幣1,356,762元、人民幣2,016,034元及人民幣494,266元。我們預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合規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340,000元，並已撥出該筆預算款項作為二零一零年的環境合規撥備。

### 獎項、榮譽及認證

中國政府、江蘇省政府及南通市政府一直支持我們的業務並向我們提供優惠的業務環境進行經營。我們的船廠成為江蘇省第十一個五年計劃中重要建設工程項目。

## 業 務

我們就產品及業務獲得多項獎項、榮譽及認證，包括：

板塊	時間	頒發機構	獎項／榮譽／認證／證書
造船	二零一零年 四月	Seatrade	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屆亞洲海事頒獎典禮上由 ClassNK (Nippon Kaiji Kyokai)贊助的造船業獎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	中國企業聯合會及 中國企業家協會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與Brazilian CVRD訂立的12艘40萬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合約被評為迄今世界最大單次船舶訂單並列入二零零八年中國企業新紀錄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	中國企業聯合會及 中國企業家協會	我們從開始建造至首艘船舶交付花費28個月，被評為同類型船廠最快建造紀錄並列入二零零八年中國企業新紀錄
	二零零九年 八月	江蘇省科學技術廳	我們的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被評為江蘇省二零零九年第二批高新技術產品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中國企業聯合會及 中國企業家協會	我們的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被評為中國第一並列入二零零八年中國企業新紀錄
動力工程	二零一零年 五月	中國船舶工業行業協會	熔安動力機械於中國船舶工業行業協會第四次會議獲重選為常務理事會成員
	二零一零年 四月	造船技術聯盟理事會	熔安動力機械為理事會成員
	二零一零年 三月	合肥市人民政府	《2009年度新引進優秀外來投資企業》
	二零一零年 一月	合肥經濟技術開發區 管理委員會	《2009年度合肥經濟技術開發區投資建設獎》
	二零零九年 十月	中國船舶工業 行業協會	熔安動力機械於中國船舶工業行業協會第三次會議獲選為常務會員
	二零零九年 十月	安徽省港口協會	熔安動力機械為常務理事會成員

## 業 務

板塊	時間	頒發機構	獎項／榮譽／認證／證書
工程機械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安徽省人民政府	《安徽省科技進步三等獎》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安徽省經委	安徽省工程機械製造合肥基地 《重點企業》
	二零零八年六月	合肥市人民政府	《合肥市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安徽省科學技術廳	《安徽省科學技術研究成果證書》

### 法律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涉及下列法律訴訟，索償金額均超過人民幣500,000元：

- (i) 上海源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源泉」）曾經是本集團的長期供應商之一。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底，上海源泉與我們訂立89項鋼板供應合約。鋼板循環交付給我們，而我們亦循環向上海源泉付款。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上海源泉向江蘇省南通市中級人民法院（「南通中級法院」）提交一份索賠，要求熔盛重工、熔盛投資及熔燁倉儲（統稱「被告」）支付(i)約人民幣66.8百萬元，即被告就其向上海源泉所訂購的若干鋼板應付的未償還款項，及被告應履行相關合約，據此領取交付的鋼材；(ii)約人民幣30.5百萬元，即違約賠償，以及截至裁決日期所造成損害的任何其他賠償；(iii)利息約人民幣1.6百萬元；(iv)倉儲費約人民幣0.9百萬元及在被告領取交付的鋼板前所產生的其他倉儲費；及(v)訴訟產生的相關費用。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熔燁倉儲向南通中級法院對上海源泉提起反訴，內容有關(i)終止熔燁倉儲與上海源泉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四日訂立的若干鋼板採購合約；(ii)合共金額約人民幣87.8百萬元，即(其中包括)熔燁倉儲在有關合約下作出的付款、利息、違約賠償金、上海源泉因延遲交付鋼板而收取的超出金額；及(iii)反訴產生的律師費。同日，熔盛重工對上海源泉提起反訴，內容有關(i)交付約7,800噸鋼板；及(ii)合共金額約人民幣50.7百萬元的違約賠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前所有審判程序已完成，但南通中級法院尚未進行判決。上海源泉與被告在審判中協定(i)熔燁倉儲並無欠付上海源泉任何款項；及(ii)上海源泉合共欠付熔盛重工約7,800噸鋼板，根據合約該等鋼板本應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交付予熔盛重工，故熔盛重工於合約項下的未償還款項責任約為人民幣60百萬元。

倘南通中級法院判決我們敗訴或無法達成和解，我們將須支付餘下款項、賠償及上海源泉索賠的費用。根據審判情況，我們就該案件的獨立法律顧問認為，判決可能於兩個月內以我們為勝訴方作出，理由如下：(a)訂約方已就未交付鋼板的數量及未支付價格達成一致共識；(b)由於上海源泉尚無鋼板存貨，且熔盛重工已要求終止初審所建議的相關合約，故相關合約可能由法官批准終止；(c)由於交付及付款乃以滾動方式進行，難以確定哪一方在履行責任時先違約，故任何一方的索償要求均未得到支持；及(d)由於自從訂立合約以來鋼板價格大幅下跌，故終止合約對熔盛重工有利。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尚未就法律訴訟作出撥備，原因是，根據我們的經驗、法律顧問的建議、訴訟進程及總體狀況判斷，我們並不認為上海源泉可能勝訴或我們應該向支付上海源泉索償的金額。

- (ii)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熔盛重工與南通明星鋼結構有限公司（「明星鋼結構」）就建造五艘散貨船訂立五項艙口蓋供應協議。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熔盛重工根據兩項供應合約預付款項共人民幣10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受到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船東取消造船合約，因此熔盛重工要求明星鋼結構退還預付款，但遭到明星鋼結構拒絕。熔盛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向南通市中級法院就合約糾紛起訴明星鋼結構。熔盛重工要求將兩份供應合約撤銷及明星鋼結構退還該兩份合約的預付款，並承擔訴訟費用。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南通中級法院應熔盛重工要求頒令將明星鋼結構的銀行戶口內的人民幣10百萬元凍結，或將其同等價值的其他物業、權利或權益沒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明星鋼結構已就合約遭撤銷而導致的損失約人民幣4百萬元（實際虧損額尚待評估釐定）向我們提出反索償。

根據我們獨立法律顧問就該事件的意見：(a)未經明星鋼結構的同意，我們無法終止供應合約，因為不符合終止條件；(b)南通中級法院酌情考慮後，基於情況變化允許我們終止合約，(c)倘供應合約遭終止，則我們應獲退還預付款項，但我們須向明星鋼結構就其損失（包括實際損失及預計溢利損失）進行賠償，且我們能擁有製造艙口蓋所需明星鋼結構採購的原材料。根據我們的內部估計，基於明星鋼結構提交的證據，我們估計本集團的最高責任可能約人民幣14.5百萬元，包括（其中包括）鋼材價差、貸款利息及溢利損失。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尚未就法律訴訟作出撥備，原因是，我們的董事認為該預付款可通過現金結算或自明星鋼結構採購原材料而收回。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並無錄得其他應付明星鋼結構的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六日，南通中級法院裁定明星鋼結構的反索償被撤回，原因為其未能準時繳交存檔費用。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南通中級法院裁定我們勝訴並下令明星鋼結構於判決生效起一個月內向我們退回人民幣10百萬元的預付款項以及須承擔訴訟成本。明星鋼結構可自接獲此判決起15日內就此提出上訴。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訴訟或索賠未決或威脅到我們，預計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監管

#### 中國法律及法規

根據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船舶維修、設計和製造企業的外資所有權不得超過49%。此外，維修、設計及制造海洋工程設備以及設計和製造中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企業的外資所有權不得超過49%。

鑒於存在上述對外資所有權限制，熔盛重工僅擁有熔盛造船的49%股權，而熔盛投資擁有其餘的51%股權。同樣，熔安動力機械由熔盛造船擁有51%權益及由熔燁機電擁有49%權益。我們的控股股東張先生最終控制熔盛投資。有關本集團的詳細股權架構，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商務部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頒佈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境內企業的自然人股東變更國籍不會改變該企業的企業性質。就此而言，香港、澳門及台灣投資者被視為非中國居民。熔盛投資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二日註冊成為一家中國內資企業。當時，張先生(熔盛投資當時及現在的控股股東)為中國居民。張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註銷中國戶口並成為香港居民。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熔盛投資在張先生註銷中國戶口並成為香港居民後仍屬中國境內企業；(ii)熔盛投資(由張先生最終控制)對熔盛造船的股權並不違反外商投資產業目錄的規定；及(iii)同樣，由於中國內資公司熔盛造船擁有熔安動力機械51%股權及外商投資的熔燁機電擁有剩餘49%股權，熔安動力機械的股權結構並不違反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的相關規定。根據如皋市商務局「該局」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就熔盛造船實際控制人身份發出的確認，該局已知悉熔盛造船實際控制人張先生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成為香港居民。該局亦於同一確認函內確認，就中方股權而言，熔盛造船註冊成立及持續經營乃遵守適用中國法律、規則、法規及外商投資產業政策。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向我們表示，根據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熔盛投資持有的熔盛造船的51%股權不能轉讓予本公司另外的附屬公司並由其持有。

#### 合約安排

為規管及控制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及熔盛重工享有熔盛造船的全部經濟效益，我們經已簽訂：

- (a) 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另由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訂立補充協議(但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加以補充(「**補充股東協議**」，連同股東協議統稱「**該等股東協議**」)；及
- (b) 熔盛重工、熔盛造船與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訂立的獨家諮詢與服務協議(「**服務協議**」，連同該等股東協議統稱為「**結構協議**」)。

---

## 業 務

---

為使在熔盛造船的幹船塢建造船舶所需一切必要工程工序符合中國法律，我們經已訂立熔盛重工與熔盛造船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訂立委託建造合同（「**委託建造合同**」）。有關合約安排的風險，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一節。

在興高國際向熔盛重工轉讓股權（「**股份轉讓**」）以及股東協議生效前，本集團通過興高國際擁有熔盛造船49%權益。根據以下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作出的承諾，本集團能夠監管及控制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

- (a) 張德璜與高強（以熔盛投資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身份）簽訂的承諾，據此彼等承諾將按照熔盛投資及張先生的指示行使彼等作為熔盛造船董事的權利；
- (b) 張德璜與高強（以熔盛投資董事身份）簽訂的承諾，據此彼等承諾將按照張先生的指示行使彼等作為熔盛投資董事的權利；
- (c) 張德璜（以熔盛投資法定代表身份）與張先生簽訂的承諾，據此熔盛投資同意張先生擁有免除或委任代表加入熔盛造船董事會的絕對權利；及
- (d) 張先生簽訂的承諾，其同意熔盛投資委任的董事須與興高國際所委任者按相同方式投票表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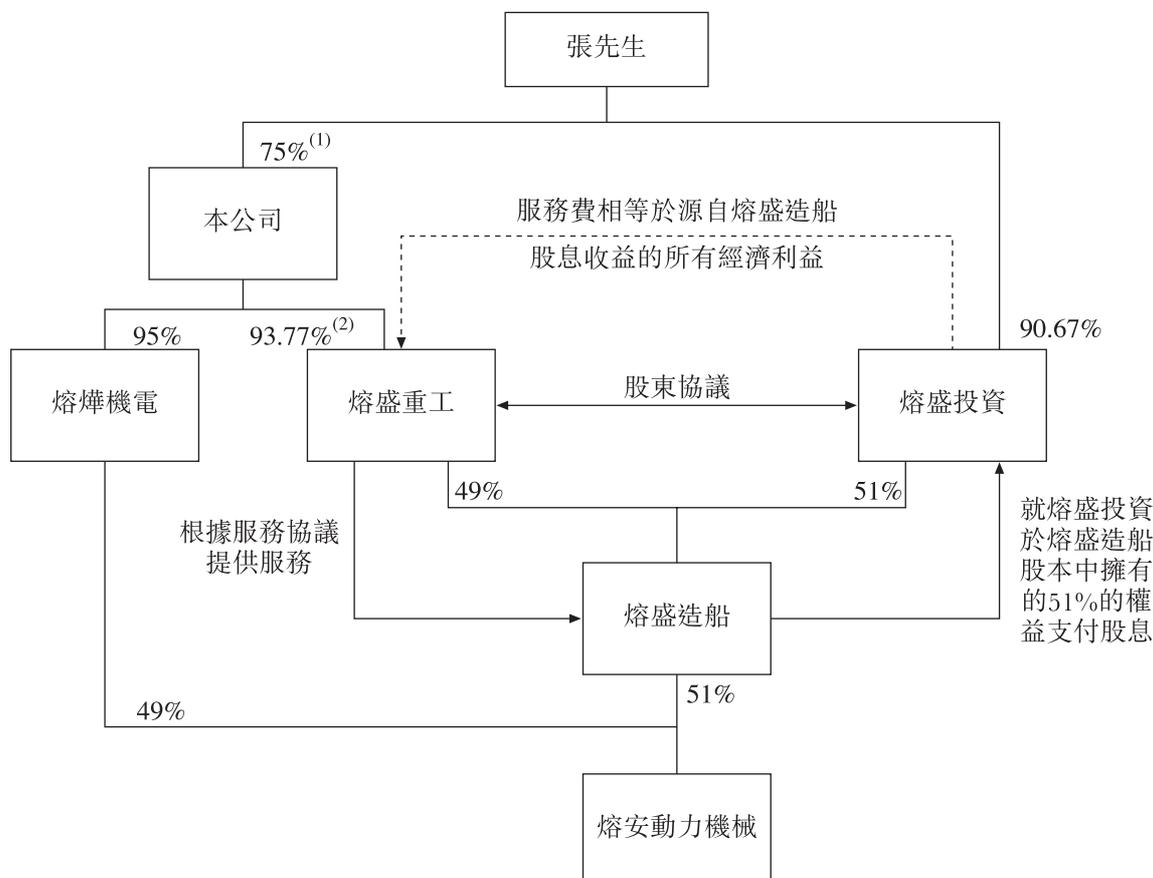
因此，熔盛造船作為興高國際擁有49%權益的附屬公司，於股份轉讓前本集團能夠將熔盛造船的業績綜合入賬。

由於股東協議賦予本集團監管及控制熔盛造船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權力，故於股份轉讓後，熔盛造船作為熔盛重工擁有49%權益的附屬公司，本集團仍可將熔盛造船的業績綜合入賬。

自服務協議生效日期（即上市日期）開始，熔盛重工將享有熔盛造船100%經濟利益，而本集團將獲得熔盛造船約93.8%的經濟利益（原因是我們擁有熔盛重工控股98.5%的權益，而熔盛重工控股則擁有熔盛重工95.2%的權益）。

## 業 務

下圖簡述結構協議：



附註：

- (1) 張先生於本公司的實際權益計算並無計及完成全球發售及交換可交換票據，且假設超額配發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 (2) 根據本公司於熔盛重工控股（間接持有熔盛重工95.2%權益）的98.5%權益計算的實際經濟權益。

結構協議的詳情概述於下。

### 該等股東協議

股東協議乃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並經訂約雙方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補充股東協議予以補充。根據該等股東協議條款，訂約方已同意：

- 未經我們事先同意，熔盛投資不會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其於熔盛造船的任何權益；
- 熔盛重工將有權提名熔盛造船的總經理及財務總監；
- 有關熔盛造船的所有主要決定，如有關變更註冊資本、投資以及就熔盛造船的資產給予任何按揭或抵押，須經股東一致批准方可進行；

---

## 業 務

---

- 在熔盛造船的任何股東會議上，熔盛投資將根據熔盛重工的表決而進行表決；
- 該協議亦規定，當中國法規或政策發生任何變動而容許在中國從事造船行業的公司的多數外國所有權，熔盛投資須根據按一家認可國際評值公司的獨立估值釐定的價格，向我們轉讓其於熔盛造船的權益；及
- (i)熔盛投資將促使其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將投票贊成熔盛重工所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的股息分派建議；(ii)熔盛造船董事會將實施相關股息分派政策；及(iii)熔盛投資將以熔盛重工就股息分派採取的相同方式根據熔盛重工的建議進行投票。

### 服務協議

服務協議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由熔盛重工、熔盛造船及熔盛投資訂立。服務協議將於上市日期生效，且在徵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後方可終止。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熔盛重工同意向熔盛造船提供造船技術指導、支持及改良、工程監督、驗收測試及其他支持工作以及相關諮詢及服務（「服務」）；
- 熔盛投資同意支付熔盛重工一筆服務費，金額等於源自熔盛造船就其於熔盛造船股本中的51%權益而收取股息收益的所有經濟利益（於熔盛造船向其股東派付任何股息同日到期支付）；
- 熔盛投資承諾不會在未徵得熔盛重工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保留熔盛重工以外的任何人士向熔盛造船提供類似服務；及
- 倘熔盛投資就其在服務協議項下應負的責任違反服務協議，熔盛重工有權委派本公司當時的董事根據服務協議項下的仲裁條款展開仲裁訴訟，以索償服務費及相關利息以及所有其他損失的付款。此外，為保護其利益，熔盛重工有權在仲裁庭作出裁決之前採取所有可採取的法律措施，包括向主管法院申請臨時禁令。

服務協議年期為二十年，應熔盛重工的要求可以十年為期每次自動續期。服務協議的條款與委託建造合同相同。服務協議並無規定提早終止及終止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儘管熔盛造船為根據服務協議所提供服務的直接接受人／受益人，但鑑於熔盛投資持有熔盛造船51%的股權，熔盛投資則為該等服務的間接受益人。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毋須就服務支付費用或代價，或倘若支付，則由有關服務的直接接受人／受益人支付。因此，訂約方可公開協商商業安排，猶如服務協議所訂明者。

---

## 業 務

---

儘管熔盛投資及張先生根據結構協議所訂安排於熔盛造船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就張先生而言，不包括通過其於本公司間接控股權益)，但彼等概不會自該等權益取得或收取任何財務或經濟利益。如上文所述，結構協議確保：

- 我們能對熔盛造船行使有效控制；
- 我們能收取來自熔盛造船約93.8%的經濟利益；
- 我們能將熔盛造船的賬目併入本集團的賬目，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
- 我們有契約權利，在相關中國法律出現變動時收購熔盛造船目前並非由本集團擁有的股權；及
- 張先生不濫用其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地位。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i)結構協議為有效、具約束力及可執行；(ii)結構協議並未違反現有中國法律或法規；(iii)結構協議乃專為減低與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而設；(iv)結構協議乃全面遵守熔盛投資、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的組織章程細則；(v)由於本集團已諮詢如皋市商務局(該部門負責外貿)，該部門認為簽署結構協議毋須任何相關政府部門的批准，因此基於上文所述及彼等對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理解，彼等認為熔盛投資、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毋須就簽署及實施結構協議獲取中國當局的任何批准；及(vi)張先生通過熔盛投資及熔盛重工投資熔盛造船，及熔盛投資的業務營運自其成立起在造船業務方面已遵守中國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根據股東協議，熔盛重工有權管治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獲取其業務產生的所有利益。根據服務協議，熔盛投資已同意向熔盛重工支付服務費(以服務協議訂明的服務代價支付)，服務費等於其於熔盛造船51%的權益產生的股息收益。

由於熔盛投資將向熔盛重工支付所有收取熔盛造船的股息收益，故熔盛重工將享有熔盛造船100%的經濟利益。由於熔盛重工為熔盛重工控股擁有95.2%權益的附屬公司，而熔盛重工控股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擁有98.5%，於服務協議在上市日期生效時，本集團將向熔盛造船收取約93.8%的經濟利益。此前，本集團僅合併造船約45.9%的財務業績。訂立結構協議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於往績記錄期內，其將繼續以相同方式進行。

根據及倚賴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給予的專業建議，及憑藉君合律師事務所及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的法律意見的支持，聯席保薦人認為結構協議為：(i)有效、具約束力及可強制執行；(ii)並未違反現有中國法律或法規；(iii)專為減低與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而設；及(iv)全面遵守熔盛投資、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的組織章程細則。

---

## 業 務

---

我們及其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結構協議對本集團的法定及經營架構至關重要及(ii)服務協議乃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公司較優的商業條款導致)訂立，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集團股東的整體利益。我們及其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相信，鑑於有關將熔盛造船的財務業績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業績(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安排的性質及其流入本集團的業務的財務及經濟利益，服務協議處在一個就上市規則項下關連交易規則而言的特殊境地。香港聯交所已同意批准有條件豁免嚴格遵守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年度上限規定以及協議年期不得超過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三年。除現有結構協議外，本集團與熔盛造船及其附屬公司可能訂立其他協議。鑑於有關將熔盛造船的財務業績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業績(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及鑑於本集團與熔盛造船以結構協議訂立的關係，本集團與熔盛造船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將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條文。

來自聯交所的豁免乃以本公司及其他有關各方承諾遵守以下建議條件為基礎：

- a) 未經獨立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結構協議的條款不會有變動；
- b) 我們將以下列方式持續披露與服務協議有關的詳情：
  - a. 服務協議將遵照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在我們的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披露；
  - b.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逐年檢討服務協議並在我們於有關年度的年度報告及賬目中確認：
    - i. 於有關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按照服務協議的有關條款訂立及熔盛造船所產生的溢利均由本集團保留；
    - ii. 熔盛造船並無向除本集團以外的其他權益持有人作出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或有關股息或分派已以支付服務費的方式轉交熔盛重工)；及
    - iii. 熔盛重工已取得其於服務協議下的配額。
  - c) 我們的核數師將對根據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逐年履行檢討程序，並將在我們的年度報告付印前至少十個營業日致函董事會(及將函件副本呈送香港聯交所上市科)，確認有關交易已徵得董事會批准、按照服務協議訂立及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已全部付予本集團；
  - d) 熔盛投資將承諾，只要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其將允許本集團及其核數師查閱有關會計記錄，以便我們的核數師審閱所有有關交易；及

- e) 張先生將承諾，在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期間，其將允許我們及我們的核數師查閱熔盛投資的有關會計記錄(如有要求)，以便我們的核數師審閱所有有關交易，並將促使熔盛投資履行結構協議所載的責任。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熔盛造船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熔盛重工除外)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繼續被視為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

我們認為結構協議旨在容許本集團對熔盛造船行使有效控制權及收取熔盛造船近乎所有的經濟利益，因此，本公司控股股東與公眾股東之間因熔盛造船的股權架構而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可以降至最低。據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及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結構協議有效、具約束力並可強制執行，且並無違反中國現行法律法規。基於上文所述及上文所載董事對結構協議的意見，聯席保薦人認為結構協議在以下幾方面對本集團而言屬至關重要：(i)將本公司控股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之間因熔盛造船的股權架構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降至最低；及(ii)通過熔盛造船繼續經營造船業務，並促使本集團收取熔盛造船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表示，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i)倘熔盛重工因熔盛投資違反服務協議對其發出仲裁，且(ii)倘熔盛重工相信，熔盛投資的行為可能導致日後的仲裁裁決無法進行或難以進行，則其有權向同級的有關法院申請保全熔盛投資的資產。法院全權酌情可於當時通過查封資產等方式保全熔盛投資的資產。在此情況下，法院可要求熔盛重工提供相應價值的資產作為擔保。

### 股份抵押

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訂立一項股份抵押，以熔盛重工為受益人抵押其於熔盛造船51%的股權，作為保證根據結構協議履行責任的抵押品。

### 委託建造合同

熔盛重工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其控股股東張志熔先生當時已是香港居民。有鑑於外資在中國的船舶維修，設計和製造企業的持股權益的限制，熔盛重工與熔盛造船訂立二十年的委託建造合同，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據此委聘熔盛造船完成在乾船塢進行的生產流程。該協議可於訂約雙方共同協定後續期。根據委託建造合同，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

- 熔盛造船將進行因在其乾船塢預先安裝及安裝船舶而產生的所有必要造船工程程序；

---

## 業 務

---

- 熔盛造船將使用其於江蘇省南通的所有乾船塢、人力資源、設備及其他設施，進行因其代表熔盛重工預先安裝及安裝船舶而產生的所有必要造船工程程序；
- 熔盛造船將向熔盛重工提供一切所需文書工作和支援致使熔盛重工可為建設船舶籌集資金(包括通過就船舶授出抵押的方式)；
- 熔盛重工將提供有關船舶建造過程的獨立技術支援及工程監督；
- 熔盛造船將負責乾船塢的所有維修、經營及其他持續成本；及
- 熔盛造船不會向任何第三方出售或提供乾船塢或相關資產，亦不會就乾船塢創設抵押或質押。

實際上，熔盛重工直接與客戶訂約，並根據委託建造合同委託熔盛造船執行在乾船塢建造及建造船舶前所需的所有工程流程，而熔盛重工、熔盛塗裝、熔燬機電及熔燬倉儲承接造船的其他工作。承接該等其他工作並不屬於造船的受限制業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事局頒佈的《建造中船舶抵押權登記暫行辦法》(「暫行辦法」)，抵押權人須為具備必要資質且獨立擁有建造中船舶的所有權的造船企業。由於上述限制，熔盛重工並不具備獨立製造或加工船舶的必要資質。為取得退款擔保及繼續建造船舶，熔盛重工與熔盛造船訂立安排，據此，熔盛重工訂立造船合約。熔盛重工將其處置有關建設中船舶的權利轉讓予熔盛造船，以登記相關抵押文件。登記後，處置權利會轉回熔盛重工，熔盛重工繼續履行於造船合約項下的義務。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i)鑒於暫行辦法的限制，結構協議及其項下安排將不會對本集團目前採取的安排有任何影響，以取得退款擔保及繼續船舶建造；及(ii)結構協議生效後，本集團能繼續進行該等退款擔保安排。

因此，中國內資公司熔盛投資持有熔盛造船51%的股份，熔盛造船從事造船業務，而外資熔盛重工持有熔盛造船餘下49%，並從事不屬於造船受限制業務的工作。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熔盛重工的股權架構及業務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向熔盛造船支付款項分別為零、約人民幣17.2百萬元、約人民幣179.4百萬元及人民幣89.3百萬元，分別佔上述期間我們銷售成本的零、約0.4%、約2.4%及1.4%。

### 未來擴展

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頒佈的「船舶工業調整和振興規劃」及「關於抑制部分行業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引導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的通知」（「通知」），自通知刊發之日起三個年度內，相關政府部門不再接納新船塢或滑道建設項目的申請，延緩擴建現有船塢或造船企業泊位的項目的審查及批准，亦引導造船企業利用其現有造船設施製造離岸及海洋設備。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國家發改委核准重建我們四座乾船塢尺寸分別為102米×464米、102米×530米、106米×530米及139.5米×380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江蘇省如皋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對我們4號乾船塢的重新配置情況進行了備案，其於重建完成後的更改尺寸為139.5米×580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江蘇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發出函件，確認我們4號乾船塢的尺寸由139.5米×380米變更為139.5米×580米符合中國行業政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認為，我們四個乾船塢的重建及技術重新配置已取得有關中國政府機構所有必要批准。鑒於我們無意建造其他乾船塢或將我們現有乾船塢進一步擴大至超過已獲授權部分，我們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該通知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活動並無影響。

根據與通商律師事務所的討論及盡職調查，聯席保薦人認為通知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能否履行或完成與客戶訂立的現有合約有任何影響，亦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於上市後能否承接或訂立任何其他新訂單有任何影響，因為該等訂單尚處於本公司的現有產能內。就本招股章程披露的本公司造船業務及海洋工程業務板塊的擴建計劃而言，該計劃已於通知頒佈前獲得相關機構的批准，因此聯席保薦人認為通知將不會對實施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擴建計劃有任何影響。

本集團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概要」。

### 中國重要審批

我們需要各類批文、牌照及許可證，以便經營我們的業務，並須遵守適用的監管及法律規定，包括我們生產流程方面的有關衛生和安全標準及環境要求。據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現有的各家中國附屬公司在公司註冊及其存續方面一直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並已獲得我們經營所需的所有必要的批文、許可證及牌照。

### 不遵守公司條例

根據公司條例第111條，除年內任何其他會議外，香港公司須每年（註冊成立起首十八個月除外）召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於召開大會的通告內對其進行詳細說明，而根據公司條例第122條，香港公司董事須促使公司的損益賬及資產負債表獲編製及於其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向公司及其股東提呈。

---

## 業 務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我們六家香港註冊成立附屬公司(即運寶集團、興高國際、僑洋、偉佳發展、信華(香港)及雅發國際)並無召開有效股東週年大會。該等香港註冊成立附屬公司同期亦未能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其經審核賬目。

有關上述不遵守公司條例第111條及122條情況，已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作出12項申請，就以下事項發出指令：(i)我們六家相關附屬公司的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於有關法院指令發出後14天內召開；及(ii)於股東大會向六家相關附屬公司及其各自股東提呈賬目的時間延期。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已發出指令，而於法院指令規定時間範圍內，所有有關股東大會已獲召開及所有有關賬目隨後已提呈該等公司的股東大會。

### 其他法律及法規

#### 造船

我們所建造的船舶於交付後須符合許可船舶經營和我們與客戶的造船合約中指定的船級社所界定的標準以及若干國家及國際組織的規定：

#### 指定船級社的規定

船級社為建立及採用有關設計、建造及檢驗航海有關設施的技術標準的組織，包括船舶及海上結構。船級檢驗為表觀檢查，其一般包括：

- 就檢驗對項目進行全面測試；
- 詳細檢查選定的部分；及
- 見證測試、測量及試驗，如適用。

我們所建造的船舶已獲多個船級社批准，包括下列：

船級社		國家
DNV .....	挪威船級社	挪威
ABS .....	美國船級社	美國
LR .....	英國勞氏船級社	英國
GL .....	德國勞氏船級社	德國
CCS .....	中國船級社	中國

船級社可頒發兩類船級證書。一類是向特定船級社的相關公佈規定設計及建造的船舶頒發的船級證書，而另一類是代表船旗國主管機關就註冊登記特定船旗國的船舶而頒發的法定證書。根據船級社或船旗國主管機關的適用規定設計及建造的船舶可向船級社申請船級證書。船級社會在完成相關船級檢驗後頒發證書。

船級證書是證明船舶遵守適用規定及國家登記法規以及國際公約（該國為成員國）的必要條件。船旗國指對在其旗下登記的船舶進行監管的國家的下屬機構。根據國際公約，船旗國有責任對持有其國旗的船舶行使司法權及監管行政、技術及社會事宜。其亦有權對持有其國旗的船舶實施必要措施，以確保其所在海域的安全。

已商定的國際公約制定了統一標準，以便水域及另一港口接納在某一個國家登記的船舶，促進海上安全及保護環境。該等標準一般指「法定」規定。總而言之，其涵蓋三個不同領域：

- 船舶的設計及結構完整性方面一載重線及整體穩定性及損壞情況、必要推進力、轉向設備等；
- 事故預防，包括導航設備、污染及火災預防；及
- 事故（火災、水災）後的情況，包括遏制及擺脫。

國際公約（如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或SOLAS）允許船旗國委託船級社檢驗及調查船舶。

受船旗國委派的船級社負責代表其進行工作。檢查及檢驗工作的原則與船級檢驗的原則相同，由船級社確認船舶在受檢驗時遵守適用規定。安全及污染防護的有關檢查及檢驗的範圍由船旗國根據其為簽署國的有關國際公約制定。

我們與客戶的造船合約指定適用的船級社將界定有關（其中包括）船舶的技術規格及規定以及結構的詳細框架。此外，我們的造船合約亦將訂明在船舶建造的整個過程中須遵守指定船級社的規定及要求。

為此，我們客戶指定的船級社通常通過其檢查人員，與我們的客戶代表和管理層以及在我們的造船廠及我們的分承包商和供應商工廠的項目團隊密切合作（如有必要），對建造流程進行日常監督。我們須進行或許可檢查及檢測承包的工程，以確保遵守協會的標準。此次測試和調試以及為我們所建造的船舶試航亦與有關船級檢查人員一同進行。我們已與四家著名的國際船級社（DNV、ABS、GL及CCS）建立戰略合作。我們已與DNV簽訂戰略合作協議，自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起為期五年。根據該協議，我們同意在項目中動用商業手段說服船東／海洋工程客戶採用DNV船級，並協助DNV檢查船舶及海洋工程，同時為客戶提供現場服務。DNV則同意（其中包括）：(i)為我們的新造商船及海洋工程項目提供支持，並提供開發新項目的諮詢、設計審查服務；及(ii)優先為我們進行設計審批並盡最大努力保證準時返還核准文件。我們還同意進行市場推廣合作，例如，對海洋工程客戶展開營銷活動、產品目錄、貿易展示。DNV已與我們在我們的造船廠設立聯合培訓中心，作為其全球管理層及船舶檢查人員的培訓基地。

試航完成後，就交付而言，我們須向我們的客戶提供指定船級社頒發的證書，其中包括，船級證書。

### 監管機構的規定

我們所建造的船舶亦須遵守若干有關監管機構(其可能包括登記國及其可能貿易或過境的國家的海事局,如巴拿馬和蘇伊士運河)就船舶類型及規模公佈的規定。就此而言,我們的造船合約將訂明船級檢查人員將向我們頒發必要的證書(包括巴拿馬噸位證書及蘇伊士噸位證書)作為交付文件的一部份。

此外,船舶亦須符合國際海事組織採納的多項慣例。國際海事組織已將簽署國實施的國際公約、準則及建議發展為一體。該等規定乃根據所涉及船舶的類型及貿易活動的預期性質及範圍而改變。

### 海洋工程

我們須遵守管治我們海洋工程業務的國內及國際行業標準,如CCS、LR規則、DNV規則、ABS規則、BV規則、GL規則、IMO、API及AWS。

### 動力工程

從事建造船用柴油發動機須獲國家發改委的審批。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六日獲得國家發改委有關就建造船用柴油發動機的審批(發改產業[2009]636號)。

### 工程機械

我們的工程機械板塊主要有兩項主要產品,液壓挖掘機及履帶起重機,為中國政府監管的特種設備目錄項下的產品。其生產須獲特種設備製造許可證。我們已就工程機械的生產取得該等許可證。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及交換可交換票據完成(假設發行價為指示發行價格範圍內最低值超額配發權未獲行使且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認購股權計劃或股權認購計劃行使任何股權)後，好利將有權行使約52.1%股份的投票權，而張先生將通過其控制好利及Wealth Consul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控制行使約53.7%合資格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份。

除本公司外，張先生擁有多家在中國從事物業發展及其他業務的公司，包括恒盛地產。張先生亦為熔盛投資的最終控股股東。根據外商投資產業目錄，一名中國方必須在從事修理、設計或製造貨船的公司擁有不少於51%股權的權益。維修、設計及製造海洋工程設備以及設計和製造中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被列為鼓勵類產業，但外資持股亦不得超過49%。因此，熔盛投資目前須持有熔盛造船不少於51%的所有權，藉以進行我們的造船業務。熔安動力機械由熔盛造船擁有51%權益及由熔燁機電擁有49%權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表示，根據外商投資產業目錄，熔盛投資持有的熔盛造船的51%股權不能轉讓予本公司另外的附屬公司並由其持有。然而，儘管熔盛造船由熔盛投資擁有大多數股權，熔盛造船被視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皆因簽定了：

- (a) 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並經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補充協議(「**補充股東協議**」，與股東協議一起統稱為「**該等股東協議**」)予以補充；
- (b) 熔盛重工、熔盛造船與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訂立的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服務協議**」，與該等股東協議一起統稱為「**結構協議**」)。

在興高國際向熔盛重工轉讓股權(「**股份轉讓**」)以及股東協議生效前，本集團通過興高國際擁有熔盛造船49%權益。根據以下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作出的承諾，本集團能夠監管及控制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

- (a) 張德璜與高強(以熔盛投資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身份)簽訂的承諾，據此彼等承諾將按照熔盛投資及張先生的指示行使彼等作為熔盛造船董事的權利；
- (b) 張德璜與高強(以熔盛投資董事身份)簽訂的承諾，據此彼等承諾將按照張先生的指示行使彼等作為熔盛投資董事的權利；
- (c) 張德璜(以熔盛投資法定代表身份)簽訂的承諾，據此熔盛投資同意張先生擁有免除或委任代表加入熔盛造船董事會的絕對權利；及

## 與 控 股 股 東 的 關 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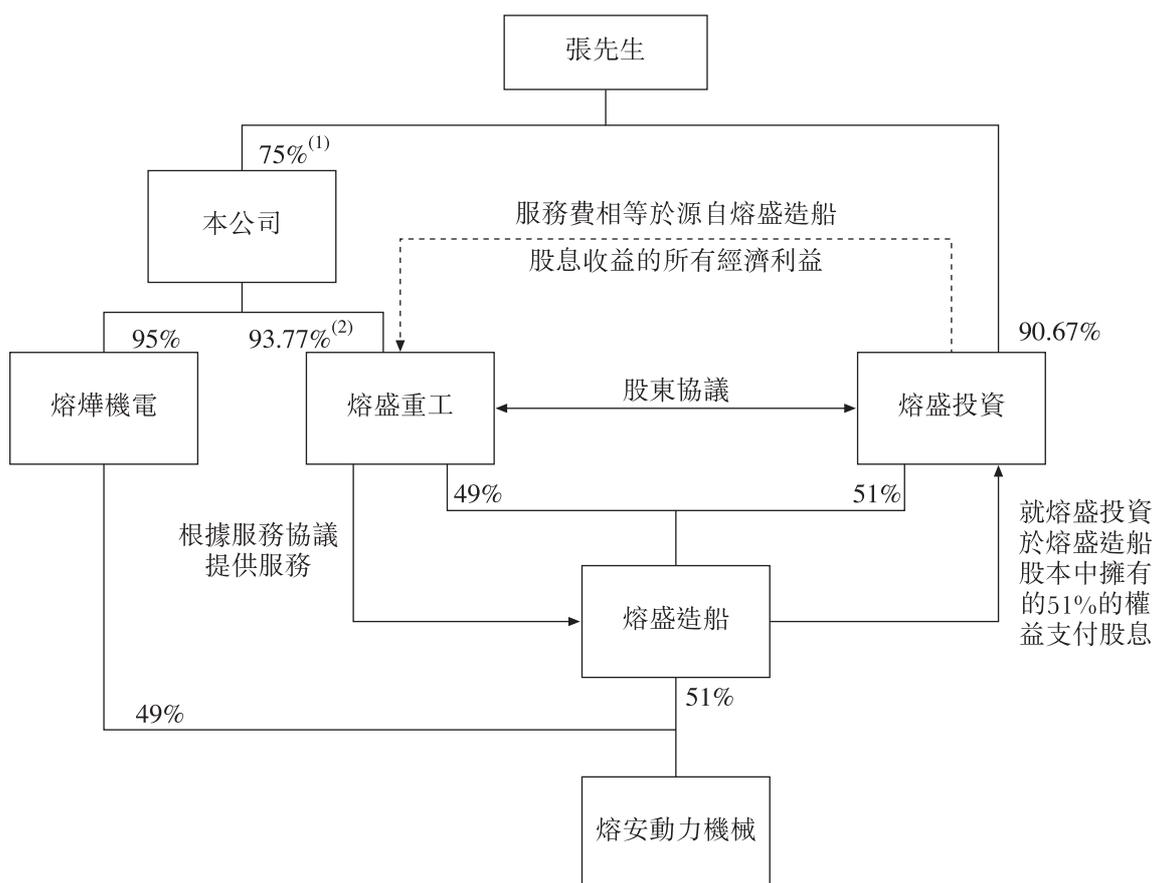
(d) 張先生簽訂的承諾，其同意熔盛投資委任的董事須與興高國際所委任者按相同方式投票表決。

因此，於股份轉讓前本集團能夠將熔盛造船的業績綜合入賬，猶如熔盛造船為興高國際擁有49%權益的附屬公司。

由於股東協議賦予本集團監管及控制熔盛造船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權力，故於股份轉讓後本集團仍可將熔盛造船的業績綜合入賬，猶如其為熔盛重工擁有49%權益的附屬公司。

自服務協議生效日期(即上市日期)開始，熔盛重工將享有熔盛造船100%經濟利益，而本集團將獲得熔盛造船約93.8%的經濟利益(原因是我們擁有熔盛重工控股98.5%的權益，而熔盛重工控股則擁有熔盛重工95.2%的權益)。

下圖簡述結構協議：



附註：

- (1) 張先生於本公司的實際權益計算並無計及完成全球發售及交換可交換票據，且假設超額配發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 (2) 根據本公司於熔盛重工控股(間接持有熔盛重工95.2%權益)的98.5%權益計算的實際經濟權益。

---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結構協議的詳情概述於下：

### 該等股東協議

股東協議乃熔盛重工與熔盛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並經訂約雙方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訂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的補充股東協議予以補充。根據該等股東協議條款，訂約方已同意：

- 未經我們事先同意，熔盛投資不會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其於熔盛造船的任何權益；
- 熔盛重工將有權委任熔盛造船的總經理及財務總監；
- 有關熔盛造船的所有主要決定，如有關變更註冊資本、投資以及就熔盛造船的資產給予任何按揭或抵押，須經股東一致批准方可進行；
- 在熔盛造船的任何股東會議上，熔盛投資將根據熔盛重工的表決而進行表決；
- 當中國法規或政策發生任何變動而容許在中國從事造船行業的公司的多數外國所有權，熔盛投資須根據按一家認可國際評值公司的獨立估值釐定的價格，向我們轉讓其於熔盛造船的權益；及
- (i)熔盛投資將促使其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投票贊成熔盛重工所委任的熔盛造船董事的股息分派建議；(ii)熔盛造船董事會將實施相關股息分派政策；及(iii)熔盛投資將與熔盛重工根據熔盛重工的建議以相同方式就股息分派進行投票。

### 服務協議

服務協議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由熔盛重工、熔盛造船及熔盛投資訂立。服務協議於上市日期生效，且在徵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後方可終止。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熔盛重工同意向熔盛造船提供造船技術指導、支持及改良、工程監督、驗收測試及其他支持工作相關諮詢及服務（「服務」）；
- 熔盛投資同意支付熔盛重工一筆服務費，金額等於源自熔盛造船就其於熔盛造船股本中的51%權益而收取股息收益的所有經濟利益（於熔盛造船向其股東派付股息當日到期支付）；
- 熔盛投資承諾不會在未徵得熔盛重工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保留熔盛重工以外的任何人士向熔盛造船提供類似服務；及
- 倘熔盛投資就其在服務協議項下應負的責任違反服務協議，熔盛重工有權委派本公司董事根據服務協議項下的仲裁條款展開仲裁訴訟，以索償服務費及相關利息

---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以及所有其他損失的付款。此外，為保護其利益，熔盛重工有權在仲裁庭作出裁決之前採取所有可採取的法律措施，包括向主管法院申請臨時禁令。

服務協議年期為二十年，應熔盛重工的要求可以十年為期每次自動續期。服務協議的條款與委託建造合同相同。服務協議並無規定提早終止及終止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儘管熔盛造船為根據服務協議所提供服務的直接接受人／受益人，但鑑於熔盛投資持有熔盛造船51%的股權，熔盛投資則為該等服務的間接受益人。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毋須就服務支付費用或代價，或倘若支付，則由有關服務的直接接受人／受益人支付。因此，訂約方可公開協商商業安排，猶如服務協議所訂明者。

儘管熔盛投資及張先生根據結構協議所訂安排於熔盛造船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但彼等概不會自該等權益取得或收取任何財務或經濟利益(就張先生而言，通過於本公司的間接控股權益則除外)。如上文所述，結構協議確保：

- 我們能對熔盛造船行使有效控制；
- 我們能收取來自熔盛造船約93.8%的經濟利益；
- 我們能將熔盛造船的賬目併入本集團的賬目，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
- 我們有契約權利，在有關中國法律出現變動時收購熔盛造船目前並非由本集團擁有的股權；及
- 張先生不濫用其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地位。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i)結構協議為有效、具約束力及可執行的；(ii)結構協議並未違反現有中國法律或法規；(iii)結構協議乃專為減低與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而設；(iv)結構協議乃全面遵守熔盛投資、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的組織章程細則；(v)熔盛重工、熔盛投資及熔盛造船毋須就簽署及實施結構協議獲取中國有關部門的任何批准；及(vi)張先生通過熔盛投資及熔盛重工投資熔盛造船，及熔盛投資的業務營運自其成立起在造船業務方面一直遵守中國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根據股東協議，熔盛重工有權管治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獲取其業務產生的利益。根據服務協議，熔盛投資已同意向熔盛重工支付服務費(以服務協議訂明的服務代價支付)，服務費等於其於熔盛造船51%的權益產生的股息收益。

由於熔盛投資將向熔盛重工支付所有收取熔盛造船的股息收益，故熔盛重工將享有熔盛造船100%的經濟利益。由於熔盛重工為熔盛重工控股擁有95.2%權益的附屬公司，而熔盛重工控股由本公司擁有98.5%，於服務協議在上市日期生效時，本集團將向熔盛造船收取

---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93.8%的經濟利益(此前，本集團僅合併熔盛造船約45.9%的財務業績)。結構協議的訂立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其將繼續以與往績記錄期內相同方式進行。

根據及依賴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給予的專業建議，及憑藉君合律師事務所及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的法律意見的支持，聯席保薦人認為結構協議為：(i)有效、具約束力及可執行的；(ii)並未違反現有中國法律或法規；(iii)專為減低與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而設；及(iv)全面遵守熔盛投資、熔盛重工及熔盛造船的公司章程規定。

本公司及其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結構協議對本公司的法定及經營架構至關重要及(ii)服務協議乃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公司較優的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及其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相信，鑑於有關將熔盛造船的財務業績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業績(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其業務的財務及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的安排的性質，服務協議處在一個就上市規則項下關連交易規則而言的特殊境地。香港聯交所已同意批准有條件豁免嚴格遵守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年度上限規定以及協議年期不得超過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三年。除現有結構協議外，本集團與熔盛造船及其附屬公司可能訂立其他協議。鑑於有關將熔盛造船的財務業績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業績(猶如其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及鑑於本集團與熔盛造船以結構協議訂立的關係，本集團與熔盛造船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將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條文。

來自聯交所的豁免乃以本公司及其他有關各方承諾遵守以下條件為基礎：

- a) 未經我們獨立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結構協議的條款不會有變動；
- b) 我們將以下列方式持續披露與服務協議有關的詳情：
  - a. 服務協議將遵照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在我們的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披露；
  - b.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逐年檢討服務協議並在我們於有關年度的年度報告及賬目中確認：
    - i. 於有關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按照服務協議的有關條款訂立及熔盛造船所產生的溢利均由本集團保留；
    - ii. 熔盛造船並無向除本集團以外的其他權益持有人作出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或有關股息或分派已以支付服務費的方式轉交熔盛重工)；及
    - iii. 熔盛重工已獲取其於服務協議下的權益。

---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 c) 我們的核數師將對根據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逐年履行檢討程序，並將在我們的年度報告付印前至少十個營業日致函董事會（及將函件副本呈送香港聯交所上市科），確認有關交易已徵得董事會批准、按照服務協議訂立及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已全部付予本集團；
- d) 熔盛投資將承諾，只要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其將允許本集團及其核數師查閱有關會計記錄，以便本集團的核數師審閱所有有關交易；及
- e) 張先生將承諾，在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期間，其將允許我們及我們的核數師查閱熔盛投資的有關會計記錄（如有要求），以便本集團的核數師審閱所有有關交易，並將促使熔盛投資履行結構協議所載的責任。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熔盛造船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熔盛重工除外）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繼續被視為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

我們認為結構協議旨在容許本集團對熔盛造船行使有效控制權及收取熔盛造船近乎所有的經濟利益，因此，本公司控股股東與公眾股東之間因熔盛造船的股權架構而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可以降至最低。據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及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結構協議有效、具約束力並可強制執行，且並無違反中國現行法律法規。基於上文所述及上文所載董事對結構協議的意見，聯席保薦人認為結構協議在以下幾方面對本集團而言屬至關重要：(i)將本公司控股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之間因熔盛造船的股權架構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降至最低；及(ii)通過熔盛造船繼續經營造船業務，並促使本集團收取熔盛造船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表示，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i)倘熔盛重工因熔盛投資違反服務協議對其發出仲裁，且(ii)倘熔盛重工相信，熔盛投資的行為可能導致日後的仲裁裁決無法進行或難以進行，則其有權向同級的有關法院申請保全熔盛投資的資產。法院全權酌情可於當時通過查封資產等方式保全熔盛投資的資產。在此情況下，法院可要求熔盛重工提供相應價值的資產作為擔保。

### 股份抵押

熔盛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訂立一項股份抵押，以熔盛重工為受益人抵押其於熔盛造船51%的股權，作為保證根據結構協議履行責任的抵押品。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張先生於熔盛投資在二零零四年二月成立為一家以人民幣為資金的國內企業時為中國公民，而根據商務部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頒佈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國內企業自然人股東公民身份的變動不會影響國內企業的性質。故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熔盛投資於張先生變更其公民身份後仍為國內企業。因此，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成為香港居民的張先生實益擁有的熔盛投資對熔盛造船的擁有權不會違反外商投資產業目錄的規定。

熔盛投資是一家控股公司，本身並無直接經營任何業務。除於熔盛造船的51%權益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熔盛投資擁有以下多間其他公司的權益：

	公司名稱	權益	業務
1.	江蘇熔達儲運有限公司(「江蘇熔達」)	100%	燃料儲存
2.	南通熔通海工機電有限公司(「南通熔通」)	100%	工程設備設計、 製造及銷售
3.	南通晟昱建材有限公司(「南通建材」)	80%	建築材料批發及零售
4.	南通配套	100%	基礎設施建設
5.	如皋市如港新城開發投資有限公司(「如皋開發」)	80%	基礎設施投資
6.	豐滙租賃有限公司(「豐滙租賃」)	100%	設備租賃
7.	江蘇熔德智教育投資有限公司(「江蘇教育」)	100%	教育投資

江蘇熔達並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江蘇熔達、南通熔通或如皋開發自註冊成立之日起尚未開展業務。

我們預計上市後不會向上述公司採購任何材料或配件。

豐滙租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被熔盛投資收購，從事設備租賃業務。

倘上述公司的業務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很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我們預期將收購有關公司。

由於熔盛投資由張先生全資最終控制並為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熔盛造船的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其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一方面與熔盛投資及另一方面與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熔盛造船及其附屬公司除外)的任何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關連交易。有關我們關連交易的說明，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與熔盛投資訂立的上述協議規定，當相關中國法律發生任何變動而容許在中國從事造船行業的公司的多數外國所有權，則熔盛投資須向我們轉讓其於熔盛造船的權益，以確保日後不會存在該競爭。除此以外張先生及好利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不競爭承諾契據，據此，張先生及好利各自承諾除彼等於本集團的權益(包括熔盛造船)外，彼等將不會並將促使彼等的聯繫人(本集團成員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或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牽涉在中國從事船舶設計、製造、推廣和銷售、海洋工程、船用發動機及工程機械的任何業務。

不競爭承諾契據將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自動失效：(i)張先生及好利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ii)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為了促進良好的企業管制及改善透明度，不競爭承諾契據包括以下條文：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至少每年審閱一次控股股東履行不競爭承諾契據的情況；
- 各控股股東向我們承諾，其將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審閱不競爭承諾契據的履行情況提供一切必需的資料；
- 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我們的年報中或通過向公眾發出公告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不競爭承諾契據的遵守及執行情況的審閱結果；及
- 張先生及好利將按照自願披露原則，在我們的年度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就不競爭承諾契據的遵守情況作出年度聲明。

該不競爭承諾契據不適用於擁有其股份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並與本集團構成競爭的任何公司的股份，惟該等股份不超過此類上市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以及在任何時候張先生及／或其聯繫人均不得參與管理該公司的情况除外。

###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董事會當前由七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除張先生外，我們的控股股東中概無其他董事擔任本公司任何董事職務。

儘管控股股東在本集團以外的其他公司擁有權益，但我們認為董事會能在獨立於控股股東的情況下行事，理由如下：

- (a) 各董事均知悉其作為本集團董事的誠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董事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為本公司的利益行事，且不容許其董事職責與個人利益之間出現任何衝突；
- (b) 倘本公司與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訂立的任何交易可能產生潛在利益衝突，涉及利益關係的董事須於本公司就該等交易的有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內；及
- (c) 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就董事會至少須擁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我們的董事相信彼等可獨立履行於本公司的職責，而我們的董事認為於全球發售後，我們能在獨立於控股股東的情況下管理我們的業務。

### 財務獨立性

我們擁有自身的會計制度、會計財務部、處理現金收支的獨立財務部門，並根據自身的業務需求作出財務決策。我們控股股東提供的所有未償還貸款或擔保將於上市日期前償還或解除(如適用)。用於贖回系列A優先股的股東貸款人民幣17億元(相當於約2.5億美元)中，本公司已償還約2.1億美元，餘下40百萬美元預期將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一部分支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之間的所有非貿易及財務結餘預期於上市前全數結清。張先生的聯繫人所提供的企業擔保已解除及／或由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生效的擔保予以取代。

基於本節所提供的資料，我們認為，我們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開展業務。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繫人並無共同擁有或共用任何設施或資源。

---

## 關 連 交 易

---

### 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於上市日期十二個月內曾出任我們的董事或我們的附屬公司的董事的任何人士及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將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我們的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我們與該等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將會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我們的董事確認，以下交易在我們的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將繼續進行，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將構成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豁免遵守申報、公布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i) 租賃起重機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其附屬公司熔盛重工向上海地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地通」)租用若干起重機。於年內，熔盛重工就租賃起重機向地通支付的總金額為人民幣977,000元(約1,136,000港元)。

地通由張先生之父親張德璜先生最終實益控制，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集團與地通之間的交易將構成本集團的關連交易。由於預期熔盛重工向地通支付的金額將少於1百萬港元，且起重機租賃的各個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預期按年計將少於1%，故起重機租賃項下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惟可豁免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ii) 胡先生給予振宇工程機械的股東貸款

胡先生擁有振宇工程機械5%的權益並為振宇工程機械的董事。

根據胡先生與振宇工程機械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訂立的貸款協議，胡先生同意借予振宇工程機械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股東貸款，作為振宇工程機械的一般營運資金。該貸款由我們於簽訂該協議日期後一年內償還。貸款利息按季支付並按同期銀行現行利率扣除。由於貸款乃為我們的利益及按一般商業條款作出且並不包括授予對我們資產的任何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5(4)條，其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公佈及獲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B) 須遵守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通過其附屬公司(即熔盛重工、熔盛造船、熔安動力機械及熔燁倉儲)與地通訂立數份合約，據此，地通向本集團提供若干建設及安裝服務以發展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建設合約」)。合約下的工程預計不會在二零一二年之前完成，故本集團於上市日期後將繼續就建設及安裝服務向地通支付若干款額。

## 關連交易

建設合約的定價政策載列如下：

- (i) 建設項目－低於江蘇省政府公佈的建設項目的價格指數約5%；
- (ii) 主要建設材料－低於南通政府公佈的建設項目的價格指數約3%；及
- (iii) 安裝材料－低於南通政府公佈的建設項目的價格指數約3%。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就建設及安裝相關服務向地通支付的款額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55百萬元（約645百萬元）、人民幣1,267百萬元（約1,473百萬元）及人民幣507百萬元（約590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所產生的建設成本遠高於其他期間，這是因為二零零八年內完成的建設項目比例較高，包括乾船塢、碼頭及其他相關設施。較建設前開支（例如設計費用）相比，建設成本所佔整體合約價格比例較高。

本公司董事估計，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就建設及安裝工程應向地通支付的年度上限分別不會超出人民幣1,491百萬元（相當於1,734百萬元）、人民幣1,566百萬元（相當於1,821百萬元）及人民幣796百萬元（相當於926百萬元）。該等年度上限乃按本集團根據已簽署的合約尚未支付的款額及未完成工作估計。

儘管建設合約項下的應付款項總額不變，但由於付款建設合約項下的付款計劃是與建設完工計劃掛鉤，而建設完工計劃可予以調整或延遲，故就建設安裝工程應付地通的款項可能高於或低於任何特定年度的估計。當計算年度上限時，我們已訂及付款計劃調整設備的10%以反映調整建設合約項下的付款計劃的可能性。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10%的付款計劃調整撥備屬合理。

下文載有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相關附屬公司根據建設合約應付地通的年度上限：

訂立建設合約的附屬公司名稱	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熔盛重工 .....	617,920	1,104,959	550,332
熔盛造船 .....	583,359	—	—
熔安動力機械 .....	199,465	284,987	245,668
熔燁倉儲 .....	90,256	176,054	—
總計 .....	1,491,000	1,566,000	796,000

---

## 關 連 交 易

---

以上數據乃根據我們的碼頭、第四座乾船塢、塗裝車間及其他配套設施(包括員工宿舍及配電室)的估計施工階段計算。我們按各施工項目的完成階段支付大部分費用。

本集團並無將其所有建設合約授予地通。地通主要從事涉及廠房的樓宇的項目及土木工程項目。涉及安裝及設施建設的項目一般授予其他承建商。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表示，根據中國法律毋須進行公開招標，惟涉及下列情況的建設項目除外：(i)主要基礎建設及涉及公眾利益及公眾安全的建設；(ii)由國家基金撥付或部分撥付的建設；及(iii)國際組織或國外政府撥付的建設。本集團確認根據中國法律建設合約並無涉及須公開招標的項目。

本公司將在其中期及年度報告中繼續披露就有關合約下的餘下工程支付予地通的款額，且若本集團與地通就建設及安裝服務的提供訂立新合約，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下的所有適用規定。

### (C) 其他交易

#### (i) 委託建造合同

根據現行中國法律，在乾船塢進行的造船工程事務屬受限制業務，僅內資實體獲許在從事此類業務的公司持有大部分權益。為遵照中國法律在乾船塢進行船舶建造及建造前的所有必要工程程序，熔盛重工已訂立委託建造合同。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熔盛重工與熔盛造船訂立造船代理服務協議(「造船代理協議」)，據此，雙方同意(其中包括)：

- 熔盛造船同意進行因在其乾船塢預先安裝及安裝船舶而產生的所有必要造船工程程序；
- 熔盛造船同意使用其於江蘇省南通的所有乾船塢、人力資源、設備及其他設施，進行因其代表熔盛重工預先安裝及安裝船舶而產生的所有必要造船工程程序；
- 熔盛造船同意按要求向熔盛重工提供一切所需文書工作和支援致使熔盛重工可為建設船舶籌集資金(包括通過就船舶授出抵押的方式)；
- 熔盛重工同意提供有關船舶建造過程的獨立技術支援及工程監督；
- 熔盛造船同意負責乾船塢的所有維修、經營及其他持續成本；及
- 熔盛造船同意不向任何第三方出售或提供乾船塢或相關資產，亦不就乾船塢創設抵押或質押；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二十年，並可由訂約雙方共同協定延期。

---

## 關 連 交 易

---

熔盛重工根據委託建造合同應付熔盛造船的初步費用為每載重噸人民幣341元(約397港元)(不包括增值稅)，並可經由訂約雙方根據實際需要及市況而協定予以調整。費用乃根據經營熔盛造船所擁有的乾船塢的折舊和人力資源成本加上10%利率的基準而計算得出。費用將按照與製造不同類別船舶有關的相關成本不時作出調整，而任何修訂須經熔盛重工的董事會批准後方可進行。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簽署的一份補充協議，每載重噸費用經協定改為人民幣351.90元至人民幣546.72元之間，具體金額視所造船隻類型而定。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向熔盛造船支付有關造船代理服務的費用分別為零、約人民幣17.2百萬元(約20.0百萬港元)、人民幣179.4百萬元(約208.6百萬港元)及約人民幣89.3百萬元(約103.8百萬港元)，分別佔上述期間我們銷售成本0%、約0.36%、約2.35%及約1.41%。根據委託建造合同所載原則，熔盛造船於往績記錄期亦就熔盛重工取得的多項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擔保熔盛重工履行還款義務。

如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述，因熔盛重工對熔盛造船行使控制權及熔盛重工能收取熔盛造船的所有經濟利益，熔盛造船被視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本集團與熔盛造船之間的交易並不構成本集團的關連交易。

### (ii) 船用發動機購買協議

本集團的多艘船舶(尤其包括本集團生產的超大型礦砂船)均由熔安動力機械製造的發動機所發動。熔盛重工因此與熔安動力機械訂立多份合同，據此，熔盛重工購買發動機以安裝在其銷售予客戶的船舶中(合同各稱為及統稱為「發動機購買協議」)。熔盛重工向熔安動力機械購買發動機乃在熔安重工將該發動機與一名或以上獨立第三方製造商的類似產品進行價格比較後經公平磋商協定。熔盛重工僅會在本集團相信熔安動力機械所提供的價格、質量及相關服務具競爭力的情況下，方會選擇熔安動力機械提供發動機。

根據各發動機購買協議，發動機的購買價包括安裝及交付費用、檢查費、專利費及保險費。熔盛重工須於簽署發動機購買協議後30日內，向熔安動力機械支付購買價的40%，開始製造機械後30日內須支付另外40%。購買價的餘下20%須於機器成功測試後10日內支付。支付全部購買價後，發動機由熔安動力機械交付予熔盛重工。

對多數外國所有權實施的類似限制亦適用於船用發動機建造業，猶如其應用於在中國擁有造船廠或從事造船業務的公司上。因此，熔盛造船(由熔盛投資擁有51%股權)持有熔安動力機械的51%股權，而本集團則持有餘下49%股權。然而，如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述，因熔盛重工將對熔盛造船行使控制權及熔盛重工將能收取熔盛造船的所

---

## 關 連 交 易

---

有經濟利益，熔盛造船將由上市日期起被視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熔安動力機械由熔燁機電直接擁有49%及由熔盛造船擁有51%，故將被視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本集團與熔安動力機械之間的交易將不構成本集團的關連交易。

由於熔安動力機械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才交付首部發動機，故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熔盛重工並無就購買任何船用發動機向熔安動力機械作出付款。

船用發動機購買協議的存續期不超過三年。

### (iii) 造船合約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重組(我們據此通過運寶集團收購熔盛重工)前，造船業務由熔盛投資開展。熔盛投資訂立的所有造船合約均於重組完成後讓渡予熔盛重工。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九日，熔盛投資(作為原造船人)就以代價71,400,000美元建造一艘156,000載重噸油輪訂立造船合約，該合約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讓渡予我們(作為造船人)。此外，該合約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由原買家讓渡予Roxen Star Maritime Inc. (「**Roxen**」，作為買方，為張先生實益擁有的公司)。原買方為一名利比里亞客戶，屬獨立第三方。據董事所知，Roxen需要一艘船舶用於發展業務，故此與原買方(原買方於二零零九年似乎因希臘收緊信貸而出現財政困難)磋商讓渡造船合約。Roxen的主要業務為石油航運，及據董事所知，該船舶乃用於航運石油。船舶的合約價格為71,400,000美元，且船舶業已交付。合約價格的最後一期付款(即39,270,000美元)須由Roxen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交付。船舶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交付予Roxen。由於造船合約於上市日期前訂立，故並不構成我們的關連交易。

### 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5條，上文(B)段所述的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10條所界定及參考就各項交易每年須支付的估計金額所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溢利率除外)超過5%。因此，上文(B)段描述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般須要全面申報、公告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B)段所述交易的條款均已經在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而(B)段所載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由於(B)段所述交易乃於往績記錄期內訂立，僅會在上市日期後的一段有限及限定時期內持續並已在本招股章程內全面披露，我們及董事相信，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將增加不必要的行政費用。此外，由於該等合約下的施工及安裝服務已在進行，要該等合約獲得獨立股東批准可能會危及有關施工及安裝項目的按時完工，且可能導致本集團違反該等合約的條款。

---

## 關 連 交 易

---

基於以上所述，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2(3)條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並獲香港聯交所同意授出一項豁免，免於就該等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但條件是有關交易價值不得超過上文所述的有關估計年度金額。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下的所有其他適用規定，且若該等交易有任何變動，我們將即時知會香港聯交所。

### 聯席保薦人的意見

聯席保薦人認為，(B)段所述已尋求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已經及將會在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合理的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我們股東的整體利益，而(B)段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董事會

董事會通過若干規管部門監督其運營，承擔本公司事務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七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陳強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先生，49歲，為我們的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先生現為本集團的總裁。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熔盛重工及熔盛研究設計的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整體運營。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哈爾濱工程大學船舶與海洋工程博士學位，及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的專業會計碩士學位，並獲上海國家會計學院頒發財務總監資格證書。彼亦於一九八二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船舶動力機械學士學位。陳先生曾自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先後出任江南造船集團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及副經理。陳先生曾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四年先後出任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及董事會副主席兼總經理。陳先生為中國國家級專家庫人才，亦被江蘇省政府選為「百名創業人才」之一。於二零一零年，挪威知名船運雜誌「TradeWinds」將其列於「當今船運業最具影響力的百名人物(100 Most Influential People in Shipping Today)」第四十一名。彼為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的創始人之一，帶領該公司發展成為中國頂尖造船企業。陳先生享有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並曾多次獲得多項國內獎項和獲授多項榮譽，例如，一九九零年獲國家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彼為中國船舶工業行業協會副會長、上海造船工程學會理事會常務理事、江蘇省船舶與海洋工程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會委員以及上海交通大學、哈爾濱工程大學及江蘇科技大學教授。目前，陳先生為中國船級社理事及五大船級社DNV、ABS、GL、LR及BV技術委員。

#### 鄔振國先生，執行董事

鄔先生，60歲，為我們的副主席兼執行董事。鄔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熔盛重工的董事長。鄔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行政管理。鄔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為復旦大學經濟管理學的本科畢業生。鄔先生曾任上海市政府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成員。鄔先生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上海陽光投資集團的總裁，負責領導公司的日常運營。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鄧輝先生，執行董事

鄧先生，53歲，為熔安動力機械行政總裁、我們的副總裁及執行董事。鄧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熔安重工的董事長及熔安機電設備的執行董事。鄧先生主要負責監督熔安動力機械的整體運營。鄧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獲上海交通大學船舶動力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獲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鄧先生為中國船舶工業行業協會常務理事。彼曾自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零年先後擔任中國船舶工業總公司的助理工程師，其後晉升為工程師、自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六年擔任中國船舶工業貿易公司出口三部副部長、自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擔任中國國際海洋石油工程公司的助理總裁、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中國長城工業上海公司的副總裁及中國精密機械上海浦東公司的總裁、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擔任百麗安公司的董事會主席特別助理及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卡特彼勒船舶動力中國區首席代表及區域經理。

### 洪樑先生，執行董事

洪先生，39歲，為我們的副總裁兼執行董事。洪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熔盛重工、熔盛塗裝及熔燁倉儲的董事。洪先生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投資策略及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洪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獲上海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得上海國家會計學院與香港中文大學的高級財會人員專業會計碩士學位。洪先生曾在投資銀行工作，在企業融資及策略融資方面累積16年經驗。洪先生曾自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申銀萬國證券公司上海投資銀行部門第二部副經理、中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上海投資銀行部的副總經理、自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聯合證券股份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擔任中信證券股份公司投資銀行部副經理、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上海陽光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總經理及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上海大盛資產公司策略投資部副總經理。

### 樂曉明先生，執行董事

樂先生，39歲，為我們的副總裁兼執行董事。樂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熔盛重工、熔燁倉儲及熔鼎海洋工程的董事。樂先生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營銷策略及監管熔盛重工的銷售團隊。彼於一九九三年獲上海對外貿易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樂先生擁有17年營銷經驗。樂先生曾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南通中遠川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採購部及營業部主管。樂先生為英國勞氏船級社中國技術委員會委員。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王濤先生，執行董事

王先生，37歲，為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熔盛重工及熔鼎海洋工程的董事。王先生為熔盛重工的法務總監，主要負責就法律事務提供指引。彼於一九九四年獲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人民大學研究生院經濟學院世界經濟學證書並於二零一零年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船舶融資法律實務高級研修班。王先生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八年分別擔任上海陽光投資集團多個職位，分別是法律顧問、總裁助理、副總裁及董事會主席助理。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中國律師資格。

### 王少劍先生，財務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先生，46歲，為本公司財務總裁兼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財務規劃、營運及風險管理。彼在企業管理及基金營運方面擁有豐富及廣泛經驗。彼在美國紐約交易所、納斯達克及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多家跨國企業的財務營運及項目管理方面亦累積多年經驗。王先生亦曾擔任華友世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的總裁及營運主管。由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王先生曾任SOHO中國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裁。王先生亦是China Advanced Construction Materials Group, Inc.（一家在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榮獲「CFO of the Year in China」（中國首席財務官年度人物）獎項。彼曾於北京大學修讀經濟學，後赴美國於一九八六年獲取哈姆萊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獲取明尼蘇達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 張志熔先生，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41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我們的主席、創辦人及本集團的控股股東。彼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獲委任為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張先生身為非執行董事，並不參與本集團日常運營，但參與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張先生在企業管理、房地產開發及投資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及在重工行業企業管理方面擁有約4年經驗。於二零零六年，張先生成立本集團，開始進入重工行業。彼於二零零二年獲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為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為845）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張先生佔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好利100%實益權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陳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48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取得上海交通大學船舶及海洋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零年及一九九三年，分別取日本橫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濱國立大學船舶及海洋工程碩士及博士學位。於二零零二年，陳先生獲取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工程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彼作為副總工程師及總工程師，曾在上海浦東國際機場建設指揮部、上海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市深水港工程建設指揮部工作。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九年，陳先生為上海交通大學船舶海洋與建築工程學院院長。由二零零四年，陳先生出任上海交通大學副校長。陳先生為中國船舶工業行業協會副會長、第25屆國際船模試驗池會議 (International Towing Tank Conference) 顧問委員會成員、中國造船工程學會常務理事、中國船級社專家委員會委員以及勞氏船級社 (勞氏質量認證有限公司) 中國專家委員會委員。陳先生為上海交通大學教授。

### 曾慶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先生，61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此外，曾先生擔任欣賦顧問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及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欣賦顧問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財務規劃及相關顧問服務。曾先生於一九七三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得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曾先生曾在多間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出任高級管理職位，並於一九七三年加入恒生銀行，在該銀行服務17年。彼曾擔任恒生銀行策劃發展處助理總經理，其後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新加坡大華集團，擔任其首席副總裁。於任職於大華集團後，曾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出任合創集團執行董事，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出任中國建設銀行香港分行替任行政總裁及副總經理。曾先生現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外運航運有限公司、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及首華財經網絡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張緒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54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先生為一名律師，並持有司法部法律從業資格證書。彼一直負責不同地區及國際上市項目。張先生是專門負責企業、銀行及證券法律方面的律師。彼現時為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並且自一九九二年起一直為北京市競天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

除上文所述者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C.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一節所載彼等分別的權益(如有)外，各董事已確認(i)彼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權益，(ii)彼獨立於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與彼等概無關連，以及(iii)彼於過往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述披露外，各董事已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其獲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高級管理層團隊

我們的管理團隊經驗豐富，行業技能無可匹敵，且深刻了解造船行業。大部分高級管理層成員於造船行業擁有平均逾20年經驗，並在業內享有極高聲譽。彼等深厚的行業知識及策略性眼光對本公司的業務增長作出重大貢獻。

**陳文軍先生**，41歲，為本公司的副總裁。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四日加盟熔盛重工，並擔任熔盛重工的副總裁兼首席經濟師。陳先生曾擔任熔盛研究設計院的院長職務。陳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發展戰略及運營管理。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曾任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部門主管及資訊總監。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取大連理工大學的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獲得中歐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開國先生**，67歲，為熔盛重工的執行副總裁及熔盛研究設計院的院長。陳先生主要負責監控本集團造船板塊。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加盟本集團為熔盛重工的執行副總裁。彼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擔任熔盛研究設計院的院長職務。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先後出任中華造船廠的建設組主管及生產部副科長；江南造船廠的車間副主任、副科長、工廠經理助理、副廠長及副總經理；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及高級專家。陳先生是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並享有國務院授予的政府特殊津貼。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頒授《國家科技進步特等獎》。

**陳國榮先生**，49歲，為熔盛重工的副總裁、建廠總指揮、我們的深水鋪管起重船項目總經理、以及我們的安全及環保部門主管。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加盟本集團為副總裁。陳先生主要負責監管生產、工廠建設及監控本集團工廠安全及環境保護。陳先生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擔任廠房建設部總指揮的職務，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出任生產管理部主管。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擔任江南造船廠的副科長及黨支部書記；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的總裝部副部長兼黨支部書記、製造部部長及海工部部長。陳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上海船舶工業專業學校，主修造船。

**趙仲武先生**，39歲，為熔盛重工的副總裁、生產規劃部主管及經濟營運部主管。趙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生產規劃及經濟運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加盟本集團後，趙先生擔任總裁助理及生產管理部主管。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趙先生曾任江南造船廠的副主任及副部長。趙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取大連理工大學船舶工程學士學位。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張虹宇先生，32歲，為熔盛重工的副總裁。張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以來，曾分別先後擔任熔盛重工造船事業部副部長、業務二部部長、副總經濟師兼造船事業部總經理以及總裁助理。張先生主要負責生產管理。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彼出任熔盛重工副總裁一職。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為上海外高橋造船廠的副作業長。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取南京河海大學自動化技術學士學位。

魏啟光先生，66歲，為熔盛重工的總裁助理，亦為熔盛研究設計院的副院長。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監控海洋工程板塊。魏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出任熔盛重工的海洋工程總監兼總裁助理。彼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擔任熔盛研究設計院的副院長兼海工設計所所長職務。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魏先生曾任北海船廠的副總工程師及廠長，及新加坡裕廊船廠的工程項目主任。魏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獲取上海交通大學造船系學士學位。

鄒志明先生，66歲，為熔安動力機械的首席顧問兼執行副總裁。鄒先生主要負責熔安動力機械的監管工廠運營及整體管理。鄒先生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並享有國務院授予的政府特殊津貼。鄒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加盟熔安動力機械之前，彼曾長時間任職於大連船用柴油機廠，擔任造機工藝員、車間主任、副廠長及廠長。

王志良先生，61歲，為熔安動力機械的副總裁兼生產總指揮。王先生主要負責生產管理、安全及環境保護以及動力及材料供應。王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加盟熔安動力機械之前，彼於一九七二年至一九九八年先後擔任滬東造船廠造機部研究室的科長、總裝車間主任、柴油機業務部副主任及鑄造分廠廠長。王先生亦曾任滬東重機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及上海東舟公司總經理。

徐寶安先生，62歲，為熔安動力機械的副總裁。徐先生主要負責市場推廣及科技服務。徐先生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並享有國務院授予的政府特殊津貼。彼曾榮獲多個獎項，如《遼寧省新產品獎》及《國防科工委專案獎》。徐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加盟熔安動力機械之前，彼曾在大連造船廠任職二十年，先後擔任技術員、辦公室主任及助理工程師。徐先生亦曾任大連船用柴油機有限公司的首席設計師及首席工程師。

陳廣慶先生，65歲，為熔安動力機械的首席工程師。陳先生主要負責處理工程質量保證及信息科技。陳先生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並享有國務院授予的政府特殊津貼。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為中國造船工程學會船舶輪機學術委員會會員，其後於一九九七年十月成為中國造船工程學會修船學術委員會船機修理組的成員。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盟熔安動力機械之前，彼曾任宜昌船舶柴油機有限公司(前稱CSIC-403廠)的副首席工程師、首席工程師及科技委員會主任。陳先生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飛行器製造工程系。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賈少軍先生，40歲，為熔安重工的建設籌備領導組成員兼建設籌備工作組主管，以及振宇工程機械的董事長。賈先生主要負責熔安重工的發展工作。由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賈先生先後擔任熔盛重工的總裁助理和副總裁。賈先生在加盟本集團之前，曾任江南造船廠設計院的船殼辦公室的設計師、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生產中心副主任及生產運行部副主任，並相繼出任150,000載重噸FPSO項目的副經理、170,000載重噸FPSO項目的模組項目經理以及渤海第二期發展的300,000載重噸FPSO項目的項目策劃經理。賈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大連理工大學，獲取船舶工程學學士學位。於本集團任職期間，賈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取得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畢業證書賈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取香港中文大學的專業會計碩士學位，並獲上海國家會計學院頒發財務總監資格證書。

李鵬先生，40歲，為熔安重工的建設籌備領導組成員兼建設籌備工作組成員，以及振宇工程機械的總經理。李先生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公司策略。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盟熔安重工之前，由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出任斗山國際(江蘇)有限公司(美國山貓)的亞太區高級採購總監；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出任上海紐荷蘭農用機械有限公司的採購總監；由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十月出任百利得(上海)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前稱美國百利得技術有限公司)亞洲區的採購總監；由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出任福特汽車(中國)有限公司的採購、供應商技術支援(STA)及當地車輛小組(LVT)經理；由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出任意大利菲亞特集團—瑪瑞利的北京辦事處的採購經理；由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九月出任北京吉普汽車有限公司的產品開發工程師。李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燕山大學(前稱東北重型機械學院)，獲取機械製造技術及設備學士學位，並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取得中歐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公司秘書

李敏兒女士，ACIS ACS，39歲，為我們的公司秘書，負責本公司的秘書及合規事宜。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加入我們之前，李女士先後擔任兩間香港上市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即冠君產業信託及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各自的資產管理人的合規經理，一直負責制訂及實施內部控制政策，並處理法律、公司秘書、監管及合規事宜。李女士於不同上市集團擁有逾十年的履行法律及公司秘書責任的經驗。李女士畢業於倫敦南岸大學，取得會計及財務學學士學位，其後在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公司行政管理深造文憑。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協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審核委員會由張緒生先生、曾慶麟先生及陳剛先生組成。曾慶麟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評估行政總裁及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此外，薪酬委員會檢討高級管理層的表現，釐定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

薪酬委員會由張志熔先生、張緒生先生及陳剛先生組成。張志熔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董事薪酬

本公司為董事因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就本公司的業務履行彼等職責而必需及合理產生的開支提供補償。本身亦為本公司僱員的執行董事會以僱員身份收取薪金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等形式的補償。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本公司支付予其董事的薪酬(包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37,520,000元、人民幣1,073,000元及人民幣9,024,000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我們的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包括兩名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上述服務協議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C.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1.董事—(b)服務合約詳情」一節

###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A.19條的規定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與合規顧問訂立合規顧問協議，該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1)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0條委任合規顧問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期限由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的日期止，或直至該協議被終止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 (2) 合規顧問將向本公司提供服務，包括提供有關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以及其他適用法律、規例及守則的指引及意見；
- (3) 應本公司要求，合規顧問將就下列事項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於刊發任何法定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時；
  - b. 擬進行一項交易時，可能為須予披露或關連交易；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c. 於本公司擬按與有別於本招股章程所詳述的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時，或於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d. 於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作出查詢時；
- (4) 本公司已同意就合規顧問根據協議履行其職責而導致面臨訴訟及招致損失，向合規顧問作出彌償；及
- (5) 倘合規顧問的工作水平屬不能接受(按照上市規則第3A.26條所允許者而定)時，本公司可終止合規顧問的委任。合規顧問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辭任或終止其委任。

## 主要股東及售股股東

### 主要股東

據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後（但不計及行使超額配發權、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以下人士將預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的10%或以上：

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sup>(3)</sup>
好利 <sup>(1)</sup> .....	實益權益	3,644,969,180	52.1%
張先生 <sup>(2)</sup> .....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53,693,180	53.7%

附註：

- (1) 好利由張志熔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
- (2) 張先生擁有好利及Wealth Consul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被視為分別於好利及Wealth Consult的3,644,969,180股股份及108,724,000股股份擁有權益。
- (3) 假設(i)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下限；(ii)概無股份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及(iii)超額配發權未獲行使。

### 售股股東

售股股東根據國際發售提呈發售3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5%（假設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下限且未計及行使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下表載列售股股東於緊接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前及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假設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下限及超額配發權未獲行使，亦不包括可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股份）後的股權：

售股股東名稱	售股股東 於全球發售及 可交換票據交換前 情況下持有的 股份數目 假設資本化 發行已完成	售股股東將予出 售的股份數目 <sup>(1)</sup>	售股股東於緊隨 全球發售、資本 化發行及可交換 票據交換完成後 (超額配發權獲行 使前)所持有的股 份數目(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好利 .....	4,091,276,000	350,000,000	3,644,969,180 (52.1%)

附註：

- (1) 一旦超額配發權獲行使可予調高

---

## 主要股東及售股股東

---

### 承諾

#### 對本公司發行額外股份的限制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於本公司證券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起六個月內，本公司不會發行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不論是否屬於已上市類別）或就有關發行訂立協議（不論有關發行股份或證券是否將於開始買賣起六個月內完成），根據全球發售（包括行使超額配發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授出的購股權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或在上市規則第10.08條規定的情況下發行則除外。

#### 對控股股東出售股份的限制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承諾，除非根據全球發售、強制兌換可交換票據、資本化發行或超額配發權及除非借股協議許可，否則：

- (1) 自本招股章程披露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之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止期間內，彼等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以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就本招股章程中列示的各實益擁有人的任何股份建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及
- (2) 在上文(1)所指的期間到期之日起計六個月止期間內，彼等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以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就本招股章程中列示的各實益擁有人的任何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倘緊隨出售後或行使或執行該等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時，彼等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註釋3，控股股東已經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作出承諾，於本招股章程披露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之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止期間內：

- (a) 當任何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註釋2的規定以任何法定機構為受益人質押或押記由任何彼等實益擁有的本公司任何證券時，彼等應立即將此質押／押記連同質押／押記的股份數目以書面通知本公司；及
- (b) 當任何彼等收到承押人／承押記人口頭或書面指示將出售任何所質押／押記的股份時，彼等應立即將此指示以書面通知本公司。

上述限制不適用於控股股東於上市日期後按場內交易收購的任何股份。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倘獲控股股東知會上述第(a)及(b)段所述的事宜，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儘快以公佈方式披露該等事宜。

## 股 本

### 全球發售之前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法定股本為3,800,000,000港元，分為3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 完成全球發售之際

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後，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港元
1,000,000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100,000
5,599,000,000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559,900,000
1,400,000,000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140,000,000
<u>7,000,000,000</u>	總計	<u>700,000,000</u>

### 假設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計及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段所述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任何行使，或根據下文「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根據一般授權或下文「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根據購回授權（視乎情況而定）可能會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地位

發售股份與該等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的所有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尤其將享有本招股章程日期後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利或其他分派（資本化發行所附的任何權利則除外）。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該等計劃的主要條款摘錄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七。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面值總額不超過下列兩項總和的股份：

- (a) 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20%（不包括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及
- (b) 本公司購回本公司股本的面值總額（如有）。

---

## 股 本

---

此項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最早的時間屆滿：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2.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屆滿時；或
3.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此授權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3.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假設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權力，購回面值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於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此項授權僅涉及於香港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就此而言，獲香港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認可)進行並符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購回。此項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最早的時間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屆滿時；或
-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此授權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3.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

## 基礎投資者

---

### 公司配售股份

作為國際發售一部分，我們及聯席全球協調人與下述各投資者（「公司投資者」）訂立基礎投資協議，該等公司投資者據此同意按發售價購入／購買發售股份，總數為約285百萬美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約減至最接近每手500股的完整買賣單位）（「公司配售股份」）。假設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則公司投資者會購買的發售股份總數約為254,177,000股，相等於(i)全球發售完成當時已發行的流通股份約3.63%及(ii)發售股份總數約14.52%（在各情況下，假設超額配發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公司投資者乃獨立第三方且彼等各自均與對方並無關連。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之前刊發配發結果公佈，披露向公司投資者配發的實際發售股份數目詳情。

公司配售股份屬於國際配發的一部分。公司投資者及其聯繫人除根據各自所訂立的基礎投資者協議而購買發售股份，或公司投資者及其聯繫人以其客戶的代理人身份認購發售股份外，不會基於國際發售而認購發售股份。公司投資者將購入／購買的發售股份在各方面與其他已繳足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並會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公司投資者會於我們的董事會中委派任何代表，亦不會成為我們的主要股東。

公司投資者將購買的發售股份不會受國際配發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任何發售股份的新分配所影響，而重新分配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

### 公司投資者

我們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已就公司配售股份與以下公司投資者訂立基礎投資協議。有關我們的公司投資者資料由公司配售股份的相關公司投資者各自提供。

####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Best Investment Corporation（「Best Investment」）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最多約達3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股份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每手完整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Best Investment則可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26,793,000股，相當於(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約0.38%；及(ii)發售股份總數約1.53%（在各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Best Investment為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投公司是根據中國公司法註冊成立的投資公司，以北京為總部。中投公司按商業基準營運，追求經風險調整的長期財務回報。

### 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

Shining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Shining East**」) 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最多約達4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股份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每手完整買賣單位)(包括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經紀佣金)。假設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Shining East則可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35,367,500股，相當於(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約0.51%及(ii)發售股份總數約2.02%(在各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Shining East乃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乃最大型的國有石油公司之一，及中國最大海上油汽生產商。

###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中國人壽**」)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最多約達5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股份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每手完整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中國人壽則可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44,655,000股，相當於(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約0.64%；及(ii)發售股份總數約2.55%(在各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中國人壽乃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乃根據中國公司法在北京成立的人壽保險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在紐約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人壽保險市場最大的人壽保險公司之一。其為中國最大的機構投資者之一。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亦於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控股權益。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乃個人及團體年金類產品及人壽保險的領先供應商，以及中國的意外及健康保險的領先供應商。

### 南方全球精選配置基金

南方全球精選配置基金(「**南方基金**」)透過其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最多約達35百萬美元可購買的股份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每手完整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南方基金則可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31,258,500股，相當於(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約0.45%；及(ii)發售股份總數約1.79%(於各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發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南方基金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開放式基金。該基金屬於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基金(「**QDII基金**」)，由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而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基金管理公司，乃中國其中一間最大規模的資產管理公司。南方基金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正式推出，並為中國首項QDII基金，旨在透過全球化資產配置及管理而達致穩定的投資回報。該基金投資於香港股票以及全球ETF及其他股票基金。其目前管理的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55億元。

---

## 基礎投資者

---

### Atlantis Fund Management (Guernsey) Limited

Atlantis Fund Management (Guernsey) Limited (「Atlantis」) 通過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最多約達3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股份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每手完整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則可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26,793,000股，相當於(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約0.38%及(ii)發售股份總數約1.53%(在各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Atlantis為一家獨立投資公司，具備15年為環球機構客戶管理亞洲股票策略。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管理40億美元資金，橫跨三個獨立業務範疇：亞洲(日本除外)、中國及日本股票。

### Bond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ond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ondic」) 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最多約達5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每手完整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Bondic則可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44,655,000股，相當於(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約0.64%；及(ii)發售股份總數約2.55%(在各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Bondic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松橋先生(「張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張先生為渝港國際有限公司創辦人兼主席，以及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及港通控股有限公司的主席。上述所有公司均在香港聯交所公開上市。Bondic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 周大福代理人有限公司

周大福代理人有限公司(「周大福」) 同意按發售價認購最多約達50百萬美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每手完整買賣單位)。假設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周大福則可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44,655,000股，相當於(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約0.64%；及(ii)發售股份總數約2.55%(在各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

周大福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由拿督鄭裕彤博士全資實益擁有。

### 先決條件

公司投資者根據基礎投資協議購買／購入發售股份的責任須待(其中包括)以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已訂立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發售的國際包銷協議，且該等協議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上午八時正之前按照原有的條款(或其後由協議立約方取消或修改的條款)成為無條件及並無終止；

---

## 基礎投資者

---

- (b) 並無制訂或頒佈法律禁止進行相關基礎投資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且有關司法權區法院並無頒佈法令或禁制令以阻止或禁止進行有關交易；
- (c) 相關公司投資者及本公司根據相關基礎投資者協議作出的各別聲明、擔保、承諾及確認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真實，亦無誤導成份，且於相關基礎投資者協議的部分並無重大違反相關公司投資者；及
- (d)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股份上市買賣，且並無撤回該等批准或許可。

### 公司投資者的出售限制

各公司投資者(為其本身及於根據公司配售股份獲配的股份及由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則代表該等附屬公司)已同意，未經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禁售期」)任何時間均不會直接或間接出售任何股份或持有其根據公司配售股份所收購的股份(「相關股份」)的任何公司或實體的任何權益，倘於禁售期後任何時間出售任何相關股份，將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任何該等出售將不會導致股份產生混亂或虛假市場，及以其他方式遵守公司條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

---

## 財務資料

---

閣下應將以下的討論及分析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以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讀。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成。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我們現時對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觀點。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認知，以及我們認為於若干情況下屬恰當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假設與分析。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 概覽

我們為一家大型中國重工業集團，擁有居領先地位的造船業務，快速發展的動力工程業務，發展中的海洋工程業務，並專注於石油及天然氣相關客戶及市場。根據克拉克松研究報告，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載重噸計，我們是全中國第二大造船企業、中國最大的民營造船企業，亦為生產超過300,000載重噸的超大型礦砂船的全球市場領導者。

國家發改委核准建造四處乾船塢（包括主要用作海洋工程項目的第四座乾船塢），該四座乾船塢有能力建造超過100,000載重噸的船舶。國家發改委亦核准我們建造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生產設施，年產能為五百萬馬力。我們的生產設施戰略性地設於江蘇省南通市及安徽省合肥市，使我們能夠得益於中國政府針對該等地區的經濟發展政策。目前，我們的產品包括散貨船、油輪、集裝箱船、海洋工程產品、船用低速柴油發動機以及用於建築業及採礦業的中小型挖掘機及起重機。

我們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興建位於江蘇省南通市的造船廠，並於二零零六年首季簽署第一份造船合約，建造六艘巴拿馬型散貨船。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交付第一艘船舶，根據中國企業聯合會及中國企業家協會的資料，我們當時創下了中國造船企業由開始建廠至交船的最短時間紀錄。在海洋工程板塊方面，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取得首份深水鋪管起重船的海洋工程訂單，並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前完工。在動力工程板塊方面，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即我們的合肥廠房動工興建後的十六個月月交付首台低速柴油發動機。在工程機械板塊方面，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購振宇機械大部分權益並計劃興建新的生產設施，以滿足對中國工程機械行業預期需求增加。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迅速發展。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交付了五艘巴拿馬型散貨船、於二零零九年則交付了九艘蘇伊士型油輪及一艘巴拿馬型散貨船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交付了兩艘散貨船及十艘油輪。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在建船舶包括六艘巴拿馬型散貨船、九艘好望角型散貨船、十一艘蘇伊士型油輪、八艘超大型礦砂船、一艘集裝箱船及一艘深水鋪管起重船。

我們的總收入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661.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724.9百萬元及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9,473.2百萬元，相當於複合年增長率278.4%。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4,816.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8,170.4百萬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

---

## 財務資料

---

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溢利分別為人民幣1,304.7百萬元、人民幣629.7百萬元及人民幣1,147.1百萬元。有關我們業務及營運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

然而，我們的過往表現未必能作為未來業績的指標。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大多數收入來自75,500載重噸巴拿馬型散貨船及176,000載重噸好望角型散貨船、156,000載重噸蘇伊士型油輪、400,000載重噸超大型礦砂船及我們的海洋工程板塊方面。我們的業務迅速發展面臨眾多風險。無法保證我們可成功將建造一類船舶的經驗套用到建造其他類型的船舶，或我們可成功將經營造船業務的經驗套用到我們正從事或計劃於不久將來從事的任何其他業務上。有關與我們業務及擴展計劃有關的特定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 呈列基準

本公司及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均在張先生的共同控制下。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以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核指引第3.340條「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為基準而編製。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乃採用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報表而編製，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一直存在，惟該等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新成立或收購的公司的財務報表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或收購日期的財務報表已分別計入財務資料。本集團已編製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於該等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猶如本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惟該等本集團新成立或收購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已分別計入本集團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或收購日期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除熔盛投資根據重組轉讓予本集團的業務（「轉讓業務」）外，財務報表亦包括與我們的造船業務不相關的熔盛投資的業績（「非營運資產」）。儘管非營運資產並未轉讓予本集團，但與非營運資產有關的溢利及虧損乃與轉讓業務合併，直至重組完成日期為止。重組完成後，非營運資產的資產及負債乃取消確認並作為被視為分派予熔盛投資而呈列。有關「轉讓業務」與「非營運資產」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2及附註19。

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如有）於合併時已對銷。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眾多重要因素已經影響並將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全球船舶需求

商業造船行業具高度週期性質，且易受其服務行業的週期性質影響。對我們船舶的需求受全球經濟狀況、海運貿易、石油及天然氣需求、現行商業運費、現有船隊的船齡及狀況、報廢率、建造新船舶成本以及關於我們製造船舶類型的標準、規則、法律或法規變動等因素

## 財務資料

的影響。能否取得融資及融資成本對新船舶的需求起著關鍵性作用。購買我們船舶的買家通常倚賴於外部融資資源(包括銀行)為其採購提供資金，因而能否取得融資及融資成本將對新船舶的需求至關重要。

### 訂單簿及新訂單

我們就船舶建造收到的訂單簿及新訂單對我們的未來收入有重大影響。我們通常於計劃交付日期前提前最多四年接受客戶訂單。我們產品從開始建造到交付的建造週期約為13個月至27個月。我們根據眾多因素接受不同類型船舶的訂單，如我們預期取得的利潤率、船東或下單的其他終端客戶的聲譽以及我們於船舶建造期間的預計產能。

訂單儲備。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訂單簿總額達約60億美元，包括我們預期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交付的84艘船舶的訂單。

下表載列我們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造船板塊的手頭訂單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散貨船及超大型礦砂船 .....	2,540.0	1,161.2	19	6,962.5	2,521.2	26	9,095.0	3,247.4	37	10,035.0	3,688.4	52
油輪及超大型油輪 .....	4,682.4	2,075.7	30	4,682.4	2,075.7	30	3,276.8	1,446.6	21	4,710.8	1,892.2	28
集裝箱船 .....	-	-	-	338.6	411.8	4	338.6	411.8	4	338.6	411.8	4
總計 .....	7,222.4	3,236.9	49	11,983.5	5,008.7	60	12,710.4	5,105.8	62	15,084.4	5,992.4	84

附註：截至以上所示日期的訂單簿，即尚未完成訂單的名議合約總值，包括截至該日期該等訂單的已確認收入部分，全部已於各結算日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68元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如適用)。就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訂單簿而言，我們認定訂單在簽署造船合約及收到合約項下首期付款時生效。就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訂單簿而言，我們與客戶簽署造船合約後即認為訂單生效，而不管有關造船合約有何規定，包括若干有條件簽署且在若干情形下須由客戶確認訂單的合約。此外，數字並不包括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後已取消的訂單。未來我們的訂單簿可能會推遲、取消或重新商定合約。

由於我們就建造船舶按完工百分比法確認收入，我們於任何特定時間的訂單簿未必對我們將於任何特定未來期間確認的收入具指示性。特別是，建造日期延遲、訂單取消及合約重議均會對我們的表現及今後的財政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新訂單。任何期間的新訂單指我們與客戶於期內簽訂的造船合約，不論該等合約是否須受合約的先決條件或客戶的酌情權所限，均按照各結算日的有關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換算

## 財務資料

為人民幣。由於外幣換算對計算新訂單的影響，任何期間的新訂單數量未必反映該等新訂單以美元所呈列合約價值。我們認為當造船合約獲各訂約方簽署時該新訂單即生效。

下表載列我們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接獲的新造船訂單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千載重噸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船舶數目
散貨船及超大型礦砂船 .....	-	-	-	4,800.0	1,536.0	12	2,208.0	761.4	12	1,292.0	600.0	17
油輪及超大型油輪 .....	-	-	-	-	-	-	-	-	-	2,994.8	1,124.0	17
集裝箱船 .....	-	-	-	338.6	411.8	4	-	-	-	-	-	-
總計 .....	-	-	-	5,138.6	1,947.8	16	2,208.0	761.4	12	4,286.8	1,724.0	34

附註：合約價值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68元的匯率換算成港元(如適用)。有關我們的訂單簿的數字並不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取消的訂單。未來我們的訂單簿可能會推遲、取消或重新商定合約。有關我們的訂單簿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及「我們的訂單簿未必準確反映我們日後的表現」一節。倘客戶終止或延遲造船合約，我們的收入及溢利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由於全球經濟狀況於二零零八年末及二零零九年初惡化，我們部分客戶在支付其所訂購船舶的資金時遇到困難，導致部分訂單取消及更改。視乎我們與該等客戶的關係(即客戶付款歷史、與彼等的未來潛在商機及我們已產生的成本)，我們可能與該等客戶就其取消或更改訂單重新協商。由於我們通常於開始大規模建造活動前根據相關造船合約收取首期付款，因此船單的取消或更改不會對我們的短期財務業績產生顯著影響。然而，這會對我們將要建造船舶的數量及類型產生長期影響，並最終影響我們的收入及溢利。

### 船舶定價

我們的表現與我們能就相關造船合約項下船舶收取的價格直接掛鉤。影響船舶定價的因素包括：

- 船舶規格。船舶價格因新船舶的特定規格而異。為符合客戶特定要求而建造的船舶通常較根據我們標準規格訂購的船舶成本更高。
- 特定訂單規模。訂單規模亦可能影響船舶價格。當客戶訂購多個相同類型及設計的船舶時，造船企業可獲得規模經濟，令船舶價格得以降低。

---

## 財務資料

---

- 勞工及原材料成本。勞工及原材料成本亦影響船舶價格。若干造船企業由於勞工及原材料成本較低，可提供較低價格，故更具競爭優勢。中國船廠通常受益於低成本勞工及（從中國眾多鋼鐵供應商）獲得鋼鐵供應的能力。
- 競爭。中國與國際市場的競爭水平對我們的合約價格及我們所需原材料、設備及部件的成本影響重大。我們的競爭對手主要是在我們所在行業裏擁有堅實地位的競爭對手以及新進入行業的其他公司。南韓造船廠及中國合資機械生產商擁有強勁的競爭優勢，國有企業在發動機板塊是強勁的競爭對手。

### 外幣匯率波動

目前，我們大部份造船合約均以美元列值，而我們建造成本的相當大部分（特別是鋼鐵及勞工成本）以人民幣列值。人民幣相對於美元價值的任何增長將減少我們以美元列值收入的價值及增加我們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於我們有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我們亦承受匯率波動風險。為控制此項風險，我們通常將各造船合約項下收到的首期付款盡快兌換為人民幣。我們力求通過向中國的銀行獲取美元借款撥付採購進口原材料及設備款項，再以美元首期付款償還該等貸款的方式管理我們的匯兌風險。我們可能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以努力使我們承受的匯兌風險最小化。我們亦計劃增加以美元以外貨幣列值的合約比例。我們的表現將部分倚賴該等措施的有效性及其匯率波動幅度。鑒於近期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人民幣在未來進一步升值及以美元及港元列值的資產數量增加，我們可能會在不久將來面臨重大匯兌虧損。

### 原材料及船舶配件

我們合約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原材料及船舶配件，如鋼板、主發動機及柴油發電機。近年鋼鐵價格一直波動。我們採購的鋼材的平均購買價（扣除增值稅）由二零零七年約每噸人民幣5,500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約每噸人民幣6,600元，其後於二零零九年跌至約每噸人民幣5,000元。二零一零年首八個月，我們的鋼材平均購買價（扣除增值稅）約為每噸人民幣5,200元。為確保鋼板供應充足，我們已與數家主要供應商訂立合作協議。然而，我們按照我們訂購時的市場鋼價付款，故儘管我們與該等供應商存在合作關係，仍須受限於市場波動。由於中國合資格發動機供應商數量有限，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根據相關合約向海外訂購大多數主發動機及柴油發動機。進口主發動機及其他設備成本佔我們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可能因全球需求增加而有所提升。我們通常提前確定我們對進口船舶配件的需求並於船舶預期交付日期前提前最長三年訂貨，以減少供應量及價格所帶來的壓力。

### 熟練勞工的成本及供應

中國船廠對熟練船廠勞工及工程師的招聘競爭激烈。由於中國船廠擴充業務，競爭將會日益加劇。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大幅增加僱員及外包工人數量，故我們支付的工資及薪金出現顯著升幅。勞工短缺可能增加我們的勞工成本，降低我們的生產力及阻礙我們滿足交付時間表的能力。我們力求通過特定成本管理創新積極管理我們勞工成本結構的所有方

---

## 財務資料

---

面。例如，我們已實施多項政策，旨在保留核心管理人、高級技術員、工程師及生產僱員，我們審慎篩選了多個造船分包商以備工程應接不暇時的不時之需，並於船廠定期僱用來自勞動代理的多種集合的外包工人，我們相信，這能使我們在管理我們勞動力總體規模及成本方面保持靈活性。

### 產能

我們的產能受我們乾船塢的規模、數量及使用率，其他船廠設施可用性及我們建造中的船舶類型等因素影響。如我們的建造產能超過船廠的產能，我們可能需收購或租賃額外船廠設施。我們現時正在興建額外船廠設施，以擴大我們的產能。在我們所有船廠設施投產後，每個乾船塢將能夠容納在建中的兩艘整船及兩艘半船（156,000載重噸蘇伊士型船舶或同等類型船舶），我們預期能夠通過該等乾船塢每年下水合共8,000,000載重噸的船舶。如我們的船廠設施並無按計劃開始投入運作或任何重要設備無法運行，我們的產能將會降低，而我們的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產品組合變動

我們各年度的產品組合視乎我們接獲的客戶訂單、船舶計劃交付日期及我們可就不同類型船舶獲得的合約價格。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主要通過六種類型船舶—巴拿馬型散貨船、好望角型散貨船、蘇伊士型油輪、超大型礦砂船、集裝箱船及深水鋪管起重船取得收入。我們的船廠設施亦可能用作建造其他類型船舶，且我們計劃擴充產品線，以建造大型、擁有更高利潤率且更複雜及技術更先進的船舶。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有82.1%、20.1%、25.0%及38.4%的收入來自生產散貨船、17.9%、79.3%、71.9%及25.9%的收入來自生產油輪及零、0.6%、3.1%及4.0%的收入來自生產深水鋪管起重船。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自超大型礦砂船進一步賺取收入，佔我們於該段期間的收入總額29.2%。由於我們的船舶組合改變及過往表現不一定成為我們未來業績的指標，我們的表現業績或會有變。

### 稅項

我們綜合中國經營實體及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頒佈的新中國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自該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起已適用25%的統一企業所得稅率及統一減稅標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中國國務院頒佈實施條例，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前成立且根據過往稅法及行政法規合資格享受優惠稅項待遇的企業，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五年過渡至新統一稅率。合資格享受優惠稅項待遇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後成立的企業僅合資格享受優惠稅項待遇至二零零七年底。

根據先前的稅法，熔盛重工因其外商投資企業身份合資格享受優惠稅項待遇。根據新所得稅法及國務院實施條例，熔盛重工有權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享有稅項優惠待遇，即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享受全部所得稅豁免及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享受適用所得稅減半優惠。其後，其法定所得稅率將為25%。當我們經營附屬公司現時可獲得的稅項利益期滿時，將按25%的較高所得稅率繳稅。適用我們綜合中國經營實體

的所得稅率增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由於目前適用於我們的稅項利益期滿，我們的歷史經營業績未必對我們未來期間的經營業績具指示性。

### 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已確定若干對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屬重要的會計政策及估計，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第二節的附註3至附註5。我們若干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有關收入確認、成本或開支分配及負債撥備等會計項目的複雜判斷。上述各個項目均由管理層根據日後期間可能會改變的資料及財務數據作出的判斷而釐定。根據其性質，該判斷受限於不明朗因素內在程度並以我們過往經驗、現有合約年期、管理層對本行業趨勢的觀點及來自外部來源資料為基礎。我們相信，以下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我們財務報表時所用的最重要估計及判斷。

### 造船合約—造船

我們於造船合約成本產生的期間將其確認為開支。當造船合約的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合約收入僅就已產生可能收回合約成本獲我們確認。當造船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且合約可能盈利時，我們會於合約期間確認合約收入。當總合約成本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我們會即時將預期虧損確認為開支。在經客戶同意並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我們會將合約工程的改動、賠償及獎金(如有)計入合約收入。我們使用「完工百分比」法釐定於既定時期內確認的適當收入金額。完工階段即各合約截至結算日止產生的合約成本佔總估計成本的比例。於確定完工階段時，於該期間因合約的未來活動而產生的成本，不會計入合約成本內。視乎性質呈列為存貨、預付款項或其他資產。

於訂立造船合約前，我們通常根據我們建造類似船舶的經驗，計及與建造相關船舶直接有關的任何原材料價格、勞動成本及其他成本及開支增幅等其他因素，估計整個合約的成本。於開始建造後，我們於各結算日重估我們的估計並進行必要調整。在我們並無建造若干類別船舶經驗的情況下，我們根據我們自可靠來源收集的行業資料進行估計。有關以下主要成本類別，我們進行如下估計：

- 原材料及零部件：我們於建造開始之時根據船舶的基本設計及相關材料的市價重估鋼板及鋼管等原材料成本。我們根據造船合約所列規格及相關設備的市價估計設備成本。該等估值將定期調整。
- 勞動成本：我們根據我們過往建造相似類型船舶的經驗估計勞動成本。在我們並無建造相似類別船舶經驗的情況下，我們根據來自其他船廠的資料進行估計。
- 其他直接成本：我們根據有關合約條款及相關人士報價(如適用)估計保費、船舶經紀佣金、檢查費、設計費及保證開支等其他直接成本。

---

## 財務資料

---

於建造船舶前，我們的融資及經營部通常根據由生產、銷售及營銷部門等其他相關部門提供的資料編製估計成本報告。其後，該報告呈交予我們主要行政人員及部門主管審閱及批准。報告獲批准後，將用作本公司各部門管理各別船舶建造成本的指引。該報告定期根據上述程序進行修訂，以反映必要調整及變動。

我們估量總合約成本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作出該等判斷時，我們的管理層會依靠本身的過往經驗與行業知識。管理層會監察建造進度，並會於持續造船過程中定期審核各份合約的估計總成本。倘實際成本與管理層所估計者有出入，則需對收入、銷售成本及可預見虧損撥備等項目作出調整。

假設合約結果可合理地確認，我們會於船舶的完工百分比超過20%時既開始確認各份造船合約的溢利。我們的管理層認為船舶的完工百分比達20%後，總成本應能可靠地計量。

### 保用撥備

倘由於過往發生的事件引致目前出現債務（法定或推定），而該等債務可能導致日後資源流出以清還負債，並能夠可靠估計負債金額時，撥備會被確認。於確認相關項目的收入時，我們就造船產品及維修或更換性能不良的項目的估計保用成本計提撥備。我們的造船產品保用期由交付日期起為期一年。由於我們制定有產品質量計劃及程序，保用責任受實際產品故障率、就產品故障所使用的材料及提供服務的成本影響。我們的保用撥備乃根據於年結日處理所售出產品現有及日後索償所需金額的最佳估計設立。然而，管理層認為，我們的保用撥備足夠，所採用的判斷適當，產品保用的最終成本可能與我們的估計存在重大差異。於產品保用的實際成本低於管理層原本的預期時，我們於相關保用期屆滿後解除適當比例的撥備，倘產品保用成本高於預期，則我們會相應增加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我們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用作此目的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40年
廠房及機器	5至15年
電腦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5年
汽車	10年

我們於每個結算日對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

## 財務資料

---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我們採用折現現金流分析釐定若干金融工具(如優先股)的初期公平值。我們運用判斷選取方法並主要基於各結算日的現時市況作出假設。

### 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我們須於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於釐定就所得稅計提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的稅務釐定。我們須估計未來會否繳納額外稅項，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的責任。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入賬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及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我們乃基於該等應收款項可收回程度的評估而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及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撥備。在估計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可變現數額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於作出該判斷時，我們評估多項因素，其中包括各債務人／客戶當時的信用及過往收賬記錄及現時市況。

### 以股份為基準的薪酬

僱員可收取我們部分股份作為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代價。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須確認為一項支出。將於授予期內列作支出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性質的授予條件所產生的影響，如盈利能力、銷售額增長指標及於特定期間內作為實體僱員身份)。在預計將予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時，非市場性質的歸屬條件亦加入一併考慮。所支出的總金額於歸屬期間確認，歸屬期間為所有指定歸屬條件已達成的期間。於各結算日，我們調整對預計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將予歸屬的股份數目所作的估計，並在合併損益表確認(如有)調整原來估計所產生的影響，並對股本作出相應調整。

### 經選定收益表項目詳情

#### 收入

收入指合約收入(扣除營業稅及附加費及貨品退貨的撥備及交易優惠)。

#### 收入確認－造船合約

我們於造船合約成本產生時採用「完工百分比方法」確認，以釐定於特定期間確認的適當收入金額。我們所確認的合約收入僅以可能收回的已產生成本為限，並於完工百分比超

---

## 財務資料

---

過有關船舶20%時確認溢利，此乃由於管理層認為於此階段後，合約建設的結果能夠予以合理估計。在確認我們的收入時，須作出重大假設以估計總合約成本。倘實際成本與我們的估值有出入，我們會對收入及銷售成本作出調整及對可預見虧損作出撥備，以估計總合約成本超過總合約收入為限。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銷售成本錄得的可預見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7.3百萬元、人民幣66.1百萬元及零。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可預見虧損撥備為零。

### 政府補助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如皋市政府下屬如皋港區管理委員會向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熔盛重工授出補貼為人民幣83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20.0百萬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收取並存入熔盛重工的賬戶中。該金額乃授出以補貼熔盛重工就其對高增值船舶及海洋工程設備的研究及建設的開支。餘下補貼額人民幣310.0百萬元將按照熔盛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底前所產生的實際成本而授予熔盛重工。補貼額乃根據多項因素而釐定，包括我們處於行業領先地位、我們在地方經濟所擔當的重要角色、我們建設的多種船舶、我們的海洋工程能力、我們對高技術研究、船舶設計及生產程序的龐大投資、技術員培訓、引入新技術及管理人員以及獲取新專利及項目的成就。我們在獲授補貼方面並無被施加任何附加條件。

我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將該補貼額入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第7段，我們將補貼額用以抵銷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收益表中的開支，包括銷售成本人民幣317.6百萬元、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人民幣2.6百萬元、一般及行政開支人民幣117.6百萬元及融資成本人民幣82.2百萬元。已抵銷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我們的生產成本。分配作抵銷僱員福利開支、外包及加工成本及辦公室開支及公用設施開支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5.3百萬元、人民幣173.8百萬元及人民幣88.1百萬元。我們作出的抵銷與補貼目的一致，而我們相信以此形式來確認補貼額乃屬恰當。

倘我們沒有獲取該筆補貼額，我們的銷售成本及其他營運開支將會高於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財務報表中所錄得的金額。我們概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能夠獲取類似的政府補貼。倘我們未能取得與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得的補貼類似的補貼時，我們的純利及純利潤率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建造中船舶及已交付船舶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造船業務。我們的產品於往績記錄期獲廣泛認可，特別是當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成功交付第一艘船舶後。在我們有更多生產設施開始投入運作及我們的員工接受較佳培訓及累計更多經驗後，我們提高了產能。我們在造船方面擁有日積月累的經驗與專業知識，加上產能提高，使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

## 財務資料

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能夠建造更多船舶。於往績記錄期，建造中船舶數目與已交付船舶數目均告大幅上升。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建造中及已交付船舶數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建造中船舶 數目(艘)	已交付船舶 數目(艘)								
<b>造船合約</b>										
散貨船 .....	6	—	2	5	11	1	6	1	15	2
超大型礦砂船 <sup>(1)</sup> .....	—	—	—	—	3	—	—	—	8	—
油輪 <sup>(2)</sup> .....	6	—	23	—	21	9	21	5	11	10
超大型油輪 .....	—	—	—	—	—	—	—	—	—	—
集裝箱船 .....	—	—	—	—	—	—	—	—	—	—
<b>海洋工程</b>										
(深水鋪管起重船) .....	—	—	1	—	1	—	1	—	1	—
<b>總計</b> .....	<b>12</b>	<b>—</b>	<b>26</b>	<b>5</b>	<b>36</b>	<b>10</b>	<b>28</b>	<b>6</b>	<b>35</b>	<b>12</b>

附註：

-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底開始建造三艘超大型礦砂船，但未有一艘於該年度達至20%的完成度，由於該年度所產生的成本十分少，故我們並無就該等船舶確認收入。
-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建造6艘油輪，但未有一艘於該年度達至20%的完成度，然而，我們已就該等船舶所產生的實際成本確認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日完工百分比超過20%的船舶：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b>造船合約</b>				
散貨船 .....	4	6	8	1	14
超大型礦砂船 <sup>(1)</sup> .....	—	—	—	—	6
油輪 <sup>(2)</sup> .....	—	13	21	18	11
超大型油輪 .....	—	—	—	—	—
集裝箱船 .....	—	—	—	—	—
<b>海洋工程(深水鋪管起重船) ....</b>	—	—	1	1	1
<b>總計</b> .....	<b>4</b>	<b>19</b>	<b>30</b>	<b>20</b>	<b>32</b>

附註：

-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底開始建造三艘超大型礦砂船，但未有一艘於該年度達至20%的完成度。由於該年度所產生的成本十分少，故我們並無就該等船舶確認收入。
-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建造6艘油輪，但未有一艘於該年度達至20%的完成度。然而，我們已就該等船舶所產生的實際成本確認收入。

## 財務資料

### 按板塊及產品類型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主要產品的銷售額及各自按船舶類型劃分的百分比：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百分比
<b>造船</b>										
散貨船 .....	543,377	82.1%	952,269	20.1%	2,371,612	25.0%	325,426	6.8%	3,138,379	38.4%
超大型礦砂船 <sup>(1)</sup> .....	-	-	-	-	-	-	-	-	2,382,412	29.2%
油輪 <sup>(2)</sup> .....	118,288	17.9%	3,745,824	79.3%	6,812,272	71.9%	4,307,437	89.4%	2,113,432	25.9%
超大型油輪 .....	-	-	-	-	-	-	-	-	-	-
集裝箱船 <sup>(3)</sup> .....	-	-	-	-	-	-	-	-	77,938	1.0%
小計 .....	661,665	100.0%	4,698,093	99.4%	9,183,884	96.9%	4,632,863	96.2%	7,712,161	94.5%
海洋工程(深水鋪管起重船) ...	-	-	26,818	0.6%	289,322	3.1%	183,409	3.8%	330,682	4.0%
船用發動機建造 .....	-	-	-	-	-	-	-	-	6,179	0.0%
<b>工程機械</b>										
挖掘機 .....	-	-	-	-	-	-	-	-	118,376	1.5%
起重機 .....	-	-	-	-	-	-	-	-	940	0.0%
其他 .....	-	-	-	-	-	-	-	-	2,045	0.0%
小計 .....	-	-	-	-	-	-	-	-	121,361	1.5%
<b>總計</b> .....	<b>661,665</b>	<b>100.0%</b>	<b>4,724,911</b>	<b>100.0%</b>	<b>9,473,206</b>	<b>100.0%</b>	<b>4,816,272</b>	<b>100.0%</b>	<b>8,170,383</b>	<b>100.0%</b>

附註：

-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底開始建造三艘超大型礦砂船，但未有一艘於該年度達至20%的完成度。由於該年度所產生的成本十分少，故我們並無就該等船舶確認收入。
-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建造6艘油輪，但未有一艘於該年度達至20%的完成度。然而，我們已就該等船舶所產生的實際成本確認收入。
- 我們確認鋼板切割前與準備工作有關的收入乃基於我們四艘集裝箱船訂單產生的若干特定成本。成本主要包括關稅、設計費用及代理佣金的首期付款。

#### • 造船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大多數收入來自造船板塊。於往績記錄期內，來自不同類型船舶的收入有重大差異。於二零零七年，我們有82.1%的收益來自我們的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分別有79.3%及71.9%的總收入來自蘇伊士型油輪。我們的好望角型散貨船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帶來收入。散貨船並於二零零九年佔收入的25.0%。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建造蘇伊士油輪產生的收益佔收入的89.4%。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有38.4%、25.9%及29.2%的收入來自散貨船、蘇伊士油輪及超大型礦砂船。該等船舶類型於往績記錄期的貢獻有所改變，主要原因載列如下：

- 我們接獲的首張訂單為六艘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我們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開始及繼續建造六艘及一艘船舶。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完成該等船舶大量工程，而於二零零八年則完成更高百分比，並於二零零八年交付五艘船舶；
-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建造六艘蘇伊士型油輪。我們的造船活動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有所增加，分別有23艘及21艘在建船舶，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交付九艘蘇伊士船舶；及

## 財務資料

-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建造第一艘好望角型散貨船，而於二零零九年則有9艘該類型在建船舶。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我們有15艘散貨船、11艘油輪及8艘超大型礦砂船在建。該段期間的平均完工比例達58.9%。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我們有6艘散貨船及21艘油輪在建。該等船舶於該段期間的平均完工比例為34.3%。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地區及收入百分比劃分的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收入：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土耳其 .....	4,882	0.7%	587,355	12.5%	2,494,557	27.1%	785,528	16.9%	1,628,511	21.1%
挪威 .....	552,436	83.5%	1,547,618	32.9%	1,769,824	19.3%	1,323,952	28.6%	175,438	2.3%
希臘 .....	58,850	8.9%	1,965,780	41.9%	1,792,561	19.5%	830,630	17.9%	1,098,459	14.3%
俄羅斯 .....	27,448	4.2%	538,043	11.5%	1,000,052	10.9%	967,805	20.9%	166,642	2.2%
中國 .....	—	—	8,542	0.2%	987,990	10.8%	263,695	5.7%	477,858	6.2%
塞浦路斯 .....	18,049	2.7%	9,107	0.2%	709,650	7.7%	461,253	10.0%	483,381	6.3%
德國 .....	—	—	6,960	0.1%	271,917	3.0%	—	—	1,299,459	16.8%
新加坡 .....	—	—	34,688	0.7%	157,333	1.7%	—	—	—	—
巴西 .....	—	—	—	—	—	—	—	—	1,914,678	24.8%
阿曼 .....	—	—	—	—	—	—	—	—	467,735	6.0%
<b>總計 .....</b>	<b>661,665</b>	<b>100.0%</b>	<b>4,698,093</b>	<b>100.0%</b>	<b>9,183,884</b>	<b>100.0%</b>	<b>4,632,863</b>	<b>100.0%</b>	<b>7,712,161</b>	<b>100.0%</b>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向位於土耳其、挪威及希臘等地的客戶銷售船舶，而來自向中國等世界其他地區的客戶銷售船舶所得的金額亦不斷增加。我們於二零零九年開始憑藉信譽拓展至中國市場及接獲民生租賃的十份巴拿馬型散貨船訂單。

由於我們知名度與日俱增及我們的產品於往績記錄期更獲市場接納，我們接獲更多較大型船舶訂單及建造更多較大型船舶。因此，於往績記錄期內，蘇伊士型油輪及好望角型散貨船等較大型船舶帶來的收入增加，而巴拿馬型散貨船帶來的收入比例則開始減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新開始建造五艘超大型礦砂船。

### • 海洋工程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自海洋工程板塊確認收入，而於二零零九年自該板塊所得的收入比重增加。雖然我們於二零零七年接獲深水鋪管起重船訂單，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並無確認任何海洋工程收入及於二零零八年僅確認少量收益，這是由於該項目的複雜性及完成船舶設計及其他前期工作所需大量時間，我們於該兩年的工作主要是準備工作。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展開建造工程，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底完成33.2%的深水鋪管起重船工程。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已建造完成該船舶的比例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為多。

### • 船用發動機建造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收購熔安動力機械，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其財務業績已併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由於集團內部交易的對銷，我們財務報表中所示的財務業績僅反映向外

## 財務資料

部客戶的銷售。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內部交易對銷前來自我們船用發動機板塊的總收入為人民幣132.4百萬元，包括我們由完成兩份外部客戶維修訂單確認的人民幣6.2百萬元及由完成兩份維修訂單與來自造船板塊的四台船用柴油發動機訂單而確認的收入人民幣126.2百萬元。

### • 工程機械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購振宇機械大部分權益，其財務業績自收購日期起併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從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的期間內，我們來自工程機械的總收入為人民幣121.4百萬元，主要為銷售324台挖掘機及一台吊機確認的收入。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一般包括鋼材、設備及其他原材料成本、勞工成本、消耗品、佣金及與造船及相關生產活動有關的雜項費用。

### 按板塊劃分

造船板塊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銷售成本的全部或大部份，而由於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建造自二零零八年展開以來開始增多，二零零九年海洋工程板塊應佔的銷售成本迅速增多。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主要產品的銷售成本及各自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

銷售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b>造船</b>										
散貨船 .....	576,560	83.1%	1,087,619	22.5%	1,256,631	16.5%	201,281	5.2%	2,291,551	36.2%
超大型礦砂船 .....	-	-	-	-	-	-	-	-	1,833,214	28.9%
油輪 .....	116,983	16.9%	3,701,120	76.9%	6,179,610	81.0%	3,520,512	91.4%	1,830,591	28.9%
超大型油輪 .....	-	-	-	-	-	-	-	-	-	-
集裝箱船 .....	-	-	-	-	-	-	-	-	77,938*	1.2%
小計 .....	<u>693,543</u>	<u>100.0%</u>	<u>4,788,739</u>	<u>99.4%</u>	<u>7,436,241</u>	<u>97.5%</u>	<u>3,721,793</u>	<u>96.6%</u>	<u>6,033,294</u>	<u>95.2%</u>
海洋工程(深水鋪管起重船) ...	-	-	26,818	0.6%	188,674	2.5%	129,310	3.4%	204,828	3.2%
船用發動機建造 .....	-	-	-	-	-	-	-	-	6,024	0.1%
<b>工程機械</b>										
挖掘機 .....	-	-	-	-	-	-	-	-	88,969	1.5%
起重機 .....	-	-	-	-	-	-	-	-	729	0%
其他 .....	-	-	-	-	-	-	-	-	1,128	0%
小計 .....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90,826</u>	<u>1.5%</u>
<b>總計 .....</b>	<u><u>693,543</u></u>	<u><u>100.0%</u></u>	<u><u>4,815,557</u></u>	<u><u>100.0%</u></u>	<u><u>7,624,915</u></u>	<u><u>100.0%</u></u>	<u><u>3,851,103</u></u>	<u><u>100.0%</u></u>	<u><u>6,334,972</u></u>	<u><u>100.0%</u></u>

附註：我們確認開始建造前與準備工作有關的收入乃基於我們四艘集裝箱船訂單產生的若干特定成本。成本主要包括關稅、設計費用及代理佣金的首期付款。

- 造船

於往績記錄期，來自巴拿馬型散貨船的成本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大幅減少，而於同期，我們就蘇伊士型油輪及好望角型散貨船產生的成本則開始迅速增加。於二零零七年，我們大部分的造船成本產生於建造75,500載重噸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散貨船。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總銷售成本的大部分產生於建造蘇伊士型油輪。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建造油輪產生的成本佔銷售總成本的91.4%。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建造15艘散貨船、11艘油輪及八艘超大型礦砂船的成本分別佔銷售總成本的36.2%、28.9%及28.9%。於往績記錄期所產生成本有所改變，主要原因載列如下：

- 我們接獲的首張訂單為六艘冰區加強型巴拿馬型船舶。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完成該等船舶的大量工程，並於二零零八年則完成更高百分比，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交付五艘船舶；於二零零九年，我們僅有兩艘額外的在建巴拿馬型散貨船及於二零零九年內僅交付一艘船舶；
-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末開始建造六艘蘇伊士型油輪。我們的造船活動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有所增加，分別有23艘及21艘在建船舶，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交付九艘蘇伊士型船舶；及
-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建造第一艘好望角型散貨船，而於二零零九年則有9艘該類型在建船舶。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開始建造五艘超大型礦砂船及六艘散貨船，並繼續建造三艘超大型礦砂船、九艘散貨船及11艘油輪。我們船舶的平均完工率於該段期間為58.9%。

- 海洋工程

雖然我們於二零零七年接獲深水鋪管起重船訂單，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的工作主要是準備工作。在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底大致上完成前期工程後，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完成的建造工程較二零零八年為多。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並無確認與深水鋪管起重船有關的銷售成本。於二零零七年有關深水鋪管起重船的成本被遞延，並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建造船舶後確認為銷售成本。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完成較高百分比的船舶建造進度，因此該年就造船產生的成本較二零零八年為高。

- 動力工程

該板塊於往績記錄期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及零部件成本及製造及修理交付予外部及內部客戶的發動機及發動機零部件的生產線僱員的僱用成本。我們就板塊間交易所確認的收入已於將板塊財政業績合併至本集團財政業績時抵銷，然而，該板塊的銷售成本不會於合併後抵銷。因此，我們於該板塊的銷售成本已計入交付予我們造船板塊的發動機成本內。

- 工程機械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來自該板塊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及零部件成本及生產線僱員的僱用成本。我們於該板塊產生的銷售成本主要與製造挖掘機有關。

## 財務資料

### 按類型劃分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類型劃分的銷售成本及其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銷售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
原材料										
— 鋼板及管道 .....	193,448	27.9%	2,057,742	42.7%	2,862,802	37.5%	1,569,469	40.8%	2,606,068	41.1%
— 設備 .....	113,134	16.3%	1,336,893	27.8%	2,475,384	32.5%	950,693	24.7%	2,059,130	32.5%
— 其他 .....	42,545	6.1%	225,117	4.7%	399,063	5.2%	339,715	8.8%	378,010	6.0%
勞工成本 .....	84,570	12.2%	491,313	10.2%	835,028	11.0%	397,578	10.3%	474,966	7.5%
消耗品 .....	59,845	8.6%	156,518	3.3%	336,936	4.4%	157,161	4.1%	336,351	5.3%
佣金 .....	34,396	5.0%	102,013	2.1%	89,209	1.2%	73,499	1.9%	128,004	2.0%
其他 .....	165,605	23.9%	445,961	9.2%	626,493	8.2%	362,988	9.4%	352,443	5.6%
<b>總計 .....</b>	<b>693,543</b>	<b>100.0%</b>	<b>4,815,557</b>	<b>100.0%</b>	<b>7,624,915</b>	<b>100.0%</b>	<b>3,851,103</b>	<b>100.0%</b>	<b>6,334,972</b>	<b>100.0%</b>

於往績記錄期，鋼板及管道成本為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鋼材成本或受我們所用鋼材數量、我們所付採購價及我們於相關期間按特定價格採購的鋼材數量等因素影響。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分別擁有12艘、26艘及36艘在建中船舶，該等期間我們建造所用的鋼材量分別約為42,000噸、350,000噸及640,000噸。由於我們建造船舶須使用大量鋼材，我們所付鋼價通常會對銷售成本產生重大影響。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就鋼材所付加權平均購買價(扣除增值稅)分別為每噸人民幣5,500元、人民幣6,600元及人民幣5,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鋼板及管道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分別為27.9%、42.7%及37.5%。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已動用約330,000噸及530,000噸鋼板及管道，其加權平均採購價(扣除增值稅)分別為每噸人民幣4,900元及每噸人民幣5,200元。我們的鋼板及管道的總銷售成本分別佔上述期間總銷售成本40.8%及41.1%。

我們的設備成本於往績記錄期為銷售成本的第二大組成部分。進口設備主要包括建造船舶所用及購自海外製造商韓國現代重工集團的船用柴油發動機及柴油發電機。我們通常向海外供應商購買主要柴油發動機及其他重要設備，理由是內地供應有限，以及該等類型設備有著嚴格技術規定。一般而言，我們與客戶訂立造船合約後，隨即向海外供應商取得重要設備及部件供應。倘我們在成本可能上升前未能鎖定設備價格，我們會在船舶合約價格上加上預期成本升幅。設備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16.3%增加至二零零八年27.8%，並於二零零九年增加至32.5%。我們的設備成本(佔銷售成本一部分)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24.7%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32.5%。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產生的設備成本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為多，此乃由於接近工期尾聲的船舶數量增加導致我們於該段期間採購及安裝了更多設備。

---

## 財務資料

---

其他原材料成本包括油漆、焊接材料、線纜、型鋼、潤滑劑及建造船舶所用的多種材料及零件。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其他原材料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的6.1%、4.7%、5.2%、8.8%及6.0%。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勞工成本包括僱員成本及外包及加工費用。我們的僱員成本包括我們向生產線工人、經理及其他從事建造工程員工所付薪金以及其他相關成本。外包及加工費用包括外包建造工程以及為我們所建船舶製造特定零部件所涉直接勞工成本及加工費用。由於我們的建造工程數目增加，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將部分增加的船舶建造工程外包予本集團以外的造船公司。我們通常外包的工序包括船身建造和噴漆。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勞工成本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為12.2%、10.2%、11.0%、10.3%及7.5%。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僱員成本更低乃部分由於收到的政府補助抵銷了部分設計及製造新型船舶所產生的相關成本約人民幣77.2百萬元。

我們的消耗品包括我們在生產中使用的多種材料，如噴砂處理的鋼砂、生產線上員工的手套及為船噴漆的刷子。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消耗品分別佔銷售成本8.6%、3.3%、4.4%、4.1%及5.3%。

佣金指我們在往績記錄期與客戶訂立具約束力合約後向促成有關新造船訂單的船舶經紀支付的費用。每次我們於收到相關訂單的分期付款後再分期支付經紀佣金。佣金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5.0%降至二零零八年2.1%，二零零九年則為1.2%，此乃因為隨着從現有客戶取得更多後續訂單及推薦而向船支經紀支付的佣金減少所致。佣金是銷售成本的一部分，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佣金分別佔總銷售成本1.9%及2.0%。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佣金佔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增加乃部分由於我們於該等期間收取的分期付款數目增加，而我們須就此向造船代理支付相應佣金。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產生的其他成本包括設計費、擔保成本、水電開支成本、機器租金、檢查費、保費、折舊及其他雜項開支。受業務活動狀況或未來業務計劃改變影響，上述各項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可於不同期內變動。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其他成本金額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分別為23.9%、9.2%、8.2%、9.4%及5.6%。此外，我們的折舊及攤銷開支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大幅增加，此乃由於我們不同業務板塊的生產設施在建造或修理後開始投產，包括由於我們收購熔安動力機械及振宇機械而轉讓予本集團的生產設施。

### 毛利／毛損及毛利率／毛損率

於合約結果能可靠預測前，我們所確認的合約收入僅以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成本為限。我們僅於船舶的完工百分比超過20%時就各造船建築合約確認溢利，原因為我們的管理層相信造船合約的結果於該階段後能可靠預測。因此，於船舶的完工百分比達20%前確認的收入，不會包括任何溢利。因此，對我們毛利及毛利率構成影響的因素包括完工百分比、所確認的收入及成本及其後調整（很大程度上視乎我們管理層的估計及判斷）。

---

## 財務資料

---

我們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損分別為人民幣31.9百萬元及人民幣90.6百萬元，但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則錄得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848.3百萬元及人民幣1,835.4百萬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我們的相當大部分現有造船設施仍在興建中。我們大部分現有造船設施於二零零九年方開始營運。我們的管理團隊及造船員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仍在進行召集與培訓。基於我們作為新船塢，經營歷史有限及缺少造船經驗，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經歷超支。我們產生大量成本，如培訓多名僱員、購置多台機器及系統的費用及支付設計費的成本後方確認任何大量造船收入或溢利。於二零零九年，我們更多造船設施可予營運，且我們的僱員獲得所需培驗及經驗後，我們能專注於造船及產生造船收入及溢利。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我們正在建造船舶的完工百分比通常較低。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船舶完工百分比達到20%，我們方能確認任何溢利，因此於該等年度與該等船舶確認的收入僅與我們產生的總成本相等，而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建造中的船舶完工百分比大部分高於20%，且我們能確認毛利，以根據完工百分比確認的收入超過產生的實際成本為限。
- 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相比，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毛利大幅增加，此乃由於我們的在建船舶(包括其完工百分比超過20%的六艘超大型礦砂船)數量增加，而完工項目的平均比率在更多造船廠設施投入運營後亦有所增加。
- 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溢利部分由於政府向我們提供的補助人民幣520.0百萬元為我們貢獻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人民幣426.7百萬元。

我們的毛利／毛損及毛利率／毛損率可能於財務期間視乎鋼材價格、設備及勞工成本、以及我們建造中的船舶組合及該等船舶的完工百分比等因素大幅波動。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以及廣告、推銷及市場推廣費。我們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分別佔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總收入的0.16%、0.07%、0.05%、0.04%及0.45%。由於我們主要依賴口碑及我們於造船業享負的盛名以推廣產品及爭取新訂單，故開支佔總收入百分比一直偏低。佔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總收入百分比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乃由於我們產品在業內廣受歡迎，大幅減低了我們對廣告的需要。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廣告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增加，此乃由於我們為擴展業務而推廣產品及品牌導致媒體廣告開支增加。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原材料及所用消耗品、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僱員福利開支、經營租賃開支、外包及加工成本、代理費、其他稅務相關開支及關稅、銀行開支、辦公室開支與公用設施成本及其他雜項開支。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總收入分別54.9%、8.3%、5.9%、6.5%及6.0%。往績記錄期內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百分比減少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所確認的收入大幅增加以及二零零七年僱員福利開支(計入支付予高級行政人員的一次性以股權為基礎薪酬)相對較高所致。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減少乃由於我們於該段期間的收入迅速增加。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向我們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及其他福利。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分別佔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的71.1%、13.5%、14.6%、15.6%及18.0%。於二零零七年，我們所產生的巨額僱員福利開支主要由於授予高級管理層股份達人民幣236.6百萬元所致。與二零零八年相比，該等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於二零零九年有所下降，因為我們於當時確認的收入增長更為顯著。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止八個月分別平均擁有605名、887名、1,071名及1,107名行政人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佔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1.0%、7.8%、18.2%、19.2%及24.4%。隨著眾多用作一般及行政目的的樓宇及其他設施竣工後，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固定資產大幅增加，導致該段期間產生的折舊增加。

代理費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向多間中國貿易公司就其代表我們提供退款擔保而支付的費用。於我們增長初期，由於我們並無足夠往績，故我們須利用多間國有企業的信貸融資取得我們所須的充足信貸融資，以發出所有退款擔保。根據我們與該等貿易公司(其於往績記錄期代表我們提供退款擔保)訂立的協議，我們通常向該等公司支付約佔退款擔保1.5%的金額。我們的代理費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約佔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6.2%、19.2%、6.8%、4.5%及9.0%。隨著我們的往績記錄進一步鞏固，我們能取得更多的銀行信貸，故使用該等貿易公司的次數已愈來愈少。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辦公及水電成本包括辦公設備、使用水、電的成本，以及我們於業務過程中經營食堂的開支。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辦公及水電開支分別約佔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的7.2%、14.4%、16.1%、12.7%及6.3%。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該等開支增加乃由於員工人數增加而導致經營餐廳產生的開支增加及我們於該段期間裝修上海及南通的新辦公室而購置的辦公設備及傢俬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辦公及水電開支有所減少，此乃由於我們已於二零零九年採購充裕的新辦公設備，故毋須於二零一零年作額外採購。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銀行開支(包括退款擔保費)主要指我們的銀行及我們的貿易公司利用的銀行發出退款擔保所收取的開支。我們通常每季度向銀行支付擔保款項的0.1%。於

---

## 財務資料

---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銀行開支分別約佔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的2.4%、9.5%、10.7%、11.4%及20.2%。銀行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因業務擴充而需要的退款擔保增加所致。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其他稅項相關開支及關稅主要包括根據重組向本集團轉讓資產時支付的稅項及固定資產的房產稅。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稅項相關開支分別佔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的4.7%、16.8%、8.5%、8.1%及4.2%。我們就重組而轉讓熔盛投資持有的原材料及船舶時產生稅項及關稅。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原材料及消耗品包括材料及消耗品(如用作儲存或運輸鋼鐵及其他原材料的起重機及其他生產設備。我們原材料及消耗品分別佔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的0.4%、7.9%、4.6%、4.3%及3.0%。於二零零八年的原材料及消耗品有所增加，乃由於運送鋼材量增加所致。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在倉庫區的高架起重機開始運作後已減少利用卡車起重機，導致開支減少。

由於我們業務於往績記錄期迅速擴展，故大部分行政開支的其他部分出現增長。該等開支的部分增長較同一財政期間的收入增長迅速，因為開始營運船廠設施、興建新設施、合併收購的附屬公司及培訓新僱員所致。

### 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其他經營開支包括熔盛投資向本集團的多間附屬公司轉讓經營資產及多間附屬公司相互轉讓資產供進行業務營運而支付的稅項。我們的其他經營開支分別佔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總收入1.6%、0.7%、零、零及0.003%。

### 其他收益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銷售廢金屬所得款項、政府補助、租金收益及取消造船合約的賠償。其他收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佔總收入的零、1.0%、1.3%、1.4%及1.6%。由於我們的造船活動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有所增加，且所用鋼材更多，故廢金屬量亦增多。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在建造船廠時利用一部分廢金屬，並將餘下未使用部分出售。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向江蘇政府收取政府補助作為造船獎勵，並於二零零九年因一艘船舶的造船訂單取消獲賠償人民幣5.0百萬元。

### 其他(虧損)/收益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其他虧損包括衍生工具的匯兌虧損淨額及公平值虧損。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其他虧損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5.3%、0.4%、0.4%及0.8%。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產生的匯兌虧損淨額主要由於人民幣對美元升值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其他收益佔我們總收入的0.04%。鑒於近期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人民幣在未來進一步升值及以美元及港元列值的資產數量增加，我們可能會在不久將來面臨重大匯兌虧損。

### 融資收益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融資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及融資活動的外匯收益淨額。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融資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5%、0.5%、0.4%、0.4%及1.0%。我們的利息收益於往績記錄期有所增加乃由於我們的銀行存款平均金額於同期顯著增加所致。

### 融資成本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於銀行借款利息、融資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及優先股減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我們的融資成本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零、1.5%、1.0%、1.4%及2.1%。我們的銀行借款的利息及融資租賃負債於往績記錄期大幅增加，因為我們大幅增加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及發行優先股，以滿足我們迅速增長業務的資金需要。我們收購大量資產及興建新的船廠設施，主要以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及發行優先股撥付。我們已將用於為固定資產建設提供資金的借款所產生的利息開支資本化。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資本化利息分別為人民幣42.8百萬元、人民幣344.3百萬元、人民幣617.0百萬元、人民幣366.9百萬元及人民幣207.0百萬元。鑒於近期中國收緊政策致利率上升，我們現有的龐大借款及可能在未來提高借款以擴展業務，可能會令我們在不久將來產生龐大利息開支。

###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為超過融資成本的融資收益淨額或反之亦然。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所得稅開支包括我們附屬公司須就在中國應課稅收益支付的中國所得稅，並就任何遞延所得稅作出調整。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佔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的0.2%及0.1%。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擁有所得稅抵稅額。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佔我們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0.2%及14.9%。

我們除所得稅前虧損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分別為人民幣438.7百萬元及人民幣540.3百萬元。我們於二零零七年繳納的稅款不多，乃由於部分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已錄得應課稅溢利。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未就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資產負債，原因是該等虧損乃由熔盛重工產生，而其預期於稅項豁免屆滿後悉數動用該等稅項虧損。儘管我們於二零零九年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1,306.6百萬元，惟大部分均來自獲得所得稅徵納豁免的熔盛重工。鑒於我們的適用稅率及應課稅收益增加，我們可能會在不久將來產生更大所得稅開支。

## 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

#### 經選定合併全面收益表

以下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的全文一併閱讀，包括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合併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我們於本招股章程內的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b>661,665</b>	<b>4,724,911</b>	<b>9,473,206</b>	<b>4,816,272</b>	<b>8,170,383</b>
銷售成本 .....	(693,543)	(4,815,557)	(7,624,915)	(3,851,103)	(6,334,972)
毛(損)/利 .....	<b>(31,878)</b>	<b>(90,646)</b>	<b>1,848,291</b>	<b>965,169</b>	<b>1,835,411</b>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1,030)	(3,404)	(4,605)	(2,060)	(36,4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	(363,058)	(393,345)	(561,253)	(311,643)	(489,878)
其他經營開支 .....	(10,879)	(30,906)	—	—	(272)
其他收益 .....	—	46,598	123,317	65,264	127,868
其他(虧損)/收益 .....	(35,094)	(19,326)	(37,981)	(39,061)	3,642
經營(虧損)/溢利 .....	<b>(441,939)</b>	<b>(491,029)</b>	<b>1,367,769</b>	<b>677,669</b>	<b>1,440,303</b>
融資收益 .....	3,216	22,862	33,385	19,988	78,678
融資成本 .....	—	(72,142)	(94,604)	(66,687)	(170,405)
融資收益/(成本) - 淨額 .....	3,216	(49,280)	(61,219)	(46,699)	(91,72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b>(438,723)</b>	<b>(540,309)</b>	<b>1,306,550</b>	<b>630,970</b>	<b>1,348,576</b>
所得稅(開支)/抵免 .....	(842)	24	(1,889)	(1,237)	(201,474)
年內/期內(虧損)/溢利 .....	<b>(439,565)</b>	<b>(540,285)</b>	<b>1,304,661</b>	<b>629,733</b>	<b>1,147,102</b>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相比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4,816.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54.1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8,170.4百萬元，增幅為69.6%，原因主要如下：

造船：我們建造散貨船的收入增加人民幣2,813.0百萬元、建造超大型礦砂船的收益增加人民幣2,382.4百萬元，而與集裝箱船訂單有關的籌備工作收益增加人民幣77.9百萬元。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擁有15艘在建散貨船，其中我們平均完工52.4%，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僅有6艘散貨船，其中我們平均完工8%。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開始建造五艘超大型礦砂船。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11艘在建油輪的平均完工率87.7%，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相比，我們21艘在建油輪的平均完工率41.8%相比，我們建造油輪的收入減少。

---

## 財務資料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大部分造船收入來自於土耳其、巴西及德國的客戶。該等客戶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78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57.1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4,842.6百萬元，增幅為516.5%。此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中國客戶建造的船舶確認的收入增加人民幣214.2百萬元。

**海洋工程：**我們建造深水鋪管起重船而確認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人民幣183.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7.3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30.7百萬元，增幅為80.3%。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完工百分比約為46.3%，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則約為19.9%。

**動力工程：**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因維修外部客戶的兩艘低速船用柴油發動機及兩個曲軸而確認的收入為人民幣6.2百萬元。熔安動力機械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進一步確認建造四艘船用柴油發動機的收入，以供我們的造船板塊使用，但由於於合併時對銷板塊間的業績，故概無收入於本集團確認。

**工程機械：**我們確認收入為人民幣121.4百萬元，主要來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至八月間銷售振宇機械製造的挖掘機。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85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83.9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335.0百萬元，增幅為64.5%，原因如下：

#### 按板塊劃分

- 我們的造船板塊產生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72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11.5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033.3百萬元，增幅為62.1%。此乃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散貨船完工百分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有所提高，開始興建超大型礦砂船及與集裝箱船訂單有關的籌備工作。
- 海洋工程板塊產生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2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5.5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04.8百萬元，增幅為58.4%。該增幅乃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深水鋪管起重船完工百分比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完工百分比達46.3%，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則為19.9%。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就向外部客戶作出銷售產生有關我們船用發動機建造板塊的成本人民幣6.0百萬元，原因為我們將該板塊的業績合併至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財務業績。我們就向造船板塊作出銷售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86.7百萬元。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產生有關我們工程機械板塊的成本人民幣90.8百萬元，原因為我們將該板塊的業績合併至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財務業績。

---

## 財務資料

---

### 按類型劃分

尤其是，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基於以下原因：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鋼板及管道成本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增加人民幣1,036.6百萬元，增幅為66.0%，基本上與期內收入增長相符。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設備成本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增加人民幣1,108.4百萬元，增幅為116.6%，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接近完工的船舶數目增加所致。設備成本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的顯著增加亦由於期內購置及安裝了更多發動機。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消耗品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增加人民幣179.2百萬元，增幅為114.0%，由於新興建的加工設施初期消耗的消耗品增加所致。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外包及加工費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增加人民幣54.4百萬元，增幅為20.0%，由於我們密集的造船活動導致造船勞工需求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外包及加工費部分由政府劃撥的補助抵銷，以抵銷設計及製造新型船舶產生的部分費用約人民幣173.8百萬元所致。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設計費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減少人民幣43.3百萬元，減幅為76.7%，因為我們更依賴過往的船舶設計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設計費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減少部分由於政府劃撥補助金以抵銷設計及製造新型船舶產生的部分費用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所致。

除上述為抵銷我們的外包及加工費和設計費而劃撥的款項外，我們進一步劃撥人民幣77.2百萬元及人民幣56.6百萬元的政府補助，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抵銷部分員工成本及公用事業成本。用以抵銷銷售成本的政府補助總金額為人民幣317.6百萬元。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965.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70.2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835.4百萬元，增幅為90.2%。尤其是我們：

- 造船板塊的毛利增加人民幣767.8百萬元；
- 海洋工程板塊的毛利增加人民幣71.8百萬元；及
- 工程機械板塊的毛利為人民幣30.5百萬元，此乃由於將本板塊的業績合併至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所致。

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毛利率為22.5%，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為20.0%。該增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承建的六艘超大型礦砂船的完工百分比超過20%及深水鋪管起重船的完工百分比提高所致。

---

## 財務資料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4.4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6.5百萬元，增幅為1,638.1%。該增幅主要由於我們進行的宣傳、推廣及營銷活動增加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11.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8.3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489.9百萬元，增幅為57.2%，主要基於以下原因：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於該段期間增加人民幣59.6百萬元，增幅為99.6%，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作一般及行政用途的大量樓宇及設備完工後固定資產大幅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部分由政府劃撥的補助金抵銷，以抵銷設計及製造新型船舶而產生的部分折舊成本人民幣1.3百萬元。
- 由於我們為業務擴充而僱用額外行政人員以及收購熔安動力機械及振宇機械導致我們的行政人員數目增加，故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39.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僱員福利開支部分由政府劃撥的補助金抵銷，以抵銷設計及製造新型船舶產生的僱員福利開支約人民幣78.4百萬元。
- 銀行開支增加人民幣90.7百萬元，增幅為1,130.5%，而水電開支成本減少人民幣8.8百萬元，降幅為22.1%。
- 代理費增加人民幣30.1百萬元，增幅為217.1%。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由於我們於該段期間自客戶接收更多分期付款，從而產生相應的佣金分期付款，故我們須向貿易公司支付更多款項以發出退款擔保。
- 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增幅為11%。

上述增幅部分抵銷的原因如下：

- 其他稅項相關開支及關稅減少人民幣4.5百萬元，減幅為18.0%。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其他稅項相關開支及關稅下降部分由於政府劃撥的補助以抵銷設計及製造新型船舶而產生的部分稅項相關開支及關稅約人民幣29,400元所致。
- 營運租賃付款減少人民幣18.5百萬元，減幅為76.4%。
- 共劃撥人民幣117.6百萬元的政府補助，以抵銷一般及行政開支項下費用，包括上述為抵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而劃撥的款項以及僱員福利開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其他部分出現波動。該等開支的部分增長較同一財政期間的收入增長迅速，因為開始營運船廠設施、興建新設施、合併收購的附屬公司及培訓新僱員所致。

---

## 財務資料

---

###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其他營運開支為人民幣0.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為零。

###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2.6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27.9百萬元，增幅為95.9%。

該增幅主要由於(i)期內銷售廢金屬增加人民幣41.8百萬元；(ii)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13.3百萬元；及(iii)取消造船合約收取的賠償人民幣3.8百萬元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船廠設施大致完工，我們利用廢金屬更少，但銷售更多。江蘇政府授予我們政府補助人民幣14.9百萬元，作為造船鼓勵。

### 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其他收益為人民幣3.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其他虧損為人民幣39.1百萬元。

該增幅主要由於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產生外匯收益所致。

### 經營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的經營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77.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62.6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440.3百萬元，增幅為112.5%。

### 融資收益

我們的融資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0.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8.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78.7百萬元，增幅為293.5%。

該增幅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的總本金額為人民幣2,368.7百萬元的貸款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增加人民幣15.6百萬元及外匯收益增加人民幣43.1百萬元所致。我們借貸以美元計值的貸款主要用作(i)償還我們先前向股東借貸款項以贖回優先股；及(ii)購買以美元進口的設備以盡量減少人民幣升值的影響。我們的平均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5,088.0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480.1百萬元。

### 融資成本

我們的總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3.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70.4百萬元，增幅為155.5%。

該增幅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232.4百萬元及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減少人民幣159.9百萬元所致，部分由被視為優先股利息減少人民幣288.6百萬元及為抵銷我們的融資成本而劃撥的政府補助減少人民幣82.2百萬元抵銷。我們的平均未償還借款總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5,921.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

---

## 財務資料

---

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3,325.3百萬元，由於我們需要撥付擴充的業務所致。由於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贖回優先股，贖回後不再有應計利息，故被視為優先股利息不再累計。由於興建造船廠設施及收購其他長期資產產生的開支減少，故資本化借款成本金額下降。

### 融資成本－淨額

於融資成本中扣除融資收益後，融資成本淨額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4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5.0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91.7百萬元，增幅為96.4%。

### 除所得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3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17.6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348.6百萬元，增幅為113.7%。

###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0.3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01.5百萬元，增幅為166.9倍。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率為14.9%，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為0.2%，主要由於熔盛重工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享有的稅項豁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底屆滿所致。

### 期內溢利及純利潤率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2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7.4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147.1百萬元，增幅為82.2%。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純利潤率為14.0%，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則為13.1%。

### 二零零九年與二零零八年相比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72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748.3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9,473.2百萬元，增幅為100.5%。該增幅主要由於開始建造更多的好望角型散貨船及蘇伊士型油輪以及二零零九年在建造中的蘇伊士型油輪的完工百分比比較二零零八年有所提高所致。於二零零九年，更多的船塢設施可予營運，且我們僱用較多工人從事造船活動。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完成的建造工程較二零零八年顯著為多，從而導致二零零九年確認的收入大幅提升。

於二零零九年，我們的大部分收入繼續來自於位於土耳其、挪威、希臘及俄羅斯的客戶。該等客戶的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63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18.2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7,057.0百萬元，增幅為52.1%，因為我們接受上述國家客戶的訂單，故我們提升產能以滿足該等市場增長的需求。此外，為中國及塞浦路斯客戶建造的船舶確認的收入於二零零九年大幅增長。該等客戶的收入於二零零九年增加人民幣1,942.5百萬元或4,368.4%。

---

## 財務資料

---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815.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09.3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7,624.9百萬元，增幅為58.3%，理由如下：

#### 按板塊劃分

- 我們的造船板塊產生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78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47.5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7,436.2百萬元，增幅為55.3%。我們於該段期間新開始建造12艘散貨船並完成了更高百分比的巴拿馬型及好望角型散貨船及28艘已在建造的油輪。
- 我們的海洋工程板塊產生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1.9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188.7百萬元，增幅為604.1%。該增幅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深水鋪管起重船完工百分比提高所致。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深水鋪管起重船完工百分比為29.0%，而二零零八年則為4.2%。

#### 按類型劃分

尤其是，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基於以下理由：

- 我們的鋼板及管道成本增加人民幣805.1百萬元或39.1%，主要由於我們建造更多更大型船舶於二零零九年使用的鋼材量增多所致。
- 我們的設備成本增加人民幣1,138.5百萬元或85.2%，主要由於二零零九年建造中的船舶數目增加所致。我們設備成本增加亦部分由於二零零八年我們建造中的船舶變少，故花費在設備上的金額相對較小。
- 我們的消耗品增加人民幣180.4百萬元或115.3%，與我們造船活動增加一致。
- 我們的外包及加工費增加人民幣280.6百萬元或90.8%，乃由於我們的造船活動密集，從而造船勞工的需求大幅提高。
- 我們的其他成本增加人民幣404.7百萬元或42.4%。

### 毛利及毛利率

有鑑於上述各項，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毛利為人民幣1,848.3百萬元，而二零零八年為毛損人民幣90.6百萬元。此乃由於：

- 我們造船板塊的毛利於二零零九年增加人民幣1,838.3百萬元，及
- 我們海洋工程板塊的毛利於二零零九年為人民幣100.6百萬元，而二零零八年為零。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毛利率為19.5%，而毛損於二零零八年佔總收入的1.9%。於二零零九年，我們多個造船設施開始營運，且我們的員工較二零零八年更有經驗。由於二零零九年正在建造中的多艘船舶的完工百分比高於20%，故倘根據完工百分比確認的收入超過所產生的實際成本，我們能確認毛利。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4.6百萬元，增幅為35.3%。該增幅主要由於於該段期間增加廣告活動而令宣傳、促銷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所致。

---

## 財務資料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93.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8.0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561.3百萬元，增幅為42.7%，主要基於下列理由：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人民幣71.3百萬元或232.4%，主要由於我們大量用作一般及行政用途的樓宇及設施於二零零九年竣工後固定資產大幅增加所致。
- 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28.6百萬元或53.8%，因為我們業務擴展須僱用更多行政人員所致。
- 經營租賃付款增加人民幣22.8百萬元或278.7%，主要由於我們員工宿舍、儲存多餘的鋼材及向我們船廠運輸鋼材服務產生的開支增加。
- 銀行開支(包括退款擔保開支)增加人民幣23.1百萬元或62.1%，水電開支增加人民幣33.4百萬元或58.9%，乃由於業務活動增加所致。
- 外包及加工成本增加人民幣21.4百萬元或728.8%。由於我們的業務繼續迅速擴展，且並無充足的人員應付增加的工作量，故我們繼續將大部分行政工作外包。

上述增加部分由以下各項抵銷：

- 代理費降低人民幣36.9百萬元或49.0%。由於年內我們取得額外信貸融資，故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就發出退款擔保向貿易公司付款減少。
- 其他稅項相關開支及關稅降低人民幣18.3百萬元或27.7%。
- 我們所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降低人民幣5.4百萬元或17.3%，主要由於我們倉庫區的高架起重機可予運轉後於二零零九年減少卡車起重機的使用。

由於我們的業務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迅速擴展，故行政開支的其他部分有所增長。部分開支較同一財務期間的收入增加迅速，乃由於我們的船廠設施開始營運、興建新設施、合併收購的附屬公司及培訓新僱員所致。

### 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0.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0.9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零，降幅100.0%。我們已於二零零八年完成轉讓與重組有關的熔盛投資資產，但並無就此於二零零九年支付轉讓產生的其他稅項。

###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6.7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123.3百萬元，增幅為164.6%。該增幅主要由於(i)年內廢金屬銷售額增加人民幣67.9百萬元；(ii)租金收益人民幣5.7百萬元；及(iii)取消造船合約而收取的賠償人民幣5.0百萬元。我們的船廠設施於二零零九年基本上竣工，我們利用更少的廢金屬而銷售更多廢金屬。

---

## 財務資料

---

### 其他虧損

我們的其他虧損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7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8.0百萬元，增幅為96.9%。該增幅主要由於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產生匯兌虧損所致。

### 經營溢利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經營溢利為人民幣1,367.8百萬元，而二零零八年的經營虧損為人民幣491.0百萬元。

### 融資收益

我們的融資收益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5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33.4百萬元，增幅為45.9%。該增幅主要由於我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益增加人民幣11.4百萬元所致，部分由匯兌虧損人民幣0.8百萬元抵銷。我們的平均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008.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4,211.9百萬元。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總額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7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5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94.6百萬元，增幅為31.2%。該增幅主要由於(i)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217.0百萬元；及(ii)被視為優先股的利息人民幣78.1百萬元，部分由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增加人民幣272.7百萬元抵銷。我們的平均未償還借款總額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746.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5,409.7百萬元，由於我們的融資需求因業務擴充而有所增加所致。我們優先股的價值增加乃由於我們對優先股持有人負有的合約責任而支付的股息／利息所致。資本化的借款成本金額增加，乃由於我們就船廠設施及收購其他長期貸款而產生的開支所致。

### 融資成本－淨額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融資成本淨額由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9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61.2百萬元，增幅為24.1%。

### 除所得稅前溢利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為人民幣1,306.6百萬元，而二零零八年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則為人民幣540.3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9百萬元，而於二零零八年的所得稅抵稅額則為人民幣24,000元。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實際所得稅率為0.14%，主要由於熔盛重工於二零零九年享有的稅務豁免導致。

### 年內溢利及純利潤率

由於前述因素，我們的年內溢利為人民幣1,304.7百萬元，而年內虧損於二零零八年為人民幣540.3百萬元。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純利潤率為13.8%。

---

## 財務資料

---

### 二零零八年與二零零七年相比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66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63.2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724.9百萬元，增幅為614.1%。該增幅主要由於正在建造中的船舶數目增多及船舶完工百分比提高所致。於二零零八年，我們多間船廠設施可予營運及我們增加工人從事更多造船工作，我們基本上完成了更高百分比的建造工程，從而導致與二零零七年相比，本年內幾乎大部分收入得以確認。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來自土耳其、挪威、希臘及俄羅斯客戶的收入較二零零七年顯著增多。該等客戶的收入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643.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95.2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638.8百萬元，增幅為620.8%，因為上述國家造船業的發展導致對新船舶的需求大幅增加，我們已提高產能以滿足該等國家不斷增長的需求。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確認來自為中國、德國及新加坡等我們首次獲得訂單的客戶建造的船舶的收入。因此，就該等國家所確認的收入為人民幣77.0百萬元，佔我們總收入的1.6%。該等國家尤其是亞洲國家的經濟增長，產生對新船舶的需求，從而促進我們造船業於二零零八年的增長。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69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22.1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815.6百萬元，增幅為594.4%，理由如下：

##### 按板塊劃分

- 我們的造船板塊產生的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69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95.2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788.7百萬元，增幅為590.5%。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建造一艘散貨船及十七艘油輪。
- 我們的海洋工程板塊於二零零八年產生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6.8百萬元。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興建深水鋪管起重船。深水鋪管起重船於二零零八年的完工百分比為4.2%。

##### 按類型劃分

尤其是，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基於以下理由：

- 我們的鋼板及管道成本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增加人民幣1,864.3百萬元或963.7%。隨著我們建造活動增加及業務擴展計劃，我們於二零零八年較二零零七年多動用308,000噸的鋼材。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支付的每噸平均鋼材價格增加約人民幣1,100元。主要由於鋼材價格上漲，因此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採購原材料較二零零七年多付約人民幣400.4百萬元。
- 我們進口設備成本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增加人民幣1,223.8百萬元或1,081.7%。我們就增加的船舶數目訂購更多主發動機及其他重要設備。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就設備支付的價格亦有所上漲。
- 我們的外包及加工費增加人民幣283.5百萬元或1,102.0%，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因我們的業務擴充造船活動增多、開始經營新船廠設施，增加我們造船工人的薪金及僱用較多管理人員及有經驗的技術人員所致。期內我們將船身及其他建造工作外包予本集團以外的造船公司，同時我們的新船廠於二零零八年正在興建及測試中亦添加了成本。

---

## 財務資料

---

-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支付的佣金較二零零七年增加人民幣67.6百萬元或196.6%。
-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支付的其他成本較二零零七年增加人民幣682.9百萬元或208.9%。其他相關成本，如燃料成本、船舶認證費、折舊及攤銷亦隨著我們造船活動的增多而大幅增加。

### 毛損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毛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1.9百萬元增加58.7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90.6百萬元，增幅為184.0%。然而，我們虧損率由二零零七年的4.8%下降至二零零八年的1.9%。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幅為230.5%。該增幅與我們業務擴充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6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0.2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93.3百萬元，增幅為8.3%，主要基於下列理由：

- 我們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增加人民幣29.7百萬元或2,143.2%，主要由於鋼材運送量增加。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人民幣26.9百萬元或718.5%，主要由於我們多間造船設施竣工後的固定資產大幅增加所致。
- 經營租賃付款增加人民幣7.4百萬元或880.7%，主要由於我們用於向人數增加的僱員提供住房、儲存多餘的鋼材及向我們船廠運輸鋼材的服務所產生的開支所致。
- 外包及加工成本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由於我們的業務迅速擴展，且我們並無充足的人員完成行政工作，故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將行政工作外包。
- 代理費增加人民幣52.8百萬元或233.7%。由於我們達成大量訂約里程碑，且我們現有的信貸融資不足以滿足我們的退款擔保需求，故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就發出退款擔保向貿易公司支付更多款項。
- 其他稅項相關開支及關稅增加人民幣48.9百萬元或284.5%；銀行開支增加人民幣28.4百萬元或324.6%；而水電開支增加人民幣30.6百萬元或116.8%，大致與我們業務擴充一致。

上述增加由下列各項抵銷：

- 由於二零零七年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向陳先生支付的一次性報酬，故僱員福利開支於二零零八年減少人民幣205.0百萬元，

我們行政開支的其他部分於往績記錄期有不同幅度的增長。部分開支較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的收入增加迅速，乃由於我們的船廠設施開始營運，興建新設施、整合新業務及培訓新僱員所致。

---

## 財務資料

---

### 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0.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0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0.9百萬元，增幅184.1%。為進行重組，我們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就我們的業務將熔盛投資的資產轉讓予本集團。由於我們就重組作出的轉讓大部分已於二零零八年完成，故我們於該年就轉讓而支付的稅項較二零零七年為多。

###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於二零零八年為人民幣46.6百萬元，而於二零零七年為零。我們於二零零八年的其他收益主要由於(i)銷售廢金屬所得款項為人民幣34.4百萬元；及(ii)政府補助為人民幣12.2百萬元。造船活動通常會產生大量廢金屬。我們在興建船廠設施時利用部分廢金屬，並於二零零八年出售餘下部分。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進一步自江蘇省政府收取政府補助，作為造船鼓勵。

### 其他虧損

我們的其他虧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5.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8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9.3百萬元，減幅為44.9%。該減幅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匯兌虧損淨額下降所致。由於人民幣兌美元的貨幣匯率較二零零七年波動小，故我們產生少量匯兌虧損。

### 經營虧損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經營虧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41.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1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91.0百萬元，增幅為11.1%。

### 融資收益

我們的融資收益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7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2.9百萬元，增幅為610.9%。該增幅主要由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增加人民幣21.1百萬元所致，部分由融資活動的匯兌收益下降人民幣1.5百萬元抵銷。我們的平均已抵押存款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248.7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008.1百萬元。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於二零零八年為人民幣72.1百萬元，而於二零零七年為零。我們於二零零八年融資成本乃由於(i)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20.9百萬元；及(ii)優先股的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352.8百萬元；部分由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人民幣301.5百萬元抵銷。我們的平均未償還借款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928.1百萬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2,746.1百萬元，由於我們的融資需求因業務擴充而有所增加所致。我們優先股的結餘增加乃由於年內我們發行優先股時收取的本金額及被視為應計利息所致。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增加，乃由於我們興建造船廠設施產生開支所致。

###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融資成本於二零零八年為人民幣49.3百萬元，而二零零七年的融資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2百萬元。

---

## 財務資料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除稅前虧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3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1.6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540.3百萬元，增幅為23.2%。

### 所得稅抵稅額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接獲的稅項抵免為人民幣24,000元，而二零零七年則為所得稅開支人民幣842,000元，乃主要由於撥回上年度就熔盛造船所得稅負債作出的超額撥備所致。

### 年內虧損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年內虧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439.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7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540.3百萬元，增幅為22.9%。我們的年內虧損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的66.4%降至二零零八年的11.4%。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業務需要大量營運資金撥付建造、改善及維護我們的乾船塢、龍門吊及其他船廠設施。我們亦需要大量營運資金撥付令我們的業務擴展及多元化。我們歷來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經營活動(包括造船活動的安裝費)產生現金淨額的其他資本需求、金融機構借款及普通股及優先股股東的注資。

為更好地管理我們的現金流，我們計劃：

- 擴充我們的產能及提高生產率，增加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 優化我們的資本架構及負債久期管理，降低融資成本；
- 取得政府及銀行的支持，獲得融資；
- 根據生產需要優先安排資本投資，按照我們的生產計劃採購設備及避免過度開支；
- 加強對本集團的財務監控，統籌我們各業務板塊的資金需求；
- 控制預算，平衡資金需求及供應；
- 加快造船過程及付款，確保能及時收到現金；
- 取得合資格供應商的信貸額度，多元化付款方式，延遲現金支出；
- 提高存貨周轉速度；及
- 向優選客戶提供信貸，擴大銷售，迅速向銀行及金融機構付款。

## 財務資料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	140,732	4,032,439	(495,832)	(4,137,1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2,757,811)	(3,824,245)	(1,473,953)	(5,081,929)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	2,875,954	1,615,496	2,747,228	9,805,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258,875	1,823,690	777,443	586,097
年初／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b>49,081</b>	<b>297,567</b>	<b>2,086,712</b>	<b>2,862,810</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 .....	(10,389)	(34,545)	(1,345)	(3,915)
年末／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b>297,567</b>	<b>2,086,712</b>	<b>2,862,810</b>	<b>3,444,992</b>

我們根據完工百分比確認造船收入。然而，我們根據有關造船合約於指定重大事件後方可收取付款。於重大事件達成前，我們可能已經完成大量建造工程，且確認相應的重大收入，但我們未必能要求客戶付款，故我們於任何指定期間確認的收入可能與我們於同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不符。收入確認與收取現金流量的暫時差額可能導致現金流量遠高於或遠低於我們未計入該等事件時收取的現金流量。

###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137.1百萬元，主要反映營運資金變動前現金流量人民幣1,787.2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人民幣5,498.1百萬元，已付利息人民幣357.8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68.4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乃由於(i)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減少人民幣2,027.3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670.8百萬元；(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人民幣1,231.5百萬元；(iv)合約工程收取客戶墊款減少人民幣491.0百萬元；及(v)存貨增加人民幣435.6百萬元及(vi)長期存款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部分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減少人民幣371.6百萬元抵銷。由於我們完成與客戶的分期付款有關的大量工程，故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下降。因為我們更迅速向供應商支付款項，以確保為及時交付而建造活動迅速增多所需的原材料及設備，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與建造活動增加有關。由於我們開始建造多艘船舶及客戶已付墊款歸類為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故已收客戶合約工程墊款減少。由於我們分期付款的里程碑已完成，並向客戶發行付款票據，故應收客戶款項減少。

於二零零九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95.8百萬元，主要反映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現金流量人民幣1,602.2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848.7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249.4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乃由於(i)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增加人民幣3,004.6百萬元；(ii)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減少人民幣839.3百萬元；(iii)存貨增加人民幣86.9百萬元；及(iv)長期存款增加人民幣55.6百萬元，部分由(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減少人民幣1,565.1百萬元；(ii)合約工程已收取客戶墊款增加人民幣505.3百萬元；及

---

## 財務資料

---

(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67.4百萬元抵銷。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增加，因為我們擁有更多建造中的船舶。我們完成了大量的建造工程，導致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增加及應付客戶款項減少。我們亦就採購鋼材作出更少預付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032.4百萬元，反映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現金流出為人民幣202.6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入淨額人民幣4,268.2百萬元、已付利息人民幣32.3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0.8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入淨額乃由於(i)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增加人民幣7,130.3百萬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791.3百萬元，部分由(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人民幣2,383.8百萬元；(ii)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增加人民幣1,587.5百萬元；(iii)存貨增加人民幣583.4百萬元；(iv)合約工程已收客戶墊款減少人民幣95.1百萬元；及(v)衍生金融工具增加人民幣3.6百萬元抵銷。我們購買大量原材料以應付業務擴展。我們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大幅增加，主要因為年內我們收取訂購的超大型礦砂船首期付款及因我們的造船業務達成更多里程碑而獲得更多分期付款所致。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須更多財務資源，而我們須較長時間方可付款，故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我們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增加，因為我們擁有更多建造中的船舶。我們對鋼材的需求顯著增多及年內鋼材價格銳增導致我們作出大量預付款項。

於二零零七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0.7百萬元，反映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現金流出人民幣138.7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91.0百萬元、已付利息人民幣11.4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0.1百萬元。營運資金流入淨額乃主要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662.5百萬元；(ii)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增加人民幣1,562.9百萬元；及(iii)合約工程已收客戶墊款增加人民幣95.1百萬元，部分由(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人民幣3,668.0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318.8百萬元；及(iii)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增加人民幣42.7百萬元抵銷。我們購置大量存貨以應付我們迅速的業務擴展。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大幅增加乃由於採購鋼材的大量預付款項及與興建船廠設施有關的償還款項所致。就合約工程應付／應收客戶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大幅增加，因為我們開始商業營運、取得大量造船合約及開始建造多艘船舶。根據不同船舶的不同建造階段，各期間就合約工程應付／應收客戶款項可能差異極大。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081.9百萬元，主要反映(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479.2百萬元；(ii)已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2,910.4百萬元；(iii)收購振宇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51.0百萬元；及(iv)合併上海熔盛船舶貿易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45.5百萬元，部分由(i)合併熔安動力機械產生的現金淨額人民幣471.2百萬元；及(ii)已收利息人民幣35.6百萬元抵銷。

於二零零九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74.0百萬元，主要反映(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079.7百萬元；(ii)投資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人民幣220.0百萬元；(iii)已抵押存款增加259.4百萬元；及(iv)購置無形資產人民幣9.8百萬元，部分由已收取的利息人民幣33.4百萬元抵銷。我們投資於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為我們兩間附屬公司所花費用於購置與協議有關的徐匯區若干土地使用權的款項，以總代價人民幣20億元將該土地使用權轉讓予一間關連公司。其他款項增加乃由於我們擴展業務所致。

---

## 財務資料

---

於二零零八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824.2百萬元，主要反映(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574.4百萬元；已抵押存款增加1,582.9百萬元；及(ii)購置無形資產人民幣0.5百萬元，部分由(i)關連方償還的墊款人民幣310.8百萬元；及(ii)已收取的利息人民幣22.9百萬元抵銷。

於二零零七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757.8百萬元，主要反映(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770.1百萬元；(ii)土地使用權付款人民幣58.2百萬元；(iii)購置無形資產人民幣34.1百萬元；(iv)已抵押存款增加360.7百萬元及(v)向關連方提供的墊款人民幣563.7百萬元，部分由(i)關連方償還的墊款人民幣27.3百萬元；及(ii)已收取的利息人民幣1.7百萬元抵銷。我們就約兩百萬平方米的船廠土地及3,000米的海岸線的土地使用權付款。關連方提供及償還的墊款為本集團發展初期我們向關連方支付及收取的款項，以為我們的業務擴展提供資金，並盡可能地利用關連方控制的財務資源。進一步向關連方提供的墊款乃計入熔盛投資賬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563.7百萬元內，該金額本應轉讓予本集團以完成重組。由於該金額並未轉讓予本集團，因此被分類為向熔盛投資提供的墊款。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805.1百萬元，主要反映(i)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7,691.0百萬元；(ii)股東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783.5百萬元；及(iii)融資租賃所得款項人民幣200.0百萬元，部分由(i)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5,258.5百萬元；(ii)贖回優先股人民幣2,121.5百萬元；(iii)償還股東貸款人民幣1,450.8百萬元；(iv)向關連方償還墊款人民幣860.8百萬元；及(v)償還融資租賃人民幣177.9百萬元抵銷。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與民生租賃訂立新融資租賃安排，我們據此向民生租賃銷售若干資產，總售價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並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開始，以年租人民幣71.7百萬元租回該等資產，為期三年。租約項下的年租應於合約年期內按季度支付，每期為人民幣17.9百萬元。

於二零零九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747.2百萬元，主要反映(i)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6,854.4百萬元；及(ii)融資租賃所得款項人民幣600.0百萬元，部分由(i)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4,269.0百萬元；及(ii)償還融資租賃人民幣100.2百萬元；及(iii)償還張先生的墊款人民幣342.6百萬元抵銷。我們於二零零九年與民生租賃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我們據此以售價人民幣600.0百萬元向民生租賃銷售若干資產，並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開始，租回該等資產，為期三年，年租為人民幣215.8百萬元。租約項下的年租應按季度支付，每期為人民幣54.0百萬元。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悉數償還張先生的墊款。

於二零零八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15.5百萬元，主要反映(i)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395.6百萬元；(ii)收取張先生的墊款人民幣342.6百萬元；及(iii)收取其他關連方的墊款人民幣122.7百萬元。

##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876.0百萬元，主要反映(i)優先股所得款項人民幣1,877.5百萬元；(ii)熔盛投資的股東注資人民幣1,320.0百萬元；及(iii)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994.6百萬元，部分由(i)被視為分派予熔盛投資的現金流出人民幣642.2百萬元；(ii)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339.1百萬元；(iii)償還關連方墊款人民幣330.1百萬元；及(iv)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分派予非控股權益人民幣4.9百萬元抵銷。我們收取向數名投資者發行優先股的所得款項以增加營運資金。熔盛投資根據重組向本集團轉讓其若干資產。然而，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無根據重組規定轉讓予本集團，因此被視為本公司分派於熔盛投資的資金。

###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建工程及製成品。我們批量購買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鋼板、鋼管及設備。在建工程主要包括我們在建中的挖掘機及起重機，而製成品則主要包括該等已完成項目。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情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存貨</b>				
原材料 .....	329,200	912,559	999,479	1,460,215
在建工程 .....	—	—	—	28,644
製成品 .....	—	—	—	45,041
<b>總計 .....</b>	<b>329,200</b>	<b>912,559</b>	<b>999,479</b>	<b>1,533,900</b>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存貨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99.5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534.4百萬元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33.9百萬元。我們開始建造超大型礦砂船等大型船舶，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擁有35艘建造中船舶。因此，我們採購更多鋼材及其他原材料，進口更多設備以應付造船活動增多之需。由於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收購振宇機械，故我們的存貨部分增加。我們與振宇機械有關的存貨包括人民幣38.4百萬元的原材料、人民幣28.6百萬元的在建工程及人民幣45.0百萬元的製成品。

於二零零九年，我們的存貨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12.6百萬元略增人民幣86.9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99.5百萬元。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的蘇伊士型原油船及巴拿馬型散貨船的建造工作有所增加。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建造活動增多，我們採購的鋼材及其他原材料及進口設備較二零零九年為多。

於二零零八年，我們的存貨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29.2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583.4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12.6百萬元。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開始建造較二零零七年開始建造者更大型船舶(如好望角型散貨船及蘇伊士型油輪)，並擁有26艘建造中船舶。我們亦於二零零九年為即將建造的船舶作進一步準備，方法為我們採購更多鋼材及其他原材料並進口更多設備。與二零零七年相比，更多更大型建造中的船舶及更多船舶相關產品正在生產中，故工作量加大。

##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約36.4%存貨均已用於我們造船及其他公司活動。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平均存貨週轉日期：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平均存貨週轉日* .....	151	60	57

附註：平均存貨週轉日按年內／期內平均存貨計算，等於年初／期初存貨另加年末／期末存貨，再除以二。平均存貨週轉日等於平均存貨除以原材料及耗材成本，並分別乘以365日（一年）或243日（八個月期間）。

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日由二零零七年的151日減少91日至二零零八年的60日。二零零七年週轉日變長主要由於我們的船廠正在興建中，且我們的生產於二零零七年並未達至船廠產能或其設計效率。於二零零八年，我們更多船廠設施可予運轉及我們的勞動力得到更好的培訓後，我們的造船速度加快，令我們的存貨週轉日變得更短。

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於二零零九年下降三天，因為更多更大型的船舶正在建造中，故接近年末會使用更多原材料所致。與二零零九年比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平均存貨週轉日維持不變。為減少因存貨積壓的營運資金，我們的政策是預先採購兩個月用量的鋼材。

我們預計維持約60日的平均存貨週轉日以滿足生產所需。

### 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所有進行中合約的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指我們所產生的成本另加確認的溢利，並減去已確認虧損超過我們向客戶已開具賬單的款項。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3.6百萬元、人民幣1,641.1百萬元、人民幣4,645.7百萬元及人民幣4,274.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流動資產總額1.3%、13.8%、31.7%及19.3%。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有關增長與我們造船活動隨着該年度建造中的船舶增加而增加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款項減少乃由於我們於該段期間已達成的合約目標較二零零九年有所增加，使得我們可以向債務人出具更多發票。客戶於上述期間就合約工程並無持有保留金。

## 財務資料

一般而言，我們可於向客戶發出退款擔保後收取不超過30%的合約價，而交付船舶前後收取不超過80%的合約價。我們的造船合約通常規定客戶根據建造里程碑分五期支付，如開工、龍骨鋪設、出塢及交付船舶，而有關資料一般載於付款時間表內。付款時間表的樣本載於下表：

分期	合約價格的百分比	里程碑
一期 .....	5%至30%	於(其中包括)向客戶交付銀行出具的退款擔保後以確保履行合約責任。
二期 .....	5%至20%	在我們的船廠切割船舶首條鋼板後約五個銀行工作日內。
三期 .....	10%至20%	在我們的船廠鋪設船身的首個部分後約五個銀行工作日。
四期 .....	10%至20%	船舶出塢後約五個銀行工作日。
五期* .....	20%至60%(加或減 根據協議而對合約 價格進行的任何調整 <sup>(1)</sup> )	向客戶交付船舶後。

附註：倘我們與客戶協商變更將安裝的機器或將予執行的工程，或視乎造船合約的條款倘我們的船舶不符合技術規格，則我們會對合約價格作出調整。個別合約的付款時間視乎與船主磋商的條款而可能有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的總金額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因我們開始建造的船舶增多，包括兩艘散貨船及23艘蘇伊士型油輪，且該年建造中船舶的完工百分比比例更高所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的總金額主要因下列因素而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漲：我們開始建造大量船舶，包括13艘散貨船及19艘蘇伊士型油輪，且年內已完工船舶的百分比比例更高。

我們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總金額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645.7百萬元下降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274.1百萬元，主要由於造船合約的多項目標已經達成，使得我們可以向客戶出具發票。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指應收客戶(向其提供若干信貸條款)結餘扣除呆賬撥備。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收款項</b>				
貿易應收款項 .....	—	—	268,143	391,266
應收票據 .....	—	1,794	—	5,603
減：應收呆賬撥備 .....	—	—	—	(13,907)
<b>總計 .....</b>	<b>—</b>	<b>1,794</b>	<b>268,143</b>	<b>382,962</b>

##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或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貿易應收款項。我們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268.1百萬元，乃由於關連方Roxen Star Maritime Inc. (「Roxen」) 就我們為其完成一艘船舶的建造工程而欠付的款項。考慮到Roxen的信用質素及財務狀況、其作為關連方的身份、其屬於造船業務新進入者的事實及我們的融資需求，我們同意在船舶完成後的一年接納Roxen的付款。據董事所知，Roxen屆時不存在財務困難。由於我們的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評估相關債權人的信貸質素後認為毋須減值，故我們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Roxen欠付我們的金額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方到期。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未收回任何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我們預計將於上市前與Roxen結清該款項。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Roxen結欠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振宇機械出售工程機械的相關貿易應收款項。我們銷售工程機械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0.3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的週轉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	—	5	10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 及應收票據週轉日 <sup>(1)</sup> .....	—	—	5	10

附註：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日乃按年內／期內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算，等於年初／期初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加年末／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再除以二。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日等於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除以收入再分別乘以365日（一年）或243日（八個月期間）。

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的賬齡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未到期 .....	—	1,794	268,143	367,984
逾期0日至180日 .....	—	—	—	9,417
181日至360日 .....	—	—	—	5,561
360日以上 .....	—	—	—	—
總計 .....	—	1,794	268,143	382,962

## 財務資料

我們通常於向客戶開具發票後即向客戶收取款項。由於我們預計於出具發票不久後收取款項，故我們並無為客戶設定固定信貸期。

除授予Roxen的上述信貸期及在某種情況下授予我們工程機械產品客戶最多30日的信貸期外，我們通常不會為客戶設定固定的信貸期。因此，我們的客戶一般應於出具發票後支付款項，倘一個月內不能結算，則餘額過期。

由於回收多名客戶呆賬應收款項，故我們已就呆賬應收款項撥備撥回人民幣0.1百萬元。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已逾期四至十二個月。我們進一步擁有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5.0百萬元。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無違約歷史的多位獨立客戶有關。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應收代理款項.....	433,136	1,447,621	1,776,152	1,947,839
其他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90,098	14,762	16,372	27,246
—來自關連方.....	750,481	355,683	294,645	680,035
增值稅應收款項.....	67,334	469,555	356,873	741,660
按金.....	2,069	4,464	100,966	602,576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第三方.....	582,797	538,068	221,588	1,247,030
—關連方.....	256,015	8,094	—	233,950
原材料預付款項				
—第三方.....	902,411	1,971,397	765,725	2,023,605
—關連方.....	481,180	854,982	216,026	98,460
預付款項—其他.....	2,191	8,823	89,026	184,179
<b>總計.....</b>	<b>3,567,712</b>	<b>5,673,449</b>	<b>3,837,373</b>	<b>7,786,580</b>

我們應收代理款項為多間中國貿易公司(作為我們的代理)向我們的客戶收取的款項。於發展初期，我們缺少充足的信貸融資以發出所有的退款擔保，故我們委託多間中國國有企業擔任我們的代理以發出銀行擔保及代表我們收取分期付款。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保留五家貿易公司的服務，與我們部分船舶有關的退款擔保乃通過該等貿易公司發出。該等貿易公司根據有關造船合約代表我們持有付款，就建造有關船舶進行所需付款並於我們交付有關船舶後向我們支付餘額。根據我們與彼等訂立的合約，倘我們根據有關造船合約適當履行我們的職責，其代表我們收取的付款不可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們認為該等貿易公司代表我們持有的資金不受其破產、清盤或付款責任的不利影響。該等貿易公司聯屬財務狀況穩定的大型國有企業，且未曾就向我們付款出現違約。我們管理層相信，我們獲取該等

---

## 財務資料

---

款項不受限制且與該等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極微。隨著我們的業務規模及信貸融資的加大，我們愈來愈少倚賴該等貿易公司。代理應收款項因船主客戶代表我們分期向貿易公司支付合約付款而增加約人民幣171.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收回88.3%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應收該等貿易公司的款項。

應收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為我們僱員作出的墊款及其他或然墊款。於二零零六年，熔盛投資向如皋沿江開發投資有限公司作出現金墊款人民幣65.0百萬元，以在我們船廠所在地如皋尋求投資機會。我們相信，與該公司的合作關係對我們的業務增長及船廠建設有利。由於重組，該金額首先轉讓予本集團作為造船相關資產的一部分。於二零零八年，由於合作未按計劃繼續進行，故該金額不再被視為造船相關資產的一部分。因此，該金額被視為已轉移回熔盛投資。因此，我們應付熔盛投資的款項已扣減相同金額。我們的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上述現金墊款從法律角度而言並非貸款，作出現金墊款並不違反任何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由於本集團並未提供貸款，且上述款項被視為已轉移回熔盛投資，故我們相信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現在或將來在任何重大方面不會影響。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應收第三方其他應收款項已基本上收回11.1%。

應收關連方其他應收款項乃為我們借給關連方的資金。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相比，應收關連方的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85.4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i)將上海熔祥及上海錦豪房地產的股份及其土地權益轉讓予有關關連方後應收關連方購買價合共為人民幣220.0百萬元；及(ii)上海熔盛船舶貿易併入本集團後合共人民幣128.8百萬元的應收款項轉讓予本集團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基本收回9.9%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到期的該等應收款項。

增值稅應收款項為就我們出口船舶而支付予我們的退稅。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增值稅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預計二零一零年建造活動增加而購置更多原材料及設備所致。我們通常於提出退款索償後一至兩個月收取付款。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沒有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未償還的增值稅應收款項支付予我們。

按金包括我們在銀行的存款作為我們代理的銀行為我們購買進口設備出具信用證的抵押品。我們的按金於二零零九年大幅上漲，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我們與民生租賃的融資租賃安排及我們根據該安排將存款抵押為抵押品所致。該等存款約人民幣55.6百萬元或我們撥付資金約10%。二零一零年按金大幅增加是由於熔盛重工分別與供應商Jiangsu Xiangwei Trading Company及Jiangsu Kaimao Trading Company訂立策略合作協議後，就鋼板支付於彼等的現金按金人民幣500.0百萬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應付第三方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增加，乃由於(i)有關我們的擴展生產設施的計劃而興建第四座乾船塢有關的預付款項及土地使用權的墊款；及(ii)於二零一零年初收購熔安動力機械後轉移至本集團的預付款項約人民幣455.2百萬元所致。

## 財務資料

應付關連方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上海地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及南通晟昱建材有限公司興建第四座乾船塢及輔助設施時作出的預付款項所致。

原材料預付款項於二零零八年大幅增加，乃由於我們所付鋼材單位價格上升、船舶建造使用的鋼材數量上升及我們採購大量鋼材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付予第三方的原材料預付款項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i)鋼板預付款項約人民幣500.0百萬元；及(ii)收購及經合併業務至本集團以及合併合肥熔安動力機械有限公司、上海熔盛船舶貿易及合肥振宇工程機械有限公司所導致的預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38百萬元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收回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支付第三方及關連方的原材料預付款項總額中的約13.8%及0。

就原材料預付關連方款項下降主要由於對銷上海熔盛船舶貿易併入本集團後我們預付予該公司的款項人民幣117.6百萬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其他預付款項增加主要由於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各種開支所致。

### 已抵押存款

已抵押存款為我們作為抵押品向銀行抵押的現金金額，以發行退款擔保或提供額外融資。於發出退款擔保之前，銀行通常須承保金額的固定百分比作為抵押品。限制通常與交付相關船舶後解除。我們的已抵押存款進一步包括於延長時期內不得利用的現金，如長期銀行存款或用於發出商業票據或信用證的存款。我們有時會將銀行存款抵押以取得融資作為營運資金。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我們，我們於截至各抵押日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抵押銀行存款以取得融資並不違反任何現行中國法律、規則及規例。我們的已抵押存款隨著我們銀行發出的退款擔保的總額而波動，並視乎就建造合約而達成的里程碑的數目不時變動。我們的已抵押存款金額可進一步取決於短期融資需要及存款金額。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我們的受限制現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存款				
退款擔保 .....	—	1,274,051	925,900	895,453
用於應付票據、信用證、 借款及遠期合約的存款 .....	24,476	333,349	940,889	3,890,189
總計 .....	<b>24,476</b>	<b>1,607,400</b>	<b>1,866,789</b>	<b>4,785,642</b>

我們的已抵押存款於二零零八年增加人民幣1,582.9百萬元，乃由於二零零八年正在建造大量船舶從而代表我們發出更多退款擔保。我們的已抵押存款於二零零九年增加人民幣259.4百萬元，主要由於隨着我們業務的增長，銀行存款及用於發出商業票據及信用證的存款增加所致。

##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存款的結餘增加至人民幣4,785.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抵押的抵押品以取得(i)人民幣1,600.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清償我們先前借貸的股東貸款以贖回DESCO及GSS持有的優先股；(ii)人民幣364.2百萬元的銀行貸款以贖回DESCO及GSS持有的優先股；(iii)人民幣548.3百萬元的銀行貸款以撥付基礎設施的建設；(iv)人民幣475.5百萬元的銀行貸款以撥付營運資金；及(v)合共為人民幣63.0百萬元的信用證。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向我們的供應商購買原材料及設備及將建造工程外包予本集團以外的造船公司產生的應付款項。下表載列於結算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	328,005	1,459,393	998,530	681,921
應付票據 .....	33,145	472,903	591,387	230,000
<b>總計 .....</b>	<b>361,150</b>	<b>1,932,296</b>	<b>1,589,917</b>	<b>911,921</b>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28.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31.4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459.4百萬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量增多及我們生產所用的原材料需求激增所致。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45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60.9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98.5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加快向供應商付款所致。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98.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81.9百萬元，乃由於我們迅速向供應商付款，以確保其迅速交付原材料及設備所致。

我們的應付票據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9.8百萬元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2.9百萬元。我們的應付票據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8.5百萬元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91.4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採購增加及向供應商提供更長的信貸期所致。

我們的應付票據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大幅下降。該降幅乃由於我們部分債權人要求其他付款方式，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通常會用票據來結付相互之間的款項。收取票據作為付款的附屬公司可選擇將部分或全部票據貼現為現金。當該等票據貼現時，該等票據的面值會於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借款方式處理。由於期內因該等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而令據此貼現的票據金額增加，故我們的應付票據於期內減少。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分別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的應付款項支付約35.3%及78.3%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週轉日 .....	106	87	84	48

附註：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乃按期內的平均結餘計算，等於年初／期初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加年末／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再除以二。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等於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除以年內／期內採購成本再分別乘以365日（一年）或243日（八個月期間）。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相對較長，主要由於我們的船廠於二零零七年正在興建中，且大量財務資源用於建造而非船舶製造。因此，我們需要額外時間付款。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我們更多的船廠設施可予營運後，更多的船舶正在建造中，我們於二零零八年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幅增加，因此我們付款更迅速。

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b>				
0至30日 .....	266,279	1,643,642	995,218	481,466
31至60日 .....	50,946	102,675	248,314	203,533
61至90日 .....	13,479	105,897	153,529	107,259
90日以上 .....	30,446	80,082	192,856	119,663
<b>總計 .....</b>	<b>361,150</b>	<b>1,932,296</b>	<b>1,589,917</b>	<b>911,921</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通常分別於60至90日及90至180日結算，惟與鋼板及進口設備有關的款項除外。我們亦於供應商協商後使用商業票據，通常於三至六個月內到期。然而，由於往績記錄期對鋼材及海洋柴油發動機的市場需求暢旺，我們並未獲授鋼材及進口設備供應商的信貸期。我們通常須於發出鋼材計算時就價格作出預付款項，並於交付時支付價格餘款。我們於下達訂單後就進口設備支付按金，並於運輸後使用信用證支付餘款。

## 財務資料

我們現時向國內供應商採購大部分鋼材，按照市場慣例，供應商一般規定我們支付部分預付款，而餘款則於交付時支付。

### 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應付款項</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	484,152	563,596	540,124	229,401
— 關連方 .....	346,420	409,832	280,905	148,790
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	13,258	38,867	72,652	290,843
— 關連方 .....	1,618,434	1,838,319	1,500,306	874,718
預收賬款 .....	—	—	—	18,124
應付代理款項 .....	—	—	294,488	52,440
應計開支				
— 薪資及福利 .....	34,218	35,967	23,213	46,728
— 設計費 .....	—	118,935	121,152	63,920
— 水電開支 .....	—	—	46,646	39,954
— 外包及加工費 .....	—	—	151,620	80,566
— 其他 .....	10,263	7,766	39,872	62,895
增值稅應付款項 .....	7,170	7,254	8,107	29,760
其他稅項相關付款 .....	62,433	134,380	147,622	152,711
<b>總計 .....</b>	<b>2,576,348</b>	<b>3,154,916</b>	<b>3,226,707</b>	<b>2,090,850</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零八年增加，但於二零零九年減少，因為我們大量船廠設施於二零零八年正在興建中，但於二零零九年已竣工。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關連方的其他應付款項下降主要由於我們就興建第四座乾船塢向上海地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付款所致，部分由收購上海熔通船舶貿易及熔安動力機械後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抵銷。我們應付第三方的其他款項包括應付我們代理的佣金、應付我們銀行的利息及費用、手續費及報銷。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其他應付第三方款項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貸款的本金額大幅增加令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77.0百萬元所致；除此之外，倘熔安動力機械未能符合補助條件，還應償還予政府的政府補助人民幣121.8百萬元。我們應付關連方的其他款項主要就重組轉讓予本集團的資產應付熔盛投資的金額。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連方未償還款項人民幣1,500.3百萬元而言，約人民幣860.8百萬元已於其後利用中國銀行向我們支付貸款所得款項償還予熔盛投資，約人民幣80.0百萬元已利用經營所產生現金償還予熔盛投資，而約人民幣166.1百萬元已在上海熔盛船舶貿易併入本集團時成為我們的資產。我們試圖取得更多銀行貸款以償還應付關連方未償還款項，並預計於上市日期或之前清償餘下

---

## 財務資料

---

人民幣393.4百萬元。其他應付予關連方款項減少部分由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向關連方收購熔安動力機械的全部權益後其他應付予關連方款項增加人民幣494.9百萬元抵銷。我們應付關連方的其他款項於二零零八年增加，主要由於重組完成後，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支付部分該等應付款項。應付一名代理款項為應付予代表我們購買部分原材料及設備的代理的款項。我們支付多筆款項後應付代理款項減少。我們的應計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熔安動力機械併入本集團後產生的多種開支所致。增值稅應付款項增加，主要由於上海熔盛船舶貿易併入本集團令增值稅增加人民幣10.0百萬元所致。我們的其他稅項相關付款為應付政府機構的稅項及其他開支，主要與由於重組而將船舶及原材料由熔盛投資轉讓予本集團有關。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分別支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應付第三方及關連方的其他應付款項約30.0%及0.03%。

### 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

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指就合約工程向客戶開具賬單的款項，超過所產生的成本另加確認的收益減確認的虧損。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710.0百萬元、人民幣8,857.6百萬元、人民幣8,084.3百萬元及人民幣6,057.0百萬元，分別佔流動負債總額35.8%、49.8%、39.6%及32.1%。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工程應付客戶總額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7,147.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收到更多分期付款及我們建造更多大型具更高合約價值的船舶所致。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工程應付客戶總額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人民幣773.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建造的船舶於二零零九的完工百分比提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由於我們完成了先前一直在建的超大型礦砂船的大部分建造工程，故合約工程應付客戶總額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我們相信，由於我們完成更多建造工程，故我們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總額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繼續減少。

### 營運資金

經考慮我們可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我們可動用的信貸融資及我們的營運現金流量後，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應付目前所需以及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至少十二個月所需。

## 財務資料

###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507.4百萬元、人民幣5,849.5百萬元及人民幣5,766.6百萬元。我們於所示各結算日的流動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資產</b>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	—	—	220,000	—
存貨 .....	329,200	912,559	999,479	1,533,900
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	53,578	1,641,095	4,645,737	4,274,10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	1,794	268,143	382,96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	3,567,712	5,673,449	3,781,779	7,717,917
已抵押存款 .....	24,476	1,607,400	1,866,789	4,785,6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97,567	2,086,712	2,862,810	3,444,992
<b>流動資產總額 .....</b>	<b>4,272,533</b>	<b>11,923,009</b>	<b>14,644,737</b>	<b>22,139,519</b>
<b>流動負債</b>				
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 .....	1,710,034	8,857,570	8,084,311	6,057,021
就合約工程已收客戶預付款 .....	95,100	—	505,287	184,59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937,498	5,087,212	4,816,624	3,002,771
可預見虧損撥備 .....	17,259	66,089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842	2	1,889	145,167
銀行借款 .....	—	1,395,610	3,976,033	9,043,255
優先股 .....	—	2,240,344	2,702,600	—
衍生金融工具 .....	3,640	—	383	—
保修撥備 .....	15,515	125,731	132,640	196,969
融資租賃負債－即期 .....	—	—	191,528	265,525
<b>流動負債總額 .....</b>	<b>4,779,888</b>	<b>17,772,558</b>	<b>20,411,295</b>	<b>18,895,298</b>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b>	<b>(507,355)</b>	<b>(5,849,549)</b>	<b>(5,766,558)</b>	<b>3,244,221</b>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主要歸因於(i) 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金額龐大，分別佔我們流動負債總額的35.8%、49.8%及39.6%；及(ii) 銀行借款及優先股，分別佔上述總額的零、20.5%及32.7%。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簽署零、16、12及34份新造船合約，在建船舶分別為12、26、36及35艘。我們於完成某一比例的建造工程前會取得大額進度付款，從而於往績記錄期產生大量的應付客戶款項。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總額將與相關船舶完工量成比例減少。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產生大量借款，用於業務擴張、新建船廠設施、完善及重新配置現有船廠設施以及購買原材料及設備，通過銀行借款、發行優先股及融資租賃。過去，我們通過每年進行續期償還絕大部分短期借款。於往績記錄期，我們與主要往來銀行在續期短期貸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未提取銀行融資為人民幣19,725.3百萬元。根據我們的經驗和與主要借款銀行的關係，我們相信，在現有短期借款於來年到期時，我們將能為該等借款續期或發行公司債券或優先股以償還現有借款。為減低流動負債淨額，我們計劃以長期貸款取代現有短期貸款，並使長期負債與相關長期資產相符。

##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即我們於上市前確認流動資產／負債淨額的最近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3,138.6百萬元。

### 資金風險管理

我們資金管理的目標是保障我們持續營運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以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我們可能會調整已付股東的股息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我們的資本結構包括銀行借款、優先股及股東權益。我們管理資本的目的為向股東提供最大回報，同時保留資本基礎使我們於市場高效經營及維持業務的未來發展。我們以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而我們致力將該比率維持於1.00以下。該比率按照總負債除總資產計算。

### 債項

#### 借款

我們利用向投資者發行優先股所得款項，向中國的商業銀行借款及與民生租賃訂立融資租回安排，提供業務經營及資本開支所需絕大部分資金。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債項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即我們取得有關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未償還債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借款</b>					
無抵押 .....	1,856,201	2,240,344	2,707,600	1,294,746	1,214,917
有抵押 .....	—	1,395,610	4,475,852	18,172,414	18,344,510
<b>總計 .....</b>	<b>1,856,201</b>	<b>3,635,954</b>	<b>7,183,452</b>	<b>19,467,160</b>	<b>19,559,427</b>
<b>非即期</b>					
— 銀行借款 .....	—	—	5,000	9,648,723	9,617,490
— 股東貸款 .....	—	—	—	253,243	252,937
— 優先股 .....	1,856,201	—	—	—	—
— 融資租賃負債 .....	—	—	308,291	256,414	256,414
<b>即期</b>					
— 銀行借款 .....	—	1,395,610	3,976,033	8,311,248	8,512,616
— 股東貸款 .....	—	—	—	78,687	—
— 承兌票據 .....	—	—	—	653,320	652,530
— 優先股 .....	—	2,240,344	2,702,600	—	—
— 融資租賃負債 .....	—	—	191,528	265,525	267,440
<b>總計 .....</b>	<b>1,856,201</b>	<b>3,635,954</b>	<b>7,183,452</b>	<b>19,467,160</b>	<b>19,559,427</b>

## 財務資料

我們的銀行借款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8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979.0百萬元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7,960.0百萬元，主要由於下列原因：

- 由於貼現若干票據，先前已將人民幣1,634.2百萬元用作向我們部分供應商付款的方式。該款額已於貼現後視作為我們的銀行借款；
- 人民幣2,538.7百萬元供我們建造四座乾船塢及其他船廠設施；
- 由於合併，來自熔安動力機械的長期及短期借款人民幣1,497.2百萬元，而該款額已用作興建熔安動力機械的生產設施及作為營運資本；
- 人民幣5,570.7百萬元用作我們的營運資本，而該款額已主要用作預付鋼板及設備、一般業務經營過程中的不同付款以及為取得額外融資的已抵押按金；
- 人民幣1,827.4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用作贖回優先股；
- 人民幣860.8百萬元用作償還應付熔盛投資款項；及
- 人民幣50.0百萬元用作供熔盛投資收購上海熔盛船舶貿易。

我們的銀行借款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由人民幣170.1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8,130.1百萬元，主要因為我們用作償還股東貸款及營運資金的額外借款所致。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各結算日的計息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借款</b>					
一年內 .....	—	3,635,954	6,870,161	8,576,773	8,780,056
一年以上 .....	1,856,201	—	313,291	9,905,137	9,873,904
<b>總計 .....</b>	<b>1,856,201</b>	<b>3,635,954</b>	<b>7,183,452</b>	<b>18,481,910</b>	<b>18,653,960</b>

於結算日，我們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融資租賃負債 .....	—	—	5.67%	5.67%	5.67%
借款 .....	—	6.96%	5.11%	5.19%	5.19%
優先股 .....	20%	20%	20%	—	—

## 財務資料

我們的借款面臨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借款的合約重新定價日期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借款</b>					
六個月或之內 .....	—	931,770	5,696,339	10,962,068	13,970,662
六至十二個月 .....	—	2,704,184	982,295	2,352,000	1,237,000
一至五年 .....	1,856,201	—	504,818	5,150,182	3,348,855
五年以上 .....	—	—	—	1,002,910	1,002,910
<b>總計 .....</b>	<b>1,856,201</b>	<b>3,635,954</b>	<b>7,183,452</b>	<b>19,467,160</b>	<b>19,559,427</b>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未提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19,340.0百萬元，作發出退款提保、一般營運資產及特定項目用途。

### 資產負債比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與總借款的總和)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5.0%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1.6%，這是因為(i)我們於二零零八年錄得淨虧損，使我們的權益減少人民幣540.3百萬元及(ii)我們於二零零七年發行優先股及我們所融資的款項以借款方式處理。優先股總值因二零零八年於此等股份本金額之應計利息而增加。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隨後降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5.2%，這是因為(i)我們於二零零九年錄得純利，使我們的權益增加人民幣1,304.6百萬元及(ii)生產活動增加令我們主要用作撥充更多營運資金的借貸增加人民幣3,547.5百萬元。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進一步降至80.2%，這是因為(i)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錄得純利，令我們的權益增加1,147.1百萬元；(ii)熔盛投資作出人民幣2,551.4百萬元的注資；及(iii)我們的借款總額增加人民幣12,283.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節「債項－借款」一段所載的理由所致。

### 優先股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以每股人民幣11,603.83元(「名義金額」)向投資者發行合共161,800股強制性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總代價為人民幣1,877.5百萬元。除非優先股持有人選擇續期，否則優先股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強制性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的主要條款如下：

- 優先股可自發行日期至到期日由持有人選擇轉換為普通股。所有已發行可換股優先股於上市後須按換股價每股人民幣11,603.83元強制轉換為普通股。
- 二零零九年十月，優先股持有人將優先股的到期日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
- 持有人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向本公司提交贖回通告，要求按名義金額另加按每年複合回報率18%計算的遞增額度贖回優先股。贖回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完成。

## 財務資料

發行優先股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877.5百萬元已分配至於發行優先股當日釐定的資產負債表中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如下所示：

- 負債部分，計入借貸，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公平值乃按等同非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的市場利率計算。該筆款項按攤銷成本錄得作為負債，直至換股結束或優先股到期。有關期間收取的利息開支乃採用實際利率20%計算。
- 扣除負債部分公平值後所得款項的剩餘金額(相當於權益兌換選擇權的價值)達人民幣52.7百萬元，已納入我們的資產負債表中其他儲備的權益。

有關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向投資者發行系列A優先股及其後贖回」一節。

### 融資租賃負債

二零零九年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與民生租賃就造船板塊及船用發動機建造板塊不可撤銷租賃下的若干廠房及機器訂立售後租回安排。該租約為期三年，期內我們保留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租賃負債已獲有效擔保，倘有違約，出租資產則歸出租人所有。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融資租賃負債</b>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					
租賃負債一年內 .....	—	—	215,843	287,536	287,536
一年後 .....	—	—	323,765	269,421	269,421
融資租賃的日後融資開支 .....	—	—	(39,789)	(35,018)	(33,103)
<b>總計 .....</b>	<b>—</b>	<b>—</b>	<b>499,819</b>	<b>521,939</b>	<b>523,854</b>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					
一年內 .....	—	—	191,528	265,525	267,440
一年後 .....	—	—	308,291	256,414	256,414
<b>總計 .....</b>	<b>—</b>	<b>—</b>	<b>499,819</b>	<b>521,939</b>	<b>523,854</b>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本集團債務狀況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並無重大變動。除以上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其他借款或債項，包括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正常貿易信貸除外)或承兌信貸、按揭、抵押、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資本開支承擔。

## 財務資料

###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與船廠營運及船廠設施建設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電腦軟件等無形資產。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本開支</b>				
在建工程 .....	1,461,418	2,229,398	1,039,384	853,979
廠房及機器 .....	316,229	381,746	425,788	101,111
樓宇 .....	30,003	277,984	219,751	15,156
辦公設備 .....	2,199	12,146	5,710	1,654
電腦設備 .....	1,735	7,130	3,869	2,957
汽車 .....	1,335	10,371	2,178	9,064
<b>總計 .....</b>	<b>1,812,919</b>	<b>2,918,775</b>	<b>1,696,680</b>	<b>983,921</b>

隨著我們業務的迅速增長，新船廠設施投產，添建船廠設施及收購造船資產以應付日益增加的產品訂單，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產生龐大的資本開支。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通過股東注資、銀行借款及內部資金撥付。

### 資本及經營租賃承擔

#### 資本承擔

我們於所示結算日的尚未產生資本開支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本承擔</b>				
合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07,930	1,872,328	1,901,097	2,958,635
其他資本承擔－				
已訂立合約但尚未撥備 .....	—	—	1,780,000	—
<b>合計 .....</b>	<b>1,507,930</b>	<b>1,872,328</b>	<b>3,681,097</b>	<b>2,958,635</b>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主要為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興建我們的船廠、發動機及機械製造車間、改善或維護我們現有乾船塢及其他造船廠設施、發動機及機械製造設備及工具。我們預期為上述資本開支撥款，主要方式為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資本承擔指我們承擔於江蘇省南通新會區購置若干土地使用權。我們當時的兩間附屬公司上海熔祥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及上海錦豪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擁有總賬面值人民幣220.0百萬元的使用權，並須以代價人民幣1,780.0百萬元收購額外土地使用權。我們訂立協議，將我們於該兩間附屬公司的權益轉讓予一間關連公司，作價合計人民幣20億元，當中人民幣220.0百萬元為該兩間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賬面值，而人民幣1,780.0百萬元為未償還款項以完成購置於江蘇省南通新會區的土地使用權。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轉讓於該等兩間公司的股份及土地使用權。我們已將該等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關連人士，代價均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因此，我們不再有該等承擔。

### 經營租賃承擔

我們於上海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樓宇作為我們辦公室之用。租賃協議多數可於各自期末按市價予以續期。

於各結算日，我們擁有以下經營租賃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承擔				
少於一年 .....	98	8,014	26,799	56,004
一年至五年內 .....	—	—	32,517	95,749
總計 .....	<b>98</b>	<b>8,014</b>	<b>59,316</b>	<b>151,753</b>

隨着我們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大幅增長情況，我們勞動力不斷擴大，我們對租賃住房及運輸服務的需求迅速增加。因此，我們租賃更多公寓及包租更多巴士。我們亦於上海租賃額外辦公室空間作研發及行政用途。因此，我們訂立額外租賃協議，導致我們的經營租賃承擔大幅增加。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決定將上海及香港的辦公室搬遷至新居。因此，經營租賃承擔於該段期間有所增加。

###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及或然開支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為(i)涉及未綜合實體的交易、協議或其他合約安排，而我們已就此作擔保；或(ii)未綜合實體內重大可變權益產生任何責任，而該責任為向本公司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風險支持，或涉及與本公司訂立租賃、對沖、或研發安排。除該等承擔外，我們訂有合約責任，如毋須計入我們合併財務報表的擔保及信用證。

## 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或然開支：				
退款擔保 .....	936,224	5,333,448	9,121,757	8,313,565
訴訟 .....	—	—	117,064	103,730
財務擔保 .....	—	—	—	53,010
<b>總計 .....</b>	<b>936,224</b>	<b>5,333,448</b>	<b>9,238,821</b>	<b>8,470,305</b>

### 退款擔保

退款擔保與銀行就已收客戶墊款向我們的客戶提供的擔保有關。倘未履約，客戶可能遭催繳退款擔保，且我們須就根據該等擔保支付的任何退款對銀行負責。退款擔保由張志熔先生的近親擁有的土地及樓宇、已抵押存款、個人擔保以及張先生近親擁有的實體的企業擔保及建設中的船舶抵押。張先生的聯繫人提供的上述擔保將於上市日期解除，及／或由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生效的擔保代替。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與逾11家中國銀行訂立協議，據此，我們不時就發出退款擔保提取信貸融資。我們或然因向我們客戶提供退款擔保而向該等銀行負債。進一步詳情，謹請參閱「業務－造船－客戶及造船合約－退款擔保」。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退款擔保的金額及到期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退款擔保</b>				
一年內 .....	—	460,105	821,467	1,532,607
一至兩年內 .....	741,709	700,991	2,017,494	3,899,892
兩至三年內 .....	194,515	1,548,686	4,748,090	2,741,528
三年後 .....	—	2,623,666	1,534,706	139,538
<b>總計 .....</b>	<b>936,224</b>	<b>5,333,448</b>	<b>9,121,757</b>	<b>8,313,565</b>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即我們獲得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退款擔保總額為人民幣8,688.4百萬元。

### 訴訟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就採購存貨與兩名供應商產生爭議。向我們指稱索償約人民幣117.1百萬元。我們的管理層在聽取外部顧問的法律意見後釐定該等索償不可能導致我們支付任何賠償或損失，故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該等索償作出撥備。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與一名供應商訂立協議達成和解。該和解並無導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熔

---

## 財務資料

---

盛重工向另一名供應商提請訴訟。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就採購存貨與兩名供應商產生爭議。向我們指稱索償約人民幣103.7百萬元。我們的管理層根據來自我們外部顧問的法律意見認為該等索償不可能導致我們支付任何賠償或損失。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該等索償作出撥備。我們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索償擁有或然負債。

### 財務擔保

我們已就工程機械板塊的若干客戶提取的按揭貸款向中國若干銀行提供擔保。貸款由該等客戶承擔以就其向我們購置挖掘機提供資金。根據有關財務擔保合約，倘客戶拖欠按揭貸款，我們須向銀行作出付款。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已擔保按揭貸款總值為人民幣56.5百萬元，其中我們已就拖欠還款的按揭貸款作出人民幣3.5百萬元的撥備。我們的管理層認定，由於有關客戶並無拖欠還款歷史，且客戶不可能拖欠還款或我們將不會就擔保向銀行付款，故並無就餘下或然開支人民幣53.0百萬元作出進一步撥備。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及十月四日，好利與Smart Prove Limited (「**Smart Prove**」) 及Star Team Enterprise Inc. (「**Star Team**」)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好利同意發行金額分別為40,000,000美元及50,000,000美元的可交換票據予Smart Prove及Star Team。就可交換票據而言，本公司已授出以Smart Prove及Star Team為受益人的熔盛重工控股股份抵押。Smart Prove為一家由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公司，而Star Team則由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 信用證

我們一般採用我們銀行提供的信用證，向中國境外供應商的原料及設備付款。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信用證項下未償付金額總數為24.1百萬美元、0.1百萬歐元及0.8百萬瑞士法郎。

### 免責聲明

除上述資本及經營租賃承擔以及資產負債表外安排以外，我們尚未訂立任何財務擔保或其他承擔以保證任何第三方付款責任。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顯示我們自身股份及分類為股東權益或未反映於我們合併財務表的衍生合約。我們尚未將資產的任何保留或然利息轉至作信貸、流動資金或市場風險支持的未綜合實體。另外，我們並無於任何未綜合實體內擁有任何權益，足以向我們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我們訂立租賃、對沖或研發服務。除上文所述或本招股章程其他地方披露者外，我們董事確認，自我們可獲得有關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我們的債項、承擔及或然負債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 財務資料

### 市場風險

我們的業務活動或會令我們面臨各類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資金流動風險。我們風險管理層專注財務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例如匯率及利率的波動），亦竭力將我們財務表現所承受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我們利用衍生財務工具減弱若干風險。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我們面臨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我們合約價以美元計值的造船業務下的交易。

我們造船業務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以美元計價的合約，而其生產成本的大部分以人民幣產生。不匹配貨幣現金流量須面臨外匯風險。我們的管理層持續評估我們所面臨外匯利率風險以及採取措施，以求將貨幣匯率波動對我們業務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我們的管理層經已採納措施，以管理功能貨幣所面臨的外匯風險。該等遠期衍生工具並未指定或未合資格作為對沖會計，而公平值變動於變動發生時於合併損益內確認。

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按金、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均以美元、歐元及港元計值，因此須承受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歐元及港元貶值／升值2%，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內／期內除稅前業績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9.4百萬元、人民幣79.7百萬元、人民幣104.3百萬元及人民幣5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美元、歐元及港元列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外匯差額所致。

我們所示年內的外匯虧損／收益淨額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已計及：					
其他虧損－淨額.....	(31,454)	(19,326)	(37,598)	(39,061)	3,642
融資收益／(虧損)－淨額.....	1,481	—	(845)	—	43,070
總計.....	<b>(29,973)</b>	<b>(19,326)</b>	<b>(38,443)</b>	<b>(39,061)</b>	<b>46,712</b>

二零零九年外匯收益／虧損主要乃因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對我們外幣計值的收益、資產及負債影響所致。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以美元計值的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856.2百萬元、人民幣2,240.3百萬元、人民幣3,745.3百萬元及人民幣2,368.7百萬元。

###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以固定利率持有並於短期內到期的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我們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優先股及以固定利率計息的短期借款，令我們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若干短期借款乃以浮息計量，令我們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現時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我們按動態基準分析其利率風險，並於訂立任何融資、現有借款或存款產品或其他融資交易的年期重續或延長時考慮利率風險。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倘利率分別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內／期內除稅前業績將分別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零元、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7.2百萬元及人民幣26.9百萬元。

### 信貸風險

我們按組別基準管理信貸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現金、及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及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所有銀行存款均存入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具有較高信貸質素且並無重大信貸風險。現金及銀行及短期銀行存款乃存放於信貸質素高的金融機構內。

我們並無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面臨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我們於訂立造船合約前審核客戶信貸狀況，並要求客戶根據造船合約按進度分期付款。我們於交付船舶前自客戶收取大部分款項。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為就該等應收款項應收具有適當信貸紀錄且近期並無拖欠紀錄各方的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我們的管理層評估債務人的信貸質素，並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歷及其他因素。

我們積極監察受信貸危機嚴重影響的客戶的財務狀況，並於必要時重新協商若干造船合約條款。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重新協商造船合約已分別導致23份及1份造船合約取消。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取消任何造船合約。由於該等取消，我們分別確認其他收益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3.8百萬元(即收取的取消罰金)，並將該等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合併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項下，該等款項已扣除各造船合約產生的淨成本。

## 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致力於保持充足的現金和利用已承諾作出信用額度融資的來源。我們通過維持已作出的信貸額度可用以保持資金的流動性。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我們的管理層以預測現金流量為基準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動預測(包括未提取的銀行融資)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預計通過內部產生的經營現金流量、金融機構的借款以及通過股東的股權融資為未來的現金流量需求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餘下合約期劃分至相關到期組別的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的結算淨額。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9,304,828	6,685,445	3,785,267
融資租賃負債 .....	287,536	233,575	35,8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773,572	—	—
<b>總計 .....</b>	<b>12,365,936</b>	<b>6,919,020</b>	<b>3,821,113</b>

### 通脹影響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整體全國通脹率(即一般消費者物價指數的變動)分別約為4.8%及5.9%。中國的通脹率自二零零八年以來一直上升。儘管在往績記錄期，通脹對我們的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惟不能保證其對日後期間的影響。

### 股息政策

我們目前並無正式股息政策。今後向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取決於我們的盈利、財務狀況、其他現金需求(包括資本開支)、借款安排(倘有)的條款及董事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我們所支付的末期息必須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並不得超過董事建議的金額。董事亦可在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宣派中期股息。我們的所有股息必須從溢利當中派付。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概不保證將來會派付股息或將來可能派付任何股息的時間。

日後的股息派付亦取決於我們可否從我們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從本公司根據中國會計原則(在若干範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計算的純利中支付。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相關中國法例，外商投資企業亦須將其純利的最少10%(於扣除過往年度的任何虧損後)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的結餘達至企業註冊資本的50%。實體轉撥款項至其儲蓄必須於分派股息予其權益持有人前進行。倘若(i)我們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產生虧損，或(ii)根據銀行信貸融資、可換股債券工具或我們或我們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於日後可能訂立的其他協議的限制性條款，來自該等公司的分派亦可能受到限制。

## 財務資料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

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的基準及假設(包括假設目前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存在)，及假設並無出現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我們預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預測綜合溢利 .....	不少於人民幣1,610.5百萬元 (相當於約1,872.7百萬元)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 .....	不少於人民幣0.230元 (相等於約0.268港元)

#### 附註：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一節。編製上述溢利預測的基準及假設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董事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業績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四個月本集團的預測綜合業績而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基準為現時本集團加構猶如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經已存在。有關預測乃按於各重大方面均與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3所述本集團現行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的基準作出。
-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上市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合共7,000,000,000股股份於整個期間內已發行及流通在外。有關計算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將不獲行使。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總額為零。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僅供說明用途，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於全球發售後的有形資產淨值。以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載列以說明在全球發售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的情況下，全球發售對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構成的影響。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不構成會計師報告一部分。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調整 經審核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每股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全球發售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 (附註3)	港元 (附註6)		
根據每股股份								
發售價7.30港元 .....	3,981,144	8,348,637	12,329,781		1.76	2.05		
根據每股股份								
發售價10.10港元 .....	3,981,144	11,595,254	15,576,398		2.23	2.59		

## 財務資料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調整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人民幣4,091,722,000元計算，並就無形資產人民幣110,578,000元作出調整。
- (2) 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於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本公司應付相關開支後，按指示性發售價每股股份7.30港元及10.10港元計算。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已作出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並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發行7,000,000,000股股份計算，惟並未計及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物業權益由獨立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而有關物業估值報告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物業估值。重估盈餘淨額指物業權益的市值超出其賬面值的部分，約為人民幣258.6百萬元。該重估盈餘並未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資料，並將不會納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上述調整並未計及該重估盈餘。倘物業權益已按該估值列賬，將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中扣除每年人民幣6.47百萬元的額外折舊。
- (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就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以後的經營業績及其他交易作出調整。
- (6)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賬的結餘將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6元的匯率兌換成港元。

### 物業估值對賬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已對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本集團物業權益的詳情與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所發出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樓宇總值與本集團物業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賬面淨值的對賬：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	8,740.7
添置 .....	8.2
折舊 .....	(16.5)
出售 .....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	8,732.4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盈餘 .....	258.6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 .....	8,991

### 關連方交易

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關連方交易而言，我們的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乃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及／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訂立，亦視該等條款為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規定須作出的披露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並無任何情況導致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即編製我們最新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 未來計劃及前景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策略」一節。

###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總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有關全球發售的估計開支後，並假設發售價為每股8.70港元（即發售價指示範圍每股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將約為11,595.3百萬港元。董事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作以下用途：

- (i) 造船及海洋工程板塊－約12.5%用於持續建設我們的第四座乾船塢、舾裝碼頭、材料碼頭及部分工作間、公用設施站、一台移動式大型龍門吊及其他設施，藉以加速旗下海洋工程板塊的發展；及約12.5%用於提高旗下造船板塊的生產率；
- (ii) 船用發動機製造板塊－約20%用於持續建設我們的低速船用發動機廠房；
- (iii) 工程機械板塊－約10%用於在合肥西部新建本集團現有生產設施以外的生產廠房以製造挖掘機，預計本集團的挖掘機年產能可增加至30,000台；
- (iv) 約10%用於相關業務領域的潛在投資及收購，包括收購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熔盛塗裝、熔燁倉儲、熔燁機電及熔鼎海洋工程）的非控股權益；
- (v) 約25%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借款；及
- (vi) 約10%預計將用作營運資金。

投資於上述類別將於二零一三年前進行。

我們尚未確定潛在投資及收購目標。

有關上文第(v)項，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可能用於償還中國建設銀行香港分行借款210百萬美元，借款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70%。到期日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但我們有權提前償還全部或部分該等借款連同應計利息。該等借款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用於償還用於贖回優先股的股東貸款人民幣17億元。

倘全球發售籌集的資金不足以涵蓋我們的資金需要，我們會考慮使用銀行貸款及債務發行滿足所需。

倘發售價設為建議發售價範圍的最高價，我們將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887.6百萬港元，將按比例分配作上述用途。

倘發售價設為建議發售價範圍的最低價，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1,887.6百萬港元。在該等情況下，用作上述各用途的所得款項將按比例減少。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若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董事可能會將部分或全部所得款項存作香港及／或中國授權金融機構及／或持牌銀行短期計息存款。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倘所得款項用途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於香港刊發公佈。

我們不會收取銷銷售股份的任何出售所得款項，亦不會因超額配發權獲行使而收取任何所得款項。

## 香港包銷商

### 聯席牽頭經辦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 副經辦人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盈泰証券有限公司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包銷協議

依照香港公開發售，本行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提呈香港發售股份以供認購。香港包銷商已個別(但非共同)同意，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按本招股章程所載全球發售將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及在達成香港包銷協議所載若干其他條件的前提下，會自行或安排他人根據本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在香港公開發售下提呈發售而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

#### 終止理由

如果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任何時間出現下列任何情況，則香港包銷商可終止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自行或安排他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義務：

(a) 下列情況發展、出現、發生、存在或生效：

- (i) 香港、中國、美國、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歐盟(或其任何成員國)或任何其他有關司法權區(「有關司法權區」)或對其有影響的任何法院或其他監管機構訂立任何新法律或規例或出現任何變動或發展涉及可能改變現有法律或規例或任何變動或發展涉及可能改變其詮釋或應用的預期變動；或
- (ii) 出現任何變動或發展涉及預期變動，或發生任何事件或一系列事件可能導致或代表變動或發展(涉及預期的變動或發展)，於或影響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地方、全國、區域或國際金融、政治、軍事、工業、經濟、貨幣市場、法律、財政、外匯管制或監管環境或任何貨幣或交易結算系統的轉變或發展(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及債券市場狀況、貨幣及外匯市場及銀行同業市場、港元價值與美元掛鈎的制度或人民幣兌任何外幣貶值系統下的變動)；或

---

## 包 銷

---

- (iii) 於地方、國家或國際股本證券或其他金融市場狀況的任何變動或發展；或
- (iv) 於或影響香港（香港財政司司長及／或香港金融管理局或其他機構發出禁令）、紐約（聯邦政府或紐約州政府或其他機構發出禁令）、開曼群島、倫敦、中國、英屬處女群島、歐盟（或其任何成員國）或任何其他有關司法權區的商業銀行活動或證券交收或付款或結算服務或程序出現阻礙或任何重大的中斷；或
- (v) 香港聯交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國市場、倫敦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或東京證券交易所禁止、暫停或最低或最高買賣價被固定，或限制證券買賣或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或程序出現中斷或由上述的交易所或有關系統或任何規管或政府機構規定最高價格範圍；或
- (vi) 於任何有關司法權區出現涉及稅務或外匯管制（或外匯管制或貨幣匯率的實施）的預期變動的任何變動或發展；或
- (v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盈利、經營業績、業務、業務前景、財務或經營狀況、條件或前景（財政或其他方面）逆轉或預期逆轉；或
- (viii) 於或影響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發生任何個別或一連串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政府行動、勞資糾紛、罷工、停工、暴動、暴亂、火災、爆炸、水災、民亂、戰爭、天災、恐怖活動（不論有否聲明任何責任）、疾病或疫症的散播（包括但不限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H5N1、H1N1及該等相關／變種形式）或意外或運輸中斷或延誤、經濟制裁及任何當地、國家、地區或國際暴動或敵對升級（不論是否已經宣佈戰爭）或任何其他緊急狀態、災難或危機；或
- (ix) 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述任何風險出現改變、潛在變動或成真；或
- (x)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面對或面臨任何訴訟或索償；或
- (xi) 任何董事被控犯罪或遭法例禁止參與公司管理或因其他理由喪失參與公司管理的資格；或本公司主席或首席執行官離職而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有嚴重不利影響；或任何監管或政治機構或組織向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展開行動，或任何監管或政治機構或組織宣佈有意採取任何該等的行動，

而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全權認為：

- (A) 對本公司或本集團整體業務、財務或其他狀況或前景構成、即將或可能構成重大不利影響，而就上文第(vi)段而言，對本公司任何現有或潛在股東（就其股東身份而言）構成不利影響；或

---

## 包 銷

---

- (B) 已經、將會或可能對順利進行香港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認購或接納發售股份數量或分銷發售股份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及／或致使如期履行或執行香港包銷協議、香港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的任何重大部分變得不可行或不合宜；或
- (C) 導致根據本招股章程擬訂的條款及方式進行香港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或交付發售股份變得不合宜、不可行或不適當；或
- (b) 聯席全球協調人或任何香港包銷商獲悉：
- (i) 任何事項或事件顯示在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中作出的任何陳述、保證及承諾於作出或重述時屬失實、不正確或不準確；或
- (ii) 本公司或任何控股股東違反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的任何條文；或
- (iii) 如若任何事件在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發生或發現而並沒有在本招股章程內披露，對此而言即構成重大遺漏；或
- (iv) 本招股章程、申請表格、網上預覽資料集、正式通告及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及全球發售發表的任何公佈(包括任何補充或修訂)中所載的陳述在任何重大方面過去或已變為或被發現為失實、不正確、不準確或有誤導成份；或
- (v) 發生任何事件、作為或遺漏而導致或可能導致香港包銷協議的任何訂約方(聯席全球協調人或香港包銷商除外)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所載彌償保證條款須承擔任何責任；或
- (vi) 任何債權人提出於指定到期日之前償還或支付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有關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須負責的任何債務的有效要求；或
- (vii) 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呈請破產或清盤，或者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與債權人訂立任何債務重組或安排，或訂立協議安排或通過關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破產的決議案或就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委任臨時清盤人、接管人或管理人，或者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生任何類似事宜；或
- (viii) 在上市日期或之前，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拒絕或並未授出批准全球發售項下將予出售的股份(包括任何因行使超額配發權而可予發行或出售的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受限於慣常情況除外)，或倘獲授予，但該批准隨後遭撤回、受限制(受限於慣常情況除外)或拒絕給予。

###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向香港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 本集團的承諾

本集團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未經香港聯交所事先同意，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本集團將不會發行其他股份或可轉換為本集團股本證券的證券（不論是否屬於已上市類別）或就上述發行訂立任何協議（不論是否將於股份開始買賣後六個月內完成發行任何有關股份或證券），惟下列情況另當別論：

- (a) 香港上市規則第10.08條所訂明的情況；或
- (b) 根據全球發售行事及授出或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

#### 控股股東的承諾

各控股股東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強制兌換可交換票據、超額配發權或借股協議行事外，未經香港聯交所事先書面同意，其不會並且促使相關登記持股人不會：

- (a) 於自本招股章程披露其於本公司的股權之日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六個月之日止期間（「首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本招股章程所列由其實益擁有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或證券，或以其他方式就該等由其實益擁有的股份或證券設立任何選擇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或
- (b) 於首六個月期間屆滿當日起計六個月（「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以上(a)段所述的任何股份或證券，或以其他方式就該等股份或證券設立任何選擇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以致其在出售上述股份或證券、或行使或執行有關選擇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不再成為本集團的控股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各控股股東亦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於本招股章程披露其於本公司的股權之日起直至第二個六個月期間結束止期間，其將立即知會本集團以下事項：

- (a) 以任何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為受益人而對其實益擁有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作出的任何質押或押記，以及所質押或押記的本公司有關股份或證券的數目；及
- (b) 其接獲任何承押人或承押記人發出的任何指示（不論是口頭或書面），指任何該等已質押或押記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將被出售。

上述限制不適用控股股東於上市日期後按場內交易收購的任何股份。

本公司獲任何控股股東知會上述事宜（如有）後，亦會盡快通知香港聯交所，並在接獲任何控股股東的通知後盡快以公佈方式披露該等事宜。

###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向包銷商作出的承諾

#### 本集團的承諾

本集團已分別向聯席全球協調人、香港包銷商及聯席保薦人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及授出或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外，本集團在未經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前，及除非在遵守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下，由香港包銷協議日期直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屆滿的任何時間，不會：

- (i) 直接或間接發售、配發、發行、出售、借出、按揭、轉讓、訂約配發、發行或出售、出售任何購股權或訂約購買、購買任何認股權證或訂約出售、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購買或認購、借出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出售或有條件或無條件購回本公司任何股本、債務資本或任何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或行使或交換成有關股本或證券或當中權益的任何證券、或有權獲取任何該等股本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的任何證券)；或
- (ii) 訂立任何掉期、衍生工具、購回、借出、抵押或其他安排以向他人轉讓全部或部分認購或擁有該等股本、債務資本或或證券或所涉權益的任何經濟後果(不論任何上述交易是否以交付股本、債務資本或其他相關證券、以現金或其他方式結算)，或建議或同意進行或公佈本公司將會或可能進行上文(i)段及本(ii)段所述任何交易；或
- (iii) 進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股份而可能導致任何根據上市規則而言屬於「公眾人士」的股份持有人持股量減至不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 控股股東的承諾

各控股股東已向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香港包銷商及本公司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根據強制兌換可交換票據及超額配發權)及借股協議外，控股股東在未經聯席全球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前，及除非在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下，其本身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或其控制的公司或任何代名人或以信託形式代其持有權益的受託人不會：

- (i) 於香港包銷協議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首六個月期間」)止任何時間，不會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發售、抵押、質押、出售、借出、按揭、轉讓、訂約出售、出售任何購股權或訂約購買、購買任何購股權或訂約出售、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購買或認購、借出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本、債務資本或其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或行使或交換為有關本公司股本、債務資本或其他證券或當中權益的任何證券，或有權獲取任何該等股本、債務資本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的證券)，亦不會訂立任何掉期、衍生、購回、借出、抵押或其他安排以轉讓全部或部分擁有該等股本、債務資本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的任何經濟後果，而不論上述交易是以股本、債務資本或其他證券、現金或以其他方式交付，亦不會建議或同意進行或公開披露彼將會或可能進行上述任何交易或就進行上述任何交易的任何意向作出任何公佈；

---

## 包 銷

---

- (ii) 於首六個月期間屆滿之日起計六個月期間內（「第二個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不會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發售、抵押、質押、出售、借出、按揭、轉讓、訂約出售、出售任何購股權或訂約購買、購買任何購股權或訂約出售、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購買或認購、借出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本、債務資本或其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或行使或交換為有關本公司股本、債務資本或其他證券或當中權益的任何證券，或有權獲取任何該等股本、債務資本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的證券），亦不會訂立任何掉期、衍生、購回、借出、抵押或其他安排以轉讓全部或部分擁有該等股本、債務資本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的任何經濟後果，而不論上述交易是以股本、債務資本或其他證券、現金或以其他方式交付，亦不會建議或同意進行或公開披露彼將會或可能進行上述任何交易或就進行上述任何交易的任何意向作出任何公佈，而致使緊隨該等交易完成後其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 (iii) 倘其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出售任何本公司股本、債務資本或其他證券或當中任何權益，其將採取一切措施確保該等出售不會使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出現混亂或虛假市場；
- (iv) 倘自本招股章程日期直至第二個六個月期間結束止期間發生下列事項，其將立即知會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保薦人：
- (a) 由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抵押或質押，連同所抵押或質押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數目以及設立該等抵押或質押的目的；及
- (b) 其收到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承抵押人或承質押人的有關出售該等本公司抵押或質押股份或其他證券的任何口頭或書面指示。

上述限制不適用控股股東於上市日期後按場內交易收購的任何股份。

### 佣金及開支

本集團將向聯席全球協調人（為他們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支付包銷佣金，金額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應付的發售價總額的2.5%，當中香港包銷商將會支付全部分包銷佣金（如有）。至於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的未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本公司將按適用於國際發售的比率支付包銷佣金，而有關佣金將支付予國際包銷商，而非香港包銷商。

### 彌償保證

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已同意就香港包銷商可能蒙受的若干損失作出彌償保證，包括彼等履行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及本公司違反香港包銷協議所產生的虧損。

### 包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彼等各自於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及可交換票據（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股權歷史－好利發行的可交換票據」一節）項下的權利外，包銷商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以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證券。

### 國際發售

#### 國際包銷協議

就國際發售而言，本集團及售股股東預期將於緊隨發售價釐定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或前後與國際包銷商訂立國際包銷協議。根據國際包銷協議，並受其當中所載條件所限，將名列國際包銷協議的國際包銷商將個別同意購買國際發售股份或促使買家購買國際發售股份。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未能訂立國際包銷協議，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售股股東擬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發權（其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一日起計最多30日前，聯席全球協調人全權酌情決定後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要求出售最多合共262,500,000股額外股份，合共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的數目上限的15%。該等股份將按發售價出售，並將（其中包括）用於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 保薦人的獨立性

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及J.P. Morgan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08條作出獨立性聲明，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獨立於本公司。

#### 買賣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於主板以每手5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交易。

---

## 包 銷

---

### 佣金及開支總額

假設每股股份的發售價為8.70港元(即既定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佣金及開支總額，連同香港聯交所上市費、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0.003%、香港聯交所交易費0.005%、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有關全球發售的印刷及其他開支估計合共約為584.7百萬港元。至於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的未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本公司將按適用於國際發售的比率支付包銷佣金，而有關佣金將支付予國際包銷商而非香港包銷商。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 全球發售

本招股章程乃就作為全球發售一部分的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及J.P. Morgan為全球發售的聯席保薦人，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 Morgan、中銀國際及德意志銀行為香港公開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而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 Morgan Securities Ltd.、中銀國際及德意志銀行為國際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全球發售包括(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發權行使與否而定)：

- 根據本節下文「香港公開發售」一段所述在香港進行的香港公開發售的87,500,000股股份(可按下文所述予以調整)；及
- 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關於美國證券法登記之任何其他豁免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國際發售1,662,500,000股股份(其中1,312,500,000股新股份將由本公司發行及350,000,000股現有股份將由售股股東提呈發售)(可予調整及視乎下文所述超額配發權行使與否而定)。

投資者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發售股份或表示有意(如符合資格)根據國際發售申請發售股份，惟不可同時提出兩項申請。香港公開發售可供香港公眾人士以及香港機構及專業投資者認購。國際發售將涉及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另一項豁免在美國向合資格機構投資者；以及根據S規例向香港及美國以外其他司法權區的機構及專業投資者及預期對本公司股份有頗大需求的其他投資者，就發售股份進行選擇性營銷。國際包銷商正洽詢有意投資者對購入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的興趣。有意投資者將須表明願意按不同價格或某一指定價格購入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數目。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分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或會根據本節下文「定價及分配」所述重新分配。

### 定價及分配

國際包銷商正徵詢有意投資者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的購買興趣。有意的投資者須表明其準備以不同價格或以特定價格認購國際發售股份的確切數目。該過程稱為「累計投標」，預期將會一直持續至並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或前後終止。

用作全球發售項下不同發售的發售股份的定價將於定價日期(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五)或前後)確定，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三)。而將根據不同發售分配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達成協議後釐定。

除非按下文所述在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的上午另行宣佈，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0.10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7.30港元。有意的投資者應注意，於定價日期釐定的發售價可能(但預期不會)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根據有意專業投資者、機構投資者及其他投資者在累計投標過程中所表現的踴躍程度，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的上午前任何時間，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並經本公司同意）可調整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載者（目前為每發售股份7.30港元至10.10港元）。於該情況下，我們將在有關調減決定作出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的上午，促使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知。於該通知刊發後，全球發售提呈之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經修改後的發售價範圍將為最終定論，該發售價如獲得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同意便將會定於經修改後的發售價範圍內。於提交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前，申請人應考慮到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之前，均有可能刊登有關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知。該通知亦會列載營運資金報表、募集資金用途披露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的確認或修改（視乎適用情況而定）、目前載列於「概要」一節中的全球發售統計資料，以及可能因有關調減而發生變動的任何其他財務信息。

倘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及本公司因任何理由無法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全球發售不會進行並將失效。

在某些情況下，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擬提呈之發售股份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全權負責於兩者之間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的股份分配將取決於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多項因素，包括需求程度及時間、有關投資者於有關行業的投資資產或股本資產總額，以及預期有關投資者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會否增購及／或持有或出售股份。此分配旨在為建立鞏固的股東基礎而分配股份，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投資者的香港發售股份將只會基於香港公開發售中所收到的有效申請數量分發。分配基準或會因應申請人有效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而有所變動。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可能會於適當時候包括抽籤，即部份申請人獲分配的股份數目可能較其他申請相同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為多，而未中籤的申請人亦可能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估計約為11,595.3百萬港元。該估計募集資金淨額，乃於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8.7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之情況下，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所得。

最終發售價、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數量、對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申請結果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以「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X. 分配結果」一節所載方式公佈。

### 超額配發及穩定價格

穩定價格是包銷商在若干市場中為促銷證券而採用的慣常手法。為穩定價格，包銷商可於指定期間在二級市場競價或購入新證券，從而減少並在可能情況下防止有關證券的市價下跌至低於發售價。香港及若干其他司法權區均禁止進行旨在降低市價的活動，而穩定價格行動所採用的價格不得高於發售價。

為配合全球發售，J.P. Morgan或其聯屬人士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任何代表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或進行沽空或任何其他穩定價格交易以穩定或維持本公司股份市價高於倘並無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於公開市場的水平。沽空涉及穩定價格操作人出售多於包銷商須根據全球發售購買的本公司股份。有擔保沽空為沽出數量不多於超額配發權所涉的股份，而有擔保淡倉為任何包括因有擔保沽空或其他銷售導致的淡倉，而其數量不多於超額配發權所涉股份。

穩定價格操作人經與聯席全球協調人協商或會通過行使超額配發權購買額外本公司股份、於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或通過借股安排或結合上述方法將任何有擔保淡倉平倉。

於決定本公司股份來源以將有擔保淡倉平倉時，穩定價格操作人將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股份於公開市場的價格與其可能根據超額配發權購買額外本公司股份的價格的比較。穩定價格交易包括於全球發售進行時為防止或減緩本公司股份市價下跌的若干競價或購買。本公司股份的任何市場購買可於任何證券交易市場(包括香港聯交所、場外證券市場或其他市場)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任何代表並無責任進行穩定價格行動，而穩定價格行動一旦展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經諮詢聯席全球協調人後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天內終止。可能超額配發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將不會超過可能根據超額配發權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即26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本公司股份15%。

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可在香港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i)為阻止或盡量減低本公司股份市價下跌而超額配發股份；(ii)為阻止或盡量減低本公司股份市價下跌而出售或同意出售本公司股份以建立股份的淡倉；(iii)根據超額配發權購買或認購或同意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以將根據上文第(i)或(ii)項建立的任何倉盤平倉；(iv)純粹為阻止或盡量減低本公司股份市價下跌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本公司股份；(v)出售或同意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以將由於該等購買行動而建立的任何倉盤平倉；及(vi)建議或試圖進行第(ii)、(iii)、(iv)或(v)項所述的任何行動。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任何代表將根據有關穩定價格的香港法例、規定及法規進行穩定價格行動。

本公司股份的有意申請人及投資者尤應注意：

- 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任何代表或會因穩定價格行動而持有本公司股份好倉；
- 現時不能確定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任何代表將持有有關好倉的數量及期間；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 穩定價格操作人將於任何相關好倉平倉可能不利本公司股份市價；
- 用以支持本公司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穩定價格期於公佈發售價後由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一日（即香港公開發售截止申請日期起計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可再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本公司股份的需求及股價可能下跌；
- 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未必可使本公司股價於穩定價格期或之後維持或高於發售價；及
- 在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時，可按與發售價（或倘於首次穩價行動後，以高於穩定價格的價格於相關市場進行買盤或交易，而倘該價格低於發售價，則為該進行買盤或交易的價格）相同或以下的價格進行具穩定作用的買盤或交易，故此具穩定作用的買盤或交易可按低於申請人或投資者支付的本公司股份價格進行。

本公司將於穩定價格期屆滿後七日內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作出公佈。

為擔保任何有擔保淡倉，包括任何由超額配發所產生的有擔保淡倉，預期穩定價格操作人將與好利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借股協議，據此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可自好利借入最多26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全面行使超額配發權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上限。好利根據借股協議借入本公司股份毋須受上市規則第10.07(1)(a)條限制（有關規則限制控權股東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出售股份），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0.07(3)條的以下規定：

- (i) 借股協議僅為於行使超額配發權前就國際發售擔保任何淡倉而訂立；
- (ii) 可能向好利借入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全面行使超額配發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 (iii) 與借入股份相同數目的股份須於(a)行使超額配發權最後一日，及(b)全面行使超額配發權當日（以較早者為準）起計第三個營業日或之前償還予好利或其代名人（視情況而定）；
- (iv) 根據借股安排借入股份須根據所有適用上市規則、法例及其他規定進行；及
- (v) 穩定價格操作人不會就借股協議向好利付款。

### 香港公開發售之條件

按香港公開發售而作出的所有發售股份申請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接納：

- (a)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此處所述已發行、出售的股份及香港發售股份（包括任何因超額配發權獲行使而可能出售的額外股份以及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和買賣，及隨後並未於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前撤回該等上市批准；

- (b) 已正式議定發售價及於定價日期或該日期前後簽訂和交付國際包銷協議；及
- (c) 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變成無條件且該等責任並無根據各自協議條款終止，在各情況下，上述條件須在包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上述條件在有關日期及時間或之前獲有效豁免則除外)，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上午8時正。

倘基於任何理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我們未能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三)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若上述條件未能於指定時間及日期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而本公司將即時知會聯交所。我們將於全球發售失效翌日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發一份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的公告。在上述情況下，所有申請款項將按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所述的條款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同時，所有申請款項將存置於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經修訂)獲發牌的其他銀行的獨立銀行戶口。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無根據各自條款終止時方告完成。

我們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之股票。然而，該等股票只有在：(i)全球發售全面成為無條件；及(ii)並無行使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的依據」一節所述終止權利的情況下，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明。

### 香港公開發售

我們初步按發售價發售87,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股份總數5%)，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待作出下文所述的調整後，假設超額配發權並無獲行使，則香港發售股份的數目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25%。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要求任何於國際發售項下獲發售股份而又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提交申請的投資者，向聯席全球協調人提供足夠資料，以讓其識別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關申請，並確保該投資者會從任何香港公開發售項下之發售股份申請中剔除。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0.10港元，並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7.30港元。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香港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每股10.1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即一手500股發售股份，閣下須於申請時支付5,100.90港元。倘於定價日期最終決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10.10港元，則會向成功申請人不計利息退還適當款項(包括多餘申請款項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僅為進行分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以供認購的87,500,000股份(經計及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之間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的任何調整)將平均分為兩組：甲組(包括43,7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及乙組(包括43,7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兩組均會平均分配予成功申請人。所有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股份有效申請屬於甲組，所有認購總額超過5百萬港元但不超過乙組總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股份有效申請屬於乙組。

申請人謹請注意，甲組及乙組的申請所獲分配的比例很可能有所不同。若香港發售股份其中一組(而非兩組)出現認購不足的情況，則多出的香港發售股份將轉撥往另一組以應付另一組的需求，並作相應分配。申請人僅可獲分配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的香港發售股份。重複或涉嫌重複的申請，以及認購股數超出香港發售初步提呈的87,500,000股股份的50%(即43,7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根據上市規則調整。按上述基準，我們已申請(香港聯交所亦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所載的回補要求。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之間的股份分配可予調整。若於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的股份數目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i)10倍或以上但不多於50倍，(ii)50倍或以上但不多於65倍及(iii)65倍或以上，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股份總數將分別增加至131,250,000股、175,000,000股及350,000,000股股份，分別相當於未行使超額配發權情況下，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股份總數7.5%(就情況(i)而言)、10%(就情況(ii)而言)及20%(就情況(iii)而言)。在上述情況下，分配予國際發售的股份數目，將按聯席全球協調人認為適當的方式相應調低，而上述額外股份將轉撥往甲組及乙組。此外，聯席全球協調人可能由國際發售分配發售股份至香港公開發售，以補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

若香港發售股份未獲全數認購，則聯席賬簿管理人有權按彼等認為適當的比例重新分配全部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至國際發售。

本招股章程所指的申請、申請表格、申請款項或申請程序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 國際發售

待進行本節所述的重新分配及超額配發權獲行使後，國際發售將包括1,662,5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其中1,312,500,000股新股份將由本公司發行及350,000,000股現有股份將由售股股東提呈銷售，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5%。國際發售須待香港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方可作實。

根據國際發售，國際包銷商將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另一項登記豁免向美國合資格機構買家及根據S規例向香港及美國以外其他司法權區的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預期對本集團股份有大量需求的其他投資者有條件配售本集團股份。

本公司預計售股股東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發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後30日內行使。若超額配發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在報章刊發公佈。根據超額配發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有權要求售股股東出售最多合共262,500,000股額外股份，即佔初步發售股份數目合共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聯席全球協調人亦可通過(其中包括)於二級市場購買股份或通過借股安排向股份持有人借入股份或行使超額配發權或結合使用上述方法或以適用法例允許的其他方法補足有關超額分配。任何該等二級市場購買將按照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進行。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超額配發權及穩定價格」一節。

### 超額配發權

全球發售方面，預計售股股東將向代表國際包銷商的聯席全球協調人授出超額配發權。根據超額配發權賦予之可行使權力，於由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至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30日的期間內任何時間，聯席全球協調人可要求售股股東出售合共最多262,500,000股股份，約佔發售股份最初數目的15%，僅作補足國際發售之超額分配(如有)之用。全球協調人亦可通過在二級市場購買股份，或通過在二級市場購買股份及部份行使超額配發權同時進行之方式應付超額分配。任何該等二級市場購買將按照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進行。倘超額配發權獲行使，將刊發公告予以公佈。

為加快補足就國際發售超額配發之股份，全球協調人可選擇根據借股安排向好利借股，或通過其他來源收購股份。倘該等安排乃按照以下條件訂立：(i)該等股份僅用作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ii)向好利借入的最高股份數目將限於行使超額配發權時可由本公司發行及配發之最高股份數目，即限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股份的15%或262,500,000股股份；(iii)借入的同樣數目股份必須於以下較早日期後的第三個營業日或之前歸還好利：(a)好利根據超額配發權可出售額外股份的最後一日，或(b)超額配發權獲全數行使當日；(iv)根據借股協議進行之借股符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之要求；及(v)不會就借股協議向好利作

---

## 全球發售的架構

---

任何支付，好利根據超額配發權出售的股份或根據借股協議借出股份將不會受制於上市規則第10.07(1)(a)條（該條例限制控股股東於新上市後出售股份）。

### 包銷安排

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條款全數包銷，惟須待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集團於定價日期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

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或前後（於釐定發售價後短期內），就國際發售訂立國際包銷協議。

包銷安排、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的詳情概述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I. 申請渠道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三種渠道。閣下可(i)使用申請表格；(ii)通過於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在網上申請(在本招股章程內稱為「白表eIPO」服務)；或(iii)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除非閣下為代理人並在申請表格上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或閣下及閣下之聯名申請人不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在網上申請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超過一份申請(不論是個人或聯名申請)。

### II. 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

如閣下或任何人士(閣下為有關人士的利益而提出申請)為個人，則閣下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供公眾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但閣下或有關人士須：

- 年滿十八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
- 為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
- 居於美國境外；及
- 並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除外)。

如閣下擬通過白表eIPO服務在網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除上文所述者外，閣下亦須：

- 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願意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惟閣下屬個人申請人，方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公司或聯名申請人不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如申請人為商號，有關申請必須以個別成員名義提出，而非以該商號名義申請。如申請人為法人團體，申請表格須由獲正式授權的高級管理人員簽署，而有關高級管理人員須說明其代表身份。

如獲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的人士提出申請，我們及作為我們代理人的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代理人或代名人)可酌情並在有關申請符合我們及聯席全球協調人認為適合的任何條件(包括出示獲授權的人士的授權證明)的情況下接納有關申請。

聯名申請人不可超過四位。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或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如適用)或本公司或彼等的代理人可全權酌情決定全部或部分拒絕或接受任何申請，而無須申述任何原因。

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或任何其他關連人士，或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立即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均不可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可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表示有意申請國際發售項下的國際發售股份，但不可兩者同時申請。

### III. 使用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 應該使用的申請表格

若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應使用**白色**申請表格。

若閣下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所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內，應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止的正常營業時間內於下列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 下列任何一家香港包銷商的辦事處：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二座34樓

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28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5樓

盈泰証券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1603室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或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任何下列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香港分行	中環畢打街20號
	中區支行	中環德輔道中125號A 遠東發展大廈地下
	鰂魚涌支行	英皇道981號C地下
九龍區	觀塘支行	觀塘康寧道55號康寧閣地下A舖
	長沙灣廣場支行	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 G04號舖
	新界區	街市街支行

或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的任何下列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中環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6號
	銅鑼灣廣場分行	銅鑼灣廣場一期地下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382號
九龍區	旺角彌敦道分行	旺角彌敦道788號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556號
	美孚分行	美孚新邨第六期地下N46號舖

或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任何下列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 渣打銀行大廈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56-162號 利榮大樓地下及1樓C2號舖
	九龍區	觀塘開源道分行
	新蒲崗分行	新蒲崗大有街31號善美工業大廈 地下A號舖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新界區	沙田中心分行	沙田橫壘街2-16號沙田中心商場 3樓32C舖
	元朗豐年路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247號萬昌樓 地下B舖及1樓

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止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 (1)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或
- (2) 閣下的可獲取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的股票經紀。

### 如何填寫申請表格

每份申請表格均載有詳細指示，務請閣下細閱。若閣下未能依照指示填妥表格，閣下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並會連同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寄回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閣下應注意，申請表格一經簽署及遞交，即表示(其中包括)：

- (a) 閣下**指示並授權**我們及／或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代表閣下簽訂任何轉讓表格、合約單據或其他文件，並代表閣下辦理一切其他必要手續，根據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以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視乎情況而定)的名義登記任何閣下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及進行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述各項安排；
- (b) 閣下**承諾**簽署所有必需文件及辦理所有必要手續，使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視乎情況而定)可按照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登記成為閣下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
- (c) 閣下**保證**申請表格所載資料真實準確；
- (d) 閣下**同意**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在任何方面向閣下承擔任何責任；
- (e) 閣下**授權**我們代表閣下與我們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據此，該等董事及高級職員承諾遵守並符合本集團組織章程細則內規定其須向股東履行的責任；
- (f) 倘香港境外任何地方的法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閣下**同意及保證**已遵守一切有關法例，而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人士或及彼等各自的董事、僱員、合夥人、代理、行政人員或顧問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認購申請或因應閣下在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的權利與責任而採取的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外地區的任何法例；
- (g) 閣下**確認**已收取招股章程，並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提出申請，而將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及陳述(招股章程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者除外)且閣下同意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人士或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或顧問資料及陳述承擔任何責任；
- (h) 閣下**同意**我們、董事及任何批准本招股章程之人士僅須對本招股章程以及其任何增補所載資料及申述負責；
  - (i) 閣下**同意** (在不影響 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 閣下的申請一獲接納，便不可因無意作出的失實聲明而將其撤銷；
  - (j) (倘申請以 閣下為受益人提出) 閣下**保證**此申請一直及將為以 閣下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的唯一申請；
  - (k) (倘申請由代理代表 閣下提出) 閣下**保證** 閣下已有效及不可撤回賦予 閣下的代理一切必要權力及授權提出申請；
  - (l) (倘 閣下為其他人士的代理) 閣下**保證** 閣下已向該人士進行合理查閱，此申請為一直及將以該名人士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的唯一申請，且 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人士代理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m) 閣下**承諾並確認** 閣下 (倘申請以 閣下為受益人提出) 或 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或已經收到或獲配售或分配 (包括有條件的及/或暫定配售或分配) 國際發售中的任何發售股份，亦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中的任何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 (n) 閣下**同意** 閣下的申請、其任何接納及因而訂立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監管並按其詮釋；
  - (o) 閣下**聲明、保證及承諾** 閣下明白 閣下及 閣下為其利益進行申請的人士並不受香港或提出申請的其他地方法律限制提出認購申請、支付申請款項或獲配發或認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及明白股份過去不曾而日後也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而 閣下及 閣下代表或為其利益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人士為身處美國境外的非美籍人士 (定義見S規例) 及將在離岸交易中購入香港發售股份 (定義見S規例)；
  - (p) 閣下**同意**向我們、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及/或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披露個人資料及所需有關 閣下或 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的任何資料；
  - (q) 閣下與我們及本公司各股東**協定**，而本公司亦與各股東同意遵守並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r) **承諾及同意**接納 閣下根據申請所申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或 閣下獲配發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s) 閣下**授權**本公司將 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姓名／名稱(視情況而定)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為任何配發予 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在符合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由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代理人以 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申請表格內排名首位申請人為收款人按**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填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任何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郵誤風險概由 閣下承擔(除非 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於**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自領取股票(如適用)及退款支票(如有))並已提供 閣下申請表格所要求的全部資料；
- (t) 閣下**同意**本公司及各股東，本公司股份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及
- (u) 閣下**確認**已閱讀此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列的條件及申請程序，並受其約束。

為使**黃色**申請表格有效：

閣下作為申請人必須按下列所示填妥，並在黃色申請表格首頁簽署，只接納親筆簽名。

- (a) 倘 閣下通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申請：
- (i) 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必須於適當方格內蓋上其公司印鑑(印鑑印列公司名稱)，及填寫其參與者編號。
- (b) 倘 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申請：
- (i) 必須在申請表內填上 閣下之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
- (ii) 必須在申請表內適當的空格內填上 閣下之參與者編號。
- (c) 倘 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聯名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申請：
- (i) 必須在申請表內填上所有聯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之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
- (ii) 必須在申請表內適當的空格內填上 閣下的參與者編號。
- (d) 倘 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公司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申請：
- (i) 必須在申請表內填上 閣下的公司名稱及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
- (ii) 必須在適當的空格內填上 閣下的參與者編號及蓋上公司印鑑(印鑑印列公司名稱)。

倘若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資料不確或不存(包括參與者編號及／或公司印鑑(印鑑印列公司名稱))或其他類似事宜有漏缺，均可導致申請無效。

如 閣下通過獲得正式授權代表提出申請，本集團及作為本集團代理人的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各自的代理人及代表)可在符合認為適當的條件下(包括要求 閣下的代表出示已獲授權的證據)由我們或聯席全球協調人全權酌情接納有關申請。本集團及作為本集團代理人的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各自的代理人及代表)有絕對酌情權決定全數或部分拒絕受理或接納任何申請，而無須給予任何理由。

### IV. 通過白表eIPO申請

#### 一般事項

- (i) 若閣下為個人且符合上文「II.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一段所載的標準，閣下可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提交申請，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閣下將以本身名義獲發行股份。
- (ii)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引載列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閣下應仔細閱讀該等指引。倘閣下不依照該等指引提交申請，閣下的申請可能被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而不獲呈交至本公司。
- (iii) 倘閣下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已授權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遵照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經適用於白表eIPO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 (iv) 除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能就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而對閣下施加額外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載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於提出任何申請前，閣下將須閱覽、明白及同意所有該等條款及條件。
- (v) 一經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申請，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詳情轉交予本公司及香港證券登記處。
- (vi) 閣下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就最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提交申請。每份申請多於500股的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須按申請表格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或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另行指定的數目作出。
- (vii) 閣下須於本節下文「VI.申請時間」一段所載時間，通過白表eIPO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viii) 閣下須根據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所載方法及指示，支付閣下使用白表eIPO服務的申請股款。倘閣下未能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本節下文「VI.申請時間－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規定的較後時間或之前，悉數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所述的方式退還閣下。
- (ix) 於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閣下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通過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程序（完成支付全數申請股款），直至截止遞交申請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為止。倘閣下未能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下文「VI.申請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分節所述的較後時間或之前悉數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處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所述的方式退還予閣下。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x) **警告**：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僅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一項服務。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和包銷商不會就有關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也不保證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申請將可提交予本公司，同時也不保證閣下將可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環境保護

白表**eIPO**最明顯的好處是可以自助形式及經電子申請途徑來節約用紙量。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會就每份經**www.eipo.com.hk**遞交的「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白表**eIPO**申請，捐出兩港元以支持「香港地球之友」發起的「飲水思源－香港林」計劃。

謹請注意，互聯網服務可能存在服務能力限制及／或不時受服務中斷的影響。為確保閣下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切勿待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最後一天方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接達**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時出現困難，應提交**白色**申請表格。然而，閣下一經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使用由指定網站提供予閣下的申請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後，則閣下將被視為實際上已提交申請而不應提交**白色**申請表格。請參閱下文「VII.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 白表**eIPO**服務的條件

在使用**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申請人被視為已接納以下條件：

申請人：

- (i) 按照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的條款及條件，並在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規限下，申請有意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ii) **承諾**及**同意**接納根據有關申請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獲配發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iii) **保證**申請是為申請人的利益，或申請人所代表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作出或將作出的唯一申請；
- (iv) **承諾**及**確認**申請人及申請人為其利益作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亦將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及收取或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時)國際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亦不會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 (v) 明白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本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是項申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vi) **授權**本公司將申請人的姓名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登記為任何將配發予申請人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在符合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代理人按**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任何股票(倘適用)，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除非申請人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的香港發售股份)。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售股份，並按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程序親自領取任何股票)；
- (vii) 若申請人使用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則**要求**任何退款支票以申請人為抬頭人；並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以普通郵寄方式將退款支票寄至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除非申請人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按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程序親自領取任何退款支票；
  - (viii) 若申請人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要求**將任何電子退款指示發送至其付款賬戶內；
  - (ix) 已細閱並同意遵守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及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
  - (x) **聲明、保證及承諾**申請人及申請人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在填寫及遞交申請之時為身處美國境外的非美國人士(定義見證券法S規例)或是證券法S規例第902條(h)(3)段所描述之人士，或申請人或申請人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申請或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不會引致本公司須遵從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任何法例或規例的任何規定(不論是否具法律效力)；及
  - (xi) **同意**有關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以及因而產生的合約，將由香港法例管轄，並按照香港法例詮釋。

### 補充資料

如本招股章程須刊發任何補充文件，可通知或不通知(視乎補充文件所載資料而定)已通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其申請可予撤回。倘申請人未獲知會或倘申請人已獲知會但未有根據所通知的手續撤回申請，則所有已通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的申請仍屬有效及可能被接納。在上文及下文的規限下，申請一經白表eIPO服務提出即不可撤回，而申請人應視作根據已增補的招股章程提出申請。

### 填妥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的影響

申請一經填妥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即表明閣下為本身或以代理或代名人的身份，代表閣下為其作為代理或代名人的每位人士：

- (a) **指示並授權**我們及／或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代表閣下簽訂任何轉讓表格、合約單據或其他文件，並代表閣下辦理一切其他必要手續，根據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以閣下的名義登記任何閣下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及進行本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所述各項安排；
- (b) 閣下**承諾**簽署所有必需文件及辦理所有必要手續，使閣下可按照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登記成為閣下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c) **保證**申請表格所載資料真實準確；
- (d) **授權**我們代表閣下與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據此，該等董事及高級職員承諾遵守並符合本集團組織章程細則內規定其須向股東履行的責任；
- (e) 倘香港境外任何地方的法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同意及保證**已遵守一切有關法例，而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人士或及彼等各自的董事、僱員、合夥人、代理、行政人員或顧問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認購申請或因應閣下在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的權利與責任而採取的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外地區的任何法例；
- (f) **確認**已收取招股章程，並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提出申請，而將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及陳述(招股章程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者除外)且閣下同意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人士或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或顧問資料及陳述承擔任何責任；
- (g) **同意**我們、董事及任何批准本招股章程之人士僅須對本招股章程以及其任何增補所載資料及申述負責；
- (h) **同意**(在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閣下的申請一獲接納，便不可因無意作出的失實聲明而將其撤銷；
- (i) (倘申請以閣下為受益人提出)**保證**此申請一直及將為以閣下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的唯一申請；
- (j) (倘申請由代理代表閣下提出)**保證**閣下已有效及不可撤回賦予閣下的代理一切必要權力及授權提出申請；
- (k) (倘閣下為其他人士的代理)**保證**閣下已向該人士進行合理查閱，此申請為一直及將以該名人士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的唯一申請，且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人士代理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l) **承諾並確認**閣下(倘申請以閣下為受益人提出)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或已經收到或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的及/或暫定配售或分配)國際發售中的任何發售股份，亦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中的任何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 (m) **同意**閣下的申請、其任何接納及因而訂立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監管並按其詮釋；
- (n) **聲明、保證及承諾**閣下明白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進行申請的人士並不受香港或提出申請的其他地方法律限制提出認購申請、支付申請款項或獲配發或認購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及明白股份過去不曾而日後也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而閣下及閣下代表或為其利益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人士為身處美國境外的非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將在離岸交易中購入香港發售股份(定義見S規例)；

- (o) 同意向我們、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及／或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披露個人資料及所需有關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的任何資料；
- (p) 與我們及本公司各股東協定，而本公司亦與各股東同意遵守並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q) 承諾及同意接納閣下根據申請所申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或閣下獲配發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r) 授權本公司將閣下的名稱列入本公司的股東名冊，以作為閣下所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在符合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授權本公司及／或其代理人將任何股票(如適用)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白表eIPO申請上所示地址寄予閣下(惟倘閣下已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根據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及本招股章程所述手續親身領取股票除外)；及
- (s) 同意本公司及各股東，本公司股份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及
- (t) 確認已閱讀此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所列的條件及申請程序，並受其約束。

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任何參與全球發售的其他各方及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或顧問均有權依賴閣下於申請所作出的任何保證、陳述或聲明。

### 附加資料

就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而言，每名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將被視為申請人論。

倘根據閣下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閣下未有繳足申請股款或支付超過所需金額，或閣下的申請遭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則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採納其他安排以向閣下退還股款。請參閱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內由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額外資料。

否則，則基於下文「XI.退還申請股款」一段所載任何理由須向閣下退還任何款項。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V.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一般事項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安排繳付申請款項及退款。這將根據其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定，以及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式規則進行。

閣下若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參與者，可致電2979 7888通過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根據不時生效之「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亦可前往以下地點，填妥輸入電子認購指示表格，則香港結算亦可為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德輔道中199號  
維德廣場2樓

以上地點亦備有招股章程可供索取。

閣下若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將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或閣下通過經紀或託管商提交的申請資料轉交予本公司及香港證券登記處。

#### 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若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簽署**白色**申請表格：

- (a)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該等人士的代理人，且不須對任何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條款和條件的情況承擔任何責任；
- (b) 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各該等人士進行以下事項：
  - (i) **同意**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代表該名人士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或該名人士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內；
  - (ii) **承諾及同意**接納該名人士所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申請的全部或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iii) **承諾及確認**該人士並不曾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興趣申購國際發售項下的任何國際發售股份；
  - (iv) (若**電子認購指示**乃為該人士本身利益發出) **聲明**僅以該人士的利益而發出一項**電子認購指示**；
  - (v) (如該人士為他人的代理人) **聲明**該人士僅以該另一人士的利益而發出一項**電子認購指示**，且該人士已獲正式授權以另一人士代理人的身份發出該項指示；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vi) 明白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以上聲明，以決定是否就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該人士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遭受檢控；
- (vii) **授權**本公司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作為就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而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按照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寄發股票及／或退款；
- (viii) **確認**該人士已細閱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條件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ix) **確認**該人士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僅依據本招股章程載列的資料及陳述，及將不會依賴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以外的任何其他資料及陳述，而該名人士同意，本公司、董事、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或任何參與全球發售的人士，均毋須對任何該等其他資料或聲明承擔任何責任；
- (x) **同意**本公司、售股股東、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董事、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董事、官員、僱員、合夥人、代理人或顧問僅須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載的資料及陳述負責；
- (xi) **同意**向本公司、售股股東、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人披露其所需任何有關該人士的個人資料及彼等可能要求提供的申請受益人的任何資料；
- (xii) **同意** (在不影響該人士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下) 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一經接納，便不可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xiii)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該人士根據由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的申請，不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前撤回，而此項同意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約，當該人士發出指示時即具有約束力，而根據該附屬合約，本公司同意，除按本招股章程所述任何一項程序外，不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然而，若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該人士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時間後第五日 (就此而言不包括並非營業日的任何日子) 前撤回其申請；
- (xiv) **同意**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一經接納，其申請及該人士之**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回，而是否接納其申請將以本公司刊發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結果的公告為證；
- (xv) 與本公司 (代表本公司本身及各股東的利益) **協定**，本公司股份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
- (xvi) 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言，**同意**該人士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 (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式規則一併閱讀) 內註明的安排、承諾及保證；及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xvii) 同意該人士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因而產生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規管，並按其詮釋。

###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影響

若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向香港結算發出有關指示，則閣下(及如閣下為聯名申請人，則閣下各自共同及個別地)被視為作出下列額外事宜。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均無須就下列事宜向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負責：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代名人身份行事)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通過從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扣除最高發售價、有關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而若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則申請股款的退款(在各情況下都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進行**白色**申請表格列明須由其代表閣下進行的一切事宜。

### 重複申請

若閣下被懷疑提出重複申請或若為閣下利益而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按閣下發出的指示及/或為閣下的利益而發出的指示所涉及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調減。任何閣下或為閣下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在考慮曾否作出重複申請時將被視作一項實際申請。

### 最低申請數目及許可之數目

閣下可自行或安排閣下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發出申請最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指示必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股份數額作出。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並將遭拒絕受理。

###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不會被視為申請人。反之，每一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由代表為其利益發出指示的人士將被視為申請人。

### 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集團及參與編製本招股章程的所有其他各方確認，每位自行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均可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經公司條例第342E條所應用)獲得賠償。

###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上「個人資料」一節適用於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售股股東、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任何顧問及代理人所持有關於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方式與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申請人的個人資料者相同。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警告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僅為一項向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供的便利設施。本集團、董事、售股股東、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概不就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將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通過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戶口持有人儘早於系統輸入**電子認購指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如於接駁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到困難，請：(i)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前，親臨香港結算的客戶服務中心，填妥一份要求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表格。

### VI. 申請時間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已填妥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註明以「Bank of Communications (Nominee) Co. Ltd. – China Rongsheng Public Offer」為抬頭人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或(如該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下一個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

閣下填妥之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註明以「Bank of Communications (Nominee) Co. Ltd. – China Rongsheng Public Offer」為抬頭人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應於下列時間投入上文題為「III – 使用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段所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或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任何一間分行的特設收集箱內。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辦理申請登記。

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將不會處理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亦不會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白表eIPO

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本節下文「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規定的較後時間前，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申請(每日二十四小時，最後申請日期除外)。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即最後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若該日不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則於本節下文「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時間和日期前完成。

於提交申請表格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閣下的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提交閣下的申請表格並已通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悉數支付申請股款)，直至提交申請表格最後一天的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時為止。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以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 <sup>(1)</sup> 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 <sup>(1)</sup>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後，不時決定更改上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中午十二時正(全日24小時，申請最後限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申請最後限期)中午十二時正。若申請登記並無於該日開始辦理，則以「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指的時間及日期為準。

###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如下列警告信號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內任何時間在香港生效，將不會辦理申請登記：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

而將改為在下一個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內任何時間在香港並無懸掛上述任何一項警告信號的營業日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進行。

若香港公開發售並非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辦理及截止申請登記，或若於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其他日子在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日期可能會受到影響。屆時將會發出報章公告。

## VII. 申請者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重複及疑屬重複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只有在下列情況下，閣下方可提交超過一份香港發售股份申請：

如閣下為代理人，則可以閣下本身的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若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遞交超過一份申請表格。在申請表格上「由代名人遞交」一欄內，閣下必須為每名實益擁有人(或倘為聯名實益擁有人，則為每名該等實益擁有人)填寫：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若閣下並無填寫此項資料，申請將被視為以閣下的利益提交。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否則，重複申請將遭拒絕受理。

倘若閣下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有關任何閣下或為閣下利益而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以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的股款一經繳付，閣下即被視為已提出實質申請。為釋疑慮，根據白表eIPO發出多於一次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的申請參考編號，但並無就任何一個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付股款，則並不構成實質申請。

倘若閣下被懷疑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多次電子認購指示提交超過一項申請，並已就該等電子認購指示全數支付股款，或者被懷疑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一項電子申請，同時通過任何其他途徑提交一項或以上申請，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均可遭拒絕受理。

倘閣下已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提出申請且閣下遭懷疑提出重複申請，或倘為閣下利益所作出的申請多於一項，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被自動減少，減少數目為有關閣下發出該等指示及／或有關該等為閣下利益發出的指示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就考慮是否已作出重複申請而言，閣下自行或為閣下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的用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應被視為實際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將不獲考慮，且任何該等申請均會遭拒絕受理。

根據所有申請的條款及條件，閣下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閣下：

- (若該項申請是為閣下本身利益而提出) 保證該項以申請表格或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乃為閣下利益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的唯一申請；
- (若閣下是他人的代理人) 保證已向該另一人士作出合理查詢，證實該項申請乃為該另一人士的利益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所提出之唯一申請，及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另一人士的代理人身份簽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除上文所述者外，如閣下或閣下與聯名申請人共同或閣下任何聯名申請人作出以下任何一項行為，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將被視為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

- (不論個人或與他人聯名)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超過一項申請；或
- (不論個人或與他人聯名) 同時以一份白色申請表格及一份黃色申請表格或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及向香港結算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申請；或
- (不論個別或與他人聯名) 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申請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以供公眾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以上，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或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已申請或接納、表示有興趣申購或已經或將會(包括有條件及／或臨時)獲配售國際發售項下的國際發售股份。

如接獲超過一份為閣下之利益提出的申請(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申請的部分)，則閣下所有申請亦被視作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如申請人為非上市公司，且：

- 該公司主要從事證券買賣業務；及
- 閣下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則該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其股本證券並沒有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公司董事會的組成；或
- 控制公司一半以上投票權；或
- 持有公司一半以上已發行股本(不計無權參與超過某個特定金額的溢利或資本分配的任何部分股本)。

### VIII. 導致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申請表格的附註詳細已經列明導致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各種情況(不論閣下以申請表格或以電子方式指示香港結算促成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請仔細閱讀有關條文。閣下亦須特別注意，在下列情況下，閣下將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

#### (a) 如閣下的申請被撤銷：

一經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閣下同意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二)或之前不得撤銷閣下的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代表閣下作出的申請。本協議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一項附屬合約。當閣下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本協議即具約束力。作為該附屬合約的代價，本公司同意，除按照本招股章程所述其中一項程式外，本公司不會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二)或之前向任何人士提呈香港發售股份。

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條(按香港公司條例第342E條進行申請)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該人士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閣下可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並非營業日的任何日子)之前撤回其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代表閣下作出的申請；

若招股章程須刊發任何補充文件，可通知或不通知(視乎補充文件所載資料)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其申請可予撤回。若申請人未獲知會或若申請人已獲知會但未根據所通知之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手續撤回申請，則所有已遞交的申請仍屬有效及可供接納。除上文另有規定外，申請一經提出即不可撤銷，而申請人應視作根據經補充的招股章程提出申請。

閣下的申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代表閣下作出的申請一經接納，概不得撤銷。就此而言，在通過分配結果公告進行通告，即為接納未遭拒絕的申請，而若分配基準須受若干條件規限或以抽籤方式作出分配，則接納須待該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或以抽籤結果為準。

**(b)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或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如適用)或本集團或聯席全球協調人各自的代理人可全權拒絕或接納閣下的申請：**

本集團、聯席全球協調人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如適用)以及各自的代理人，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申請的某部分。拒絕或接納申請均無須解釋任何理由。

**(c) 若配發香港發售股份作廢：**

如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並未在以下任何一段期間內批准股份上市，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若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會作廢：

- 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三星期內；或
-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三星期內知會本集團的較長期限內，該期限最長不超過六星期。

**(d) 如出現下列情況，閣下將不會獲得任何分配：**

- 閣下的申請為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
- 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已申請或認購或已表示有興趣申請，或已經或將會獲配售或配發(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國際發售項下的國際發售股份。填妥任何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後，即表示閣下同意不會申請或表示有興趣申請國際發售項下的國際發售股份。本集團將採取合理步驟辨別及拒絕受理已獲得國際發售項下國際發售股份的投資者於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以及辨別及拒絕已獲得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對國際發售所表示之興趣；
- 閣下未按正確方法付款或閣下以支票或銀行本票付款，而該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不能兌現；
- 閣下的申請表格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如閣下使用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並無根據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所載指示、條款及條件完成；
- 我們相信接納閣下的申請，會違反閣下填妥及/或簽署閣下申請表格所在的司法權區的相關證券或其他法律、規則或條例；
- 閣下的申請超過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50%(即43,750,000股發售股份)；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包銷協議未能成為無條件；或
- 包銷協議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

閣下應注意，閣下可於香港公開發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表示有興趣申購香港國際發售項下的國際發售股份，但不得同時進行兩項申請。

### IX. 香港發售股份的價格

香港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為每股10.10港元。閣下亦必須支付1%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即閣下每申請一手500股香港發售股份，須繳付5,100.90港元。申請表格均載有一覽表，列出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實際應付金額。

當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最高發售價、有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閣下務必根據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以支票或銀行本票繳付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應付金額。

若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支付予香港聯交所參與者或香港聯交所、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支付予香港聯交所(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由香港聯交所代表香港證監會收取)。

### X.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將於以下時間及日期可按下列指定方式查詢：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在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在本公司網站[www.rshi.cn](http://www.rshi.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刊載的公佈查閱；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每天二十四小時在本公司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可供查閱。用戶須輸入其申請表格上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以查詢彼等各自的分配結果；
- 致電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熱線查詢分配結果。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晚上十時正，致電2862 8669查詢其申請是否成功及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六)期間，在各分行及支行各自的營業時間內，於所有收款銀行的分行及支行查閱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小冊子。有關地址載於本節上文「III.使用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段。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的公佈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shi.cn](http://www.rshi.cn))刊發。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若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只獲部分接納，或如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10.10港元的最高發售價(不包括有關之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或如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未能根據「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的條件達成，或如任何申請被撤回或任何據此作出的配發無效，則本集團將不計利息退還申請款項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本集團將作出特別安排，以儘量避免不當延遲退還申請款項(如適用)。

本集團概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支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在下文的規限下，本集團將儘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之申請人)於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 (a) (i)若申請獲全數接納，則所有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之股票；或(ii)若申請獲部分接納，則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股票(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獲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則其股票將按下文所述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及／或
- (b) 以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的退款支票，並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退款包括：(i)若申請部分不獲接納，則不獲接納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股款餘額；或(ii)若申請全數不獲接納，則所有申請股款；及／或(iii)若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則發售價與申請時所支付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的差額，連同有關退款／多繳股款應佔的1%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

閣下提供之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字元或(如果閣下為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申請的之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字元，可能將印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有關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便辦理退款手續。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銀行可能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未正確填寫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可能導致延誤退款支票的兌現或使其無效。

在下文所述者規限下，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提出而全部及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股款餘額(如有)的退款支票，以及以**白色**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服務提出而全部或部分申請獲接納申請人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之前寄發。本集團保留於支票過戶前保留任何股票及任何申請股款餘額的權利。

若閣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閣下如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於閣下的**白色**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自前往本集團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如有)及／或股票(如適用)，則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我們通過報章公佈發送／領取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股票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集團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如閣下為個人申請人，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士代為領取。如閣下為公司申請人，則必須由授權代表攜帶蓋上貴公司印章的授權書到取。個人申請人與授權代表(如適用)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時，必須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如閣下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領取退款支票及股票，則該等退款支票及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如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但並無在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自領取閣下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或閣下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或如閣下的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只獲部分接納，或如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未能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達成，或如閣下撤回申請，或任何據此作出之配發無效，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及／或有關申請款項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如有，但不計利息)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 若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若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該項申請獲全部或部分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在特殊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根據閣下於申請表格的指示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所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

若閣下通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對記存於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賬戶的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配發給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若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按「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X.分配結果」一節所載方式公佈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之申請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結果。請閣下查閱本集團刊發的公佈，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滙報。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賬戶後，閣下可通過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和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列出的程式)查詢閣下的新賬戶餘額。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郵寄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閣下股份賬戶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若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黃色申請表格選擇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請按上述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適用的相同指示領取退款支票。

若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但並無在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自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或閣下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或如閣下的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只獲部分接納，或如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未能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達成，或如閣下撤回申請，或任何據此作出的配發無效，則閣下的申請款項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如有，但不計利息)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若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若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電子認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閣下全部或部分申請成功，則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股票。

若閣下並無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股票，該等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申請指示內填報的地址寄回，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若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則有關股票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通過指定網址**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填報的地址寄回，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退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予申請付款賬戶內。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退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形式寄發到閣下的白表eIPO申請中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謹請注意，有關多繳申請股款、不足申請股款或申請遭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的額外資料，載於上文「IV.通過白表eIPO申請 — 附加資料」一段。

### 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反之，每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指示的每位受益人將被視為申請人。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退還申請款項(倘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已收取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 如申請獲全部或部分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在特殊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
- 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以「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X.分配結果」一節所述方式刊登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申請結果(及如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屬經紀或託管商，本集團將載入有關實益擁有人的有關資料(如有提供))，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護照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公司則為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配發香港公開發售之基準。請閣下查閱本集團刊登的公告，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匯報。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若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詢分配予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閣下的退款金額(如有)。
- 若閣下作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出申請，則亦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通過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和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列之程式)查詢閣下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閣下之退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賬戶及退款金額存入閣下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郵寄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在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情況下，就此退還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所付每股香港發售股份初步價格的差額，加上有關的1%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不計利息存入閣下或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所指定的銀行賬戶。

### XI. 退還申請款項

如閣下因任何原因而未獲得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本集團將不計利息退還閣下的申請股款，包括有關1%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如閣下的申請只獲部分接納，本集團將不計利息退還閣下申請股款的適當部分(包括有關的1%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如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人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香港發售股份發售價(不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則本集團將不計利息退還閣下多繳的申請股款，連同有關的1%經紀佣金、0.003%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於寄發退款支票日期前，該等款項應計的一切利息將撥歸本集團所有。

假如出現涉及大量超額認購的特殊情況，按本集團及聯席全球協調人的酌情決定，若干小額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不包括成功申請)的支票可能不會過戶。

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根據上述各種安排向閣下退還申請款項(如有)。

### XII. 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五)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01101。

### XIII.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若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且股份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易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

中央結算系統的所有活動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計算系統運作程式規則。

由於該等交收安排可能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因此彼等須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尋求有關交收安排詳情的意見。

本集團已經就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所需安排。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為載入本招股章程而編製的報告全文。該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的規定編製並向本公司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發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敬啟者：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財務資料提呈報告。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相關期間」)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乃由貴公司董事編製，載於下文第I至III節，以供載入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就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下文第II節附註1「重組」所述的集團重組(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完成)，貴公司成為貴集團旗下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二零一零年重組」)。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文第II節附註41所載的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這些公司均為私營公司或(倘在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具有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基本相同的特徵。

由於貴公司新註冊成立，且自註冊成立之日起除二零一零年重組外並無參與任何重大業務交易，故貴公司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於本報告日期，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其他公司須符合法定審核規定的已根據該等公司註冊成立地點的有關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有關該等公司的法定核數師詳情載於第II節附註41。

貴公司董事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貴公司及 貴集團旗下現有附屬公司於相關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根據與 貴公司的獨立委聘條款，我們已按國際會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財務資料乃基於相關財務報表，按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編製，且並無作出調整。

### 董事對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及附註3所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並真實及公平地呈列財務資料。該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及公平地呈列財務資料以使其不存在重大失實陳述（不論因欺詐或失誤導致）相關的內部控制；選擇並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作出在特定情況下屬合理的會計估計。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就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匯報。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進行有關程序。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並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呈列的財務資料已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合併事務狀況、 貴集團於截至有關日期止各相關期間的合併業績及現金流。

### 審閱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下文第I至III節所載末段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及附註）（「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

董事負責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及下文第II節附註3所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及呈列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我們已按照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主要包括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相信就本報告而言並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基準呈列的末段期間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3所載會計政策編製，而此等會計政策乃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I 貴集團的合併財務資料

##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	7	75,082	73,518	71,954	643,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8	2,876,621	5,688,272	7,163,511	10,901,558
無形資產 .....	9	31,812	28,930	34,622	110,578
長期按金 .....	14	—	—	55,594	68,6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2	—	—	—	12,931
		<u>2,983,515</u>	<u>5,790,720</u>	<u>7,325,681</u>	<u>11,737,554</u>
<b>流動資產</b>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	17	—	—	220,000	—
存貨 .....	12	329,200	912,559	999,479	1,533,900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	13	53,578	1,641,095	4,645,737	4,274,10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14	—	1,794	268,143	382,962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按金 .....	14	3,567,712	5,673,449	3,781,779	7,717,917
已抵押存款 .....	15	24,476	1,607,400	1,866,789	4,785,6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	297,567	2,086,712	2,862,810	3,444,992
		<u>4,272,533</u>	<u>11,923,009</u>	<u>14,644,737</u>	<u>22,139,519</u>
<b>總資產 .....</b>		<u><u>7,256,048</u></u>	<u><u>17,713,729</u></u>	<u><u>21,970,418</u></u>	<u><u>33,877,073</u></u>
<b>權益</b>					
<b>貴公司權益持有人</b>					
<b>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	18	—	—	—	95
其他儲備 .....	19	559,201	559,201	683,189	2,910,088
(累計虧損) / 保留盈利 .		(501,652)	(1,028,825)	149,370	1,181,539
		<u>57,549</u>	<u>(469,624)</u>	<u>832,559</u>	<u>4,091,722</u>
<b>非控制權益 .....</b>		<u>562,410</u>	<u>410,795</u>	<u>413,273</u>	<u>725,021</u>
<b>總權益 / (虧絀) .....</b>		<u><u>619,959</u></u>	<u><u>(58,829)</u></u>	<u><u>1,245,832</u></u>	<u><u>4,816,743</u></u>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優先股 .....	21	1,856,201	—	—	—
借款 .....	21	—	—	5,000	9,901,966
融資租賃負債－非即期 ..	21	—	—	308,291	256,4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2	—	—	—	6,652
		<u>1,856,201</u>	<u>—</u>	<u>313,291</u>	<u>10,165,032</u>
<b>流動負債</b>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	13	1,710,034	8,857,570	8,084,311	6,057,021
已收合約工程客戶預付款	13	95,100	—	505,287	184,590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	20	2,937,498	5,087,212	4,816,624	3,002,771
可預見虧損撥備 .....	13	17,259	66,089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842	2	1,889	145,167
借款 .....	21	—	1,395,610	3,976,033	9,043,255
優先股 .....	21	—	2,240,344	2,702,600	—
衍生金融工具 .....	23	3,640	—	383	—
保修撥備 .....	24	15,515	125,731	132,640	196,969
融資租賃負債－即期 .....	21	—	—	191,528	265,525
		<u>4,779,888</u>	<u>17,772,558</u>	<u>20,411,295</u>	<u>18,895,298</u>
總負債 .....		<u>6,636,089</u>	<u>17,772,558</u>	<u>20,724,586</u>	<u>29,060,330</u>
總權益及負債 .....		<u>7,256,048</u>	<u>17,713,729</u>	<u>21,970,418</u>	<u>33,877,073</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		<u>(507,355)</u>	<u>(5,849,549)</u>	<u>(5,766,558)</u>	<u>3,244,22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u>2,476,160</u>	<u>(58,829)</u>	<u>1,559,123</u>	<u>14,981,775</u>

## 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10	33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	4
其他應收款項 .....	14	62
		66
<b>總資產</b> .....		99
<b>權益</b>		
股本 .....	18	95
累計虧損 .....	25	(116)
<b>總虧絀</b> .....		(21)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20	91
其他應付款項 .....	20	29
		120
<b>總權益及負債</b> .....		99
<b>流動負債淨額</b> .....		(5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		(21)

## 合併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6	661,665	4,724,911	9,473,206	4,816,272	8,170,383
銷售成本 .....	26	(693,543)	(4,815,557)	(7,624,915)	(3,851,103)	(6,334,972)
(毛損) / 毛利 .....		(31,878)	(90,646)	1,848,291	965,169	1,835,41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26	(1,030)	(3,404)	(4,605)	(2,060)	(36,4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	26	(363,058)	(393,345)	(561,253)	(311,643)	(489,878)
其他經營開支 .....	26	(10,879)	(30,906)	—	—	(272)
其他收益 .....	28	—	46,598	123,317	65,264	127,868
其他(虧損) / 收益淨額 .....	29	(35,094)	(19,326)	(37,981)	(39,061)	3,642
經營(虧損) / 溢利 .....		(441,939)	(491,029)	1,367,769	677,669	1,440,303
融資收益 .....	30	3,216	22,862	33,385	19,988	78,678
融資成本 .....	30	—	(72,142)	(94,604)	(66,687)	(170,405)
融資收益 / (成本) - 淨額 .....	30	3,216	(49,280)	(61,219)	(46,699)	(91,727)
除所得稅前(虧損) / 溢利 .....		(438,723)	(540,309)	1,306,550	630,970	1,348,576
所得稅(開支) / 抵免 .....	31	(842)	24	(1,889)	(1,237)	(201,474)
年度 / 期間(虧損) / 溢利 .....		(439,565)	(540,285)	1,304,661	629,733	1,147,102
年度 /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年度 / 期間全面 (虧損) / 收益總額 .....		(439,565)	(540,285)	1,304,661	629,733	1,147,102
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 .....		(439,565)	(527,173)	1,302,183	652,721	1,118,763
非控制權益 .....		—	(13,112)	2,478	(22,988)	28,339
		(439,565)	(540,285)	1,304,661	629,733	1,147,102
貴公司股東於本年 / 本期應佔(虧損) / 收益 的每股(虧損) / 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計)						
— 基本及攤薄 .....	34	(440)	(527)	1,302	653	1,119

## 合併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零七年</b>							
一月一日的結餘 .....		—	833,040	(62,087)	770,953	9,900	780,853
於熔盛投資的一間 附屬公司的權益 增加時視作向 非控股權益分派 .....		—	—	—	—	(4,900)	(4,900)
貴集團的權益持有人向 熔盛投資注資 .....	19	—	1,320,000	—	1,320,000	—	1,320,000
視作向熔盛重工當時的 權益持有人分派 .....	19	—	(103,040)	—	(103,040)	—	(103,040)
貴集團權益持有人注資 .....	19	—	81	—	81	—	81
優先股－權益部分 .....	19	—	52,688	—	52,688	—	52,688
視作向熔盛投資分派 .....	19	—	(1,780,177)	—	(1,780,177)	(5,000)	(1,785,177)
視作分派後熔盛投資 保留於 貴集團 的非控股權益 .....		—	—	—	—	562,410	562,410
以股份為基準 的付款 .....	19	—	236,609	—	236,609	—	236,609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439,565)	(439,565)	—	(439,565)
<b>於二零零七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559,201	(501,652)	57,549	562,410	619,959
向非控股權益收購 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138,503)	(138,503)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527,173)	(527,173)	(13,112)	(540,285)
<b>於二零零八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559,201	(1,028,825)	(469,624)	410,795	(58,82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02,183	1,302,183	2,478	1,304,66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9	—	123,988	(123,988)	—	—	—
<b>於二零零九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683,189	149,370	832,559	413,273	1,245,83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118,763	1,118,763	28,339	1,147,102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 非控股的注資 .....	19	—	2,277,199	—	2,277,199	274,229	2,551,428
合併上海熔盛船舶貿易 .....	19	—	234	—	234	—	234
合併熔安動力機械 .....	19	—	(84,419)	—	(84,419)	—	(84,419)
收購合肥振宇工程 機械有限公司 .....		—	—	—	—	21,930	21,930
合肥振宇工程機械 有限公司股權的增加 .....		—	—	—	—	(12,750)	(12,750)
贖回優先股 .....	19	—	(52,688)	—	(52,688)	—	(52,688)
發行普通股 .....		62	—	—	62	—	62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權益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發行換取熔盛重工控股							
權益的普通股 .....	19	33	60	—	93	—	93
轉讓換股股份 .....	19	—	(81)	—	(81)	—	(8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9	—	86,594	(86,594)	—	—	—
於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95	2,910,088	1,181,539	4,091,722	725,021	4,816,743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		—	559,201	(1,028,825)	(469,624)	410,795	(58,829)
期內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		—	—	652,721	652,721	(22,988)	629,733
於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559,201	(376,104)	183,097	387,807	570,904

##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b>						
經營所得／(所用) 現金 .....	35(a)	152,289	4,065,593	(246,472)	(718,499)	(3,710,848)
已付利息 .....	35(b)	(11,434)	(32,338)	(249,358)	(125,455)	(357,831)
已付所得稅 .....		(123)	(816)	(2)	(2)	(68,44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		140,732	4,032,439	(495,832)	(843,956)	(4,137,120)
<b>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770,096)	(2,574,436)	(1,079,670)	(646,934)	(2,479,156)
於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的投資 .....		—	—	(220,000)	—	—
土地使用權付款 .....		(58,205)	—	—	—	—
購買無形資產 .....		(34,083)	(547)	(9,847)	(2,782)	(2,781)
收購振宇工程機械 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	38	—	—	—	—	(150,967)
合併上海熔盛船舶貿易 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	38	—	—	—	—	(45,468)
合併熔安動力機械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	38	—	—	—	—	471,235
已收利息 .....		1,735	22,862	33,385	19,988	35,6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所得款項 .....		—	—	—	—	25
關聯方償還墊款 .....		27,269	310,800	61,568	—	—
提供予關聯方的墊款 .....		(563,709)	—	—	—	—
已抵押存款 .....		(360,722)	(1,582,924)	(259,389)	(1,235,012)	(2,910,425)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		(2,757,811)	(3,824,245)	(1,473,953)	(1,864,740)	(5,081,929)
<b>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b>						
優先股所得款項 .....	35(b)	1,877,500	—	—	—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35(b)	994,636	1,395,610	6,854,424	4,808,847	17,690,992
股東貸款所得款項 .....	35(b)	—	—	—	—	1,783,488
償還銀行借款 .....	35(b)	(339,074)	—	(4,269,001)	(1,091,614)	(5,258,454)
償還股東貸款 .....	35(b)	—	—	—	—	(1,451,558)
融資租賃所得款項 .....	35(b)	—	—	600,000	600,000	200,000
償還融資租賃款項 .....	35(b)	—	—	(100,181)	(53,961)	(177,880)
貴集團的權益持有人向 熔盛投資注資 .....		1,320,000	—	—	—	—
貴集團權益持有人向 熔盛重工控股注資 .....		81	—	—	—	—
視作向熔盛投資之附屬公司 之增持權益非控 股權益分派 .....		(4,900)	—	—	—	—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向其注資 .....		—	—	—	—	95
贖回優先股 .....		—	—	—	—	(2,121,537)
視作向熔盛投資分派時 的現金流出 .....	19(a)(v)	(642,234)	—	—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收張先生墊款／ (向張先生償還墊款) .....		—	342,573	(342,573)	—	—
(向關聯方償還 墊款)／已收關聯方墊款 .....		(330,055)	(122,687)	4,559	—	(860,000)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		<u>2,875,954</u>	<u>1,615,496</u>	<u>2,747,228</u>	<u>4,263,272</u>	<u>9,805,14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258,875	1,823,690	777,443	1,554,576	586,097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9,081	297,567	2,086,712	2,086,712	2,862,8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 .....		(10,389)	(34,545)	(1,345)	(1,895)	(3,915)
年終／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	<u>297,567</u>	<u>2,086,712</u>	<u>2,862,810</u>	<u>3,639,393</u>	<u>3,444,992</u>

## II 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貴集團成立及重組

#### 1.1 一般資料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I-1111,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資料附註41。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構成貴集團。

除另有指明外，財務資料均以人民幣千元呈列。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批准發行。

#### 1.2 貴集團成立及重組

##### (a) 集團重組前 貴集團的架構

於進行下文(b)所披露的集團重組前，貴集團的業務由江蘇熔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熔盛投資」，前稱為江蘇熔盛工程機械集團有限公司／江蘇熔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江蘇熔盛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南通熔盛造船有限公司）擁有及經營。熔盛投資為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二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志熔先生（「張先生」或「主要股東」）實益擁有。通過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完成的重組（「二零零七年重組」），熔盛投資的造船業務（「被轉讓業務」），詳見下文附註(b)被轉讓予貴集團。自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起及於下文(c)所披露就籌備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公開發售（「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前，被轉讓業務由熔盛重工控股有限公司（「熔盛重工控股」）擁有及經營，而熔盛重工控股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 (b) 二零零七年重組

二零零七年重組涉及以下事項：

- (i)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明欣國際有限公司（「明欣國際」）註冊成立，並向好利企業有限公司（「好利」，為張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發行及配發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 (ii)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宏新國際有限公司（「宏新國際」）、美來控股有限公司（「美來控股」）、美龍控股有限公司（「美龍控股」）、明恩國際有限公司（「明恩國際」）、栢源集團有限公司（「栢源集團」）及新時企業有限公司（「新時企業」）（統稱「英屬處女群島控股公司」）向明欣國際發行及配發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英屬處女群島控股公司成為明欣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 (iii)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宏新國際、美來控股、美龍控股、明恩國際、栢源集團及新時企業分別向運寶集團有限公司（「運寶集團」）、興高國際有限公司（「興高國際」）、僑洋有限公司（「僑洋」）、偉佳發展有限公司（「偉佳發展」）、雅發國際有

- 限公司(「雅發國際」)及信華(香港)有限公司(「信華(香港)」)(統稱「香港控股公司」)的認購人收購各公司的認購人股份。
- (iv)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信華(香港)、雅發國際、偉佳發展及僑洋各自與熔盛投資訂立合營協議，分別成立南通熔鼎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熔鼎海洋工程」)(前稱「南通熔鼎管道有限公司」)、南通熔燁倉儲有限公司(「熔燁倉儲」)、南通熔燁船舶機電安裝有限公司(「熔燁機電」)及南通熔盛塗裝有限公司(「熔盛塗裝」)。信華(香港)、雅發國際、偉佳發展及僑洋同意向這些合營公司注入現金94,960,000美元，熔盛投資同意投資注入價值23,740,000美元的造船設施。信華(香港)、雅發國際、偉佳發展及僑洋分別持有各合營公司的80%權益及擁有控制有關合營公司的能力。
- (v)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興高國際與熔盛投資訂立合營協議，成立江蘇熔盛造船有限公司(「熔盛造船」，前稱南通熔鼎造船有限公司)。興高國際與熔盛投資分別向熔盛造船注入現金14,651,000美元及價值15,249,000美元的資產作為其註冊資本。熔盛造船由興高國際擁有49%。根據熔盛造船與熔盛投資董事作出的確認及承擔，貴集團能夠決定及控制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因此，貴集團能夠將熔盛造船(作為興高國際擁有49%的附屬公司)的業績綜合入賬。
- (vi)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運寶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03,040,000元向富宏偉業石油化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富宏」，為張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收購江蘇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熔盛重工」)的全部權益。
- (vii)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熔盛重工控股以換股形式收購明欣國際的全部股權，熔盛重工控股成為貴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c) 二零一零年重組

為籌備上市，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再次重組(「二零一零年重組」)，二零一零年重組涉及以下事項：

- (i)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熔盛投資(由張先生控制的公司)通過合肥熔安動力機械有限公司(「熔安動力機械」)向獨立第三方收購22,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合肥振宇工程機械有限公司(「振宇工程機械」)的30.56%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56,17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熔盛投資通過熔安動力機械向獨立第三方收購41,400,000股股份(相當於振宇工程機械57.49%的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05,57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熔安動力機械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33,000,000股股份轉讓予安徽熔安重工機械有限公司(「熔安重工」為熔盛重工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總代價為為人民幣84,15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熔安動力機械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30,400,000股股份轉讓予熔安重工，總代價為人民幣77,52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熔安重工向獨立第三方收購

於振宇工程機械6.94%的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2,75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振宇工程機械由熔安重工擁有95%，由獨立第三方擁有5%。

- (ii)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向好利發行及配發100股每股0.1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好利及Wealth Consult Limited（「Wealth Consult」）同意分別以將其於熔盛重工控股已發行股本的93.0585%及1.9415%的權益轉讓予貴公司，代價為貴公司分別向好利發行295,585股新股及向Wealth Consult發行19,415股新股。於同日，盛意同意將其於熔盛重工控股已發行股本的3.5%的權益轉讓予貴公司，代價為貴公司向盛意發行35,000股貴公司之新股（相當於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5%）。該等轉讓完成後，貴公司擁有熔盛重工控股之98.5%，貴公司成為貴集團之控股公司。

- (ii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六日，熔盛投資將其於上海熔盛船舶貿易有限公司（「上海熔盛船舶貿易」）的100%股權轉讓予熔盛重工，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轉讓完成後，熔盛重工擁有上海熔盛船舶貿易100%的股權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 (iv)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熔燁機電分別向熔盛投資及南通熔盛基礎設施配套工程有限公司（「南通配套」）收購熔安動力機械24%及25%的註冊資本，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18,780,800元及人民幣123,730,000元。同日，熔盛船舶向熔盛投資收購熔安動力機械51%的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252,409,200元。轉讓完成後，熔盛船舶及貴集團共同擁有熔安動力機械的100%權益。

## 2 財務資料的呈列

貴公司及組成貴集團的公司共同受張先生的控制。就本報告而言，貴集團的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編製。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乃使用貴集團旗下現有公司於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相關期間一直存在；惟貴集團於相關期間新成立或收購的公司或於整個有關期間並未受共同控制的公司的財務資料乃分別從其各自收購及註冊成立日期及自共同控制存在的日期起計入財務資料。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乃為呈列貴集團旗下現有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而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相關期間一直存在；惟貴集團新成立或收購的或於該等日期並未受共同控制的資產及負債乃分別從其各自收購及註冊成立日期及共同控制存在的日期起計入貴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除被轉讓業務外，財務資料亦包括與造船業務並無關連的熔盛投資資產、負債及業績（「非營運資產」）。雖然非營運資產並無轉讓予貴集團，其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

零七年九月十一日(二零零七年重組完成日期)有關現金存款及非營運資產借款的虧損約人民幣6,443,000元(當中包括利息收益人民幣235,000元及借款成本人民幣6,677,000元)與被轉讓業務合併入賬。於二零零七年重組完成後,非營運資產的資產及負債不再被確認,並被列作給予熔盛投資的視作分派呈列。

集團內部的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如有)已在合併入賬時對銷。

###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財務資料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指明,有關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呈列的相關期間。

#### 3.1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除了就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作出調整。相關財務報表為貴集團第一份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予採納。但貴公司並無在本報告前刊發任何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原因是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新成立。因此,並無編製按照早前採納的會計準則報告的貴集團權益及全面收益總額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貴集團權益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對賬。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或當假設及估計對財務資料而言屬重要的範疇,已於附註5披露。

儘管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有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495,832,000元及人民幣4,137,120,000元,但董事相信貴集團將擁有充裕現金資源,以經營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滿足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因此,董事認為財務資料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屬適當之舉。

尚未生效及貴集團未有提早採納的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以下為已頒佈的新準則、新詮釋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未有被提早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關於財務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有可能影響貴集團對其財務資產的會計處理。此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方始生效,惟可供提早採納。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取代於二零零三年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須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並准許就整項準則或就與政府相關的實體提早應用。
- 根據「供股的分類」(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對於獲得固定外幣金額的供股,當前規定此等供股必須作為衍生負債入賬。該修訂規定若該等供股以固定

外幣金額按比例發行予該實體同一類別所有現有股東，不論行使價以何種貨幣為單位，都應分類為權益。此項修訂由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允許提早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需求的預付款」修訂本，更正了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需求及其相互關係」中的意外後果。在未經修訂的情況下，實體不容許就未來服務的最低資金供款的自願性預付款產生的任何盈餘確認為資產。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發佈時，此情況並非預料之中，該修訂修正了此問題。該修訂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允許提早採納。該修訂必須追溯應用至所提呈的最早比較期間。該詮釋目前不適用於貴集團。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以權益工具清償財務負債」，澄清了當實體與其債權人重新商討其金融負債的條款，而債權人同意接納實體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以清償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的規定。此詮釋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允許提早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的比較信息披露的有限度豁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為首次採納者提供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中所列的相同過渡條款，涉及豁免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對新公允價值披露規定的比較資料。此準則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允許提早採納。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第三次改進計劃。所有改進在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生效。

貴集團正評估採納上述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是否會對貴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3.2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貴集團採納前身價值會計法將受共同控制業務合併的實體或業務的業務合併入賬。財務資料包括受共同控制業務合併所涉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自控股方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在控股方的權益貢獻範圍內概無確認任何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辨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中的權益超過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的金額。收購成本(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記錄的資產及負債金額的所有差額已在權益中直接確認為資本儲備的部分。

合併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的業績(不論何日為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均以較短期間為準)。

財務資料內的比較數字已經呈列，猶如實體或業務於最早呈列日期或自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起(以較長期間為準)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已對銷，但視作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據。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 貴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 3.3 綜合

####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 貴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的所有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 貴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 貴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合併。附屬公司在 貴集團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除受共同控制業務合併外，收購會計法乃用作 貴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收購的成本根據於交易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計算，另加該收購直接衍生的費用。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而不論非控股之權益。收購成本超過 貴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若收購成本低於所購入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該差額直接在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 貴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 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 貴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b) 非控股權益交易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 貴集團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向非控股權益進行購置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會自權益中扣除。向非控股權益進行的出售，所得盈虧亦於權益中記賬。對於向非控股權益進行的出售，所得款與相關應佔的非控股權益的差額亦於權益中記賬。

### 3.4 板塊報告

經營板塊的報告方式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 貴公司的執行董事被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板塊業績。

### 3.5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各公司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項目以各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 貴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根據於交易當日的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結算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盈虧乃於合併損益中確認。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集團公司(該等公司概無擁有嚴重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於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日期當日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內，則在該情況下，收支於有關交易日期當日換算)；及
- (iii)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入確認。

在綜合賬目／合併時，換算海外實體的淨投資，以及換算借貸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對沖的貨幣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列入其他綜合收入。

當處置或出售部份海外業務時，該等收錄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匯兌差額在合併損益確認為出售盈虧的一部分。

### 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及建設該等項目之直接開支。

期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貴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被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視情況而定)。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合併損益支銷。

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40年
廠房及機器.....	5至15年
電腦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5年
車輛.....	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樓宇主要由廠房、造船廠及辦公室組成。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或尚待安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相關資產完成並可用作擬定用途前，在建工程不會作出折舊。

出售盈虧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在合併損益內確認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3.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就使用土地而預付的款項，按成本入賬，並在租賃及有權使用土地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土地租賃乃歸類為經營租賃，乃由於所有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並未被轉移。土地使用權的攤銷在合併損益內支出。

### 3.8 無形資產

#### (a)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 貴集團於收購當日分佔已收購附屬公司可資識別的淨資產公平值的金額。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出售實體產生的收益和虧損包括與所出售實體相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商譽被分配到現金產生單位以測試減值。該分配乃就預期可於根據經營板塊所識別的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受惠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作出。

#### (b) 專利

單獨收購的專利按歷史成本值列示。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專利按收購日公平值確認。專利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計賬。攤銷以直線法將專利的成本分攤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而計算。

#### (c) 電腦軟件

所購買的電腦軟件按購買成本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供運用所需發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計賬。該等成本按2至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 (d) 研發成本

已產生的研究成本於合併損益內確認。倘新開發的程序或項目可清晰界定，技術上可行，擬由 貴集團使用，且其成本很可能由未來溢利所彌補，開發支出則會作為資產作資本化處理。開發支出包括直接工資、薪金、材料以及開發項目衍生的其他直接及間接成本。資本化的開發項目從完成之日開始計入研發成本並開始攤銷及減值。其他已產生的開發成本於合併損益賬內確認。

### 3.9 非金融資產減值

並無確定可使用年期或未供使用的資產毋須攤銷，而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資產須於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轉變時檢討有否減值。當資產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須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即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後的數額或使用

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當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元)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若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報告日期評估能否撥回減值。

### 3.10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於訂立衍生工具當日的公平值入賬，之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貴集團的衍生工具並不符合作對沖會計處理的資格，而是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有關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即時在合併損益賬內確認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3.11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二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原材料成本為將在生產工序中消耗的材料或供應物，按實際購買成本減變質及過時撥備入賬。成品及在製品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動力、其他直接成本以及相關經常性生產開支(基於正常運作能力)。變現淨值為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變動銷售開支。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

### 3.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應收增值稅)按公平值進行初始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確認。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貴集團無法根據原定應收款項的條款收回所有款項，則會作出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拖延或拖欠還款均被視為應收賬款減值的跡象。撥備金額指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定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現值的差額。當應收賬款不能收回時，則在應收賬款的撥備賬項中核銷。其後收回之前核銷的金額在合併損益賬中抵銷。

### 3.13 有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有抵押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作為發出退款擔保或提供額外融資的抵押品的現金額度。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存放在銀行的活期存款。

### 3.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衍生的費用在權益內，減少所得款項(扣除稅項)。

### 3.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已收墊款及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務相關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3.16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則以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間在合併收益表確認。

熔盛重工控股曾發行強制性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可轉換優先股可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並必須在指定日期贖回。發行後所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分配至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並分開呈列於資產負債表內。

強制性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乃根據等值的不可轉換的可贖回優先股的市場利率立定。該金額按攤銷成本法作為負債入賬，直到於轉換時消除或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到期。利息開支通過將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應用至到期日期，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餘下所得款項分配至轉換選擇權，並確認為股權權益(扣除所得稅影響)。轉換選擇權的賬面值不會在隨後期間調整。轉換選擇權失效時，其賬面值將轉撥至累計溢利／虧損。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 貴集團擁有將償還負債推遲至結算日後至少12個月的無條件權利。

### 3.17 撥備

當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因過去事件而產生，未來很有可能須有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來償付該責任，且可就該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即會確認撥備。

當折現影響重大時，撥備確認的數額為預期日後用以償付有關責任所需支出於結算日的現值。當折現值隨時間而有所增加，有關增幅會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內。

貴集團就造船產品授出的保修及在未能正常運作時修理及替換產品的承諾的撥備，於結算日根據行業慣例就修理及退貨的預期保修索償而確認。

### 3.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益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核算，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全額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也不影響應課稅損益，則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在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並可用於暫時性差異的抵銷為限予以確認。

對於 貴集團對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而計算的遞延所得稅，在有證據表明 貴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轉回時，不予以確認。

### 3.19 建造合約

合約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建造合約的結果不能被可靠地估計時，則合約收入僅按很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合約成本確認。

當建造合約的結果能夠被可靠地預計，且合約將帶來利潤，合約收入於合約期間確認。當合約成本總額很有可能超出合約收入總額時，預計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合約工程、索償及獎勵金的變動(如有)，就可能與客戶達成協議並能可靠計量的數額計入合約收入。

貴集團以「完成百分比法」確定於特定期間確認之合適收入款額。完工階段參照截至結算日已產生合約成本相對每份合約總預計成本之百分比計量。年內就合約日後活動產生之成本，於確定完工階段時不計入合約成本，視性質按存貨、預付款或其他資產呈列。

倘在建工程合約所產生成本加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出進度發票額， 貴集團按資產呈列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客戶尚未支付的進度發票額，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倘在建工程合約的進度發票額超出所產生成本加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貴集團按負債呈列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 3.20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及僱員社會保障及福利責任

在中國的集團公司參加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相關政府部門為中國僱員組織及管理的其他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其他福利。 貴集團根據相關法例規定的僱員總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存在上限)向計劃供款。

作出供款後， 貴集團毋須作進一步供款承擔。該等供款會於到期支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可提供現金退還或扣減未來付款之預付供款會確認為資產。

#### (b) 以股份為基準的薪酬

僱員收取 貴集團的股本工具作為向 貴集團提供服務的代價。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的股權的公平值須確認為一項支出。將於授予期內列作支出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服務性質的授予條件所產生的影響，如盈利能力及銷售額增

長指標和員工在某特定時期內留任實體)。在預計將予歸屬的股權數目時，非市場性質的歸屬條件亦加入一併考慮。所支出的總金額於歸屬期間確認，歸屬期間為所有指定歸屬條件已達成的期間。於各結算日，企業調整對預計將予歸屬的股權數目所作的估計，並在合併損益確認(如有)調整原來估計所產生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c) 花紅計劃

貴集團在有合約責任或有已創立合約責任的過往做法時確認花紅撥備。

### 3.21 收入確認

收入指在 貴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的公平值。收入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讓，並撇銷 貴集團內的銷售後入賬。

(i) 建造合約的收入

有關建造合約收入的會計政策，請參閱「建造合約」一段(附註3.19)。

(ii) 船用發動機及工程機械銷售

船用發動機及工程機械銷售收入於產品交付給客戶時確認，通常對應於客戶接受產品及相關風險及回報所有權的時間。倘產品銷售以客戶接受為準，則收入於客戶接受時方為確認。收入於扣除任何折扣後入賬。

(iii)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按時間比例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 3.22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要大量時間才能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衍生的借貸成本為該資產的成本的一部分予以資本化。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3.23 政府補助

倘能合理保證將取得政府補助及 貴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該等補助將按公平值確認。補償本年度/期間開支的政府補助於同年/期間的合併損益內確認，以與擬用作補償的成本相符。

### 3.24 租賃

由出租人保留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列作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付款(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包括有關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在合併損益內支銷。

貴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凡 貴集團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有權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乃於租約年期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平值與最低租金的現值兩者的較低者予以資本化。

各租金乃於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配，以就未償還財務結餘達致固定的比率。相應的租金責任於扣除財務支出後，乃計入其他應付長期款項。財務成本的利息部份乃於租期在合併損益賬內扣除，以就各期間的負債結餘餘額達致固定的定期利率。根據融資租約取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的可用年期或租期兩者之較低者折舊。

### 3.25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乃當其賬面值將主要通過出售交易收回且認為出售有很大可能時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倘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通過出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予以收回，則彼等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賬。

### 3.26 財務擔保

貴集團就客戶提取的按揭貸款向若干銀行提供擔保，以讓客戶獲得資金向貴集團工程機械業務板塊購買設備。以貴集團為擔保人的財務擔保合約以發出擔保日期的公平值初始確認，初始公平值相當於就提供擔保所獲溢價。所獲溢價按擔保年期基於直線法攤銷。

於初始確認後，貴集團於該等擔保下的負債按初始金額減溢價攤銷所得金額以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的對結算擔保所需金額的最佳估計金額二者較高者釐定。與擔保有關的任何負債增加確認為一般行政開支計入合併益損。

## 4 財務風險管理

### 4.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貴集團的風險管理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盡量降低對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貴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降低若干風險。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貴集團面臨主要由其合約價以美元(「美元」)列值的造船業務交易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以非實體功能貨幣列值的日後商業交易和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亦會引致外匯風險。

造船業務產生的收入主要由以美元合約價列值的造船合約以及大部份以人民幣列值的製造成本組成。不匹配的貨幣現金流量須面對外匯風險。管理層持續評估貴集團所面臨的外幣匯率風險，以降低貨幣匯率波動對經營業務的影響。貴集團可不時採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外幣交易所產生的風險。該等遠期衍生工具並非指定或不符合運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的資格，且公平值變動於變動產生時在合併損益內確認。

若干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以美元及港元列值，因而面臨外匯風險。有關貴集團以外幣列值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詳情分別於附註14、15、16、20及21披露。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分別貶值／升值2%，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度／期間除稅前業績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9,399,000元、人民幣79,673,000元、人民幣104,257,000元及人民幣59,367,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以美元及港元列值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外匯差額所致。

#### (ii)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以固定利率持有並於短期內到期的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貴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優先股及以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令貴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浮動利率借貸令貴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貴集團現時並無對沖其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貴集團按動態基準分析其利率風險，並於訂立任何融資、現有持倉額的延續、其他融資交易時考慮利率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倘利率分別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度／期間除稅前業績將分別減少／增加約零、人民幣1,474,000元、人民幣7,159,000元及人民幣26,879,000元。

####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按組別基準管理。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以及未償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所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存款均存入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具有較高信貸質素且無重大信貸風險。

貴集團並無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面臨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貴集團於訂立造船合約前審核客戶信貸狀況，並要求客戶根據造船合約按進度分期付款。大部分款項已於交付船舶前向客戶收取，以降低信貸風險。對於工程機械板塊的客戶，授予信貸限制前，貴集團會評估客戶信用質素，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貴集團的應收款項為應收具有適當信貸紀錄各方的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管理層評估債務人的信貸質素，並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歷及其他因素。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該等應收款項並無出現重大減值。

貴集團積極監察其受信貸危機影響的客戶的財務狀況，如需要，會採取程序重新協商造船合約條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新協商造船合約導致24份造船合約取消。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

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並無取消任何造船合約。由於該等取消，貴集團就收取的取消罰金確認其他收益人民幣5,038,000元及人民幣3,778,000元，並將該淨收益分別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項下。

(c)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管理層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並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管理層相信，由於貴集團有充足的承諾信貸支付其業務及償還債務的需要，故並無重大流動性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可取得的承諾信貸概述於附註21。

下表分析貴集團於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的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的結算淨額。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鑒於在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折現影響並不重大，故該等結餘等於其賬面值。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貴集團</b>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優先股 .....	—	2,599,594	—	2,599,594
衍生金融工具 .....	3,640	—	—	3,64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33,677	—	—	2,833,677
<b>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借款 .....	1,444,456	—	—	1,444,456
優先股 .....	2,599,594	—	—	2,599,59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909,611	—	—	4,909,611
<b>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借款 .....	4,075,434	5,375	—	4,080,809
優先股 .....	2,722,169	—	—	2,722,169
融資租賃負債 .....	215,843	215,843	107,922	539,608
衍生金融工具 .....	383	—	—	38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637,682	—	—	4,637,682
<b>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b>				
借款 .....	9,304,828	6,685,445	3,785,267	19,775,540
融資租賃負債 .....	287,536	233,575	35,846	556,95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773,572	—	—	2,773,572

#### 4.2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資金管理的目標乃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份。

貴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借款、優先股及股東權益。資本受管理以將股東回報推至最高並維持資本基礎以使貴集團能夠在市場上有效經營及持續進行未來業務發展。貴集團按負債與資產比率基準監察資本，目標是維持於不超過1.00的比率。該比率乃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額及資產總值狀況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	6,636,089	17,772,558	20,724,586	29,060,330
資產總值 .....	7,256,048	17,713,729	21,970,418	33,877,073
負債與資產比率 .....	0.91	1.00	0.94	0.86

#### 4.3 公平值估計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櫃檯交易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釐定。貴集團使用多種方法，並基於各結算日的現行市況作出假設。優先股負債部分的初步公平值採用等值不可兌換可贖回優先股市場利率計算。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附註27)估值根據自由現金流量估值法採用收益法釐定。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採用結算日遠期匯率釐定。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減減值撥備為其公平值的合理相若之數。披露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貴集團同類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對未來合約現金流折現而估算。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持有若干二級交易衍生負債，其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3,640,000元及人民幣383,000元，貴集團已採用於活躍市場可觀察的輸入值(如櫃檯交易的衍生工具)釐定公平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概無持有任何其他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以公平值呈列。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礎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情的合理預測。

#### 5.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貴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而所得出的會計估計難免偏離實際的相關業績。下文討論的估算和假設很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

##### (a) 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貴集團須於多個司法權區內繳納所得稅。於釐定就所得稅計提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的稅務釐定。貴集團須估計未來會否繳納額外稅項，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的責任。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入賬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 (b)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若干金融工具(如優先股)的初期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貴集團運用判斷選取多種方法並主要基於各結算日的現時市況作出假設。

倘折現現金流內使用的折現率較管理層的估計偏離100個基點，則年內利息開支將上升／下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494	20,374	28,868	17,867	1,300

## (c) 建造合約

貴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將其合約收入入賬。完工階段乃參照迄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與估計總合約成本的比較計算。

於估計總合約成本時須作出重大假設，管理層依賴過往經驗及行業知識作出該等估計。管理層監察施工進度並定期按合約進度審核各項合約的估計總成本。倘實際成本有別於管理層估計，則收入、建造／生產成本及可預見虧損將予以調整。

## (d) 保修撥備

於確認相關項目的收入時，貴集團就造船產品及維修或更換性能不良的項目的估計保用成本計提撥備。造船產品的保用期由交付日期起為期一年。雖然貴集團制定產品質量計劃及程序，保修責任受實際產品故障率、維修故障產品所使用的材料及提供服務的成本影響。保修撥備乃根據於年結日處理所售出產品日後及現有索償所需金額的最佳估計設立。雖然管理層認為貴集團的保修撥備足夠及所採用的判斷適當，但產品保修的最終成本仍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重大差異。當產品質量的實際成本低於管理層原本的預期時，貴集團會解除適當比例的撥備，倘質量成本高於預期，則貴集團須增加撥備。

## 5.2 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關鍵判斷

### (a) 就建造合約確認溢利

於船舶的完工百分比超過20%時，並假設可合理確定合約結果， 貴集團就各造船建造合約確認溢利，原因為管理層認為於此階段後，各合約的總合約成本應能夠被可靠地計量。

### (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減值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減值撥備乃基於該等應收款項可收回程度的評估而釐定。在估計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可變現數額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於作出該判斷時， 貴集團評估多項因素，其中包括各債務人／客戶當時的信用及過往收賬記錄及現時市況。

### (c) 綜合熔盛造船

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內資公司在維修、設計及製造船舶的公司中擁有的股權不得少於51%。 貴集團通過熔盛重工收購熔盛造船的49%股權，而熔盛造船的餘下51%股權由熔盛投資擁有。 貴集團已獲熔盛投資確認，熔盛投資承諾按照熔盛重工的意向在熔盛造船的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且未經熔盛重工同意，不會將其於熔盛造船的權益轉讓予任何第三方。根據該確認及承諾， 貴集團能夠監管及控制熔盛造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因此，熔盛造船於相關期間乃按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合併入賬。

### (d) 租賃土地上的建設工程及若干物業的證書

貴集團的若干在建建設工程及樓宇位於 貴集團尚未獲授建設規劃許可證或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或房地產權證的中國租賃土地上。然而，按照 貴集團的過往經驗、所得的資料及向 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諮詢後， 貴公司董事認為此不可能對該等建設工程造成任何重大干擾或終止，或對相關資產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構成重大影響，且就此而言產生額外成本的可能性偏低。因此，根據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認為無需要就該等資產作出減值撥備。倘情況有任何改變，將會對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e)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公平值

收購業務時，須賦予所收購的任何無形資產公平值(前提是其符合待確認的標準)。該等無形資產的公平值取決於應佔未來收入、溢利、現金流量以及可使用年期及所用折現率。

## 6 板塊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作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經營板塊。該等報告乃根據與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相同的基準編製。

主要營運決策者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按地區及產品劃分業務。造船板塊的收入主要來自建造商船，海洋工程板塊的收入來自建造海洋石油及天然氣行業製造開發裝置、生產裝置及海洋石油支持船。工程機械板塊的收入來自製造挖掘機及履帶起重機，而船用發動機製造板塊的收入來自製造船用發動機。執行董事根據收入及毛利計量評估可呈報板塊的表現。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就可呈報板塊向執行董事提供的板塊資料如下：

	造船				海洋工程				工程機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板塊收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板塊間收入	661,665	4,698,093	9,183,884	9,183,884	—	26,818	289,322	183,409	330,682	—	—	121,361
來自非油客戶的收入	—	—	—	—	—	—	—	—	—	—	—	—
板塊業績	661,665	4,698,093	9,183,884	9,183,884	—	26,818	289,322	183,409	330,682	—	—	121,36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1,878)	(90,646)	1,747,643	1,747,643	—	—	100,648	54,099	125,854	—	—	30,5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	—	—	—	—	—	—	—	—	—
其他經營開支	—	—	—	—	—	—	—	—	—	—	—	—
其他收益	—	—	—	—	—	—	—	—	—	—	—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	—	—	—	—	—	—	—	—	—	—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	—	—	—	—	—	—	—	—	—	—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	—	—	—	—	—	—	—	—	—	—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海洋工程板塊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一名客戶。

概無工程機械及船用發動機製造板塊的客戶個別佔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合併收入的10%或以上。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造船板塊的一名、六名、四名、四名及三名客戶的收入分別佔各年度 貴集團合併收入總額的10%或以上。於相關年度／期間，來自造船板塊該等客戶的收入概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造船客戶1 .....	543,377	879,67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造船客戶2 .....	不適用	1,382,531	1,414,807	898,301	不適用
造船客戶3 .....	不適用	667,944	1,747,722	1,326,850	不適用
造船客戶4 .....	不適用	577,730	2,032,444	746,108	1,216,000
造船客戶5 .....	不適用	570,97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造船客戶6 .....	不適用	538,043	1,000,052	967,805	不適用
造船客戶7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14,677
造船客戶8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55,143

就地區而言，管理層認為所有造船項目均在中國境內進行，而收入的來源按客戶的所在國家釐定。

貴集團按國家分類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土耳其 .....	4,882	587,355	2,494,557	785,528	1,628,511
挪威 .....	552,436	1,547,618	1,769,824	1,323,952	176,519
希臘 .....	58,850	1,965,780	1,792,561	830,630	1,098,663
俄羅斯 .....	27,448	538,043	1,000,052	967,805	166,642
中國 .....	—	35,360	1,277,312	447,104	934,021
塞浦路斯 .....	18,049	9,107	709,650	461,253	483,381
德國 .....	—	6,960	271,917	—	1,300,234
新加坡 .....	—	34,688	157,333	—	—
巴西 .....	—	—	—	—	1,914,677
阿曼 .....	—	—	—	—	467,735
	<u>661,665</u>	<u>4,724,911</u>	<u>9,473,206</u>	<u>4,816,272</u>	<u>8,170,383</u>

就地區而言，資產及資本開支總額均按資產所在位置分配。 貴集團的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 7. 土地使用權－貴集團

貴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初賬面淨值 .....	18,102	75,082	73,518	71,954
合併熔安動力機械 (附註38) .....	—	—	—	133,867
收購振宇工程機械 (附註38) .....	—	—	—	20,051
添置 .....	58,205	—	—	—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的注資 (附註19(a)(vii)) .....	—	—	—	427,428
攤銷 .....	(1,225)	(1,564)	(1,564)	(9,476)
期末賬面淨值 .....	<u>75,082</u>	<u>73,518</u>	<u>71,954</u>	<u>643,824</u>
在中國持有：				
租約介乎10至50年 .....	<u>75,082</u>	<u>73,518</u>	<u>71,954</u>	<u>643,824</u>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借款及退款擔保以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6,157,000元、人民幣33,379,000元、人民幣43,546,000元及人民幣462,954,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附註21及36(a))。

貴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攤銷已於合併損益內計入為一般及行政開支。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貴集團

	在建工程	樓宇	廠房及機器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車輛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992,268	66,766	28,427	1,316	430	2,926	1,092,133
添置	1,461,418	30,003	316,229	1,735	2,199	1,335	1,812,919
轉撥	(1,320,381)	1,320,381	—	—	—	—	—
折舊	—	(12,183)	(11,598)	(835)	(270)	(334)	(25,220)
視作分派(附註19(a)(v))	(2,570)	—	—	—	(13)	(628)	(3,211)
年末賬面淨值	<u>1,130,735</u>	<u>1,404,967</u>	<u>333,058</u>	<u>2,216</u>	<u>2,346</u>	<u>3,299</u>	<u>2,876,621</u>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1,130,735	1,417,150	345,050	3,820	2,882	3,863	2,903,500
累計折舊	—	(12,183)	(11,992)	(1,604)	(536)	(564)	(26,879)
賬面淨值	<u>1,130,735</u>	<u>1,404,967</u>	<u>333,058</u>	<u>2,216</u>	<u>2,346</u>	<u>3,299</u>	<u>2,876,621</u>
<b>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130,735	1,404,967	333,058	2,216	2,346	3,299	2,876,621
添置	2,229,398	277,984	381,746	7,130	12,146	10,371	2,918,775
轉撥	(1,757,522)	1,757,522	—	—	—	—	—
折舊	—	(57,510)	(45,881)	(1,539)	(1,466)	(728)	(107,124)
年末賬面淨值	<u>1,602,611</u>	<u>3,382,963</u>	<u>668,923</u>	<u>7,807</u>	<u>13,026</u>	<u>12,942</u>	<u>5,688,272</u>
<b>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1,602,611	3,452,656	726,796	10,950	15,028	14,234	5,822,275
累計折舊	—	(69,693)	(57,873)	(3,143)	(2,002)	(1,292)	(134,003)
賬面淨值	<u>1,602,611</u>	<u>3,382,963</u>	<u>668,923</u>	<u>7,807</u>	<u>13,026</u>	<u>12,942</u>	<u>5,688,272</u>
<b>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602,611	3,382,963	668,923	7,807	13,026	12,942	5,688,272
添置	1,039,384	219,751	425,788	3,869	5,710	2,178	1,696,680
轉撥	(1,568,116)	1,396,032	172,084	—	—	—	—
折舊	—	(80,384)	(134,015)	(2,639)	(2,873)	(1,281)	(221,192)
出售	—	—	(96)	(47)	(106)	—	(249)
年末賬面淨值	<u>1,073,879</u>	<u>4,918,362</u>	<u>1,132,684</u>	<u>8,990</u>	<u>15,757</u>	<u>13,839</u>	<u>7,163,511</u>

	在建工程	樓宇	廠房及機器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車輛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1,073,879	5,068,439	1,324,572	14,772	20,632	16,412	7,518,706
累計折舊 .....	—	(150,077)	(191,888)	(5,782)	(4,875)	(2,573)	(355,195)
賬面淨值 .....	<u>1,073,879</u>	<u>4,918,362</u>	<u>1,132,684</u>	<u>8,990</u>	<u>15,757</u>	<u>13,839</u>	<u>7,163,511</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	1,073,879	4,918,362	1,132,684	8,990	15,757	13,839	7,163,511
合併榕安動力機械(附註38) .....	490,220	327,477	1,889	789	1,145	1,583	823,103
合併上海榕盛船舶貿易有限公司(附註38) ...	—	—	—	12	—	320	332
收購振宇工程機械(附註38) .....	3	19,145	8,880	227	148	1,932	30,335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 注資(附註19(a)(vii)) .....	—	2,124,000	—	—	—	—	2,124,000
添置 .....	853,979	15,156	101,111	2,957	1,654	9,064	983,921
轉讓 .....	(162,315)	93,470	66,934	1,129	—	782	—
出售 .....	—	—	—	(1)	—	(2)	(3)
撤銷 .....	—	—	—	(22)	—	—	(22)
折舊 .....	—	(110,701)	(104,001)	(3,618)	(3,118)	(2,181)	(223,619)
期末賬面淨值 .....	<u>2,255,766</u>	<u>7,386,909</u>	<u>1,207,497</u>	<u>10,463</u>	<u>15,586</u>	<u>25,337</u>	<u>10,901,558</u>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	2,255,766	7,654,384	1,507,387	20,418	24,176	31,758	11,493,889
累計折舊 .....	—	(267,475)	(299,890)	(9,955)	(8,590)	(6,421)	(592,331)
賬面淨值 .....	<u>2,255,766</u>	<u>7,386,909</u>	<u>1,207,497</u>	<u>10,463</u>	<u>15,586</u>	<u>25,337</u>	<u>10,901,558</u>

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	21,460	76,354	119,040	72,109	119,103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15	78	140	88	215
一般及行政開支 .....	3,745	30,692	102,012	59,806	104,301
	<u>25,220</u>	<u>107,124</u>	<u>221,192</u>	<u>132,003</u>	<u>223,619</u>
減：資本化入存貨 .....	—	—	—	—	(5,312)
計入合併損益 .....	<u>25,220</u>	<u>107,124</u>	<u>221,192</u>	<u>132,003</u>	<u>218,307</u>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借款及退款擔保以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36,050,000元、人民幣243,240,000元、人民幣1,339,772,000元及人民幣2,030,343,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附註21及36(a))。

廠房及機器包括以下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以融資租賃方式取得的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資本化的融資租賃 .....	—	—	600,000	800,000
累計折舊 .....	—	—	(12,686)	(31,824)
賬面淨值 .....	—	—	587,314	768,176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貴集團就不可撤銷租約項下的若干廠房及機器訂立售後租回安排。成本分別為人民幣60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0元。該租約為期三年，貴集團保留該等資產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 9 無形資產－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商譽	專利	電腦軟件	總計	商譽	專利	電腦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成本 .....	—	—	—	—	—	—	34,083	34,083
累計折舊 .....	—	—	—	—	—	—	(2,271)	(2,271)
年初賬面淨值 .....	—	—	—	—	—	—	31,812	31,812
年內／期內變動								
年初賬面淨值 .....	—	—	—	—	—	—	31,812	31,812
業務合併 .....	—	—	—	—	—	—	—	—
添置 .....	—	—	34,083	34,083	—	—	547	547
攤銷支出 .....	—	—	(2,271)	(2,271)	—	—	(3,429)	(3,429)
年末賬面淨值 .....	—	—	31,812	31,812	—	—	28,930	28,930
年末成本 .....	—	—	34,083	34,083	—	—	34,630	34,630
累計攤銷 .....	—	—	(2,271)	(2,271)	—	—	(5,700)	(5,700)
年末賬面淨值 .....	—	—	31,812	31,812	—	—	28,930	28,9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商譽	專利	電腦軟件	總計	商譽	專利	電腦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成本 .....	—	—	34,630	34,630	—	—	44,477	44,477
累計折舊 .....	—	—	(5,700)	(5,700)	—	—	(9,855)	(9,855)
年初賬面淨值 .....	—	—	28,930	28,930	—	—	34,622	34,622
年內／期內變動								
年初賬面淨值 .....	—	—	28,930	28,930	—	—	34,622	34,622
業務合併(附註38) .....	—	—	—	—	55,113	21,644	1,936	78,693
添置 .....	—	—	9,847	9,847	—	—	2,781	2,781
攤銷支出 .....	—	—	(4,155)	(4,155)	—	(1,998)	(3,520)	(5,518)
年末賬面淨值 .....	—	—	34,622	34,622	55,113	19,646	35,819	110,578
年末成本 .....	—	—	44,477	44,477	55,113	21,644	49,334	126,091
累計攤銷 .....	—	—	(9,855)	(9,855)	—	(1,998)	(13,515)	(15,513)
年末賬面淨值 .....	—	—	34,622	34,622	55,113	19,646	35,819	110,578

貴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已於合併損益內計入為一般及行政開支。

## 1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貴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計 .....	33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41。

## 11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以下為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分析：

## 貴集團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b>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資產</b>	
<u>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附註13) .....	53,57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4) .....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附註14) .....	1,275,784
已抵押存款(附註15) .....	24,4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6) .....	297,567
總計 .....	<u>1,651,405</u>
<u>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附註13) .....	1,641,09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4) .....	1,79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附註14) .....	1,822,530
已抵押存款(附註15) .....	1,607,4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6) .....	2,086,712
總計 .....	<u>7,159,531</u>
<u>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附註13) .....	4,645,73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4) .....	268,143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附註14) .....	2,188,135
已抵押存款(附註15) .....	1,866,7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6) .....	2,862,810
總計 .....	<u>11,831,614</u>
<u>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u>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附註13) .....	4,274,10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4) .....	382,962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附註14) .....	3,257,696
已抵押存款(附註15) .....	4,785,6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6) .....	3,444,992
總計 .....	<u>16,145,398</u>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負債	按攤銷 成本入賬 的其他 金融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負債</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0) .....	—	2,833,677	2,833,677
優先股(附註21) .....	—	1,856,201	1,856,201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3) .....	3,640	—	3,640
總計 .....	3,640	4,689,878	4,693,51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0) .....	—	4,909,611	4,909,611
借款(附註21) .....	—	1,395,610	1,395,610
優先股(附註21) .....	—	2,240,344	2,240,344
總計 .....	—	8,545,565	8,545,56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0) .....	—	4,637,682	4,637,682
借款(附註21) .....	—	3,981,033	3,981,033
優先股(附註21) .....	—	2,702,600	2,702,600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3) .....	383	—	383
融資租賃負債(附註21) .....	—	499,819	499,819
總計 .....	383	11,821,134	11,821,517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0) .....	—	2,773,572	2,773,572
借款(附註21) .....	—	18,945,221	18,945,221
融資租賃負債(附註21) .....	—	521,939	521,939
總計 .....	—	22,240,732	22,240,732
<b>貴公司</b>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b>資產負債表的資產</b>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項 .....			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
總計 .....			66
			按攤銷成本入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b>資產負債表的負債</b>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91
其他應付款項 .....			29
總計 .....			120

## 12 存貨－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29,200	912,559	999,479	1,460,215
在製品.....	—	—	—	28,644
成品.....	—	—	—	45,041
	<u>329,200</u>	<u>912,559</u>	<u>999,479</u>	<u>1,533,900</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49,127,000元、人民幣3,619,752,000元、人民幣5,737,249,000元、人民幣2,859,877,000元及人民幣5,043,208,000元。

## 13 建造合約－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迄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及已確認				
溢利總額(減已確認虧損).....	728,427	5,404,508	14,943,803	22,986,646
減：進度付款.....	(2,402,142)	(12,687,072)	(18,382,377)	(24,769,561)
未完成合約的淨負債.....	<u>(1,673,715)</u>	<u>(7,282,564)</u>	<u>(3,438,574)</u>	<u>(1,782,915)</u>
列示為：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53,578	1,641,095	4,645,737	4,274,106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710,034)	(8,857,570)	(8,084,311)	(6,057,021)
就可預見虧損計提撥備.....	(17,259)	(66,089)	—	—
	<u>(1,673,715)</u>	<u>(7,282,564)</u>	<u>(3,438,574)</u>	<u>(1,782,915)</u>
已收合約工程客戶預付款.....	<u>95,100</u>	<u>—</u>	<u>505,287</u>	<u>184,590</u>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客戶並無就合約工程持有保留款項。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退款擔保乃以正在建造的若干船舶作抵押，分別產生合約成本人民幣零元、人民幣2,445,516,000元、人民幣2,155,738,000元及人民幣2,870,009,000元。

可預見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17,259	66,089	66,089	—
可預見虧損撥備 .....	17,259	66,089	—	—	—
年內／期內未動用 .....	—	(17,259)	(66,089)	(66,08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	17,259	66,089	—	—	—

可預見虧損撥備已計入合併損益賬內「銷售成本」項下。

####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 (a)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268,143	391,266	—	—	—	—
減：應收賬款呆賬撥備 .....	—	—	—	(13,907)	—	—	—	—
應收票據 .....	—	1,794	—	5,603	—	—	—	—
	—	1,794	268,143	382,962	—	—	—	—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按到期日劃分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到期 .....	—	1,794	268,143	367,984	—	—	—	—
逾期0-180天 .....	—	—	—	9,417	—	—	—	—
逾期181-360天 .....	—	—	—	5,561	—	—	—	—
逾期360天以上 .....	—	—	—	—	—	—	—	—
	—	1,794	268,143	382,962	—	—	—	—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賬款逾期。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與工程機械板塊客戶有關的應收賬款人民幣13,907,000元已減值及撥備。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減值的應收賬款已逾期4至12個月。

應收賬款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
收購振宇工程機械 .....	14,051
撥回撥備 .....	(144)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	<u>13,907</u>

增設及解除應收賬款呆賬撥備已於合併損益內計入於「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人民幣14,978,000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賬款與當前並無拖欠歷史的獨立客戶有關。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上。

工程機械板塊的若干客戶獲授最長365天的信貸期。除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應收關連方人民幣267,702,000元的應收賬款(附註39)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外，並無授予其他所有板塊客戶信貸期，所有餘下應收賬款於發出票據後到期，因此，倘未於一個月內結算，結餘將被視為逾期。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日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其公平值。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列值：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	—	1,794	—	112,777	—	—	—	—
美元 .....	—	—	268,143	267,702	—	—	—	—
歐元 .....	—	—	—	2,483	—	—	—	—
	<u>—</u>	<u>1,794</u>	<u>268,143</u>	<u>382,962</u>	<u>—</u>	<u>—</u>	<u>—</u>	<u>—</u>

## (b)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代理人款項 .....	433,136	1,447,621	1,776,152	1,947,839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 .....	90,098	14,762	16,372	27,246	-	-	-	-
- 關連方(附註39) .....	750,481	355,683	294,645	680,035	-	-	-	62
應收增值稅 .....	67,334	469,555	356,873	741,660	-	-	-	-
按金 .....	2,069	4,464	100,966	602,576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預付款項及土地使用權								
- 第三方 .....	582,797	538,068	221,588	1,247,030	-	-	-	-
- 關連方(附註39) .....	256,015	8,094	-	233,950	-	-	-	-
原材料預付款								
- 第三方 .....	902,411	1,971,397	765,725	2,023,605	-	-	-	-
- 關連方(附註39) .....	481,180	854,982	216,026	98,460	-	-	-	-
預付款項-其他 .....	2,191	8,823	89,026	184,179	-	-	-	-
	<u>3,567,712</u>	<u>5,673,449</u>	<u>3,837,373</u>	<u>7,786,580</u>	<u>-</u>	<u>-</u>	<u>-</u>	<u>62</u>
減：非即期部分按金 .....	-	-	(55,594)	(68,663)	-	-	-	-
即期部分 .....	<u>3,567,712</u>	<u>5,673,449</u>	<u>3,781,779</u>	<u>7,717,917</u>	<u>-</u>	<u>-</u>	<u>-</u>	<u>62</u>

非即期按金於報告期末起四年內到期。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由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55,594,000元及人民幣85,700,000元的若干可退還按金擔保。

貴集團與多家代理公司訂立代理合約。該等代理公司協助貴集團取得造船合約並促成有關退款擔保。根據代理合約，船舶買方同意向代理人支付合約價，而代理人負責根據造船進度向原材料供應商付款。因此，代理人自船舶買方獲得的款項分類為應收代理人款項，而代理人向供應商作出的有關付款分類為應付代理人款項(附註20)。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應收款項到期亦無減值。

應收代理人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於報告日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公平值。貴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	3,273,997	4,763,687	3,617,096	5,833,126	-	-	-	-
港元 .....	2,270	7,513	13,098	29,111	-	-	-	62
美元 .....	291,445	902,249	207,179	1,702,063	-	-	-	-
歐元 .....	-	-	-	220,408	-	-	-	-
日圓(「日圓」) .....	-	-	-	1,872	-	-	-	-
	<u>3,567,712</u>	<u>5,673,449</u>	<u>3,837,373</u>	<u>7,786,580</u>	<u>-</u>	<u>-</u>	<u>-</u>	<u>62</u>

## 15 已抵押存款 — 貴集團

已抵押存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	-	935,367	1,850,410	4,785,642
美元 .....	24,476	672,033	16,379	-
	<u>24,476</u>	<u>1,607,400</u>	<u>1,866,789</u>	<u>4,785,642</u>

專用銀行賬戶持有的受限制現金已抵押，作為貴集團應付票據、退款擔保、信用證、銀行借款及遠期合約的擔保(附註21及36(a))。

##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	297,567	1,833,832	2,862,810	3,444,992	-	-	-	4
短期銀行存款 .....	-	252,880	-	-	-	-	-	-
	<u>297,567</u>	<u>2,086,712</u>	<u>2,862,810</u>	<u>3,444,992</u>	<u>-</u>	<u>-</u>	<u>-</u>	<u>4</u>

短期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及平均到期時間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不適用	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到期時間(月) .....	不適用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	5,733	777,155	1,199,878	2,602,882	-	-	-	-
美元 .....	291,073	1,309,286	1,662,721	818,039	-	-	-	4
港元 .....	761	271	211	23,998	-	-	-	-
其他 .....	-	-	-	73	-	-	-	-
	297,567	2,086,712	2,862,810	3,444,992	-	-	-	4

銀行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大型金融機構，其並無拖欠付款歷史。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並存放於中國的銀行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243,039,000元、人民幣2,041,887,000元、人民幣2,829,787,000元及人民幣3,392,519,000元。該等現金及銀行結餘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條例及法規限制。

## 17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指於兩家公司(即上海熔祥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及上海錦豪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待售公司」) 的權益。該等公司的唯一資產為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總賬面值為人民幣220,000,000元。待售公司乃為購買徐匯區的若干土地使用權而成立；已於二零零九年支付人民幣220,000,000元用於購買土地使用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貴集團訂立協議向一間關連公司，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恒盛地產控股」)，轉讓於待售公司的權益(見附註39(vi))，總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20,000,000元為該兩家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賬面值，而人民幣1,780,000,000元為完成購買徐匯區土地使用權的未繳款項。轉讓預期將於待售公司根據適用法律(包括待售公司悉數支付土地使用權)取得有效土地使用權時完成。因此，於待售公司的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貴集團完成轉讓待售公司予恒盛地產控股，並無因轉讓確認任何損益。

## 18 股本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日期，貴公司發行及配發100股股份，入賬列作已繳足。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貴公司已發行1,000,000股股份，已發行股本為1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95,000元）。

誠如附註2所披露，財務資料乃按合併基準編製，故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各公司及業務於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已合併處理。合併股本指貴公司的股本。就財務資料而言，熔盛重工控股的已發行股本乃假定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已發行，而該金額與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各公司及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各自已繳足資本總額的差額已於資本儲備賬確認（附註19(a)(i)）。

## 19 其他儲備

## (a) 貴集團

	附註	資本儲備	優先股的 權益部分	以股份 為基準的 付款的儲備	法定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i)	833,040	—	—	—	833,040
貴集團的權益持有人向熔盛投資注資	(ii)	1,320,000	—	—	—	1,320,000
視作向熔盛重工當時的股權持有人分派	(iii)	(103,040)	—	—	—	(103,040)
熔盛重工控股的權益						
持有人向其注資	(iv)	81	—	—	—	81
視作向熔盛投資分派	(v)	(1,780,177)	—	—	—	(1,780,177)
優先股-權益部分(附註21)		—	52,688	—	—	52,688
僱員服務價值(附註27)		—	—	236,609	—	236,60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69,904	52,688	236,609	—	559,20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69,904	52,688	236,609	—	559,201
轉撥至法定儲備	(vi)	—	—	—	123,988	123,98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69,904	52,688	236,609	123,988	683,189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的資本注資	(vii)	2,277,199	—	—	—	2,277,199
合併上海熔盛船舶貿易	(viii)	234	—	—	—	234
合併熔安動力機械	(ix)	(84,419)	—	—	—	(84,419)
贖回換股股份	(x)	(81)	—	—	—	(81)
發行換取熔盛重工權益的普通股	(xi)	60	—	—	—	60
贖回優先股(附註21)		—	(52,688)	—	—	(52,688)
轉撥至法定儲備	(vi)	—	—	—	86,594	86,594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462,897	—	236,609	210,582	2,910,088

- (i) 於期初的資本儲備結餘指熔盛重工控股的已繳足資本與熔盛重工控股已發行股本及現時組成貴集團各公司及業務各自的繳入資本的總金額之間的差額(詳情載於附註18)。
- (ii) 該金額指 貴集團的股權持有人向熔盛投資作出人民幣1,320,000,000元的現金注資。
- (iii) 該金額指根據二零零七年重組，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向就轉讓熔盛重工而向富宏(熔盛重工當時的權益持有人)支付的代價人民幣103,040,000元。
- (iv) 該項金額指熔盛重工控股的股本。
- (v) 視作向 貴集團當時的權益持有人分派指熔盛投資與造船業務無關的資產淨值(「非運營資產」)，於二零零七年重組完成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由熔盛投資保留。

非營運資產於二零零七年重組日期的賬面淨值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重組日期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	3,211
其他應收款項 .....	1,091,603
已抵押存款 .....	462,4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42,234
<b>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	(321,146)
借款 .....	(655,562)
非營運資產的賬面淨值 .....	<u>1,222,767</u>
歸屬於：	
熔盛投資的權益持有人 .....	1,780,177
非控股權益 .....	(557,410)
	<u>1,222,767</u>

- (vi) 根據有關法規及組織章程， 貴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分派最低10%的除稅後溢利至一般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該儲備僅可用作指定目的，不可分派或轉讓至貸款、墊款、現金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提取一般法定儲備約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123,988,000元及人民幣86,594,000元。
- (v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向 貴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注入土地及造船設施，以換取該附屬公司4.8%的股權。資本儲備中包括的注資人民幣2,277,199,000元指所注入資產的公平值人民幣2,551,428,000元減去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人民幣274,229,000元(少數股東有權緊隨出資後分享)。
- (viii) 此乃上海熔盛船舶貿易資產淨值人民幣50,234,000元與併購上海熔盛船舶貿易所支付代價人民幣50,000,000元之間的差額。
- (ix) 此乃熔安動力機械資產淨值人民幣410,501,000元與併購熔安動力機械所支付代價人民幣494,920,000元之間的差額。
- (x) 此乃通過股份互換轉讓熔盛重工控股的股份。
- (xi) 此乃 貴公司發行額外股份的賬面值與自股份互換贖回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 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328,005	1,459,393	998,530	681,921	-	-	-	-
應付票據 .....	33,145	472,903	591,387	230,000	-	-	-	-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	484,152	563,596	540,124	229,401	-	-	-	-
— 關連方(附註39) .....	346,420	409,832	280,905	148,790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	13,258	38,867	72,652	290,843	-	-	-	-
— 關連方(附註39) .....	1,618,434	1,838,319	1,500,306	874,718	-	-	-	29
— 附屬公司 .....	-	-	-	-	-	-	-	91
預收賬款 .....	-	-	-	18,124	-	-	-	-
應付代理人款項 .....	-	-	294,488	52,440	-	-	-	-
應計費用								
— 工資及福利 .....	34,218	35,967	23,213	46,728	-	-	-	-
— 設計費 .....	-	118,935	121,152	63,920	-	-	-	-
— 公用設施 .....	-	-	46,646	39,954	-	-	-	-
— 外包及加工費 .....	-	-	151,620	80,566	-	-	-	-
— 其他 .....	10,263	7,766	39,872	62,895	-	-	-	-
應付增值稅 .....	7,170	7,254	8,107	29,760	-	-	-	-
其他稅務相關應付款項 .....	62,433	134,380	147,622	152,711	-	-	-	-
	<u>2,937,498</u>	<u>5,087,212</u>	<u>4,816,624</u>	<u>3,002,771</u>	<u>-</u>	<u>-</u>	<u>-</u>	<u>120</u>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	266,279	1,643,642	995,218	481,466	-	-	-	-
31至60日 .....	50,946	102,675	248,314	203,533	-	-	-	-
61至90日 .....	13,479	105,897	153,529	107,259	-	-	-	-
90日以上 .....	30,446	80,082	192,856	119,663	-	-	-	-
	<u>361,150</u>	<u>1,932,296</u>	<u>1,589,917</u>	<u>911,921</u>	<u>-</u>	<u>-</u>	<u>-</u>	<u>-</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貴集團				貴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	2,743,854	4,538,438	4,254,794	2,515,779	-	-	-	-
美元 .....	99,763	460,400	338,351	265,807	-	-	-	-
港元 .....	93,881	88,374	210,562	210,336	-	-	-	120
歐元 .....	-	-	12,917	10,849	-	-	-	-
	<u>2,937,498</u>	<u>5,087,212</u>	<u>4,816,624</u>	<u>3,002,771</u>	<u>-</u>	<u>-</u>	<u>-</u>	<u>120</u>

## 21 借款－貴集團

	貴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即期</b>				
銀行借款 .....	-	-	5,000	9,648,723
股東貸款 .....	-	-	-	253,243
優先股 .....	1,856,201	-	-	-
融資租賃負債 .....	-	-	308,291	256,414
	<u>1,856,201</u>	<u>-</u>	<u>313,291</u>	<u>10,158,380</u>
<b>即期</b>				
銀行借款 .....	-	1,395,610	3,976,033	8,311,248
股東貸款 .....	-	-	-	78,687
承兌票據 .....	-	-	-	653,320
優先股 .....	-	2,240,344	2,702,600	-
融資租賃負債 .....	-	-	191,528	265,525
	<u>-</u>	<u>3,635,954</u>	<u>6,870,161</u>	<u>9,308,780</u>
借款總額 .....	<u>1,856,201</u>	<u>3,635,954</u>	<u>7,183,452</u>	<u>19,467,160</u>

於結算日，貴集團借款的還款時間如下：

	貴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3,635,954	6,870,161	9,308,780
一至五年 .....	1,856,201	-	313,291	8,192,109
五年以上 .....	-	-	-	1,966,271
	<u>1,856,201</u>	<u>3,635,954</u>	<u>7,183,452</u>	<u>19,467,160</u>

於結算日，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貴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負債 .....	—	—	5.67%	5.67%
借款 .....	—	6.96%	5.11%	5.19%
優先股 .....	20%	20%	20%	—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395,610,000元、人民幣4,475,852,000元及人民幣18,172,414,000元，乃由貴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樓宇、建造合約、已抵押存款及鋼板作抵押及由關連方及集團內公司相互提供擔保(附註7、8、13、15及39)。

非即期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借款的賬面值乃以以下貨幣計值：

	貴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	—	1,395,610	3,429,170	15,796,614
美元 .....	1,856,201	2,240,344	3,754,282	2,368,678
港元 .....	—	—	—	1,301,868
	<u>1,856,201</u>	<u>3,635,954</u>	<u>7,183,452</u>	<u>19,467,160</u>

貴集團借款面臨的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風險如下：

	貴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個月或之內 .....	—	931,770	5,696,339	10,962,068
6至12個月 .....	—	2,704,184	982,295	2,352,000
1至5年 .....	1,856,201	—	504,818	5,150,182
5年以上 .....	—	—	—	1,002,910
	<u>1,856,201</u>	<u>3,635,954</u>	<u>7,183,452</u>	<u>19,467,160</u>

貴集團有以下未提取授信額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	76,458	1,941,160	4,008,872	15,185,437
一年以後到期 .....	381,879	980,657	2,820,160	4,539,901
	<u>458,337</u>	<u>2,921,817</u>	<u>6,829,032</u>	<u>19,725,338</u>

## 優先股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熔盛重工控股以每股人民幣11,603.83元（「面值」）合共發行161,800股強制性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總代價為人民幣1,877,500,000元。優先股最初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其到期日已順延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

優先股可自發行日期至到期日由優先股持有人選擇轉換為普通股。所有已發行可換股優先股於上市後須按換股價每股人民幣11,603.83元強制轉換為普通股。

發行優先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877,500,000元已分配至於發行優先股當日釐定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如下所示：

- 負債部分，計入借款，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公平值乃按等同不可換股的可贖回優先股的市場利率計算。該筆款項按攤銷成本錄得作為負債，直至換股結束或優先股到期。有關期間收取的利息開支乃採用實際利率20%計算。
- 扣除負債部分公平值後所得款項的剩餘金額（相當於權益兌換選擇權的價值）為人民幣52,688,000元，已納入其他儲備的權益（附註19）。

熔盛重工控股優先股持有人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向熔盛重工控股提交贖回通知，要求按面值加按每年18%的複合收益率計算的增加額贖回優先股。該贖回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完成，全部優先股以人民幣2,722,169,000元總價贖回。該等優先股以人民幣2,068,849,000元現金結算贖回，其中人民幣1,704,801,000元通過股東貸款方式獲得，人民幣364,048,000元通過銀行借款獲得。股東貸款為免息，以下列較早日期應悉數償還：i)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及ii)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股東貸款人民幣1,451,558,000元已償清。其餘優先股通過向優先股持有人發行人民幣653,320,000元的承兌票據贖回。該等承兌票據為免息，於要求時償還。

## 融資租賃負債

融資租賃負債已獲有效擔保，原因是倘有違約，出租資產仍會返還於出租人。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租賃付款				
不超過一年 .....	—	—	215,843	287,536
一年後但五年內 .....	—	—	323,765	269,421
	—	—	539,608	556,957
融資租賃的日後融資開支 .....	—	—	(39,789)	(35,018)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 .....	—	—	499,819	521,939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如下：				
不超過一年 .....	—	—	191,528	265,525
一年後但五年內 .....	—	—	308,291	256,414
	—	—	499,819	521,939

## 22 遞延所得稅－貴集團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並未確認任何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經考慮在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結餘前)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公平值收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7,728	7,728	
計入合併損益賬 .....	(1,076)	(1,076)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	6,652	6,6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政府補貼	撥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業務合併(附註38) .....	10,169	—	10,16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	4,767	4,767
計入合併損益 .....	—	(2,005)	(2,005)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	10,169	2,762	12,93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將不少於12個月內收回。

## 23 衍生金融工具－ 貴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遠期外匯合約－持作買賣 .....	-	3,640	-	-	-	383	-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平倉的遠期外匯合約的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6,833,000元及人民幣79,369,000元。

## 24 保修撥備－ 貴集團

貴集團自交付船舶之日起就造船產品提供一年期的保修期，並承諾維修或更換運行不理想的部份。根據行業慣例，就維修及退貨的預期保修索償已於結算日確認撥備。

貴集團保修撥備的變動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15,515	125,731	132,640
年內／期內撥備				
－計入合併損益賬內 .....	15,515	116,306	84,780	68,156
－於年內／期內動用 .....	-	(6,090)	(77,615)	(3,827)
－於年內／期內撥回 .....	-	-	(256)	-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	15,515	125,731	132,640	196,969

## 25 累計虧損－ 貴公司

	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註冊成立日期） .....	-
期內虧損 .....	116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	116

## 2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所用消耗品 .....	410,359	3,807,453	6,100,103	3,030,633	5,394,593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7) .....	1,225	1,564	1,564	1,042	9,4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8) ...	25,220	107,124	221,192	132,003	218,30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9) .....	2,271	3,429	4,155	2,553	5,518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7) .....	317,687	236,398	328,159	174,642	238,786
可預見虧損撥備(附註13) .....	17,259	66,089	—	—	—
經營租賃付款 .....	7,388	23,619	67,036	52,386	36,030
核數師酬金 .....	339	390	554	546	754
外包及加工成本 .....	25,722	312,105	614,124	284,576	326,769
佣金開支 .....	34,396	102,013	89,209	73,499	128,004
設計費 .....	85,823	61,038	147,345	56,481	13,154
代理費 .....	22,574	75,335	38,413	15,550	44,011
諮詢費用 .....	17,075	18,945	32,780	14,470	16,507
其他稅務相關開支及關稅(附註a)	28,052	86,428	47,714	28,822	20,685
銀行費用(包括退款擔保費) .....	8,825	37,132	60,291	37,610	98,776
保修撥備(附註24) .....	15,515	116,306	84,524	71,257	68,156
辦公室開支及公用設施 .....	36,318	135,124	272,896	146,466	115,450
捐款及贊助費 .....	—	10,500	1,145	446	11,000
存貨減值虧損 .....	—	—	1,235	—	1,067
應收賬款呆賬撥備撥回(附註14)	—	—	—	—	(144)
檢驗費 .....	7,385	17,796	16,569	10,309	18,974
保險費 .....	528	10,708	24,892	13,718	14,235
存儲及搬運費 .....	—	3,802	27,048	14,102	25,815
廣告、推銷及市場推廣費 .....	389	2,189	2,928	2,234	51,012
雜費開支 .....	4,160	7,725	6,897	1,461	4,655
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及其他 經營開支(附註b、c) .....	1,068,510	5,243,212	8,190,773	4,164,806	6,861,590

## 附註

- a 其他稅務相關開支主要包括印花稅、營業稅、預扣稅、房地產稅、土地使用權稅及城市維護及建造稅。  
b 計入上述開支的研發成本如下：

貴集團已就研發產生僱員福利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折舊及攤銷。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產生研發成本分別為人民幣6,061,000元、人民幣23,277,000元、人民幣32,735,000元、人民幣18,498,000元及人民幣35,608,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內產生的研發成本如附註c所述已由政府全數補助。

- c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內，貴集團已收到如皋港區管理委員會對貴集團因造船工藝的研發、設計及有關人員培訓產生的補償成本的補助金人民幣520,000,000元。該補助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內的合併損益內確認。該補助已扣除銷售成本人民幣317,612,000元、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人民幣2,611,000元、一般及行政開支人民幣117,549,000元及融資成本人民幣82,228,000元。其中人民幣125,323,000元、人民幣173,782,000元及人民幣88,059,000元已分配至僱員福利開支、外包及加工成本以及辦公室開支及公用設施。

## 2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工資 .....	60,489	189,387	262,301	152,136	180,921
社會保障成本 .....	14,506	28,705	38,566	13,570	28,357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542	5,507	8,894	3,133	10,122
其他福利 .....	3,541	12,799	18,398	5,803	22,717
以股份為基準付款(附註a) .....	236,609	—	—	—	—
	317,687	236,398	328,159	174,642	242,117
減：於存貨內資本化的金額 .....	—	—	—	—	(3,331)
計入合併損益(附註b) .....	317,687	236,398	328,159	174,642	238,786

### 附註

- a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於二零零七年，貴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附註39)就貴集團行政總裁陳強先生為貴集團提供的服務而向其轉讓50,000股熔盛重工股份(「獎勵股份」)。獎勵股份的估值乃根據自由現金流，採用收益法釐定，金額為人民幣236,609,000元。估值的主要輸入值為轉讓限制的條款及條件，股息率為0.9%及每年無風險利率為4.6%。儘管於未來十年出售股份須待貴公司及貴集團上市後實現若干盈利目標後方可作實，但向高級管理層僱員轉讓股份並無歸屬條件，而貴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股份。
- b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貴集團收取政府補貼作為貴集團產生的成本的補償，而若干金額通過減少員工福利開支記錄。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6(c)。

## 28 其他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因取消造船合約已收取的違約金賠償(附註a) .....	—	—	5,038	—	3,778
政府補助(附註b) .....	—	12,160	8,462	1,587	14,859
租金收益 .....	—	—	5,700	—	—
廢料銷售(附註c) .....	—	34,438	102,337	63,166	104,941
其他 .....	—	—	1,780	511	4,290
	—	46,598	123,317	65,264	127,868

## 附註

- a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重新商議造船合約導致24份造船合約的客戶取消合約。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其他收益人民幣5,038,000元及人民幣3,778,000元指因二零零九年已取消的造船合約而收取的終止罰款。
- b 政府補助指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自江蘇政府機關收取的現金，以作為發展中國造船業的獎勵。
- c 貴集團因銷售未使用的廢鋼板物料而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確認廢料銷售額人民幣34,438,000元、人民幣102,337,000元、人民幣63,166,000元及人民幣104,941,000元。

## 2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遠期合約 .....	(3,640)	—	(383)	—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附註32) .....	(31,454)	(19,326)	(37,598)	(39,061)	3,642
	<u>(35,094)</u>	<u>(19,326)</u>	<u>(37,981)</u>	<u>(39,061)</u>	<u>3,642</u>

## 30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益：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	1,735	22,862	34,230	19,988	35,608
融資活動的外匯收益/(虧損) 淨額(附註32) .....	1,481	—	(845)	—	43,070
	<u>3,216</u>	<u>22,862</u>	<u>33,385</u>	<u>19,988</u>	<u>78,678</u>
融資成本：					
利息開支					
－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 .....	(11,434)	(32,338)	(249,358)	(125,455)	(357,831)
－優先股 .....	(31,389)	(384,143)	(462,256)	(308,171)	(19,569)
減：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	42,823	344,339	617,010	366,939	206,995
	<u>—</u>	<u>(72,142)</u>	<u>(94,604)</u>	<u>(66,687)</u>	<u>(170,405)</u>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	<u>3,216</u>	<u>(49,280)</u>	<u>(61,219)</u>	<u>(46,699)</u>	<u>(91,727)</u>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用於釐定已發生的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金額的資本化比率分別為8%、19%、20%、19%及4%。

## 31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842	—	1,889	1,237	204,55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24)	—	—	—
遞延所得稅 .....	—	—	—	—	(3,081)
所得稅開支／(抵免) 總額 .....	<u>842</u>	<u>(24)</u>	<u>1,889</u>	<u>1,237</u>	<u>201,474</u>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國內企業及海外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熔盛投資作為國內企業，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33%，就其他中國附屬公司(均為外資企業(「外資企業」))而言，適用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外資企業所得稅率」)為24%。

中國附屬公司合資格自首個應課稅年度起兩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隨後未來三年一間企業所得稅率減半。合資格獲免企業所得稅的該附屬公司的首個應課稅年度為二零零八年。

貴集團除稅前業績的稅項有別於採用合併實體所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產生的理論金額，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u>(438,723)</u>	<u>(540,309)</u>	<u>1,306,550</u>	<u>630,970</u>	<u>1,348,576</u>
按有關公司(虧損)／溢利 所適用的國內稅率					
計算的稅項 .....	(41,683)	(102,201)	339,460	180,139	331,963
毋須納稅的收益 .....	(14,795)	(21,412)	(4,770)	(1,763)	(2,344)
不可扣稅的開支 .....	55,438	207,185	23,514	17,131	55,722
稅項豁免及免稅期的影響 .....	—	(86,077)	(356,783)	(207,910)	(195,359)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的稅項虧損 .....	1,882	3,931	2,888	13,640	12,750
動用之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	(1,426)	(2,420)	—	(1,25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24)	—	—	—
稅項開支／(抵免) .....	<u>842</u>	<u>(24)</u>	<u>1,889</u>	<u>1,237</u>	<u>201,474</u>

由於貴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於有關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加權平均實際稅率分別為10%、19%、26%、28%及25%。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並未就可結轉且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人民幣5,703,000元、人民幣15,725,000元、人民幣17,603,000元及人民幣63,583,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882,000元、人民幣3,931,000元、人民幣4,399,000元及人民幣15,891,000元。

貴集團屆滿期為五年的中國稅項虧損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	—	—
兩年內 .....	—	—	—	—
三年內 .....	—	—	—	6,047
四年內 .....	—	—	6,047	6,524
五年內 .....	5,703	15,725	11,556	51,012
	<u>5,703</u>	<u>15,725</u>	<u>17,603</u>	<u>63,583</u>

如香港控股公司能夠符合中國稅務機關所規定的關於享受稅收協定優惠的條件，則其從中國附屬公司取得的股息可按中港稅收安排計算。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並未就預扣稅及若干附屬公司賺取的未予免稅盈利的應付其他稅項而引致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34,292,000元及人民幣77,307,000元此作出確認。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未予免稅盈利分別合共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685,850,000元及人民幣1,546,143,000元，貴集團無意於可見未來將自相關附屬公司的未予分配盈利劃撥至香港控股公司。

### 32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計入合併損益內的外匯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納入的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附註29) .....	(31,454)	(19,326)	(37,598)	(39,061)	3,642
融資收益/(虧損)					
—淨額(附註30) .....	1,481	—	(845)	—	43,070
	<u>(29,973)</u>	<u>(19,326)</u>	<u>(38,443)</u>	<u>(39,061)</u>	<u>46,712</u>

##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董事					
— 基本工資、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	723	960	8,836	5,106	11,39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108	113	188	105	124
— 酌情花紅 .....	80	—	—	—	—
—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附註27) .....	236,609	—	—	—	—
	<u>237,520</u>	<u>1,073</u>	<u>9,024</u>	<u>5,211</u>	<u>11,518</u>
高級管理層					
— 基本工資、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	943	3,032	1,861	1,230	3,300
— 退休計劃供款 .....	92	206	273	142	154
— 酌情花紅 .....	110	—	—	—	—
	<u>1,145</u>	<u>3,238</u>	<u>2,134</u>	<u>1,372</u>	<u>3,454</u>
	<u>238,665</u>	<u>4,311</u>	<u>11,158</u>	<u>6,583</u>	<u>14,972</u>

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基本工資、 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向退休 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以股份為 基準的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強 .....	390	38	40	236,609	237,077
鄧輝 .....	—	—	—	—	—
洪樑 .....	168	37	20	—	225
樂曉明 .....	165	33	20	—	218
王少劍 .....	—	—	—	—	—
王濤 .....	—	—	—	—	—
鄔振國 .....	—	—	—	—	—
非執行董事					
張志熔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緒生 .....	—	—	—	—	—
曾慶麟 .....	—	—	—	—	—
陳剛 .....	—	—	—	—	—
	<u>723</u>	<u>108</u>	<u>80</u>	<u>236,609</u>	<u>237,520</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基本工資、 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以股份為 基準的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強 .....	480	44	—	—	524
鄧輝 .....	—	—	—	—	—
洪樑 .....	240	44	—	—	284
樂曉明 .....	240	25	—	—	265
王少劍 .....	—	—	—	—	—
王濤 .....	—	—	—	—	—
鄔振國 .....	—	—	—	—	—
非執行董事					
張志熔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緒生 .....	—	—	—	—	—
曾慶麟 .....	—	—	—	—	—
陳剛 .....	—	—	—	—	—
	960	113	—	—	1,07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基本工資、 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以股份為 基準的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強 .....	601	50	—	—	651
鄧輝 .....	—	—	—	—	—
洪樑 .....	241	50	—	—	291
樂曉明 .....	241	41	—	—	282
王少劍 .....	—	—	—	—	—
王濤 .....	221	47	—	—	268
鄔振國 .....	331	—	—	—	331
非執行董事					
張志熔 .....	7,201	—	—	—	7,2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緒生 .....	—	—	—	—	—
曾慶麟 .....	—	—	—	—	—
陳剛 .....	—	—	—	—	—
	8,836	188	—	—	9,024

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姓名	基本薪酬、 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以股份 為基準 的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陳強 .....	381	28	—	—	409
鄧輝 .....	—	—	—	—	—
洪樑 .....	161	28	—	—	189
樂曉明 .....	161	21	—	—	182
王少劍 .....	—	—	—	—	—
王濤 .....	161	28	—	—	189
鄔振國 .....	241	—	—	—	241
非執行董事					
張志熔 .....	4,001	—	—	—	4,0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緒生 .....	—	—	—	—	—
曾慶麟 .....	—	—	—	—	—
陳剛 .....	—	—	—	—	—
	5,106	105	—	—	5,21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姓名	基本薪酬、 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以股份 為基準 的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強 .....	480	31	—	—	511
鄧輝 .....	700	—	—	—	700
洪樑 .....	160	31	—	—	191
樂曉明 .....	160	31	—	—	191
王少劍(i) .....	3,094	—	—	—	3,094
王濤 .....	160	31	—	—	191
鄔振國 .....	240	—	—	—	240
非執行董事					
張志熔 .....	6,400	—	—	—	6,4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緒生 .....	—	—	—	—	—
曾慶麟 .....	—	—	—	—	—
陳剛 .....	—	—	—	—	—
	11,394	124	—	—	11,518

(i) 王少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董事酬金包括簽約加盟花紅人民幣2,900,000元。

##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兩名、一名、兩名、三名及三名董事，彼等酬金反映於上述所列的分析中。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已付或應付餘下三名、四名、三名、兩名及兩名個別人士的薪酬如下：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薪酬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約人民幣880,000元) .....	3	3	3	2	2
1,000,001港元 (約人民幣880,000元) 至2,000,000港元 (約人民幣1,760,000元) .....	—	1	—	—	—
	<u>3</u>	<u>4</u>	<u>3</u>	<u>2</u>	<u>2</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基本工資、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	710	2,237	1,083	497	1,130
退休金計劃供款 .....	76	96	115	57	—
酌情花紅 .....	80	—	—	—	—
	<u>866</u>	<u>2,333</u>	<u>1,198</u>	<u>554</u>	<u>1,130</u>

(c) 於相關期間，除附註33(a)(i)詳載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已付其中一名董事的簽約加盟花紅外，貴集團概無為吸引其他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加盟或在其等加盟或離開貴集團時以離職補償為由向其等支付酬金。

## 34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方法為將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業績除以年內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貴公司建議首次公開發售將予發行股份不會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產生影響。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虧損)/盈利(人民幣千元) .....	(439,565)	(527,173)	1,302,183	652,721	1,118,76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	(440)	(527)	1,302	653	1,119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為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至假設轉換所有具攤薄潛質的普通股。

相關期間的每股全面攤薄(虧損)/盈利與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原因為相關期間並無具攤薄潛質的普通股。

##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產生／(所用)的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438,723)	(540,309)	1,306,550	630,970	1,348,576
對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7) .....	1,225	1,564	1,564	1,042	9,476
－ 折舊(附註8) .....	25,220	107,124	221,192	132,003	223,619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9) .....	2,271	3,429	4,155	2,553	5,518
－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附註27)	236,609	—	—	—	—
－ 衍生金融工具的 公平值虧損 .....	3,640	—	383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虧損 .....	—	—	249	—	—
－ 存貨的減值虧損 .....	—	—	—	—	1,067
－ 應收賬款呆賬撥備撥回 .....	—	—	—	—	(144)
－ 可預見虧損撥備(附註13) .....	17,259	66,089	—	—	—
－ 保修撥備(附註24) .....	15,515	116,306	84,780	71,257	68,156
－ 動用／撥回保修撥備 (附註24) .....	—	(6,090)	(77,871)	(55,413)	(3,827)
－ 利息收益 .....	(1,735)	(22,862)	(33,385)	(19,988)	(35,608)
－ 利息開支 .....	—	72,142	94,604	66,687	170,405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	(318,804)	(583,359)	(86,920)	(1,011,143)	(435,624)
－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	(42,675)	(1,587,517)	(3,004,642)	(1,439,958)	371,631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預付款及按金 .....	(3,668,044)	(2,383,787)	1,565,099	103,203	(1,231,548)
－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	1,562,944	7,130,258	(839,348)	937,526	(2,027,290)
－ 已收客戶合約工程預付款 .....	95,100	(95,100)	505,287	471,569	(491,022)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662,487	1,791,345	67,425	(548,807)	(1,670,781)
－ 衍生金融工具 .....	—	(3,640)	—	—	(383)
－ 長期按金 .....	—	—	(55,594)	(60,000)	(13,069)
經營產生／(所用)的現金 .....	<u>152,289</u>	<u>4,065,593</u>	<u>(246,472)</u>	<u>(718,499)</u>	<u>(3,710,848)</u>

## (b) 融資活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年初／期初借款.....	—	—	1,395,610	1,395,610	4,480,852
合併熔安動力機械.....	—	—	—	—	1,200,000
合併上海熔盛船舶貿易.....	—	—	—	—	275,000
收購振宇工程機械.....	—	—	—	—	71,400
來自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	994,636	1,395,610	6,854,424	4,808,847	17,690,992
來自股東貸款的所得款項.....	—	—	—	—	1,783,488
發行承兌票據.....	—	—	—	—	653,320
來自融資租賃的所得款項.....	—	—	600,000	600,000	2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339,074)	—	(4,269,001)	(1,091,614)	(5,258,454)
償還股東貸款.....	—	—	—	—	(1,451,558)
償還融資租賃款.....	—	—	(100,181)	(53,961)	(177,880)
視為向熔盛投資作出的					
分派(附註19(a)(v)).....	(655,562)	—	—	—	—
利息收入.....	11,434	32,338	249,358	125,455	357,831
已付利息.....	(11,434)	(32,338)	(249,358)	(125,455)	(357,831)
年末／期末借款.....	—	1,395,610	4,480,852	5,658,882	19,467,16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年初／期初優先股.....	—	1,856,201	2,240,344	2,240,344	2,702,600
發行優先股所得款項.....	1,877,500	—	—	—	—
贖回優先股.....	—	—	—	—	(2,722,169)
轉至權益.....	(52,688)	—	—	—	—
利息費用.....	31,389	384,143	462,256	308,171	19,569
年末／期末優先股.....	1,856,201	2,240,344	2,702,600	2,548,515	—

##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主要非現金交易為就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贖回優先股發行承兌票據人民幣653,320,000元(附註21)及以代價人民幣2,000,000,000元向關連方出售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其中人民幣220,000,000元(附註17)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及向關連方收購熔安動力機械，其代價人民幣494,920,000元(附註38(ii))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

## 36. 或有事項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或有事項：				
退款擔保(附註a) .....	936,224	5,333,448	9,121,757	8,313,565
訴訟(附註b) .....	—	—	117,064	103,730
財務擔保(附註c) .....	—	—	—	53,010
	<u>936,224</u>	<u>5,333,448</u>	<u>9,238,821</u>	<u>8,470,305</u>

## (a) 退款擔保

退款擔保涉及銀行就 貴集團收取客戶的預付款而向 貴集團客戶提供的擔保。倘遇有違約行為，客戶可要求退款擔保，而 貴集團將就所提供的退款擔保對銀行負責。退款擔保由主要股東的親屬及主要股東親屬擁有的實體的土地及樓宇、抵押存款、個人及公司擔保以及在建船舶作抵押。

## (b) 訴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兩名供應商因採購存貨而存在糾紛。對 貴集團指稱的申索約人民幣117,064,000元。根據 貴集團外部顧問的法律意見，管理層已釐定，該等申索不大可能會導致 貴集團的經濟利益自流失。因此，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就該等申索作出撥備。

貴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與其中一名供應商達成協議以解決與其的糾紛。該協議並未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附屬公司就採購存貨方面與兩名供應商存在爭議。對 貴集團的索償約為人民幣103,730,000元。根據 貴集團外部顧問的法律意見，管理層認為該等索償將可能不會導致 貴集團經濟利益流失。因此，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概無就該等索償作出撥備。

貴集團亦因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申索而承擔或然負債。

## (c) 財務擔保

貴集團已就工程機械板塊的若干客戶所提取的按揭貸款向中國若干銀行提供擔保。該貸款由工程機械板塊的客戶提取，以為購買 貴集團挖掘機提供資金。根據財務擔保合約，倘客戶拖欠按揭貸款， 貴集團須向銀行付款。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的已擔保按揭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6,515,000元，其中， 貴集團就拖欠款項的按揭貸款作出人民幣3,505,000元的撥備。管理層認為，由於有關客戶並無拖欠歷史，毋須就餘下或然款項人民幣53,010,000元作出進一步撥備，及 貴集團不太可能須就擔保向銀行作出付款。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及十月四日，好利與Smart Prove Limited (「Smart Prove」) 及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 (「Star Team」)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好利同意發行金額分別為40,000,000美元及50,000,000美元的可交換票據予Smart Prove及Star Team。就可交換票據

而言，本公司已授出以Smart Prove及Star Team為受益人的熔盛重工控股股份抵押。Smart Prove為一家由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公司，而Star Team則由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 37 承諾

#### (a) 資本承諾

於結算日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1,507,930	1,872,328	1,901,097	2,958,635
其他資本承擔				
—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	—	1,780,000	—
	<u>1,507,930</u>	<u>1,872,328</u>	<u>3,681,097</u>	<u>2,958,635</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本承諾指待售公司於徐匯區購買若干土地使用權的承諾(附註17)。

#### (b) 經營租賃承擔 — 貴集團為承租人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多個辦公室、住宅物業及生產設施。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	98	8,014	26,799	56,004
一年後但五年內 .....	—	—	32,517	95,749
	<u>98</u>	<u>8,014</u>	<u>59,316</u>	<u>151,753</u>

### 38 業務合併

#### (i) 收購合肥振宇工程機械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貴集團完成向熔盛投資收購振宇工程機械的88.05%權益，該收購被視為與由張先生共同控制的實體的交易。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熔盛投資向若干非關連方收購振宇工程機械。貴集團使用前身公司價值方法的會計政策處理共同控制的交易。因此，就該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貴集團被視為擁有從獨立第三方收購的於振宇工程機械的88.05%的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61,74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所收購業務為貴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121,361,000元以及純利人民幣18,909,000元。倘該項收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發生，貴集團於該期間的收入應為人民幣8,184,224,000元，而該期間的

純利應為人民幣1,146,499,000元。該等數額乃按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計算，及經調整該附屬公司的業績以反映假設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公平值調整已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作出而產生的額外折舊及攤銷支出以及有關稅務影響。

收購的淨資產及商譽詳情如下：

購買代價：

	人民幣千元
— 已付現金 .....	161,740
<b>購買代價總額 .....</b>	<b>161,740</b>

商譽由工程機械板塊的業務發展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該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公平值	被收購公司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0,773	10,773
抵押存款 .....	8,428	8,42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62,783	62,783
存貨 .....	92,711	88,413
無形資產 .....	21,663	1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20,051	12,20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0,335	25,064
遞延稅項資產 .....	4,767	4,76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2,821)	(42,821)
借款 .....	(71,400)	(71,400)
即期所得稅 .....	(1,005)	(1,0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728)	—
<b>淨資產公平值 .....</b>	<b>128,557</b>	<b>97,224</b>
非控股權益 (11.95%) .....	(21,930)	—
商譽 (附註9) .....	55,113	—
<b>購買代價總額 .....</b>	<b>161,740</b>	<b>—</b>
現金結算的購買代價 .....		(161,740)
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0,773
<b>收購的淨現金流出 .....</b>		<b>(150,967)</b>

非控股權益乃按公平值計算。

#### (ii) 合併上海熔盛船舶貿易與熔安動力機械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六日，熔盛投資將其於上海熔盛船舶貿易的100%股權轉讓予熔盛重工，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轉讓完成後，上海熔盛船舶貿易由熔盛重工擁有100%，並由其控制。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熔燁機電分別向熔盛投資及南通配套收購熔安動力機械註冊資本的24%及25%，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18,780,800元及人民幣123,730,000元。同日，熔

盛造船從熔盛投資收購熔安動力機械註冊資本的51%，代價為人民幣252,409,200元。轉讓完成後，由於 貴集團同時控制熔盛造船及熔燁機電，故 貴集團獲得對熔安動力的控制權。

由於上海熔盛船舶貿易、熔安動力機械及 貴集團於該項轉讓前後皆處於共同控制之下，該兩項交易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期間， 貴集團處於張先生及強制性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的共同控制之下，而上海熔盛船舶貿易及熔安動力機械是由張先生控制的實體控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贖回優先股及解除優先股股東的投資人權利後， 貴集團處於張先生的單獨控制之下。據此，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起， 貴集團、熔安動力機械及上海熔盛船舶貿易處於共同控制下。因此，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起， 貴集團已合併上海熔盛船舶貿易及熔安動力機械的業績。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的合併業務的資產及負債的先前賬面值如下：

	上海熔盛 船舶貿易	熔安動力 機械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532	471,23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按金 .....	773,083	500,092
存貨 .....	1,239	5,914
無形資產 .....	—	1,91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	133,867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32	823,10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10,16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53,952)	(155,302)
客戶預付款 .....	—	(170,325)
借款 .....	(275,000)	(1,200,000)
即期所得稅 .....	—	(10,169)
合併淨資產 .....	50,234	410,501
合併儲備 .....	(234)	84,419
<b>購買代價總額 .....</b>	<b>50,000</b>	<b>494,920</b>
支付方式：		
已付現金 .....	50,000	—
應付關連人士的其他款項 .....	—	494,920
<b>購買代價總額 .....</b>	<b>50,000</b>	<b>494,920</b>
已付現金代價 .....	(50,000)	—
合併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532	471,235
<b>收購淨現金(流出)／流入 .....</b>	<b>(45,468)</b>	<b>471,235</b>

## 39. 關連人士交易

貴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張先生。貴集團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好利(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擁有熔盛重工控股76.88%及76.88%股份。好利於二零一零年重組後擁有貴公司73.06%。好利於整個相關期間由張先生全資擁有並控制貴集團，惟其與熔盛重工的優先股持有人共同控制的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止期間除外。

貴公司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於相關期間與貴集團進行交易或之間有結餘的有關人士：

公司名稱	與貴集團的關係
上海地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南通和來福船舶配套設備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熔盛投資	受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南通晟呈建材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上海熔盛船舶貿易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New Horizon Green Land Investment Limited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與貴集團合併) 熔盛重工控股的優先股持有人(由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共同控制熔盛重工控股的一方)
Power Goal Investments Limited	熔盛重工控股的優先股持有人(由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共同控制熔盛重工控股的一方)
Roxen Star Maritime Inc	受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富宏偉業集團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南通焯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南通熔盛鋼結構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無錫旺佳瑞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上海創盟國際建築設計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上海陽光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上海陽光名邸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受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上海永曄商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由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上海熔祥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由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南通熔盛基礎設施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由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上海卓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由張先生一名親屬控制的實體

於相關期間，貴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i) 銷售貨品及服務

非持續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船舶					
— 由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	—	—	492,942	492,942	—

(ii) 採購貨品及服務

持續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採購餐飲服務					
— 由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	1,310	206	731	402	247
採購油漆					
— 由張先生的親屬 控制的實體 .....	—	—	683	6	—
採購起重機					
— 由張先生的親屬 控制的實體 .....	—	—	977	974	—
採購鋼材及設備					
— 由張先生的親屬 控制的實體 .....	132,246	308,880	191,757	122,327	—
採購機動車輛					
— 由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	—	—	—	—	1,102
	133,556	309,086	194,148	123,709	1,349
採購鋼材及設備					
— 由張先生的近親 控制的實體 .....	—	—	383,838	5,123	—

## (iii) 採購建築服務

持續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採購建築服務					
— 由張先生的親屬 控制的實體 .....	555,293	1,266,798	506,795	182,541	184,565
— 由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	—	—	—	—	200
	<u>555,293</u>	<u>1,266,798</u>	<u>506,795</u>	<u>182,541</u>	<u>184,765</u>

該等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 貴集團與關連人士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 (iv) 與關連方的年終結餘

## 貴集團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結餘乃免息、無抵押、於要求時償還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船舶的應收賬款(附註14)：				
— 由張先生控制的實體 .....	—	—	268,143	267,70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附註14)：				
— 由張先生親屬控制的實體 .....	256,015	8,094	—	233,950
原材料的預付款(附註14)：				
— 由張先生親屬控制的實體 .....	481,180	854,982	216,026	98,460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性質 (附註14)：				
— 由張先生親屬控制的實體 .....	666,409	355,609	294,041	679,962
— 張先生 .....	78	74	74	73
— 強制可贖回可轉換 優先股的持有人 .....	83,994	—	—	—
— 主要管理層 .....	—	—	530	—
	<u>750,481</u>	<u>355,683</u>	<u>294,645</u>	<u>680,035</u>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 應付款項(附註20)：				
— 由張先生親屬控制的實體 .....	346,420	409,832	280,905	148,790
其他應付款項—非貿易性質 (附註20)：				
— 由張先生親屬控制的實體 .....	1,618,203	1,583,660	1,500,077	874,484
— 張先生 .....	231	254,659	229	234
	<u>1,618,434</u>	<u>1,838,319</u>	<u>1,500,306</u>	<u>874,718</u>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並未需要就上述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作出撥備。該等關連人士並無違約記錄。

#### 貴公司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該等結餘免息、無抵押、於要求時償還，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附註14)				
－股東 .....	—	—	—	62
	—	—	—	62
其他應付款項－非貿易(附註20)				
－股東 .....	—	—	—	29
－附屬公司 .....	—	—	—	91
	—	—	—	120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毋須就上述應收關連人士的款項作出撥備。該等關連人士並無違約歷史。

#### (v) 關連人士提供的擔保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貴集團的若干融資及退款擔保由張先生控制的實體及由張先生親屬控制的實體提供的擔保作為抵押。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關連人士提供的擔保價值分別約為人民幣9,000,211,000元、人民幣17,696,031,000元及人民幣27,849,775,000元。截至本報告日，貴集團已與相關借款人達成協議，同意撤除上述關連人士提供擔保，並／或由貴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日起提供的擔保取代之。

#### (vi)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貴集團與恒盛地產(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並由張先生控制)訂立一份協議，將貴集團於兩間實體的權益的轉讓予恒盛地產控股(見附註17)。

## 4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熔盛重工向熔盛投資收購南通熔盛建材貿易公司100%的已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同日，熔盛重工向南通熔盛建材貿易公司注入現金人民幣45,000,000元作為額外資本。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該公司名稱由「南通熔盛建材貿易公司」改為「南通熔錦鋼結構工程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公平值為人民幣18,350,500元的若干土地已通過注資由熔盛投資(由張先生控制)轉讓予熔盛造船(貴集團的附屬公司)，而熔盛重工亦向熔盛造船注入

額外資金人民幣17,630,900元作為資本。於該交易後，熔盛投資及熔盛重工保留彼等於熔盛造船的相關權益，及 貴集團繼續控制熔盛造船。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熔盛重工、熔盛造船與熔盛投資訂立獨家諮詢服務協議（「服務協議」），年期為二十年。服務協議將使熔盛重工獲得熔盛造船全部經濟利益，而 貴集團則有權獲得熔盛造船約93.8%實際權益。

####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截至本報告日， 貴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 成立／ 成立日期	法定 實體類型	主要經營 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 經濟權益	核數師	審核年份
熔盛重工控股 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七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0,000港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熔盛工程機械 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港元	10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熔盛動力機械 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港元	10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熔盛海洋工程 石油服務 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港元	10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熔盛資本 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四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港元	10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明欣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50,000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美來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四月十三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50,000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 貴公司直接持有的股份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 成立／ 成立日期	法定 實體類型	主要經營 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 經濟權益	核數師	審核年份
美龍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四月十九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50,000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明恩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四月十九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50,000美元	10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栢源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五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50,000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新時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50,000美元	10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宏新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50,000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東富國際企業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九年 五月十三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美元	10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System Advanc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二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Ocean Sino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八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Power Shin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七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九年 三月二十六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Dragon Courag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美元	98.50%	毋須法定審核	不適用
興高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 四月十二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98.50%	羅兵咸永道 會計師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至 二零零九年
僑洋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四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98.50%	羅兵咸永道 會計師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至 二零零九年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 成立／ 成立日期	法定 實體類型	主要經營 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 經濟權益	核數師	審核年份
偉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五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100%	羅兵咸永道 會計師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至 二零零九年
雅發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五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98.50%	羅兵咸永道 會計師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至 二零零九年
信華(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100%	羅兵咸永道 會計師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至 二零零九年
運寶集團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 五月十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98.50%	羅兵咸永道 會計師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至 二零零九年
安利國際發展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九年 五月十五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100%	由於未須編製 法定賬目而並無 委聘核數師	不適用
佑力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八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98.50%	由於未須編製 法定賬目而並無 委聘核數師	不適用
海裕國際實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八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港元	98.50%	由於未須編製 法定賬目而並無 委聘核數師	不適用
源鴻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五日	有限公司	暫無營業	1港元	98.50%	由於未須編製 法定賬目而並無 委聘核數師	不適用
蒼利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五日	有限公司	暫無營業	1港元	98.50%	由於未須編製 法定賬目而並無 委聘核數師	不適用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 成立／ 成立日期	法定 實體類型	主要經營 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 經濟權益	核數師	審核年份
江蘇熔盛造船 有限公司(前稱 「南通熔鼎造船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一日	有限公司	製造、維修及 加工船舶； 買賣資產產品； 中國	人民幣 778,784,897	45.95%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南通大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南通熔盛塗裝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一日	有限公司	塗裝及 製造船舶； 製造及買賣 自製產品； 中國	12,620,000 美元	93.58%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南通大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南通熔燁船舶機電 安裝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一日	有限公司	製造機電設備 及船舶生產的 配件；買賣 自製產品； 中國	12,656,000 美元	95%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南通大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南通熔燁倉儲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一日	有限公司	存儲船舶物料； 載貨；中國	29,700,000 美元	93.58%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南通大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 成立／ 成立日期	法定 實體類型	主要經營 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 經濟權益	核數師	審核年份
南通熔鼎海洋工程 有限公司(前稱 「南通熔鼎管道 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製造及安裝 管線及船舶 設備；買賣 自製產品；中國	12,764,000 美元	95%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南通大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江蘇熔盛重工 有限公司(前稱「江 蘇熔燊鋼結構有限 公司／富宏偉業(江 蘇)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六月八日	有限公司	製造船舶； 買賣自製 產品；提供 船運服務； 中國	312,000,000 美元	93.77%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南通大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江蘇熔盛船舶工程 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 三月四日	有限公司	研究、設計並 就造船 提供諮詢；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93.77%	南通大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上海熔盛船舶貿易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七日	有限公司	買賣船舶配件；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93.77%	南通大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安徽熔安重工機械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 三月十一日	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工程機械；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由於未須編製法定 賬目而並無委聘 核數師	不適用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 成立／ 成立日期	法定 實體類型	主要經營 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 經濟權益	核數師	審核年份
合肥振宇工程機械 有限公司(前稱 「合肥振宇機械 施工有限責任 公司／合肥振宇 工程機械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 十二月十日	有限公司	製造挖掘機 及履帶起重機； 中國	人民幣 72,000,000元	95%	國富浩華會計師 事務所有限公司 國富浩華會計師 事務所有限公司 國富浩華會計師 事務所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合肥振宇意達 工程機械有限公司 (前稱「安徽科化 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 四月十八日	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工程機械；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95%	國富浩華會計師 事務所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
合肥熔安動力 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五日	有限公司	船用發動機建造； 中國	人民幣 494,920,000元	69.99%	安徽華洲會計師 事務所 安徽華洲會計師 事務所 安徽華洲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上海熔安機電設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十日	有限公司	批發零售 電子機械；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69.98%	上海立信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九年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 成立／ 成立日期	法定 實體類型	主要經營 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 經濟權益	核數師	審核年份
南通熔錦鋼結構 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 三月十六日	有限公司	鋼結構工程、 鋼材及配件製造、 加工及銷售； 建築材料銷售；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93.77%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如皋皋劍會計師 事務所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 III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並未就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未就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後至本報告日之任何期間宣派、作出或支付任何股息或分派。

此致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台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

本附錄的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一部分，載入本附錄僅作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用作闡明用途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為基準編製，以闡明全球發售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進行。

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作闡明用途，由於其假定性質，未必可真實反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或全球發售後任何未來日期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調整 經審核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全球發售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每股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附註3)	港元 (附註6)
根據每股股份					
發售價7.30港元 .....	3,981,144	8,348,637	12,329,781	1.76	2.05
根據每股股份					
發售價10.10港元 .....	3,981,144	11,595,254	15,576,398	2.23	2.59

#### 附註：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調整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人民幣4,091,722,000元計算，並就無形資產人民幣110,578,000元作出調整。
- 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於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本公司應付相關開支後，按指示性發售價每股股份7.30港元及10.10港元計算。
-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已作出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並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發行7,000,000,000股股份計算，惟並未計及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物業權益由獨立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而有關物業估值報告載於附錄四－物業估值。重估盈餘淨額指物業權益的市值超出其賬面值的部分，約為人民幣258.6百萬元。該重估盈餘並未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資料，並將不會納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上述調整並未計及該重估盈餘。倘物業權益已按該估值列賬，將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中扣除每年人民幣6.47百萬元的額外折舊。
- (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就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以後的經營業績及其他交易作出調整。
- (6)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賬的結餘將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6元的匯率兌換成港元。

**B.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盈利**

以下為按下文所載附註的基準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及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預測每股盈利，以闡明全球發售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進行。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盈利僅供說明用途，而由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可真實反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任何未來期間的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附註1)	不少於人民幣1,610.5百萬元 (相當於約1,872.7百萬元)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附註2)	不少於人民幣0.230元 (相當於約0.268港元)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一節。編製上述溢利預測的基準及假設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董事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業績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四個月本集團的預測綜合業績而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基準為現時本集團加構猶如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經已存在。有關預測乃按於各重大方面均與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3所述本集團現行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的基準作出。
- (2)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計算，假設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上市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合共7,000,000,000股股份於整個期間內已發行及流通在外。有關計算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將不獲行使。

### C. 申報會計師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的報告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致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的會計師報告

本所謹就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擬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附錄二標題為「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及「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盈利」(「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內所載有關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載於第II-1至II-3頁)作出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以提供資料說明擬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對 貴集團的相關財務資料可能造成的影響。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載於招股章程第II-1至II-3頁。

#### 貴公司董事與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條「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表達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本所過往對該等財務資料曾發出的任何報告，本所除於該等報告刊發日對該等報告的對象負上的責任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 意見基礎

本所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工作準則第300號「投資通函中的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本所的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進行獨立查閱，而工作主要包括比較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與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比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預測溢利與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溢利估計分節所載溢利估計、考慮作出調整的憑據，及與 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所在策劃和進行工作時，均以取得本所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分憑證，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妥善編製、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且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為適當，作出合理確定。

本所的工作並非按照美國的審核準則或其他公認準則及慣例，或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察局(Public Company Accounting Oversight Board (United States))的審核準則進行，故不應對本所的工作加以依賴，猶如其已根據該等準則和慣例進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根據 貴公司董事的判斷和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其不提供任何保證或顯示任何事項將於未來發生，亦未必能作為以下兩項的指標：

-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或
-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任何未來期間的每股盈利。

###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妥善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乃屬適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

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溢利載於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一節。

#### A. 基準及假設

董事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四個月本集團的綜合業績預測，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溢利，乃假設本集團的現行架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已存在。編製預測的基準在各重大方面均與本集團現時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該等會計政策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本公司會計師報告。編製溢利預測時已基於熔盛造船將被視為熔盛重工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有權享有熔盛造船約93.8%的實際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期間，熔盛造船作為熔盛重工（本集團應佔該公司的45.9%業績）擁有49%權益的附屬公司，其業績已合併入本集團的業績中）以及以下主要假設：

- 假設本集團的業務可持續，並將不會因非董事可控制的任何不可預見因素或不可預見理由（包括發生天災或災難）而出現重大中斷。
- 假設中國或本集團營運的任何其他地區的現行政府政策或政治、法律（包括立法、監管或規則變動）、財政或經濟狀況於預測所涵蓋期間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假設本集團營運的國家或地區的稅基及稅率、關稅或其他政府徵費無重大變動，惟本招股章程另行披露者除外。
- 假設中國及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營運的任何其他國家的現行通脹率或利率於預測所涵蓋期間無重大變動。
- 假設預測涵蓋期間的匯率不出現重大變動。編製預測所採用的匯率如下。

由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到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美元兌人民幣6.63元

1港元兌人民幣0.8743元

- 假設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因發生招股章程風險因素所述事件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B. 申報會計師函件**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敬啟者：

本所已審閱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分節所載達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估計(「溢利估計」)所採納的計算方法及會計政策。

本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核數師指引第3.341條「有關溢利預測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

溢利估計(貴公司董事須對此負全責)乃由董事按照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一直存在為基礎，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四個月 貴集團的綜合賬目預測而編製。

本所認為，就計算方法及會計政策而言，溢利估計已根據招股章程第III-1頁所載 貴公司董事所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並按在各重大方面與招股章程附錄一的第II節附註3所載 貴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的基準呈列。

此致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台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

**C. 聯席保薦人函件**

以下為聯席保薦人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及J.P. Morgan向本公司董事發出其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溢利估計編製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建銀國際**  
CCB International

**J.P.Morgan**

敬啟者：

吾等謹提述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合併純利預測（「溢利預測」）。

貴公司董事（「董事」）乃根據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剩餘四個月的合併業績預測編製溢利預測，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對此負全責。

吾等已與 閣下討論編製該溢利預測時所依據的基準及假設，有關基準及假設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A)部分。吾等亦考慮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就編製溢利預測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致 閣下及吾等的函件。

根據包括溢利預測的資料及按 閣下所採納並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吾等認為，該溢利預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而作出，而 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須對此負全責。

此致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摩根士丹利亞洲  
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賀則天

代表  
建銀國際金融  
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李紹明

代表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董事總經理  
梁嘉彰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物業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而發出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Jones Lang LaSalle Sallmanns Limited  
17/F Dorset Hous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tel +852 2169 6000 fax +852 2169 6001  
Licence No: C-030171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多盛大廈17樓  
電話+852 2169 6000 傳真+852 2169 6001  
牌照號碼 C-030171

敬啟者：

吾等遵照閣下指示，對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擁有權益的物業進行估值，吾等確認已進行視察及作出有關查詢及調查，並取得吾等認為必要的其他資料，以便向閣下提供吾等對該等物業權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估值日」）的資本值的意見。

吾等對物業權益的估值乃指市場價值。所謂市場價值，就吾等所下定義而言，乃指「在進行適當的市場推廣後，由自願買方及自願賣方於估值日達成物業交易的公平交易估計金額，而雙方乃在知情、審慎及不受脅迫的情況下自願進行交易」。

由於第一類物業內樓宇及構築物（不包括在建部分）的性質使然及其所在的特殊位置，故很難找到任何市場銷售可資比較資料，因此物業權益乃根據其折舊重置成本基準予以估值。

折舊重置成本的定義為「將資產重置為其現代等值資產的目前成本，扣除實際損耗及一切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費用」。此乃基於土地現行用途的估計市值，加上改造的目前重置成本，再按實際損耗及一切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費用作出扣減計算。物業權益的折舊重置成本須視乎有關業務是否具備足夠潛在盈利能力而定。

對第二類的物業權益及第一類在建部分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時，吾等乃假設其將根據吾等獲貴集團提供的最新開發計劃進行物業開發及完工。吾等於達致估值意見時，已計及與截至估值日止建造進度相關的建造成本及專業費用，以及為完成目前在建的工程而將支出的剩餘成本及費用。

第三類及第四類由貴集團租用的物業權益或因屬於短期租賃性質，或因不得轉讓或分租，或因缺乏可觀租金溢利，故此吾等並無賦予該等物業權益任何商業價值。

吾等的估值乃假設賣方於市場出售該等物業權益，並無受惠於可影響物業權益價值的遞延條款合同、售後租回、合資經營、管理協議或任何類似安排。

吾等的報告並無考慮所估物業權益所欠負的任何抵押、按揭或債項，以及在出售過程中可能產生的任何開支或稅項。除另有指明者外，吾等假設該等物業概不附帶可影響其價值的繁重產權負擔、限制及支銷。

進行物業權益估值時，吾等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的證券上市規則第5章及第12項應用指引、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出版的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香港測量師學會出版的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及國際估值標準委員會出版的國際估值標準所載的一切規定。

吾等在很大程度上依賴 貴集團所提供的資料，並接納給予吾等有關年期、規劃批文、法定通告、地役權、佔用詳情、出租及所有其他有關事項的意見。

吾等已獲提供有關物業權益的多份業權文件副本，包括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及房屋所有權證，並已作出有關查詢。在可能情況下，吾等已查閱文件的正本，以核實中國物業權益目前的業權、物業權益可能附帶的任何重大產權負擔或任何租賃修訂。吾等在很大程度上依賴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提供有關中國物業權益效力的意見。

吾等並無進行詳細實地測量以核實有關物業佔地面積的準確性，惟假設吾等所獲業權文件及正式地盤圖則所示佔地面積均為正確。所有文件及合同僅供參考，而所有尺寸、量度及面積均為約數。吾等並無進行實地測量。

吾等曾視察該等物業的外部，並在可能情況下視察其內部。然而，吾等並無進行任何調查，以確定土地狀況及供於該土地上進行任何開發的設施的適合性。吾等估值時假設有關於方面狀況良好，且在施工期間不會有額外開支或延誤。此外，吾等並無進行結構測量，惟在視察過程中並無發現任何嚴重損壞。然而，吾等無法呈報該等物業是否確無腐朽、蟲蛀或任何其他結構損害。吾等並無測試任何樓宇設施。

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集團提供予吾等的資料的真實性及準確性。吾等亦已徵求 貴集團確認所提供資料概無遺漏任何重大事項。吾等認為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的意見，並概無理由懷疑有任何重大資料被隱瞞。

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報告所列的所有貨幣數值均為人民幣。

吾等的估值概述如下，並隨函附奉估值證書。

此致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25樓  
2505至2508室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董事  
彭樂賢  
B.Sc. FRICS FHKIS  
謹啟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

附註： 彭樂賢為特許測量師，於中國物業估值方面擁有27年經驗，並於香港、英國及亞太地區物業估值方面擁有30年經驗。

## 估值概要

## 第一類— 貴集團在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江鎮疏港路1號 的9幅土地、77幢樓宇 及多座構築物連同7幢 在建樓宇及2座在建構築物	6,834,519,000	93.772%	6,408,865,000
2.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江鎮疏港路1號的 2幅土地及1至3號 船塢及在建中的4號船塢	894,469,000	45.94828%	410,993,000
3.	中國安徽省 合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宿松路9166號的1幅土地、 9幢樓宇及1個船塢	785,592,000	46.55%	365,693,000
4.	中國安徽省 合肥市高新技術開發區 紅楓路21號的1幅土地、 4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	23,614,000	95%	22,433,000
5.	中國安徽省 合肥市高新技術開發區 合歡路23號的1幅土地 及2幢樓宇	13,553,000	95%	12,875,000
	小計：	<b>8,551,747,000</b>		<b>7,220,859,000</b>

## 第二類－ 貴集團在中國持作發展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6.	中國安徽省 合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宿松路9166號的 16幢在建樓宇及 多座在建構築物	439,259,000	46.55%	204,475,000
	小計：	<b>439,259,000</b>		<b>204,475,000</b>

## 第三類－ 貴集團在中國租賃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7.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崇川路 1號的5幢辦公 樓宇	無商業價值	93.772%	無商業價值
8.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崇川路 1號的1幢4層高 樓宇	無商業價值	93.772%	無商業價值
9.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江鎮疏港路 12號金嘉花園的 12幢商住兩用樓宇的 多個單位	無商業價值	93.772%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0.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青沙鎮 引風苑的 4幢5層高樓宇	無商業價值	93.772%	無商業價值
11.	中國上海市 普陀區大渡河路 168弄31號的 1幢15層高辦公 樓宇的58個單位 及86個泊車位	無商業價值	93.772%	無商業價值
12.	中國上海市奉賢區 柘林鎮胡橋村公平村路 158號的1幢2層高樓宇 的一個辦公單位	無商業價值	93.772%	無商業價值
13.	中國江蘇省南通市 崇川路1號的3幢 辦公樓宇	無商業價值	93.772%	無商業價值
14.	中國 上海市徐匯區 虹橋路808號加華商務中心 D-121及D-223室	無商業價值	46.55%	無商業價值
15.	中國 安徽省合肥市 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香樟街168號科技實業園B-1座 5層高樓宇的第3層	無商業價值	100%	無商業價值

附錄四

物業估值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6.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江鎮的1個船塢、 1個碼頭及其他配套 構築物	無商業價值	45.94828%	無商業價值
	小計：	<u>無</u>		<u>無</u>

第四類一 貴集團於香港租用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 應佔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7.	香港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座25樓 2505至2508室	無商業價值	98.5%	無商業價值
	小計：	<u>無</u>		<u>無</u>
	總計：	<u>8,991,006,000</u>		<u>7,425,334,000</u>

## 估值證書

## 第一類－ 貴集團在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江鎮疏港路 1號的 9幅土地、 77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連同7幢 在建樓宇及 2幢在建構 築物	<p>該物業包括以下三個部分：</p> <p><b>A部分：</b>A部分包括9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3,806,893.70平方米）及建於其上的75幢樓宇及多座配套構築物，該等樓宇及構築物已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一零年分多個階段落成。</p> <p>75幢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691,212.1平方米。</p> <p>該等樓宇主要包括工業樓宇、辦公室樓宇、宿舍、餐廳、倉庫、變壓器房及警衛室。</p> <p>該等構築物主要包括堆場、裝配平台、道路及門衛。</p> <p><b>B部分：</b>B部分包括建於長江沿岸的5個碼頭（總長度約為1,392米）及建於其上的2座變壓器房（總建築面積約為873.68平方米），已於二零零八年落成。</p> <p><b>C部分：</b>C部分包括A部分土地上在建的7幢樓宇、1個碼頭（長約1,397米）及1個堆場。據 貴集團告知，C部分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落成。於落成後，7幢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49,454.8平方米。</p> <p>C部分的總建築成本預計約為人民幣730,820,800元，其中人民幣416,758,369.48元已於估值日期支付。</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年期不等，分別於二零五六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五九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五九年七月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除C部分正在興建外，該物業現時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室、倉庫及配套用途。	6,834,519,000  貴集團應佔 93.772%權益： 人民幣 6,408,865,000元

## 附註：

- 根據1份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皋國土資(2005)出字107號，1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410,528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南通熔盛造船有限公司作工業用途，年期為50年。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45,174,501.12元。據 貴公司告知，南通熔盛造船有限公司為江蘇熔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熔盛投資」）的前稱，其為一家由張志熔先生（ 貴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實益擁有的公司。

- 根據4份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阜國土資(2006)出字第19及028號及阜國土資(2007)出字第43及44號，4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1,632,87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江蘇熔盛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熔盛投資)，為期50年，作工業用途。總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256,144,124元。
2. 根據如皋市人民政府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發出的會議備忘錄，附註1內所述土地將無償重新分配予江蘇熔盛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據 貴集團告知，上述土地包括附註3內所述地塊及第2號物業附註2內所載地塊。
  3. 根據5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阜國用(2007)第1405至1409號，5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1,933,140.7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出讓予江蘇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熔盛重工」， 貴公司擁有93.772%的附屬公司)，年期不等，於二零五六年八月十五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4. 根據4份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3206822009CR0019及3206822009CR0056至3206822009CR0058,4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1,954,66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熔盛投資作工業用途，年期為50年。總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430,909,200元。  
根據熔盛投資與熔盛重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訂立的4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轉讓合同，上述4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1,873,752.9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以總代價人民幣413,109,564.60元轉讓予熔盛重工，年期不等，分別於二零五九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五九年七月十七日屆滿。
  5. 根據4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阜國用(2010)第609至612號，4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1,873,752.9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熔盛重工，作工業用途，年期不等，於二零五九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五九年七月十七日屆滿。
  6. 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的他項權證書—阜地他項抵押第2010-445號，附註5內所述4幅土地已抵押予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以取得貸款人民幣523,087,835元，年期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
  7. 根據74份房屋所有權證—阜房權證字第69641、69644至69654、70099至70103、73445至73474號、91483至91487號，91492至91506號及91509至91515號，A部分75幢樓宇及B部分2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692,085.78平方米)由熔盛重工擁有。
  8. 根據以熔盛重工為受益人的3份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建字第港320682201000022號及320682201000034號及建字第鎮320682200800140號，C部分的7幢樓宇(總規劃建築面積約為149,454.8平方米)及A部分的27幢樓宇(總規劃建築面積約為400,781.84平方米)已獲批准興建。
  9. 根據以熔盛重工為受益人的2份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3206982010090900001A及3206822009072000001A，相關地方機關已授出C部分的4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147,609平方米)及A部分的35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135,725平方米)的施工許可證。
  10. 根據如皋市口岸和港務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刊發的港口工程開工報告所述，熔盛重工已獲批准展開長1,397米的C部分碼頭的建造工程。
  11. 就C部分的餘下3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1,845.8平方米)而言，吾等尚未獲提供相關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
  12. 根據5份租賃協議，該物業的多個部分由熔盛重工分別出租予南通熔燁船舶機電安裝有限公司、南通熔鼎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南通熔盛塗裝有限公司、南通熔燁倉儲有限公司及南通熔錦鋼結構工程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五日屆滿，總租金為人民幣630,000元。
  13.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權益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熔盛重工已合法取得物業的土地使用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物業的土地使用權；
    - b. 熔盛重工已合法取得附註7所述77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上述樓宇；及
    - c. 就附註11所提及的樓宇而言，(i)熔盛重工尚未為它們取得相關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於取得相關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熔盛重工將有權展開建築工程；及(ii)熔盛重工可能被地方機關勒令停止建設、於限定時限內改正違規事項並處以該等樓宇總建築成本1%至2%的罰款。
  14. 在物業的估值中，吾等依賴上述法律意見並已將附註11所述樓宇歸屬為無商業價值。然而，作為參考之用，吾等認為，假設已取得所有施工許可證且可以自由轉讓，樓宇(不包括土地元素)於估值日期的資本值將為人民幣1,020,000元。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2.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江鎮疏港路 1號的2幅土地 、1至3號船塢 及在建中的 4號船塢	<p>該物業包括2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191,166.81平方米)及已於二零零八年落成的3個船塢(長度介乎464米至530米、寬度介乎102米至106米及深度11.3米)。</p> <p>該物業亦包括於估值日期正在興建的4號船塢。4號船塢預計將於二零一一年落成。於落成後，該船塢的長度、寬度及深度將分別為580米、139.5米及13.3米。</p> <p>4號船塢的總建築成本預計約為人民幣174,770,000元，其中人民幣41,092,441元已於估值日期支付。</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分別於二零五六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五九年七月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除正在興建的4號船塢外，該物業現時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894,469,000  貴集團應佔 45.94828%權益： 人民幣 410,993,000元

## 附註：

1. 根據江蘇熔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與江蘇熔盛造船有限公司(「熔盛造船」，貴公司擁有45.94828%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轉讓合同，一幅地盤面積約為80,907.0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以人民幣17,799,555.40元轉讓予熔盛造船，該地塊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五九年七月十七日屆滿。
2. 根據1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皋國用(2010)第613號，一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80,907.0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熔盛造船，作工業用途，於二零五九年七月十七日屆滿。
3. 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的他項權證書—皋地他項抵押第2010-444號，附註2內所述1幅土地已抵押予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以取得貸款人民幣22,492,165元，年期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
4. 根據1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皋國用(2007)第1404號，一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110,259.7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熔盛造船，作工業用途，於二零五六年八月十五日屆滿。
5. 根據如皋市口岸和港務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刊發的港口工程開工報告所述，熔盛造船已獲批准展開4號船塢(長度、寬度及深度分別為580米、139.5米及9米)的建造工程。
6. 吾等獲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權益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熔盛造船已合法取得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
  - b. 熔盛造船已就4號船塢合法取得必要的批准，並擁有可合法展開4號船塢建造工程的權利。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3. 中國安徽省 合肥市經濟 技術開發區 宿松路9166號 的一幅土地、 9幢樓宇及 1個船塢	<p>該物業包括1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565,267.20平方米)及建於其上的9幢樓宇及1個船塢,已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間落成。</p> <p>該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86,880.30平方米。</p> <p>該等樓宇主要包括4幢工業樓宇、辦公室樓宇、2間變壓器房、泵房及污水處理房。</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五八年八月八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p>除上述樓宇及船塢外,上述地塊上正在興建16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詳情載於本報告內作為第6號物業。</p>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團估用作生產、辦公室及配套用途。	785,592,000  貴集團應佔 46.55%權益: 人民幣 365,693,000元

## 附註:

1. 根據1份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合地經濟區工業第2008號,1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565,267.2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授予合肥熔安動力機械有限公司(「熔安動力機械」, 貴公司擁有46.55%的附屬公司)作工業用途,年期為50年。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217,062,730元。
2. 根據1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合經開國用(2009)第030號,1幅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565,267.2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熔安動力機械,作工業用途,於二零五八年八月八日屆滿。
3. 根據9份房屋所有權證—房地權證合產字第110070868、110070869、110070883、110070889、110079837及110077843至110077846號,該物業的9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86,880.30平方米)由熔安動力機械擁有。
4.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權益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熔安動力機械已合法取得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
  - b. 熔安動力機械已合法取得附註3所述9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上述樓宇。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4.	中國安徽省 合肥市高新 技術開發區 紅楓路21號的 1幅土地、 4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1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29,999.97平方米)及建於其上的4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已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間分多個階段落成。</p> <p>該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4,003.75平方米。</p> <p>該等樓宇包括3幢工業樓宇及1幢辦公室樓宇。</p> <p>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五二年四月十二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及辦公室用途。	23,614,000  貴集團應佔 95%權益： 人民幣 22,433,000元

## 附註：

1. 根據1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合高新國用(2008)第038號，一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29,999.9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合肥振宇工程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振宇工程機械有限公司(「振宇工程機械」， 貴公司擁有95%的附屬公司)的前稱)，作工業用途，於二零五二年四月十二日屆滿。
2. 根據3份房屋所有權證—房地權證合產字第110089579、110089580及110089582號，3幢總建築面積約13,423.75平方米的樓宇由振宇工程機械擁有。
3. 根據2份最高金額抵押合同，附註1所述該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及附註2所述3幢樓宇受限於向中國工商銀行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該銀行」)作出的抵押，作為該銀行與合肥振宇工程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訂立的合約項下本金的抵押品，最高金額為人民幣18,000,000元，抵押年期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期間屆滿。
4. 就總建築面積約為580平方米的辦公室樓宇而言，吾等並未獲提供任何適當業權證書。
5.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權益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振宇工程機械已合法取得物業的土地使用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物業的土地使用權；
  - b. 振宇工程機械已合法取得附註2所述3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上述樓宇；及
  - c. 就附註4所述總建築面積約為580平方米的辦公室樓宇而言，振宇工程機械須申請相關規劃及建築許可證，以取得適當業權證書。倘振宇工程機械無法取得相關業權證書，該樓宇根據中國法律可能被視作違法建築，並因此由地方機關拆除或沒收；同時，振宇工程機械可能被處以最高該樓宇總建築成本10%的罰款。
6. 在物業的估值中，吾等依賴上述法律意見並已將該物業的辦公室樓宇歸屬為無商業價值。然而，作為參考之用，吾等認為，假設已取得所有相關業權證書且樓宇可以自由轉讓，樓宇(不包括土地元素)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將為人民幣635,000元。

##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5. 中國 安徽省 合肥市高新 技術開發區 合歡路23號的 1幅土地、 2幢樓宇及 多座構築物	該物業包括1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23,333.27平方米)及建於其上的2幢工業樓宇及多座構築物，乃於二零零五年落成。  該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5,675.32平方米。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五三年七月十七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13,553,000  貴集團應佔 95%權益： 人民幣 12,875,000元

## 附註：

1. 根據1份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合高新國用(2010)第4號，一幅土地(地盤面積約為23,333.2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合肥振宇意達工程機械有限公司(「振宇意達工程機械」， 貴公司擁有95%的附屬公司)，作工業用途，於二零五三年七月十七日屆滿。
2. 根據2份房屋所有權證—房地權證合蜀字第140013727及140013753號，2幢總建築面積約5,675.32平方米的樓宇由振宇意達工程機械擁有。
3.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權益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振宇意達工程機械已合法取得物業的土地使用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
  - b. 振宇意達工程機械已合法取得附註2所述2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有權佔有、使用、轉讓、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上述樓宇。

## 估值證書

## 第二類 — 貴集團在中國持作發展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6.	中國安徽省 合肥市 經濟技術 開發區 宿松路 9166號的 16幢在建樓宇 及多座在建 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於第3號物業土地上正在興建的16幢樓宇及多座構築物。</p> <p>該物業計劃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落成。於落成後，該物業樓宇的總建築面積將約為177,027.30平方米，詳情載列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用途</th> <th>計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業</td> <td>108,902.60</td> </tr> <tr> <td>辦公室</td> <td>36,313.00</td> </tr> <tr> <td>住宅</td> <td>27,670.10</td> </tr> <tr> <td>配件</td> <td>4,141.60</td> </tr> <tr> <td><b>總計：</b></td> <td><b>177,027.30</b></td> </tr> </tbody> </table> <p>總建築成本估計約為人民幣578,889,800元，其中人民幣293,273,164元已於估值日期支付。</p>	用途	計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	工業	108,902.60	辦公室	36,313.00	住宅	27,670.10	配件	4,141.60	<b>總計：</b>	<b>177,027.30</b>	該物業現時正在興建。	439,259,000
用途	計劃建築面積 (平方米)															
工業	108,902.60															
辦公室	36,313.00															
住宅	27,670.10															
配件	4,141.60															
<b>總計：</b>	<b>177,027.30</b>															
				貴集團應佔 46.55%權益： 人民幣 204,475,000元												

## 附註：

- 根據以合肥熔安動力機械有限公司（「熔安動力機械」，貴公司擁有45.55%的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的4份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合規經建工許(2009)第066、078及094號及合規經建工許(2010)第076號，該物業的9幢樓宇（「A部分」，總規劃建築面積約為154,198.4平方米）及第3號物業的9幢樓宇（總規劃建築面積約為80,970.5平方米）已獲批准興建。
- 對於該物業其餘7幢建築（「B部分」，總建築面積約為26,419.6平方米），吾等並未獲提供相關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
- 根據以熔安動力機械為受益人的6份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010310070002、01030050013、010309110003、010309110012、010310110001及010310030014，相關地方機關已授出A部分8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148,790.2平方米）、B部分5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26,355.6平方米）及第3號物業的3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1,981.9平方米）的施工許可證。據貴集團告知，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010310110001項下總建築面積約6,865.7平方米的1幢樓宇於估值日期尚未開始施工。
- 就A部分的餘下1幢樓宇、連同B部分的2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1,881.5平方米），吾等並未獲提供相關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
- 據貴集團告知，該物業位於擁有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合經開國用(2009)第030號的地塊上，詳情載於第3號物業附註2內。
- 吾等獲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權益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熔安動力機械已就該物業的13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175,145.8平方米）合法取得必要的批准，並擁有可合法開始樓宇建造的權利；

- b. 就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合規經建工許(2009)第078號項下總建築面積約1,817.5平方米的A部分1幢樓宇而言，(i)熔安動力機械尚未為它們取得相關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於取得相關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後，熔安動力機械將有權開始建設；及(ii)熔安動力機械可能被地方機關勒令停止建設、於限定時限內改正違規事項並處以該等樓宇建築成本1%至2%的罰款。
    - c. 就總建築面積約64平方米的B部分2幢樓宇而言，(i)熔安動力機械可能被勒令停止建設；(ii)倘地方機關的結論為採取措施來消除實施城鄉規劃所造成的影響具可能性，則熔安動力機械可被勒令於限定時限內改正違規事項並被處以總建築成本5%至10%的罰款；及(iii)一旦地方機關的結論為採取措施來消除影響並不可能，則熔安動力機械可被勒令於限定時限內拆卸該等樓宇，或倘拆卸並不可行則可能會面對該等樓宇或來自樓宇的收益被充公。
7. 在物業的估值中，吾等依賴上述法律意見並已將附註4內所述樓宇歸屬為無商業價值。然而，作為參考之用，吾等認為，假設已取得所有相關業權證書且樓宇可以自由轉讓，樓宇(不包括土地部分)於估值日期的資本值將為人民幣4,513,000元。

## 估值證書

## 第三類一 貴集團在中國租賃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7.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崇川路 1號的5幢 辦公樓宇	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一年前後 落成的5幢辦公樓宇。  該等樓宇的可租用面積約為 5,393.89平方米。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 團佔用作辦公室用 途。	無商業價值
		該物業已出租予江蘇熔盛重工 有限公司(「熔盛重工」， 貴 公司擁有93.772%的附屬公 司)，年期為4年，於二零一三 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為 人民幣1,700,000元，不包括管 理費及水電費。		

## 附註：

1. 根據熔盛重工與獨立第三方南通市崇川區財會培訓中心訂立的租賃協議，該物業出租予熔盛重工，年期為4年，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為人民幣1,700,000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2.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合法性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8.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崇川路 1號的1幢 4層高樓宇	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五年前後 落成的1幢4層高住宅樓宇。  該等樓宇的可租用面積約為 1,442.16平方米。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 團佔用作住宅用途。	無商業價值
	該物業已出租予江蘇熔盛重工 有限公司(「熔盛重工」， 貴 公司擁有93.772%的附屬公 司)，年期為4年，於二零一三 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為 人民幣280,000元，不包括管 理費及水電費。		

## 附註：

1. 根據熔盛重工與獨立第三方南通市崇川經濟開發區總公司訂立的租賃協議，該物業出租予熔盛重工，年期為4年，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為人民幣280,000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2.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合法性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9.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江鎮 疏港路12號 金嘉花園 的12幢商住 兩用樓宇的 多個單位	<p>該物業包括以下三個部分：</p> <p><b>A部分：</b>A部分包括於二零零九年落成的一幢2層高商住兩用樓宇2樓46個單位。</p> <p><b>B部分：</b>B部分包括10幢5層高商住兩用樓宇2樓至5樓的640個單位及1幢3層高辦公室樓整棟，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落成。</p> <p><b>C部分：</b>C部分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前後落成的一幢5層高商住兩用樓宇1樓全層。</p> <p>該物業的詳情載列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部分</th> <th>可租用面積 (平方米)</th> </tr> </thead> <tbody> <tr> <td>A</td> <td>1,175</td> </tr> <tr> <td>B</td> <td>68,447.30</td> </tr> <tr> <td>C</td> <td>2,100</td> </tr> <tr> <td><b>總計：</b></td> <td><b><u>71,722.3</u></b></td> </tr> </tbody> </table> <p>該物業已出租予江蘇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熔盛重工」，貴公司擁有93.772%的附屬公司)，年期不等，A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B部分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及C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屆滿，年租合共為人民幣18,118,467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p>	部分	可租用面積 (平方米)	A	1,175	B	68,447.30	C	2,100	<b>總計：</b>	<b><u>71,722.3</u></b>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團佔用作住宅及辦公室用途。	無商業價值
部分	可租用面積 (平方米)												
A	1,175												
B	68,447.30												
C	2,100												
<b>總計：</b>	<b><u>71,722.3</u></b>												

## 附註：

- 根據熔盛重工與獨立第三方南通市金嘉花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訂立的3份租賃協議，該物業出租予熔盛重工，年期不等，A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B部分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及C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屆滿，年租合共為人民幣18,118,467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合法性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該等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0.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青沙鎮 引風苑 的4幢5層 高樓宇	<p data-bbox="464 533 831 678">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八年落成的4幢5層高住宅樓宇，可租用面積合共約為9,236.96平方米。</p> <p data-bbox="464 730 831 994">該物業已出租予江蘇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熔盛重工」，貴公司擁有93.772%的附屬公司），年期為3年，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為人民幣997,591.68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p>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團佔用作住宅用途。	無商業價值

## 附註：

1. 根據熔盛重工與獨立第三方如皋市皋港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訂立的租賃協議，該物業出租予熔盛重工，年期為3年，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為人民幣997,591.68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2.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合法性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1. 中國上海市 普陀區 大渡河路 168弄31號的 1幢15層 高辦公樓宇的 58個單位及 86個泊車位	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八年落成的1幢15層高辦公室樓宇1至3層及5至10層的58個單位及86個泊車位。	該物業現正進行裝修。	無商業價值
	該等單位的可租用面積合共約為12,355.20平方米。		
	該物業已出租予江蘇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熔盛重工」，貴公司擁有93.772%的附屬公司)，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五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屆滿。		
	該58個單位的月租為人民幣2,254,824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就86個泊車位而言，其中60個泊車位免費，餘下26個泊車位各自的月租均為人民幣720元，不包括管理費。		

## 附註：

1. 根據熔盛重工與獨立第三方上海北岸風尚置業有限公司訂立的租賃協議及相關補充協議，該物業出租予熔盛重工，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五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屆滿。該58個單位的月租為人民幣2,254,824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就86個泊車位而言，其中60個泊車位免費，餘下26個泊車位各自的月租均為人民幣720元，不包括管理費。
2.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合法性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2. 中國上海市 奉賢區柘林鎮 胡橋村公平村 路158號的 1幢2層高樓宇 的一個辦公 單位	<p>該物業包括於一九九零年落成的2層高樓宇2樓的一個單位。</p> <p>該單位的可租用面積約為20平方米。</p> <p>該物業已出租予上海熔盛船舶貿易有限公司（「熔盛船舶貿易」，貴公司擁有93.772%的附屬公司），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為人民幣6,000元。</p>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團佔用作辦公室用途。	無商業價值

## 附註：

1. 根據熔盛船舶貿易與獨立第三方上海奉賢區林場訂立的租賃協議，該物業出租予熔盛船舶貿易，年期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起計，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年租為人民幣6,000元。
2.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合法性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3.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崇川路 1號的3幢 辦公樓宇	該物業包括於二零零五年前後 落成的3幢辦公室樓宇。  該等樓宇的可租用面積約為 1,970.46平方米。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 團佔用作辦公室用 途。	無商業價值
	該物業已出租予江蘇熔盛船舶 工程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熔 盛研究設計」， 貴公司擁有 93.772%的附屬公司)，年期由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 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 日屆滿，月租為人民幣4,000 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 附註：

1. 根據熔盛研究設計與獨立第三方南通市崇川經濟開發區總公司訂立的租賃協議，該物業出租予熔盛研究設計，年期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月租為人民幣4,000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2.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合法性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4. 中國 上海市 徐匯區 虹橋路808號 加華商務中心 D-121及 D-223室	<p>該物業包括於一九九四年落成的加華商務中心的兩個辦公單位。</p> <p>該等單位的可出租總面積約328平方米。</p> <p>該物業租予上海熔安機電設備有限公司(「熔安機電設備」，為貴公司擁有46.55%的附屬公司)，租期分別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為期8個月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為期12個月，每月總租金為人民幣30,100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p>	該物業於估值日期由貴集團佔用作辦公室用途。	無商業價值

## 附註：

1. 根據熔安機電設備與上海加華商務中心有限公司訂立的租賃協議，D-121號單位已租予熔安機電設備，租期為8個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月租為人民幣20,000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2. 根據與合肥熔安動力機械有限公司(「熔安動力機械」)訂立的租賃協議，D-223號單位已租予熔安動力機械，租期為12個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月租為人民幣10,100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根據上海加華商務中心有限公司、熔安動力機械與熔安機電設備訂立的修改協議，該租約的承租人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四日起已轉為熔安機電設備。
3. 據貴集團告知，附註1及2所述的該等協議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後已終止。
4. 吾等獲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等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5. 中國 安徽省 合肥市 高新技術產業 開發區 香樟街168號 科技實業園 B-1座5層 高樓宇的 第3層	該物業包括一幢於二零零九年 落成的5層高樓宇的第3層。  該單位的可出租面積約 1,251.65平方米。  該物業租予安徽熔安重工機械 有限公司(「熔安重工」)，於二 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到期，於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五日至二零 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租金為人 民幣21,590元，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 十日的租金為每月每平方米人 民幣13元，而餘下期間為每月 每平方米人民幣14.3元，不包 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 團佔用作辦公室用 途。	無商業價值

## 附註：

1. 根據熔安重工與合肥高新建設投資集團公司訂立的租賃協議，該物業租予熔安重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到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租金為人民幣21,590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租金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13元，而餘下期間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14.3元，不包括管理費及水電費。
2.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編號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6.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如皋市 長江鎮的1個 船塢、1個碼頭 及其他配套 構築物	<p>該物業包括以下兩個部分：</p> <p><b>A部分：</b>A部分包括長度為300米及寬度為50米的1個船塢以及其他配套構築物。</p> <p><b>B部分：</b>B部分包括長度約245米的1個碼頭以及地盤面積約1,200平方米的堆場。</p>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無商業價值
	<p>該物業租予江蘇熔盛造船有限公司(「熔盛造船」，貴公司擁有45.94828%的附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到期。</p>		

## 附註：

1. 根據熔盛造船與江蘇海通海洋工程裝備有限公司訂立的租賃協議，(a) A部分、大型龍門吊、乾船塢起重機已租予熔盛造船，年期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租由人民幣31,500,000元至人民幣42,000,000元，視乎A部分的船塢產出而定；(b) B部分及碼頭起重機已租予熔盛造船，年期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止，B部分的年租為人民幣2,940,000元，而起重機則為每小時人民幣500元。
2. 吾等獲 貴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有關物業租賃協議合法性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包括)下列各項：
  - a. 該租賃協議乃合法有效，對簽約雙方均具約束力。

## 估值證書

## 第四類－ 貴集團於香港租用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人民幣元
17. 香港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 二座25樓 2505至2508室	該物業包括一幢於一九八五年 前後落成的44層高的辦公樓第 25層的4個辦公單位。  該等單位總租賃面積約613.81 平方米(6,607平方英尺)。	該物業現時由 貴集 團佔用作辦公室用 途。	無商業價值
	該物業由運寶集團有限公司向 The Hongkong Land Property Company Limited( 貴公司擁 有98.5%的附屬公司)租用，租 期為3年，於二零一三年六月 三十日到期，月租金為 673,914港元，不包括管理 費、差餉及其他開支。		

##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一九八六年六月二日的備忘錄第UB3069643號，該物業的註冊業務為The Hongkong Land Property Company。

## 中國法律制度

中國法律制度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為基礎，由成文法律、法規及頒令等組成。法院判例並不構成具有約束力的先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及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授權行使國家立法權力。全國人大有權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制定及重修改監管國家機關、民事及刑事等事項的基本法律。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有權解釋、制定及修改法律，但應當由全國人大制定的法律除外。

中國國務院為國家最高行政機關，有權制定行政規章及法規，中國國務院屬下各部委亦有權在各自權限範圍內頒佈法令、指令及法規。但國務院及其各部委頒佈的所有行政規章、法規、指令及法令均不得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或國家法律有所抵觸。若有任何該等抵觸，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有權撤銷該等行政規章、法規、指令及法令。

地方省級及直轄市級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可制定地方規則及法規，而地方各級人民政府亦可頒佈適用於其管轄區的行政規則及指令，但該等地方法律及法規不得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任何國家法律及國務院頒佈的行政規章有所抵觸。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授權詮釋法律。根據於一九八一年六月十日通過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加強法律解釋工作的決議》，最高人民法院有權就特定案例作出詮釋，並有權就法院審判過程中的法律應用作出一般性詮釋及就特定案例作出特定詮釋。國務院及其各部委亦有權就各自頒佈的行政規章及法規作出詮釋，而制定該等規章及法規的地方立法機關及行政機關亦有權就其頒佈的地方法律作出詮釋。所有該等詮釋具法律效力。

## 司法制度

人民法院乃中國的司法機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組織法》，人民法院包括最高人民法院、地方人民法院、軍事法院及其他專門人民法院。地方人民法院分為三級，包括基層人民法院、中級人民法院及高級人民法院。基層人民法院分為民事、刑事、行政及經濟審判庭；而中級人民法院設有與基層人民法院同類的審判庭以及（在獲授權的情況下）可擁有其他專門審判庭（如知識產權審判庭）。較低級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由較高級的人民法院負責監督，而人民檢察院亦有權監督同級或較低級人民法院的訴訟。最高人民法院為中國最高審判機關，負責監督各級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

人民法院實行兩審終審制度。當事人可就地方人民法院的一審判決或裁定在判決或命令生效前向上一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同一級人民法院或上一級人民法院所作的第二審判決或命令為終審判決並具約束力。最高人民法院的一審判決或命令亦為最終及具約束力。

但如最高人民法院或上一級人民法院發現任何已生效的下級人民法院最終判決有誤，或各級人民法院審判長發現本院作出的已生效判決出錯時，則應當根據司法監督程序進行再審。

中國民事訴訟受一九九一年四月九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八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民事訴訟法》」）監管。該法律對提出民事訴訟、人民法院司法管轄權、提出民事訴訟之程序、審判程序和執行民事判決或裁決程序方面均有所規定。所有在中國境內提出民事訴訟的人士，均須遵從《民事訴訟法》。民事訴訟案件一般由被告人住所地的法院審理。合約訂約人亦可藉協議選擇司法權區，惟所選擇的人民法院的司法權區須與糾紛有實際關連，換言之，所選擇的司法權區或為原告或被告的住所地、或為簽訂或履行合約或訴訟涉及內容的所在地。外籍人士或外國企業享有與中國公民或法人同等的訴訟權利及義務。倘民事訴訟的任何一方拒絕遵守由人民法院作出的有效判決或裁決或由中國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則另一方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該判決、裁決或裁定，惟申請該強制執行的權利有特定期限。倘訴訟一方或雙方為個人，則期限為一年；倘訴訟雙方均為法人或其他實體，則期限為六個月。

倘有一方尋求對本身或其財產不在中國境內的人士強制執行人民法院的判決或裁定，可向管轄該案件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與強制執行該判決或裁定。按互惠原則或中國如有與相關的外國締結國際條約或雙邊條約或中國已加入國際條約或雙邊條約，外國的判決或裁定亦可由人民法院依中國的審判程序予以承認及執行，除非法院認為承認或執行該判決或裁定將違反中國法律的基本原則及有損中國主權、安全或社會或公眾利益。

### 仲裁及仲裁裁決的執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仲裁法》（「《仲裁法》」）由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八月三十一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九月一日生效。倘涉及貿易糾紛的中外各方已訂立書面協議，訂明可將糾紛事項呈交根據《仲裁法》而組成的仲裁庭仲裁，在此情況下《仲裁法》亦適用。《仲裁法》規定，於中國仲裁協會制定仲裁規則前，仲裁委員會可根據《仲裁法》及《中國民事訴訟法》制定暫行仲裁規則。倘立約各方已訂有以仲裁作為解決糾紛方法的協議時，則立約各方均不得向人民法院提出法律訴訟。

根據《仲裁法》，仲裁的裁決乃最終裁決並對各方有約束力。倘其中一方未能遵守仲裁決定，則另一方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該仲裁決定。倘仲裁程序、司法權或仲裁委員會組成方面有錯處、缺乏重要證據或出錯，則法院可拒絕執行由仲裁委員會作出的該項仲裁決定。

倘有一方尋求對本身或其財產不在中國境內的人士執行中國的涉外事務仲裁機關的仲裁決定，則可向對該案件有司法管轄權的海外法院申請強制執行。同樣，中國法院可根據互惠原則或中國所簽訂或參與的任何國際公約，確認及執行由外國仲裁機關作出的裁決。

在中國法例定為契約性和非契約性的商事法糾紛方面，一九八六年十二月二日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通過決議案，中國同意簽署於一九五八年六月十日開始生效的《承認及執行外國仲裁裁決公約》（「《紐約公約》」）。《紐約公約》規定，《紐約公約》締約國對另一締約國的所有仲裁裁決，均須予以承認及執行，惟可在若干情況下（包括執行仲裁決定會違反該國的公共政策）拒絕執行裁決。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中國加入該公約時同時宣稱(1)中國只會在互惠原則的基礎上承認和執行外國的仲裁決定，及(2)中國只會對中國法律視為因契約性和非契約性的商事法糾紛引用《紐約公約》。

### 外匯管制

自一九九三年以來，中國外匯管制制度進行了多項重大改革。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中國人民銀行經國務院批准後發出了《中國人民銀行關於進一步改革外匯管理體制的通知》，並於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發出分別於一九九四年四月一日生效的有關《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暫行規定》的監管規定。於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有關條例於一九九六年四月一日生效並於一九九七年一月十四日修訂。於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日，國務院頒佈《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有關規定於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生效。於一九九八年十月二十五日，中國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有關廢除外匯調劑業務的聯合公佈，列明自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一日起，外匯交易必須通過獲授權銀行進行。

該等監管法規載有有關個人、國內企業、經濟實體及社會組織持有、買賣外匯的具體條文。

根據此等新規例，先前的人民幣雙軌匯率制度已予以廢除，由主要按供求而定的統一浮動匯率制度取而代之。中國人民銀行會就人民幣與主要外幣的買賣價格在各銀行營業日於銀行同業外匯市場公佈人民幣兌主要外幣的匯率。一般而言，中國境內所有機構及個人（包括外資企業）均須將其外匯收入匯進中國。中國企業除獲特別批准外，經常性外匯一般須售予指定銀行。另一方面，外資企業（包括中外合資經營企業、中外合作經營企業及外商獨資企業）獲准保留若干百分比的經常性外匯收入，並將所保留的款額存入於指定銀行開立的外匯銀行賬戶內。資本外匯必須存入指定銀行的外匯銀行賬戶，且一般保留於該賬戶內。

現時，中國購買外匯的管制已經放寬。如該等企業需外匯以進行彼等的往來活動（例如貿易業務）及償還員工酬金，可憑有關證明文件從指定銀行購買外匯，但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

此外，如企業需要任何外匯，以根據適用法規支付應以外幣支付的股息及外國投資企業向其外國投資夥伴分派溢利，其後，待到期繳付該等股息（有關款項須自存置於指定銀行

的外匯賬提取資金)後，及如外匯資金不足，企業可提呈有關該企業溢利分派計劃的董事會決議案自指定銀行額外購買外匯。

儘管往來賬目交易的外匯控制有所放鬆，但中國企業於可借入外匯貸款或提供任何外匯擔保或於中國境外投資或訂立涉及購買外匯的任何其他資本賬目交易仍須取得外匯管理機關的批准。

當進行外匯交易時，指定銀行可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並在若干條件之下，自由釐定適用匯率。

中國已正式成立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外匯交易中心」)，並於一九九四年四月開始運作。外匯交易中心在多個大城市的分處設立電腦網絡，藉此建立銀行同業市場，促使中國指定銀行可在該市場買賣及結算其外幣。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一日之前，擁有外資的企業可自行選擇通過外匯調劑中心或通過指定中國銀行訂立外匯交易。自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一日起，外匯交易須通過指定銀行進行。外匯調劑中心只可處理認可銀行間的外匯交易及中國各銀行間的同業借貸。

#### 以外幣計算的股東貸款

股東可向外資企業借出以外匯計算的貸款，惟須符合適用的法定測試。根據測試，由境外機構擔保，以外匯計算的貸款數額(包括長期、中期及短期貸款)及以人民幣計算的貸款數額的總和不得高於投資總額與註冊資本的差額。外資企業的投資總額與註冊資本均須獲得相關規管當局的批准。倘未能符合測試，則企業不得向股東借入任何以外匯計算的額外貸款。然而，企業可保留貸款額最多六個月，期間可向規管當局提交補充申請，以獲取所需的批准。倘未能在期內獲取有關批准，則外匯管理當局可指示相關銀行向股東退回貸款。

股東向外資企業借出外幣貸款時，須向相關外匯部門登記有關貸款，並符合規定的結算程序。在正式簽訂貸款合同後15天內，作為借款單位的企業須向地方外匯機關提交上述合同，並辦理其他登記手續，以獲取貸款登記證。所借款項須匯入企業指定用作處理外匯貸款交易的經常賬戶。企業只可於國家外匯管理局認可的指定外匯銀行開立該賬戶，並須出示有關登記證。

企業獲外匯行政當局批准後，可根據貸款合同履行償還責任，通過其外匯貸款賬戶匯出所需款項(包括本金及利息)到中國境外。

#### 環境保護條例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採納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國務院環境保護行政主管制定了污染物排放的國家指引。倘國家指引不足以應付，省、自治區及直轄市轄下之省級及市級政府亦可於各自所管轄的省份或地區制定污染物排放指引。

引致環境污染及排放其他危害公眾的污染物的任何公司或企業，應在其業務運作中實施環境保護方法及程序。這需通過在公司業務架構內建立環境保護責任系統和採用有效的程序來防止於生產、建設及其他活動所產生的廢氣、水、殘渣、塵土、放射性物質及噪音等環境災難污染及危害環境才能予以完成。環境保護系統及程序應該在建設、生產及其他由公司進行的活動的運作開始時及運作期間同時實施。任何排放環境污染物的公司或企業應向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進行匯報及登記，並支付就排放物而徵收的罰款。公司亦可能須為使環境恢復原狀的任何工作的成本而被徵收費用。引起嚴重環境污染的公司於指定時間內須恢復環境或治理污染影響。

倘公司未有匯報及／或登記其產生的環境污染，其將受到警告或罰款。在指定時間內未能恢復環境或治理污染的公司將要繳納罰款或被終止營業執照。污染及危害環境的公司或企業須就治理危害及污染影響承擔責任，及賠償因該等環境污染產所產生的任何損失或損害。

## 公司法

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公司實體均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監管。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該法律已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一日開始生效，其後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修訂。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一般監管兩類公司：有限責任公司以及股份有限公司。兩者均具法人地位，而公司對債權人承擔的責任僅限於公司擁有的資產價值。有限責任公司股東對公司承擔的責任以其認繳的出資額為限。股份有限公司乃指註冊資本分成面值相同股份的公司，股東責任以其認購股份而依法注入的出資額為限。

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引入「揭開公司面紗」原則，容許債權人在若干情況下可以使用有限責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資產償還該公司的債務。

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載有關於一人有限責任公司的新條文，立法規範除國有獨資公司外，一人有限責任公司亦可註冊成立。然而，倘一人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東無法證明所投資公司的財產獨立於本身的財產，則該股東須承擔該一人有限責任公司的共同及個別債務。

## 外商獨資企業

外商獨資企業受一九八六年四月十二日頒佈並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及一九九零年十二月十二日頒佈並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二日修正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統稱為「《外資企業法》」)規管。

### (a) 成立外商獨資企業的程序

外商獨資企業將須經商務部或其授權機關批准方可成立。倘由兩名或以上外國投資者聯名申請成立一家外商獨資企業，亦須向商務部(或其授權機關)呈交有關各方之間的合約副本供其記錄。外商獨資企業於開始商業營運前亦必須向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或其授權機關)取得營業執照。

### (b) 性質

外商獨資企業為根據《外資企業法》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可獨立承擔民事責任、享有民事權利以及有權擁有、使用及出售物業的法人。外國投資者須注入註冊資本。外國投資者的責任以其所注資的註冊資本金額為限。根據有關法規，外國投資者獲准分期支付注資金額而註冊資本則須於商務部(或其授權機關)批准的規定期限內注入。

### (c) 溢利分派

根據《外資企業法》，外商獨資企業須在繳納稅項後向儲備基金及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供款。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分配比例由企業釐定。然而，除稅後溢利至少10.0%須分配至儲備基金。倘已分配儲備基金的累計金額達企業註冊資本的50.0%，則企業毋須再作額外供款。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未彌補前，企業不得分派股息。

## 中外合資

根據一九七九年七月八日頒佈並於一九九零年四月四日及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五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資企業乃根據《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可獨立承擔民事責任、享有民事權利以及有權擁有、使用及出售物業的法人。中國及外國投資者須注入註冊資本。中國及外國投資者的責任以其所注資的註冊資本金額為限。根據有關法規，中國及外國投資者獲准分期支付注資金額而註冊資本則須於中外合資經營合約所規定的期限內注入。

根據有關規定，中外合資經營企業須在繳納稅項後向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三金」)供款。三金的分配比例由中外合資經營企業釐定。中外合資經營企業可將儲備基金用於彌補其虧損，且經審機構批准後亦可用於擴大生產及增加資本。職

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僅可用作中外合資經營企業的職工集體福利及設施。企業發展基金不可分派，其用途與儲備基金相同。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未彌補前，中外合資經營企業不得分派股息。

### 股息分配及匯款

規管股息分配的主要法例為於2000年10月31日作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及據此頒佈的實施細則。根據相關法規，外資企業用作分派股息的收益須先行扣除：(a)應付所得稅款額、(b)用於儲備基金、職員獎勵及福利基金的款額；及(c)用作彌補以往尚未彌補的財務虧損款額。企業撥作儲備基金的款額不得低於企業稅後溢利的10.0%。以往會計年度未分配的溢利，可與本會計年度可供分配的溢利一併分配。

外資企業以外幣償還經常賬的債項後，可憑藉董事會決議案及其他相關文件，通過於指定銀行設立外匯賬戶，向中國境外分派及匯出其除稅後溢利，以作股息分派，而毋須經外匯管理部門事先批准。

根據中國法律，外資企業須按股東所持企業股權向股東分派股息。

### 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返程投資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境內居民在設立或控制海外特殊目的公司(「特殊目的公司」)之前，應持規定材料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地方分支機構(「國家外匯管理局分支」)申請辦理境外投資外匯登記手續，而國家外匯管理局分支在對有關材料審核無誤後，應在《境外投資外匯登記證》或《境內居民個人境外投資外匯登記表》上加蓋資本項目外匯業務專用章。境內居民將其擁有的境內企業的資產或股權注入特殊目的公司，或在向特殊目的公司注入資產或股權後進行境外股權融資，應就其持有特殊目的公司的淨資產權益及其變動狀況辦理境外投資外匯登記變更手續。特殊目的公司完成境外融資後，境內居民可以根據商業計劃書或招股章程載明的資金使用計劃，將應在中國境內安排使用的資金調回中國。境內居民按規定辦理境外投資外匯登記及變更手續後，可向特殊目的公司支付溢利、紅利、清算、轉股、減資等款項。特殊目的公司發生增資或減資、股權轉讓或置換、合併或分立、長期股權或債權投資、對外擔保等重大資本變更事項且不涉及返程投資(「重大事項」)的，境內居民應於重大事項發生之日起30日內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分支申請辦理境外投資外匯登記變更或備案手續。

## 中國稅項

### 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照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應課稅收益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暫行條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均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被廢止)，國內企業及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均須繳納33.0%的企業所得稅。中國中央政府或其地方機關以減低稅率或授予稅務優惠期方式向若干合資格企業提供稅項優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立法機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或《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資企業及國內企業須按統一稅率25.0%納稅。《企業所得稅法》亦為於其頒佈日期前成立及有權根據當時生效的稅務法律或法規享有較低優惠所得稅稅率的企業提供自生效日期起計五年的過渡期。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享有15.0%所得稅稅率的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以及二零一二年及其後的所得稅稅率將分別增至18.0%、20.0%、22.0%、24.0%及25.0%。享有稅務優惠期的企業將繼續享有有關稅務優惠期，直指其根據原有稅項法規到期為止，但倘稅務優惠期因虧損而尚未開始，則有關稅務優惠期須被視為自《企業所得稅法》首個生效年度開始。

儘管《企業所得稅法》統一外資企業及國內公司的所得稅稅率，從事鼓勵類行業或獲認定為政府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的公司，不論屬於外商投資企業或國內企業，均有機會獲授稅項優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符合「國家重點扶持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實體將可享受15.0%的優惠稅率(優於25.0%的統一稅率)。然而，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或《實施條例》，企業須符合若干條件方可獲認定為「國家重點扶持高新技術企業」，包括與業務範圍有關的條件，且相關部門尚未頒佈有關「國家重點扶持高新技術企業」的認定新標準。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外商投資企業向其外國投資者派付的股息須繳納10.0%的中國預扣稅，除非該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已與中國簽訂稅務協定並訂明不同的預扣稅安排。然而，由於中國大陸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一日訂立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倘持有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25%或以上股權並被視為有關股息的「受益所有人」，其自該公司收取的股息須按5%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或倘公司持有在中國公司的25%以下股權或未被視為有關股息的「受益所有人」，則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此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如何理解和認定稅收協定

中「受益所有人」的通知(國稅函[2009]601號)》，或《國稅函[2009]601號》，不從事實質性經營活動的「導管公司」或殼公司將不可享受稅項協定優惠，且將按照「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進行受益所有權分析，以判定是否授出稅項協定優惠。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倘企業在中國境外註冊成立而「實際管理機構」設在中國境內，該企業可確認為中國稅收居民企業，須繳納25%稅率的企業所得稅。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發出《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該通知界定在外國司法權區註冊成立而就指企業所得稅而言可確定為中國居民企業的中國控制公司(海外中國公司)。根據通知，海外中國公司是指根據外國司法權區法律註冊成立並主要由國內企業或企業集團作為股東控制的企業。然而，根據該定義，通知不適用於受控於中國個人居民或外國註冊成立公司的外國註冊成立企業，且亦無正式實施細則確定不屬於中國企業控制的外國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因此，目前尚不清楚稅務機關將如何視受另一海外企業投資或控制並最終由中國個人居民控制企業的海外企業。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合格中國稅收居民從另一合格中國稅收居民收到的股息免徵企業所得稅。然而，強制執行預提稅的中國外匯管理機關並無就處理對外匯款予就企業所得稅而言被視為居民企業的實體發出指引。

### 增值稅

國務院已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該等條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凡於中國境內銷售貨物或進口貨物，及於中國境內提供加工、修理及修配服務，均須繳納增值稅。

### 營業稅

根據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三日頒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修訂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稅暫行條例》，提供服務(娛樂事業除外)、轉讓無形資產或出售不動產均須繳納按所提供服務、所轉讓無形資產或所出售不動產(視情況而言)的3.0%至5.0%計算的營業稅。

### 與造船相關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中國國防科學技術工業委員會頒佈《船舶生產企業生產條件基本要求及評價方法》指南，其規定船舶生產的基本要求及造船行業的標準。該指南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起生效。我們所建造的所有船舶須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起遵從規定的標準。

### 中國的海岸線使用權

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九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水法》」)，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生效。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七年八月二十九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防洪法》(「《防洪法》」)，於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水法》及《防洪法》，任何跨河或臨河項目須經相關水利部門批准。此外，有關水務管理機關規定，凡涉及江蘇省海岸線使用權的任何建設項目，須取得河道工程佔用證(「佔用證」)，方可進行。

《水法》及《防洪法》均載有關於補救及處罰措施的規定。未取得有關水利部門批准，擅自建設跨河或臨河項目的，有關水利部門有權並獲授權採取以下行動：

- (i) 責令停止非法行為並在限期內採取補救措施；
- (ii) 違法者拒絕補救措施或其補救措施未獲通過的，責令其拆除非法項目；及
- (iii) 違法者拒絕拆除的，強行拆除非法項目(所需費用由違法者承擔)，並處以介乎人民幣1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元的罰款。

### 中國船舶行業的發展規劃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經國務院批准，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中國國防科學技術工業委員會聯合制訂《船舶工業中長期發展規劃》(「新規劃」)。根據新規劃，以中外合資經營方式成立的新造船廠，中方須持有最少51.0%的股權。新規劃另指出，由離岸公司、外商獨資企業及由外方控制的合資企業收購國內造船廠的，將被視為設立新的合營造船廠。

此外，新規劃亦提高大型造船廠的准入門檻。根據新規劃，新建大型造設施項目的投資總額須最少達人民幣2,000,000,000元，其中資本貢獻須至少佔固定資產投資總額的40.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國務院辦公廳發佈船舶工業調整和振興規劃》。該計劃指出，(其中包括)除新規劃內的造船項目外，相關部門不再受理其他新建船塢及／或泊位項目的申請。新建大型海洋工程裝備專用基礎設施項目需報國家核准。今後三年，暫停審批現有造船企業船塢、泊位的擴建項目。

### 中國新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已就外商投資目的將中國產業大致分為三類：(i)鼓勵外商投資產業，(ii)限制外商投資產業及(iii)禁止外商投資產業。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與商務部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發佈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的最新外商投資產業指

導目錄，中國船舶工業(普通船舶)被劃為限制外商投資產業，其中外方所有權不得超過49.0%。造船業、建造、維修及設計海洋工程設備，以及設計及製造低速及中速船用柴油發動機被列為鼓勵類產業，但只允許外資擁有最多49%股權。

### 中國併購規定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商務部、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聯合採納《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併購規定」)，併購規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生效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修訂。有關規定適用於以下情況(其中包括)：外國投資者購買境內中國企業的股權或認購境內公司增資，使該境內中國公司變更設立為外商投資企業；或外國投資者設立外商投資企業，並通過該企業購買境內中國企業的資產且運營該資產；或外國投資者購買境內中國企業的資產，並以該資產投資設立外商投資企業運營該資產。併購規定指出，境內中國公司、企業或自然人以其在境外合法設立或控制的公司名義併購與其有關聯關係的中國境內公司的，應報商務部審批。

## 本公司組織章程概要

### 1 組織章程大綱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其中規定本公司股東承擔有限的責任，而本公司的成立宗旨並無限制，且本公司擁有全部權力和權限實現公司法或任何其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禁止的目標。

組織章程大綱於附錄八「備查文件」一節所載的地址可供查閱。

### 2 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以下為其條文：

#### 2.1 股份類別

本公司股本由普通股組成。於採納組織章程細則當日，本公司資本為3,800,000,000港元，細分為38,000,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0.1港元。

#### 2.2 董事

##### (a)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權力

根據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本公司的未發行股份(不論為原股本的部分或任何新增股本)須由董事處置，董事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時間，按其認為適當的對價及條款，向其認為適當的人士要約發售、配發股份、授予認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

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及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作出的任何決定，並且在不損害任何現有股份持有人獲賦予或任何類別股份所附任何特別權利的大前提下，董事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時間，按其認為適當的對價，向其認為適當的人士發行附有該等優先權、遞延權、資格權或其他特權或限制(無論有關股息、投票權、資本歸還或其他方面)的股份。按照公司法的規定及授予任何股份持有人的任何特權或附於任何類別股份的特權，經特別決議案批准後，任何股份可按條款發行，而條款可規定由本公司或股份持有人選擇將股份贖回。

##### (b) 出售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資產的權力

本公司的業務由董事管理。除組織章程細則指明給予董事的權力及授權外，董事在不違反公司法、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及任何由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不時制定且與上述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抵觸的規則(惟該規則不得使董事在之前所進行而當未有該規則時原應有效的事項無效)的情況下，可行使及作出本公司可行使、作出或批准以及非組織章程細則或公司法指明或規定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行使或進行的一切權力及事項。

(c) 失去職位的補償或付款

向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款項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或其退任的對價或有關的付款（並非合約規定須付予董事者）必須事先獲得本公司在股東大會批准。

(d) 給予董事的貸款

組織章程細則有關於禁止給予董事及聯繫人貸款的規定，與公司條例的限制相同。

(e) 購買股份的財務資助

按照所有適用法律，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其子公司或任何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子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就有關購買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提供財務資助。此外，受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向信託人，就收購以本公司、其子公司或任何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子公司的僱員（包括受薪董事）的利益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任何子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提供財務資助。

(f) 披露在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所訂立合約中的權益

任何董事或建議委任的董事不得因其職位而失去以賣方、買方或任何其他身份與本公司訂立合約的資格，且任何該等合約或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代表與任何人士、公司或合夥人訂立而任何董事為其中的股東或於其中有利益關係的其他合約或安排亦不得因此撤銷。參加訂約或身為股東或在其中擁有利益關係的任何董事毋須因其董事職務或由此而建立的受託關係，向本公司交出其由任何此等合約或安排所獲得的溢利，惟倘該名董事於該合約或安排的權益屬重大，則該名董事須於最早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在其切實可行的情況申報其利益的性質，方式為明確地或通過一般通告指明，按照通告所示事實為理由，其將被視為於本公司可能訂立的任何特殊描述合同中擁有權益。

董事不得就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有任何重大利益的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亦不可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內），倘董事就此投票，其投票將不獲計算（他亦不會計入該決議案的法定人數內），惟此項限制不適用於下列任何情況，包括：

- (i) 就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要求下或為該等公司的利益借出款項或引致責任而向該董事或他們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
- (ii) 就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本身／他們為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債項或債務承擔全部或部分負債或抵押而向第三者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及不論單獨或共同作出擔保或彌償保證或給予抵押；
- (iii) 有關提呈發售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可能創辦或擁有權益的其他公司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或由本公司或該等公司發售）以供認購或購買，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因有參與建議的包銷或分包銷而有利益關係的任何建議；

- (iv) 與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僅以高級職員、行政人員或股東身份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或該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實益擁有其股份的任何其他公司有關的任何建議，惟該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並無合共實益擁有該公司(或其權益或其任何聯繫人的權益藉任何第三公司取得的該第三公司)任何類別的已發行股份或投票權5%或以上的權益除外；
- (v) 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僱員利益的任何建議或安排包括：
- (A) 採納、修改或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可能佔有利益的任何僱員購股計劃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
- (B) 有關採納、修改或執行其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董事、其聯繫人及僱員的養老金或公積金或退休、身故或傷殘撫恤計劃，而並無給予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一般不會給予與該計劃或基金有關類別的人士的特權或利益；及
- (C) 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僅因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的權益而與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的人士一樣以相同方式擁有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

(g) 酬金

董事可就其服務收取由董事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視乎情況而定)不時釐定的酬金。除非決議案另有規定，否則酬金按董事同意的比例及方式分派予董事，如未能達成協議，則由各董事平分，惟任職時間少於整段有關酬金期間的董事僅可按其任職時間比例收取酬金。該等酬金為擔任本公司受薪職位的董事因擔任該等職位而獲得的任何其他酬金以外的酬金。

董事在執行董事職務時可報銷所有合理的支出(包括往返交通費)，包括出席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或股東大會的往返交通費，或處理本公司業務或執行董事職務的其他費用。

倘任何董事應本公司要求提供任何特殊或額外服務，則董事可向其支付額外酬金。此種特殊酬金可以薪金、佣金或分享溢利或其他董事同意的方式支付予該董事，作為其擔任董事所得一般酬金外的額外報酬或代替其一般酬金。

董事可不時釐定執行董事或獲本公司委任執行其他管理職務的董事的酬金，以薪金、佣金或分享溢利或其他方式或以上全部或任何方式支付，並可包括由董事不時決定的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及／或養老金及／或撫恤金及／或其他退休福利)及補貼。上述酬金為其作為董事原應收取的酬金以外的報酬。

## (h) 退任、委任及免職

董事可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新增的董事職位。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可於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在任期屆滿前罷免任何董事（包括董事總經理或其他執行董事），儘管組織章程細則中的任何條款或本公司與該董事訂立的任何協議（但不得損害該董事就其董事委任終止或任何因該董事任命終而致使的其他委任或職位的終止而應得的補償或賠償）。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其他人士填補其職位。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僅可於該期間內出任董事，猶如該被罷免的董事並無被罷免。本公司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選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新增的董事職位。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可於會上重選連任。任何未經董事推薦的人士均不可於任何股東大會獲選為董事，除非在不早於寄發指定進行該選舉的大會通知後起計，直至不少於該大會日期前七天止的七天期間，由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非該獲提名人士）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秘書，擬於會上提名該名人士參加選舉，且遞交該名擬獲提名人士簽署的書面通知以證明其願意參與選舉。

毋須以持有股份作為出任董事的資格，出任董事亦無年齡限制。

在下列情況下董事須離職：

- (i) 如該董事向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或其香港主要辦事處發出書面通知辭職；
- (ii) 如有管轄權的法院或政府官員根據董事現時或可能神志紊亂或因其他原因而不能處理其事務而發出命令且董事議決將其撤職；
- (iii) 如未告假而連續12個月缺席董事會會議（除非已委任代理人董事代其出席）且董事議決將其撤職；
- (iv) 如董事破產或獲指令被接管財產或停止支付款項或與其債權人全面達成還款安排協議；
- (v) 如法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終止出任董事或被禁止出任董事；
- (vi) 如由當時不少於四分之三（倘非整數，則以最接近的較低整數為準）的董事（包括其本身）簽署的書面通知將其撤職；或
- (vii) 如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將其撤職。

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周年大會，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倘董事數目並非三位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

的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任滿告退的董事的任期直至大會(他於該大會退任併合資格再競選連任)結束時止。本公司於有任何董事任滿告退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可再重選相同數目的董事以補空缺。

(i) 借貸權力

董事可不時酌情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為本公司籌集或借貸或擔保償付任何款項,及將本公司全部或部分的業務、現時及日後的物業及資產與未催繳股本予以按揭或抵押。

董事行使這些權力的權利只可以特別決議案更改。

(j) 董事會會議程序

董事可在世界任何地點共同舉行會議以處理事務、召開續會及以其認為適當的方式調整會議及程序。董事會會議提出的問題須經大多數票數表決通過。若票數相同,會議主席可投第二票或投決定票。

### 2.3 修訂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除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外,不得更改或修訂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

### 2.4 修訂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的權利

如本公司股本在任何時間分為不同類別股份時,在公司法的規定下,除非某類股份的發行條款另有規定,當時已發行的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有的全部或部分權利,可經由不少於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四分之三的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由該類股份持有人在另行召開的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而修訂或廢除。倘組織章程細則中關於股東大會的所有規定經作出必要修訂後亦適用於該等另行召開的大會,惟該等大會及其續會的法定人數須為於召開有關會議之日合共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士(或其代表或正式獲授權代表)。

除非有關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否則賦予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的特別權利,不得因設立或發行與其享有同等權益的股份而被視為予以修訂。

### 2.5 更改股本

不論當時所有法定股本是否已經發行,亦不論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是否已繳足股本,本公司可隨時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增設新股份而增加股本,新股本數額由有關決議案規定,並將股份分為決議案所規定的面額。

本公司可不時以普通決議案:

- (a) 將所有或部分股本合併及分為數額大於現有股份的股份。在合併已繳足股份並將其分為數額大於現有股份的股份時,董事或須以其認為適當的方式解決任何可能出現的困難,尤其是(在不影響前述的一般性原則下)將予合併股份的持有人之間

如何決定將何種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此外，倘任何人士因股份合併而獲得不足一股的合併股份，則該零碎股份可由董事就此委任的人士出售，該人士可將售出的零碎股份轉讓予買方，而該項轉讓的有效性不應受質疑，並將出售所得款項(扣除有關出售費用)的淨額分派予原應獲得零碎合併股份的人士，按他們的權利及利益分派，或支付予本公司而歸本公司所有；

- (b) 按公司法的規定，註銷在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仍未被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的所有股份，並將股本按所註銷股份的數額減少；及
- (c) 將全部或部分股份數額分為少於當時組織章程大綱規定的數額，惟不得違反公司法的規定，且有關分拆股份的決議案可決定(分拆影響股份持有人之間)其中一股或更多股份可較其他股份有優先權或其他特別權利，或有遞延權利或限制，而該等優先權或其他特別權利、遞延權利或限制為本公司可附加於未發行或新股份者。

本公司可以在符合公司法指定的條件下，以特別決議案根據任何授權形式將股本或任何資本贖回儲備金減少。

## 2.6 特別決議案－須以大多數票通過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特別決議案」一詞按公司法的定義指須由有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親身或(若股東為公司)由其正式獲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若允許委任代表)以不少於四分之三大多數票通過的決議案，而指明擬提呈特別決議案的有關大會通告已正式發出，並包括由本公司全部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股東以書面方式在一份或多份經一位或以上的股東於文書上簽署批准的特別決議案，而以此方式獲採納的特別決議案的生效日期為簽署該文書或(如多於一份)最後一份文書的簽署日期。

另一方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普通決議案」一詞指須由有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舉行的股東大會親身或(如股東為公司)由其正式獲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若允許委任代表)以簡單多數票通過的決議案，亦包括由上述本公司全體股東書面批准的普通決議案。

## 2.7 表決權

在任何類別股份當時附有的任何特別權利、特權或限制的規限下，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的投票表決中，每位親身出席大會的本公司股東(或若股東為公司，則其正式獲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或委任代表，可就本公司股東名冊中以其名義登記的每股股份投一票。

當本公司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就某項決議案放棄投票或禁止投票贊成或反對某項決議案，任何違反該規定或限制的投票或代表該名股東的投票不會計算在內。

如為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可就該股份於任何大會上親身或由委任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有關聯名股份排名最優先或(視情乎而定)較優先的出席人士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就此而言，優先次序應按股東名冊就有關聯名股份的聯名股東排名為準。

被有管轄權法院或政府官員頒令指其現時或可能精神紊亂或因其他理由不能處理其事務的本公司股東，可由其他在此情況下的獲授權人士代其投票，而該人士可委任代表投票。

除組織章程細則明確規定或董事另有決定外，並未正式登記為本公司股東，及未就其股份於到期時支付應付本公司的所有款項的人士，不得親身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作為本公司其他股東的委任代表除外)或計入法定人數內。

於任何股東大會上，任何提呈大會表決的決議案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倘本公司股東為一家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則可授權其認為適當的人士作為其委任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東大會，惟倘超過一名人士獲授權，則授權書須列明各名獲授權人士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根據本規定獲授權的人士有權代表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行使的同樣權利及權力，猶如該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為持有該授權書指定的股份數目及類別的本公司個別股東可以行使者。

## 2.8 股東周年大會

除其他股東大會外，須每年舉行一次股東周年大會，並須在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中指明其為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應在上屆股東周年大會閉會後不多於15個月(或聯交所可能批准的較長期間)內召開。

## 2.9 賬目及核數

按公司法的規定，董事須安排保存足以真確及公平反映本公司業務狀況及解釋其交易及其他事項所需的賬冊。

董事可不時決定以何種程度、時間及地點及在何種情況或規例下，公開本公司賬目及賬冊，供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行政人員除外)查閱。除公司法或任何其他有關法例或規例賦予權利或獲董事授權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所批准外，任何股東無權查閱本公司任何賬目、賬冊或文件。

從首屆股東周年大會起，董事須安排編製及於每屆股東周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有關期間的損益賬(就首份賬目而言，由本公司註冊日開始；就任何其他情況下，由上一份賬目刊發後開始)，連同於損益賬資產負債表日的資產負債表、董事對於有關損益賬涵蓋期間本公司損益及於有關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的報告、有關該等賬目的核數師報告，以及法律

可能規定的其他報告及賬目。將於股東周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的文件副本，須於該大會日期前不少於足21日按組織章程規定本公司送達通告的方式，寄予本公司各股東及本公司各債券持有人，惟本公司毋須將該等文件的印刷副本交予本公司不知悉其地址的任何人士或超過一位聯名股份或債券持有人。

本公司須在任何股東周年大會委任本公司一名或多名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核數師酬金由本公司於委任核數師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釐定，惟本公司可在任何個別年度於股東大會上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的酬金。

## 2.10 會議通告及議程

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為通過特別決議案而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發出不少於21日的通告，其他股東特別大會以不少於足14日的通告召開。通知期須包括遞交之日或視作遞交之日及所通知之日，而通告須列明會議時間、地點及議程、以及將於會議中討論的決議案詳情。如有特別事項，則須列明該事項的一般性質。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須指明該會議為股東周年大會，而召開會議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的通告須指明擬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每份股東大會通告均須發予本公司核數師及所有股東（惟按照組織章程或所持有股份的發行條款規定無權獲本公司發出該等通告者除外）。

儘管本公司會議的開會通知期可能較上述規定者為短，在下列人士同意下，有關會議仍視作已正式召開：

- (a) 倘召開股東周年大會，則由全體有權出席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或他們的委任代表；及
- (b) 倘召開任何其他會議，則由有權出席及投票的大多數股東（合共持有的股份以面值計不少於具有該項權利的股份的95%）。

所有在股東特別大會處理的事項及在股東周年大會所處理的事項均被視為特別事項，惟下列的事項則視為普通事項：

- (a) 宣佈及批准分派股息；
- (b) 省覽及採納賬目及資產負債表及董事與核數師報告書，及規定附加於資產負債表的其他文件；
- (c) 選舉董事替代退任的董事；
- (d) 委任核數師；
- (e) 釐定董事及核數師的酬金或決定釐定酬金的方式；
- (f) 根據下文(g)分段向董事授出任何授權或權力以發售、配發或授出有關的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不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面值20%（或上市規則不時指定的其他百分比）的本公司未發行股份及所購回的任何證券數目；及
- (g) 給予董事任何授權或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證券。

### 2.11 股份轉讓

股份轉讓可以通用格式或董事批准的任何其他格式(須與聯交所規定的標準轉讓格式一致)的轉讓文據進行。

轉讓文據須由轉讓人及(除非董事另有決定)承讓人雙方或其代表簽署。在承讓人姓名列入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前，轉讓人仍得視為股份的持有人。所有轉讓文據由本公司保留。

董事可拒絕登記任何未繳足股本或本公司擁有留置權的股份轉讓。董事亦可拒絕登記任何其他股份的轉讓，除非：

- (a) 向本公司提交轉讓文據連同有關的股票(於轉讓登記後將予註銷)，及董事合理要求可證明轉讓人有權進行轉讓的其他證明；
- (b) 轉讓文據只涉及一類股份；
- (c) 轉讓文據已妥為蓋上厘印(如需蓋厘印者)；
- (d) 如將股份轉讓給聯名持有人，則獲轉讓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不得超過四名；
- (e) 有關股份不涉及本公司的任何留置權；及
- (f) 就此向本公司支付聯交所不時釐定的最高應付費用(或董事不時要求的較低數額)。

如董事拒絕登記任何股份轉讓，須在遞交轉讓文據予本公司的日期起兩個月內向轉讓人及承讓人發出拒絕登記通知。

在報章刊登廣告的方式發出10個營業日的通告或在供股的情況下發出6個營業日的通告或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按組織章程規定以電子通信方式發出通告後，可暫停辦理全部過戶登記及本公司股東名冊手續，其時間及限期可由董事不時決定。惟在任何年度內，停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停止本公司股東名冊手續的期間不得超過30日，或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決定的較長期間，惟該期間在任何一年均不得超過60日。倘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日期有所更改，則本公司須以上述方式發出最少5個營業日的通告。然而，如遇特殊情況(如正值八號或更高颱風信號及黑色暴雨警告)，不可能如上述般刊登廣告，本公司應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遵守規定。

### 2.12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根據公司法及組織章程，本公司有權在若干限制下購回本身的股份，惟董事只可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授權的方式代表本公司行使該權力，並只可根據聯交所與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不時實施的任何適用規定作出。

### 2.13 本公司任何子公司擁有股份的權力

組織章程並無關於子公司擁有股份的規定。

### 2.14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式

在不違反公司法及組織章程下，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宣佈以任何貨幣派發股息，惟股息總額不得高於董事所建議。

本公司只可從合法可供分派的本公司盈利及儲備中(包括股份溢價)宣派或派付股息。除任何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者外，就支付股息的整個期間內未繳足的任何股份而言，一切股息須按派發股息的任何期間的實繳股款比例分配及支付。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將不會視為股份的實繳股款。

董事可根據本公司的盈利不時向本公司股東派發董事釐定的中期股息。倘董事認為可供分派盈利可作出股息時，其亦可每半年或以董事選擇其他期間以固定比率支付任何股息。

董事可保留就本公司有留置權的股份所應支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賬款，亦可將該等股息或款項用作抵償有關留置權的債務、負債或協定。董事亦可從本公司股東應獲派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賬款中扣減其當時應付本公司的催繳股款、分期股款或其他應付賬款(如有)。

本公司毋須承擔股息的利息。

當董事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議決就本公司股本派付或宣派股息時，董事可繼而議決：(a)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作為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而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且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股息或部分股息以代替配發；或(b)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獲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以代替董事們認為適合的全部或部分股息，而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本公司在董事建議下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就本公司任何一項特定股息議決(儘管有上述情況)指定該股息可通過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作為派發全部股息，而不給予本公司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以代替配發的權利。

應以現金支付予股份持有人的任何股息、利息或其他款項可以支票或股息證的方式寄往本公司股東的登記地址，或如為聯名持有人則寄往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有關聯名股份排名首位的股東的登記地址及持有人或聯名持有人以書面通知指定的人士及地址。除持有人或聯名持有人另有指示外，所有以上述方式寄發的支票或股息證應以只付予抬頭人的方式付予有關持有人或有關股份聯名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郵誤風險由他們承擔，而當付款銀行支付任何該支票或股息證後，即表示本公司已經就支票或股息證所指的股息及／或紅利付款(儘管其後發現股息被竊或其任何加簽為假冒)。若有關支票或股息證在連續兩個情況下未能兌現，本公司可終止寄發有關股息的支票或股息證。然而，倘股息

支票或股息證於首次發送時未能送達而遭退還，本公司可行使權力終止發送有關股息的支票或股息證。兩位或以上聯名持有人的其中任何一人可就應付有關該等聯名持有人所持股份的股息或其他款項或可分派資產發出有效收據。

所有於宣派股息六年後仍未領取任何股息可由董事沒收，撥歸本公司所有。

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同意下，董事可規定以分派任何種類的指定資產(尤其是其他公司的繳足股份、債券或可認購證券的認股證)的方式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而當有關分派出現困難時，董事須以其認為適當的方式解決，尤其可不理會零碎配額，將零碎股份調高或調低或規定零碎股份須累算撥歸本公司利益，亦可為分派而釐定該等指定資產的價值，並可決定按所釐定的價值向本公司股東支付現金，以調整各方的權利，並可在董事們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將該等指定資產交予信託人。

### 2.15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及在本公司會議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必須為個別人士)作為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而委任代表享有與股東同等的權利可在會議上發言。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文據須為通用格式或董事可能不時批准的其他格式，惟須讓股東能指示其委任代表投票贊成或反對(或倘沒有作出指示或倘指示出現衝突，則委任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將於大會提呈與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各項決議案。委任代表文據須被視為授權委任代表在其認為適當時酌情對在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的任何修訂進行表決。除非委任代表文據另有規定，及大會原定於該日期起計12個月內舉行，該受委代表文據於有關大會的任何續會仍然有效。

委任代表的文件須以書面方式由委任人或其授權代表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經由高級職員、代表或其他獲授權的人士簽署。

委任代表的文件及(如董事要求)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不遲於有關委任文件所列人士可投票的會議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與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召開會議或續會的通告或隨附的任何文件內所指明的其他地點)。如在該會議或在續會日期後舉行投票，則須不遲於舉行投票日期48小時前送達，否則委任代表文件會被視作無效。委任代表文件在簽署日期起計12個月後失效。送交委任代表文件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有關會議並進行投票並進行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委任代表文件被視作已撤回。

### 2.16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董事可不時向本公司股東催繳有關他們所持股份尚未繳付且毋須依據配發條件按指定付款期繳付的款項(不論為股份面值或溢價)，而本公司各股東須於指定時間及地點(惟本公

司須有不少於14日的通知，指明付款時間及地點)向本公司支付催繳股款的款項。董事可決定撤回或延遲催繳股款。被催繳股款的人士在其後轉讓有關被催繳股款的股份後仍有責任支付被催繳的股款。

催繳股款可以一整筆款項或分期支付，並被視作於董事授權作出催繳的決議案通過當日支付。股份聯名持有人須共同及個別負責支付所有該等股份的催繳款項及分期款項或有關的其他到期款項。

倘任何股份的催繳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之前或該日尚未繳付，則欠款人士須按董事可能決定的利率(不超過年息15厘)支付由指定付款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間有關款項的利息，但董事可豁免繳付全部或部分利息。

如任何股份的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後仍未支付，則董事可於股款任何部分仍未繳付時隨時向該等股份的持有人發出通知，要求支付未付的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連同應計及可能累計至實際付款日期的利息。

該通知須指明另一付款期限(不早於送達該通知日期後14日)及付款地點，並表明若仍未能在指定日期或之前前往指定地點付款，則有關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尚未繳付的股份可遭沒收。

若股東不依有關通知的要求辦理，則通知涉及的股份於其後但在未付通知所規定的所有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及利息前，可隨時由董事通過決議案予以沒收。沒收將包括有關被沒收股份的所有已宣佈但於沒收前仍未實際支付的股息及紅利。被沒收的股份將被視為本公司的財產，可以出售、再次配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

被沒收股份的人士將不再就有關被沒收股份為本公司股東，而雖然已被沒收股份，惟仍有責任向本公司支付於沒收之日應就該等股份付予本公司的全部款項，連同(倘董事酌情規定)由沒收之日至付款日期為止期間以董事可能規定不超過年息15厘的利率計算的利息，而董事可要求付款而毋須就所沒收股份於沒收之日的價值作出任何折讓。

#### 2.17 查閱股東名冊

本公司須設置股東名冊，於所有時間顯示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及他們各自持有的股份。在報章刊登廣告的方式發出10個營業日的通知或在供股的情況下發出6個營業日的通告或根據上市規則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本公司可以電子方式發出通知的方式發出電子通信後，本公司可在董事不時決定的時間及期間暫停辦理全部或任何類別股份的登記，惟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的期間在任何一年內不得超過30日(或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決定的較長期間，但在任何一年內暫停登記期限不得超過60日)。

在香港設置的股東名冊須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惟董事可作出合理的限制)免費供本公司股東查閱,而其他人士在繳交董事可能決定每次不超過2.50港元(或根據上市規則不時許可的較高金額)的查閱費後亦可查閱。

#### 2.18 會議及另行召開的各類別會議的法定人數

股東大會如無足夠法定人數,則不可處理任何事項。但即使無足夠法定人數,仍可委任、指派或選舉主席,而委任、指派或選舉主席並不被視為會議的議程一部分。

兩位親身出席的本公司股東或其委任代表為會議的法定人數,惟倘本公司只有一位股東,則法定人數為親身出席的該名股東或其委任代表。

就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屬公司身分的本公司股東如派出經該公司董事或其他監管部門通過決議案委任的正式授權代表或藉授權書派出代表,代表該公司出席本公司有關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有關類別股東大會,則當作該公司親身出席論。

本公司另行召開的各類別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載於上文2.4分段。

#### 2.19 少數股東在遭受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關於少數股東在遭受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的規定。

#### 2.20 清盤程序

倘本公司清盤,而可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資產不足以償還全部已繳股本,則資產的分派方式為盡可能由股東按開始清盤時所持股份的已繳或應繳股本比例分擔虧損。如於清盤時,可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資產超逾償還開始清盤時全部已繳股本,則餘數可按本公司股東就其所持股份於開始清盤時的已繳股本的比例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上述並不會損害根據特別條款及條件所發的股份的持有人的權利。

倘本公司清盤,清盤人可在本公司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及公司法規定的任何其他批准下,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以實物或現物分派予本公司股東,而不論該等資產為同一類或多類不同的財產。清盤人可為前述分派的任何財產釐訂其認為公平的價值,並決定股東或本公司不同類別股東間的分派方式。清盤人可在獲得同樣批准的情況下,將該等資產全部或任何部分交予清盤人在獲得同樣批准及按公司法規定的情況下認為適當的信託人,由信託人以信託方式代本公司股東持有,惟不得強迫本公司股東接受任何負有債務的資產、股份或其他證券。

## 2.21 失去聯絡的股東

倘：(i)合共不少於三張有關應以現金支付該等股份持有人的支票或付款單在12年內全部仍未兌現；(ii)本公司在上述期間或下文(iv)項所述的三個月限期屆滿前，並無接獲有關該股東的所在地點或存在的任何消息；(iii)在上述的12年期間，至少應已就有關股份派發三次股息，而股東於有關期間內並無領取股息；及(iv)於12年期滿時，本公司以廣告方式在報章發出通告，或根據上市規則，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運用本公司可以電子方式送交通知的方式發出電子通信，表示有意出售該等股份，且自刊登廣告日期起計三個月經已屆滿，並已知會聯交所本公司欲出售該等股份，則本公司可出售任何一位股東的股份或因身故、破產或法例實施而轉移於他人的股份。任何有關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撥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於收訖該款項淨額後，即欠負該位前股東一筆相等於該項淨額的款項。

## 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務概要

### 1 緒言

公司法在頗大程度上根據較舊的英國公司法的原則訂立，惟公司法與現時的英國公司法有相當大的差異。以下為公司法若干條文的概要，惟此概要不表示包括所有適用的條文及例外情況，亦不表示總覽有別於有利益關係人士可能較熟悉的法域的同類條文的公司法及稅務各事項。

### 2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因此，本公司須主要在開曼群島以外地區經營業務。本公司須每年向開曼群島的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年度報告，並根據其法定股本的規模支付費用。

### 3 股本

公司法准許公司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可贖回股份或綜合發行上述各種股份。

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不論是旨在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須將相當於該等股份的溢價總值的款項撥入「股份溢價賬」內。倘公司根據作為收購或註銷任何其他公司股份的代價的任何安排所配發並以溢價發行股份的溢價，公司可選擇不按上述規定處理。公司法規定，在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如有)的規限下，公司可按其不時決定的方式運用股份溢價賬，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 (a) 向股東分派或派發股息；
- (b) 繳足公司未發行股份的股本，以便向股東發行已繳足股本的紅股；
- (c) 贖回及購回股份(惟須符合公司法第37條的規定)；

- (d) 註銷公司的開辦費用；
- (e) 註銷公司發行任何股份或債券所支付的費用、佣金或所給予折讓；及
- (f) 支付贖回或購買公司股份或債券應支付的溢價。

股份溢價賬不得用作向股東分派或派發股息，除非該公司在緊隨支付建議的分派或股息之日後有能力償還在其於日常業務中到期清付的債項。

公司法規定，在開曼群島大法院認可下，股份有限公司或具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如其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可以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其股本。

在公司法的詳細規定規限下，股份有限公司或具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如其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則可以發行可按公司或股東選擇贖回或有責任贖回的股份。此外，如其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則公司可購回本身的股份，包括任何可贖回股份。然而，倘組織章程細則無規定購回的方式，則除非獲公司以普通決議案批准購回的方式，公司不得購回本身的股份。公司只可贖回或購買本身已繳足股本的股份。如公司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後再無任何持股的股東，則不可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除非在緊隨建議付款之日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清付的債項，否則公司以公司股本贖回或購買本身的股份，乃屬違法。

開曼群島並無明文限制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以購回或認購公司本身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因此，如公司董事審慎及誠信考慮下認為合適且符合公司利益，公司可提供該等財務資助。有關資助須以公平方式進行。

#### 4 股息及分派

除公司法第34條的規定外，公司法並無有關派息的法定規定。根據英國案例法（可能於開曼群島在此方面具有說服力），股息只可以從公司的溢利分派。此外，公司法第34條許可，在符合償還能力且按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如有），公司可由股份溢價賬支付股息及分派（詳情請參閱上文第3項）。

#### 5 股東訴訟

開曼群島法院料將參考英國的案例判例。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並跟隨 *Foss v. Harbottle* 判例（包括其例外案例，該案例准許少數股東進行集體訴訟或引申訴訟，以公司名義對(a)超越公司權限或非法行為，(b)欺詐少數股東而過失方為對公司有控制權的人士，及(c)並無得到由所需規定大多數（或特別指定大多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提出訴訟）。

## 6 保障少數股東

如公司並非銀行且其股本分為股份，則開曼群島大法院可根據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五分之一的股東申請，委派調查員審查公司的業務並按大法院指定的方式向法院呈報結果。

公司任何股東可入稟開曼群島大法院，如法院認為根據公平而公正的理由公司理應清盤，則可發出清盤令。

股東對公司的索償，一般而言須根據適用於開曼群島的一般合同法或民事侵權法，或根據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確立作為股東具有的個別權利而提出。

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並依循英國普通法有關不容許主要股東欺詐少數股東的規定。

## 7 出售資產

公司法並無特定條文限制董事出售公司資產的權力。根據一般法律，董事在行使上述權力時須以審慎及誠信的態度並為適當及符合公司利益的目標而進行。

## 8 會計及審核規定

公司法規定，公司須就下列各項保存適當的賬冊：

- (a) 公司所有收支款項，及有關收支事項；
- (b) 公司所有銷貨與購貨記錄；及
- (c) 公司的資產與負債。

如賬冊不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公司狀況及解釋有關的交易，則不視為適當保存賬冊。

## 9 股東名冊

在其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規限下，獲豁免公司可在董事不時認為適當而在開曼群島或以外的地點設置股東總名冊及分冊。公司法並無規定獲豁免公司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股東名單，因此股東姓名及地址並非公開資料，不會供給公眾查閱。

## 10 查閱賬冊及記錄

公司股東根據公司法一般並無查閱或獲得公司股東名冊或公司記錄副本的權利，惟具有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可能載列的權利。

## 11 特別決議案

公司法規定特別決議案須獲不少於三分之二(或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可能規定較大數目)有權出席股東大會及投票的股東或(如准許委派代表)其代表在股東大會通過，並已正式發出召開該大會並指明擬提呈的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的通告。如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公司當時所有有權投票的股東以書面簽署的決議案亦可具有特別決議案的效力。

## 12 子公司擁有母公司的股份

如公司的宗旨許可，則公司法並不禁止開曼群島公司購買及持有其母公司的股份。任何子公司的董事在進行上述購買時，必須以審慎及誠信的態度並以適當及符合子公司利益的目標而進行。

## 13 重組

法例規定進行重組及合併須在為此而召開的股東或債權人大會，獲得出席大會的大多數股東或債權人的價值75%的股東或債權人(視情況而定)批准，且其後獲開曼群島大法院認可。雖然有異議的股東可向大法院表示申請批准的交易對股東所持股份並無給予合理價值，但如無證據顯示管理層有欺詐或不誠實，開曼群島大法院不大可能僅因上述理由而否決該項交易，而倘該項交易獲批准及完成，則異議股東將不會獲得類似諸如美國公司的異議股東一般會具有的估值權利(即按照法院對其股份的估值而獲得現金的權利)。

## 14 收購

如一家公司提出收購其他公司股份的建議，且在提出收購建議後四個月內，不少於90%被收購股份的持有人接納收購，則收購者在上述四個月期滿後的兩個月內，可發出通知要求反對收購的股東按收購建議的條款轉讓其股份。反對收購的股東可在該通知發出後一個月內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出反對轉讓。反對收購的股東須證明大法院應行使其酌情權，惟大法院一般不會行使其酌情權，除非有證據顯示收購者與接納收購的有關股份持有人之間有欺詐或不誠信或串謀，以不公平手法逼退少數股東。

## 15 彌償保證

開曼群島法例並不限制組織章程細則對高級人員及董事作出彌償保證，除非開曼群島法院認為此乃違反公眾政策(例如表示對觸犯刑事法律的後果作出彌償保證)則作別論。

## 16 清盤

公司可根據法院指令或根據其股東提出的特別決議案(或在若干情況下，根據普通決議案)遭清盤。獲委聘清盤人的職責乃負責集中公司資產(包括出資人(股東)所欠的款項(如有))、確定債權人名單及償還本公司所欠債權人的債務(如資產不足償還全部債務則按比例償還)，並確定出資人的名單，根據他們的股份所附權利分派剩餘資產(如有)。

## 17 轉讓的印花稅

開曼群島對開曼群島公司股份轉讓並不徵收印花稅，惟轉讓在開曼群島擁有土地的公司股份則除外。

## 18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減免法(1999年修訂本)第6條，本公司已獲得總督承諾：

(a) 開曼群島並無法例對本公司或其業務所得溢利或收益或收益或增值徵稅；及

(b) 此外，本公司無須就下列各項繳交溢利、收益、收益或增值或遺產或承繼稅項：

(i) 本公司股份、債券或其他承擔；或

(ii) 以預提全部或部分稅務減免法(1999年修訂本)第6(3)條所界定任何有關付款。

該承諾由二零一零年二月十六日起為期20年。

開曼群島目前並無就溢利、收益、收益或增值向個人或公司徵收稅項，亦無繼承稅或遺產稅性質的稅項。除在開曼群島司法權區內簽立或帶進區內的若干文據可能不時適用的若干印花稅外，開曼群島政府不大可能徵收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其他稅項。開曼群島並非任何雙重徵稅條約的訂約方。

## 19 外匯管制

開曼群島並無外匯管制規定或貨幣限制。

## 20 一般事項

本公司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Maples and Calder已向本公司發出意見函件，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本函件連同公司法副本可按附錄八「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備查文件」一節所述方式查閱。任何人士如有意了解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詳細概要或開曼群島公司法與該人士熟悉的司法權區的法律之間的差別，應徵求獨立法律意見。

## A. 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

### 1.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營業地點設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二座25樓2505至2508室，並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海外公司。張先生(地址為香港中半山寶雲道13號Bowen Lookout 35樓)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傳票。

由於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經營受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由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成的章程約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各項條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有關規定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

###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認購人股份及9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999,9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37,996,200,000股股份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3,800,000,000港元。

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在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發權或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下，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為700,000,000港元，分為7,000,000,000股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份，以及31,000,000,000股未發行股份。

除前述及「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一段所述者外，本公司股本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變動。

### 3. 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i)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 (a) 本公司已批准及採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公司藉增設37,996,200,000股股份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3,800,000,000港元；
- (c)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附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已獲批准及採納，而董事則獲授權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載條件的限制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以及配發、發行及處理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並作出一切所須及／或適宜的行動以履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使其生效；

- (d) 待(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超額配發權獲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包銷商於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成為無條件(包括(如相關)因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豁免任何條件)以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或以其他方式終止：
- (i) 全球發售獲批准，而董事獲授權根據全球發售使其生效以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 (ii) 招股章程所述股份建議在聯交所上市獲批准，而董事獲授權落實該上市；
  - (iii) 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附錄「其他資料」一節中「購股權計劃」一段)的規則自進行全球發售起已獲批准及採納，而董事則獲授權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其項下的股份，以及配發、發行及處理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並作出一切所須及／或適宜的行動以履行購股權計劃並使其生效；及
- (e) 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有足夠結餘或因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發售股份而獲得進賬的情況下，董事獲授權向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或據他們可作出的指示)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559,900,000港元撥充資本的方式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他們各自的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5,599,000,000股按賬面值入賬為繳足的股份(惟概無股東有權獲配發或發行股份的任何碎股)，而且根據本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任何方面應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發行」)；
- (f) 董事已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其中包括)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緊隨上文(e)分段所指的資本化發行以及全球發行完成後的總面值20%的股份。

此授權並不涵蓋根據供股或於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配發、發行或處置的股份。該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

- (i) 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於本公司根據適用法律或章程細則須舉行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結束時；或
  - (iii) 當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時，
- 並以較早者為準；
- (g) 董事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回購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的總面值10%的股份(不包括超額配發權、根據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此授權僅有關於在香港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及根據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並就此而言獲香港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認可)作出的回購。該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

- (i) 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於本公司根據適用法律或章程細則須舉行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結束時；或
  - (iii) 當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時；
- 並以較早者為準；及

- (h) 上文(f)段所提及的一般無條件授權因董事根據該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的總面值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該授權購買的股份總面值的金額而延長，以購買上文(g)段所指的股份(最多為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面值的10%，惟不包括因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企業重組

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屬下各公司曾進行重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 5. 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股本概無變動：

##### **熔盛工程機械**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Mapcal Limited向本公司轉讓1股面值0.10港元的認購人股份。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熔盛工程機械向本公司發行9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 **熔盛動力機械**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Mapcal Limited向本公司轉讓1股面值0.10港元的認購人股份。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熔盛動力機械向本公司發行9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熔盛海洋工程**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Mapcal Limited向本公司轉讓1股面值0.10港元的認購人股份。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熔盛海洋工程向本公司發行9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熔盛資本**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Mapcal Limited向本公司轉讓1股面值0.10港元的認購人股份。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熔盛資本向本公司發行9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熔盛重工控股**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熔盛重工控股贖回161,800股先前已發行的系列A優先股。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熔盛重工控股向好利發行及配發161,8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即註冊成立日期），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Capital Sign International發行1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Dragon Courage Investment**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即註冊成立日期），Dragon Courage Investments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Dragon Courage Investments發行1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Power Shine Investments**

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即註冊成立日期），Power Shine Investments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Power Shine Investments發行1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System Advance**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即註冊成立日期），System Advance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System Advance發行1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Ocean Sino Holdings**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即註冊成立日期），Ocean Sino Holdings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Ocean Sino Holdings發行1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東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即註冊成立日期)，東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東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發行1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薈利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即註冊成立日期)，薈利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同日，1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獲發行。

**佑力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即註冊成立日期)，佑力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同日，1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獲發行。

**源鴻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即註冊成立日期)，源鴻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同日，1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獲發行。

**海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即註冊成立日期)，海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同日，1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獲發行。

**安利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即註冊成立日期)，安利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同日，1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獲發行。

**熔盛重工**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熔盛重工的註冊資本由297,000,000.00美元增至321,000,000.00美元。

**熔盛造船**

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熔盛造船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742,803,496.50元增至人民幣778,784,896.50元。

**熔安重工**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熔安重工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0.00元增至14,645,577.00美元。

**熔安動力機械**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熔安動力機械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14,920,000.00元增至人民幣334,920,000.00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熔安動力機械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34,920,000.00元增至人民幣494,920,000.00元。

#### 振宇工程機械

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振宇工程機械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72,0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00,000,000.00元。

#### 熔錦鋼結構工程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熔錦鋼結構工程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50,000,000.00元。

### 6. 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41。

### 7. 本公司購回股份

#### (a) 上市規則條文

上市規則允許以聯交所主板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在聯交所以現金購回其證券，惟須受若干限制，概述如下：

##### (i) 股東批准

以聯交所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的所有證券購回事先必須經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或以一般授權或就個別交易作出指定批准的方式批准。

(附註：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購回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代表本公司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所在並就此獲香港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經批准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其總面值最多不超過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即將發行的股本總面值的10%(不包括於行使超額配發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股份)，而該項授權的有效期限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根據任何適用法律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項授權為止(以最早者為準)。

##### (ii) 資金來源

購回證券所需資金必須按照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依法可撥作此用途的資金支付。上市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證券時不能以現金以外之方式作為代價，亦不能以聯交所不時的交易規則以外的其他結算方式進行交收。

#### (b) 購回的原因

董事相信，董事獲股東授予可讓本公司在市場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購回股份僅在董事相信該等購回將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時方會進行。有關購回視乎當時市場情況及融資安排而定可提高本公司及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

(c) 購回時所用資金

購回證券時，本公司僅可動用來自根據其細則及開曼群島的適用法律就購回事宜可合法動用的資金。

現擬購回股份的任何資金，將從本公司溢利或就購回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撥付，或從資本撥付（須根據細則獲得授權及須遵守公司法），而倘須就購回支付溢價，則從本公司的溢利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或從資本撥付（須根據細則獲得授權及須遵守公司法）。

倘董事認為購回授權會導致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要求或資本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建議行使購回授權。然而，倘購回授權獲全面行使，則與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狀況相比，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d) 股本

於悉數行使購回授權後，按緊隨股份上市後已發行股份7,000,000,000股（不計及因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之基準計算，本公司可據此於直至下列最早發生時間止期間購回最多700,000,000股股份：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完結；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購回授權之日，並以較早者為準。

(e) 一般事項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目前有意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的適用法律行使購回授權。本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購回任何股份。

概無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通知本公司，其目前有意於行使購回授權時向本公司出售股份，或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股份。

倘因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證券，導致股東持有的本公司表決權益比例增加，則該項增幅將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守則」）被視為收購。因此，視乎股東權益的增幅水平，一名股東或一群一致行動股東可能獲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因任何該等增幅而須根據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收購建議。董事並不知悉倘購回授權獲行使將產生守則項下任何後果。

倘購回授權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獲悉數行使，不計及超額配發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以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須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根據購回授權可予購回的股份總數，將為700,00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根據上述假設的已發行股本10%）。本公司控股股東好利所持股權百分比於緊隨悉數行使購回授權後將增至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7.9%。倘若購回授權獲悉數行使，將導致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倘購回股份導致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降至低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的規定百分比，則必須獲聯交所批准豁免上市規則第8.08條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規定，始能進行有關購回。然而，董事不擬在會導致公眾持股量低於上市規則所規定水平的情況下行使購回授權。

## B. 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 1. 重大合約概要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下列重大或可能屬重大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1) 熔盛投資與僑洋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熔盛投資同意將其於熔盛塗裝的15%股權轉讓予僑洋，代價為4,425,000美元；
- (2) 熔盛投資與偉佳發展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熔盛投資同意將其於熔燁機電的15%股權轉讓予雅發國際，代價為4,440,000美元；
- (3) 熔盛投資與雅發國際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熔盛投資同意將其於熔燁倉儲的15%股權轉讓，代價為4,455,000美元；
- (4) 熔盛投資與信華（香港）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熔盛投資將其於熔鼎海洋工程的15%股權轉讓予信華（香港），代價為4,485,000美元；
- (5) 熔盛投資與熔盛重工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訂立的股東協議（由熔盛投資與熔盛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所補充），據此，訂約方協定各方作為熔盛造船股東的權利及責任，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
- (6) 滁州市宏達金屬塑料製品有限公司與振宇工程機械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由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據此，滁州市宏達金屬塑料製品有限公司轉讓其於振宇意達工程機械的100%股權予振宇工程機械，代價為人民幣13,000,000元（「振宇轉讓」）；

- (7) 振宇意達工程機械與滁州市宏達金屬塑料製品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訂立的協議，據此，振宇意達工程機械同意將其所有應收款項轉讓予滁州市宏達金屬塑料製品有限公司，而滁州市宏達金屬塑料製品有限公司同意支付振宇意達工程機械的負債及就此作出付款擔保，直至振宇轉讓完成當日為止；
- (8) 熔盛造船與無錫恒盛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由熔盛造船與無錫恒盛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訂立的同意函及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所補充)，據此，無錫恒盛同意向熔盛造船購買上海熔祥房地產及上海錦豪房地產的全部股權及出讓兩者的股東貸款，代價總額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
- (9) 胡先生、胡乾銀、胡乾桂、胡乾珍、項賢峰、王建平、葛宜斌、袁松文與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胡先生、胡乾銀、胡乾桂、胡乾珍、項賢峰、王建平、葛宜斌及袁松文同意分別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12,312,500股股份、4,990,000股股份、780,000股股份、2,385,000股股份、750,000股股份、380,000股股份、280,000股股份及122,500股股份(即振宇工程機械的合共權益30.5556%)轉讓予熔安動力機械，代價總額為人民幣56,170,000元；
- (10) 熔盛重工控股(借款人)與好利(貸款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訂立的貸款協議，據此，好利同意向熔盛重工控股作出本金額為250,000,000美元的貸款融資，年利率為18厘，須按好利的書面要求償還；
- (11) 熔盛重工控股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簽署的承兌票據，據此，熔盛重工控股承諾於要求時向Power Goal Investments Limited支付7,973,781.34美元，並將由Power Goal Investments Limited決定以全數支付或是以分期支付；
- (12) 熔盛重工控股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簽署的承兌票據，據此，熔盛重工控股承諾於要求時向New Horizon Green Land Investment Limited支付71,764,032.05美元，並將由New Horizon Green Land Investment Limited決定以全數支付或是以分期支付；
- (13) 熔盛重工控股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簽署的承兌票據，據此，熔盛重工控股承諾於要求時向UBC Limited支付15,947,562.68美元，並將由UBC Limited決定以全數支付或是以分期支付；
- (14) 胡乾桂、方餘寶、陳家元、王志剛、徐林學、許斌、邱家煌、孫佩全、丁剛、袁松文、陳國俊、楊振玲、朱光輝、孔季衡、胡坤翠、吳友業、孔昊、馬中偉、張佼靚、馮先寶、汪標、汪謀友、胡太強、何慶剛、許家勝、哈海珊、徐偉慶、遼靜敏、朱啟發、徐進、童良銀與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胡乾桂、方餘寶、陳家元、王志剛、徐林學、許斌、邱家煌、孫佩全、丁剛、袁松文、陳國俊、楊振玲、朱光輝、孔季衡、胡坤翠、吳友業、孔昊、馬中偉、張佼靚、馮先寶、汪標、汪謀友、胡太強、何慶剛、許家勝、哈海珊、徐偉慶、遼靜敏、朱啟發、徐進、童良銀同意分別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2,340,000股股份、1,250,000股股份、1,000,000股股份、540,000股股份、500,000股股份、300,000股股份、250,000股股份、140,000股股份、110,000股股份、107,500股股份、100,000股股份、100,000股股份、100,000股股份、100,000股股份、90,000股股份、80,000股股份、80,000股股份、80,000股股份、80,000股股份、80,000股股份、70,000股股份、70,000股股份、70,000股股份、70,000股股份、50,000股股份、50,000股股份、50,000股股份、50,000股股份、50,000股股份及50,000股股份轉讓予熔安動力機械，代價為每股人民幣2.55元；

- (15) 胡先生與熔安動力機械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胡先生同意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33,342,500股股份轉讓予熔安動力機械，代價為人民幣85,023,375元；
- (16) 熔安動力機械與熔安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熔安動力機械同意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33,000,000股股份轉讓予熔安重工，代價為人民幣84,150,000元；
- (17) 熔安動力機械與安利國際發展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熔安動力機械同意將其於熔安重工的100%股權轉讓予安利國際發展，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
- (18) 熔盛投資與熔盛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六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四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所補充)，據此，熔盛投資同意將其於上海熔盛船舶貿易的100%股權轉讓予熔盛重工，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
- (19) 熔盛重工控股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四日簽署的承兌票據，據此，熔盛重工控股承諾於要求時向好利支付15,947,562.68美元，並將由好利決定以全數支付或是以分期支付；
- (20) 熔盛投資、南通配套、熔盛船舶及熔燁機電之間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i)熔盛投資同意將其於熔安動力機械的51%股權轉讓予熔盛造船，(ii)熔盛投資同意將其於熔安動力機械的24%股權轉讓予熔燁機電，及(iii)南通配套同意將其於熔安動力機械的25%股權轉讓予熔燁機電。該等股份轉讓的代價總額為人民幣494,920,000元；
- (21) 熔安動力機械與熔安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所補充)，據此，熔安動力機械同意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42.22%股權轉讓予熔安重工，代價為人民幣77,520,000元；
- (22) 熔盛造船與熔盛重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所補充)，據此，熔盛造船同意將其於熔盛研究設計的60%股權轉讓予熔盛重工，代價為人民幣6,000,000元；
- (23) 熔盛造船與無錫恒盛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無錫恒盛同意向熔盛造船購買上海錦豪房地產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
- (24) 熔盛造船與無錫恒盛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無錫恒盛同意向熔盛造船購買上海熔祥房地產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
- (25) 趙虎、費文彩及熔安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趙虎及費文彩同意分別將其於振宇工程機械的3,000,000股股份及2,000,000股股份轉讓予熔安重工，代價總額為人民幣12,750,000元；

- (26) 熔盛投資與熔盛重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由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據此，熔盛投資同意將其於熔錦鋼結構工程的100%股權轉讓予熔盛重工，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
- (27) 本公司(作為抵押人)及Smart Prove Limited(作為原擔保代理)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股份抵押(「建銀股份抵押」)，據此，本公司同意以Smart Prove Limited或其任何繼任人為受益人，抵押(其中包括)其持有的熔盛重工控股的所有現有及未來股份，作為就好利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的票據契約文書而作出的付款或履行付款的所有責任或償還款項的持續抵押；
- (28) Wealth Consult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買賣協議，據此，Wealth Consult同意出售且本公司同意購買熔盛重工控股的19,415股普通股，代價為本公司同意向Wealth Consult配發及發行19,415股股份；
- (29) 好利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買賣協議，據此，好利同意出售且本公司同意購買熔盛重工控股的930,585股普通股，代價為本公司同意向好利配發及發行295,585股股份；
- (30) 盛意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買賣協議，據此，盛意同意出售且本公司同意購買熔盛重工控股的35,000股普通股，代價為本公司同意向盛意配發及發行35,000股股份；
- (31) 張先生與熔盛工程機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轉讓文據，據此，熔盛工程機械向張先生收購1股東富國際企業的普通股，代價為1.00美元；
- (32) 明欣國際與熔盛動力機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轉讓文據，據此，熔盛動力機械向明欣國際收購明思國際的50,000股普通股，代價為50,000.00美元；
- (33) 明欣國際與熔盛海洋工程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的轉讓文據，據此，熔盛海洋工程向明欣國際收購新時企業的50,000股普通股，代價為50,000.00美元；
- (34) 本公司(作為抵押人)及Smart Prove Limited(作為原擔保代理)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訂立的股份抵押(「中銀集團投資股份抵押」)，據此，本公司同意通過以Smart Prove Limited或其任何繼任人為受益人的二次固定衡平股份按揭，抵押(其中包括)其持有的熔盛重工控股的所有現有及未來股份，作為就好利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的票據契約文書而作出的付款或履行付款的所有責任或償還款項的持續抵押；
- (35) 本公司、好利、Smart Prove Limited及Star Team Enterprises Inc.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訂立的證券共享協議，據此，各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建銀股份抵押及中銀集團投資股份抵押項下設立的證券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所有證券概無優先權；

- (36) 服務協議；
- (37) 熔盛投資與熔盛重工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訂立的股權抵押協議，據此，熔盛投資同意以熔盛重工為受益人抵押其於熔盛造船的51%股權，作為保證根據結構協議履行責任的抵押品；
- (38) 不競爭承諾契據；
- (39) 由本公司、南方管理基金有限公司就其管理的南方全球精選配置基金與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 Morgan、中銀國際與德意志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基礎投資者協議，據此，南方管理基金有限公司(為其管理的南方全球精選配置基金行事)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總認購價達35,000,000美元的股份；
- (40) 由本公司、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 Morgan、中銀國際與德意志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基礎投資者協議，據此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總認購價達30,000,000美元的股份；
- (41) 由本公司、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 Morgan、中銀國際與德意志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基礎投資者協議，據此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總認購價達50,000,000美元的股份；
- (42) 由本公司、Shining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 Morgan、中銀國際與德意志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基礎投資者協議，據此Shining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總認購價達40,000,000美元的股份；
- (43) 本公司、Bond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Morgan、中銀國際與德意志銀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訂立的基礎投資者協議，據此，Bond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總認購價達50,000,000美元的股份；
- (44) 本公司、周大福代理人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Morgan、中銀國際與德意志銀行，據此，周大福代理人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總認購價達50,000,000美元的股份；
- (45) 本公司、Best Investment Corporation、摩根士丹利、建銀國際、J.P.Morgan、中銀國際與德意志銀行，據此，Best Investment Corporation同意按發售價認購總認購價達30,000,000美元的股份；
- (46) 香港包銷協議。

## 2. 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 (a) 商標

(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為以下商標的註冊擁有人，並有權使用該等商標：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 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 零部件及配件	301003364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 修理服務；安裝服務； 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 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 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 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 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 船舶救助；船舶經紀； 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 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 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 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 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 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 資料服務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 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 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 零部件及配件	301003364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 修理服務；安裝服務； 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 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 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 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 船舶救助；船舶經紀； 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 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 顧問及資料服務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 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 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 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 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 資料服務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 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 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 零部件及配件	301003382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 修理服務；安裝服務； 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 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 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 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 船舶救助；船舶經紀； 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 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 顧問及資料服務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 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 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 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 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 資料服務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 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 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 零部件及配件	301003382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 修理服務；安裝服務； 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 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 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 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 船舶救助；船舶經紀； 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 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 顧問及資料服務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 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 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 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 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 資料服務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 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b>RSHI</b>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 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 零部件及配件	301003373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 修理服務；安裝服務； 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 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 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 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 船舶救助；船舶經紀； 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 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 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 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 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 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 資料服務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 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b>熔盛重工</b>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 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 零部件及配件	300103391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 修理服務；安裝服務； 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 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 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 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 船舶救助；船舶經紀； 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 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 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 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 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 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 資料服務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 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Rongsheng Heavy Industries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 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 零部件及配件	301003391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 修理服務；安裝服務； 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 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 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 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 船舶救助；船舶經紀； 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 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 顧問及資料服務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 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 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 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 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 資料服務		
<b>RSHI</b>	中國	熔盛重工	9	消防船；航海器械和儀器； 航行用信號裝置；導航儀器； 計算機；光通訊設備； 信號遙控電力設備； 鍋爐控制儀器；航海羅盤	5958980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 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b>RSHI</b>	中國	熔盛重工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 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 零部件及配件	5958978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六日
<b>RSHI</b>	中國	熔盛重工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 修理服務；安裝服務； 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 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 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5958976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日
<b>熔盛</b>	中國	熔盛重工	9	消防船；航海器械和儀器； 航行用信號裝置；導航儀器； 計算機；光通訊設備； 信號遙控電力設備； 鍋爐控制儀器；航海羅盤	5958945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中國	振宇工程 機械	7	消防船；航海器械和儀器； 航行用信號裝置；導航儀器； 計算機；光通訊設備； 信號遙控電力設備； 鍋爐控制儀器；航海羅盤	1772550	二零零二年 五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十日
<b>MSB</b> <b>猛士</b>	中國	振宇工程 機械	7	破碎機；切縫機；挖掘機； 鑿岩機；(商品截止)	4068839	二零零六年 十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 十月十三日
MSB	中國	振宇工程 機械	7	挖掘機；鑿岩機；裝載機； 夯錘(機器)；挖掘機(機器)； 推土機；壓路機；破碎錘 (商品截止)	4296930	二零零七年 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三日
猛士	中國	振宇工程 機械	7	挖掘機；鑿岩機；裝載機； 夯錘(機器)；挖掘機(機器)； 推土機；壓路機；破碎錘 (商品截止)	4296931	二零零七年 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三日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註冊編號	註冊期
	中國	振宇工程機械	7	挖掘機；鑿岩機；裝載機； 破碎機(機器部件)； 錘(機器部件)	6412329	二零一零年 三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十三日
	中國	振宇工程機械	7	挖掘機；挖掘機(機器)； 夯錘(機器)；開溝犁； 掘土機；挖溝機；送土機； 裝載機；機器鏟；起重機	6572235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二十七日
	中國	振宇工程機械	7	採掘機；農業機械；挖掘機； 築路機；挖溝機；推土機； 起重機；裝卸設備；打樁機； 壓力機	6572236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二十七日

(i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申請註冊以下商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中國	熔安動力機械	7980924	4	潤滑油；燃料；工業用油； 汽油；煤；工業用蠟； 除塵製劑；發動機油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中國	熔安動力機械	7980918	4	潤滑油；燃料；工業用油； 汽油；煤；工業用蠟； 除塵製劑；發動機油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中國	熔安動力機械	7980913	4	潤滑油；燃料；工業用油； 汽油；煤；工業用蠟； 除塵製劑；發動機油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中國	熔安動力機械	7985358	6	存儲和運輸用金屬容器； 鋼管；集裝箱；金屬管； 鋼結構建築；建築用金屬板； 非電氣金屬纜繩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中國	熔安動力機械	7985349	6	存儲和運輸用金屬容器； 鋼管；集裝箱；金屬管； 鋼結構建築；建築用金屬板； 非電氣金屬纜繩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中國	熔安動力機械	7985313	6	存儲和運輸用金屬容器； 鋼管；集裝箱；金屬管； 鋼結構建築；建築用金屬板； 非電氣金屬纜繩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中國	熔安 動力機械	7980848	7	船用發動機；石油化工設備； 金屬加工機械；機械加工裝置； 化學工業用電動機械； 石油化工設備；鑄造機械； 機床起重機(升降設備)； 柴油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中國	熔安 動力機械	7980836	7	船用發動機；石油化工設備； 金屬加工機械；機械加工裝置； 化學工業用電動機械； 石油化工設備；鑄造機械； 機床起重機(升降設備)； 柴油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香港	本公司	201678249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 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 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 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 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 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 (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 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 (陸地車輛用的除外)； 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 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 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 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 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 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 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 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 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 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 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 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49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58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58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58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58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67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67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67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67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設計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76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设计與開發	
	香港	本公司	301678276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的零部件及配件	
				37	造船；海灣建設；造艇；修理服務；安裝服務；保養服務；清理船外部甲板；提供船塢設施；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39	運輸；船支租賃及貯存；車庫租賃；引航；船舶打撈；倉庫及貯藏容器租賃；船舶救助；船舶經紀；貨物裝卸、包裝及貯存；旅行安排；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0	材料處理；空氣除臭、清新及淨化；廢物和垃圾的銷毀及回收；電鍍；雕刻；金屬鑄造、電鍍、鍛造及處理；剝制加工；與上述有關的諮詢、顧問及資料服務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设计與開發	
<b>熔盛重工</b>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301678285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设计與開發	
<b>Rongsheng Heavy Industries</b>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301678311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设计與開發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RSHI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301678320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设计與開發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301678302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的设计與開發	
	香港	熔盛重工 控股	301678294	6	普通金屬及其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纜索和金屬線；五金件、小五金具；金屬管；保險箱；不屬別類的普通金屬製品；礦砂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日
				7	機器和機床；馬達和發動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機器傳動用聯軸節和傳動機件（陸地車輛用的除外）；非手動農業工具；孵化器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42	科學技術服務和與之相關的 研究與設計服務；工業分析與 研究；計算機硬件與軟件 的設計與開發	
	中國	熔安動力 機械	7980811	7	船用發動機；石油化工設備； 金屬加工機械；機械加工 裝置；化學工業用電動機械； 石油化工設備；鑄造機械； 機床起重機(升降設備)； 柴油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中國	熔安動力 機械	7980875	12	船；船殼；船體；船舶下水台； 船舶防撞物；駁船、汽艇； 遊艇；船舶煙囪；船用螺旋槳； 船舶轉向裝置；車輛及陸、 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 的零部件及配件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中國	熔安動力 機械	7985469	12	船；船殼；船體； 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 駁船、汽艇；遊艇；船舶 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 轉向裝置；車輛及陸、 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 的零部件及配件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中國	熔安動力 機械	7980888	12	船；船殼；船體； 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 駁船、汽艇；遊艇；船舶 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 轉向裝置；車輛及陸、 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 的零部件及配件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中國	熔安動力 機械	7980893	12	船；船殼；船體； 船舶下水台；船舶防撞物； 駁船、汽艇；遊艇；船舶 煙囪；船用螺旋槳；船舶 轉向裝置；車輛及陸、 空、海用運載器；上述物品 的零部件及配件	二零一零年 一月八日
	中國	熔安動力 機械	7985423	35	廣告傳播；為零售目的在通訊 媒體上展示商品，組織商業或 廣告交易會；進出口代理； 替他人推銷；職業介紹所； 對購買定單進行行政處理； 辦公室用機器和設備的租賃； 會計；自動售貨機出租； 商業管理輔助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商標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編號	類別	所涵蓋產品及服務	申請日期
	中國	熔安動力 機械	7985432	35	廣告傳播；為零售目的在通訊媒體上展示商品，組織商業或廣告交易會；進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銷；職業介紹所；對購買定單進行行政處理；辦公室用機器和設備的租賃；會計；自動售貨機出租；商業管理輔助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中國	熔安動力 機械	7985446	35	廣告傳播；為零售目的在通訊媒體上展示商品，組織商業或廣告交易會；進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銷；職業介紹所；對購買定單進行行政處理；辦公室用機器和設備的租賃；會計；自動售貨機出租；商業管理輔助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中國	振宇工程 機械	7982439	7	船用發動機；石油化工設備；金屬加工機械；機械加工裝置；化學工業用電動機械；石油化工設備；鑄造機械；機床起重機(升降設備)；柴油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中國	振宇工程 機械	7982438	7	船用發動機；石油化工設備；金屬加工機械；機械加工裝置；化學工業用電動機械；石油化工設備；鑄造機械；機床起重機(升降設備)；柴油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	二零一零年 一月十一日
合工	中國	振宇工程 機械	6572237	7	船用發動機；石油化工設備；金屬加工機械；機械加工裝置；化學工業用電動機械；石油化工設備；鑄造機械；機床起重機(升降設備)；柴油機(陸地車輛用的除外)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日

## (b) 專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為以下專利的註冊擁有人：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編號	有效期
一種人孔夾式封孔裝置	熔盛重工及 熔盛設計院	ZL200820187181.3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一種真空檢漏器	熔盛重工及 熔盛設計院	ZL200820187182.8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一種大型貨船底邊水艙機構	熔盛重工及 熔盛設計院	ZL200820187184.7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一種起浮定位裝置	熔盛重工及 熔盛設計院	ZL200820187183.2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一種履帶式吊車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720044157.X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三日
一種履帶式行走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720044156.5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三日
一種輪式挖掘機的換擋操作機構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820030781.9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
一種輪式挖掘機的動臂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820038314.0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一種挖掘機動臂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820137496.7	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一種挖掘機回轉平台齒圈 潤滑脂注入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820137495.2	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可在普通車床上車削大直徑 互配內外球面的工藝裝備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820211326.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一種焊裝定位夾緊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20143044.4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七日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編號	有效期
一種挖掘機平台焊接工裝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20143045.9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七日
一種用於挖掘機回轉 平台鑽加工的工裝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20143046.3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七日
一種挖掘機自動加油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20143082.X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一種小型挖掘機支撐篷駕駛室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20143047.8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七日
挖掘機(ZY21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630186983.9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
挖掘機(ZYSL24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630192773.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挖掘機(ZY16)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630192774.5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挖掘機(ZY8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630186981.X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
挖掘機(ZY15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730025872.4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
挖掘機(ZYL8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730025870.5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
挖掘機(ZY55)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730025871.X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
挖掘機(ZYL16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630186982.4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
駕駛艙(無尾小挖)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830023211.2	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
挖掘機音響機(無尾小挖)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830023212.7	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
挖掘機空調機(無尾小挖)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830023210.8	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
輪胎式挖掘機(ZYL21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30179205.0	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履帶式起重機(QUY20A)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30179209.9	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專利	專利擁有人	專利編號	有效期
挖掘機(ZY26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30179207.X	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履帶式起重機(QUY50A)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30179208.4	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挖掘機(ZY330)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30179206.5	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挖掘機(ZY16)	振宇工程機械	ZL200930179213.5	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七日
一種襯套裝配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ZL 2009 2 0180706.5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一種焊接翻轉定位架	振宇工程機械	ZL 2009 2 0180708.4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一種濕地液壓挖掘機 鏟斗油缸加長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ZL 2009 2 0180709.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一種濕地挖掘機支腿	振宇工程機械	ZL 2009 2 0180707.X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一種深水區作業的濕地挖掘機	振宇工程機械	ZL 2009 2 0180715.4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一種濕地挖掘機行駛裝置的伸縮機構	振宇工程機械	ZL 2009 2 0180714.X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一種組合板焊接定位翻轉工裝	振宇工程機械	200920180936.1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一種雙頭鏜床的加工工裝	振宇工程機械	200920180935.7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一種用於工件安裝孔的 定心定位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200920180934.2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一種輪式挖掘機的降檔控制回路	振宇工程機械	200710192026.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在中國申請註冊以下專利：

專利	申請人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一種對中工具輔助支架	榕安動力機械	201010165220.1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一種可防止斗杆撞擊的液壓挖掘機鏟斗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38877.1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
一種同心度檢測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38866.3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
一種濕地挖掘機行走裝置的伸縮機構	振宇工程機械	200910185583.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可在普通車床上車削大直徑互配內外球面的工藝裝備	振宇工程機械	200810233942.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一種深水區作業的濕地挖掘機	振宇工程機械	200910185584.3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一種空氣預濾器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47616.6	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一種車輛電瓶固定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53767.2	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
一種挖掘機的液壓油箱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53698.5	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
一種挖掘機駕駛室底板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53735.2	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
一種挖掘機燃油箱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53733.3	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
一種平板吊具的夾緊裝置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66157.6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

專利	申請人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一種用於挖掘機動臂襯套安裝的工裝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76159.3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
一種可翻轉的裝配車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76168.2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
分體設置的挖掘機驅動總成支撐結構	振宇工程機械	201020298025.1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
挖掘機(ZY65)	振宇工程機械	201030223669.X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 (d)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為以下域名的註冊擁有人：

域名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屆滿日期
jsrs.cn .....	中國	熔盛重工	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
jsrshi.cn .....	中國	熔盛重工	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
rshi.cn .....	中國	熔盛重工	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
江蘇熔盛.中國 .....	中國	熔盛重工	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
熔盛.中國 .....	中國	熔盛重工	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
熔盛重工.中國 .....	中國	熔盛重工	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
中國熔盛.中國 .....	中國	熔盛重工	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
hefeizhenyu.com.cn .....	中國	振宇工程機械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

## C. 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 1. 董事

## (a) 權益披露—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後並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假設發售價為7.3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下限)，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者)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於股份上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當作或視作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於股份上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sup>(3)</sup>	所持股權概約百分比
張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 <sup>(1)</sup>	3,753,693,180 (L)	53.7%
陳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196,000,000 (L)	2.80%

附註：

- (1) 張先生擁有好利及 Wealth Consult 全部已發行股本，因而被視為分別擁有好利及 Wealth Consult 持有的 3,644,969,180 股股份及 108,724,000 股股份的權益。
- (2) 陳強先生擁有盛意全部已發行股本，故分別被視為擁有盛意持有的 196,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
- (3) 字母「L」指該人士在該等股份的好倉。

##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價值 (受購股權 規限) <sup>(1)</sup> (港元)	相關股份數目 (受購股權 規限) <sup>(1)</sup>	佔股權之 概約 百分比 <sup>(2)</sup>
鄔振國先生 .....	實益擁有人	40,000,000	5,479,452	0.0775%
鄧輝先生 .....	實益擁有人	35,000,000	4,794,520	0.0678%
洪樑先生 .....	實益擁有人	35,000,000	4,794,520	0.0678%
樂曉明先生 .....	實益擁有人	35,000,000	4,794,520	0.0678%
王濤先生 .....	實益擁有人	35,000,000	4,794,520	0.0678%
王少劍先生 .....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2,739,726	0.0388%

附註：

- (1) 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限之股份數目相等於上述之股份價值除以發售價。僅供說明用途，我們計算受購股權計劃規限之相關股份數目之方法是以前述價值除以發售價每股股份 7.30 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之下限價。
- (2) 百分比僅供說明用途，並根據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後（並無計及超額配發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之股份數目計算，且假設發售價屬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已獲悉數行使。

## (iii)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所持股權概約百分比
張志熔先生 .....	好利	50,000 股股份	100%
陳強先生 .....	熔盛重工控股	15,000 股股份 <sup>(1)</sup>	1.5%

附註：

- (1) 熔盛重工控股的 15,000 股股份由盛意持有，而盛意則由陳強先生全資擁有。

## (b) 服務合約詳情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 (c) 董事薪酬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合共約人民幣9,024,000元(包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期均為三年。本公司計劃每年向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1,200,000港元、240,000港元董事袍金。

根據現行安排，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董事的薪金總額將約為人民幣20,604,000元。

概無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自本招股章程發行隨後三個財政年度酬金的安排。

上述服務合約條款的其他詳情載於本附錄「董事」分節「服務合約詳情」一段。

## 2. 主要股東

- (a) 就董事所知，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後(但並不計及根據超額配發權獲行使以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及假設發售價為7.3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下限)，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以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sup>(2)</sup>	股權概約百分比 <sup>(3)</sup>
好利 <sup>(附註1)</sup> .....	實益擁有人	3,644,969,180(L)	5.21%

附註：

- (1) 好利由張先生擁有100%權益。
- (2) 字母「L」指該人士在該等股份的好倉。
- (3) 百分比僅供說明用途，並根據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及可交換票據交換完成後(假設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之股份數目計算並假設發售價屬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下限。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擁有該等股本的購股權：

股東名稱	本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概約股權百分比
熔盛投資 .....	熔盛造船	51%
熔盛造船 .....	熔安動力機械	51%

### 3. 已收的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而授予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4.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

- (a)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於股份上市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b) 董事或名列本附錄「專業機構同意書」一段的專家概無於本公司的籌辦中，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各董事概無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存續而對本集團整體業務影響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合約；
- (e) 據董事所知，不計入因全球發售而獲接納的股份，並無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f) 名列本附錄「專業機構同意書」一段中所述的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亦概無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及
- (g) 據董事所知，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股東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本公司股東並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D. 其他資料****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參與者於本公司購入個人股權的機會，有助鼓勵該等參與者盡量發揮表現及效率，同時有助挽留對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和盈利起著重大作用的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書面決議案批准，其條款與購股權計劃條款大致相同，惟以下條款除外：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每股股份行使價須較發售價折讓50%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8.70港元，即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則每股股份行使價為4.35港元)；
- (b)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按以下方式行使：
  - (i) 授予彼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最多二十(20)% (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數) 可於上市日期起至上市日期一週年止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
  - (ii) 授予彼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最多四十(40)%減已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數) 可由上市日期一週年屆滿時起至上市日期兩週年止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
  - (iii) 授予彼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最多六十(60)%減已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數) 可由上市日期兩週年屆滿時起至上市日期三週年止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
  - (iv) 授予彼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最多八十(80)%減已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數) 可由上市日期三週年屆滿時起至上市日期四週年止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及
  - (v) 授予彼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減已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數) 可由上市日期四週年屆滿時起至所授出購股權獲接納當日十週年止任何時間行使；
- (c) 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應為將500,000,000港元除以發售價釐定的股份數目 (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完整股份單位)；及
- (d) 除已授出的購股權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或之後不會再授出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不得轉讓。倘發行股份將導致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要求，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 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下文所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的建議已獲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相當於下表所載獲董事會釐定及批准的固定值除以發售價。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預期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將達57,471,232股股份，佔緊隨全球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0.81%，但假設超額配發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向61名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代價為1.00港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授出，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承授人	於相關集團公司的職位	住址	就釐定將予授出購股權數目的價值(港元) <sup>(1)</sup>	根據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以供參考 <sup>(1)</sup>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以供參考 <sup>(2)</sup>
鄔振國 .....	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普陀區泰山三村14號603室	40,000,000	4,597,701	0.0651%
鄧輝 .....	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閔行區顧戴路2199弄710號	35,000,000	4,022,988	0.0570%
洪樑 .....	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普陀區清峪路368弄25號301室	35,000,000	4,022,988	0.0570%
樂曉明 .....	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宜山路2328弄24號1202室	35,000,000	4,022,988	0.0570%
王濤 .....	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臨沂路8弄36號2703室	35,000,000	4,022,988	0.0570%
王少劍 .....	執行董事	香港九龍尖沙咀柯士甸道西1號君臨天下第3座9樓E室	20,000,000	2,298,850	0.0326%

承授人	於有關集團 公司的職位	住址	就釐定將予授出 股權數目的 價值(港元) <sup>(1)</sup>	根據購股權購 的相關股份 數目，以供參考 <sup>(1)</sup>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以供參考 <sup>(2)</sup>
陳開國 .....	熔盛重工 執行副總裁	中國上海市 盧灣區 中山南路一號 1109弄 1號801室	10,000,000	1,149,425	0.0163%
陳國榮 .....	熔盛重工 副總裁	中國上海市 虹口區周家嘴路 981弄 7號1501室	20,000,000	2,298,850	0.0326%
常建華 .....	熔盛重工 副總裁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崇川區 蘇建花園 第42座703室	6,000,000	689,655	0.0098%
趙仲武 .....	熔盛重工 副總裁	中國上海市 黃埔區西藏南路 900弄 5號601室	6,000,000	689,655	0.0098%
張虹宇 .....	熔盛重工 副總裁	中國上海市 寶山區逸仙路 1238弄 46號601室	6,000,000	689,655	0.0098%
龔金根 .....	熔盛重工 副總裁	中國上海市 普陀區西康路 1288弄 6號203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陳文軍 .....	熔盛重工 副總裁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天等路 259弄 27號402室	20,000,000	2,298,850	0.0326%
魏阿寧 .....	熔盛重工 副總裁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凱旋路 1688弄 3號樓1602室	6,000,000	689,655	0.0098%
張時璋 .....	熔盛重工 主席助理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欽州路 108號 5號樓304室	15,000,000	1,724,137	0.0244%

承授人	於有關集團 公司的職位	住址	就釐定將予授出 股權數目的 價值(港元) <sup>(1)</sup>	根據購股權購 的相關股份 數目，以供參考 <sup>(1)</sup>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以供參考 <sup>(2)</sup>
朱珏 .....	熔盛重工 主席助理	中國上海市 長寧區安順路 389號 2號樓1701室	20,000,000	2,298,850	0.0326%
江維 .....	熔盛重工 主席助理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張楊路 2100弄 華陽苑5號 1001室	15,000,000	1,724,137	0.0244%
林海濤 .....	熔盛重工 主席助理	香港鯉景灣 太康街31號 怡茵閣1樓D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任翠冰 .....	熔盛重工 主席助理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新鎮路 1036弄 124號302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王冬雲 .....	熔盛重工 主席助理	中國上海市 楊浦區紀念路 289弄75號 802室	4,000,000	459,770	0.0065%
倪琴 .....	熔盛重工 主席助理	中國上海市 永嘉路 12弄22號	4,000,000	459,770	0.0065%
周國勝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北京市 海澱區魏公村路 8號院3號樓 1606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魏啟光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濠西路99號 尚德城邦 10棟704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侯振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上海市 奉賢區南橋鎮 綠地老街 5號602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承授人	於有關集團 公司的職位	住址	就釐定將予授出 股權數目的 價值(港元) <sup>(1)</sup>	根據購股權購 的相關股份 數目，以供參考 <sup>(1)</sup>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以供參考 <sup>(2)</sup>
宋曉娟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七莘路 1818弄 32號302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周洋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永泰路 1650弄 20號902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曹式永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蓮花南路 1111弄 18號1703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阮森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蓮園路 100弄 55號502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徐軼飛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龍王橋 東路中南儷園 5-406	5,000,000	574,712	0.0081%
楊志富 .....	熔盛重工 總裁助理	中國江蘇省 如皋市林梓鎮 文著村 24組2號	5,000,000	574,712	0.0081%
曾桂美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南京市 白下區西止馬營 48號通宇花園 第2座206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雷棟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松江區滬亭北路 901弄 9號樓501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蔡虎生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 白下區衛崗西路16號 凱祥花苑1-901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承授人	於有關集團 公司的職位	住址	就釐定將予授出 股權數目的 價值(港元) <sup>(1)</sup>	根據購股權購 的相關股份 數目，以供參考 <sup>(1)</sup>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以供參考 <sup>(2)</sup>
陸文兵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楊高中路 18弄 12號402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王學峰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靜安區常德路 545弄44號	3,000,000	344,827	0.0049%
張永平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春申路 3455弄 30號502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趙衛清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閘北區西藏北路 329號202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姜世聰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 華僑花苑 3幢302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陶建生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虹橋路 666弄 5號802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滿晶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棲山路 1700弄 14號401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賈琦錚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五蓮路 1769弄證大家園 4期42號402室	4,000,000	459,770	0.0065%
姚思強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閘北區民立路 289弄 2號2101室	2,000,000	229,885	0.0033%

承授人	於有關集團 公司的職位	住址	就釐定將予授出 股權數目的 價值(港元) <sup>(1)</sup>	根據購股權購 的相關股份 數目，以供參考 <sup>(1)</sup>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以供參考 <sup>(2)</sup>
譚杰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蓮園路 505弄 7號602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汪忠柱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天等路 258弄 36號901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李岳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虹許路 788弄 44號902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朱文花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丁香路 1089弄 5號502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賈惠春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江蘇省 南通市崇川區 人民東路 蘇建花園 35棟1508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沈恒均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 古美路 377弄 18號1402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胡海雲 .....	熔盛重工部長	中國江蘇省 如皋市林梓鎮 橋口村二十六組 28號	3,000,000	344,827	0.0049%
陳睿 .....	熔盛重工 高級管理層	中國江蘇省 如皋港經濟開發區 疏港路1號	5,000,000	574,712	0.0081%
鄒志明 .....	熔安動力機械 高級管理層	中國遼寧省 大連市西崗區 高爾基路 55號2-4-1	5,000,000	574,712	0.0081%

承授人	於有關集團公司的職位	住址	就釐定將予授出股權數目的價值(港元) <sup>(1)</sup>	根據購股權購的相關股份數目，以供參考 <sup>(1)</sup>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以供參考 <sup>(2)</sup>
郁政 .....	熔安動力機械高級管理層	中國南京白下區苜蓿園西12號6幢308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王志良 .....	熔安動力機械高級管理層	中國上海市楊浦區惠民路1033弄4號401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徐寶安 .....	熔安動力機械高級管理層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沙河口區撫順街永利巷1號3-5-2	3,000,000	344,827	0.0049%
陳廣慶 .....	熔安動力機械高級管理層	中國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區西陵二路83-46-207	3,000,000	344,827	0.0049%
陳良宇 .....	熔安動力機械高級管理層	中國上海市虹口區中山北一路1100弄4-202	3,000,000	344,827	0.0049%
馮建軍 .....	熔安動力機械高級管理層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古興里1號1005室	3,000,000	344,827	0.0049%
凌立 .....	熔安動力機械高級管理層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淮坊路89弄13號303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陳紹忠 .....	熔安動力機械高級管理層	中國江蘇省如皋市林梓鎮高陽中路30號	2,000,000	229,885	0.0033%
賈少軍 .....	熔安重工高級管理層	中國江蘇省南通市港閘區高迪晶城1棟1805	5,000,000	574,712	0.0081%

承授人	於有關集團 公司的職位	住址	就釐定將予授出 股權數目的 價值(港元) <sup>(1)</sup>	根據購股權購 的相關股份 數目，以供參考 <sup>(1)</sup>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以供參考 <sup>(2)</sup>
李鵬 .....	熔安重工 高級管理層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 星中路1111弄 10號201室	5,000,000	574,712	0.0081%
<b>總計 .....</b>			<b>500,000,000</b>	<b>57,471,232</b>	<b>0.8131%</b>

附註：

-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相等於上述本公司釐定之港元價值除以發售價。我們按上述港元價值除以發售價每股股份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計算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以供說明用途。
- (2) 有關百分比乃僅供參考用途，且為基於緊隨全球發售、資本化發行、可交換票據交換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之已發行股份數目，並假設發售價屬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已獲悉數行使，惟並無計及超額配發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每名承授人的購股權數目，由董事會於授出時根據多項因素釐定，該等因素包括承授人的服務年資及表現、本公司股份須於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方可行使購股權的規定，以及實現任何該等上市情況前的估計時間。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8.70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7.30港元至10.10港元的中位數並按上表所載計算方式計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的經擴大股本約0.81%(假設超額配發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授予的購股權不獲行使，且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倘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每股盈利將受到約0.81%的攤薄影響。然而，由於購股權的行使期不超過十年，任何該等攤薄及對每股盈利的影響將分散於數年。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2.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i)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使本集團將購股權授予經甄選的參與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或獎賞。董事認為，通過經擴大參與基礎的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可獎賞對本集

團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及其他經甄選的參與者。鑒於董事有權釐定將予實現的表現目標或按個別情況決定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而在任何情況下購股權的行使價格不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價格，或董事可能訂定的更高價格，故預期購股權承授人將會致力於拓展本集團的業務，令股份市價上升，進而取得獲授購股權的利益。

(ii) 可參與人士

董事(就本段而言，包括獲正式授權的董事委員會)可全權酌情決定邀請屬下列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的任何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及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可向由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人士的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授出購股權。為免疑慮，除非經董事另行釐定，否則本公司向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人士的任何人士授出可認購股份或本集團其他證券的任何購股權本身不得當作按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論。

上述任何類別參與人士獲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將由董事不時根據董事認為其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的貢獻釐定。

(iii) 股份數目上限

- (a)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所授出但未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30%。
- (b)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已發行股份10%(該10%限額相當於700,000,000股股份)(「一般計劃限額」)，但不包括因行使超額配發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c) 在上文(a)段的規限及不影響下文(d)段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向其股東發出通函，在股東大會徵求股東批准擴大一般計劃限額，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批准計劃限額日期已發行股份10%，而計算限額時，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本公司向股東寄發的通函須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以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

- (d) 在上文(a)段的規限和不影響上文(c)段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另行徵求股東批准授出超過一般計劃限額的購股權或(如適用)在取得該批准前，向本公司指定的參與人士授出超過上文(c)段所述經擴大限額的購股權。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必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當中須載有指定參與人士的一般資料、將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向指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的目的，並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如何達致該等目的，以及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其他資料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

**(iv) 每名參與人士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人士已經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者)獲行使而已經及可能須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 (「個人限額」)。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包括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日期止)，進一步授出合共超過個人限額的購股權，則須向股東寄發通函，且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取得股東批准，而該名參與人士及其聯繫人必須放棄投票。向上述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必須在股東批准前確定。就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9)條附註(1)規定計算行使價而言，建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被視為購股權授出日期。

**(v) 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

- (a)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建議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 (b)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包括授出日期)期間，已經及將會授予該名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者)獲悉數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
- (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0.1%；及
- (ii) 按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

上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而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必須在該股東大會放棄投票，惟已在通函表明有意於股東大會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的關連人士則除外。於股東大會批准授出該等購股權的任何表決必須以票選方式進行。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獲授的購股權條款的任何變動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vi) 接納及形式購股權期限**

參與人士可自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隨時行使，該期間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之日後的次日開始，但在任何情況下必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

內結束，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提前終止。除非董事另行釐定或在建議授出時已向承授人表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購股權於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vii) 表現目標**

除非董事另行釐定並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時已向承授人表明，否則並無規定承授人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前，必須達到任何表現目標。

**(viii) 股份認購價及購股權代價**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每股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有關價格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最高者：(i)於建議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接納授出每份購股權時應付象徵代價1.00港元。

**(ix) 股份評級**

(a) 因行使購股權而配發的股份須受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條文限制，並在所有方面與購股權正式行使當日(倘本公司於該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則以恢復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的首日計算(「行使日期」))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等權利，購股權持有人將有權獲派於行使日期或之後所派付及作出的一切股息或其他分派，倘有關記錄日期定於行使日期前，在此以前已宣派或建議或議決派付或作出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不包括在內。承授人完成載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股份持有人前，因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的股份將不享有投票權

(b)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段內「股份」一詞包括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因本公司不時進行股本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而產生的任何面值股份。

**(x) 授出購股權時間限制**

倘發生影響股價的事宜或作出有關股價敏感事宜的決定，則不得建議授出任何購股權，直至有關可能影響股價的消息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公佈為止。尤其於緊接下列較早期限前一個月開始的期間概不得建議授出購股權，直至業績公佈日期為止：(a)就批准本公司的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及(b)本公司須刊發其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公佈的最後期限。

在上市規則規定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或本公司所採納任何相應守則或證券買賣限制規定禁止董事買賣股份的期間或時間內，董事不得向該等身為董事的參與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

(xi) **購股權計劃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其獲採納之日起生效，為期十年。

(xii) **權利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

(xiii) **終止僱用時的權利**

倘購股權承授人為合資格僱員，並因身故、健康欠佳或根據其僱傭合同退休以外的任何原因或因嚴重不當或下文(xiv)分段所述的其他理由而在全面行使其購股權前不再為合資格僱員，則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於終止僱用當日即告失效及不得再行使，除非董事另行決定者除外，而在此情況下承授人可於終止僱用日期後董事釐定的期限內悉數或部分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終止僱用日期為承授人在本集團或投資實體的最後一個工作日，不論是否已支付代通知金。

(xiv) **身故、健康欠佳或退休時的權利**

倘購股權承授人為合資格僱員，在悉數行使其購股權前，因身故、健康欠佳或按僱傭合約退休等理由終止為合資格僱員，則其遺產代理人或(如適用)承授人可自終止受僱之日(該日期指承授人於本集團或投資實體工作的最後日期，不論是否已支付代通知金)後十二個月期間內或董事可能決定之較長期間，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xv) **解聘時的權利**

倘購股權承授人為合資格僱員，惟因嚴重行為不當或作出任何破產行為或無力償債或與其債權人全面達成任何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被裁定任何刑事罪行(董事認為未損及承授人或本集團或投資實體聲譽的罪行除外)罪名成立而不再為合資格僱員，則其購股權將自動失效，且不得於其不再為合資格僱員當日或以後行使。

(xvi) **違反合約時的權利**

倘董事全權決定(a)(1)任何購股權的承授人(合資格僱員除外)或其聯繫人違反由該承授人或其聯繫人為一方與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為另一方訂立的任何合約；或(2)承授人破產、無力償債或面對任何解散、清盤或類似程序或與其全體債權人達成任何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3)承授人由於終止與本集團的關係或其他任何理由而不能再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作出任何貢獻；及(b)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由於上文(1)、(2)或(3)項所述事宜而失效，則其購股權於董事作此決定之日或之後自動失效且不可行使。

(xvii) **全面收購建議、作出妥協或安排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向全體股份持有人(或收購方及／或為收購方控制的任何人士及／或與收購方聯合或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以外的全部該等持有人)以收購建議、股份購回建議或協議計劃

或其他類似方式提出全面或部分收購建議，則本公司須盡一切合理努力，促使該收購建議按相同條款(已作出必要修正)向所有承授人提出，並假設彼等將通過悉數行使授予彼等的購股權而成為本公司股東。

倘該收購建議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或向股東正式提出協議計劃，則承授人於該收購建議(或任何經修訂的收購建議)結束或根據該協議計劃享有權益之記錄日期(視情況而定)前隨時悉數或按承授人向本公司發出的行使購股權通知所註明數目行使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xviii) 清盤時的權利**

倘在購股權期間，本公司提出自願清盤的決議案，承授人可在遵照所有適用法例條文的情況下，最少於考慮及／或通過該決議案之日前兩個營業日，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按購股權計劃條文規定，悉數或按該通知所註明數目行使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而本公司則須於考慮及／或通過該決議案之日前不少於一個營業日，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該承授人所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股份，而承授人因此有權就按上述方式向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享有清盤時獲本公司分派其資產之權利，與該等在該決議案日期前一日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享有相同權利。受上述規定所限，所有當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於本公司開始清盤時失效及終止。

**(xix) 承授人為一家由合資格參與人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倘承授人為一家由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人士全資擁有的公司，則：第(xi)、(xiii)、(xiv)及(xv)分段適用於承授人及其獲授的購股權(已作出必要修正)，猶如該等購股權已授予相關的合資格參與人士，而該等購股權會於發生第(xi)、(xiii)、(xiv)及(xv)分段所述有關合資格參與人士事宜後失效或須予以行使；及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於承授人不再為有關合資格參與人士全資擁有之日失效及終止，除非董事全權酌情決定該等購股權或其任何部分不應根據彼等可能訂定的該等條件或限制失效或終止。

**(xx) 調整認購價**

倘於購股權仍可行使期間，本公司進行資本化發行、供股、股份拆細或合併或削減股本，則(a)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或面額、(b)所涉及購股權的認購價格，及／或(c)(除非相關承授人選擇豁免有關調整)購股權內或仍於購股權內的股份數目須作出本公司當時的核數師或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證實為公平合理的相應調整(如有)，惟(i)於有關調整後，承授人的已發行股本配額比例須與作出有關變動前相同；(ii)本集團發行股份或其他證券作為交易代價一事不得被視為需要作出調整的原因；及(iii)不得作出調整致使股份以低於其面值的價格發行。此外，就上述任何調整而言，除因資本化發行外，有

關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必須書面向董事確認，有關調整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及聯交所不時頒佈的上市規則其他適用指引及／或詮釋（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就購股權計劃向所有發行人發出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的函件隨附的「主板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該規則隨後附註的補充指引」）。

**(xxi) 註銷購股權**

註銷任何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必須獲有關承授人事前書面同意及董事批准，方可作實。

倘本公司註銷承授人所獲授但未行使的購股權，並向同一承授人授出新購股權，則只可在仍有未授出購股權（不包括任何是項註銷的購股權）的情況下，按一般計劃上限或股東根據上文(ii)(c)及(d)分段所批准的新上限授出該等新購股權。

**(xxii) 終止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可隨時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終止購股權計劃，在此情況下不得進一步批授購股權，惟就其他各方面而言，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均會維持有效，以致行使任何在終止計劃前所授購股權或在其他情況下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文行使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得以生效。在終止計劃前授出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根據購股權計劃維持有效及可予行使。

**(xxiii) 購股權的失效**

購股權於下列事件發生時（以最早者為準）即告自動失效（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a) 第(vi)分段所述的期限屆滿時；
- (b) 第(xi)、(xiii)、(xiv)、(xv)、(xvii)及(xviii)分段所述的期限或日期屆滿時；
- (c) 承授人違反限制承授人不得轉讓或出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或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按揭、施以產權負擔或以其他方式出售或增設任何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權益，或與任何其他人士就任何購股權訂立任何協議之日；
- (d) 承授人（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或董事）因犯嚴重失當行為，或看似已無法支付或並無合理前景能夠支付其債務或已破產或已與債權人作出全面安排或和解或已被定罪牽涉其正直品格或誠信的任何刑事罪行而被終止僱用或聘用，或因僱主將有權立即終止其僱用的任何其他理由而有權簡易終止其僱用或聘用，故導致其不再作為購股權參與者之日；
- (e) 承授人加盟董事會全權合理相信將成為本公司競爭對手的公司之日；
- (f) 承授人（為法團）看似已無法支付或並無合理前景能夠支付其債務或缺乏償債能力或與債權人已作出全面安排或和解的日期；及
- (g) 除非董事會另外決定，且除第6.3(a)或(b)條段所述情況外，承授人因任何理由而不再作為參與者（由董事會決議決定）之日。

**(xxiv) 其他**

- (a) 購股權計劃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相當於一般計劃上限)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按一般計劃限額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 (b)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購股權計劃中有關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載事宜的條款及條件不得作出有利於購股權承授人的改動。
- (c) 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如須作出任何重大改動或已授出的購股權的條款須作出任何變動,均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除非有關改動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現有條款自動生效,則另作別論。
- (d) 經修訂的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的條款仍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有關規定。
- (e) 倘購股權計劃條款的改動會導致董事或計劃管理人的權力有所改變,則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作實。

**(xxv) 購股權的價值**

董事認為,現時不宜如有關購股權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授出一般,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的價值。對有關購股權的估值亦須以若干購股權定價模式或其他方法為基準,該等模式或方法視乎多項假設而定,包括行使價、行駛期限、利率、預期市場波動及其他變動因素。由於現時並無授出購股權,故計算購股權價值時務須考慮若干變動因素。董事相信,以若干推測性假設為基準計算已授出購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價值並無任何實質意義,且對投資者產生誤導。

**(xxvi) 授予購股權**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批准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的上市及買賣。

**3. 遺產稅**

董事表示,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4.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招股章程「業務－法律訴訟」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 5.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資本化發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以及本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包括超額配發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 6. 開辦費用

本公司的開辦費用預計約為39,100港元，概由本公司支付。

## 7. 發起人

本公司並無發起人。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並無就股份發售或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 8. 股份持有人的稅項

### (a) 香港

於本公司股東登記冊香港分冊登記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現時向買方及賣方各自收取的印花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股份的代價或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在香港或源自香港買賣股份的溢利，亦可可能需要繳納香港利得稅。二零零五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在香港生效。就申請承繼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或之後身故的股份持有人的遺產而言，毋須繳納遺產稅，亦毋須取得遺產稅結清證明書。

### (b) 開曼群島

根據現有開曼群島法，毋須就轉讓股份繳納印花稅。

### (c) 諮詢專業顧問

有意持有股份的人士對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股份所產生的稅務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董事或參與股份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概毋須就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附帶的任何權利所產生的稅務影響或負債而承擔任何責任。

## 9. 專業機構資格

以下為於本招股章程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業機構的資格：

名稱	資格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	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交易服務)及第9類(資產管理)的受規管活動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	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的受規管活動
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 .....	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第7類(提供自動交易服務)的受規管活動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執業會計師
通商律師事務所 .....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	聯席保薦人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Maples and Calder .....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	專業物業測量師及估值師

## 10. 專業機構同意書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通商律師事務所、君合律師事務所、Maples and Calder 及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已各自就本招股章程的刊發分別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在本招股章程內以現時的形式及涵義刊載彼等的報告及／或函件及／或估值證書及／或意見及引述彼等的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書面同意書。

## 11. 售股股東的詳情

姓名	描述	註冊辦事處	銷售股份
好利 <sup>(1)</sup> .....	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50,000,000 <sup>(2)</sup>

附註：

- (1) 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擁有好利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2) 根據超額配發權，好利可能須出售合共達262,500,000股股份。倘超額配發權獲悉數行使，則銷售股份數目將增至612,500,000股。

## 12. 雙語招股章程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第4條(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的豁免規定，本招股章程的英文版及中文版分開刊發。

### 13. 約束力

倘依據本招股章程提出認購申請，本招股章程即具效力，使全部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條例第44A及第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的約束。

### 14. 其他事項

- (a)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緊隨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繳足或部分繳足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以獲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有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予或同意授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費或其他特殊條款；
  - (iv) 本公司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他人認購或同意促使他人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
- (b)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或債券；
- (c)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附錄「專業機構同意書」分段所列的人士均未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實益或其他權益，亦無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證券的權利或選擇權(無論是否可強制執行)；
- (d)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即編製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業務狀況或前景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e)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前十二個月內，本集團的業務概無出現任何中斷，以致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f)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東名冊將由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負責存置。所有股份轉讓及其他股份所有權文件均須向本公司設在香港的證券登記處呈交並登記。本公司已經作好所有必要的安排，使股份能夠被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及
- (g) 本集團屬下所有公司目前概無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亦無在任何交易系統中進行買賣；

**A.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計有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本招股章程附錄七「其他資料－專業機構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售股股東的詳情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B.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由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十四天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普衡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一號中銀大廈22樓)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d)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出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e)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聯席保薦人發出有關本集團溢利預測的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f)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物業權益編製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 (g) 通商律師事務所及君合律師事務所編製有關中國法律的中國法律意見；
- (h)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重大合約的概要」項下所述的「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j)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k)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服務合約的詳情」所屬的服務合約；
- (l)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其他資料－專業機構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m)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由Maples and Calder編製的函件，概述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所述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n) 公司法；及
- (o) 有關售股股東之詳情表。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ONGSHENG HEAVY INDUSTRIES GROUP HOLDINGS LIMITED